

on n'avait entendu une voix aussi sautillante et menée avec moins de méthode. Son directeur la jugea bien, elle chantait comme une seringue. Et elle ne savait même pas se tenir en scène, elle jetait les mains en avant, dans un balancement de tout son corps, qu'on trouvait peu convenable et disgracieux. Des oh! oh! s'élevaient déjà du parterre et des petites places, on sifflotait, lorsqu'une voix de basse en train de muer, aux favoris d'orchestre, déclara avec conviction :

Tout la salle regarda. C'était le chérubin, l'échappé de collège, ses beaux yeux écarquillés, sa face blonde enflammée, la vue de Nana. Quand il vit le monde se tourner vers lui, il devint rouge d'avoir ainsi parlé haut dans le vouloir. D'ailleurs, son voisin, l'examinait avec curiosité, le public risait comme désarmé et ne songeait pas à siffler; tandis que les vieux messieurs en gants blancs, sapeignés eux aussi par le galbe de Nana, se retournèrent et applaudissaient.

— C'est ça, très bien! bravo!

Elle, cependant, en voyant rire la salle, se mit à rire. La gaieté redoubla. Elle était drôle tout comme une belle fille. Son rire lui creusait un sillon dans le menton. Elle attendait les gens, gênée, familière, entraînant tout de suite de plain-pied avec le public, ayant l'air de dire elle-même d'un clignement d'yeux qu'elle n'avait pas de talent pour deux liards, mais que ça ne faisait rien, qu'elle avait autre chose. Et, après avoir adressé au chef d'orchestre un geste qui signifiait : « Allons-y, mon bonhomme! » elle commença le second couplet :

A minuit, c'est Vénus qui passe...

C'était toujours la même voix vinaigrée, mais à présent elle grattait si fort le public au bon endroit, qu'elle lui tirait par moments un léger frisson. Elle avait gardé son rire, qui éclairait sa bouche et se reflétait dans ses grands yeux d'un bleu très clair. Ses mains vers un peu vifs, une friandise retroussait son nez dont les ailes roses battaient, pendant qu'une flamme passait sur ses joues. Elle continuait à chanter, sachant faire que ça. Et on ne trouvait plus ça vilain du tout, au contraire; les hommes braquaient leurs jumelles. Comme elle terminait le couplet, la voix lui manqua complètement, elle comprit qu'elle n'irait jamais au bout. Alors, sans s'in-

娜 娜

[法] 左拉著

前 言

左拉于一八四一年四月二日生于巴黎。父亲弗朗索瓦·左拉是法国籍的意大利威尼斯人，工程师；母亲埃米莉·奥贝尔是法国博斯人，手工艺人的女儿。一八四三年左拉全家居住在埃克斯，父亲弗朗索瓦要在这里建造一道水坝和开凿一条运河，他们的生活很安定。到了左拉七岁时，父亲突然逝世，从此家庭陷入贫困，母亲于一八五七年迁回巴黎，左拉要靠助学金才能继续在中学读书。一八五九年左拉在巴黎参加中学毕业理科会考，两次都名落孙山，于是他放弃了继续求学的愿望，在家闲居两年。家中经济越来越困难，一八六一年四月左拉不得不接受一个职位，在海关码头当小职员，整天伏案抄抄写写，每天工作十小时，每月工资六十法郎。左拉对这个工作厌烦已极，宁可贫困，也不愿意继续干下去，过了两个月，他就辞去了职务。在失业期间，左拉读了很多书，他自己也尝试写过一些诗和一篇短篇小说。他的中学时代的朋友，后来的印象派大师塞尚，当时也在巴黎，他们就经常联袂去参观画展和画室。左拉在失意时意气并不消沉，相反，他雄心勃勃，对将来抱着极大的希望。他于一八六一年写信给好友巴耶说：“关于前途问题，我一无所知。如果我决定走文学家的道路，我愿意按照我的格言去做：要么得到一切，要么什么也没有！我不想踏着前人的足迹前进，这倒不是我有野心想当一个学派的领袖……可是我想找出一条前人未走过的道路，从我们时代的平庸作家群中脱颖而出。”他的豪言壮语后来果然实现，左拉成为自然主义的奠基人和主将。

一八六二年三月一日，左拉进入阿歇特出版社工作，起初在发行部当打包工，后来由于聪明能干，被调到广告部，很快就升为主任。在任职期间，左拉结识了许多作家和新闻记者。出版社老板路易·阿歇特劝他放弃写诗，他写了几部短篇小说，陆续在报刊上发表，后来于一八六四年十二月合成一集，名为《给妮侬的故事》，这就是左拉的第一部著作。这本书的出版不是一帆风顺的，有三个出版社都拒绝了这本书，左拉毫不灰心，把稿子拿到拉克卢瓦出版社，开口就对老板说：“这部稿子已经有三个出版社拒绝接受。”拉克卢瓦惊异地望着左拉，心想这种事通常投稿人是隐瞒的，这个人为什么要说出来？左拉接着说：“可是我有天才。”左拉天性坦率，他认为他有天才是一个明显的事实，不必隐瞒，说出来也不必脸红。拉克卢瓦终于接受了这部稿子。左拉于一八六六年一月三十一日辞去阿歇特出版社的职务，成为职业作家，为许多报章杂志撰写文艺评论和小说。一八六七年他的长篇小说《德莱丝·拉甘》出版，他的生活有了改善，搬进了一家象样的公寓。

左拉起初醉心于浪漫主义，受过缪塞很大的影响；后来又爱上了现实主义，热烈地崇拜巴尔扎克。他很想学巴尔扎克的样子，写一部自己的《人间喜剧》，但不知从何着手，他又不愿草率从事，怕人家说他抄袭。这时候，前来给他启示的，是科学。十九世纪中叶，科学技术有了蓬勃的发展，人类生活条件得到前所未有的改善，科学似乎是万能的，能解决一切问题，任何奇迹都能出现。左拉读过达尔文的《进化论》，读过泰纳的《艺术哲学》，也读过吕卡的《遗传论》，最后给他启示的，是克洛德·贝尔纳的《实验医学研究导论》。在这本书的影响下，左拉认为自己找到了一种正确的写作方法：只要在小说创作中采用严格的科学分析，小说家就能与科学家一样的工

作。他天真地想：到目前为止，作家只依靠他们称为灵感的东西来写作，得不出科学的结果。这种混乱状态必须结束。从今以后小说不再是供人玩赏的东西，科学家在实验室，小说家在书斋，追求的都是同一目标：认识真实。贝尔纳在人身上所做的实验，左拉将施之于人的情欲和社会环境；他将指出人不是孤立的个体，不是偶然的結果，而是许多现象汇集的结果，只要研究这些现象，就能理解人而且正确地描写人。左拉认为实验小说的时代终于来了，只要实验小说家指出社会的弊病，政治家就能确定医治这种弊病的药方。左拉就是抱着这种信仰去创立自然主义，又把这种理论应用到写作《卢贡—马卡尔家族》中去的。我们不要以为左拉的想法幼稚，到今天不是还有许多作家把医学上的新发现，应用到小说创作中吗？例如精神分析法和意识流，这些文学创作手法就同医学理论有关系。

一八六八年左拉开始构思与《人间喜剧》齐名的辉煌巨著《卢贡—马卡尔家族》，这部巨著包括二十部长篇小说，以第二帝国为背景，每一部小说都以卢贡—马卡尔家族的一个成员为主人公，情节各自独立，反映了社会的各个方面。左拉将写作计划交给出版商以后，出版商每月支付五百法郎给左拉，连续支付了好几年，使左拉有了一个安定的环境，可以专心写作。左拉自称当时他以“气吞山河”的雄心夜以继日地写作，他在壁炉架上刻了一行金字：“一天至少一行”，他的确是这样做的，在二十五年中，他每天辛勤地写作，一直到一八九三年写完最后一行，才松了一口气。

《卢贡—马卡尔家族》出版了六部长篇小说以后，广大读者还是只知道有雨果和巴尔扎克，不知道有左拉其人。这两个文学巨人挡住了读者的视线，使读者看不到左拉。到一八七七年出版的第七部小说《小酒店》成了畅销书后，左拉才一举成名，并使独霸法国文坛近一个世纪的雨果退居第二位。

左拉读过傅利叶、普鲁东和马克思的著作，是一个空想社会主义者和无神论者；他平日生活朴素、严肃，从来不寻花问柳，说话老实，对朋友忠诚，同他来往密切的有福楼拜、龚古尔兄弟、都德、莫泊桑等人。左拉热爱人民，拥护真理，维护正义。一八九四年，法国陆军部发现有法国军官把军事秘密文件卖给德国驻法武官，反动军官和沙文主义者诬告陆军上尉德莱福斯（犹太人）犯有叛国罪，借此掀起反犹运动，这个案件使整个法国分裂成拥护和反对两个阵营。其时左拉正在意大利，对事件经过不清楚。一八九七年他回到巴黎，仔细阅读了有关文件，确信德莱福斯无罪，立即勇气百倍地在报纸上发表文章，为德莱福斯辩护。一八九八年一月左拉在《震旦报》上发表给共和国总统的公开信：《我控诉……》，结果以诽谤罪被判一年徒刑和三千法郎罚金，左拉不得不于同年七月仓皇出亡英国，一直到一八九九年六月对德莱福斯撤销原判，重新审讯后，才回到法国。

一九〇二年九月二十九日，左拉全家回到巴黎的住所，那天天气又潮又冷，屋里生了旺火。半夜，左拉夫人觉得不舒服，醒来看见左拉倒在地上，跟着，自己也昏倒在地。第二天早上九点钟仆人打开房门，发觉左拉已死于煤气中毒。十月五日举行左拉葬礼，盛况同雨果葬礼不相上下。法国名作家法朗士致悼词，他说：

左拉是善良的。他象一切伟大人物一样，天真而纯朴。他有很高尚的道德。他用粗犷而正直的手来描绘道德败坏的事。他的表面上的悲观和散布在他书页上的忧郁，掩盖不住他的真正

乐观，他对智慧，正义和进步的坚定信心。他的小说是对社会问题的研究，他在小说中对这个游手好闲和百无聊赖的社会怀着强烈的仇恨，他攻击“金钱万能”这种时代病。他是民主主义者，他从来不欺骗人民，他尽力向人民指出：无知会被人奴役，酗酒十分危险，它能使人民愚昧地、毫无抵抗地陷入一切形式的压迫、贫困和耻辱中。不管在什么地方，他见到社会罪恶，他就在那里战斗。这就是他的仇恨……

左拉的自然主义，归纳起来大致有如下特点：第一，左拉认为作家就象解剖室里的医生，对客观存在的事物，要作科学的分析，并且如实地加以描写；他要求作家大规模地搜集资料，尊重客观现实，敢于把血淋淋的现实投到读者眼前；他把作家从故事的叙述者，变成事实的科学调查者，把纯粹虚构的文学变成探索研究的文学。第二，左拉认为作家应该利用实验医学、生理学以及遗传学、环境学等先进科学知识，去解剖人和观察人。左拉说：“我们的主角再也不是十八世纪的纯粹精灵或抽象个人了，他是我们目前科学的生理学主体，由器官构成的生命，而且不断地受到环境的影响……所有感官都对心灵起着作用。心灵的每一个活动，都为视觉、听觉、味觉、触角所左右而加速或放慢……孤立的心灵在虚无中独自运行的概念，已经成为虚构的了……”左拉认为小说家也是实验家，他的实验是：“在某一故事中安排若干人物的活动，从而显示出若干连续事实之所以如此是符合决定论在检验现象所要求的那些条件的。”第三，左拉在写作上创造了崭新的艺术风格：为了如实地描绘现实，在描写下层人民时，就使用下层人民的语言，哪怕是最粗鲁的语言；在作心理描写时，充分利用有关心理分析的一切细节。左拉尤其擅长描写群众场面，能把壮丽的或者混乱的群众集会交代得层次分明，栩栩如生。

巴尔扎克在世时，法国除了里昂的缫丝工人和手工业工人，没有产业工人；十九世纪下半叶，巴尔扎克死后，自由资本主义向帝国主义过渡，资本主义经济继续扩大，冶金工业、机器制造业和新兴的化学工业、电气工业有了迅速的发展，产业工人出现了，阶级矛盾日益尖锐，人民群众对第二帝国的现状普遍不满，左拉的自然主义就是在这样的时代背景下诞生的。因此左拉一开始就以犀利的笔锋，揭露了第二帝国时代统治阶级的荒淫无耻和腐化堕落，刻画了工人阶级的贫困和痛苦；他的小说具有强烈的批判性，洋溢着反对资本主义罪恶的精神，每出版一部，必然引起当时一批“正人君子”的痛恨和责难。从某种意义上说，左拉的自然主义继承了巴尔扎克批判现实主义的未竟之业，暴露了资本主义的黑暗面，激起人民群众对现状的不满，这是自然主义的一大功绩。自然主义还重视科学，矢忠于唯物主义，具有强烈的民主倾向，具有进步意义。左拉强调生理条件、环境和时势决定一个人的思想和行为，这一点对后世的文学，尤其对当代的小说，具有莫大的影响。

然而左拉的自然主义过分强调人的动物本能、人的兽性，他把人只作为孤立的人，生理的人看待，忽视社会关系对人的制约，因此就不能反映阶级烙印对人的思想和行为的影响。左拉在回答人家对《小酒店》的批评时说：“我说出我看见过的东西，我把它记录下来，如此而已，我让道德家从中得出教训。我把上层的疮疤揭露，我当然不会隐藏下层的疮疤。我的作品不是党派和宣传的作品，它是表现真实的作品。”客观地有闻必录，见什么写什么，当然就不能够透过现象进行本质的探索，从众多的客观实际中，提炼出典型的环境和人物来，这正是自然主义的致命伤。

《娜娜》是《卢贡—马卡尔家族》中的第九卷。左拉在一八七八年夏天开始构思《娜娜》。这一年，他刚出版了《卢贡—马卡尔家族》的第八卷《爱情的一页》，销路很不好，他写信给出版商夏庞蒂埃说：“《爱情的一页》不可能有象《小酒店》那样的好销路……能卖出一万册我们就该满意了。可是我们要从《娜娜》捞回来，我的想象中《娜娜》是了不起的作品。”可是左拉当时已三十九岁，身体有点发福，他既不寻花问柳，也没有任何艳遇，对烟花巷很不熟悉，怎样写这部小说呢？

左拉在《实验小说》中说：“一个自然主义的作家想写一本关于剧院的小说……他第一要做的是搜集关于他要描写的世界的一切笔记。他认识某个演员，他看过某一出戏，这就是他的资料，最好的资料，在他身内成熟的资料。然后他开始作战，他请那些熟悉情况的人谈话……他去参考书面资料……最后，他到现场观察，在剧院生活几天以熟悉每一个角落，在女演员化妆室度过几个夜晚……资料搜集齐备以后，他的小说就自己确定下来了。”

左拉就是按照这样的方法创作《娜娜》的。他平日经常同福楼拜、龚古尔兄弟和都德一起聚餐，他自己拙于辞令，大半时间沉默不语，只提些问题，却从这几位作家的谈话中得到大量关于上层社会生活的资料。为了帮助他写《娜娜》，龚古尔兄弟、都德、塞阿尔曾带他去拜访一些交际花；塞阿尔还把自己的笔记本借给他，带他到一个著名的老鸨家里去。还有一个剧作家把左拉带到一个著名女演员的化妆室里。

左拉写好《娜娜》的提纲以后，写信向塞阿尔道谢：“十分感谢你的笔记。它们非常好，我全都用上了，晚餐部分尤其惊人。我真希望有一百页这样的笔记。我会写成一本好书的。如果你或你的朋友找到新的资料，再送来给我：我渴望得到一些亲身经历过的东西。《娜娜》的大纲我已写好，我自己非常满意。我花了三天来创造人名，其中有几个我觉得非常成功。我必须告诉你我已经有了六十多个人物。我还要过半个月才能动笔，因为我还有许多细节要处理。”左拉还写信告诉福楼拜：“我刚写完《娜娜》的提纲，它花了我不少精力，因为这里描写的是一个十分复杂的世界，我要写的人物不少于一百个。我对这个提纲很满意……”左拉关于《娜娜》的提纲现在藏在国立图书馆，其中一条是：“……萨比娜同米法是上层社会的解体，同《小酒店》里下层社会的混乱一样；”另一条是：“娜娜，即安娜·古波，生于一八五二年，是异种的混杂焊接，受父亲精神上的影响较大。”

《娜娜》于一八七九年十月十五日开始在《伏尔泰杂志》上连载，到一八八二年二月五日载完。读者纷纷猜测，娜娜写的是谁，书中某人又指的是谁，于是龚古尔就预言：“《娜娜》的销路将比《小酒店》更好。”果然，二月十五日《娜娜》单行本发售那天，盛况空前，一天就卖出五万五千册。福楼拜赞美《娜娜》说：“多好的一本书！……那位好左拉是一位天才！”在他写给左拉的一封信里，又称《娜娜》是“一本了不起的书。”到今天，《娜娜》始终被列为左拉的杰作之一，与《小酒店》、《萌芽》、《崩溃》齐名。

娜娜本来是《小酒店》中的人物，是洗衣妇绮尔维丝和洋铁匠古波的女儿，名叫安娜，小名娜娜，六岁时就十分调皮，专门作弄教师和同学，喜欢窥探大人的所作所为，十五岁时在卖花店当学徒，被一个富有的钮扣商人看中，后来跟随这个老商人私奔了。到了《娜娜》这部小说中，娜娜已经是一

个十八岁的歌剧院女演员，她上演下流的喜剧，诱惑了无数王孙公子，其中有王子、侯爵、伯爵、银行家、贵族子弟、军官、新闻记者等等，他们中每一个人都要和娜娜相好，就不可避免地遭到厄运，有的破产，有的自杀，有的入狱，还有人为了娜娜的缘故，容忍自己的妻子与人通奸，把自己的独生女儿嫁给娜娜的情夫，自己也落到倾家荡产的地步。娜娜是腐蚀剂，她腐蚀了巴黎的整个上层社会，她的所作所为是贱民对上层社会的报复。最后，娜娜死于天花，这就是说，这个社会已经百分之百的腐烂，连腐蚀这个社会的工具本身也腐烂了。

娜娜是作者塑造得很成功的一个形象，她有相当复杂的性格。作为妓女，她用肉体迷惑男人，使他们倾其所有供她挥霍，她习惯于过奢侈淫逸的生活，似乎称得上是一个道德败坏的女子。然而娜娜对卖笑生涯十分厌恶，她住在华丽的公馆里，但内心空虚、寂寞；她羡慕从良的妓女伊尔玛，梦想将来自己也会有这样一个归宿；她还没有失去一个少女对爱情的天真幻想，憧憬着一夫一妻的小康生活，一直忍受方堂的毒打，结果幻想还是破灭了。她经常叹息：“男人缠得我好苦！”这正是普天下妓女共同的叹息，也是一个被污辱被损害的妇女对卖淫制度的控诉。她虽然处在腐化的环境中，心中仍有不灭的诗情，她到了乡下，望见广阔的天空，翠绿的田野，闻着树丛的香味，走进丰收的菜园，不由得陶醉了，竟冒着大雨去摘草莓。这一幕动人的情景，充分表现了娜娜的精神世界。娜娜还是一个慈祥的母亲，真诚地爱着她的小路易，最后竟为照看儿子而死于天花。应该说，娜娜在本质上是善良的。她之所以具有矛盾而复杂的性格，是有其社会根源的。

娜娜的母亲是一个勤劳的工人，企图以自己的诚实劳动换取生存的权利，并为此不断挣扎；父亲原来也是一个安分守己的劳动者，在娜娜出生以前并没有什么恶习，后来工伤以后才开始酗酒。所以说娜娜的“四五代祖先都是醉鬼……历代穷困和酗酒的遗传，感染了她的血统”，是没有根据的。娜娜沦为妓女，是因为“家贫万事哀”，父亲喝醉了酒，无缘无故地打她，才使她愤而离家出走，一进入社会，立即在那个金钱统治的社会的逼迫和毒害下堕入悲剧的深渊。她当上了歌剧演员，一举成名，成为名妓。她在贫困时期所梦想的生活一一实现，但是一旦陷入纸醉金迷的生活方式，她就因沾染恶习而不能自拔，而且永远摆脱不开对金钱的依赖。恩格斯说过，卖淫制度“使妇女中间不幸成为受害者的人堕落”，就是说，妓女不仅因卖淫而受害，而且被卖淫生活腐蚀灵魂。娜娜的灵魂被腐蚀，纵使她厌恶自己所处的万恶环境，却又无法打破套在她头上的枷锁。她腐蚀男人是不自觉的，就象她啃一个苹果一样。乔治自杀以后，她抱着满肚子的委屈向米法哭诉自己的无辜，这是她对现实生活提出的微弱抗议，但是她又不得不依旧这样生活下去，直到死亡。

左拉在小说的第十章，曾描写娜娜和萨丹在吃饭时故意拿她们的卑贱出身来侮辱同桌的达官贵人，在第十三章又写娜娜要米法伯爵穿着朝服来见她，她在后面用脚踢他，心里想着是踢在皇帝陛下身上，后来她又把庄严的朝服任意践踏，“这就是她的报复！”固然这刻划了娜娜对处境的不满，可是更重要的，是表达了作者对第二帝国的憎恨。左拉早在第二帝国还很强大的时候就预感到这个腐朽的社会必然崩溃，但由于资产阶级世界观的局限，左拉对他所憎恨的社会只能设想：贫苦出身的娜娜，把上层人士一个个腐化，就是对这个社会的报复。左拉所描写的，其实不是一个妓女短暂一生的

历史，而是第二帝国达官贵人们的一连串道德败坏史。左拉用娜娜上演的《金发爱神》一剧，对他们的道德作了很好的讽刺，他们就是剧中告状的凡人，他们愿意自己的妻子偷汉，以使自己能够自由取乐，米法就是一个很好的例子。这些人是第二帝国的支往，他们的荒淫无耻，象征着整个第二帝国的腐朽糜烂。左拉用战争狂热结束全书，暗示第二帝国将在普法战争中覆亡。

《娜娜》出版以后，受到“正人君子”们的大肆攻击，咒骂左拉不道德，把他的书称为“污秽文学”。左拉的回答是：他自己是一个贞洁的人，从来没有沾染任何恶习，他只按照生活的本来面目描绘生活，他的书中所写过的，他可以从现实生活中举出一百个实例，而且是尽人皆知的事实，包括那些咒骂得最凶的人在内。事实上，社会的现实比左拉描写的更丑恶、更肮脏，左拉不过以否定的态度揭露社会的弊病与堕落而已。左拉认为，药方总是伴随着疾病而出现的，他只要写出事实，就可以从中得出道德戒律，所以他的作品是最道德的作品。

今天，《娜娜》被译成各国文字，在公共图书馆中是拥有最多读者的书籍之一，正是历史给予左拉以最公正的评价。

郑永慧

第一章

已经晚上九点钟了，游艺剧院的大厅里还是空荡荡的。在二楼楼厅和楼下正厅前座里，有几个早到的观众在那里等待，他们在多枝吊灯半明半暗的灯光照耀下，隐没在石榴红丝绒面子的坐椅中。舞台帷幕象一大块红渍，被一片暗影淹没；台上没有一点声音，台前成排脚灯都熄灭了，乐队的乐谱架子七零八落地乱放。唯有在四楼楼座高处，有持续不断的人声，还不时响起呼唤声和笑声；那里，沿着镀金框架的大圆窗，坐着一排排观众，头上都戴着廉价女帽或者工人帽。四楼楼座贴近剧院的圆拱顶，天花板上画着裸体的女人和在天空飞翔的孩子，在煤气灯的照耀下，天空变成了绿色。不时有一个显得很忙碌的女领座员出现，手里拿着票根，指引着走在她前面的一位先生和一位太太，叫他们坐下。他们坐下来了，男的穿着礼服，女的体态瘦弱，挺着胸部，眼睛慢慢地向四下张望。

楼下正厅前座里出现了两个年轻人。他们站在那里举目四顾。

“我不是说对了吗，埃克托尔？”年纪比较大的那个大声说，他是一个长着黑色小胡子的大个子青年，“我们来得太早了。你应该让我抽完了雪茄。”

一个女领座员刚好走过。

“哟！福什里先生，”她亲热地说，“还有半个钟头才开场呢。”

“那么他们为什么在广告上写九点开演？”埃克托尔嘟哝着，瘦长的脸上显出恼火的样子。“今天早上，在这个剧里担任角色的克莱莉丝还跟我赌咒，说是准八点开演呢。”

他们沉默了一会儿，然后抬起头来，用眼睛搜索黑暗中的包厢。可是包厢糊着绿纸，暗得看不清楚。楼下包厢完全沉浸在黑暗中。楼厅包厢里，只有一个肥胖的太太，把半个身子靠在栏杆的丝绒上。舞台左右两侧，在高高的柱子之间，有两排边包厢，里面空无一人，包厢外面挂着带流苏的垂饰。金白两色的大厅，由嫩绿色的装饰衬托着，在水晶大吊灯的捻小了的火苗照耀下，隐隐约约的仿佛撒满了微尘一样。

“你给露西买好了边包厢票吗？”埃克托尔问。

“买好了，”另一个青年回答，“费了很大的劲才买到……啊！没有问题，露西，她是绝对不会早到的！”

他忍住一下呵欠，沉默片刻以后，又说：

“你真走运，你以前从来没有看过首场公演……这出《金发爱神》是今年的一件大事，六个月以来，人们都在议论它。啊！亲爱的，那是美妙的音乐！肉感的演出！……博尔德纳夫很懂得生意经，他把这个剧留到万国博览会期间才公演。”

埃克托尔毕恭毕敬地听着，他提出一个问题。

“还有娜娜呢？那个演爱神的新明星，你认识她吗？”

“喏，又来了！”福什里举着两只胳膊嚷道。“从今天早上起，人家就拿娜娜来烦我。我见过不止二十个人，这个也问娜娜，那个也问娜娜！我怎

法国剧院，楼下有包厢、前座、后座和舞台两侧的边包厢；二楼是楼厅，也有包厢和边包厢；三楼、四楼是楼座；有时楼厅有两层，两层以上才是楼座。座位越高，票价越便宜，所以四楼楼座票价最低，看客多数是工人、店员或小职员。

么知道呢？难道我认识巴黎所有的风流娘儿们吗？……娜娜是博尔德纳夫的新发现。不用说，一定是个臭不可闻的好东西！”

他平静下来了。可是大厅里空空荡荡，多枝吊灯昏暗无光，象教堂似的肃穆，在肃穆中又充满了唧唧啾啾的说话声和进出关门声，这一切都使他感到厌烦。

“不，不行，”他突然说，“在这儿等待，连头发都要等白了。我要走出去……我们在下面也许能够碰上博尔德纳夫，他会把详细情况告诉我们的。”

下面是高大的进口前厅，大理石地面，检票处就设在这里。观众开始进场了。从敞开的三道栅栏门望出去，可以看见繁华热闹的大马路，在四月晴朗的夜晚，车水马龙，灯火辉煌。车轮的滚动声到了剧院门口，就戛然停止，打开的车门又砰地一声关上，一小群一小群的观众走进剧院，在检票处停下，然后走进前厅深处，登上左右分成两排的楼梯；女人们慢腾腾地在上楼梯时扭动着腰肢。很少的一点拿破仑帝政时代的装饰，把这座前厅打扮得好象是纸糊的列柱廊；巨幅的黄颜色海报贴在光秃秃的灰白墙壁上，在煤气灯的强烈灯光照耀下，显得格外触目，上面用大黑体字写着娜娜的名字。有一些先生走过那里，仿佛被海报紧紧抓住，站在那里观看；另一些先生站在那里闲聊，堵住了剧场入口。离订票处不远，有一个宽大脸盘的胖汉子，胡子刮得干干净净，在那里粗声大气地回答一些人的问题，这些人执拗地要订票子。

“他就是博尔德纳夫，”福什里下楼梯时说。

这时那位经理已经看见了他。

“喂！您办事真讲信用啊！”经理远远地朝他叫嚷。“您答应我写的捧场文章，原来是这么一回事……今天早上我翻开《费加罗报》一看，一个字也没有。”

“您得等等呀，”福什里回答。“我必须先认识您的娜娜，然后才能谈论她……何况，我什么也没答应过您。”

接着，为了结束这场争论，他就介绍他的表弟埃克托尔·德·拉·法卢瓦兹，这位表弟是从外省到巴黎来学习的。经理只用眼一瞥，就把青年看个透彻。可是拉·法卢瓦兹却带着激动的心情仔细打量着经理。原来他就是博尔德纳夫，这个训练女人的专家，对待女人象狱卒对待苦役犯一样的人；这个人的脑子里经常想出一些广告新花样，说话爱嚷嚷，喜欢吐唾沫、拍大腿，又是一个厚颜无耻、性格专横的人！拉·法卢瓦兹认为自己在这种场合应该说一句客气话。

“您的剧院……”他尖声细气地说。

博尔德纳夫是一个喜欢说话开门见山的人，毫不在乎地用一句粗话打断了埃克托尔：

“管它叫我的妓院。”

于是福什里赞同地笑起来，而拉·法卢瓦兹的下半句恭维话却堵在喉咙里，吐不出来，心里觉得经理这句话很刺耳，可是表面上却竭力装出欣赏的样子……这时候经理冲过去同那个戏剧评论家握手，这位评论家主编的专栏在社会上有很大的影响。等到经理回来时，拉·法卢瓦兹已恢复常态。他害怕自己显得过分惊讶，会被人家看成是乡下佬。

“人家对我说，”他千方百计想找些话来说，这时他又开口了，“娜

娜有一副金嗓子。”

“她！”经理耸了耸肩膀大声说，“她一唱就走调！”

拉·法卢瓦兹赶快补充一句：

“而且听说她还是第一流的演员。”

“她！……一堆肥肉！她在舞台上连手脚都不知道应该怎么放。”

拉·法卢瓦兹脸上微微泛红，弄不明白是怎么回事。他结结巴巴地说：

“我是不会轻易错过今晚的首场公演的。我早知道您的剧院……”

“管它叫我的妓院，”博尔德纳夫又一次打断他，那股冷酷的固执劲就象一个十分自信的人那样。

这时候福什里一声不吭地在观看进剧院的那些妇女。他发现他的表弟目瞪口呆，不知道应该笑好还是生气好，就赶快过来给他解围。

“你就听他的话，按照他教你的叫法叫他的剧院吧，这样才能叫他高兴……而您，亲爱的朋友，不要再跟我们打哈哈了，如果您的娜娜既不会唱歌，又不会演戏，那您这出剧就是一个大大的失败，不会有别的结果。而且这也是我所最担心的事。”

“大大的失败！大大的失败！”经理涨红了脸大声喊道。“难道一个女人必须懂得演戏和唱歌吗？啊！我的老弟，你太笨了……娜娜有别的东西，一点不假！这点东西就足够抵得上别的一切。我已经嗅出来了，这点东西在她身上十分强烈，如果我错了，我就是个白痴……你等着瞧吧，你等着瞧吧，只要她一出场，保险全场观众都垂涎三尺。”

他举起两只粗大的手，由于兴奋激动，两只手都在哆嗦；说完以后，他如释重负，放低了声音喃喃自语：

“对的，她前程远大，啊！真见鬼！一点不错，她有远大前程……她是第一流的风流娘儿们，啊！第一流的风流娘儿们！”

经不住福什里的继续追问，他答应把详细情况告诉他们：他说话用语十分粗野，埃克托尔·德·拉·法卢瓦兹听着感到不舒服。他说他结识了娜娜，很想把她送上舞台。恰巧这时候他缺少一个人演爱神。按照他的个性，他不会为一个女人操心得太久，他愿意让观众立刻有机会欣赏她。这个身材高大的姑娘到了他的戏班子以后，惹起了一场风波，把戏班子闹得天翻地覆，使他伤透了脑筋。他原有的明星叫罗丝·米尼翁，是一个聪明灵巧的演员，又是一个讨人喜欢的歌星，她感到来了一个竞争对手，心里非常愤怒，整天拿甩手不干来威胁他。而且为了海报上排名的前后，天哪，闹得多么凶！最后，由他决定把两个女演员的名字用同样大小的字体印出来。他绝不能容忍别人来烦扰他。只要他的小娘儿们——他是这样称呼他团里的女演员的——中的一个，不管是西蒙娜或者是克莱莉丝，行动稍稍有点出格，他马上会朝她的屁股上一脚踢去。不是这样做的话，根本没法子活下去。这些婊子，他在拿她们卖钱，他知道她们的身价！

“瞧！”他说完又改变了话头，“米尼翁和斯泰内来了。他们总在一起。你们知道斯泰内开始对罗丝感到厌倦了，所以她的丈夫寸步不离地跟着斯泰内，生怕他溜走。”

剧院檐口上的一排煤气灯，向着人行道射下一大片强烈的光线。两棵碧绿的小树在灯光下照得清清楚楚；一根柱子也被照得闪着光芒，远远就可以看见柱子上海报的字句，清楚得和白天一样。光圈以外，大马路上夜色越来越暗，只稀稀落落地点缀着星星灯火，马路上的人群络绎不绝。许多观众没

有马上进场，他们逗留在外边闲谈，等吸完雪茄再入内。在排灯光线的照耀下，他们的脸庞蒙上了一层灰白色，他们缩短了的黑影，在柏油路面上留下剪影。米尼翁是一个魁梧的结实汉子，长着一张市集卖艺大力上的那种方形脑袋。他在人群中挤过来，胳膊上拖着银行家斯泰内；银行家又矮又小，却已经有点大腹便便，滚圆的脸盘，从下颌到两颊围着一圈灰白胡子。

“怎么样！”博尔德纳夫对银行家说，“您昨天在我的办公室里遇见的就是她。”

“啊，原来是她！”斯泰内喊道。“我根本没有看清楚。”

米尼翁半闭着眼睛在一旁听着，他不耐烦地转动着手指上一只大钻石戒指。他明白他们说的是娜娜。后来他看见博尔德纳夫把他的新明星的模样儿描画了一番，使银行家的眼睛燃起了欲火，他就插话了。

“不要再说下去了，亲爱的朋友，一个臭婊子！观众会把她扔出去的……斯泰内，我的老弟，您知道我的太太在她的化妆间里等着您呢。”

他想把斯泰内拉走，可是斯泰内不肯离开博尔德纳夫。在他们面前，观众排成一条长龙，拥挤在检票处，发出一阵阵喧哗声，在喧哗声中时时响起“娜娜”这两个清脆响亮的字。那些站在海报前面的先生们，大声地拼读着这个名字，另外一些走过海报前面的观众，也用疑问的口气把这个名字读一遍，至于妇女们，急于想知道娜娜的底细，脸上露着微笑，也都带着诧异的神情跟着念这个名字。没有人认识娜娜。娜娜是从天上掉下来的吗？于是流言就在人群中传开了，开玩笑的话也在人们耳边唧唧啾啾。这个名字听着亲热，说着上口。只要发出这两个音，人们就高兴愉快，心情也会变得好起来了。一种好奇的狂热在群众中散播，这种好奇是巴黎式的好奇，其猛烈程度比得上热病的袭击。人人都想看娜娜。一位太太袍子的边饰被人挤掉了，一位绅士挤丢了帽子。

“啊！你们问得我太多了！”博尔德纳夫叫嚷着，有二十来个男人包围着他提问题。“你们马上就可以见到她……我走了，他们在找我呢。”

他为了已经鼓起观众的热情而心中暗喜，一溜烟就不见了。米尼翁耸了耸肩膀，提醒斯泰内，说他的太太罗丝正在等他，要让他看看她在第一幕里穿的服装。

“瞧！露西，在那边，正在下马车，”拉·法卢瓦兹对福什里说。

的确是露西·斯图华，一个面目丑陋的矮小女人，年纪约四十岁，脖子太长，面孔消瘦，嘴唇肥厚，可是充满热情，活泼可亲，因而还具有相当大的魅力。她带着卡罗利娜·埃凯和她的母亲。卡罗利娜艳若桃李，冷若冰霜；她的母亲端庄稳重，行动迟钝。

“你来跟我们一起吧，我在包厢里给你留了一个座位，”露西对福什里说。

“啊，不！这不行！你难道要我什么也看不见么？”福什里回答。“我有一张前座票，我宁愿坐在正厅前座。”

露西发火了。难道他不敢在别人面前同她一起露面吗？接着，她倏地消了火气，转到另一个话题上去：

“你为什么不早告诉我你认识娜娜？”

“娜娜！我从来没有见过她。”

“良心话吗？人家跟我赌咒，说你同她睡过觉呢。”

可是站在他们前面的米尼翁，伸出一只手指贴着嘴唇，示意他们不要出

声。露西问他为什么，他指着一个走过去的青年，悄悄地说：

“他是娜娜的情郎。”

人人都朝那个青年望去。他的样子和蔼可亲。福什里认识他，他叫达盖内，在女人身上花过三十万法郎，现在只能够在交易所里做些小投机买卖，以便搞些钱，不时给女人们送送花篮，或者请她们吃顿晚饭。露西觉得他的眼睛很美。

“啊！布朗时来了！”她叫起来。“就是她告诉我你同娜娜睡过觉的。”

布朗时·德·西弗里是一个金发的胖姑娘，漂亮的脸蛋胖乎乎的，陪伴着她的是一个瘦弱男子，衣着修饰合时，显得格外高雅。

“他是格扎维埃·德·旺德夫尔伯爵，”福什里悄声对拉法卢瓦兹说。

伯爵同福什里握了握手，旁边的布朗时同露西热烈地争论起来。她们的裙子挡住了别人的去路，一条蓝，一条红，两条都镶着边饰；娜娜的名字，老是在她们的嘴里响着，她们叫嚷的声音那么尖，引起周围的人都侧耳倾听她们谈话。德·旺德夫尔伯爵带着布朗时走进去了。可是，到了现在这时刻，由于等待得越久，欲念越强烈，娜娜这个名字就象回声似的，在前厅的各个角落里呼应着，而且声音越来越高。怎么还不开场？有些观众掏出表来；迟到的观众不等车子停稳就跳下了马车，一群群观众都离开人行道，进入剧院，煤气灯光这时照着一大片空白；过路人走过这片灯光照耀的空地，都要伸长脖子，向剧院里张望。一个野孩子吹着口哨走过来，站在剧院门口的一张海报前面，用沙哑的声音喊了一声：“喂！娜娜！”接着就把屁股一扭一扭，趿拉着一双破鞋走过去了。他的表演惹起了一阵阵笑声，穿着时髦的绅士们都学着他的样子叫喊：“娜娜！喂！娜娜！”观众拥挤着进场，检票处发生了争吵，喧哗声越来越响，因为各处都在呼唤娜娜，要求娜娜，这是观众突然产生愚蠢的想法和强烈的兽性发作的结果。

在这片吵闹声中突然响起了开场的铃声。一阵喧哗声一直传到大马路上：“响铃了，响铃了，”于是发生了你推我挤的现象，每个人都想枪先进去，检票处增加了把门的人数。米尼翁满脸焦急，终于拉走了还没有去看罗丝的戏装的斯泰内。第一次铃响，拉·法卢瓦兹立刻拉着福什里，在人群中开出一条路，生怕错过了开幕的序曲。观众争先恐后的样子使露西·斯图华大为气愤。这些都是不懂礼貌的野蛮人，居然对妇女推推搡搡！她同卡罗丽娜·埃凯和她的母亲留在最后。现在前厅里已经空无一人，大门外边，大马路上仍然有持续不断的隆隆声。

“这架势好象他们的戏出出都好看似的！”露西一边上楼梯一边叨唠着说。

剧场里面，福什里和拉·法卢瓦兹站在他们的座位前面，向四处张望。水晶多枝大吊灯的火苗捻得高高的，向四周发出黄色和玫瑰色的光线，再从拱顶折回到池座，洒出一大片光辉。石榴红丝绒垫子的坐椅在灯光下闪闪发光；四壁金碧辉煌，嫩绿色的装饰在天花板过分强烈的色彩衬托下，把灿烂的金光柔和了不少。舞台前面一排脚灯的灯芯已经捻高，一大片强烈的光线，把帷幕照得象着了火似的；大红的帷幕又厚又沉，具有神话中的宫殿那种富丽堂皇，同舞台的粗陋框架构成鲜明的对照；框架上有许多裂痕，露出了藏在包金里面的灰泥。场子里已经热起来了。乐师们对着乐谱架子校正乐器的音调，这边响起了笛子轻微的颤音，那边飘过来法国号低沉的叹息，接

着又是小提琴悦耳的低吟，这些声音都在越来越嘈杂的人声上头飘荡。全场的观众都在谈话，人们你推我挤，争着找位子坐下；外边过道里的人群拥挤不堪，使得每一道门好不容易才能放进一股滔滔不绝的人流！人们互相打招呼，衣服互相摩擦；在一连串前进着的女人裙子和帽子中间，夹杂着黑色的男人燕尾服或者长礼服。一排排的座位慢慢都坐满了；这里闪耀着一个女人的浅色服装，那里一个女人低下俊俏的侧面，闪过发髻上珠宝的寒光。

在一个包厢里，一个女人露出一角赤裸的肩膀，白得象缎子一样。别的妇女们安闲地坐着，有气无力地摆动手中的扇子，欣赏着拥挤的人群；年轻的先生们站在正厅前座里，背心的钮子全部解开，钮扣孔里别着一朵梔子花，用戴着手套的手指拿着望远镜观望。

这时候，福什里表兄弟俩正在找寻熟人。米尼翁和斯泰内肩并肩坐在一个楼下包厢里，手腕靠在栏杆的天鹅绒上。布朗时·德·西弗里看起来好象一个人就独占了楼下的一个边包厢。拉·法卢瓦兹特别注意达盖内，他坐在正厅前座的一把椅子上，就在他们位子的前面两排。达盖内旁边坐着一个十分年轻的小伙子，最多只有十七岁，看起来象是一个逃学的中学生，睁着一双天使般俊俏的大眼睛。福什里望着这小伙子微微一笑。拉·法卢瓦兹突然问道：

“坐在二楼楼厅的那位太太是谁？旁边有一个穿蓝衣服姑娘陪着的那个。”

他指的是一个胖妇人，身上胸襟绷得紧紧的，头发原来是金色，后来变成白色，现在染成黄色；圆圆的脸蛋，涂了胭脂，前额象儿童似的垂下一撮短小的刘海，显得脸蛋象浮肿似的。

“她是嘉嘉，”福什里轻描淡写地回答。

接着他觉得这个名字似乎使他的表弟感到惊讶，又补充说：

“你不认识嘉嘉吗？……她曾经是路易·菲利普朝代初期的一代尤物。而现在，她随便到哪里都得带着她的女儿了。”

拉·法卢瓦兹对她的女儿不屑一顾，嘉嘉的样子却使他动情，他用眼睛牢牢地盯着她，动也不动。他觉得她风韵犹存，可是他不敢说出来。

这时候，乐队指挥把指挥棒一举，乐师们就奏起了序曲。观众还在继续进场，骚乱和喧闹声越来越厉害。他们是一批专门来看首场公演的老观众，总是那么一些人，其中有一些是知己朋友，一见面就微笑着聚在一起。这时候，一些老观众互相打招呼，他们神气从容，态度随便，头上的帽子也不脱。巴黎的精华都在这里了，文学家、金融家和寻欢作乐的人们，还有许多新闻记者，几个作家和交易所的投机家，风流娘儿们比正经妇女还要多。他们是十分古怪地混杂起来的人们，其中包括具有各种才干的人，这些人都沾染上了各种恶习，脸上都流露出同样的疲劳和兴奋的神色。福什里为了回答他的表弟的询问，就把几个专门留给报馆和俱乐部的包厢指给他看，并把那些戏剧批评家的名字告诉他，其中一个瘦子神情冷酷，有两片恶毒的薄嘴唇；他特别指给他看一个胖子，这人脸上流露出天真和善的神情，懒洋洋地倚在他身边一个女伴的肩上，用充满父爱的眼神深情地注视着他的女伴——一个纯朴的年轻姑娘。

可是他说到一半就不往下说了，因为他看见拉·法卢瓦兹在跟对面包厢的人打招呼。他觉得很惊奇。

“怎么？”他问，“你认识米法·德·伯维尔伯爵吗？”

“哦！早就认识了，”埃克托尔回答。“米法家有一块地产同我们家的邻接。我常到他们家去……同伯爵坐在一起的是他的妻子和他的岳父德·舒阿尔侯爵。”

他表哥的惊讶使他感到高兴，出于虚荣心，他便谈出了更多的细节：侯爵是谏议员，伯爵刚被任命为皇后的侍从长官。福什里拿起望远镜，对着伯爵夫人望去，伯爵夫人是一位白皮肤的棕发女人，长得丰满肥润，有一双俊俏的黑眼睛。

“幕间休息的时候你给我介绍一下，”福什里说。“我早已会见过伯爵，可是我希望他们家每星期二接待宾客的时候也接待我。”

从最高几层楼座上发出几声猛烈的嘘声叫人安静。序曲已经开始了，观众还在陆陆续续进来。迟到的人迫使整排的观众站起来给他们让路，包厢的门一开一合砰响，走廊里有人直着粗大的嗓门在争吵。谈话的声音始终不断，仿佛落日时分一大群多嘴的麻雀在叽叽喳喳。简直是一片混乱，到处都有脑袋和胳膊在晃动，有些人在坐下去，而且想坐得舒服一点；另一些人固执地站在那里，想最后向四下张望一眼。“坐下！坐下！”的喊声从昏暗的正厅后排爆发出来。全场观众的心里都感到一阵轻微的颤动：他们终于要见到著名的娜娜了，巴黎为娜娜已经忙了一个礼拜了。

说话的声音慢慢轻下去，停下来了，偶然还响起几声含糊不清的说话声。在窃窃的低语声逐渐平息下来，悄悄的叹息声一点一点消逝的时候，乐队猛然奏起几个明快的小音符，引出一支华尔兹乐曲，曲子的节奏十分放荡，里面隐藏着淫猥的笑声。观众被搔到了痒处，开始微笑起来。这时坐在后座头几排由剧院雇来捧场的人，已拚命地鼓起掌来。开幕了。

“噢：”没有停过嘴的拉·法卢瓦兹突然说，“有一位先生坐在露西的包厢里。”

他盯着二楼右侧的边包厢，包厢前面坐着露西和卡罗利娜，后面可以看得见卡罗利娜母亲的端庄的容貌，和一个高个子青年的侧脸，青年有一头美丽的金黄头发，衣冠楚楚，无可挑剔。

“你瞧，”拉·法卢瓦兹再一次说，“有一位先生坐在露西的包厢里。”

福什里这才下决心把望远镜朝边包厢里张望，可是他马上又转过头来了。

“哦！那是拉博德特，”他低声嘟哝了一句，声调满不在乎，仿佛这位先生在包厢里对任何人说来都是十分自然的事，无足轻重似的。

他们后面有人吆喝：“不要说话！”他们不得不闭上嘴巴。现在，整个大厅里一动也不动，从乐队到楼座，一层层脑袋伸得笔直，注视着台上。这出《金发爱神》的第一幕地点是在奥林匹斯山；这山用硬纸板制成，两侧布置着浮云，右边是主神朱庇特的宝座。首先出场的是虹神和司酒童，他们在一群天上侍从的帮助下，为诸神开会布置座位，他们一起唱了一段大合唱。只有剧院雇来捧场的那帮人在拚命喝彩；观众一时还摸不着头脑，继续等待着。接着拉·法卢瓦兹也为克莱莉丝·贝尼鼓了掌，克莱莉丝就是博尔德纳夫的一个“小娘儿们”，她扮演虹神，穿着淡蓝色衣服，腰上缠着一条宽大的七色彩带。

“你知道吗？她是脱了衬衫才系上这条彩带的，”他对福什里说，声音大得人人都能听到。“今天早上我们一起试穿的……否则在胳膊下面和脊背

上都看得见衬衫。”

这时候剧场内出现了一阵轻微的颤动。原来是罗丝·米尼翁扮成月神登场了。她又瘦又黑，既没有这个角色所需要的身材，也没有花容月貌，活象一个惹人疼爱的巴黎野孩子，她丑得十分迷人，仿佛要嘲弄一下她所扮演的角色似的。她上场时所唱的曲调和歌词简直糟糕透顶，她在歌里埋怨战神，因为战神要抛弃她去追求爱神。她唱歌时又拘谨又腼腆，拘谨中充满了轻佻的暗示，使得全场观众都活跃起来。她的丈夫和斯泰内并肩坐在那里得意扬扬地笑着。等到观众最宠爱的男演员普律利埃尔扮成将军模样一登场，全场都爆发出笑声；因为他扮演的战神是通常狂欢节里出现的战神，头上插着一大撮翎毛，身边拖着一柄高与肩齐的长剑。他受够了月神，月神对他摆架子摆得太厉害了，他要甩掉她。于是月神发誓要监视他，对他进行报复。他们的二重唱以一支滑稽的蒂罗尔山歌调作结束，普律利埃尔唱得很振奋，也很可笑，他的声音活象一只被激怒的雄猫的叫声。他是一个走运的青年男主角，带有可笑的自命不凡的气概，他转动着眼珠，仿佛自己真是英雄好汉，惹得包厢里的妇女们发出尖锐的笑声。

接着，观众冷静下来了；他们发觉下面几场戏有点沉闷。一直到老演员博斯克扮演的笨蛋主神朱庇特，同他的天后朱诺为了厨娘报的帐目而引起的一场家庭争吵，观众才眉开眼笑了一会儿。可是一连串天神的出场，几乎又把一切都破坏了，那些天神有海神、地狱神、智慧女神，等等。观众等得不耐烦了，一片烦人的低语声逐渐响起来，观众对演出再也不感兴趣，开始在场子里东张西望。露西同拉博德特笑着；德·旺德夫尔伯爵从布朗时的肥大的肩膀后面伸长了脖子；福什里用眼角偷看米法夫妇：伯爵的样子非常严肃，仿佛没有看懂剧情；伯爵夫人似笑非笑，凝神呆视，似乎在沉思。突然间，在沉闷的气氛中，那些雇来捧场的人一齐鼓起掌来，整齐得就象一队士兵放排枪一样。于是大家都回过头来向台上张望。这回该是娜娜了吧？这个娜娜真叫人好等。

司酒童和虹神带进来一队凡人的代表，他们都是有身份的财主，都是妻子偷汉的丈夫，他们来向主神控诉爱神，说是爱神过分煽动了他们妻子的热情。他们的大合唱声调悲伤而天真，歌声中间还时不时夹杂着充满了悔恨的沉默，观众听了觉得很有趣。于是剧场里就传开了一句话：“他们是王八大合唱，他们是王八大合唱”；这句话应该继续流传，于是观众就大喊“再来一次”。每个合唱队员的嘴脸都长得很古怪，观众觉得他们的嘴脸正好配得上这个称呼，尤其是一个胖子，圆滚滚的脸盘，就跟月亮一样。这时候，火神怒气冲冲地进来，他要找他的妻子，他的妻子溜走已经有三天了。合唱又开始了，这一次他们是向当王八神祇的火神恳求。火神这个角色由方堂扮演，他是一个丑角，富有下流和独创的天才，他会想入非非装出瘸子扭腰的姿势，打扮成乡下铁匠的样子，戴着火红的假发，双臂裸露，臂上刺着花纹：无数被箭射穿的红心。一个女人脱口高声喊道：“啊！他多丑啊！”所有的妇女都笑着鼓起掌来。

接下来的一场戏似乎没完没了的冗长。主神朱庇特总是无休止地召开诸

蒂罗尔是奥地利西部地区名，蒂罗尔山歌调作三伯子，唱起来带特殊的音调，发声要由胸腔共鸣转到头腔共鸣。

根据罗马神话，火神是一个瘸子。

神会议，把妻子偷人的丈夫们的诉状交给他们研究。而娜娜老是不见出场！难道他们要把娜娜留到闭幕时才出场么？过久的等待终于使观众不耐烦了。唧唧啾啾的低语声又开始了。

“情况不妙，”米尼翁面露喜色对斯泰内说。“观众一定会给她好看的，您等着瞧吧！”

这时候，舞台底部的云彩散开了，爱神出现了。以十八岁而论，娜娜长得十分高大和肥壮，她穿着一件女神的白内衣，金黄色的头发自然地披在肩膀上，她泰然自若地走向台口，向观众莞尔一笑。然后她开始唱起主题歌来：

黄昏时分，爱神在闲荡……

她一唱起第二句歌词，全场观众立刻面面相觑。难道这是开玩笑吗？是博尔德纳夫别出心裁的手法吗？观众从来没有听到过走调走得那么厉害的歌声，而且唱得那样缺少方法。她的经理说得对，她唱起歌来句句走调。而且她连在台上应该怎样站立都不知道，她把两只手拚命向前伸，整个身子都摇晃起来，观众觉得既不得体，又不雅观。后座和高楼廉价座里早已发出了嘘声，还有人在吹口哨，这时候，前座中间响起了少年发育期变嗓的那种声音，一本正经地嚷了一句：

“太美了！”

全场观众都扭头张望。原来是那个可爱的小伙子，中学的逃学生，他的两只俊俏的眼睛瞪得老大，金发覆盖的脸蛋由于看见娜娜而烧得火热。他看见所有的人都回过头来看他，不由得脸涨得通红，为自己无意中大声说话而害羞。达盖内坐在他旁边，笑眯眯地打量他。观众也哄笑起来，仿佛被解除了武装，不再想吹口哨了；至于那些戴白手套的年轻绅士们，被娜娜的线条迷住了，也如醉如痴的鼓起掌来：

“对极了！妙啊！好啊！”

这时候，娜娜看见全场都在哄笑，她也笑了起来。愉快的气氛就增加了一倍。这个漂亮的姑娘，她也有她奇特的地方。她一笑起来，下巴上就出现一个惹人喜欢的甜蜜的小酒涡儿，她随随便便，毫无拘束地等在那里，马上就能同观众融成一体；她眨了眨眼睛，仿佛自己在说，她没有天才，她的本事连两个子儿都不值，可是没有关系，她有的是别的东西。她向乐队指挥摆了摆手，好象在说：“奏下去，老伙计！”她就开始唱第二段歌词：

到了子夜，爱神从这儿走过……

她的嗓音仍然是那么酸涩，可是现在，她巧妙地搔着了观众的痒处，能使观众不时产生一阵轻微的战栗。娜娜依然满脸笑容，使她的红色小嘴显出光彩，浅蓝色的大眼睛闪烁光芒。她唱到某些比较生动的诗句时，一种陶醉的感觉使她的鼻子向上翘，两片粉红色的鼻翼一起一伏，这时两颊就象火似的绯红。她继续摇晃着身体，因为她只会这样做。现在观众再也不认为难看了，男人们反而拿起望远镜来观看。她这一段唱到末了的时候，简直完全发不出声来，她心里明白她支持不到最后。于是她不慌不忙地扭一下腰，让屁股在薄薄的衣衫下显出圆圆的轮廓，又挺起腰，使胸脯向前突出，然后把两

条胳膊向前伸去。掌声猛然从四面八方爆发出来。她马上转过身，向台里走去，把颈背呈现在观众眼前，颈背上布满红棕色的头发，象动物的茸毛一样；掌声变得更热烈了。

这一幕的结尾，场面比较冷落。火神想打爱神一个耳光。众神举行了会议，决定由众神到尘世去调查一番，然后回答妻子偷汉的丈夫们。这时，月神偷听到爱神同战神在谈情说爱，就赌咒要在下凡的途中严密监视他们。其中有一场戏，由一个十二岁的小女孩扮演小爱神，她用一只手指挖着鼻孔，对无论什么问题都用带哭的声音回答：“是的，妈妈……不是，妈妈……”主神朱庇特发火了，他摆出主人的威风，把小爱神关在一间黑房间里，罚她把“爱”这个动词的变化背二十遍。结尾时比较吸引观众，那是一场大合唱，演员和乐队都演得十分精彩。幕落下来以后，那班雇来捧场的人拚命鼓掌，想招来一次谢幕，可是全体观众都站了起来，早已向出口处走去了。

人们挤在一排排的座椅中间，互相践踏，互相推挤，大家交换印象。他们众口一词地说着：

“真不象话。”

一个戏剧批评家说这个剧的情节必须大大删减。可是剧本本身并不重要，人们谈论的主要是娜娜。福什里和拉·法卢瓦兹是第一批走出来的几个人，他们在正厅前座的走廊上遇见了斯泰内和米尼翁。这条走廊，又矮又窄，象煤矿的坑道，只有几盏煤气灯照明，在里面简直叫人窒息。他们在前厅的右边楼梯脚下逗留了一会儿，扶手栏杆的拐弯处可以保护他们不受拥挤。最高几层廉价座位的观众这时正在下楼，笨重的皮鞋声不断地响着；然后是一长串黑礼服象流水般淌过；一个女服务员拚命保护着一把椅子，不让人们推搡，因为她把观众寄存的外衣都放在上面。

“我认识她！”斯泰内一见到福什里就大声说；“我准是在什么地方见过她……我相信是在俱乐部里，她当时喝得大醉，让人家搀扶着。”

“我呢，我也记不太清楚了，”新闻记者说；“我同您一样，准是在什么地方见过她。”

然后他压低了嗓门，笑着加上一句：

“也许是在老虔婆特里贡家里吧。”

“可不是吗！是在这种下流地方，”米尼翁说，他似乎很生气。“随便拿一个妓女来叫观众鼓掌欢迎，这真叫人恶心。过不多久舞台上便没有正经女人了……我早晚得禁止罗丝登台演出。”

福什里禁不住微笑起来。楼梯上的笨重皮鞋下楼声没有停止，一个戴鸭舌帽的矮个子男人拖着声调说：

“噢，啦，啦！她浑身是肉！值得一吃。”

走廊里有两个年轻人，头发烫得十分卷曲，脖子上套着往下翻的硬领，衣着十分考究，在那里争论。其中一个连连地说：“丑恶！丑恶！”却没有说出理由；另外一个只是用：“精彩！精彩！”来回答，似乎也不屑于讲出道理。

拉·法卢瓦兹觉得娜娜很不错，他壮着胆子批评了一句，如果娜娜能设法训练一下她的歌喉，那就更好了。斯泰内本来已经不再听他们说话，现在听见这句话，仿佛惊醒过来。不管怎么说，还得等着看下面的，也许在下面

这种硬领只把两只领角翻出来，成为对称的两个三角形。

几幕里砸了锅呢。观众的脸上尽管露出了兴趣，可是他们的心肯定还没有真正到了被抓住的程度。米尼翁赌咒说这出戏演不到终场就会给哄下台去。结果福什里和拉·法卢瓦兹同他们分手，上楼到观众休息室。米尼翁抓住斯泰内的胳膊，压到他的肩膀上，凑在他的耳边说：

“亲爱的朋友，您去看我太太在第二幕里的服装吧……非常下流的服装！”

楼上的观众休息室里，有三盏水晶吊灯大放光明。表兄弟俩站在门口犹豫了一会儿；透过那扇打开的玻璃门望过去，可以看见从走廊的一端到另一端，人头拥挤，分成一进一出两条主流，一刻不停地在那里流动。最后，他们终于进去了。里面有五六堆人在指手划脚高谈阔论；另外一些人排成长行一个挨一个走着，他们用脚后跟旋转，童重地踏在打蜡的地板上。左边和右边，在仿碧玉的大理石柱之间，有一些妇女，坐在红丝绒垫子的长凳上，望着来往的人流。她们神色疲乏，仿佛闷热使她们失去了精力；她们背靠着高高的镜子，从镜子里可以看见她们的发髻。屋子的最里面，酒吧间的柜台前，有一个大腹便便的男人在喝着一杯果子汁。

福什里为了透透新鲜空气，走到阳台上去。拉·法卢瓦兹在研究镜框里女演员的照片，镜框同镜子间隔着悬挂在柱子之间，后来他也终于随着福什里走到阳台上去。剧院门口的那一排煤气灯已经熄灭。阳台上又黑又凉，给他们的印象似乎空无一人。其实在右边的门洞外边，有一个青年，独自一人躲在黑暗里，他的胳膊肘支在石栏杆上，在抽着香烟，烟头闪着火光。福什里认出是达盖内，就走过去同他握手。

“亲爱的，您在这儿干什么？”新闻记者问。“您怎么躲在这个角落里，本来您在初场公演的夜里，是从来不离开您的前座位子的。”

“我是为了要抽烟，您不是看见了吗？”达盖内回答。

福什里为了叫他难堪，故意问他：

“那么，您对这位新明星有什么看法？……在休息室里，大家对她的意见很不妙。”

“哼！”达盖内嘀咕着说，“他们都是些她不肯要的男人！”

他对娜娜的天才，就用这一句话来评定了。拉·法卢瓦兹俯下身子去看下面的大街。对面，一家旅馆和一家俱乐部的几扇窗户灯火通明，在马路边的人行道上，有黑压压的一大堆饮客，坐在马德里咖啡馆门前的许多桌子周围。时间虽然已经到了深夜，人群依然拥挤不堪，走起路来都迈不开脚步，不停地有人从儒弗鲁瓦胡同里出来，大街上车辆排成长龙，行人要等待五分钟才能穿过马路。

“这么多的人来人往！多热闹！”拉·法卢瓦兹不住地说，巴黎还在使他觉得惊奇。

铃声响了一会儿，观众休息室空了。人们在走廊里急急忙忙地走着。幕布早已拉开，仍然有成群结队的观众走进来，惹得早已坐下的观众很不高兴。每个人回到自己的位子上，神情兴奋，重新将注意力集中起来。拉·法卢瓦兹的第一眼望过去，是看嘉嘉；可是他惊呆了，因为他看见坐在嘉嘉旁边的，是那个高大的金发男子，他刚才还在露西的边包厢里。

“那位先生叫什么名字？”他问。

福什里看不见那位先生。

“哦，那是拉博德特，”最后他看见了，就说了出来，态度仍然是毫不

在乎的样子。

第二幕的布景出乎人们的意料。那是在城门口一个名叫“黑球”的小酒店的舞场里，正是狂欢节最热闹的时候，戴假面具的人们挽着手在一边唱歌一边转圈子跳舞，同时踏着脚跟打拍子。突然穿插这种不登大雅之堂的场面，是观众意想不到的，他们看得十分高兴，叫着再来一次。虹神自夸对尘世十分熟识，愿为众神领路，谁知她迷了路，把众神引到这里来，众神就在这里开始他们的调查。为了避免露出真面目，他们都戴上了假面具和化了装。主神朱庇特化装成古法兰克王达戈贝尔，反穿着短裤，头上戴一顶马口铁的大王冠。太阳神打扮成隆朱莫地方的驿站马车夫，智慧女神打扮成诺曼底地方的奶妈。观众用一阵哄堂大笑来迎接战神，因为战神穿一件瑞士海軍上将的怪样子制服。可是笑声等到海神一上场，就更加沸腾起来，海神身上穿一件工作服，头上戴一顶高高鼓起的鸭舌帽，卷曲的鬃发贴在两侧太阳穴上，脚上拖着拖鞋，他用带痰的声音说：

“什么！一个人既是美男子，就应该让人家爱上！”

台下发出几声“噢！”“噢！”，女人们把扇子在脸上稍为遮高一点。露西在边包厢里笑得那么响，卡罗利娜·埃凯不得不用扇子轻轻地打她一下，叫她轻一点。

从这时候起，这出戏得救了，获得巨大成功的希望已经隐约可见。这种叫众神参加狂欢节，把奥林匹斯山拖进泥泞里，嘲弄宗教、嘲弄充满诗情画意的天界的做法，对观众来说，似乎是一种十分美好的享受。这种对神圣的事物不予尊敬的狂热，已经传染到一些专门看首场公演的文人士身上，史诗的传说被践踏在脚下，古代的人物形象被一扫而光。主神朱庇特变成了一个善良、正直、有能力的人，而战神则变成了疯子。众神的王朝变成了滑稽集团，军队只是打趣的对象。忽然间，朱庇特爱上了一个娇小玲珑的洗衣妇，和她跳起疯狂的康康舞；扮演洗衣妇的是西蒙娜，她把一只脚踢到这位主神的鼻子上，冲着主神叫：“我的胖大爷！”叫声怪里怪气，引起台下一阵疯狂的大笑。他们跳舞的时候，太阳神请智慧女神喝了好几盅用色拉盘盛着的果汁混合酒；海神则端坐在七八个女人中间，她们在请他吃蛋糕。观众紧紧抓住那些带有暗示的话语，在上面添上一些猥亵的含义。一些无伤大雅的台词，只要池座里发出欢呼声，就改变了它的原来意义。观众们好久没有享受过比这更低级的轻浮场面，身心感到无比舒畅。

这出戏就在荒唐胡闹中继续下去。火神这时打扮成一个漂亮的小伙子，全身穿着黄色，手套也是黄色，眼窝里夹着一片单眼镜，依然在追求爱神。爱神打扮成女鱼贩子，头上扎着头巾，胸脯挺起，上面挂满了粗俗金饰。白白胖胖的娜娜扮演大屁股和大嘴巴的人物再也合适不过，她马上征服了全场的观众。大家因此把罗丝·米尼翁遗忘了，她扮成一个惹人怜爱的娃娃，戴着一顶柳枝编的软垫帽，穿着细洋纱短裙，正在那里用迷人的声音倾吐着月神的怨恨。娜娜，这个肥胖的姑娘，拍着大腿，象母鸡似的咯咯叫着，向周围散发出生命的香味，散发出女人的无限威力，观众为她而陶醉了。从第二幕起，无论她作出什么样的举动，都是容许的了：她可以在台上举止粗野，

这是一种民间歌舞，领头人带头唱歌，手挽着手转圈子跳舞的人等唱到叠句时接下去唱；站在领头人右边的人可以走入圈内选择一个舞伴（男或女）接吻一次，然后站到领头人的左边，一直到每个人都轮到为止。

她可以连一个音符都唱不准，她可以忘记台词，这都不要紧，只要她转过身来嫣然一笑，便可以博得满堂彩声。她只要把她最拿手的扭腰动作表演一下，池座里立刻热情振奋，这股热情从一层一层楼座升上去，一直升到屋顶才止。因此当她在小酒店舞场外边带头歌舞时，这个场面就取得了辉煌的成功。她在戏里如同在自己的家里一样，一手叉腰，随随便便，简直是把爱神搬到了道旁的阴沟里。而且音乐也似乎是特地为她的下等人口音而专门伴奏的，那是一种芦笛的乐声，酷似圣·克卢市集上卖艺人的音乐，还配上单簧管的喷嚏声和短笛的活跃的蹦跳。

有两首歌在台下一片热烈的再来一次的呼声中被逼得重唱了一遍。开幕时演奏的那首华尔兹舞曲，就是那首节奏放荡的华尔兹，现在又演奏一遍，把诸神送走。打扮成农妇的天后，当场逮住朱庇特和那个洗衣妇，打了他耳光。月神意外地撞见爱神正和战神在约定地点幽会，她赶快走去把幽会的地点和时间告诉火神，火神大声叫喊：“我有我的计划。”以下的情节似乎不很清楚。这次下凡调查以一个二拍子快舞作为结束。跳完这支舞曲以后，朱庇特气喘吁吁，浑身是汗，王冠也不见了，他宣布说，尘世间的小娘儿们个个都甜蜜可爱，犯错误的全是男人。

幕落下来了，响起一片叫好声，还有几个声音盖过这片叫好声在猛烈地叫喊：

“全体演员出来！全体演员出来！”

于是幕又重新拉起，演员们手拉着手地出现了。当中是娜娜和罗丝·米尼翁，她们肩并肩站着，向观众屈膝行礼。观众鼓掌，雇来捧场的人们欢呼。然后，慢慢地，场子里空了一半。

拉·法卢瓦兹说：“我要去问候一下米法伯爵夫人。”

“对了，顺便把我介绍一下，”福什里说。“然后我们一起下楼。”

可是要走到二楼包厢真不容易。楼上的走廊里拥挤不堪。

要在人群中前进一步，必须侧转身体，用手肘开路，闪着身子走。那个肥胖的戏剧批评家，把背靠在一盏喷着煤气火的铜灯下面，正在那里批评这出戏，面前围着一圈聚精会神倾听的人。在一旁走过的观众，低声互相转告这位批评家的名字。走廊里人人传说，他刚才在演出的整整一幕里大笑不止，可是现在他变得非常严厉，谈论这出戏的风格和道德问题。更远一点，站着那位薄嘴唇的批评家，他倒是充满善意，可是善意里边有一种变了质的余味，象牛奶变酸了一样。

福什里用眼睛搜索每一个包厢，通过包厢门的洞眼往里看。德·旺德夫尔伯爵拦住他，问他要找谁；知道表兄弟俩要去向米法夫妇请安以后，伯爵指示他们去七号包厢，他自己刚从那里出来。然后他凑到新闻记者的耳边说：

“我说，亲爱的朋友，这个娜娜，肯定就是我们有一天晚上在普罗旺斯街角遇见的那个……”

“噢！您说得对，”福什里嚷起来。“我早就说我见过她！”

拉·法卢瓦兹把他的表哥介绍给米法·德·伯维尔伯爵，伯爵的样子很冷淡。可是伯爵夫人听到福什里的名字，就抬起头来，用一句相当得体的恭维话来赞美这位专栏作者在《费加罗报》上所写的文章。她的身子仍然靠在丝绒栏杆上，只是优美地动了一动肩膀，把身子半侧过来。他们谈了一会儿话，话题是万国博览会。

“博览会一定非常好看，”伯爵说，他的方形平正的脸保持着官方人士的严肃。“我今天到练兵场去过……我得到的印象是很了不起。”“据人家说不能按时开幕，”拉·法卢瓦兹大着胆子说一句。“据说准备工作还是乱糟糟的……”

伯爵用严厉的声音打断了他的话头。

“一切都会准备好的……这是皇上的意愿。”

福什里兴高采烈地谈到他有一天到那边去找一篇文章的题材，水族馆那时正在兴建，他差点儿被困在水族馆里。伯爵夫人微微一笑。她有时向楼下的场子张望一下，抬起她的一只胳膊，白手套一直套到手肘弯，另一只手懒洋洋地搵着扇子。几乎走空了的大厅，仿佛昏昏欲睡；正厅前座有几位先生打开了报纸，女人们不拘礼节地接待来问好的客人，仿佛在自己家里一样。在水晶大吊灯下面，只听见一些有教养的人的低语声，吊灯的光线透过休息时人们走来走去所扬起的灰尘，把光度减弱了许多。

各个出口处都有男人们拥挤着，观看那些还坐在位子上的女人，他们一动不动地在门口站一会儿，伸长了脖子，露出衬衫前胸的白胸口。

“下星期二，我们等您来，”伯爵夫人对拉·法卢瓦兹说。

她也邀请了福什里，福什里鞠了一躬。大家都没有提起那出戏，也没有提到娜娜的名字。伯爵的态度十分庄严，有拒人于千里之外的样子，使人以为他仿佛在参加立法会议。为了解释他们来看戏的原因，他只轻描淡写地说是他的岳父喜欢看戏。包厢的门一定老是敞着，因为刚才给两位来客让位子而出去的德·舒阿尔侯爵，现在回来了，他那高大而衰老的身躯挺得笔直；他的脸，从宽边帽子下面望过去，是松软而白净的；他的模糊的眼光，在盯着过往的女人。

一得到伯爵夫人的邀请以后，福什里就告辞了，他觉得要谈那出戏是不合适的。拉·法卢瓦兹最后才离开包厢。他刚瞧见在德·旺德夫尔伯爵的边包厢里，大模大样地坐着金头发的拉博德特，他正亲密地同布朗时·德·西弗里谈着话。

“怎么，”他一赶上他的表哥就说，“难道拉博德特认识所有的女人么？……他现在又跟布朗时在一块儿了。”

“当然，他都认识，”福什里不慌不忙地回答。“亲爱的，你这样大惊小怪，难道是从别的星球来的？”

走廊里已经松动多了。福什里正要下楼，露西·斯图华叫住了他。她在走廊尽头她的边包厢的门口。她说，包厢里热死了；于是她同卡罗利娜·埃凯和卡罗利娜的母亲一起占据了走廊的一端，嘴里嚼着糖杏仁。一个女领座员亲热地同她们谈着话。露西跟新闻记者争吵起来：他真好啊，上楼探望别的女人，却不肯过来问一下她们渴不渴！接着，她脱口说出她要说的话题：

“你知道吗？亲爱的，我觉得娜娜很不错呢。”

她想把他留在她的包厢里一起看完最后一幕，可是他推却了，只答应散戏以后在门口等她们。然后他就和拉·法卢瓦兹到楼下的剧院门前抽纸烟。一长条人流从剧院台阶上下来，堵住了人行道，在大马路上逐渐减弱的喧闹声中，呼吸着夜晚的清新空气。

这时候，米尼翁把斯泰内拉进了游艺咖啡馆。米尼翁眼看着娜娜获得成功，就改变了口气，热烈地谈论娜娜，一边用眼角偷看银行家。他对银行家是深知其人的，他曾经两次帮助银行家结识别的女人来欺骗自己的妻子罗

丝，等银行家的一时雅兴过去以后，又把他带回到罗丝身边，那时银行家既悔恨又忠诚。咖啡馆里，顾客太多，都紧紧挤在大理石桌子周围；有些人站着匆匆忙忙地喝了饮料就走。墙上高大的镜子，无穷无尽地照出这人头济济的景象，把这间狭窄的厅堂，和它的三盏吊灯，仿皮漆布面子的凳子，铺着红地毯的螺旋楼梯，放大到无限广阔的程度。斯泰内走进第一间厅室坐在一张桌子旁，这间厅室面向大马路，门已经拆掉，按照时令来说，这样做未免太早了点。银行家看见福什里和拉·法卢瓦兹走过，就把他们叫住了。

“来，跟我们一起喝一杯啤酒。”

可是斯泰内老有一桩心事：他想叫人把一束鲜花扔给娜娜。他终于把咖啡馆的一个侍者叫过来，他很亲热地管这个侍者叫奥古斯特。米尼翁在旁边听着，两眼炯炯地盯着他，他见了心里有点发慌，吞吞吐吐地说：

“去买两束鲜花，奥古斯特，交给女服务员，两个女主角各送一束，要挑在最合适的时候扔过去，懂吗？”

在厅室的另一个角落，一个最多只有十八岁的姑娘，后脖子靠着镜子框，面前摆着一只空酒杯，一动也不动，好象经过长时间而无结果的等待，已经麻木不仁了。她有一头银灰色的天然卷发，美丽异常，模样儿象个处女，有一对天鹅绒般柔软的眼睛，又温和又天真。她穿着一件退了色的绿绸袍子，戴着一顶圆帽，由于耳光吃得多，帽子已经被打坏了。夜晚的凉气使她脸色显得苍白。

“噢！原来萨丹在这儿，”福什里看见那姑娘以后悄声说。

拉·法卢瓦兹问他是怎么回事。哦！她是大马路上一个私娼，算不了什么。可是她的下流习气那么重，人们总喜欢逗她谈话。于是新闻记者就提高了声音：

“萨丹，你在那里干什么？”

“我他妈的无聊，”萨丹动也不动，若无其事地回答。

四个男人都高兴地笑了起来。

米尼翁向大家说不必忙着进场，第三幕的布景要花二十分钟。可是表兄弟俩喝完啤酒以后就想进去了，他们觉得有点冷。剩下米尼翁同斯泰内两人，于是米尼翁把臂肘支在桌子上，盯着斯泰内的面孔说：

“那么，一言为定了，我们到她家去，我给您介绍……您知道，这件事只有我们两人晓得，我的老婆没有必要让她知道。”

福什里和拉·法卢瓦兹回到他们的位子以后，注意到在第二排包厢里有一个穿着端庄的标致妇人。同她在一起的是一位神气很严肃的先生，拉·法卢瓦兹认识他，他是内政部的办公室主任，拉·法卢瓦兹在米法家见过他。福什里说，他相信这个妇人的名字是罗贝尔太太，她是一个正派的女人，永远只有一个情郎，没有第二个，而且他总是一位可尊敬的男人。

他们不得不转过身来，因为达盖内在向他们微笑。现在娜娜既然获得了成功，他也就不再躲躲闪闪了，他刚才在走廊里已经享受到辉煌的胜利。他邻座的那个年轻的逃学生，没有离开过他的座位，因为他对娜娜的崇拜，已经使他陷进动弹不得的地步。他想象中的女人就应该是这样的，这样才称得上是女人。他的脸变得通红，不由自主地把手套戴上又脱下，脱下又戴上。然后，听见他的邻座在谈论娜娜，他居然大着胆子问一句：

“对不起，先主，演戏的那位女主角，您认识她吗？”

“对，有点儿认识，”达盖内觉得惊讶和犹豫，所以含含糊糊地回答。

“那么您知道她的住址了？”

这问题提得这么生硬，问着的又恰好是他，他真想用一记耳光来回答。

“不知道，”他冷冷地回答。

说完他就转过身去。那个金发的小伙子知道自己失礼了，脸涨得更红，有点惊慌失措。

开幕的三下响声击响了，人群拥进场子，女服务员在人群中忙于运送衣服，手里堆满了皮大衣和短外套。雇来捧场的人看见这一幕的布景就鼓掌。这一幕的布景是埃特纳火山的一个山洞，这山洞开凿在一个银矿里，山洞两壁象新铸成的银币那样闪闪发亮；山洞深处，火神的锻铁炉象西沉的月亮那样发着亮光。

月神在第二幕时就同火神商量好，叫火神假装出外旅行，让出位子来给爱神和战神幽会。等到场子上只剩下月神时，爱神就出场了。一阵战栗震撼了全场观众。原来娜娜是裸体的。她肆无忌惮，赤身裸体地出现在舞台上，对于自己肉体的无限魔力，有着十分把握。她的身体只裹着一层薄纱；她的浑圆的肩膀，健壮的胸脯，象喷嘴一样挺起的结实的粉红色奶头，肉感地摆来摆去的宽大臀部，肥胖的大腿，白得象泡沫一样的整个身体，在那块轻盈的织物下面，都能够猜想出来，看得出来。她是刚从海里诞生的爱神，除了头发以外，没有别的什么来遮盖身体。娜娜举起双臂的时候，在舞台排灯的照耀下，可以清清楚楚地看见她腋下金黄色的腋毛。台下没有掌声。谁也不笑了。男人们的脸都十分严肃，肌肉绷得紧紧的，鼻子收缩，嘴里干渴，一滴唾沫也没有。这时好象吹过一阵轻柔的风，风里蕴藏着一种无声的威胁。突然间，在这个少女身躯里，一个成熟的女人出现了，这个女人的身上带着女性的狂热，将欲念的不可知的大门打开了。娜娜始终微笑着，可是她的微笑十分凶恶，仿佛要把男人吞下去。

“我的天！”福什里只是对拉·法卢瓦兹说了这么一句。

这时候，战神插着翎毛，奔赴幽会的地点，发觉自己落在两个女神之间。接下去的一场戏普律利埃尔演得非常精彩：一方面他接受月神对他的献媚，月神在把他叛卖给火神以前，还想作最后一次努力，把他争取过来；另一方面他尽量享受爱神对他的爱抚，爱神因为情敌当前，更加抖擞起精神。普律利埃尔沉醉在这些柔情蜜意之中，摆出一副受到百般照顾而怡然自得的样子。接着是一段三部大合唱结束了这场戏。这时候，一个女服务员出现在露西·斯图华的包厢里，向台上扔下去两大束白丁香花，大家鼓起掌来。娜娜和罗丝·米尼翁向台下鞠躬致谢，普律利埃尔捡起那两束花。池座里有一部分观众转过头来朝着斯泰内和米尼翁所坐的楼下包厢微笑。银行家的脸涨得通红，下颌的肌肉微微抽动，仿佛喉咙里有东西堵住似的。

下面的情节完全扣住了全场观众的心弦。月神怒气冲冲地走了。爱神坐在一张苔藓长凳子上，马上叫战神过来坐在她身边。从来没有人敢上演过这么热烈的调情场面。娜娜用胳膊搂住普律利埃尔的脖子，把他拉过来；这时候，扮演火神的方堂，出现在山洞的深处，气忿忿的样子，十分滑稽可笑，他是一个当场逮住妻子在通奸的丈夫，他把受辱丈夫的表情，大大地夸张了。他的手里拿着那个著名的铁丝网。他把网摇晃了一阵子，就象渔夫要撒网时所做的那样；然后，他用了一个巧妙的手法，就把爱神和战神逮住了，他们裹在网里，动弹不得，依然保持着一对幸福情人的姿势。

议论声逐渐响起来了，宛如慢慢提高的低吟声，有几个人鼓了掌，全场

所有望远镜都朝爱神瞄准。慢慢地，娜娜掌握了观众，现在，每个人都被娜娜迷住了。从娜娜身上散发出来的那一股春情，就和从发情的禽兽身上发出来的一样，始终在不断地扩散，直到布满了全场。到了这种时候，她的最细微的动作都能煽起肉欲的火焰，她只要动一动小指头，就能使男人们蠢蠢欲动。男人们弓着背，浑身在颤动，仿佛有看不见的琴弓在肌肉里移动；他们颈后的细发，仿佛被不知从哪个女人的嘴里吹出来的温暖而飘忽的气息，吹得微微飞扬。福什里看见他前面的那个逃学生，已经被情欲冲动得直起了身子，离开了座位。他受好奇心驱使，又瞧了瞧德·旺德夫尔伯爵，伯爵脸色无比苍白，抿紧双唇；看了看肥胖的斯泰内，银行家的脸象中风似的，丝毫没有活人的气息；还有拉傅德特，他象一个马贩子，带着惊异的神情用望远镜在欣赏一匹十全十美的母马；达盖内则两耳涨得通红，高兴得坐立不安。福什里受本能的驱使又回过头去朝后边看看，米法夫妇包厢里的情况使他惊讶：伯爵夫人白净和严肃，伯爵在她身后挺起身子，张大嘴巴，脸上布满红色斑点，他的身边，坐在暗影里的德·舒阿尔侯爵，眼睛原来是浑浊的，现在变成了猫眼，闪着金色的磷光。全场观众屏住了呼吸，人人觉得满头是汗，头发沉甸甸的。观众坐在这场子里已经三个钟头，呼出来的气息带着人身上的气味，使空气变得炎热起来。在煤气灯强烈的火光下面，空中的灰尘越积越厚，凝聚在大吊灯下。整个大厅摇晃起来，它又疲乏又兴奋，慢慢地开始眩晕，充满着子夜时分在卧室深处朦胧的睡意。而娜娜，面对着如醉如痴的观众，面对着拥挤一堂而且由于演出将近结束而精疲力尽和神经兴奋的一千五百个看客，她继续凭借她那大理石般洁白的肉体赢得了胜利，她那强烈的性感，足以摧毁这些人而毫无损伤。

戏快演完了。火神胜利地呼唤所有的天神出来，列队在一对情人面前走过，天神们先后发出“哎哟！”“啊！”等惊讶或者取笑的喊声。朱庇特说：“我的孩子，我觉得您叫我们来看这个，未免太轻浮了。”然后，情节忽然变成有利于爱神。原来那队王八合唱队又被虹神带上场来，他们请求众神之王不要受理他们的申诉了，因为自从女人们呆在家里以后，男人们简直无法活下去，他们宁愿当王八，日子倒还好过些。这就是这出戏的主题。于是，人们把爱神放出来。火神被判夫妻分居。战神同月神重新和好。朱庇特为了家庭的和平，把那个小洗衣妇送到一个星座里去。最后，人们把小爱神从监禁的地点拉出来，小爱神在里面并没有练习动词“爱”的变位，却在那里摺纸鸡。最后的高潮是王八合唱队跪在爱神面前，向她唱一首感恩的颂歌，爱神站在那里，嘴上挂着微笑，她的具有无限威力的裸体显得特别高大。就在这辉煌的胜利中闭了幕。

观众早已站了起来，向着出口走去。有人高喊着剧作者的名字，在雷鸣般的喝彩声中，演员谢幕两次。叫喊“娜娜！娜娜！”的声音，疯狂般地到处轰鸣。然后，不等场子里的人走光，大厅便暗下来了；排灯熄灭了，大吊灯的光线变暗了，长长的灰布罩子从包厢上落下来，遮盖着楼厅的镀金装饰。刚才还那么炎热、那么吵闹的剧场，突然陷入沉睡状态，同时升起了一股发霉的和尘土的气味。米法伯爵夫人站在她的包厢门口，等待人群走过去；她站得笔直，全身裹着皮大衣，凝视着黑暗。

走廊里，观众的催促使几个女服务员忙得团团转，她们简直昏了头，对着那一堆堆倒下来的衣服不知所措。福什里和拉·法卢瓦兹急匆匆地赶在前头，要参观一下散场的情景。沿着前厅，男人们排成长长的一行。这时从双

排楼梯上，慢慢地走下来两条鱼贯不断的长龙，这两条长龙既密集，又齐整。斯泰内被米尼翁拖着，随着第一批人走出场子。德·旺德夫尔伯爵胳膊上挽着布朗时·德·西弗里走了。嘉嘉和她的女儿一时似乎不知如何是好，拉博德特连忙过来为她们找了一辆车，等她们上了马车以后，还很有礼貌地为她们关上车门。没有人看见达盖内走出来。那个逃学生，双颊火红，决心要到演员进出的那道门去等待，于是他直奔全景胡同，结果发现铁栏杆门紧紧关着；萨丹站在人行道边，走过来用裙子撩拨他，可是他在绝望的心情下，粗暴地拒绝了她们，一头钻进人群里不见了，他的眼睛里还挂着欲望的泪花和无能为力的表情。许多观众点燃着雪茄，一边走远一边哼着：

黄昏时分，爱神在闲荡……

萨丹又回到游艺咖啡馆前面，馆里的侍者奥古斯特让她吃客人用剩下来的糖。最后，终于有一个肥胖的男子，带着满脸欲火走出来。把她带走，一同走进逐渐沉睡下来的大马路的暗影中。

这时，观众仍然在不断地下。拉·法卢瓦兹等待着克莱莉丝。福什里答应过要接露西·斯图华同卡罗利娜·埃凯跟她的母亲。她们来了，站满前厅的一整个角落，在大声欢笑！米法一家带着冷冰冰的神气在她们身边走过去。恰好在这时候博尔德纳夫推开了一扇小门，他请求福什里为他的剧写一篇评论文章，得到了正式许诺。他浑身是汗，满脸通红，仿佛成功使他陶醉了。

“您这出剧可以连演二百场，”拉·法卢瓦兹向他讨好地说。

“整个巴黎都要到您的剧院来排队买票的。”

可是博尔德纳夫一听大光其火，猛抬起下巴，对着拥挤在前厅的观众，叫拉·法卢瓦兹看看那堆嘈杂的男人，他们个个舌敝唇焦，眼睛火红，享有娜娜的欲念使他们浑身发烧，然后博尔德纳夫粗暴地喝道：

“管它叫我的妓院，固执的家伙！”

第二章

第二天早上十点钟，娜娜还在睡觉。她住在奥斯曼大街一座高大的新房子的三层楼上，屋主人把房子分租给单身女子，让她们当新房子的第一批居住者。一个莫斯科的富商，到巴黎来过冬，把娜娜安顿在那里，并替她预付了六个月的房租。她的套间对她来说是太大了些，里面的家具从来没有配齐过。房间里的陈设华丽得刺眼，几张金漆的蜗形脚桌子和椅子，同几张从旧货店里买来的桃花心木圆桌，和几盏冒充佛罗伦萨青铜艺术品的锌制枝形大烛台，毫不相称地摆在一起。这一切叫人一望而知她是一个过早就被她的第一个正经男人抛弃的姑娘，而后又落到一些下流的姘头手中，可以想象得出她的初出茅庐十分困难，第一次下海就没有得到成功，因为她遇到了层层困难，既被人拒绝通融贷款，又被人威胁要驱逐出住房。

娜娜趴着睡觉，两条赤裸的胳膊紧紧抱着一个枕头，把睡得发白的脸颊，埋在枕头窝里。卧房和盥洗室是仅有的两个房间，家具由附近的一个地毯店给配齐的。一道光线从一条窗帘下溜进来，照出了红木家具，帷幔和灰底大蓝花锦缎的坐椅。在这充满睡意、空气湿润的卧房里，娜娜突然惊醒，仿佛由于感到身边空空如也而吃了一惊似的。她望了望她枕旁的另一只枕头，那只枕头套着镂空花边枕套，中间凹了进去，是一个人的脑袋压成的，还微微有点余温。于是她伸出一只手摸索，摸到床头的电铃，按了下电钮。

“他走了吗？”她问进来的贴身女仆。

“是的，太太，保尔先生走了，走了还不到十分钟……看见太太很疲乏，他不想惊醒太太。可是他吩咐我告诉太太，他明天再来。”

贴身女仆佐爱一边说，一边打开百叶窗。一大片阳光射进来。佐爱是一个深棕色头发的女人，头上扎着许多小头带，长长的脸，口鼻长得象狗，脸色苍白，并有长条伤痕，扁鼻子，厚嘴唇，两只黑眼睛老是骨碌碌地转个不停。

“明天，明天，”睡眼惺忪的娜娜说了又说，“明天是该他来的日子吗？”

“是的，太太，保尔先生总是星期三来的，”

“噯，不行，我想起来了，”年轻的女人嚷起来，竖起身子坐在床上。“情况变了。今天早上我就想告诉他……他星期三来肯定会碰上那个黑鬼，那我们就麻烦了！”

“太太事先也不告诉我一声，我没法子知道，”佐爱嘟哝着说。“以后太太如果更改日期，最好先告诉我一声，让我心里有个数……这么说，那个老吝啬鬼也不是星期二了吧？”

她们两人私下里一本正经地用“老吝啬鬼”和“黑鬼”两个绰号来称呼两个付钱的客人，其中一个圣·德尼郊区的一个商人，秉性节俭；另一个是瓦拉几亚人，自称为伯爵，他的钱从来没有固定的支付日期，而且来路不明。达盖内叫娜娜把他的日期排在那个老吝啬鬼的后头一天，因为那个商人第二天早上八点钟必须回到他自己的家里，这样达盖内就在佐爱的厨房里等待，等老吝啬鬼一走马上去占据他的热被窝，一直呆到十点钟，然后再去

旧时称风月场中的女子第一次开业为“下海”。

瓦拉几亚，旧为公国，现属罗马尼亚。

办自己的公事。娜娜和他都认为这样安排很方便。

“算了！”娜娜说，“今天下午我写封信给他……万一他没有收到我的信，明天你拦住他，别让他进来。”

这时候，佐爱在房间里轻轻地走来走去。她谈起昨天演出的巨大成功。太太表现得多有天才，歌唱得多么好！啊，太太现在可以完全不必发愁了！

娜娜把臂肘靠着枕头，没有作声，只用点头作答。她的衬衣滑了下来，头发散开，乱蓬蓬地披在肩膀上。

“话说得不错，”娜娜沉思起来，嘴里喃喃地说，“可是怎么等得及呀？我今天就有各种各样的麻烦……喂，今天早上看门人又上楼来了吗？”

于是她们两人一本正经地谈起话来。她们欠了三期租金，屋主已经说要查封则产了。此外，还有一大群杂七杂八的债权人，一个出租马车的，一个洗衣妇，一个男裁缝，一个卖煤的，还有别的，他们每天必来，来了就坐在前厅的长椅子上不走。那个卖煤的尤其可怕，他一上楼梯就大喊大叫。可是娜娜感到最痛苦的，是她的小路易；这是她十六岁那年生下的一个男孩，她把他留在朗布依埃附近的一个村子里，交给一个奶妈照管。这个奶妈要她交付三百法郎，才肯让她把小路易领回来。自从她上一次去看了小孩以后，她的母爱大发作，她拟好了一个计划，想付清奶妈的钱，把孩子领回来，放到她的姑妈勒拉太太家里，她的姑妈住在巴蒂尼奥勒，离得近，她随便在什么时候，去看他多少次都可以。这个计划老挂在她的心上，她为这个计划不能实现而感到绝望。

这时候，她的贴身女仆劝她说，太太应该把目前的窘况坦白地告诉老吝啬鬼。

“唉！我早已把一切都告诉他了，”娜娜喊道；“他回答我说，他的大笔头债务太多了。他给我的钱，每月不能超过一千法郎……那个黑鬼呢，这时候恰好身无分文，我相信他是赌输了……至于那个可怜的咪咪，他自己还急需向人家借钱呢；股票一跌价，他就把钱赔个精光，连给我送花都送不起了。”

她说的是达盖内。她刚从睡梦中醒来，朦胧中，把最秘密的事统统告诉了佐爱。佐爱对这些心腹话也听惯了，总是带着恭顺的同情来倾听。既然太太肯同她谈论太太的私事，她也就大着胆子把自己的想法说出来。首先，她热爱太太，她特意离开布朗时太太，为的就是要到这儿来，天知道布朗时太太曾动过多少脑筋想把她要回去！她要当女仆的话，有的是空缺，因为她相当有名气！可是她宁愿留在太太身边，即使有困难也不在乎，因为她对太太的将来很有信心。最后，她把她的忠告详细说出来。一个人在年轻的时候，往往做出些糊涂事。这一次，得睁开眼睛抓紧时机，因为男人们只想着玩乐。啊！事情很快就会成功的！太太只要说一句话，就能使那些债主乖乖的静下来，而且太太可以把需要的钱弄到手。

“这番话固然不错，可惜不能够给我带来三百法郎，”娜娜一再这样说，同时把手指插进她头上的乱发里。“我需要三百法郎，今天就要，马上就要……连一个能够拿出三百法郎的人都不认识，真是笨蛋！”

她在思索，她约好勒拉太太今天早上来，打算叫勒拉太太到朗布依埃去接小路易；现在她的计划不能实现，使她觉得昨晚的成功也没有味道了。在所有这些向她拚命喝彩的男人中，居然找不到一个会给她送来十五个金路易

的人！再说，也不能象这样白拿人家的钱。我的天！她多么不幸啊！她想来想去，总想着她的小孩，她的小孩有一双碧蓝的眼睛，象小天使一样，他会牙牙地喊：“妈”，声音那么逗人，简直叫人听了要笑死！

就在这时候，大门的电铃响了，铃声颤抖而急促。佐爱出去后又回来，象说心腹话那么悄声地说：

“是一个女人。”

这个女人，佐爱曾见过多次了，只是她仍然装作从来不认识她，而且装着不知道她和一些等钱用的女人们之间是什么样的关系。

“她把名字告诉了我……是特里贡太太。”

“特里贡！”娜娜喊起来。“天哪！真是的，我倒把她给忘了……领她进来。”

佐爱带进来一个老太太，身材高大，鬓角垂着发卷，举止仿佛一个伯爵夫人去拜访她的诉讼代理人。接着，佐爱消失了，她无声无息地走了出去，动作象蛇一样软滑，那样子，正象有男客光临时她从房间退出去一样。不过，其实她留下来也不碍事。因为特里贡连坐也没有坐下来。她同娜娜只是三言两语交换了几句对话。

“今天，我给您找了一个客人……您愿意吗？”

“愿意……多少钱？”

“二十个金路易。”

“几点钟？”“三点……那么，事情说定了？”

“定了。”

接下来特里贡马上谈到天气，现在天气干燥，出去走走是一件好事。她还要去探望四五个人。她把一本小记事本翻开来看了看，就告辞了。娜娜剩下一个人时，仿佛感到如释重负。一阵轻微的寒颤拂过她的双肩，她又重新钻进温暖的被窝，动作懒洋洋的，活象一只对寒冷很敏感的懒猫。慢慢地，她的双眼闭拢了，她一想到第二天可以给小路易好好地穿着一番，脸上不由得露出微笑。这时候，睡眠又攫住了她，昨晚作了一整夜狂热的梦，梦里一片持续不断的喝彩声，就象低沉的音乐伴奏，这时又回到她的睡眠中来，抚慰她的疲劳。

到了十一点钟，佐爱把勒拉太太带进房间来的时候，娜娜还在熟睡。可是她听见声音就醒过来了，而且马上喊出来：

“是你呀……你今天就到朗布依埃去。”

“我来就是为这件事，”姑妈说。“十二点二十分有一趟火车。我搭这班车走还来得及。”

“不行，我要过一会儿才有钱，”少妇说着，挺起胸膛，伸个懒腰。

“你在这儿吃午饭，饭后我们再商量怎么办。”

佐爱拿过来一件晨衣，低声说：

“太太，理发师来了。”

可是娜娜不想走到梳妆室去，她亲自呼唤：

“进来吧，弗朗西斯。”

一位穿着得齐齐整整的男人推门进来，鞠了一躬。恰好这时娜娜赤裸着两条大腿从床上下来。她毫不惊慌，伸出两只手，让佐爱把晨衣的袖子穿

上。而弗朗西斯，则是十分随便，毫不理会地站在那里等待，也不回过头去回避。然后，等到她坐了下来，让他梳了第一下以后，他才开口说话。

“太太也许还没有看报吧……在《费加罗报》上有一篇内容很好的文章呢。”

他把报纸买来了。勒拉太太戴上眼镜，站在窗前，把那篇文章大声朗诵出来。她挺直她的象警察似的身材，每读到一个吹捧的形容词时，鼻子就收缩一下。这篇文章是福什里看完戏走出剧院以后写的，全文占了两栏，语气十分热烈，娜娜作为艺术家，被他用尽了机智来讽刺；作为女人，他却作了剧烈的恭维。

“好极了！”弗朗西斯连声说。

娜娜听到作者嘲笑她的嗓音时，毫不介意。这个福什里，为人倒挺可爱；她将来一定要报答他的好意。勒拉太太把那篇文章再念一遍，念完以后，她突然宣称所有的男人在腿肚里都附有魔鬼；这句尖刻的讽喻话到底包含什么意思，只有她一个人知道，她就以此为满足，再也不肯往下解释了。弗朗西斯把娜娜的头发撩起来，扎好。然后鞠了一个躬，嘴里说：

“我继续注意晚报刊登什么文章……跟往常一样，我还是五点半钟来，对吗？”

他出去把大门关上的时候，娜娜隔着客厅向他大声叫喊：

“给我带一瓶头油和一磅糖杏仁来，到布瓦西埃的店里买！”

只剩下两个女人了，这时候她们才想起来她们见面时还没有拥抱呢，于是她们互相在脸颊上重重地吻了几下。那篇文章使她们俩心情振奋。娜娜直到现在为止还是昏昏欲睡的，这时又重新进入胜利成功的狂热中。真妙！罗丝·米尼翁今天早上看了报，这段日子够她难过了！娜娜的姑妈从来不愿意进剧场，据她说，激动的情绪会伤害她的肠胃；娜娜于是就把昨天的情形告诉她，一边说，一边自己陶醉在自己的叙述里，仿佛整个巴黎都被掌声震塌了一样。说着说着，她突然间停了下来，哈哈大笑地问：当她还是一个不大成熟的姑娘，在金滴路扭着屁股闲荡的时候，有谁能预见到今天？勒拉太太摇摇头。不，不，谁也没有预料到会有今天。接着就轮到姑妈说话了，她脸上透着严肃的神气，管娜娜叫“女儿”。自从娜娜的生母到天上会见娜娜的爸爸和奶奶去了以后，难道她还不是娜娜的第二母亲吗？娜娜也深为感动，差点儿流下眼泪。可是勒拉太太一再说，过去的已经过去了。啊！那是肮脏的过去，这些事情不值得每天提起。她有好久没有来探望她的侄女了，因为家里人责备她，说她同娜娜在一起，会把自己同小姑娘一起毁了。天哪！这怎么可能呢！她并不追问娜娜生活里的秘密，她相信娜娜一直在规规矩矩地过活。而现在呢，只要看见娜娜情况好转，对儿子又有这么慈爱的感情，她也就满足了。她觉得在这世界上，还是老老实实和勤劳工作最值得称道。

“这孩子的爸爸是谁？”她突然转了话头提出问题，眼睛里闪烁着敏锐的好奇光芒。

娜娜被这意想不到的问题怔住了，她犹豫了半晌。

“一个上等人，”她回答。

“瞧！”姑妈说，“人家还说你是同一个泥水匠生的，这个泥水匠还经常打你呢……好吧，你找一天把详细情形都告诉我；你知道我是嘴严的！……唔，我会照料孩子，我要把他当作亲王的儿子一样照料。”

她原来是卖花的，现在不干了，靠自己的积蓄过活，有六百法郎的年

金，那是一个子儿一个子儿地攒起来的。娜娜答应给她租一个小小的漂亮住所，每月还给她一百法郎。听见这个钱数，姑妈得意忘形了，她大声向侄女叫嚷：既然他们都落到了侄女的手里，就应该紧紧卡住他们的喉咙；她说的“他们”，是指的男人。于是她们两人又一次拥抱和接吻。可是满心喜悦的娜娜，把话题转到小路易身上时，骤然想起一件心事，仿佛又给她的脸上蒙上阴影。

“你说讨厌不讨厌，我三点钟还要出去一次！”她嘀咕着说。“简直是苦役！”

恰好在这时候，佐爱进来说饭已经开好。大家走进餐室，发觉早已有一位老太太坐在餐桌旁边了。老太太并没有脱下帽子，她穿着一件深色衣服，颜色很难分辨，介于棕褐色与浅绿黄色之间。娜娜看见她在那里，似乎并不惊讶，只是问她为什么不到卧室里去。

“我听见有人声，”老太太回答。“我想您一定是有客人。”

老太太姓马卢瓦，模样儿很体面，举止文雅。她的职务是充当娜娜的清客，闲时陪着她，出外时做她的女伴。起初，勒拉太太在场似乎使她有点局促不安。后来，她知道那是娜娜的姑妈时，就用温和的眼色盯着她，给她送去一个淡淡的微笑。这时候，娜娜说她已经饿坏了，立刻扑向小红萝卜，不等面包就大嚼起来。勒拉太太忽然讲究起礼节，她不想吃萝卜，说萝卜会生痰。后来，佐爱送上排骨，娜娜只是一小口一小口地吃肉，却大吮骨髓。她不时用眼角去端详她的朋友的帽子。

“这就是我送给您的那顶新帽子吗？”她终于把话说出来了。

“是的，我把它改过了，”马卢瓦太太低声说，嘴里塞满了食物。

这顶帽子的模样儿十分古怪，前面的帽边非常宽大，顶上高高地插着一根羽毛。马卢瓦太太有一种怪癖，凡是新帽子她都要改做过；只有她自己才知道什么样子对她合适；转手间她就能够把一顶鸭舌帽改成一顶最时髦的帽子。娜娜买这顶帽子给她，正是为了带她上街时不至于使自己脸红，如今看见她改成这样子，她差点儿要发脾气了。她大声嚷嚷：

“您最起码得把它脱下来！”

“不用，谢谢你，”老太婆严肃地回答，“它不碍我的事，我戴着帽子一样吃得很舒服。”

上过排骨以后，是一道菜花，还有一点剩下来的冷鸡。可是娜娜对每一道菜都撇了撇嘴唇，犹豫地闻了闻，然后把菜留在盆子里不吃。她吃了些果酱，就结束了中饭。

餐后点心拖了很长时间。佐爱没把餐具拿走就把咖啡端了上来。几位太太不拘礼节地把菜盆推开。大家的谈话始终离不开昨晚热烈的场面。娜娜卷了些烟卷儿，一边摇摆着身子一边抽烟，往后一仰，倒在椅子上。看见佐爱还留在餐室里，背靠着食柜，两手闲着没事，大家就要她叙述自己的身世。佐爱说，她是贝西地方一个接生婆的女儿，接生婆的生意很不好。起初，她到一个牙医生家里工作，后来又到一个保险掮客家里，可是这两处工作对她都不合适。接着她带着点傲气，一一数出她作为贴身女仆所伺候过的许多太太的名字。佐爱谈到这些太太时，是以他们命运的主宰人自居的。毫无疑问，如果没有她，这些太太当中就有人要闹出大笑话。比方说吧，有一天布朗时太太正同奥克塔夫先生幽会，老头子回来了，佐爱怎么办？她在穿过客厅的时候，假装晕倒，老头子连忙奔过来，飞跑到厨房里给她找一杯水，于

是奥克塔夫先生就溜掉了。

“啊！她可是个好姑娘，真想不到！”娜娜听得感到津津有味，不由得产生了一种钦佩和服贴的心情，所以听完以后她这样说。

“拿我来说吧，我也吃过不少苦头……”勒拉太太开口说了。

她把身子凑近马卢瓦太太，把一些心里话都告诉她。她们俩都把方糖蘸在白兰地酒里吮来吃。可是马卢瓦太太只听别人的秘密话，关于她自己的却一句也不漏口风。人家说她靠一笔年金过活，年金的来源很神秘；她住的一间房间，从来没有人进去过。

突然间，娜娜发怒了。

“姑妈，别玩弄那些刀子……你知道，那会使我心烦的。”

原来勒拉太太在无意中把两把刀子在桌上摆成了十字架形。虽然娜娜不承认自己迷信，如果盐打翻了，她并不在乎，遇到星期五也无所谓；可是刀子就完全不同了，因为刀子从来没有不应验的。毫无疑问，她一定会遇见不愉快的事情了。她打了一个呵欠，然后，带着极端无聊的神气说：

“已经两点钟了……我不得不出去一趟。多讨厌！”

两个老太婆互相望了一眼。三个女人一齐点了点头，没有作声。真的，生活里并不是每件事情都很称心的，娜娜重新躺在椅子上，又点燃一根香烟，而那两个女人就小心翼翼地咬紧嘴唇不作声，她们是十分知趣的。

“在等您的时候，我们来玩一会儿纸牌吧，”马卢瓦太太在沉默了一阵以后说。“这位太太会打纸牌吗？”

当然，勒拉太太会打纸牌，而且打得很精。佐爱已经走了出去，这里已用不着她了；只要有桌子的一只角落，玩的地方就够了。于是她们把桌布往上一撩，盖住那些脏盆子。正当马卢瓦太太亲自去食柜的一个抽屉里拿牌的时候，娜娜说，在她们玩牌以前，马卢瓦太太如果能替她写一封信，她就非常感激。她自己最讨厌写信，而且她对单词的拼法也没有把握，可是她的老朋友却能写热情洋溢的信件。她跑进卧室找来一张优质纸。在一张桌上胡乱放上一个只值三个苏的墨水瓶，还有一支长满了笔锈的羽毛笔。这封信是写给达盖内的。马卢瓦太太自愿用她一手漂亮的斜体书法来写：“我亲爱的小男人”，接着是告诉他明天不要来，因为“这样做不行”；可是，“无论在远处或者近处，在任何时刻，她的心时时刻刻同他在一起”。

“而且我要用‘一千个吻’来结尾，”她轻声说。

勒拉太太对她所写的每一句话都点头表示赞同。她的眼睛里闪耀着光芒，她喜欢参与他人的恋爱事件。因此她也想把她自己的话写入信里，她装出温情脉脉的样子，仿佛喁喁私语似的说了一句：

“一千个吻，吻在你美丽的眼睛上。”

“对极了，‘一千个吻，吻在你美丽的眼睛上’！”娜娜照着说了一句，两个老太婆的脸上露出满意的神气。

娜娜打铃叫佐爱进来，叫她把信拿下去找一个跑腿的人送去。恰好佐爱正在同剧院的听差谈话，那听差给娜娜送来一张赠券，因为他早上忘记了送来。娜娜叫把这个人领进来，她请他回剧院时，顺便把这封信带给达盖内。接着，她向他提了几个问题。啊！博尔德纳夫先生乐极了；观众已定下八天的票子；太太想象不到，从今天早上起，有多少人来打听她的住址啊。听差走后，娜娜说她在外边最多逗留半个钟头，如果有人来拜访，佐爱可以招呼他们等待。她正说着，大门的电铃响了。来的是一个债主，是出租马车的那

个人；他自己已在候见室的软垫长凳上坐下了。这个人可以闲坐在那里一直到夜晚，不用着急。

“唉，打起精神来吧！”娜娜对自己说。她还懒得行动，又打呵欠，又伸懒腰。“我该到那里去了。”

不过她动也没有动。她看着她的姑妈玩牌，姑妈刚宣布拿到了四张“爱司”一百分。娜娜一只手托着腮，心思完全用到牌上去了。等到她听见时钟敲了三下，不由得惊跳起来。

“他妈的！”她脱口粗鲁地骂了一句。

这时候，正在计算她有几张“爱司”和几张“十”的马卢瓦太太，用她那软绵绵的嗓音鼓动她：

“亲爱的，您最好还是马上出去交了差算了。”

“快点去吧，”勒拉太太一边洗牌一边说。“如果你在四点钟以前带钱回来，我就乘四点半的火车。”

“哦！那是拖延不得的，”娜娜喃喃地说。

佐爱只花了十分钟就帮助她穿好衣戴好帽。她对自己穿戴得是否好看，并不在乎。她正要下楼，电铃又响了。这一次，是那个卖煤的。好呀！他可以同出租马车的那个人作伴了；这一类人，有伴就不会感到无聊。可是，她害怕遇见他们会闹出事来，就穿过厨房从佣人走的楼梯溜走。她经常走这条楼梯，不便的只不过是把裙子撩起来罢了。

“只要一个人是个慈母，一切事情都可原谅，”马卢瓦太太单独跟勒拉太太留下来时，她用说教式的口气说。

“我有八十分，四个‘国王’，”勒拉太太回答，她打牌入了迷。

于是两个人完全沉湎在没完没了的牌局里。

餐桌上的食具没有拿走。房间里，午饭的气味和香烟的烟雾混合在一起，弥漫着一股浑浊的蒸汽。两个女人又开始吮吃蘸过白兰地酒的方糖。她们边玩牌，边吃糖，已经过了二十分钟，这时候，第三次铃声响了，佐爱冲了进来，象老朋友似的，把她们推推搡搡。

“我说，又有人打铃了……你们不能呆在这里了。如果来了很多人，那就要占用所有的房间……你们走吧，去！去！”

马卢瓦太太想打完这一局牌，可是佐爱的神气好象马上要跳到纸牌上来，她只好决定把牌原封不动地搬走，勒拉太太则负责把那瓶自兰地酒、酒杯和方糖搬过去。她们俩飞快地奔进厨房，在一张桌子的一头安顿下来，位置正好在几块放在那里晾干的台布，和一个还盛满洗碗水的大盆中间。

“我们刚才说了三百四十分……现在轮到你了。”

“我出‘红心’。”

佐爱回来时，发觉她们又一门心思地在玩牌。沉默了一会儿。勒拉太太洗牌时，马卢瓦太太问：

“是谁呀？”

“啊！谁也不是，”女仆漫不经心地回答，“一个小家伙……我真想打发他走，可是他长得那么俊，嘴上没有一根毛，蓝蓝的眼睛，模样象个小姑娘，我后来让他等在那里了……他拿着一大束花，说什么也不肯放下来……真该给他几下耳光，一个拖鼻涕的毛孩子，还应该在中学里念书呢！”

勒拉太太走过去拿来一个长颈大肚子玻璃瓶，把瓶里的凉水掺进白兰地里；那些方糖使她口渴。佐爱嘴里喃喃地说，好歹她也要喝一点，因为她的

嘴里苦得象胆汁一样。

“那么，您把他放在……？”马卢瓦太太又问。

“哼！放在最里面的那间房间里，就是没有家具的那一小间……里面只有太太的一只箱子和一张桌子。我一向把没有教养的粗人安顿在那里。”

于是她在搀水的白兰地里拚命加糖，这时候，电铃又响起来，吓了她一跳。他妈的！难道他们竟不让她安安宁宁地喝一点东西吗？如果现在已经开始铃声不断，那真够呛！然而，她还是跑去开门了。她回来时，看见马卢瓦太太用眼睛询问她，她就说：

“没有什么，一个花篮。”

三个人相互点头祝酒，一齐喝起酒来。等到佐爱终于收拾餐桌上的食具，把盆子一只只拿到洗碗槽去的时候，又响起了两次铃声，一次紧接一次。可是这些铃声都不重要。佐爱总是把结果告诉厨房里的两位太太，她重复了两遍她的那句轻蔑的话：

“没有什么，只是一只花篮。”

两位太太在两个牌局之间，听着佐爱描述债主们在候见室里看见花篮送来时的那副神气，就大笑起来。太太回来的时候，会发现连梳妆台上也摆满了花篮。可惜这些花这么贵却不能使受花人拿到一分钱。总而言之，这些买花的钱都白白地浪费了。

“我呀，”马卢瓦太太说，“只要将巴黎的男人每天给女人买花的钱给我，我就心满意足了。”

“当然啦，您的要求不高，”勒拉太太咕噜着说。“只不过刚刚够针线钱……亲爱的，我有四个‘皇后’，六十分。”

已经四点差十分了。佐爱很惊奇，不明白太太为什么在外面逗留了那么长的时间。通常，太太如果不得不在下午出去的话，她总是设法早早打发了就回来，非常迅速。可是马卢瓦太太说，一个人不能总是随着自己的意思，爱怎样干就怎样干。勒拉太太也说，当然，在人生的道路上总是会遇到障碍的。最好的办法就是等待；如果她的侄女迟迟不回来，那一定是什么事情把她耽误了，对吗？何况，咱们也不厌气，厨房里很舒服。这时候，她已经再也没有“红心”了，勒拉太太就扔下了一张“方块”。

门铃又响了。佐爱回来的时候，兴奋得满脸通红。

“亲爱的，那个胖子斯泰内来了！”她还没有进门就压低了声音说。

“我请他到小客厅里了。”

勒拉太太并不认识这些先生，于是马卢瓦太太把这位银行家的情形告诉她。难道他要抛弃罗丝·米尼翁了吗？佐爱点点头，她听到了一些风声。可是，这时候她又得去开门了。

“真倒霉！”她回来时嘀咕着。“黑鬼来了！我拚命对他说太太出去了，可是没有用，他跑进卧室就坐下来了……我们本来准备他晚上才来的。”

四点十五分，娜娜还没有回来。她会干什么呢？她可真糊涂。又送来了两只花篮。佐爱感到厌倦，就瞧瞧是否还剩下一些咖啡。是的，这两位太太真会很乐意地把咖啡喝光的，这样可以给她们提神。她们蜷缩在椅子上，由于一直用同一个单调的动作不停地用手抽牌，都困得快要睡着了。四点半钟打响了。毫无疑问，太太一定是出了什么事了。她们开始低声议论起来。

突然间，马卢瓦太太忘乎所以，用响亮的声音叫喊：

“我有了五百分！……是王牌大顺子！”

“别作声！”佐爱生气地说。“您叫那几位先生听见了算什么？”

于是大家都默不作声，两个老妇人在轻轻地争论，在这沉默中，供佣人走的那道楼梯响起了一阵急促的脚步声。娜娜终于回来了。她还没有把门推开，大家已经听见她的喘息声。她进来时脸上通红，举止粗暴。她的裙子的束腰一定是扯断了，裙子在揩拭楼梯的梯级；裙子的边饰刚才浸在一潭污水里，那是从二层楼流下来的脏东西，二层楼的女佣人真是一个邋遢鬼。

“你可回来了！总算还不错！”勒拉太太说，她咬紧双唇，还在为马卢瓦太太得到五百分而生气。“你叫人家好等，你自己觉得很得意吧！”

“说真的，太太的确是有点不懂事！”佐爱加上一句说。

“住嘴！让我安静一点好不好？”娜娜叫起来。

“嘘！太太有客人，”女佣说。

于是娜娜压低声音，上气不接下气，结结巴巴地说。

“你们以为我在快活吗？简直没完没了的。你们最好亲自去看一看……我的肺都要气炸了，我真恨不得给他几个耳光……回来时还找不到马车，幸而离这里不远。我也顾不得了，我拚命地跑了一段路。”

“你钱拿到了吗？”姑妈问。

“哎！问得真怪！”娜娜回答。

她在紧靠炉子的一张椅子上坐下来，奔跑了这许多路，腿都累断了；她不等气平下来，就从胸衣里拉出一只信封，里边有四张一百法郎的钞票。信封上有一个大裂口，通过裂口可以看得见那些钞票，裂口是她用手指粗暴地弄破的，好看看里面是否有四百法郎。三个女人围着她，牢牢地盯着那只信封，信封被她的戴着手套的小手拿着，厚厚的纸张已经又皱又脏。现在太迟了，勒拉太太只能等到明天才能去朗布依埃了。娜娜把事情经过作了详细的解释。

“太太，有客人在等，”贴身女仆又一次说。

可是娜娜再度发起火来。客人可以等待。等一会儿，等到她把事情办完，自然会接见他们。她的姑母伸手要去拿钱：

“啊！不，不能全拿，”她说。“三百法郎给奶妈，五十法郎给你做路费和零用，一共三百五十法郎……我留下五十法郎。”

最大的困难是换零钱。家里连十个法郎都没有。她们连问也没有问马卢瓦太太，她的身上向来只带坐公共马车的十个苏，而且马卢瓦太太带着漠不关心的神情听她们说话，也没搭腔。最后，佐爱走出厨房，说去看看她的箱子里有没有零钱，她回来的时候带来了一百法郎，都是由一百个苏的辅币凑成的。她们在桌子的一头把钱数清。勒拉太太答应明天把小路易带回来，立刻就走了。

“您说有客人在等着吗？”娜娜开口说，始终坐在椅子上休息。

“是的，太太，有三个人。”

于是她头一个就提起那个银行家。娜娜撅了撅嘴。这个斯泰内，难道她以为昨晚扔给她一束花，她就会让他来麻烦她吗？

“何况，”她宣称，“我受够了。我不再接见任何人。出去跟他说我还没有回来。”

“太太考虑考虑吧，太太一定要接见斯泰内先生，”佐爱的身子动也不

动，用严肃的神气轻声地说，看见她的女主人又要做一件糊涂事，心里很不高兴。

接着她提到那个瓦拉几亚人——黑鬼，他等在卧室里，一定开始觉得时间太长了。谁知这样一提更惹得娜娜大光其火，更加坚持不接见客人了。无论是谁，她都不见！活该！刚才为什么给她送来一个苦苦纠缠、没完没了的男人呀！

“都给我赶出去！我要跟马卢瓦太太玩一会儿纸牌。我宁愿玩牌也不见客。”

一下铃声打断了她的话。真是糟透了。又来了一个讨厌的东西！她禁止佐爱出去开门，佐爱没有听她，径自走出厨房。她回来的时候，交给娜娜两张名片，用命令的口气说：

“我已经告诉他们太太马上接见……这两位先生现在在客厅里。”

娜娜满脸怒火站起身来。可是，名片上印着德·舒阿尔侯爵和米法·德·伯维尔伯爵的名字，又使她平静下来。她沉默了一会儿没有说话。

“这两个人是谁？”她最后终于开口问了。“您认识他们吗？”

“我认识老的一个，”佐爱一边回答一边审慎地抿紧嘴唇。

看见她的女主人依然在用眼光询问她，她又简单地加上了一句：

“我以前在什么地方见过他。”

这句话仿佛使娜娜下了决心。她恋恋不舍地离开了厨房，这里其实是一个温暖的隐遁所，可以闲聊，可以随意闻着正在残余的炭火上热着的咖啡的香味，她把马卢瓦太太留在这里，这位太太现在正拿纸牌来占卜；她始终没有脱下她的帽子，只是为了更舒服一点，她解开了帽带，把它们垂在肩上。

在梳妆室里，佐爱匆匆忙忙地帮助娜娜穿上一件晨衣，娜娜为了对给她带来的这许多麻烦进行报复，嘴里不干不净地骂粗话，她在咒骂男人，这些粗话使贴身女仆听了心里难过，因为她不安地看出太太还不能很快地摆脱早期生活的影响，而变得有教养一些。她居然大着胆子请求太太不要再骂了。

“呸！”娜娜生硬地回答，“他们都是混蛋，他们爱听粗话。”

虽然如此，她还是装出了公主的样子，这是她经常这样自诩的。她正要走进客厅的时候，佐爱拉住了她说，由她来把德·舒阿尔侯爵和米法伯爵引进梳妆室，这样比较好。

“两位先生，”娜娜说，她的礼貌十分做作，“叫你们等了很久，我很抱歉。”

两个男人鞠了躬，坐下来。一条绣花的透明窗帘，使房间里的光线半明半暗。在整个套间里，这个房间是最雅致的一间，全都张挂着浅色的帷幔，当中一张大理石的大梳妆台，一面细木镶嵌的穿衣镜，一张躺椅，几张蓝缎扶手椅。梳妆台上放着许多花束和花篮，有玫瑰，丁香，风信子，堆得好象一座花山，散发出又强烈又刺鼻的香气：房里空气潮湿，从洗脸盆蒸发出来的淡淡气味中，不时飘来一阵刺鼻的香味，那是放在一只高脚杯底几根捏碎了的干藿香茎发出来的香味。娜娜蜷缩着身体，把松散的晨衣拉紧，那模样儿就仿佛在梳妆中被人撞见一样，皮肤还湿着，满脸堆笑，浑身裹着网眼花边，神态非常惊吓。

“夫人，”米法伯爵庄重地说，“请您原谅我们坚决要求见您……我们是为募捐而来的……家岳父和我，都是本区济贫所的委员。”

德·舒阿尔侯爵连忙又奉承了一句：

“我们一知道这座楼里住着一位大艺术家，我们就决定用特别的方式，向她提出我们所里贫民的要求……凡是天才，总是有慈悲心的。”

娜娜假装谦虚一番。她只微微地点头作答，心里却在飞快地思索。一定是老的一个把另外一个带来的；他的眼睛多么好色。可是，也不能不提防另外一个，这一个的太阳穴鼓得太特别，他也可能自己一个人来。对了，一定是门房把她的名字说出来，他们就互相怂恿着来了，可是各自的心里怀着鬼胎。

“当然，两位先生光临是做得非常对的，”她装得非常快乐地说。

可是电铃的响声使她一震。又来了一个，而佐爱总是去开门！娜娜接着说：

“一个人能够施舍，那就太幸福了。”

说实话，她是被他们恭维得高兴了。

“啊！夫人，”侯爵又说，“您真不知道，他们的境况有多可怜！我们区里有三千多贫民，而这个区还是最富的地区之一。您简直无法想象他们困难到什么地步：孩子们没有面包吃，妇女们生病，无处找人救肋，眼看着就要冻死……”

“可怜的人们！”娜娜喊出来，心里深为同情。

她的恻隐心使她的一对美丽的眼睛充满了泪水。她也无心去装出彬彬有礼的样子了，她把身子向前一弯，晨衣张开了，露出了脖子：而她的膝盖一绷紧，圆圆的屁股在薄薄的料子下也就显露出来。侯爵死灰色的脸上出现了淡淡的红晕。米法伯爵本来要说话，如今也把眼皮低垂下去。房间里太热了，弥漫着象温室里的沉重而闭塞的热气。玫瑰花都枯萎了，高脚杯底升起的藿香味使人陶醉。

“遇到这种情况，一个人就希望自己非常有钱，”娜娜接着说。“不过，归根结蒂，各人只好尽力而为吧……请相信我，两位先生，要是我早知道的话……”

她感情一时冲动，差点儿就要说出胡涂话来。因此，她没有把话说完，有一阵子，她觉得焦躁不安，因为她想不起来她脱下连衣裙的时候，把那五十个法郎放到哪里去了。只是到了后来，她才想起了起来：这笔钱一定是在梳妆台的一个角落上，压在一瓶倒翻的发蜡底下。她刚想站起来，门铃又响了，响的时间很长。好啊！又来了一个！简直没完没了。伯爵和侯爵都站起身来，侯爵的耳朵象猎犬似的动了一动，直向大门竖起；毫无疑问，他很熟悉这种种叫门的铃声。米法注视着他；然后，彼此都把眼光避开。他们觉得很不自在，又把冰冷的面孔摆出来。他们中一个看上去端端正正，体格很棒，头发长得又浓又密；另一个耸起瘦削的肩膀，让脑袋上一圈稀稀拉拉的白发直垂到肩上。

“说真的，”娜娜说，她拿出那十个大银币，决心大笑一场。“两位先生，我有劳你们了……这是送给那些贫民的……”

她的嘴角上露出了那个可爱的小酒窝。她一副天真善良的样子，毫不矫揉做作，张开的手掌上放着那一叠银币，她伸出手去递给两个男人，仿佛对他们说：“来吧，谁想拿这些钱？”伯爵的动作更快一点，他拿了那五十法郎，可是还留下一块银币，他要拿它就非得接触到少妇的皮肤，他一碰到娜娜温暖而柔软的皮肤就打了一个寒战。娜娜很快活，不住地笑着。

“就这一点儿，先生们，”她又说。“下一次，我希望能多给一点。”

他们再也没有借口了，就鞠了躬，向大门走去。可是，他们正要出去的当儿，门铃又响了。侯爵掩盖不住一丝淡淡的微笑，而伯爵的脸上出现了一抹阴影，使他更显得严肃。娜娜把他们留住几秒钟，好让佐爱再找一个新地方。她不愿意客人们在她的家里互相撞见。不过这一次，大概到处都塞满了吧。等到她看见会客室里空着，她才松了一口气。佐爱把他们放到哪里去了，不会塞在衣柜里吧？

“再见吧，先生们，”娜娜说，她走到会客室的门口站住了。

她的笑声和她的清澈的眼光仿佛把他们裹住了。米法伯爵低下头来，虽然他富有阅历，也不免心乱如麻，他需要新鲜空气。梳妆室使他头昏，花香和女人身上的香气使他窒息。在他背后躲着的德·舒阿尔侯爵，准知道伯爵瞧不见他，就大着胆子向娜娜眨了眨眼睛，他的脸一下子换了一副表情，舌头伸到了嘴唇边。

娜娜回到梳妆室里的时候，佐爱手里拿着信件和名片在那里等她；娜娜笑得越发厉害，她嚷起来：

“这是两个混蛋，他们偷了我五十个法郎！”

她并不生气，只觉得男人们居然从她手中拿走了钱，显得很滑稽。不过总而言之，他们是两个猪猡，因为她如今已是两手空空，一个子儿也不剩了。等到她看见那些信件和名片的时候，她的火又上来了。信件也就算了，都是那些先生们写来的，他们昨天晚上给她鼓了掌，今天就来向她表达爱情，至于来访的客人们，他们可以滚了。

佐爱到处都安置了客人：她还提出来，太太这套房间方便得很，随便哪一个房间都能通到走廊，不象布朗时太太家，她那里非经过客厅不可，因此，布朗时太太就遇到过不少麻烦。

“您把客人全都给我赶走，”娜娜接着说，她随着自己的想法去做。

“头一个就从黑鬼开始。”

“这一个吗，太太，我已老早打发他走了，”佐爱微笑着说。“他只不过想对太太说一声，他今天晚上不能来了。”

这真叫人喜出望外。娜娜拍起手来。他不来了，多好的运气！她可以自由了！于是她长长地叹了一口气，感到浑身轻松，仿佛她从最可憎的苦刑中大赦出来似的。她的第一个念头就想到了达盖内。这个可怜的小猫咪，她刚才还写信去叫他等到星期四呢！快！快！叫马卢瓦太太再写一封信去！可是佐爱说马卢瓦太太又照着她的老习惯，神不知鬼不觉地溜走了。于是娜娜提出要支使一个人去通知他，可是她还在犹豫不决。她十分疲劳。有一整夜可以睡觉，这有多好！这个享受一下清福的念头终于战胜了她。这一次，她可以舒舒服服地享受一下了。

“我今晚从剧院一回来就睡觉，”她带着贪婪的神情咕嘟着说，“明天不到中午您可别叫醒我。”

然后，她提高了声音：

“去吧！现在，给我把其余的人全都赶下楼去！”

佐爱没有动。她不敢公然向太太提反对意见：只不过，在太太的坏脾气看来要发作的时候，她总是尽量用她自己的经验来改变太太的行动。

“包括斯泰内先生吗？”她用生硬的口气问。

“当然罗，”娜娜回答。“头一个先赶他。”

女仆仍然等待着，好给女主人一点时间来考虑。太太从敌手罗丝·米尼

翁的手里把一位这么有钱、在每家剧院里都大名鼎鼎的先生抢了过来，难道太太不觉得骄傲吗？

“那么你现在快点去，亲爱的，”娜娜说，她心里完全理解女仆的一番说话，“去告诉他，说他招我讨厌。”

可是，突然她又改变了主意：明天她也许会想要他。想到这里，她象个调皮孩子那样做着手势，哈哈大笑，眨眨眼睛，嘴里叫嚷：

“不管怎样，如果我想要他，最简便的办法仍然是把他踢出门去。”

佐爱显得十分惊讶。她注视着女主人，突然产生了敬佩之心，于是她毫不犹豫地就把斯泰内打发走了。

接着娜娜耐心地等了几分钟，就象她常说的，好让女仆有时间来“扫清地板”。谁能想到会受到客人们这样的突然袭击呢！娜娜把头探进客厅，里面空空如也。餐室里也是空的。她放心了，以为再也没有人留下了，就继续一个房间一个房间地去察看；谁知她打开最里面的一个小房间，突然发现里面有一个小家伙。他乖乖地坐在一只箱子上面，一声不响，膝盖上放着一大束花。

“哎哟！我的天！”她喊起来。“这里还有一个哩！”

那个小家伙一看见她，马上跳到地下，脸皮涨得通红。他不知道把手里的花束怎么办才好，只见他把花束从一只手换到另一只手上，激动得连气也透不过来。他的青春年少，他的惊慌失措，他的古怪脸色，同他手里的花束，都使娜娜动了爱怜之心，她开心地哈哈大笑起来。怎么？连孩子也来了？现在，难道在襁褓中的男人也到她家里来了，她抛开了一切礼仪，无拘无束，随随便便，象个慈母似的，一边拍着大腿，一边开玩笑地问：

“你要我替你擤鼻涕吗，宝贝？”

“要的，”那个小家伙压低声音用恳求的口气回答。

这个回答使她更加开心了。他今年十六岁，名字叫乔治·于贡。昨天晚上他在游艺剧院看了演出，现在他来看她。

“这些花是送给我的吗？”

“是的。”

“那就拿过来吧，傻瓜！”

可是，在她把花接过来的当儿，他以饿虎擒羊之势扑过来吻她的手，那股贪婪劲正是人生处在他那种迷人的年龄时所特有的。她不得不用力打他才使他松了手。这个拖鼻涕的孩子，做起事来倒是干脆得很呢！她一边骂他，一边脸泛红晕，微微地笑着。然后她把他送走，答应他以后可以再来。他跟踉跄跄地走出去，连门都找不到了。

娜娜回到梳妆室，弗朗西斯差不多同时来给她梳头。她要到晚上才穿衣打扮。现在她低着头，坐在镜子前面，任由理发师灵敏的双手在她的头上摆弄，她默不作声，若有所思。佐爱走了进来，说：

“太太，有一个人不肯走。”

“那就让他留在那里，”她满不在乎地回答。

“这样一来，会不断有人来的。”

“哼！叫他们等着好了。等到他们肚子饿了，他们就会走的。”

她的思想已经转过来了，如今叫男人们空等，才使她感到高兴，忽然她想起一个念头，更叫她觉得有趣，她从弗朗西斯的手底下溜出来，跑去亲自把门闩起来！现在，他们可以在隔壁房间里挤在一起，也许他们还不敢把墙

凿穿吧。佐爱可以从通到厨房的那个小门进来。这时候，电铃响得更加欢了。每隔五分钟，电铃就响一次，声音又尖又响，又有规律，象校得很准的一台机器。娜娜为了消遣，数着铃声的数目，可是她突然想起了一件事。

“噢，我的糖杏仁呢？”

弗朗西斯把买到的糖杏仁给忘记了。他从外衣的口袋里，掏出一个纸袋来，用上流社会里男人给女朋友送礼物时小心翼翼的姿态，把糖杏仁送给她。可是，每到算帐的时候，他总忘不了把糖杏仁开列在帐单上。娜娜把纸袋放在膝盖上，开始咬嚼杏仁，脑袋在理发师的轻轻推动下转来转去。

沉默了一会儿以后，她喃喃地说：“真见鬼！来了一大群。”

门铃一连响了三次。铃声的呼唤越来越急。有些铃声是有分寸的，断断续续，带着初来求爱者的胆战心惊；有些铃声是大胆的，在粗暴的手指一按之下就颤动起来；有些铃声是急促的，迅速的震荡声一直从空中传过来。真象佐爱时常说的，这是真正的钟乐，它的声音可以震动整个区，因为有一大群男人一个接着一个在拍打象牙门铃。博尔德纳夫，这个爱开玩笑的人，确实把娜娜的地址告诉了太多的人，昨天晚上剧院里所有的人都到这儿来了。

“我想起来了，弗朗西斯，您身上有没有五个路易？”

弗朗西斯往后一退，仔细打量她的头发，然后不慌不忙地说：

“五个路易？那得看情形才能决定。”

“啊！您知道，”她接下去说，“如果您要担保的话……”

她没有把话说完，就用手指了指隔壁的几间房间，弗朗西斯借给了她五个路易。在梳头间歇的片刻功夫，佐爱进来为太太梳妆，她马上就要给娜娜穿衣服了，这时候理发师还等在那里，他想最后再梳一下头发。可是连续不断的铃声打乱了贴身女仆的工作，她给太太系带子，系了一半只好停下，脚上也只穿上了一只鞋子。虽然女仆经验丰富，这时也昏了头。她把客人们到处安置，每个角落都用上了；她还不得不把三四个男人放在一个地方，这是违反她的原则的。如果他们彼此吞吃了，活该！那倒可以省出更多的地方。娜娜插上了门，躲在里面嘲笑他们，说她听见了他们的喘息声。他们的样子一定很好看，人人都伸着舌头，就象围成一圈、后腿着地而坐的狗一样。这是她昨晚的成功继续，这一群猎狗似的男人已经跟踪追到她这儿来了。

“但愿他们别打碎什么东西，”她喃喃自语地说。

她开始感觉不安了，这伙人热烘烘的气息从门缝里传进来了。佐爱把拉博德特领了进来，娜娜才如释重负似地大叫了一声。他是来告诉她，他在治安裁判所给她清理了一笔帐。她并没有听他说什么，嘴里不住地说：

“我要带您去……我们一起吃晚饭……吃完饭，您陪我到游艺剧院。我要到九点半才上台呢。”

多好的拉博德特，他来得多巧！他这个人从来不向女人要求什么。他只是女人们的朋友，女人们有些无关紧要的小事情，他都为她们效劳。因此，刚才从候见室里走过的时候，他就替娜娜打发走了几个债主。再说，这些老实的债主们也不是来要钱的，相反，他们之所以等在那里，是因为看见太太昨天晚上获得巨大的成功，他们想亲自向太太祝贺，而且还准备继续供给她新的货色。

“走吧，走吧，”娜娜已经穿好衣服，催着拉博德特说。

恰好在这时候，佐爱走了进来，嘴里喊着：

“太太，我再也不愿意去开门了……楼梯上排了长队。”

楼梯上排了长队！弗朗西斯平时是装得象英国人那么对任何事都无动于衷的，这时也不由得笑了出来，手里一边还在整理他的梳子。娜娜已经挽住了拉博德特的胳膊，推着他走向厨房。于是她逃掉了，终于从男人的手掌里解放出来了，她感到很幸福，因为她知道她可以单独一个人随便到什么地方，都不怕遇到麻烦了。

“回头您要送我回家，”他们俩走下专供佣人走的楼梯时她对他说。
“这样，我就安全了……您没有想到吧，今天晚上我要一个人睡一整夜，只我一个人，睡一整夜。这是我的心血来潮。亲爱的！”

第三章

大家习惯于把萨比娜女伯爵称为米法·德·伯维尔夫人，免得同伯爵的母亲的称号相混，伯爵的母亲早于一年前去世。伯爵的公馆座落在米罗梅斯尼尔街，正好在庞蒂埃夫街的角上。每星期二，米法·德·伯维尔夫人在这公馆里接待宾客。这座公馆是一座方形的宽大建筑物，米法家住在这里已经有一百年了。沿街的房屋正面看上去在沉睡，又高又黑，象修道院那么阴郁，高大的百叶窗，几乎总是关闭着；房子的后边，在一个阴湿的花园的一端，长着几棵又高又细、仿佛在寻找阳光的树，站在石板墙外都可以望见它们的树枝。

这一个星期二，晚上十点钟光景，客厅里的客人才刚到了十来个。伯爵夫人因为只请了最熟的朋友，所以既不开放小客厅，也不开放餐厅。大家可以谈得更随便一点，可以围着炉火聊聊天。客厅又高又大，从四扇窗子望出去就是花园：在多雨的四月末，这么一个晚上，虽然壁炉里烧着粗木柴，人们依然可以闻到花园里传进来的潮湿味。阳光从来没有照射到这里来；白天，一道暗绿色的光线把客厅照得矍矍眈眈；可是到了夜晚，桌灯和吊灯都点着以后，这里就变成一座庄严的客厅，有帝国时代款式的体积笨重的桃花心木家具，有黄丝绒的帷幔和椅套，上面印着光滑的大图案。走进客厅就仿佛置身于冷冰冰的尊严中，置身于古老的习俗中，置身于过去散发着宗教虔诚气味的时代中。

壁炉的一边有一张方形的扶手椅，木头坚硬，布面粗糙，去年伯爵的母亲就是坐在这张椅子上去世的；另一边有一张很深的椅子，红丝料子作垫，象鸭绒般柔软，萨比娜伯爵夫人正坐在这张椅子上。这是整个客厅中唯一的一件时式家具，在严肃的气氛中插进来这样一件花哨别致的东西，显得很协调。

“那么说，波斯国王不久就要到我们这里来了……”年轻的伯爵夫人说。

几位太太围着壁炉呈半圆形坐着，她们正在谈论要到巴黎来参观万国博览会的那些王公贵族们。杜·戎古娃夫人有一个兄弟是外交官，最近正从东方出使归来，于是就由她详细介绍纳扎尔·埃丹 宫廷的情况。

“您有点不舒服吗，亲爱的？”尚特罗夫人问！她是一个冶金作坊主人的老婆，看见伯爵夫人正在微微发抖，脸上有点发白，就过来问她。

“没有，一点儿也没有，”伯爵夫人微笑着回答。“我只不过有点冷……这个客厅要生好半天火才能暖起来！”

于是她把优郁的眼光沿着墙壁巡视过去，一直望到天花板上。她的女儿爱丝泰勒，一个十八岁的姑娘，正处在青春期中，身材瘦长，相貌毫无可取之处，本来坐在一张矮凳上，现在默默走过来把一根滚出来的木柴拾起来。这时候萨比娜在修道院寄宿时的一个女友，德·谢泽勒夫人，突然大声说：

“啊！我倒愿意有你这样一个客厅！不管怎样，你到底能接待客人……如今，人们只造矮小的房子……如果我是你的话！”

她冒失地说下去，指手划脚，说她要换掉帷幔，换掉坐椅，一切都要换过；然后，她要举行盛大的舞会，使全巴黎都为之轰动。她的背后坐着她的

纳扎尔·埃丹是当时的波斯国王，曾旅行过英国和法国。

丈夫，是一位行政官员，带着严肃的神气听着她说话。外边风传，说她偷汉子，而且对她的丈夫也不隐瞒；可是人家都原谅她，依然接待她，因为人家说她是个疯疯癫癫的女人。

“这个莱奥妮德，真是的！”伯爵夫人只嘟囔了一句，脸上露出淡淡的微笑。

她做了一个懒洋洋的手势，更清楚地表达了她心里的想法。的确，在这里住了十七年，她也不必再来改变客厅的样子了。现在客厅的样子，正是她婆婆生前所喜欢的，就这样保持下去算了。然后，她又把话扯回到刚才的题目上去：

“人家向我保证，说普鲁士国王和俄国皇帝也要来呢。”

“是的，已经宣布过要举行好几次盛大的庆祝会。”

银行家斯泰内是不久以前才由熟识整个巴黎社交界的莱奥妮德·德·谢泽勒介绍进这家客厅的，现在他正坐在两扇窗户之间的一张长沙发上向一个众议员提问题，因为他嗅出了交易所里有一些动向，现在想巧妙地众议员的嘴里套出一些消息来。米法伯爵站在他们面前，默默地听着他们谈话，脸色比往常更灰白。四五个年轻男子聚在一起，站在靠近大门的地方，围着格扎维埃·德·旺德夫尔伯爵，听他讲故事；这个故事的内容肯定很猥亵，因为旺德夫尔伯爵压低了声音在讲，几个年轻人听得都竭力忍住不笑出声来。在客厅的正中，有一个人独自沉重地坐在一张扶手椅上睁着眼睛打盹，这人是一个胖子，是内务部的办公室主任。这时候一群年轻人中有一个表示怀疑旺德夫尔所叙事实的真实性，旺德夫尔就提高了嗓门说：

“您是个过分的怀疑派，富卡尔蒙；这样您会把您的乐趣破坏了的。”

说完以后他就笑着回到太太们这边来。他是一个名门望族的最后一代子孙，为人聪明灵巧，言行举止有点象女性；他有无法抑制的花钱欲望，把偌大的财产都花得精光。他的赛马马厩是巴黎最有名的，他耗费了难以想象的巨资去维持这个马厩；他在帝国俱乐部每月赌输的钱，总数令人震惊；他的情妇不管年成好坏，每年总要吃掉他一个农场，或者几顷地，或者一座森林，把他在底卡底广阔的产业割去一部分。

“我说，您还把别人叫作怀疑派呢，您自己就什么也不相信，”莱奥妮德一边说，一边在她身旁腾出一小块空地方让他坐。“是您自己把自己的乐趣都破坏了。”

“正是这样，”他回答。“所以我希望别人将我的经验引以为训，不要犯同样的错误。”

大家这时不许他再讲话，因为他接着又得罪了韦诺先生。太太们相互让出一条空隙，只见在一张扶手椅里，坐着一个六十岁的矮老头儿，他微笑着，露出一口坏牙齿；他坐在那里，就跟坐在自己家里一样，只听别人说话，自己却不开口。他作了一个手势，说明旺德夫尔并没有得罪他。旺德夫尔于是又摆起架子，严肃地再说一句：

“韦诺先生知道得很清楚，我只相信应该相信的东西。”

他是表明他信仰宗教。莱奥妮德听了好象也颇为满意。而客厅那一端的年轻人都不再笑了，他们认为整个客厅的人都装出一本正经的样子，没有什么可供他们取乐的。一阵冷风吹过，在一片静寂中只听见斯泰内带着鼻音的说话声，众议员说话非常谨慎，使斯泰内很失望。萨比娜女伯爵盯着炉火瞧了一会儿，然后把谈话继续下去。

“去年我在巴登看见过普鲁上国王。以他的年纪而论，他还是精力充沛的。”

“俾斯麦伯爵要陪着他到这儿来，”杜·戎古娃夫人说。“您认识俾斯麦伯爵吗？我在舍弟家里和他同桌吃过饭，哦！那已经是很久以前的事了，那时候，他是驻巴黎的普鲁士代表……瞧，就是这么一个人，最近居然有这么显赫的成就，真叫我弄不懂。”

“为什么不懂呢？”尚特罗夫人问。

“我的天！怎么对您说呢……他这个人，一点也不讨我欢喜。他的样子很粗鲁，没有教养。而且，我个人认为，他是挺笨的。”

于是所有的人都谈论起俾斯麦伯爵来。大家的意见分歧很大。旺德夫尔认识俾斯麦，坚持说他有极好的酒量和高尚的赌品。讨论到达高潮的时候，门开了，走进来埃克托尔·德·拉·法卢瓦兹。后面跟着的是福什里，他一进来就走到伯爵夫人跟前鞠躬：

“夫人，我一直记着您亲切的邀请……”

她微笑着说了一句客气话。新闻记者在给伯爵行了礼以后，就在客厅当中站了一会儿。他在这里只认识斯泰内，所以显得有点不自在。幸而旺德夫尔转过身来，同他握了握手。于是福什里由于遇见了熟人而高兴起来，立即感到有吐露思想的必要，他把旺德夫尔拉过来，低声对他说：

“准定是在明天了，您去吗？”

“当然去！”

“午夜十二点，在她家里。”

“我知道，我知道……我同布朗时一起去。”

他想赶快摆脱福什里，回到太太们那里去，用一个新的理由为俾斯麦辩护。可是福什里留住他。

“您绝对想不到，她今天托我邀请谁到她家里去。”

说着，他把脑袋微微一侧，指着米法伯爵。伯爵正在同众议员以及斯泰内，讨论国家预算上的一个问题。

“不可能！”旺德夫尔说，他有点惊愕，又给逗得高兴起来。

“真的！我还不得不发誓一定要给她把他带去呢。这是我今天到这儿来的一个原因。”

两个人都笑了，都没有笑出声来。旺德夫尔急匆匆地回到女人们的圈子里，大声说：

“我向你们保证，相反，德·俾斯麦先生是个十分聪明的人……比如说吧，有一天晚上，他当着我的面，说了一句非常迷人的话……”

这时候，拉·法卢瓦兹因为无意中听到了他们低声交谈的几句话，就用眼睛瞪着福什里，希望福什里给他解释一下，可是福什里没有这样做。他们说的是谁呢？明天午夜十二点钟他们要干什么呢？于是他就紧紧跟着他的表哥，一步也不放松。他的表哥已经走过去坐下来。萨比娜女伯爵特别使他感兴趣。过去时常有人在他面前提起她的名字，他知道她是十六岁结婚的，今年大约三十四岁；也知道她结婚以后过的是修道院式的生活，只有她的丈夫和婆婆作伴。在社交界，有些人说她象个虔诚的信女那么冷漠，也有些人可怜她，叫人回想一下她在没有被关闭在这所古老的公馆以前，她的笑声有多欢乐，她的大眼睛充满热情。福什里仔细打量她，心里在犹豫不决。他有一个朋友，是个上尉，最近在墨西哥战死，他在出发的前夕，同福什里一起

吃饭，饭后他向福什里吐露过一段很坦率的自白，这种自白即使是最谨慎的人，在某些时候，也会偶然泄漏出来的。不过，这件事在他的心里只剩下一个模糊的回忆；他只记得那天晚上他们吃了一顿丰盛的晚餐；如今他看见伯爵夫人穿着黑衣服，安详地微笑着，坐在这个古色古香的客厅里，他就起了怀疑。她的背后有一盏灯，灯光把她的胖乎乎的微黑的侧面，照得轮廓分明；脸上只有嘴唇有点厚，表明有一种难以抑制的性欲需要。

“他们怎么了，尽谈俾斯麦！”拉·法卢瓦兹嘟囔着说，他装出一副在交际场中十分无聊的样子。“在这儿，简直受不了。你偏要到这儿来，真是好主意！”

福什里突然问他。

“告诉我，伯爵夫人从来没有跟别的任何男人睡过觉吗？”

“啊！没有，没有！亲爱的，”他结结巴巴地说，显然不知所措，已经忘记了自己在装腔作势。“你不看看我们是在什么地方？”

说完，他才意识到自己气鼓鼓的样子有失风度，于是他往长沙发里一倒，嘴里补充说：

“当然啦！我说没有，其实我也知道得不够清楚……那边有一个小家伙，名叫富卡尔蒙，到处都能见到他。当然，我们也见过比这更难以相信的事情。这种事，我是不管的……总之，可以肯定的是，如果伯爵夫人真的有过越轨的举动来解闷的话，那她就十分狡猾了，因为事情从来没有宣扬出去，外边没有人谈起过。”

随后，不等福什里开口问，他就一五一十把自己所知道的米法的家事告诉了福什里。太太们依然围着壁炉交谈，要是别人看见他们两人打着白领带，戴着白手套，坐在那里，压低了声音说话，定会相信他们在字斟句酌地讨论一个严肃的问题。其实他们谈的是米法的家史。拉·法卢瓦兹非常熟识死去的老米法夫人，她是一个叫人受不了的老太婆，经常同神甫在一起，而且她的架子极大，打一个威严的手势就能使每个人都屈服在她的意志之下。至于米法，他是将军晚年所生的一个儿子，这个将军被拿破仑一世封为伯爵，因此在拿破仑三世政变登位以后，他很自然地就得宠了。他的外表缺少快快活活的样子，可是他被人尊为老实人，心地很正直。除此以外，他还有一些古老陈旧的观念，他认为他在宫廷里所担任的职务，他的尊严和他的美德，都很了不起，因此他具有一种神圣不可侵犯的模样。给他以良好教育的，是他的母亲老米法夫人：她每天都要他去忏悔，不许他逃学，不许他享受青年人所应享受的一切。他是一个遵守教规的教徒，他的宗教狂热经常发作，发作起来象多血质型的人那样强烈，就好象害病发烧一样。最后，为了在这幅画像上加上最后一点细节，拉·法卢瓦兹凑到他的表哥的耳边说了一句话。

“不可能！”表哥说。

“人家对我赌咒，说那是千真万确的！……一直到他结婚的时候，他还是童男呢。”

福什里笑了，他瞧了瞧伯爵，伯爵的脸上留着颊须，嘴唇下面却没有小胡子，看起来脸形更显方了，这时他正在向斯泰内举出一些数字，样子似乎很冷酷；斯泰内在拚命套他的口风。

“说真的，他倒是有这种人的长相，”他咕噜着。“他真是送给了他的老婆一件好礼物！……啊！可怜的小姑娘，他一定叫她讨厌透了！我敢打

赌，她到目前为止什么也不懂！”

正好在这时候，萨比娜女伯爵跟他说了一句话。他正在想着米法的情况，觉得象那种情形既有趣又极不寻常，因此没有听见她说什么。她把话又说了一遍。

“福什里先生，您不是发表过一篇描写俾斯麦先生的文章吗？……您同他谈过话吧？”

他连忙站起来，走到太太们的圈子附近，尽力恢复平静，接着就十分从容地找到了一句答话。

“我的天！夫人，我坦白地告诉您吧，我写那篇文章是根据德国出版的许多传记材料写成的……我从来没有见过俾斯麦先生。”

他站在伯爵夫人身边，一边和她谈话，一边继续沉思。她看起来比她的岁数小，谁都会猜她至多只有二十八岁；尤其是她的眼睛里还保持着青春的火焰，长长的睫毛在她的眼睛上留下蓝色的影子。她从小在一个父母分居的家庭里长大，跟德·舒阿尔侯爵住上一个月，又跟侯爵夫人住上一个月。她的母亲死后，她很年轻就结了婚，毫无疑问她的早婚是她的父亲促成的，因为她妨碍她的父亲。侯爵是一个可怕的人，纵然他非常虔诚，可是关于他的种种离奇古怪的传说，在外边依然不胫而走！福什里自问：今天晚上他是否有幸可以会见侯爵。不成问题，她的父亲一定要来的，不过来得很晚，他有多少工作要做啊！这位新闻记者自信是知道老侯爵每天晚上是在什么地方消磨的，可是仍旧装出一脸严肃的样子。有一件事叫他吃了一惊：他发觉伯爵夫人的左脸颊上，靠近嘴唇的地方，有一颗黑痣。娜娜也有这样的一颗，丝毫不差。这真奇怪。痣上的细毛卷缩着；只不过，在娜娜痣上的毛是金黄色的，而在伯爵夫人的痣上是黑玉般的黑毛。这一切都没有什么用，这个女人不跟任何男人睡觉。

“我一直想认识奥古斯塔王后，”伯爵夫人说。“人家说她既善良又虔诚……您认为她会陪着普鲁士王一起来吗？”

“大概不会，夫人，”他回答。

她不跟别的任何男人睡觉，这是再明显不过的事。只要看看在她旁边凳子上坐着的她的毫不出色而又极为拘谨的女儿，就可以明白一切了。这所阴森森的客厅，笼罩着教堂的气氛，足以说明她是处在怎样的铁腕下面，过着多么刻板的生活。在这座古老的宅邸中，又阴暗又潮湿，没有一样东西是由她亲手安排的；这里只使人感觉到米法的威望，米法用他的虔诚的教育，他的悔罪和斋戒，来统治这所公馆。可是福什里突然发现在太太们的背后，扶手椅上面，坐着一个矮老头儿，满口坏牙齿，嘻嘻地笑着；这一发现，给他提供了一个更有说服力的理由。他认识这个人。他是泰奥菲尔·韦诺，从前当过诉讼代理人，专门办理教会的案件。他退休时拥有一大笔财产，现在过着神秘的生活，到处都有人接待他，对他毕恭毕敬，甚至有点怕他，仿佛他代表着一种强大的力量，一种人们感觉得出隐藏在他背后的神秘力量。然而，他却表现得非常谦逊，他是玛德兰教堂的财产管理委员，据他说，为着避免闲着无事，才接受了巴黎第九区副区长的职务。真见鬼！伯爵夫人简直被团团包围住了，对她还能有什么非份之想呢？

“你说得对，这地方简直叫人受不了，”福什里对他的表弟说，他已经从太太们的圈子里脱身出来。“我们溜吧。”

这时斯泰内怒气冲冲地走过来了，米法伯爵同众议员刚从他那里走开，

只见他满头是汗，轻声地嘟囔着：

“他妈的！他们如果打定主意什么也不告诉我，那就干脆什么也别
说……我会找到肯说话的人的。”

接着他把新闻记者推到一个角落里，换了说话的口气，带着胜利的样子
说：

“喂！明天……我也去，老朋友！”

“是吗？”福什里嘴里含糊地答应他，心里有点惊异。

“您还不知道吗？……啊！我费了多大的劲才能在她家里见到她！为了
这件事，米尼翁紧紧跟着我，不肯放我一个人行动。”

“可是米尼翁夫妇也要去呀。”

“是的，她告诉了我……总之，她接见了，邀请了我……一散了戏，
午夜十二点准。”

银行家乐呵呵的，他眨了眨眼睛，又补充了一句，故意说得使这句话含
有特别意义：

“您呢，得手了吧？”

“您说什么？”福什里问，假装不懂他的意思。“她是为了要谢我写了
那篇捧场文章，所以才到我家里来找我的。”

“对的，对的……干你们这一行的人真有福气。人家总是要酬谢你们
的……顺便问一句，明天谁是东道主呀？”

新闻记者张开两只胳膊，仿佛要声明关于这一点，从来没有人弄得清
楚。可是这时候旺德夫尔在叫喊斯泰内，因为斯泰内认识德·俾斯麦先生。
杜·戎古娃夫人已经差不多要被说服了。她用下面几句话来做结论：

“他给了我一个坏印象，我觉得他一脸凶相……但是我同意说他很聪
明，所以才能取得那么大的成就。”

“这是毫无疑问的，”银行家带着一丝微笑说，“他是法兰克福的一个
犹太人。”

这时候，拉·法卢瓦兹终于大着胆子来质问他的表哥了，他追上他，把
手搂着他的脖子：

“明天晚上在一个女人家里吃宵夜吗？……在谁家里？嗯？在谁家
里？”

福什里作了一个手势表示人家听得见他们说话，要他举止放尊重点。说
到这里，客厅的门又打开了，一位老太太走了进来，后面跟着一个小伙子，
新闻记者认出这个小伙子就是那个逃学生，在《金发爱神》上演的那晚大喊
一声“太美了！”的，直到现在这件事还是人们谈论的话题。这位老太太一
到，客厅顿时一阵混乱。萨比娜女伯爵赶紧起身，过去迎接她：女伯爵抓住
她的两只手，称她为“亲爱的于贡夫人”。拉·法卢瓦兹看见他的表哥饶有
兴趣地注视着这个场面，为了打动他，就用简短的几句话把情况介绍给他：
于贡夫人是一个公证人的寡妇，现在隐居在她家的旧庄园丰代特，这庄园座
落在奥尔良附近；可是她在巴黎还保留着一个落脚处，那就是在里舍利厄路
她自己的一所房子里。这时候，她到巴黎来住上几个星期，安顿她的那个正
在读法科一年级的最小的儿子。她当年是德·舒阿尔侯爵夫人的一个好朋
友，曾亲眼看见伯爵夫人出生，在她还未结婚的时候，她曾经留伯爵夫人在
她家里住过，一住就是好几个月，到现在她同伯爵夫人还是用你我称呼。

“我给你带来了乔治，”于贡夫人对萨比娜说。“我相信，他长大

了。”

年轻的小伙子有一双清澈的眼睛和满头金黄的卷发，看起来仿佛是女孩子的打扮；他从容地向伯爵夫人鞠躬，还提醒她说他们两年以前在丰代特曾经一起打过一场羽毛球。

“菲利普不在巴黎吗？”米法伯爵问。

“不在，”老太太回答。“他一直驻防在布尔日。”

她坐下来，非常骄傲地谈起她的大儿子菲利普：她的大儿子长得高大、结实，自从他一时心血来潮去参军以来，现在已经很快得到了中尉的军衔。在座的所有妇女都对她们怀着尊敬的好感，谈话又继续下去，内容更亲切、更高雅了。福什里看见可敬的于贡夫人坐在那里，两鬓白发如霜，慈母般的脸上闪耀着微笑的光彩，而且是那么善良的微笑，就不由得感觉自己刚才有一阵子怀疑过萨比娜女伯爵的行为不检，有多么可笑了。

然而，伯爵夫人坐着的那张红绸软垫大椅子，吸引起他的注意来了。他觉得这件家具放在这间烟雾腾腾的客厅中是非常唐突的，而且是扰乱人心和使人想入非非的。毫无疑问，一定不是伯爵本人把这件使人产生淫乐和安逸思想的家具引进来的。可以说，这是一种尝试，是欲念和享乐思想的开端。越想，他越陷入沉思，连自己现在置身何处都忘掉了；不过，他又想起了那一天晚上在一家酒馆的小房间里他的上尉朋友吐露给他的那段不够清楚的自白。他一直想找人介绍他到米法家里来，就是被一种色情的好奇心所驱使，既然他的朋友已经长眠在墨西哥，又有谁知道呢？必须等着瞧。毫无问题，这肯定是一件蠢事，不过，这个问题一直缠着他，他意识到自己也受到了吸引，恶习在他身上又活跃起来了。现在，他看见这张椅子的椅面满是皱摺，椅背又是颠倒过来放置的，觉得很有趣。

“怎么样，我们走吧？”拉·法卢瓦兹问，他已经决定，只要一出门，他一定要把到底到哪个女人家吃宵夜的事问个水落石出。

“等一会，”福什里回答。

现在他再也不忙着走了，他借口说，他是受人之托来邀请客人的，可是到现在还没有找到合适的机会提出。太太们正在谈论几天前一家修道院举行的修女入会仪式，那是一个十分动人的场面，三天来整个巴黎上流社会都为之而异常激动。这仪式是为德·福热赖男爵夫人的长女举行的，长女受到不可抗拒的神召，进了苦修会当嬷嬷。尚特罗夫人是福热赖家的远房表姊妹，她说男爵夫人第二天都不能起床了，因为她泣不成声，哭得气也透不过来了。

“我坐的位子很好，看得很清楚，”莱奥妮德说。“我觉得这情景很稀奇。”

可是于贡夫人怜悯那个苦命的母亲。这样子就失掉一个女儿，多么心痛啊！

“人家都说我是个虔诚的信徒，”她用安详的坦率态度说，“可是让孩子们固执地去这样自杀，我还是觉得太残酷了。”

“是呀，这太可怕了，”伯爵夫人喃喃地说，然后象个怕冷的人那样打了一个冷战，把身子往面对着火炉的那张大椅子里缩了缩。

然后，太太们你一言我一语地争辩起来。可是她们的声音放轻了，只是不时有轻微的笑声打断她们严肃的谈话。壁炉上头的两盏灯，上面罩着粉红色的花边灯罩，发出微弱的光线，照亮她们：更远一点的家具上，只有三盏

灯照亮，使得宽大的客厅，到处都是柔和的阴影。

斯泰内觉得腻味了。他把娇小的德·谢泽勒夫人的一件风流韵事告诉福什里，简短地称这位夫人为莱奥妮德，还管她叫“一个臭娘儿们”，不过他是压低了声音说的，因为他们正站在太太们的扶手椅后面。福什里瞧了瞧这位夫人，她穿着一件淡蓝色的缎子长裙，很古怪地坐在她的扶手椅的一只角上，象个男孩子般瘦小，样子很放肆。他觉得惊奇，为什么会在这样的地方看到她。在卡罗利娜·埃凯家里人们的举止就检点得多，因为卡罗利娜的母亲治家极严。那真是一篇文章的绝好题材。巴黎的社会，是多么奇怪的一个世界啊！最严格的客厅，也会被外人侵袭。不发一言的泰奥菲尔·韦诺，只是一味在那里微笑，露出一口坏牙齿，很明显，他一定是已故老伯爵夫人遗留下来的宾客；还有上了年纪的几位太太，象尚特罗夫人，杜·戎古娃夫人，和坐在墙角上一动也不动的四五个老头子，一定也都是的了。米法伯爵带回来的宾客，是些仪表堂堂穿戴整齐的官员，杜伊勒利宫廷里人人都欢喜这样，比如其中的内务部办公室主任，就经常一个人呆在客厅中间，脸颊刮得干干净净，眼睛无神，衣服紧紧裹住身躯，使他连做个手势也不敢。几乎所有的年轻宾客，和几个举止文雅的人物，都是德·舒阿尔侯爵引进来的，因为侯爵同宫廷妥协，在行政法院任职以后，还继续同保王党正统派的人员经常有来往。剩下来的就是莱奥妮德·德·谢泽勒，斯泰内等几个来历不明的人物，他们同于贡夫人构成鲜明的对照，因为于贡夫人具有和蔼可亲的老太太的那种宁静安详。福什里对这篇文章已经考虑成熟，他就称之为《萨比娜女伯爵的客厅》。

“另外有一次，”斯泰内低声说，“莱奥妮德把她的那个唱男高音的歌手叫到蒙托邦去，她自己住在博勒戈意别墅，离蒙托邦有八公里远，她每天坐着一辆由两匹马拉的敞篷马车到蒙托邦的金狮旅馆去看他，因为他住在那里……马车在门口等待，莱奥妮德在里面一呆就是好几个钟头，过路人都聚在旅馆门口观看那两匹马。”

大家沉默下来，客厅高高的天花板底下，出现了几秒钟庄严的时刻。有两个年轻人在窃窃私语，可是他们接着也闭上了嘴，这时只听见米法伯爵轻轻的踱步声，客厅里的灯光仿佛在渐渐暗淡，炉火也熄灭了，严峻的暗影笼罩着这家人家的老朋友们，他们坐在这些扶手椅上，已经有四十个年头了。这些客人们，在相互交谈中间，仿佛感觉到伯爵已故的母亲，依旧带着冷冰冰的神气，回到他们中间。这时候，萨比娜女伯爵又开口说话了：

“总之，流传着一些风言风语……那个青年大概已经死了。这就能说明这个可怜的女孩子为什么要进修道院了。再则，据说德·福热赖先生说什么也不会同意他们的婚姻。”

“人们还传说别的许多事情呢，”莱奥妮德冒冒失失地大声说。

她笑起来，可是不肯把内容说出。她一笑逗得萨比娜也乐起来，连忙把手帕捂住嘴。这些笑声在宽大而庄严的客厅里响起来，仿佛是水晶破碎了的响声，使福什里听了感到奇特。毫无疑问，这个家庭就在这里出现了裂口。于是每个人都说起话来；杜·戎古娃夫人不同意这个说法，尚特罗夫人说她知道他们原来是打算过要结这门亲事的，后来事情就到计划为止，没有成为事实；连男人们也大胆发表了他们的意见。在好几分钟内，大家意见纷纷：

客厅里的各派人物，拿破仑派，保王党正统派，时下流行的怀疑派，都混在一起同时发言，人人争先恐后，十分踊跃。爱丝泰勒按了按叫人铃，叫仆人在壁炉里添点木柴，仆人把灯挑亮了点，整个客厅仿佛又从沉睡中醒过来了。福什里微笑起来，好象不再感到局促不安了。

“当然罗，她们不能嫁给表哥，那就嫁给上帝吧，”旺德夫尔嘟哝着说，这个问题使他厌烦，他走过来找福什里。“亲爱的朋友，您曾经见过一个被人爱着的姑娘去当修女的吗？”

他对这个问题已经听够了，因此，不等回答，又紧接着轻声说：

“告诉我，明天我们一共是多少人？……有米尼翁夫妇，有斯泰内，您，布朗时和我……还有谁？”

“我想，还有卡罗利娜……西蒙娜……毫无疑问还有嘉嘉……谁能确实知道还有些什么人，不是吗？遇到这种场合，原来以为只有二十人，可是买到的人数总有三十人。”

眼睛一直盯着那些妇女的旺德夫尔，突然把话头转到另一个题目上去。

“十五年以前，杜·戎古娃这女人，一定很出色……可怜的爱丝泰勒，她愈来愈瘦长了。把她抱到床上，倒是挺漂亮的一块床板！”

可是他说到一半，又把话头回到明天晚上吃宵夜的事情上去。

“在这种场合，最叫人扫兴的，是老是那么几个女人……得有个新鲜的才行。您想法子变一个新鲜的出来吧……有了！有办法了！我去请求那个胖子，叫他把那天晚上他带到游艺剧院的那个女人带来。”

他说的胖子就是那位正在客厅中间打盹的办公室主任。福什里对这场棘手的交涉觉得很有趣，就远远地望着他们进行谈判。旺德夫尔坐到胖子身边，胖子保持着庄严的神气。有一阵子，他们似乎是在一本正经地讨论这会儿尚没有结论的那个问题，就是怎样才能知道是哪一种真正的感情促使那位姑娘进修道院的。过了一会儿，伯爵回来了，他说：

“不可能。他赌咒说她是个规矩的女人。她一定会拒绝……可是我敢打赌，我曾经在洛尔的饭馆里见过她。”

“怎么！您也到洛尔那里去！”福什里边笑边小声说。“您居然敢到这种地方去？……我还以为只有我们这些穷鬼才……”

“呢！亲爱的朋友，什么都要见识见识呀。”

于是他们一齐似笑非笑的，眼里闪着亮光，互相交换一些关于洛尔饭馆里的饭菜情形。肥胖的洛尔·彼埃德费尔住在烈士路，专门收容那些生活有困难的小娘儿们在她那里吃饭，每人只收三个法郎。真是够好的一个偏僻角落！所有小娘儿们见到洛尔都同她亲嘴，这时候，萨比娜伯爵夫人无意中听到了他们的一两句话，就回过头来，他们马上往后退缩，互相挤来挤去，心里很高兴，脸上发着红光。他们没有注意到乔治·于贡在他们身边偷听他们说话，乔治的脸涨得那么红，就象一阵红潮从他的耳边一直泛到他的象大姑娘似的脖子上。这娃娃的心里真是又羞又喜。自从他的母亲把他甩在客厅以后，他就在德·谢泽勒夫人的身后打转，他认为整个客厅里只有她最漂亮。可是娜娜比她强得多！

“昨天晚上，”于贡夫人说，“乔治带我去听戏。对呀，就是游艺剧院，我的确有十年没有踏进这个剧院了。这孩子爱听音乐……对我来说，我

他们谈到办公室主任所带的那位妇女，就是罗贝尔夫人；洛尔详见后面第八章。

一点不感兴趣，而他却高兴得什么似的！……如今的年月，人们上演的剧真够稀奇古怪的，而且音乐也不大能够感动我，我坦白承认。”

“怎么！夫人，您不喜欢音乐！”杜·戎古娃夫人把眼睛仰望着上空叫喊起来。“居然有人不喜欢音乐，真是难以相信！”

喊声博得了众人的赞同。可是没有一个女人开口谈到游艺剧院的演出，善良的于贡夫人对这个剧一点也没有看懂，这些女人却都很熟悉这个剧，她们就是不说出来。话题马上转到音乐大师身上，大家动了感情，用精炼的语言和心醉神迷的态度来对音乐大师们表示崇敬。杜·戎古娃夫人只喜欢韦贝尔，尚特罗夫人则欣赏意大利的音乐家。这些女人的声音变得越来越柔和，越来越轻微。在壁炉前面，简直可以说，这声音仿佛教堂里的沉思，又象一间小圣堂里令人神往的轻微的赞美歌声。

“可是，”旺德夫尔把福什里带到客厅中间，低声对他说，“我们必须为明天晚上的集会变出一个新鲜女人来。您看我们去问问斯泰内怎么样？”

“啊！斯泰内，”新闻记者说，“他要是有一个女人的话，那一定是全巴黎都不要了的。”

旺德夫尔还在在四下里寻找。

“等一等，”他说。“我前几天碰见富卡尔蒙，他带着一个迷人的金发女郎。我去叫他把她带来。”

接着他就叫住了富卡尔蒙，和他很快地交谈了几句话。大概事情出现了麻烦，只见他们两个人蹑手蹑脚地迈过女人们拖在地上的长裙，走过去找到另外一个年轻人，同他站在一个窗户旁边，继续那场谈话。福什里剩下一个人，就决定向壁炉那边走去，这时候，杜·戎古娃夫人刚好宣称她只要一听见演奏韦贝尔的作品，眼前就马上会出现湖水、森林、被露水湿透的田野上的日出，等等，没有一次不是这样。他还未走过去，就觉得背后有一只手搭在他的肩膀上，一个声音轻声地在他背后说：

“你太不友好了。”

“什么？”他回过头来，认出了那是拉·法卢瓦兹。

“明天晚上的宵夜……你完全可以叫人家也请我参加。”

福什里刚要回答他，旺德夫尔回来对福什里说：

“原来她不是富卡尔蒙的女朋友，而是那边那位先生的姘头……她不能来。真倒霉！……不过我总算拉住了富卡尔蒙，要他尽量想法子把王宫剧院的路易丝带来。”

“德·旺德夫尔先生，”尚特罗夫人提高了嗓门问，“是不是上星期日瓦格纳的音乐会被人喝了倒彩？”

“啊！倒彩喝得十分无情，夫人，”他走上前用周到的礼貌回答。

然后，见太太们不留住他，他便走开了，继续在新闻记者的耳边说：

“我再去拉几个人来……那边的年轻人一定认识一些小姑娘。”

说完只见他满脸堆笑，亲切地走到客厅的每个角落，和男人们接近，同他们谈话。他混入人群，凑到每个人的耳边偷偷他说句话，又回过头来眨眨眼睛，或者打个会意的暗号。看他那从容不迫的神气，象是在传递一个口令。结果他的话传了开去，人们都约好了到时会面，可是这场招募新人所惹

韦贝尔（1786—1826），德国著名作曲家。

瓦格纳（1813—1883），德国作曲家。

起的狂热小风波，却被太太们对音乐的带着感情的高谈阔论，完全掩盖了。

“算了，别谈您的那些德国人了，”尚特罗夫人一再说。“唱歌，快乐，这才是光明……您听说过巴蒂演唱的《理发师》吗？”

“唱得美极了！”莱奥妮德低声说，她在钢琴上弹的只是一些轻歌剧的歌曲。

这时候萨比娜伯爵夫人按了按叫人铃。每星期二，如果来访的客人不多，茶点就摆到客厅里来。伯爵夫人一边吩咐男仆收拾一张小圆桌，一边用眼睛跟着旺德夫尔伯爵转。她的脸上挂着笑容，雪白的牙齿稍稍露出。等到旺德夫尔伯爵从她身边走过的时候，她就问他：

“您在搞什么阴谋呀，德·旺德夫尔伯爵？”

“我？夫人，”他不慌不忙地回答，“我没有搞什么阴谋。”

“是吗！……我看见您这么忙乎……好吧，您可以帮我做点事。

她把一个照相簿放到他的手里，请他把它放在钢琴上面。可是他仍然想出法子来轻声告诉福什里，说他明天还可把塔唐·妮妮带来，她具有冬季里所有女人中最美丽的胸脯；还有玛丽亚·布隆，她是在游乐剧院初次登台的明星。在这段时间里，他每走一步都撞着拉·法卢瓦兹挡住他的去路，拉·法卢瓦兹在等待他的邀请。最后等得不耐烦了，拉·法卢瓦兹只好自我推荐。旺德夫尔马上就邀请了他！只不过，他要他答应带克莱莉丝一起来。拉·法卢瓦兹装出有点不好意思的样子，旺德夫尔就用下面一句话来安慰他：

“现在既然我邀请了您，就够了，顾虑什么！”

拉·法卢瓦兹很想知道女主人的名字，可是伯爵夫人又把旺德夫尔叫了过去，问他英国人是怎样煮茶的。因为他经常到英国去，他的马还在英国参加过比赛。照他说，只有俄国人会烹茶，于是他就把俄国人的烹茶秘方，说给伯爵夫人听。然后，仿佛他说话的时候，心里还在继续活动一样，突然又换了一个话题，问道：

“顺便问一句，侯爵呢？我们今晚看不到他了吗？”

“谁说的！我爸爸亲口答应过我说准来的，”伯爵夫人回答。“不过我也开始有点着急了……一定是他的公事把他耽误了。”

旺德夫尔含蓄地微笑起来。他也怀疑是公事把侯爵缠住了，可是他怀疑的是德·舒阿尔侯爵办的是什么样性质的公事。他想到的是侯爵有时带到乡下去的一个标致女人。说不定明天也可以把她弄来。

这时候，福什里认为时机已经成熟，可以试试去邀请米法伯爵了。晚会已经过了很长一段时间了。

“当真吗？”旺德夫尔问，他还以为只是开玩笑呢。

“当然真的……如果我不替她干这差使，她会把我的眼睛挖出来。您知道，这是她一时的狂热。”

“那么，我来帮助您，亲爱的。”

十一点钟敲响了。伯爵夫人由女儿帮着，把茶点拿给客人。既然来的都是熟朋友，茶怀和盛点心的盆子就不拘礼节地轮流传递过去。就连太太们也不离开她们面对壁炉的扶手椅了，她们仍然坐着，小口小口地喂着茶，嚼着

巴蒂（1843—1919），意大利女歌唱家，经常在巴黎歌剧院演唱；《理发师》即《塞维勒的理发师》，博马合作的剧本，改编成歌剧由罗西尼（意大利作曲家）谱曲。

拿在手指尖上的点心。谈话的题目从音乐转到了供应商身上。供应易溶于口的糖果，最好的要数布瓦西埃，而供应冰块则只有卡特琳；可是尚特罗夫人则认为只有拉丁维尔供应的东西最好。说话的速度越来越慢，一种疲乏的感觉使整个客厅昏昏欲睡。斯泰内又在暗中对那个众者员做工作，他把众议员围困在一张双人沙发的角落上，想从他那里探听一些消息。韦诺先生以前牙齿一定是吃甜食过多而弄坏的，现在他只吃些干糕点，一口又一口，象老鼠吃东西一样，发出轻微的咀嚼声。那个办公室主任把鼻子都浸到了茶怀里。喝呀喝的，老喝个没完，伯爵夫人从容地从一个人身边走到另一个人身边，分送茶点，也不勉强客人，只在他们面前站几秒钟，默默地用询问的神气，问他们要不要添点心，然后微微笑着走过去了。壁炉里的旺火把她的脸烤得通红，她看起来好象是她女儿的姐姐，她的女儿在她身边，显得又干瘪又笨拙。福什里正在那里同她的丈夫以及旺德夫尔谈话，伯爵夫人走到福什里身边的时候，发觉他们都闭上了嘴，就没有站停，走。过去把她手里要送的那怀茶，给了乔治·于贡。

“那是一位夫人，她想请您去吃宵夜，”新闻记者轻松愉快地向米法伯爵说。

伯爵整个晚上脸上都呈死灰色，这时显得极其惊讶。哪一位夫人？

“嗯，是娜娜！”旺德夫尔说，他想加快完成这个邀请任务，就把女主人的名字说了出来。

伯爵的脸色更显得严肃了。前额上出现了不自在的样子。似乎有点头痛，但是眼皮连眨也没有眨。

“可是我不认识这位夫人呀，”他咕噜着。

“算了吧，您到她家里去过，”旺德夫尔直说了出来。

“怎么！我到她家里去过？……哦，对了，有一天，我代表济贫所去过的。我已经把这件事给忘记了……这没有关系，我不认识她，我不能接受她的邀请。”

他摆出一副冷冰冰的样子，让他们明白这个玩笑在他看来是属于低级趣味的。一个象他那样有地位的人，决不会在这一类女人的桌子上就座。旺德夫尔大声说，这只是艺术家们的宵夜，我们对天才可以原谅一切。福什里也说，过去有过一次晚餐，席上苏格兰王子，王后的亲生儿子，和一个以前在咖啡馆里当过歌星的女人比邻而坐。可是伯爵对这些理由根本不想再听下去，反而更坚决地拒绝邀请。惯常他是非常重视礼貌的，这时候，他却不自禁地流露出愤愤的样子。

乔治和拉·法卢瓦兹面对面地站着喝茶，听见了他们身边三个人的对话。

“哦！原来是在娜娜家里，”拉·法卢瓦兹咕啾着，“我早就应当猜到这地方了！”

乔治没有说什么，可是他的热情燃烧起来了，他的金色头发飞起来，他的蓝色的眼珠象蜡烛似的发着亮光，这几天来他陷进去的罪恶使他激动，使他翻腾。他终于能够进入他所梦想的境界去了！

“可惜我不知道她住在哪里，”拉·法卢瓦兹说。

“她住在奥斯曼大街，在拱廊路与帕基埃路之间，四层楼上，”乔治一口气说了出来。

拉·法卢瓦兹惊异地注视着他，他满脸通红，窘得要命，又得意得要

命，接着又说了一句：

“我明天晚上也要去，她今天早上邀请了我。”

这时候客厅里发生了一阵强烈的骚动，旺德夫尔和福什里不能再勉强伯爵了。这时德·舒阿尔侯爵走进客厅，人人都急忙站起来迎接。他拖着两条软弱无力的腿，很艰难地向前走，走到客厅中间，他停了下来，脸色苍白，眨巴着眼睛，仿佛他刚从昏暗的小巷里走出来，被明亮的灯光刺得睁不开眼似的。

“我都不敢再盼您来了，爸爸，”伯爵夫人说。“我还以为我会为您一直担心到天亮呢。”

他只是望着她，一句话也没有口答，模样儿象是什么也没有听懂。他的鼻子很大，在刮得干干净净的脸上，仿佛肿起了一个大疙瘩，而他的下嘴唇却垂下来。于贡夫人看见他这副狼狈相，就怀着同情，可怜他说：

“您工作得太辛苦了。您应该休息……到了我们这把年纪，应该把工作让给年轻人去干了。”

“工作，啊！对的，就是工作，”最后他终于结结巴巴地开口了。“总是有成堆的工作……”

他恢复过来了，把驼下去的身子挺了挺直，象往常一样，伸手持了自己的头发；他的头上只剩下稀稀落落的几个环形发卷，在他的耳朵后边飘拂。

“您搞什么工作，搞得这样晚？”杜·戎古娃夫人问。“我还以为您参加了财政部的招待会了呢。”

这时候伯爵夫人插进来说：

“我爸爸要研究一个法律草案。”

“是的，一个法律草案，”侯爵说，“一点不错，一个法律草案……我关起门来躲在家里……这是有关工厂的法规，我希望所有的人都遵守主日休息的规定。政府不肯强制执行这个规定，真是可耻。星期日教堂里都空空如也，我们是走到毁灭的道路上去了。”

旺德夫尔同福什里交换了一下眼色。他们两人都在侯爵背后，正好可以仔细观察他。等到旺德夫尔找到机会，把他拉到一边的时候，旺德夫尔就问起他带到乡下去的那个美人儿，老头子装出极度惊异的样子。也许人家看见他同德克尔男爵夫人在一起吧？因为他有时也到维罗弗菜去住上几天。旺德夫尔唯一的报复手段就是突然问他：

“告诉我，您今天到哪里去过？您的臂肘上挂满了蜘蛛网和沾满了灰泥。”

“我的臂肘，”他含含糊糊地回答，显得有点惊慌。“哦！一点不错……是有点脏……我从家里下楼梯时揩上了一点。”

有几个客人已经告辞。时间接近午夜了。两个男仆毫无声息地拿走了那些空杯子和盛点心的盆子。太太们在壁炉前面重新围成一个圈子，不过，圈子已经缩小了；晚会将近结束，太太们在无精打采的气氛中更加随便地闲谈着。客厅本身也在昏昏入睡了。慢慢爬行的阴影，投射到墙上。于是福什里说要告辞了。可是等到他望着萨比娜女伯爵的时候，他又忘记时间了。她作为屋子的女主人，忙了半天，这时正坐在她惯常坐的位子上休息；她默默无言，眼睛盯着一块快要烧成火炭的木柴，脸色十分苍白，表情又那么难以捉摸，使得他又怀疑起自己的想法了。炉火的亮光把她嘴角上那颗黑痔上的黑

毛，照得呈现金黄色。这完全是娜娜的痣，甚至连颜色也相同。他禁不住凑在旺德夫尔的耳朵边说了几句话。哎呀，真的，旺德夫尔以前从来没有注意到这一点。于是他们两人就继续拿伯爵夫人同娜娜作比较，他们觉得她们的下颌和嘴巴都很相象，只是眼睛完全不同。娜娜经常满面春风，一团和气；伯爵夫人却叫人难以捉摸，可以说她是一只睡着了的母猫，爪子收拢，四肢不动，几乎连神经性的颤动也没有。

“别看她这样子，要想同她睡觉还是可以办得到的，”福什里表明他的想法。

旺德夫尔用眼睛透过她的衣服打量她的肉体。

“是的，可以办得到，”他说。“可是，您知道，我不在乎什么样的屁股。她的屁股一点不美，您敢打赌吗？”

他没有再说下去，因为福什里猛撞了一下他的臂肘，用手指了指坐在他们前面一张凳子上的爱丝泰勒。他们刚才没有注意到她，提高了嗓门说话，一定都让她听见了。可是她仍然直挺挺地坐着，一动也没有动，伸着她那瘦长的脖子——长得大快的姑娘的脖子总是瘦长的，连一根小头发也没有动。于是他们走远了三四步。旺德夫尔赌咒说伯爵夫人是一个很规矩的女人。

这时候，壁炉前面谈话的声音响起来了。杜·戎古娃夫人说：

“我可以同意您的说法，停斯麦先生也许是一个聪明人……可是，如果您进一步把他说成天才的话……”

女人们又回到她们最初的话题上去了。

“怎么！还是谈伸斯麦先生？”福什里嘀咕了。“这一次，我可真的要走了。”

“等一等，”旺德夫尔说，“我们必须叫伯爵给我们一个最后的口答。”

米法伯爵正在同他的老丈人和另外几个神情严肃的客人谈话。旺德夫尔把伯爵拉过来，重新向他发出邀请，而且强调说他自己也要参加这次宵夜。一个男子汉到处都可以去，这种地方至多只能引起人们的好奇，而不会引起人们的非议。伯爵垂着眼皮，默默地听着这些理由。旺德夫尔觉得他有点动摇了，想不到这时候德·舒阿尔侯爵带着讯问的神情走了过来。侯爵知道是怎么回事以后，福什里也向他发出邀请，他偷偷望了望他的女婿。这时候出现了一段沉默的时间，大家都很尴尬。可是等到翁婿两人鼓起勇气要表示接受的时候，米法伯爵一眼望见了韦诺先生，这位矮老头子死死地盯着伯爵，脸上的微笑消失了，脸色象死灰一样，眼睛象纯钢似的明亮锐利。

“不行，”伯爵马上回答，口气十分坚决，再要勉强他根本没有什么用了。

侯爵跟着也用更加严厉的口气拒绝了邀请，他甚至谈到了道德问题。上层阶级应当树立榜样。福什里微笑起来，同旺德夫尔握手告别，他不再等他了，得马上就走，因为他还要到他的报馆里去。

“在娜娜家，半夜十二点，是吗？”

拉·法卢瓦兹也告辞了，斯泰内跟伯爵夫人告辞后，别的男人也跟着他走了。大家到候见室取外套的时候，每个人都重复说着同一句话：“午夜十二点，娜娜家。”乔治要等着和他的母亲一同走，就站在门口，把娜娜的准确地址告诉别人，第四层楼，左边的门，福什里在走出大门以前，又回过头来向客厅望了最后一眼。他看见旺德夫尔又回到太太们的圈子里坐下，正在

同莱奥妮德·德·谢泽勒开玩笑。米法伯爵和德·舒阿尔侯爵也加入了谈话，而那位和气的于贡夫人则睁着眼睛睡着了。韦诺先生消失在女人的裙子后面，把身子重新蜷缩起来，脸上又有了微笑，在宽广而庄严的大厅里，十二点钟正在慢慢地敲响。

“怎么！怎么！”杜·戎古娃夫人说，“您猜想伸斯麦先生要向我们宣战，要打我们吗？……啊！这真是无稽之谈！”

大家围着尚特罗夫人笑，因为是尚特罗夫人把这话说出来的，她又是在阿尔萨斯省听到的，她的丈夫在阿尔萨斯省拥有一家工厂。

“我们好在有皇上，这是最幸运的事，”米法伯爵用官员的严肃态度说。

这是福什里所能听到的最后一句话。他又向萨比娜女伯爵望了最后一眼，伯爵夫人这时正从容地同办公室主任谈话，似乎对这个胖子的谈话很感兴趣。福什里走出客厅，把门带上。毫无疑问，他一定是弄错了。这个家庭里并没有裂口。这真可惜。

“怎么，你还不下来吗？”拉·法卢瓦兹从前厅向他叫喊。

到了行人道上，在分手的时候，大家又说：

“明天见，娜娜家。”

第四章

从早上起，佐爱就把整个套间交给一个大饭店的侍应总管去负责布置，这个总管是布雷邦饭店派来的，还带着一班助手和侍者。布雷邦饭店负责供应一切，包括宵夜，餐具，玻璃器皿，餐巾台布和鲜花，一直到椅子和凳子。娜娜的碗柜里，连一打餐巾也凑不齐，而她作为新星登上舞台以后，还没有时间在社交界里露面，她又不屑于到酒店里去请客，因此她宁愿把酒店搬到自己家里来。她觉得这样做更别致些，她想用一次宵夜来庆祝自己登上舞台的伟大胜利，使得今后人人都要谈论她的这次宵夜。她的餐室太小，侍应总管就把饭桌摆在会客室里，一张桌子上放了二十五份刀叉，有点太挤了。

半夜娜娜回到家里，问道：“一切都准备好了吗？”

“啊！我不知道，”佐爱满脸怒容，粗暴地回答。“谢天谢地！我什么也用不着操心。他们把厨房和房间糟蹋得不成样子！……逼得我不得不同他们吵架。另外，两个老家伙又来了。

一点不假，我把他们赶了出去。”

她说的是过去供养娜娜的两位先生，就是那个商人和那个罗马尼亚人、娜娜已经决定同他们分手，因为她对自己的前途已经有了确实的把握，而且象她自己所说的，她想脱胎换骨，重新做人了。

“这两个纠缠不休的家伙！”她嘟哝着。“如果他们再来，就吓唬他们，说去找警察。”

说完，她就叫喊达盖内扣乔治，他们在后面的候见室里挂他们的外套。她是在全景胡同演员出入口处撞见他们俩的，顺使用出租马车把他们一起带来了。看见还没有客人到来，就把他们叫到梳妆室，这时佐爱正在给她打扮。她衣裳也没换，就急于撩起头发，在发髻里和胸衣上别了几朵白玫瑰。梳妆室里乱糟糟的，塞满了不得已从客厅推到这里来的家具，有一堆小圆桌，四脚朝天的沙发和扶手椅。等到她打扮好了，她的裙子却钩在一个家具的小脚轮上，撕破了一条缝。于是，她勃然大怒，嘴里咒骂起来！这种事情，偏偏都叫她遇上了。她气鼓鼓地把裙子脱下来。这是一件白色的薄绸裙，式样很简单，又软又薄，象一件长衬衣一样紧紧地粘在她身上。可是，她一脱下来，马上又再穿上，因为她再也找不出更合她口味的衣服了。她几乎哭了出来，说自己已经生成一个捡破烂的女人。达盖内和乔治不得不用别针帮她把裂缝接起来，让佐爱重新给她梳头。三个人围着她忙得团团转，尤其是小家伙乔治，他跪在地上，双手埋在她的裙子里，最后达盖内安慰她说，由于她草草演完《金发爱神》的第三幕，省略了许多台词，跳过了许多唱词，所以现在最多才午夜过了一刻，这样，她才安静下来。

“我这样演，对那些傻瓜们，还算是抬举的了，”她说。“你们看见吗？今晚就有不少这种人！……佐爱，我的姑娘，您可要等在这里。别去睡觉，我也许用得着您……哎呀！时间到了。真有客人来了。”

她跑了出去。乔治还跪在地上，上衣的下摆扫着地板。他看见达盖内目不转睛地瞧着他，不由得满脸通红。虽然如此，他们彼此之间都产生了好感。他们站在那面大镜子前面把领带重新打好，相互为对方刷去从娜娜身上沾过来的一身白粉。

“人家会把这些白粉当作是白糖的，”乔治咕噜着，他笑了，笑得象个

贪吃的婴孩。

一个当晚临时雇用的听差，把客人领到小客厅。那个小客厅是一间窄小的房间，里面只摆了四把扶手椅，好让客人都能挤下。从旁边的大客厅里，传来移动怀盘和银餐具的声音，门缝下面透出一道强烈的光线。娜娜走进小客厅的时候，发现克莱莉丝·贝尼早已坐在一把扶手椅上，她是拉·法卢瓦兹带来的。

“怎么！你是头一个！”娜娜说，自从娜娜演出成功以后，她就用亲热的态度对待克莱莉丝，同她不拘礼节。

“喏！都是他，”克莱莉丝说。“他总是伯来晚……如果我完全听了他的话，我就连丢掉胭脂和假发都来不及了。”

拉·法卢瓦兹是第二次会见娜娜，他向她鞠躬，说了些恭维的话，又同她谈到他的表哥，他是在用过分的礼貌，来掩饰内心的激动。可是娜娜根本没有听他，也不去认识他，只同他握了握手，就很快地走到罗丝·米尼翁眼前。对罗丝，她态度一下子就变得高贵起来。

“啊！亲爱的夫人，您多么赏脸！……我多么盼望您来啊！”

“我向您保证，感到荣幸的是我，”罗丝回答，态度也同样客气。“请坐呀……您需要些什么吗？”

“不，没什么，谢谢……啊！我把扇子忘记在我的皮大衣里边了，斯泰内，您去拿，在右边的口袋里。”

斯泰内和米尼翁跟在罗丝后面进来。银行家听了罗丝的话就转身出去，跟着就把扇子带回来了。这时，米尼翁象兄妹似的拥抱娜娜，并且逼着罗丝也这样做。大家都在戏剧界，难道不是同属一家人吗？接着，他又向斯泰内眨了眨眼睛，仿佛鼓励斯泰内也这样做，可是斯泰内被罗丝清澈的眼光死死盯住，有点发窘，只好吻了吻娜娜的手。

这时候，德·旺德夫尔伯爵带着布朗时·德·西弗里进来了。双方毕恭毕敬地行了礼。娜娜十分隆重地把布朗时带过去坐在一张扶手椅上。这时，旺德夫尔笑着告诉娜娜，说福什里正在楼下吵架，因为门房不肯让露西·斯图华的马车进来。他们听见露西在候见室里骂门房是一个没有教养的下流东西。可是等到听差把门一打开，她却满面春风，笑吟吟地走了进来；她向娜娜作了自我介绍，抓住娜娜的双手，说她自从第一次见到娜娜，就爱上了她，又说娜娜具有值得骄傲的天才。娜娜第一次充当家庭主妇，这个新角色使她满心欢喜，她道了谢，着实感到有点不好意思。可是，自从福什里来到以后，她就似乎有点心事。等到她得着机会走近他的身边，她就低声问他：

“他来吗？”

“他不来，他不愿意来，”新闻记者回答；本来他已经准备好一套谎话，想把米法伯爵的拒绝说得婉转一点，可是经不住她突然一问，他就作了一个唐突的回答。

他看见娜娜脸色泛白，才感到自己做了蠢事，他想设法把刚才的回答弥补一下。

“他是不能来，他今天晚上要带伯爵夫人去参加内政部的一个跳舞会。”

“很好，”娜娜嘀咕着，她怀疑福什里没有诚意帮她做这件事，“我的小宝贝，你等着吧，为了这件事我会同你算帐的。”

“啊！这是什么话？”福什里接着说，听了她这种威胁的话，他的自尊

心受到了伤害，“这种差使，我本来就不愿意承担。你去叫拉博德特吧。”

他们俩相互背转身去，两人都生了气。正巧在这时候，米尼翁把斯泰内推到娜娜身边。等到娜娜单独一个人时，米尼翁就低声同娜娜说话，他的态度是心平气和的，说话内容是厚颜无耻的，好象一个为了朋友的享乐而奔走的伙计，其实他是为他老婆的姘头在拉皮条。

“您知道他为这件事快急死了……只不过，他害怕我的老婆。您会保护他的，对吗？”

娜娜的样子仿佛没有听懂他的话。她笑吟吟地，望了望罗丝，以及她的丈夫和银行家，然后，她对银行家说：

“斯泰内先生，待会儿请您坐在我旁边。”

这时，候见室里传来了笑声，窃窃私语声，和一阵阵愉快的闲谈声，仿佛整整一个修道院里逃学出来的女生都到了这里似的。拉博德特走进来了，后面跟着五个女人，用露西·斯图华的刻薄的话来形容，这五个女人就是他办的学校的全体寄宿生。

这里面有嘉嘉，神气活现地穿着一件裹紧身体的蓝天鹅绒裙子；有卡罗丽娜·埃凯，象往常一样，穿着黑缎，镶着尚蒂伊产的网眼花边，接下来是莱娅·德·霍恩，象她平时一样，穿得怪模怪样：然后是肥胖的塔唐·妮妮，一个天真善良的金发姑娘，胸脯大得象个孔娘，人人都为此而嘲笑她；最后一个是瘦小的玛丽亚·布隆，一个十五岁的小姑娘，品行恶劣得象个野孩子，她是在游乐剧院初次登台的明星。拉博德特把这许多人都载在一辆马车里带来，她们还在笑刚才拥挤的样子，玛丽亚·布隆不得不坐在别人的膝盖上。可是见到娜娜以后，她们都紧闭嘴唇，互相握手和敬礼，一个个都规规矩矩的，非常合乎礼仪。嘉嘉装出孩子气的样子，由于装得过分规矩了些，连说话也象孩子那样咬字不清楚。只有塔唐·妮妮坐立不安，因为人家在路上告诉她，说娜娜用了六个完全裸体的黑人来侍候她们的宵夜，她现在急于要看看这些黑人。拉博德特管她叫笨蛋，情地不要再说这件事了。

“还有博尔德纳夫呢？”福什里问。

“啊！您想想我多么失望，”娜娜喊道，“他不能来参加我们的聚会了。”

“可不是吗？”罗丝·米尼翁说，“他的脚踏到舞台地板上的一个活板门里，把一只脚扭了，伤得很厉害……你们要是看见他的那副样子呀，一只脚包扎着，伸长了搁在一张椅子上，嘴里不断骂天骂地！”

大家都惋惜博尔德纳夫的缺席。没有博尔德纳夫在场，就不可能有完美的宵夜。不过，现在只好让他缺席了。于是大家开始谈别的事情，正在这时候，一个粗大的嗓门叫了起来。

“什么！什么！你们就这样子把我埋葬了吗？嗯？”

有人惊叫了一声，大家都回过头来。原来是博尔德纳夫的庞大的身躯挡住了门口，他面孔绯红，一条腿僵直，倚在西蒙娜·卡比洛什的肩膀上。目前，陪他睡觉的是西蒙娜。这小姑娘受过教育，能弹钢琴，会说英语，头发金黄，娇小玲珑，十分可爱，可是身体虚弱，在博尔德纳夫粗暴的重压下，身子都要弯下来了。然而，她还是笑吟吟的，现出百依百顺的样子。他感到他们俩已成为大伙儿欣赏的一个画面，就摆出姿势呆了几秒钟。

“人家没法子不喜欢你们，对吗？”他继续说。“说真的，我是怕我烦闷，才对自己说：我去吧……”

说到这里他突然骂了一句：

“他妈的！”

原来西蒙娜走快了一步，他打了一个趔趄，差点儿跌了一交。他伸手把她一推，可是她依然笑吟吟的，把俊俏的脸蛋儿低下去，仿佛一头害怕挨打的牲口，赶紧把一个肥胖金发姑娘的全部力量拿出来搀扶他。这时，大伙儿一边欢呼，一边也忙着过来帮忙。娜娜和罗丝·米尼翁推过来一张扶手椅，博尔德纳夫就由着身子一屁股坐了下去，别的妇女又推过来另外一张扶手椅，给他搁脚。所有在场的女演员自然而然都走过来吻他。他还在唉声叹气埋怨他的脚。

“他妈的！他妈的！……还好，我的胃口还不错，不信你们待会儿瞧。”

别的客人也到了。房间里的人挤得简直不能动弹。隔壁的大会客厅里，怀盘和银餐具的响声早已停止，现在传来的是吵嘴声，其中有侍应总管的声音，他在光火骂人。娜娜认为客人已经到齐了，奇怪为什么还不开始吃，她有点忍耐不住，就打发乔治去看看那边到底是怎么回事；谁知这时候她又看见进来了几个客人，有男客，也有女客，她不禁十分惊讶。这几位客人，她一个也不认识。她带点尴尬的样子问了问博尔德纳夫、米尼翁和拉博德特，他们也不认识。她问到德·旺德夫尔伯爵时，伯爵才突然想起，这些人就是他昨晚在米法伯爵家召募来的那班年轻人。娜娜向他道了谢。很好嘛，很好嘛。不过，大家得挤着点儿：她请拉博德特吩咐下去多添七份刀叉。他刚走出去，听差又带进来三位客人。不行，这一次，真有点不象话了，这儿真的挤不下了呀。娜娜开始发火了，她带着傲慢的神情说，这可不大合乎礼仪。可是等到她看见又来了两个客人时，她不禁笑了出来，她觉得这大滑稽了。活该！能怎么挤就怎么挤吧。全体客人都站着，只有嘉嘉和罗丝·米尼翁坐在沙发上，博尔德纳夫一个人就霸占了两张扶手椅。房间里一片嗡嗡声，大家都低声说话，还有轻轻的呵欠声。

“我说，姑娘，”博尔德纳夫说，“我们马上入席好不好？……人不是已到齐了吗？”

“哎呀！是啊，说的是，人已经到齐了，人已经到齐了！”她笑着回答。

她用眼睛向四下巡视，脸色忽然紧张起来，仿佛因为发现缺少一个人而大为惊讶似的。毫无疑问，必定是有一位她从来没有提起过的客人还没有到。必须再等一等。过了几分钟，客人们突然发现在他们当中多了一位身材高大的先生，仪态雍容华贵，长着一部优美的白胡子。最奇怪的是没有人看见他进来；他大概是从卧宝的一扇门溜进来的，卧室的那扇门一直半开着。大家一阵沉默，然后到处传来了窃窃低语声。德·旺德夫尔伯爵一定认识那位先生，因为他们轻轻地握了握手；可是女人们问他那个人是谁，他只是笑而不答。于是卡罗丽娜·埃凯低声打“赌说，那是一位英国的爵士，他明天就要回到伦敦去结婚，她对他很熟悉，因为她曾经接待过他过夜。这种说法在女客们中间传开了，只有玛丽亚·布隆的意见不一样，她说她也认识他，他其实是德国大使，她的证明是他经常和她的一个女友睡觉。在男客中间，三言两语，就对他作出了评价。看他的样子是位严肃的先生。也许今晚的宵夜就是他会的钞。看起来真象。管它呢，只要宵夜精彩就行！最后，大家仍在捉摸不定这个人究竟是谁。等到那个侍应总管进来把大客厅的门打开时，

人们已经把那个白胡子的老头儿搁置脑后。

“夫人，请入席。”

娜娜挽住斯泰内的胳膊，没有理会那个老头子邀请她的劝作；老头子只好独自一个人走在她的身后。其余客人的行列也没有事先安排好。男客们和女客们零乱地走进去，还用平常的高兴态度对这种不拘礼节的做法大开玩笑。大客厅里的家具全都清理出去了，从屋子这一头到那一头就放着一张长桌子，而这张桌子还不够长，桌子上的刀叉，摆得一副紧挨一副的。桌子上有四个枝形大烛台，每个上面有十根蜡烛，照着桌面，其中有一个是包金的，左右两边都饰有花束。这种奢华完全是饭店的派头，磁器上只有一道细金线作装饰，并没有主人姓名起首字母组成的图案：银餐具已经用旧了，因为不断地洗涤，都失去了光泽；水晶玻璃器皿也是在任何市场上都可以配齐的货色。这种景象叫人感到象是一个突然发耐的暴发户在设宴欢庆迁入新居，可惜一切都还没有置备好。屋子中间缺少一个分枝大吊灯：烛台上面那些蜡烛又长又高，烛头没有很好地开花，只放射出淡黄的光线，照射着间隔地摆在桌子上的，里面装着水果、蛋糕和果酱的高脚盘子、平底盆和缸子。

“告诉大家，”娜娜说，“每人可以随意入座，爱坐在哪儿就哪儿……这样更有趣。”

她走到桌子的正中站住。大家不认识的那位老先生，坐在她右手的位子上；她把左手的位子留给斯泰内。客人们刚坐下来，就听见小客厅里有人骂娘。那是博尔德纳夫，大家把他忘了，他用足气力要从那两张扶手椅上站起来，一边大叫大骂，一边呼喊西蒙娜，这废物，她竟然跟大伙儿一起走了。于是女人们都跑到他那里，对他表示满心怜悯。结果博尔德纳夫由卡罗丽娜、克莱莉丝、塔唐·妮妮、玛丽亚、布隆搀着抬进来了。把他安顿下来，又大大地折腾了一番。

“让他坐在桌子中间，面对着娜娜！”有人叫喊。“博尔德纳夫坐在中间！他当我们的主席！”

于是那几个女人把他安置在中间。可是他还需要另一张椅子来搁他的腿。两个女人抬起他的大腿，小心翼翼地把大腿搁在椅子上。这没有什么关系，他可以侧着身子来吃。

“他妈的！”他骂道，“到底是动作不灵活，够呛！……啊！我的小猫咪们，爸爸只能靠你们来照料了。”

他的右边是罗丝·米尼翁，左边是露西·斯图华。她们都答应要好好照料他。现在每个人都坐好了。德·旺德夫尔伯爵坐在露西和克莱莉丝之间：福什里在罗丝·米尼翁和卡罗丽娜·埃凯之间。桌子的另一边，埃克托尔·德·拉·法卢瓦兹，不理会对面桌子克莱莉丝的招手呼唤，急忙坐到嘉嘉身边；一步不离斯泰内的米尼翁，现在同斯泰内之间只隔着一个布朗时，他的左边是塔唐·妮妮；再过去就是拉博德特。最后，在长桌的两端杂乱无章地挤着那些青年男女，西蒙娜，莱娅·德·霍思，玛丽亚·布隆。达盖内和乔治·于贡也在那里，他们都带着微笑望着娜娜，两人相处得越来越亲热了。

最后还有两个人站着，没地方坐，大家就开起玩笑来。男人们说可以让他们坐在膝盖上。克莱莉丝由于臂时被挤得动弹不得，只好对旺德夫尔说，她要靠他喂她吃了。而这个博尔德纳夫还用两张椅子占了不少地方！经过大家作了最后一次折腾，每个人才都坐了下来。可是，正如米尼翁大声叫喊着

的，他们活象装在小木桶里的鲱鱼。

侍者拿着装满了菜肴的盆子，在客人背后轮流送过来，嘴里轻声报着菜名：“伯爵夫人芦笋酱，德司里尼克清炖肉汤。”

博尔德纳夫大声推荐清汤，这时候，响起了一声叫喊，有人吵嘴，有人发脾气。门打开了，走进来三个迟到的客人，一个女的，两个男的。啊！不行，这几个实在是太多了！娜娜没有离开她的坐椅，眯起眼睛朝他们张望，尽力看看是否认识他们。那个女的是路易丝·维奥莱纳。可是她从来没有见过那两个男人。

“亲爱的娜娜，”旺德夫尔说，“这位先生是我的朋友，海军军官，德·富卡尔蒙先生，是我请他来的。”

富卡尔蒙鞠躬行礼，神色自若，还加上一句：

“而我又斗胆带来了我的一位朋友。”

“啊！很好，很好，”娜娜说。“请坐，请坐……我瞧，克莱莉丝，你在后退一点。你们那里大松了，让一让……就这样，只要想挤，总能挤出地方的……”

人们再挤紧一点，富卡尔蒙和路易丝争取到桌子的一个小角落；可是他的朋友只好远离他的刀叉，要伸长胳膊，越过别人的肩膀才能吃到东西。侍者们拿走了汤盆，送上来小兔肉灌肠加松露，巴尔马奶酪烙意大利奶油通心粉。博尔德纳夫惹怒了所有出席的客人，因为他说他曾经一度想把普律利埃尔、方堂和老博斯克等几个都带来。娜娜听了把脸一沉，冷冷她说她不会接待他们的。她如果想请她的同事们，她自己会亲自去请。不，不，不要蹩脚演员。老博斯克是个酒鬼，老是醉醺醺的；普律利埃尔过于自命不凡：至于方堂，他在社交上永远叫人受不了，因为他开口就哇啦哇啦地乱说，而且举止轻浮。何况，你们也明白，那些蹩脚演员同这些先生们处在一起，非常不合适。

“对呀，对呀，这倒是真的，”米尼翁宣称。

这些先生们围着桌子坐着，穿着礼服，打着白领带，整齐得体，而且面色苍白，加上有点疲乏而更显得优雅高贵。那位老先生动作稳重沉着，微笑着，仿佛他在主持一个外交官的会议。

旺德夫尔完全象在米法伯爵夫人家的样子，对待他旁边两位女客彬彬有礼。就在这天早晨，娜娜还对她的姑妈说：以男客而论，可就没有法子再挑剔了，所有的男客不是贵族就是有钱人，总之，是些高贵大方的客人。至于女客们，她们也都是规规矩矩，文文雅雅的。有几个人，象布朗时、莱娅、路易丝，她们是穿礼服来的！只有嘉嘉的衣服，似乎裸露得太过分一点，象她那种年纪，本来应该完全不裸露才好。现在人人都有了位子，笑声和各种开玩笑的声音开始沉寂下去。乔治在想，他曾经在奥尔良的一些小市民家里参加过的一些晚餐，要比这里欢乐。在这里，大家几乎都不交谈，男人们互不认识，只是彼此望望，妇女们也沉默得很，使他感到诧异。他原以为他们会立刻拥抱起来，他发觉他们太“安静”了。

下一道菜上来了，那是尚波尔式莱茵河鲤鱼，和英国式鹿脊肉。这时布朗时高声说：

“露西，亲爱的，我在星期天遇见您的奥利维埃了……他长得真高啊！”

“当然罗！他已经十八岁了，”露西回答：“这可不能叫我党着自己年

轻了……他昨天已经回学校去了。”

她的儿子奥利维埃是海军学校的学生，她每次提起他来，总是得意非凡。于是大家都谈起了孩子。霎时间所有女客都动了感情。娜娜也说出了自己的极大快乐：她的孩子小路易，现在由她的姑妈带领了，每天上午十一点钟，姑妈领他来看她；她把他抱到床上，让他和她的卷毛狗吕吕一起玩。看见他们两个钻在被子底下的样子，准教人笑痛肚子。谁也想不到小路易现在变得多调皮。

“啊！昨天，我也好好地过了一天！”轮到罗丝·米尼翁说了。“你们想象一下，我到夏尔和亨利的寄宿学校去看他们，还非得答应晚上把他们带到剧院看演出……他们高兴得跳起来，拍着小手说：‘我们要看妈妈演出了！我们要看妈妈演出了！……’啊！吵得好不热闹！好不热闹！”

米尼翁得意地微笑了，眼睛被父爱的眼泪润湿。

“等到看演出的时候，”他接过去说，“他们多么可笑，样子象大人一样严肃，眼睛盯着罗丝，恨不得用眼睛把她吞下去，还问我妈妈为什么象那样的光着大腿……”

说得全桌子的人都笑了。米尼翁得意扬扬，当父亲的骄傲使他非常高兴。他宠爱他的儿子，他一生只有一件心事，就是怎样用一个忠诚老管家的严格办法，来经营管理罗丝在剧院和别的地方赚到的钱，使他们的财产逐渐增加。他娶她的时候，他在咖啡馆里当乐队指挥，她是咖啡馆里的歌手，他们彼此热烈地相爱。到了今天，他们已经变成了好朋友。他们互相约定：她要尽她的能力工作，充分发挥她的天才和美貌的作用；而他已经放弃他的小提琴手的位置，专心致志地帮助她，要使她在演员和女人两方面都获得成功。世上再也找不到比这个家庭更朴实和更和谐的了。

“您的大儿子几岁了？”旺德夫尔问。

“亨利九岁，”米尼翁回答。“啊！可是他长得很健壮！”

接着，他就跟斯泰内开起玩笑来，因为斯泰内不喜欢孩子；他大着胆子冷静地对斯泰内说，如果他当上了父亲，他就不会这样愚蠢地糟蹋他的财产了。米尼翁一边说，一边隔着布朗时的肩膀去观察斯泰内，看看他是否跟娜娜的关系更亲热了点。可是见到罗丝和福什里在亲密地谈着话，他很恼火。也许罗丝还不至于浪费时间做这样的蠢事吧。可是，如果发生了这种情形，他一定要出来阻拦。他一边这样想一边用漂亮的手去拿一块鹿脊肉品尝，他的小指头上还戴着一枚钻戒呢。

关于孩子的谈话仍然在继续。拉·法卢瓦兹因为紧挨着嘉嘉，有点坐立不安；他向嘉嘉问候她的女儿，上一次他很高兴在游艺剧院见过她女儿一面。莉莉身体很好，只是她还是一个大孩子！他听见莉莉刚满十九岁，未免很惊讶。在他的眼中，嘉嘉变得更令人肃然起敬了。他探问她为什么不带莉莉一起来，她满脸不高兴地回答：

“啊！不，不，绝对不能！她死活要离开寄宿学校，出来还下到三个月……我的意思本想立刻把她嫁出去……可是她太爱我了，我不得不把她领回家里来，啊！这完全是违反我的意愿的。”

她一边谈到她的大姑娘的婚事，一边在眨巴着眼睛，蓝色的眼皮和焦黄的睫毛都跟着上下闪动。如果，在她那种年纪，早先投有攒下一点钱，现在还要继续接待一些男客，尤其是一些年纪很轻的可以叫她祖母的男客，那是因为她始终认为攀一门好亲事要比光是攒钱好得多。于是她向拉·法卢瓦兹

斜靠过来，把她的涂了厚粉而赤裸的庞大肩膀压到他的身上，他的脸涨得通红。

“您知道，”她低声说，“如果她不得不象我一样吃苦头，那可不是我的错……一个人在年轻时代够多么古怪啊！”

桌子周围又出现了大规模的人群移动。侍者们十分忙碌。原来上过汤菜以后，正菜拿上来了；那是元帅夫人式母鸡，酸辣汁板鱼脊，肥鹅肝片。侍应总管到目前为止，一直叫侍者倒的是默尔索地方出产的普通酒，现在才拿出来著名的尚贝但红葡萄酒和莱奥维尔出产的优质酒。在撤换餐具的轻微响声中，乔治感到越来越惊讶，他问达盖内，所有这些女人是否个个都有孩子；达盖内觉得他问得有趣，就把详细情形告诉他。露西·斯图华的父亲原来是英国血统的铁路加油工人，在巴黎北火车站工作；她今年三十九岁，生来一副马脸，可是很可爱！她患肺结核，可是总死不了；在这些女人中她是最有风度的一个，接待过三个亲王和一个公爵。卡罗利娜·埃凯，生于波尔多，是一个小职员的女儿，她的父亲因为他女儿的行为羞愧而死；她很幸运，有一个有头脑的母亲，母亲起初咒骂她，可是经过一年的考虑以后，母亲同她讲和了，因为母亲想，最低限度得把一笔财产挣回来；女儿当时二十五岁，模样儿冷冰冰的，是一个难得的有名美人，她的卖身价钱从来不变动：她的母亲办事井井有条，记帐非常严格，把收入和支出都一笔笔地记个明白：她住在比她女儿的房间高两层的窄小住所里，她负责管理家务，她还在家附设了一个裁缝工场，专做女式衣服和内衣。至于布朗时·德·西弗里，她的真名字是雅克琳。博社，来自亚眠附近的一个村子。人很漂亮，可惜又愚蠢又说谎，自称为一个将军的孙女，而且从来不承认自己有三十二岁；俄国人很欣赏她，因为她肥胖。然后，达盖内又对另外几个女人每个加上一两句评论：克莱莉丝·贝尼，是一个女人把她从临海圣奥宾带出来去给人家当使女的，女主人的丈夫把她送出来当妓女了；西蒙娜·卡比洛什，是圣安东尼郊区一个家具商的女儿，在一家很大的寄宿学校里长大，原来是准备当女教师的；此外，玛丽亚·布隆，路易丝·维奥莱纳，莱娅·德·霍恩，都是被迫走上巴黎街道当妓女的，更不必提塔唐·妮妮了，她一直到二十岁，还在贫瘠的香巴尼省放牛呢。乔治一边听，一边望着这些女人，这些赤裸裸的叙述，直截了当地送进他的耳朵，使他既惊愕又兴奋。同时，他的背后，侍者们不停地用恭敬的口气一再重复着：

“元帅夫人式母鸡，……酸辣汁板鱼脊……”

“好朋友，”达盖内说，想把自己的经验强加给他，“不要吃这鱼，在这种时间吃鱼不合适……您只管喝莱奥维尔酒好了，这酒后劲不大。”

从烛台上，从递送着的菜盆上，从整个桌子上，升起了一股热气，三十八个人简直连气也透不过来了；那些侍者，有点忘乎所以，在地毯上奔走，把许多油污滴到地毯上。可是，这顿宵夜吃得并不怎么热闹。女人们小口小口地吃，剩下了一半的肉。

只有塔唐·妮妮一个人贪婪地把盆子里的菜肴吃光。到了深夜的这种时刻，饥饿只是神经兴奋的需要，胃口只是食欲紊乱的表现而已。娜娜身边的那位老先生，无论送给他什么菜，他都拒绝，只吃了一点肉汤，然后静静地对着面前的空盆子，向四下张望。有人偷偷地打呵欠。不时有些人眼皮闭拢来，脸色泛白，照旺德夫尔的话说，这种宴会永远是把人累得精疲力尽的。这种宵夜如果要吃得有趣，就不应当规规矩矩地举行。否则，都讲礼节，讲

派头，那就不如到上流社会去参加宴会更好，那里并不比这里更乏味。当时如果不是博尔德纳夫一直不停地在那里大声喊叫，大家恐怕早就睡着了。博尔德纳夫这畜生，伸着大腿，神气象个苏丹似的，让露西和罗丝两个邻座伺候他。她们俩不干别的，专为他而忙碌，照顾他，喂他吃，时时得留神他的怀子和盆子，然而仍然免下了招他的埋怨。

“谁来给我切肉呢？……桌子离我有几里远，我不能自己切呀。”

西蒙娜时刻要站起来，走到他的背后，替他切肉和面包。所有的女人都关心他吃的东西。大家把侍者叫回来给他添菜，把他塞得连气也透不过来。西蒙娜在一边给他揩嘴唇，罗丝和露西在另一边给他换餐具，他觉得她们做得非常体贴，才赏恩表示了一点满意：

“这样就对了！姑娘，你做得对……女人天生就应该是这样子的。”

大家都清醒了一点，普遍地谈起话来。他们吃完了桔子冰糕，上来一道热菜是烤牛肉里几加松露，和一道冷烤肉，那是冻汁珠鸡。娜娜看见客人们这样没精打采，心里很烦恼，就开始大声说话。

“你们知道吗，苏格兰王子已经订了一个包厢，等到他来参观博览会的时候，他就要来看《金发爱神》。”

“我希望所有的王子都来看这个剧，”博尔德纳夫说，嘴里依然塞满食物。

“下星期日波斯国玉要来看演出呢，”露西。斯图华说。

于是罗丝·米尼翁就谈起波斯国王的钻石。他穿着一件宽大的袍子，上面缀满了宝石，真是奇观，简直是光彩夺目的星星，要值好几百万呢。这些脸色苍白的女人，眼睛里闪耀着贪婪的光芒，伸长了脖子，还列举了人们等着要来的别的国王，别的皇帝的名字。她们个个都梦想着这些帝王们会逢场作戏，一时兴起，跟她们睡一夜，付给她们一大笔钱。

“告诉我，亲爱的，”卡罗利娜·埃凯侧过身子问旺德夫尔，“俄罗斯皇帝多大年纪了？”

“啊！他没有岁数，”伯爵笑着回答。“我预先告诉您，要动他的脑筋，那是痴心妄想。”

娜娜装作听不惯这句话的样子。这句话也似乎太刺耳了些，席上轻轻响起了一片表示不同意的话语声。可是布朗时却详细地描画了一番意大利国王，她曾在米兰见过他一面；他人并不漂亮，可是他照样能把所有女人都弄到手。接着她听见福什里保证说维克多·埃马纽埃尔国王不能来，就觉得十分扫兴。赂易丝·维奥莱纳和莱碰却喜欢奥地利皇帝。突然间，只听见小玛丽亚·布隆说：

“普鲁士国王是一个干瘪的老头子！……去年我在巴登见过他，他总是跟俾斯麦伯爵在一起。”

“噢！淬斯麦，”西蒙娜插进来说，“我认识他……他是一个可爱的人。”

“我昨天正是这样说的，”旺德夫尔嚷起来，“可是他们不相信我的话。”

就象在萨比娜女伯爵家里一样，这里人们也纷纷谈论起俾斯麦伯爵来。旺德夫尔还是重复他说过的几句话。一霎时，仿佛又回到米法家的客厅里，

维克多·埃马纽埃尔是当时的意大利国王。

所不同者，只是那些女客们都换了人而已。碰巧这时候话题又转到音乐上去。谈完音乐，富卡尔蒙偶然提起了全巴黎都在谈论的进入修道院的那回事，娜娜颇感兴趣，一定要知道关于德·福热赖小姐怎样当修女的详细情况。啊！可怜的小姑娘，就这样活活地被埋葬掉！可是，如果上天发出了圣召，那又有什么办法呢！桌子周围坐着的所有妇女，都动了侧隐之心。而乔治却为再一次听见同样的事而感到厌倦，他就向达盖内打听娜娜的私生活习惯。这时候谈话又不可避免地转到俾斯麦伯爵身上。塔唐·妮妮凑近拉博德特的耳边问，俾斯麦是谁，她不认识这个人。于是拉博德特冷冰冰地告诉她一些骇人听闻的故事：这个俾斯麦专门吃血淋淋的生肉，他在自己的巢穴附近遇见一个女人时，就立刻把女人背回去，用这种方法他在四十岁年纪就有了三十二个子女。

“四十岁，已经有三十二个子女！”塔唐·妮妮惊叫起来，她完全相信并且听得目瞪口呆。“他的样子一定比他的岁数显得衰老多了。”

大家哄堂大笑，她才明白人家在作弄她。

“你们真糊涂！我，难道我知道你们在开玩笑吗？”

嘉嘉却仍然在想着博览会。她同其余的女人一样，在为博览会而高兴，准备在博览会期间好好地做一笔生意。这是一个做生意的好季节，无论外省人或者外国人都会涌到巴黎来。如果生意兴隆的话，也许在博览会闭幕以后，她就能退休到儒维西去，把她早已看中的一幢小楼买到手。

“有什么办法呢？”她对拉·法卢瓦兹说，“一个人一事无成……要是还有人爱就好了！”

嘉嘉变得含情脉脉了，因为她感觉到对方的膝盖正压在她的膝盖上。他的脸涨得通红。她呢，说话仍然象个孩子似的咬字不清，一边说着一边扫了他一眼。他是一个没有多少分量的小人物，可是她的要求并不太高，于是拉·法卢瓦兹得到了她的住址。

“您瞧，”旺德夫尔对克莱莉丝低声说，“我相信嘉嘉正在抢您的埃克托尔呢。”

“我才不在乎！”女演员回答。“这娃娃是个大笨蛋……我已经赶他赶了三次了……至于我呢，您是知道的，小伙子上老太婆的钩，是最叫我倒胃口的。”

说到这里她停了下来，轻轻地用手指了指布朗时。从宵夜一开始，布朗时就侧斜着身体，采取一个惹人讨厌的姿势，挺着胸脯，意思是恩让那位高贵的老先生看个清楚；老先生离开她只有三个位子。

“人家也把您抛弃了，”她说。

旺德夫尔狡猾地笑了笑，作了一个手势，表示他毫不在乎。

当然，他绝对不会去阻止布朗时获得成功。他更感兴趣的，是斯泰内当着全桌的人演出的丑剧。人人都知道这位银行家一时冲动的爱情；这位可怕的德国犹太人，包揽着各种生意，双手能够创造几百万家财，一旦爱上一个女人，就会立刻变成傻瓜；而他又是见一个爱一个的，个个都想要，大凡有一个女人在舞台出现，不论价钱多贵，他没有一个不想买到手的。大家在一一列举他多次出的大价钱。他这种追逐姑娘的狂热嗜好使他两次破产。正如旺德夫尔所说，这些风流娘儿们出清他的钱箱，正是为道德报仇。他利用他的朗德盐场在交易所作了一笔大交易，又恢复了他在交易所里极有权势的地位，所以六个星期以来，米尼翁夫妇也在狠狠地啃吃这个盐场。可是已经有

不少人在打赌，说米尼翁夫妇不可能把这块肥肉全部吞下去，娜娜已经露出她的白牙了。这一次，斯泰内又被迷住，迷得那么深，连坐在娜娜身边吃饭都没有了胃口。他的嘴唇耷拉着，脸上布满斑点。她只要说出一个价钱就好了。然而她并不着急，她逗着他玩，不断把笑声吹进他毛茸茸的耳朵里，很高兴看着他那膘肥肉厚的脸上一阵阵地起着轻微的痉挛。如果那个吝啬鬼米法伯爵肯定象约瑟夫那样不受诱惑，那时再拴住这个银行家，也还一点不迟。

“莱奥维尔酒还是尚贝坦酒？”一个侍者伸长脑袋，插进娜娜和斯泰内中间，小声地问；这时候恰好斯泰内在悄悄地对娜娜说话。

“嗯？什么？”他结结巴巴地说，脑袋昏昏沉沉。“随便吧，我无所谓。”

旺德夫尔轻轻用臂肘碰了碰露西·斯图华，这个女人一旦发动起来，舌头挺毒，心计也凶狠，今天晚上，米尼翁的行为叫她很看不惯，激起了她的心火。

“您知道在这件卑鄙的行为中米尼翁自己是牵线人吗，”她对旺德夫尔伯爵说。“他希望重演他以前对小容基埃所玩过的把戏……您还记得容基埃吗？他是罗丝的客人，又看中了高头大马的洛尔……米尼翁拉线，使洛尔搭上了容基埃，然后他又同容基埃手挽手地回到了罗丝的家里，就仿佛经妻子允许干一次荒唐行为的丈夫一样……可是这一次，老办法行不通了。娜娜对人家借给她的男人，是从来不肯交还的。”

“瞧米尼翁，他怎么啦？他为什么要这样严厉地盯着他的老婆？”旺德夫尔问。

他弯下身子朝前望，只见罗丝对福什里表现得亲热无比。这就告诉了他，他的邻座为什么发火了。他笑着继续说：

“见鬼！您在吃醋吗？”

“吃醋！”露西怒火中烧地回答。“好呀！如果罗丝想要莱昂，我情愿让她。他能值多少！……只不过每星期送些花来，说不定有时还没有呢！……您瞧，亲爱的，这些当演员的娘儿们全是一路货色。罗丝读了那篇关于娜娜的文章以后，气得哭了，这我是知道的。因此，您明白吗？她也要这样一篇文章，就拿身子去交换……我吗，我马上把莱昂赶出去，您等着瞧吧！”

她把话停住，对站在她身后拿着两瓶酒的侍者说：

“莱奥维尔酒。”

然后她压低了声音说：

“我不想大吵大闹，我不是那种人……可是她毕竟是个自命不凡的臭娘儿们。我如果是她的丈夫，我会狠狠地揍她一顿……哼！这不会给她带来好运的。她还不了解我的福什里，他是个更下流的男人，这个人，只会同女人姘居，就靠这个来造就他自己的地位……这种人，真够呛！”

旺德夫尔尽力平息她的怒火。这时候，博尔德纳夫因为罗丝和露西都撇下他不管，又大喊大叫起来，说她们要让爸爸饿死渴死了。这一闹，使气氛变得愉快起来。宴会还在拖延下去，现在谁也不吃东西了；大家都在盆子里把

根据《圣经·旧约》所载，古埃及军官波蒂法买进约瑟夫为奴隶，波蒂法的妻子一再诱惑约瑟夫，约瑟夫一再拒绝，没有成功。

意大利牛肝菌和脆皮蓬巴杜波萝馅饼胡乱糟蹋一通。上了肉汤以后就开始喝香槟酒，客人慢慢地兴奋起来，他们都喝醉了。于是，他们的举止也随便得多了。女人们把臂肘支在杯盆狼藉的桌面旁边；男人们为了松一口气，把椅子向后挪动，于是黑色的礼服陷进女人浅色的短上衣当中；女人们侧着赤裸的肩膀，发出象丝绸一样的亮光。房间里太热，桌面上的烛光越来越黄，越来越不亮了。不时有布满金黄卷发的脖子往前弯着，发顶上镶满钻石的发扣放出光芒，照亮了一个高高的发髻。室内连珠笑语增长了众人的热情，到处是带笑的眼睛，时隐时现的洁白牙齿，和香槟酒怀上反映出来的燃烧着的烛台。有人提高了嗓门开玩笑，有人指手画脚，有人提出得不到回答的问题，有人从屋子的一端向老远的另一端相互打招呼。但是，最嘈杂的声音还是侍者们发出来的，他们还以为自己是在酒店的走廊里，互相挤来挤去，一面用喉音报着菜名，一面给客人送上冰淇淋和餐未甜食。

“孩子们，”博尔德纳夫叫喊，“你们知道，我们明天还要演出……当心点，香槟酒不要喝得太多了！”

“至于我，”富卡尔蒙说，“地球五大洲上什么样的酒我都喝过……啊！包括非常罕见的酒，有些烧酒可以使人喝得当场醉死……好！任何酒对我都不起作用。我不可能喝醉。我尝试，过，就是醉不了。”

他的脸色苍白，人很冷静，仰着身子背靠在椅子背上，不停地喝酒。

“不管怎样，”路易丝·维奥莱纳嘀咕着，“别喝了，你已经喝够了……如果还要我后半夜照顾你，那真是不象话。”

露西。斯图华喝得半醉，象所有肺病患者一样，双颊泛起了一片红晕；而罗丝·米尼翁则两眼水汪汪的，在酒后变得和气了。塔唐·妮妮吃得太多，头里有点昏昏沉沉，对自己的愚蠢行为痴笑起来。其余几个人，象布朗时，卡罗丽娜，西蒙娜，玛丽亚，都在各自叙述自己的事情，比如同马车夫吵嘴呀，计划到乡间野餐呀，情郎被枪走又抢回来的复杂情节呀，等等。乔治身边有一个青年，想抱吻莱娅·德·霍恩，被她打了一下，还被她带着娇嗔骂了一句：“喂，您！放开我！”乔治喝得很醉，娜娜的样子刺激得他很兴奋，他正在犹豫要不要把他经过反复考虑的一个计划付诸实行；这个计划就是爬在桌子底下，一直爬到娜娜的脚下，象只小狗一样蹲下来。没有人会看见他，他会乖乖地蹲在那里的。这时，达盖内应莱妩的请求，叫乔治身边的那个青年安份点儿，乔治霎时间感到十分悲哀，仿佛达盖内刚才责备的是他似的，这真蠢，真可悲，人主不会再有值得叫人高兴的事。然而达盖内限他开玩笑，强迫他喝下去一大杯水，还问他，既然三杯香槟酒可以使他醉倒在地，那么，如果他同一个女人单独在一起，他该怎么办？

“听我说，”富卡尔蒙接着说，“在哈瓦那，他们用一种浆果来酿酒，酿出来的酒喝下去就象吞了火一样……可是，有一天晚上我喝下去一升多，我一点事儿也没有……还有更厉害的一次，另一天，我在印度科罗曼德海岸，当地土人给了我们一种不知什么酒，大概是掺了胡椒的劣质烧酒，我喝下去也没有什么……我是不可能喝醉的。”

这段时间里，坐在对面的拉·法卢瓦兹把脸冲着他，使他觉得很愉快，于是他冷笑起来，说了一些难听的话。拉·法卢瓦兹的脑子昏昏沉沉，身子不停地动来动去，越动越靠近嘉嘉。可是有一件叫他焦急的事使他真正着急了：有人拿走了他们手帕；他带着醉汉的固执劲一定要把手帕找回来，他询问左邻右座，弯下身子在座位底下和客人的脚下寻找。嘉嘉设法使他安

静下来。

“我真蠢，居然让人拿走手帕，”他咕噜着；“手帕的角上，绣着我的姓氏的头一个字母和我的爵位的冠冕……丢了会给我惹麻烦的。”

“告诉我，法拉莫瓦兹先生，拉马法瓦兹，马法卢瓦兹！”富卡尔蒙高声大喊，他认为把这个青年人的姓这样乱拼一通是非常幽默的。

可是拉·法卢瓦兹发火了。他结结巴巴地提到了自己的祖先，他的姓是从祖先那里传下来的。他威胁着说要把一只长颈大肚子的玻璃瓶扔到富卡尔蒙的头上。德·旺德夫尔伯爵不得不从中劝阻，跟他保证说富卡尔蒙一向是一个滑稽的家伙。果然，大家都在笑。这样就使瞪着眼睛的拉·法卢瓦兹又乖乖地坐了下去；他的表哥福什里大声命令他吃饭，他也只好象小孩似的听话顺从。嘉嘉又把他搂在怀里，只是他现在还不时地向客人们投射一下阴险和焦虑的眼光，他仍然在找他的手帕。

富卡尔蒙兴致勃勃，仍然想显示一下他的机智，他又隔着整整一张桌子去攻击拉博德特。路易丝·维奥莱纳拼命叫他不要再作声了，因为；她说，他每次这样子跟人家开玩笑，结果总是她倒霉。可是他又发现了一种开玩笑的方法，就是称拉博德特为“夫人”；这个玩笑一定使他觉得十分有趣，因为他一再重复这样叫法。拉博德特这方面，却保持着镇静，每听见他叫，总是耸了耸肩膀说：

“闭上您的嘴，亲爱的朋友，这样做真蠢。”

可是富卡尔蒙仍然这样叫他，并且出口伤人，谁也不知道为什么他要这样做；拉博德特不再理他，转过来对德·旺德夫尔伯爵说：

“先生，请叫您的朋友闭上嘴……我可不愿意发火。”

他曾经两次同人打过架。人人对他都很尊敬，到处都欢迎他。于是大家都起而反对富卡尔蒙。固然全桌子的人都被富卡尔蒙逗乐了，认为他很有风趣，不过并不能因此而破坏今晚的宴会。旺德夫尔的标致的容貌突然变得铁青，他坚决要求富卡尔蒙恢复拉博德特的性别。别的几个男人，米尼翁呀，斯泰内呀，博尔德纳夫呀，都起来进行干涉，他们大声叫喊，把富卡尔蒙的声音压了下去。只有那位坐在娜娜旁边被人遗忘了的老先生，依然保持他原来的气派，保持他疲乏的微笑，沉默不语，只用他那暗淡的眼光，注意着这场在吃饭结束时的总溃散。

“我的小猫，我们就在这儿喝咖啡，好吗？”博尔德纳夫说。“我在这里很舒服。”

娜娜没有立刻回答。从宵夜一开始，她就似乎不是这里的主人。这班客人，叫喊侍者，大声讲话，自由自在，不受拘束，好象在酒馆一样，把她弄得昏头昏脑，晕头转向。她忘记了自己就是女主人，只顾照应肥胖的斯泰内，把这位银行家弄得几乎昏倒在她身边。她听着他说话，依然用摇头和金发胖女人所特有的撩人的笑声拒绝他的要求。她喝下去的香槟酒使她的脸上泛起一片玫瑰红，她的嘴唇润湿，眼睛闪着亮光；只要她的双肩撒娇地一动，她回过头来的时候脖子肉感地微微鼓起，银行家就抬高一次价钱。他凝视着她耳朵旁边一块柔滑的皮肤，这是一小块娇嫩的角落，看得他发疯。娜娜不时也被人打扰一下，于是才想起了她的客人们，赶快装出友善的样子，以表示她懂得怎样接待宾客。宵夜快结束时，她已经醉得很厉害；香槟酒马上把她醉倒了，这叫她十分不快。这时候，又一个念头激怒了她。她想到这些女人们在她家里胡作非为，一定是故意玷污她家的名誉。啊！她看得很清楚。

楚，一点不错！露西在眨巴眼睛，怂恿富卡尔蒙去攻击拉博德特，而罗丝、卡罗利娜和别的几个女人，都在鼓动那些先生们。现在，嘈杂声使人简直听不见邻人在说话，这岂不是故意造成口实，说如果在娜娜家吃宵夜，就可以为所欲为，随便怎样都可以吗？那好吧！他们等着瞧吧！她尽管醉了，可她在这些女人当中仍然是最标致、最有风度的女人。

“我的小猫咪，”博尔德纳夫又说了，“叫他们在这里上咖啡吧……我喜欢在这里，因为我的腿不方便。”

可是娜娜粗暴地站了起来，凑在斯泰内和那位老先生的耳边低声说：

“好极了，这次我有了教训，以后请客可不能请下流坯了。”

两个男人不禁愕然。接着她用手指了指饭厅的门，提高嗓门说：

“你们知道，如果你们要咖啡，那里面有的是。”

大家离开桌子，推推搡搡地向饭厅走去，并没有注意到娜娜在生气。不多一会儿，客厅里便只剩下博尔德纳夫一个人，他自可刀歹己摸着墙，小心翼翼地往前走，嘴里咒骂着那些该死的女人，她们现在喂饱了肚子就撇下爸爸不管了。侍者们在他身后已经按照侍应总管大声发布的命令，把桌子上的餐具收拾干净。他们忙忙碌碌，互相推搡，一转眼功夫就把桌子撤掉，好象舞台上的神奇布景，但等置景工一声哨响，便全部撤换干净一样。因为这些太太和先生，在喝完了咖啡以后，是要回到客厅里来的。

“见鬼！这房间里并不热，”嘉嘉说，她一走进饭厅，就打了一个轻微的寒战。

饭厅里窗户敞开。两盏灯照亮了一张桌子，桌子上摆着咖啡和酒。房间里没有椅子，客人们站着喝咖啡，侍者们在邻室的喧哗声越来越响。娜娜失踪了。可是，没有人为她的一时不在而焦急。没有她，他们照样过得非常好，各人自己侍候自己，小茶匙不够，就自己到餐具柜的抽屉里找。大家组成了几小堆；在吃宵夜时不坐在一处的人们，现在又聚在一起了。他们互相注视，交换着会心的微笑，彼此说几句能把许多事情概括起来的话。

“奥古斯特，”罗丝·米尼翁对她的丈夫说，“过几天福什里先生要来我家吃中饭，对吗？”

米尼翁正在玩弄他的表链，听了这话，狠狠地把新闻记者盯了一秒钟。罗丝真是疯了。作为一个好管家，他得阻止她这种浪费的行为。为了得到一篇文章，这次就算了，可是事后一定得立刻关上大门。不过，他很熟悉他老婆的坏脾气，他照例在必要时总是象慈父似的容忍她干一桩糊涂事，因此他装出一副友好的样子回答：

“当然，当然，我很高兴……那么，明天来吧，福什里先生。”

露西·斯图华正在同斯泰内和布朗时谈话，她听见了这个邀请，立刻提高嗓门，对斯泰内说：

“她们全都有偷男人的疯狂嗜好。其中有一个甚至连我的狗也想偷去……您说，亲爱的，如果您不要她了，这难道能怪我吗？”

罗丝回过头来。她在小口小口地啜着咖啡，脸色变得煞白；她目不转睛地注视着斯泰内，把被他抛弃的一肚子火气全都集中到了眼睛里，然后象火焰似的喷射出去。她比米尼翁看得清楚，要想把对付容基埃的把戏再耍一次，那是愚蠢的，这种圈套只能成功一次，再用就不灵了。活该！她将得到福什里，自从宵夜开始以后，她就爱上了他，如果米尼翁不高兴，那正好是给他的教训。

“你们不会打架吧？”旺德夫尔走过来对露西·斯图华说。

“不会，您不必害怕。不过，她最好安份点，否则我会狠狠地教训她一顿。”

然后她又蛮横地向福什里作了一个手势，招呼他说：

“我的宝贝，我家里还有你的拖鞋。明天我叫人送到你的门房那里去。”

他还想开开玩笑，她却带着王后的神气，一转身走了。克莱莉丝背靠着墙，想安安静静喝一怀樱桃酒，看见这种情形，就耸了耸肩膀。喏，这就是一个男人所必须应付的麻烦事！两个女人同时和她们的倩郎在一起，她们的第一个念头难道不就是把倩郎抢过来吗？这是规律，永远不会改变。以她而论，如果她想为着埃克托尔这样干，她也会把嘉嘉的眼睛挖出来的。不过，呸！她不屑于这样干。于是，拉·法卢瓦兹从她身边走过的时候，她只对他说：

“听着，你，你爱的是过时货！她还不够熟呢，你要的是熟得烂掉了的。”

拉·法卢瓦兹显得很恼火。他仍然焦躁不安……看见克莱莉丝嘲笑他，他就怀疑到她身上了。

“别开玩笑，”他咕噜着。“你拿了我的手帕，把它还给我。”

“他的手帕叫我们烦死了！”她喊起来。“我问你，傻瓜，为什么我要拿你的手帕？”

“噢！”他怀疑地说，“为的是可以寄给我家里，败坏我的名誉呀。”

这时候，富卡尔蒙正在拼命喝酒。他一边继续冷笑，一边望着正混在女人中间喝咖啡的拉博德特。富卡尔蒙随口说出一些没头没脑的话来：是一个马贩子的儿子，另外一些人说他是一个伯爵夫人的私生子；没有一下子儿的入息，口袋里经常有五百个法郎；妓女们的听差，永远不睡觉的一条汉子。

“永远！永远！”他一边唠叨一边生起气来。“不，不行，我非打他一个耳光不可。”

他一口气喝光了一小怀查尔特勒酒。这种酒他喝下去丝毫不会有什么感觉；他自己也说：“没有”。于是他把大姆指的指甲放在嘴边，咬得喀嗒作响。可是，等到他向拉博德特冲过去的一刹那间，他的脸色突然变成死灰色，象块大石头似的跌倒在餐具柜前面。他烂醉如泥了。路易丝·维奥莱纳十分苦恼。她已经说过，这样喝法不会有好结果，这下，她整个后半夜就不得不用来照料他了。嘉嘉安慰她，她以富有经验的女人的眼光仔细察看躺在地上的海军军官，然后说，没有什么关系，这位先生会安然熟睡十二到十五小时，不会发生意外。富卡尔蒙于是被人抬了出去。

“噢！娜娜到哪里去了？”旺德夫尔问。

的确，离开饭桌以后，她不知飞到哪里去了。人们这才想起了她，大家都嚷着要她。斯泰内为了她，焦急了好半天，他问旺德夫尔那位老先生到哪里去了，因为他也失踪了。伯爵安慰他说，他刚把老先生送走，他是一个有地位的外国人，名字用不着说出来了，非常有钱，他很愿意负担宵夜的费用。然后娜娜又被大伙忘记了，旺德夫尔忽然看见达盖内扛开一扇门，探出头来招呼他进去。他在卧室里看见屋子的女主人僵直着身子坐在那里，嘴唇

这是查尔特勒修会的修士们酿制的一种酒。

发白，达盖内同乔治一边一个站着，沮丧地注视着她。

“您怎么啦？”他惊讶地问。

她不回答，也没有回过头来。他又问了一遍。

“我怎么啦？”最后她终于喊了出来，“我不愿意人家瞧不起：我！”

于是，她把到了嘴边的话和盘托出。是的，是的，她并不是笨蛋，她看得很清楚。吃宵夜的时候谁也不把她放在眼里，她们说了那么多的下流话来表示蔑视她。这群臭娘儿们，哪里配得上她！她经常费了力气做好事，未了反要听人的闲话。她真不知道她自己为什么还不把这一群脏东西赶出去。说着说着，怒气上来了，使她说不出话来，突然变成一阵呜咽。

“得了，得了，姑娘，你醉了，”旺德夫尔说，他开始用老朋友的口气对娜娜说话了。“你应当理智点。”

不，她没有听他说完就表示拒绝，她要继续坐在这里不出去。

“我醉了，这很可能。可是我要人家尊敬我。”

达盖内和乔治白白花了一刻钟劝她回到饭厅去。她执意不从，她的客人爱怎样就怎样吧；她太瞧不起他们了，绝对不肯回去同他们呆在一起。绝不！绝不！即使把她剁成肉酱，她也不离开这间房间。

“我应该早有提防才对，”她又说。“准是罗丝那个悍妇捣的鬼。所以我今晚等待的那位良家妇女没有来，一定是罗丝阻上她来。”

她说的是罗贝尔夫人。旺德夫尔用荣誉向她担保，罗贝尔夫人是自己不肯来的。他一边听娜娜说话，一边同她争论，脸上没有笑意，这一类局面他已司空见惯，深知女人如果处在这种情况下，应该用什么办法对付。可是，等到他想抓住娜娜的手，好把她从椅子上拉起来，拉她到饭厅去的时候，娜娜死命挣扎不肯听从，而且越加愤怒起来。请看看吧，永远没人能使她相信米法伯爵不来不是因为福什里的挡道；这个福什里，是一条真正的毒蛇，一个嫉妒的人，一个能够猛烈攻击女人，而且把她的幸福摧毁的人。因为她明明知道，伯爵已经钟情于她，她本来可以得到他的。

“他吗，亲爱的，您永远得不到！”旺德夫尔叫起来，忘乎所以地笑了。

“为什么？”她问，样子有点认真，酒也醒了一点。

“因为他陷在神父们的手心中，而且，如果他今天用手指尖碰您一下，明天他就要去忏悔……您听我的忠告吧，不要放走另外一个男人。”

她默然无语，沉思了片刻。然后，她站起来，走过去洗眼睛。可是，等到大家想把她带进饭厅的时候，她依然愤怒地叫喊着“不！”旺德夫尔也不再勉强，微笑着离开了卧室。他一定，她马上柔情大发作，投进达盖内的怀抱，连声说：

“啊！我的咪咪，世界上只有你……我爱你！是的，我从心底爱你！……如果我们能够永远生活在一起，那就太好了。我的上帝！女人们多么不幸啊！”

然后，她的眼光落到乔治身上；乔治看见他们接吻，脸涨得通红。她也走过来吻他。咪咪不会对一个孩子吃醋的。她希望保尔同乔治永远和睦相处，三个人要是永远能够象这个样子维持下去，心里又都知道彼此十分相爱，那该多好啊。这时一个奇怪的声音打乱了他们的谈情说爱，有人在房间里发出鼾声。于是他们到处寻找，结果找到了博尔德纳夫，他一定是喝完了咖啡以后，把自己舒舒服服地安顿在那里。他睡在两张椅子上，脑袋倚着床

沿，伸着一条腿，嘴巴张开，鼻子随着鼾声一上一下地动着。娜娜觉得他的样子很滑稽，禁不住哈哈大笑起来。她走出卧室，达盖内和乔治跟在她后面，穿过饭厅，直入会客厅，越笑越厉害。

“啊！亲爱的，”她说，说着差点扑倒在罗丝的怀里，“您真想不到，来，到这儿来看看。”

所有的女人都不得不陪着她前去。她亲热地拉着她们的手，并用力把她们拖去；她那么开心地放声大笑，以致所有女人都相信的确有什么开心的事，也都跟着大笑起来。她们成群结队地去了，站在博尔德纳夫大模大样地躺着的身躯前面，屏着气息，停留了一分钟，然后又回来了。一回来，笑声马上爆发。等到她们中间的一个人命令大家安静下来的时候，就听见远处传来博尔德纳夫的打鼾声。

将近四点钟了。餐厅里摆好一张赌桌，旺德夫尔、斯泰内、米尼翁和拉博德特四个人坐了下去。站在他们后面的，有露西和卡罗利娜，她们在一旁押赌；布朗时困得直打瞌睡，对这一晚过得很不满意，每隔五分钟就问旺德夫尔一句，他们俩是不是很快就要回去了。客厅里，大家想跳舞。达盖内已经坐到钢琴前面，娜娜管她的钢琴叫“五斗柜”；她不想有“一个蹩脚的钢琴师”，咪咪能够弹奏人家要他弹的所有华尔兹舞曲和波尔卡舞曲。可是跳舞跳得没精打采，女人们都半睡半醒地缩在长沙发里谈话。突然，外边传来一片吵闹声。有十一个青年男子成群结队到来了，他们在候见室里放声大笑，在客厅的门前推推搡搡；他们刚从内政部的舞会里出来，还穿着晚礼服，打着白领带，衣襟上挂着一串谁也不认识的十字勋章。娜娜对他们这样吵吵嚷嚷地进来很生气，她叫唤还留在厨房里的侍者，命令他们把这些先生全都赶出去。她赌咒说她从来没有见过这些人。福什里，拉博德特，达盖内，所有的男人们都走上前去，要叫这些人尊重屋子的女主人。粗话已经飞出口来，胳膊也伸长了，霎时间，跟看着就要有一场斗殴。这时，一个全头发的矮个子男人，一脸病态，嘴里一个劲儿地唠叨：

“您想想看，娜娜，那天晚上，在波得斯家里，在那间红色大客厅里……您再想想看！是您请我们来的。”

那天晚上，在波得斯家里？她一点儿也想不起来了。首先，是哪一天晚上呀？金头发的矮个子把日子说出来，是星期三，娜娜这才想起星期三她的确在彼得斯家吃过宵夜；可是她没有邀请任何人呀，这一点她差不多可以肯定。

“可是，姑娘，如果你邀请了他们，”拉博德特喃喃地说，他开始有点怀疑了。“也许是因为当时你有点快活过头了吧。”

于是娜娜笑起来了。这很可能，她也说不清楚。总之，既然这些先生已经来了，他们就能进来。一切都谈妥了，新来的人中有几个在客厅里找到了熟朋友，一场风波就此以相互握手而告终。那个有病态的金头发矮个子，是法兰西最有名望的一个家族的后裔。新来的人还宣称，他们后边还有人要来；的确，每隔一会儿就要开一次门，戴白手套的，穿礼服的男人不断到来。他们都是从内政部的舞会里出来的。福什里开玩笑地问，部长大人是不是也会来，娜娜十分恼火，回答说，部长要去的人家，哪家也比不上她家。她没有说出口的话，是她怀着一个希望，她一心只想看见米法伯爵跟着这一大群人走进来。他可能会改变主意的。于是她一边同罗丝谈话，一边盯住大门。

五点钟敲响了。跳舞也停止了。只有赌徒们还在继续玩牌。拉博德特已经让给别人来玩，女人们都回到了客厅。客厅里的灯射出混浊的光线，因为灯油用完，灯芯在燃烧，所以灯罩都反映成红色；在这样的灯光下，彻夜未眠的沉沉睡意更加浓厚。这些女人到了这种时刻往往心里会涌上一阵淡淡的哀愁，她们觉得自己的历史如骨鲠在喉，不吐不快，于是纷纷谈起自己的历史来了。布朗时·德·西弗里谈起她的祖父，那是一位将军，克莱莉丝却胡诌了一段故事，说什么一位公爵常到他的伯父家里猎野猪，就在那里诱奸了她；两个女人都把背朝着对方，一边耸肩膀，一边问上帝：对方怎么能编出这样的谎话。至于露西·斯图华，她却冷静地承认她的出身，她很愿意谈她的青年时代，那时候她的父亲，那个北方铁路的加油工人，每星期日都请她吃苹果酱馅饼。

“啊！我得把这件事告诉你们，”小玛丽亚·布隆突然叫起来。“我家对面住着一位先生，一个俄国人，是一个阔绰得要命的人。昨天我忽然收到一篮水果！满满的一篮！有这么大的桃子，这么大颗粒的葡萄，总之，都是在这个季节里非常罕见的东西……而在水果中间，有六张一千法郎的钞票……这是那个俄国人干的事……当然啦，我把一切都退回去了。可是我心里又舍不得，舍不得那些水果！”

女人们抿紧嘴唇，互相交换眼色。在她那种年龄，小小的玛丽亚·布隆，居然有那么厚的脸皮。而且，这样的事情竟然发生在她这一类的下流女人身上。她们相互之间是极端轻视的。她们尤其嫉妒露西，对露西拥有三个亲王尤其感到愤怒。自从露西每天早上骑马到布洛涅树林蹀躞，出足了风头以后，所有的女人也都象得了热病似地去骑马了。

天快亮了。娜娜已经失掉一切希望，眼睛才离开了大门。大家都无聊得要命。罗丝·米尼翁不肯唱那首《拖鞋歌》，蜷缩在长沙发里和福什里低声说话，等着米尼翁，她的丈夫这时候已经赢了旺德夫尔一千法郎。一个挂着勋章、面孔很严肃的先生，刚刚用阿尔萨斯省的口音朗诵了《亚伯拉罕的牺牲》。他念到上帝发誓的时候，不说：“以上帝的圣名！”而说：“以我的圣名！”而伊萨克总是回答：“是的，爸爸！”不过，没有人听得懂，这个片段演出显得很愚蠢。人人都不知道应该怎样办才能快活，才能疯狂地度过这一通宵。拉博德特想出了一个主意，他趴在拉·法卢瓦兹的耳朵边告发一些女人，说她们拿了他的手帕；于是拉·法卢瓦兹就去每个女人的身边扛转，看看她们是否在脖子上系着他的手帕。然后，发觉餐柜里还剩下香槟酒，那班年轻人又大喝起来。他们彼此呼唤，互相激励；可是，一种忧郁的醉意，一种足以叫人落泪的无聊，难以抗拒地逐渐侵占了整个客厅。于是，那个金头发的矮个子，法兰西最有名望家族之一的后裔，由于智穷力尽，再也创造不出逗乐的方法，就想出一个刁钻古怪的念头，他拿起那瓶香槟酒，嘟嘟嘟地全倒进了钢琴里边。别的人在旁边看见，笑得肚子发痛。

“咦！”塔唐·妮妮看见了，惊讶地问，“他为什么把香槟酒往钢琴里倒？”

“怎么！姑娘，你不知道吗？”拉博德特一本正经地回答。“对钢琴来

亚伯拉罕是犹太民族的祖先，上帝曾同他三次订立盟约；为了试探他的忠诚，上帝要他把儿子伊萨克作为祭品，奉献上帝。他正要动手杀死伊萨克的时候，被天使阻止了，因为他的虔诚已经得到证实。源出《圣经》。

说，没有比香槟酒更好的饮料了。香槟酒可以使它的声音更好听。”

“是吗！”塔唐·妮妮深信不疑地低声说。

等到大家哈哈大笑，她才生了气。难道她知道吗？这些人总是跟她胡搅。

情况肯定会越来越糟。今天晚上的通宵，恐怕要失败地结束。在一个角落里，玛丽亚·布隆正在同莱娅·德·霍恩吵嘴，玛丽亚说莱娅尽跟一些不很有钱的男人睡觉；她们已经口出粗话，互相作践起对方的面孔。露西的长相并不美，就过来喝令她们住嘴。面孔有什么关系，身段美才是真美。再远一点，长沙发上，一个大使馆的随员用胳膊搂住西蒙娜的腰肢，想方设法要吻她的脖子；可是极度疲乏和心情不佳的西蒙娜，每次都把他推开，嘴里说：“你真讨厌！”手里拿着扇子在他脸上重重的打几下。这里的女人，没有一个愿意人家碰她。难道能把她们当作婊子吗？这时候，嘉嘉却抓住了拉·法卢瓦兹，几乎让他坐到了她的膝上；而克莱莉丝，则夹在两位先生之间，人都被遮住不见了，只听见她象被人搔痒似的发出神经质的笑声。钢琴周围，那班青年简直发了疯，还在玩那个愚蠢的小游戏；他们互相推挤，谁都想把自己的那瓶酒，往钢琴里倒。这个玩法，既容易又有趣。

“来呀！老朋友，喝一口吧……见鬼！这钢琴嘴巴干，想喝酒！……注意！这儿又是一瓶；一滴也不能漏掉。”

娜娜背着身子，没有看见他们在干什么。她现在已经决定不得不接受肥胖的斯泰内了，这胖子就坐在她身边。活该！这都是那个米法的错，谁叫他不愿意来。她穿着白色的薄绸裙子，轻飘飘，皱巴巴的，就象衬衫一样；脸色因为有点醉意显得苍白，眼睛由于疲劳而带着黑圈，就这样子，她带着老实姑娘的神气把身子卖给了斯泰内。她发髻上和上衣上的玫瑰花，叶子已经脱落，只剩下梗子。斯泰内猛然把手从她的裙子里抽回来，因为他的手碰到乔治别在她裙子上的别针。几滴血从他的手指流出来。有一滴落到娜娜的衣服上，把衣服染污了。

“现在，我们算是签订契约了，”娜娜郑重其事地说。

天色越来越亮了。一道矇眈的光线，带着令人难过的悲感情调，从窗口透了进来。于是大家就开始告别，这是充满了苦恼和不舒服的溃散。卡罗丽娜·埃凯，为着白白浪费了一夜而大发脾气，嘀咕着说，如果谁不想干丑事，那么现在就是该走的时候了。罗丝撅着嘴，因为她的女人荣誉受到了损害。跟这些妓女在一起总是这样的，她们不知道应该有什么样的举止，所以初进社交界就叫人讨厌。米尼翁把旺德夫尔口袋里的钱赢个精光，他们夫妇俩就动身走了；他们并不把斯泰内放在心上，临走前又再一次邀请福什里第二天到他们家吃中饭。露西拒绝新闻。记者送她回家，还大声把他赶到罗丝那个蹩脚女演员那边去。罗丝回过头来，低声回骂了一句：“臭婊子！”可是，米尼翁早已把她推出门外，要她不要再开口。在女人的吵架中，米尼翁向来象父亲一样，表现出自己既有经验又比她们高明。在他们后面，露西独自一个人泰然地走下楼梯。接下来就是拉·法卢瓦兹了，他身体不舒服，抽泣得象个小孩，嘉嘉只好把他带走；他不停地叫喊克莱莉丝，其实那个姑娘早已跟着那两位先生走了。西蒙娜也走了。现在只剩下塔唐、莱娅和玛丽亚，拉博德特自告奋勇愿意送她们回去。

“我丝毫没有睡意！”娜娜一再说。“我们得找点事情做才好。”

她透过窗玻璃仰望天空，天空一片灰白，上面奔驰着黑如煤烟的云朵。

那时是清晨六点钟。对面，奥斯曼大街的另一边，房屋仍在沉睡，被露水润湿的屋顶，在晨曦中清楚地露出轮廓；阒无一人的马路上，有一群清洁工穿着木鞋，跣、跣、跣地走了过去。面对着巴黎的这个哀伤的早晨，娜娜的心头突然涌上一股少女的感情，她突然向往乡村、田园，以及赏心悦目与洁白无暇的东西。

“啊！您不知道吗？”她回到斯泰内身边说，“您要带我到布洛涅树林里去，我们在那里喝牛奶。”

她象孩子那样高兴，拍着手。不等银行家回答，她就走过去披上了皮大衣。银行家自然是答应的，他实在也很无聊，很想干点新鲜事情。客厅里除了斯泰内，只剩下那班青年了；他们把酒杯里的每一滴酒都倒进钢琴里以后，正说着要走的时候，其中的一个伙伴得意扬扬地奔过来，手里拿着最后一瓶酒，那是他从厨房里找到的。

“等一等！等一等！”他叫喊，“一瓶查尔特勒酒！……这钢琴，它需要的就是查尔特勒酒，这酒能使它恢复健康……现在，孩子们，我们溜吧。我们都是些傻瓜。”

娜娜在梳妆室里不得不把在椅子上睡着了的佐爱叫醒。煤气灯还燃着。佐爱打着寒战，帮助女主人戴上帽子和穿上皮大衣。

“好了，都办到了，你要我办的我都依着你的意思办了，”娜娜说，她因为自己拿定了一个主意而松了一口气，她突然一阵冲动，想吐露一下知心话，就同女仆你你我我地说起话来。“你说得对，与其找别人，不如要这个银行家。”

女仆睡眼惺忪，心里很不痛快。她嘀咕着说，太太头天晚上就应该拿定主意了。接着，她跟随娜娜进入卧室，问娜娜还有两个人该怎么办。这两个人，一个是博尔德纳夫，他始终在那里打鼾；另一个是乔治，他偷偷地走进来，把脑袋埋在一只枕头里面睡着了，现在正象天使一般轻轻地在打呼。娜娜回答说让他们继续睡下去。可是她一看见达盖内，又动起感情来了；达盖内一直在厨房里窥伺着她，模样很伤心。

“我说，我的咪咪，你应该通情达理，”她一边说一边把他搂在怀里，用各种温存和爱抚的办法来吻他。“什么都没有变，你知道，我爱的永远是我的咪咪……对不对？我不得不这样做……我向你保证，我今后只有待你更好。明天你来吧，我们安排一下时间……快，象你爱我那样拥抱我和亲我……啊！抱得紧一点，抱得更紧一点！”

她挣脱出他的怀抱走了，她找到了斯泰内，想到去喝牛奶的事就满心快活。现在这座空房子里，只剩下德·旺德夫尔伯爵和那个挂勋章、朗诵《亚伯拉罕的牺牲》的人。他们俩都死死地坐在赌桌旁边，既不知道自己身处何地，也没有看见天已大亮。布朗时躺在一张长沙发上，想睡一小会儿。

“啊！布朗时还在这儿！”娜娜叫了起来。“我们要去喝牛奶，亲爱的……跟我们去吧，回头您再到这儿来找旺德夫尔。”

布朗时懒洋洋地坐起来。这一次，银行家红通通的脸，一下子气得煞白了，他想到要带这位胖姑娘一起去，一定会碍手碍脚的。可是两个女人已经一边一个把他夹在中间，并不住口地说：

“您知道，我们要他们当着我们的面挤牛奶。”

第五章

游艺剧院上演《金发爱神》，已经演到第三十四场。第一幕刚刚演完。在演员休息室里，扮成小洗衣妇的西蒙娜，站在带一面镜子的蜗形脚桌子前面。桌子两边，各有一扇角门，斜开着通到演员化装室的走廊里。她独自一个人在仔细研究自己，用一只手指在眼下揩拭，给自己的化装作最后的润饰。镜子两边燃着两盏煤气灯，光线直接照射着她，使她感觉温暖。

“他来了吗？”刚进屋的普律利埃尔问。他穿着瑞士海军上将制服，佩戴长剑，穿着一双大马靴，头顶上插着一大撮翎毛。

“谁呀？”西蒙娜问，身子没有动，对着镜子笑着，想看看自己嘴唇的样子。

“王子。”

“我不知道，我刚要上场……啊！他想必会来的，因为他每天都来！”

普律利埃尔走近桌子对面的壁炉，里面烧着焦炭，另外还有两盏煤气灯在两边照亮。他抬起头，望了望左右两边的座钟和晴雨计，上面还装饰着镀金的狮身女首像，完全是帝国时代的款式。然后，他伸开四肢，躺在一张有扶手的大沙发上，沙发的绿丝绒，经过四代演员的使用，已经坐旧了，一处处都发了黄。他靠在那里，四肢不动，眼睛迷茫，象一个演员等待上场惯常的那种疲乏而又无可奈何的样子。

博斯克老头也进来了，他拖着脚步，咳嗽着，身上披一件旧的黄外套，这件外套的一只角已经从肩上滑下来，露出里面达戈贝尔王镶金边的上衣。他把王冠放在钢琴上，好长时间没说一句话，怏怏地顿了顿足，样子仍然是老实人的样子，只是双手有一点发颤，这是酗酒的初步征兆；他那又长又白的胡子，使他那泛着红晕的酒徒面孔，有一副可敬的外表。然后，在寂静中，一阵骤雨叩打面向院子的那扇方形大窗户的玻璃，他厌恶地摆了摆手。

“多坏的天气！”他咕噜了一句。

西蒙娜和普律利埃尔没有动。四五幅风景画和演员韦尔内的画像，悬挂在墙上，被煤气灯熏黄了。一根柱子上放着波蒂埃的半身石像，他是当年游艺剧院的光荣，现在瞪着两只茫然的眼睛。外边突然传来一片人声。那是方堂。他穿着第二幕的服装，扮成一个时髦公子，一身黄色的衣服，连手套也是黄的。

“喂！”他一边喊一边挥舞着手，“你们不知道吧？今天是我的圣名瞻礼日。”

“是吗？”西蒙娜问；她带着微笑走近来，仿佛被他的大鼻子和滑稽的大嘴巴吸引了，“那么你的圣名叫阿喀琉斯了？”

“一点不错！……我要叫人告诉布龙太太，叫她第二幕一完，就把香槟酒送上来。”

铃声在远处响了一会儿，声音悠长，慢慢地轻了下去，然后又响起来。等到铃声完全停止以后，就有一个声音在楼梯上跑上跑下地叫喊，最后消失在几条走廊里。声音是这样喊的：“第二幕上场！……第二幕上场！……”喊声过来了，一个脸色苍白的矮个子男人，在经过演员休息室的每个门口

阿喀琉斯是希腊神话中的英雄，曾在特洛伊战争中屡胜敌手，后来脚踵中箭死亡。天主教似乎没有这个圣名。

时，都用足气力扯着尖细的嗓门叫唤：“第二幕上场！”

“了不起啊！香槟酒！”普律利埃尔说，他似乎没有听见那个喊声。
“你真不错啊！”

“如果我是你，我就要叫咖啡馆送香槟酒来，”博斯克老头慢吞吞地说，他坐在一张绿丝绒软垫长椅子上，头靠着墙壁。

可是西蒙娜说，我们也应当让布龙太太赚点小费。她拍着手掌，样子很兴奋，盯着方堂，几乎要用眼睛把他吞下去；方堂那一副象山羊的嘴脸上，眼睛、鼻子和嘴巴，在不住地抽动，十分可笑。

“啊！这个方堂！”她喃喃地说，“谁也不能象他这样子，谁也不能象他这样子！”

演员休息室的两扇门敞开着，这两扇门通向后台的走廊。一盏看不见的煤气灯把走廊的黄色墙壁照得非常明亮，墙壁上不断闪过人影，有穿着演出服装的男人，半裸体裹着披肩的女人，包括第二幕里的全部群众演员，都是要在“黑球”咖啡馆的小舞场里化装跳舞的那些人。在走廊的另一端，可以听见演员们踏着五级木板楼梯上场去的脚步声。高大的克莱莉丝飞奔着走过，西蒙娜叫住她，她回答说她马上就回来。果然她差不多马上就回来了，她穿着虹神的薄紧身衣，披着彩虹，冷得直打哆嗦。

“真该死！”她说，“一点也不暖，而我却把皮袄留在化装室里了。”

然后她站到壁炉前面去烤大腿，裹住大胆的紧身衣一闪一闪地反射出强烈的玫瑰红色，她接着说：

“王子已经来了。”

“啊！”其余的人都好奇地发出惊叹声。

“是的，我刚才奔走就是为这个，我想看一青他……他坐在右手台口第一个包厢里，同星期四那天一样。嗯？这是在八天里他第三次来看演出吧。这个娜娜，她真有福气！……不过，我敢打赌他不会再来。”

西蒙娜刚要张嘴说话，就被一声呼喊压了下去，这声呼喊是在演员休息室附近爆发的。催场员尖声尖气地在走廊里使劲地高喊：

“敲过了！”

“来过三次，有点不象话了，”西蒙娜等到又能够开口的时候说。“你们知道，他不愿意到她的家里，他把她带到他那里去。听说他为这个付出了很高的代价。”

“当然罗。把人情出去总是这样子的！”普律利埃尔恶意地咕噜了一句，接着就站了起来，象个被包厢观众宠爱的美男子那样朝镜子里望了一眼。

“敲过了：敲过了！”催场员的一遍遍的呼喊声逐渐消逝在各层楼的各项走廊中。

于是知道王子同娜娜第一次幽会情况的方堂，就把事情经过告诉两个女人。她们紧紧挤在他的身边，他弯下身子，凑到她们耳边叙述详细情况的时候，她们就放声大笑。博斯克老头动也不动，一副漠不关心的样子。这种事已经引不起他的兴趣了。他抚摸着一只红色的肥猫，那畜生正蜷成一团怡然自得地在长椅子上睡觉，抚摸到后来，他索性把猫抱在怀里，就象一个年老痴呆的国王那么善良与和气。那猫把背一拱，把他的白胡子嗅了又嗅，无疑

指舞台监督敲三下锤子，表示即将启幕开场，这句句子完整地说，应为：“开幕锤子已经敲过了！”

是胶水的味道使它恶心，它又回过身去，重新蜷缩在长椅子上睡觉。傅斯克依然严肃地凝神沉思。

“这没有关系，我要是你的话，我一定叫咖啡馆送香槟酒来，他们的酒好一点，”他等到方堂把话讲完以后，突然对他说。

“开幕了！”催场员用破裂而拉长了的嗓门叫喊。“开幕了！开幕了！”

声音轰轰地响了一会儿。一阵急促的脚步声奔了过去。从走廊上忽然打开的门缝里，传过来一阵音乐声和远处观众的嗡嗡声；门重新关上，只听见塞了垫料的门扉轻轻地一响，就闭拢了。一片沉闷的宁静气氛重新笼罩着演员休息室，仿佛这间房间离开观众热烈鼓掌的剧场有几百里地似的。西蒙娜和克莱莉丝仍然在谈论娜娜。娜娜这个人，从来不肯动作快一点！昨天她又误了上场。这时有一个身材高大的姑娘，伸进头来张望，她们立刻把话打住；那姑娘看见走错了房间，一溜烟朝走廊的另一端走去。她是萨丹，她戴着帽子，披着面纱，装出一副出门访客的样子。

“好一个婊子！”普律利埃尔喃喃地说，他在游艺咖啡馆经常见到她，已经有一年了。于是西蒙娜就告诉她们，娜娜怎样认出萨丹原来是她在寄宿学校时的老同学，怎样对她着了迷，又怎样纠缠着博尔德纳夫，要他给她初次登台演出的机会。

“哎哟！晚上好！”方堂一边说一边同刚走进来的米尼翁和福什里握手。

傅斯克老头也把手指伸出去，这时两个女人同米尼翁拥抱。

“今天晚上观众还可以呀？”福什里问。

“啊！好极了！”普律利埃尔回答。“应该看看他们多么看得起这场演出！”

“我说，孩子们，”米尼翁说，“该轮到你们上场了吧。”

不对，还得等一会儿。他们要到第四场才有戏。只有傅斯克站了起来，根据老演员的本能，他感觉得出他接词的时候到了。正好就在这时候，催场员在门口出现了。

“傅斯克先生！西蒙娜小姐！”催场员叫喊。

西蒙娜把一件毛皮镶边的皮袄往肩上一披，就走出去了。傅斯克不慌不忙地去找自己的王冠，然后往前额上一戴，用手拍了一下，然后拖着他的长袍，脚步蹒跚地走了出去，嘴里还嘀咕着，活象一个人被人打扰后，一肚子怨气的样子。

“您最近的那篇文章真叫人看了高兴，”方堂对福什里说。“不过，您为什么说演员都是爱虚荣的呢？”

“对呀，亲爱的，你为什么这样说呢？”米尼翁大声说，用他巨大的手掌朝新闻记者那瘦弱的肩膀上一拍，拍得他直弯腰。

普律利埃尔和克莱莉丝好不容易才忍住了没笑出声来。好久以来，一幕在后台演出的笑剧，叫整个剧院的人员看了都觉得有趣。原来米尼翁由于他老婆一时心血来潮，同福什里要好以后，弄得他心里非常愤怒，而且看见福什里所能带给他们家庭的好处，不过是一种不可靠的广告宣传，就十分懊恼；他想出了一种报复的方法，就是拼命跟新闻记者表示亲热，每逢他在后台见到福什里，就运用巨灵之掌，对他乱打乱拍，仿佛过分的亲热，使他无法控制自己一样。福什里在米尼翁这个巨人旁边，显得又瘦又小；可是为了

避免同罗丝的丈夫翻脸，他勉强微笑着忍受这些巨掌。

“噢！好家伙，您侮辱了方堂，”米尼翁又说，决心把这个滑稽剧演到底。“当心！一，二，嘭！打中了胸口！”

他作了一个冲刺的击剑动作，这一击，使这位年轻的新闻记者脸无血色，好半天说不出话来。这时候，克莱莉丝向其余的人使了一下眼色，表示罗丝·米尼翁已经来了，正站在演员休息室的门槛上。罗丝看见了事清的经过。她一直向新闻记者走去，仿佛没有看见她的丈夫似的，接着她踮起脚尖，把前额送给新闻记者，由于她穿着娃娃的演出装，所以两臂赤裸，送上去的前额就仿佛儿童要求爱抚努起嘴唇一般。

“晚上好，宝宝，”福什里说，毫不拘束地吻了她一下。

这就是对他的痛苦的补偿。米尼翁似乎根本不理睬这一吻，因为在剧院里人人都可以吻他的老婆。可是他只轻轻地瞟了新闻记者一眼就笑起来，罗丝这下顶撞的举动，将来肯定要福什里来付出代价的。

走廊里，塞了垫料的门打开，又关上，一阵暴风雨般的掌声，一直吹进演员休息室。西蒙娜下了场，走进来。

“啊！博斯克老爹演得很精彩！”她大声说。“王子笑得身子都站不直了，他还同别人一样拍手叫好，好象也是用钱雇来喝彩似的……告诉我，坐在台口包厢里王子身边的那位高个子先生，你们认识吗？他真是一个美男子，神气十足，两颊的胡子美极了。”

“他就是米法伯爵，”福什里回答。“我知道前天王子在皇后那里邀请他今天吃晚饭……大概吃过晚饭以后就带他到这儿来散心了。”

“哦！原来是米法伯爵，我们认识他的岳父，对吗？奥古斯特？”罗丝对米尼翁说，“你知道，就是那位德·舒阿尔侯爵，我到他家里唱过歌的……今晚刚好他也来了。我看见他在包厢的后排。这老头子……”

刚刚戴上大翎毛帽子的普律利埃尔，转过身来叫她：

“喂！罗丝，上场吧！”

她没有把话说完，就跟他过去了。这时候，剧院的女门房，布龙太太，手里拿着一大束花，经过休息室的门口。西蒙娜开玩笑地问，这些花是不是送给她的：布龙太太没有回答，只用下巴指了指走廊末端娜娜的化妆室。这个娜娜！简直要给花埋葬了。接着，布龙太太回来把二封信交给克莱莉丝，女演员脱口骂了一声娘又忍住了。又是拉·法卢瓦兹这个讨厌鬼写来的！这个人简直一步也不放松她！等到她知道那位先生还在门房里等她的时候，她尖叫起来：

“告诉他我演完这一幕就下去……我去打他两个耳光。”

方堂奔过来，嘴里不住地说：

“布龙太太，请听我说……请听我说，布龙太太……在幕间休息的时候拿六瓶香槟酒来。”

可是催场员又气喘吁吁地来了，他用唱歌似的声音叫着：

“全体演员上台！……该您上台了，方堂先生！快点！快点！”

“是，是，我马上来了，巴里约老爹，”方堂回答，有点不知所措。

他又奔过去追上布龙太太，再说一遍：

“嗯？说定了，六瓶香槟酒，幕间休息时拿到演员休息室来……今天是我的圣名瞻礼日，我来付钱。”

西蒙娜和克莱莉丝拖着长裙，碎碎杂杂地响着走了。一切全归静寂。等

到走廊的门轻声关上以后，在静谧的休息室中，又可以听到一阵新的骤雨叩打着玻璃窗。巴里约是一个脸色苍白的小老头，在剧院里做催场员已经有三十年了；他随便地走到米尼翁身边，把打开的鼻烟盒请他用。他不停地在楼梯和化装室的走廊中穿梭奔走，让人家用一下他的鼻烟盒，借此得到片刻的休息时间。当然，还有那位娜娜太太——他是这样尊称她的——她是任凭自己高兴行事的，对罚款她根本就不在乎，她想误场的话，她就误场，谁也管不住她。可是他站定了，非常惊讶地低声说：

“噢！她居然准备好上场了，她来了……她大概知道王子来看演出了。”

娜娜果然出现在走廊里，穿着女鱼贩子的服装，手臂和脸颊都搽得白白的，眼睛下面抹了两块红胭脂。她没有走进休息室，只向米尼翁和福什里点了点头。

“好吗？你们都好？”

只有米尼翁握了握她伸出来的手。接着娜娜又落落大方地走她的路，后面紧紧跟着她的女服装员，不时弯下身子给她整理裙子上的皱纹。服装员的后面，结束这一行列的，是萨丹：她竭力装得规规矩矩，实际上厌烦得要命。

“斯泰内呢？”米尼翁突然问。

“斯泰内先生昨天动身到卢瓦雷去了，”巴里约回答，他正要回到舞台上。“我想他是要在那儿买一幢乡间别墅。”

“啊！对了，我知道，这是为娜娜买的别墅。”

米尼翁变了脸色。这个斯泰内，他以前曾经答应过要买一座大厦给罗丝！算了，最要紧的是别跟任何人闹别扭，应该重新找这样的机会。米尼翁沉思起来，心里始终不肯屈服，在壁炉与蜗形脚桌子之间踱来踱去。休息室里只剩下他同福什里两人。感到疲乏的新闻记者，往一张大扶手椅上一躺，不声不响地呆在那里，半闭着眼睛养神。另外一个每次从他身边走过，就要往下扫他一眼。每当只有他们两个人在一起的时候，米尼翁根本不屑打他。既然没有旁人欣赏这场面，打他又有什么用？由他自己扮演一个跟别人开玩笑的丈夫给自己取乐，这样的胡闹，他也实在太不感兴趣。福什里也乐得借这几分钟的休息，懒洋洋地把脚伸向壁炉烤烤火，眼睛从晴雨计一直望到挂钟。米尼翁来回踱着的时候，突然站停在波蒂埃的半身塑像前面，视而不见地凝视着那尊半身像，然后又转过身来，走到窗前，窗外的院子正象一个黑洞似的张着大口。雨止了，一片深沉的寂静笼罩着整个房间，旺盛的炭火，冒着火焰的煤气灯头，使这一片寂静更显得深沉。没有一点声音从后台传过来。楼梯和各条走廊都是一片死寂。这是一幕剧在结束前的沉闷的安宁，只听见台上全体演员正用震耳的狂吼演唱最后的场面，而空洞的演员休息室却在一片令人窒息的嗡嗡声中入睡。

“啊！这些混蛋！”突然间博尔德纳夫的吵哑的嗓门吼叫起来。

他刚刚来到，就开口大骂两个群众女演员，因为她们用装傻来逗乐，几乎跌倒台上。等到他看见米尼翁和福什里以后，就招呼他们，告诉他们一件事：王子刚刚表示，想在幕间休息时，亲自到娜娜的化装室里来向她祝贺。他领着他们走向前台的时候，舞台监督正走过。

“您把费尔南德和玛丽亚两个坏东西，给我罚一下！”博尔德纳夫怒气冲冲地说。

然后，为了使自己消消怒气，尽可能恢复他的高贵族长的尊严，他掏出手帕来揩了揩面孔，接着说：

“我去迎接王子殿下。”

经过长时间热烈的鼓掌以后，幕落下来了。于是演员们马上在舞台半明半暗的光线中混乱地退下，这时台口的排灯已经熄灭。主要演员和群众演员赶紧回到自己的化妆室，布景工人们则迅速地撤掉布景。然而，西蒙娜和克莱莉丝仍然留在舞台深处，低声地谈着话。在演出时，她们趁着没有台词的当口，商量了一件事。克莱莉丝在通盘考虑过以后，觉得她最好还是不去见拉·法卢瓦兹，这个人始终下不了决心放弃她去同嘉嘉要好。她叫西蒙娜代她去见他，西蒙娜只要向他解释，一个人不能这样死缠住一个女人，就行了。西蒙娜答应去代她做这件事。

于是还穿着洗衣妇服装的西蒙娜，肩膀上披了她的皮袄，就沿着那座狭窄的旋转楼梯走下去，梯级上积满油垢，两边墙壁十分潮湿，这座楼梯直接通到看门人的房间。这房间，座落在演员上下的楼梯与通向经理室的楼梯之间，左右两边是两大块玻璃隔板，好象一个透明的大灯笼，里面还点着两盏火光闪闪的煤气灯。在一个书架上面，堆放着信件和报纸。一张桌子上摆着花束，在那里静静地等待，旁边是一堆被人遗忘了的脏盆子和一件旧的女人衬衣，女门房正在那里补衬衣扣眼。在这所不整洁的乱糟糟的小房间里，坐着几位上流社会的先生。他们戴着手套，衣着整齐，坐在四张陈旧的草垫椅子上，一副耐心等待和听天由命的样子；每当布龙太太从楼梯上下来，他们就飞快地向她转过脑袋，因为她负责把答复带回来。这一次，她刚把一封信交给一个小伙子，小伙子就急忙走到前厅，在一盏煤气灯下把信拆开，但他念到的仍然是这句老话：“亲爱的，今晚不可能，我已经同人家约好了。”他不由得脸上稍稍有些泛白，他在同一地方念过多少遍这句话呀。拉·法卢瓦兹坐在靠里的一张椅子上，在桌子和火炉之间；他似乎决定要在那里过夜，然而也有点心神不定的样子。他把他的两条长腿缩进去，因为有一窝小黑猫恋恋不舍地在他身边团团转，而那只母猫则坐在他的后边，用它黄色的眼珠死死地盯着他。

“噢，是您，西蒙娜小姐，您要什么？”女门房问。

西蒙娜请他把拉·法卢瓦兹叫出来。可是布龙太太不能马上满足她的要求。她在楼梯脚下面，在一个象壁柜似的凹进去的地方，开设了一个小酒吧间，那些群众演员在幕间休息时都到这儿来喝酒。现在正有五六条大汉，还穿着“黑球”咖啡馆化装舞会里的奇怪服装，在那里喝酒；他们渴得要命，时间又紧促，把布龙太太忙得团团转。在这个壁柜里，一盏煤气灯正冒着火焰，看得见里面有一张锡面的桌子和几块搁板，搁板上放着已经倒过一点酒的酒瓶。只要把这个存放木炭的角落的门一打开，立刻有一阵强烈的酒味迎面扑来，还掺杂着门房间里残羹剩饭的味道，和留在桌子上鲜花的扑鼻香味。

“那么，”女门房在招待了群众演员喝酒以后接着说，“您要的是那边那个棕色头发的矮个子，是吗？”

“不，别胡来了！”西蒙娜说。“是火炉旁的那个瘦子，您的母猫正在嗅他裤腿的那个。”

于是女门房就把拉·法卢瓦兹带到前厅，另外几位先生继续无可奈何地耐心等待，他们感到窒息，气也透不过来，而那些化装舞会的群众演员却沿

着楼梯喝酒，互相打闹，用醉汉的嘶哑嗓子说笑。

楼上的舞台上，博尔德纳夫对布景工人们大发脾气，他们撤换布景总不及。这一定是故意这样做的，好叫王子进来时遇上一块背景屏风掉到头上。

“拉上去！拉上去！”工头叫喊。

最后，背景幕布拉上去了，舞台上可以自由行动了。一直在监视着福什里的米尼翁，抓住这个机会又开始他的把戏。他伸长胳膊一把挟住福什里，嘴里喊道：

“当心啊！这根桅杆差点儿把您压死。”

他一边说，一边挟着他走，还使劲摇他，然后把他放下地。布景工人们笑得前俯后仰，福什里气得脸色煞白，嘴唇直哆嗦，他要发作了，这时候米尼翁又装出好人的样子，亲热地拍着他的肩膀，几乎把他拍成两段，嘴里还不停地说：

“这是我关心您的健康，真的！……天晓得！如果您遭到什么不测，我就糟糕了！”

就在这时候传来了一阵低语声：“王子！王子！”人人都回过头去张望通到剧场的小门。起初只看见博尔德纳夫圆圆的脊背和肥胖的后颈，在一连串点头哈腰的奉承中，弯下去，鼓起来。随后，王子才出现。他身材高大，结实，胡子呈金黄色，皮肤是粉红色，完全是健壮而风流人物的高贵派头；他的四肢肌肉发达，在裁剪得体的礼服下面明显地透露出来。在他的身后走着的，是米法伯爵和舒阿尔侯爵。剧场的这个角落很幽暗，所以这一班人都淹没在巨大的移动着的暗影中。为了同王后的儿子，王位的未来继承人谈话，博尔德纳夫改用耍狗熊的人的口音说话，假装激动得哆嗦起来，不住地重复说：

“求殿下恩准跟着我走……请殿下俯允走这一边……殿下请留神……”

王子丝毫也不着忙，反而感到很有兴趣，时时放慢脚步观看布景工人操作。他们刚把布景照明灯放下来，这一排煤气灯，都是用铁丝网罩着的，挂起来时，射出一道宽阔的亮光，把舞台照亮。米法以前从来没有到过剧场的后台，他比别人更感到惊奇；他觉得不舒服，隐隐约约地感到有点厌恶，又有点害怕。他抬头仰望舞台的上空，上面还有别的照明灯，灯头都捻小了，好象在混沌的宇宙上空，闪耀着一群蓝色的星星，这个混沌的宇宙是由布景格架，粗细不一的绳子，吊桥，幕布所组成的；那许多幕布悬挂在空中，象是在太阳下晾晒的衣服。

“放！”工头猛然大喝一声。

连王子也不得不亲自关照伯爵当心。一块幕布落下来了。他们正在为第三幕安装布景，这幕景是埃特纳火山的一个山洞。一些人把桅杆插进滑槽，另外一些人把后台墙上的许多木框架拿过来，用粗绳把木框架系在桅杆上。舞台后方，为了使火神灼热的打铁炉发出火光，一个照明工人在那里装了一个灯具撑架，撑架上又点了好多盏罩着红玻璃的灯头。这简直是一片混乱，不过这只是表面上的混乱而已，实际上最细微的动作都是按照一定的规矩安排好的。在这片忙乱当中，唯有那个提台词的人，站得够了，为了使两条腿放松一下，在慢慢地踱着方步。

“殿下真叫我受宠若惊，”博尔德纳夫连连鞠着躬说。“我们的剧院不大，可是凡是我们能办到的，我们都尽力办了……现在，求殿下恩准跟我过

来……”

米法伯爵已经向演员化装室的走廊走去了。他走在舞台的一个相当陡的斜坡上，不由得吃了一惊，他的不安大部分是因为他觉得脚下的木板是活动的。从滑槽开着的槽缝望下去，可以看见下面有煤气灯在燃烧，完全是一幕地下生活的景象：既有深沉的黑暗，又有人声，又有地窖的气息。可是，等到伯爵走上来的时候，一个意外事件使他止住了脚步。有两个小娘儿们，穿着第三幕的服装，正在帷幕的孔眼前面闲谈。其中一个直着腰眼，用手指把孔眼抠大，好看得清楚点，她正向场子里到处张望。

“我看见他了，”她突然说。“噢！这副鬼样子！”

博尔德纳夫气愤极了，好不容易才忍住了没有朝她屁股上踢一脚。可是王子却笑眯眯的，模样显得很愉快，又带点兴奋，因为他亲耳听见了这句话。他和气地注视着那个毫不把王子殿下放在心上小娘儿们。她却放肆地哈哈大笑起来。博尔德纳夫劝王子跟他走了。米法伯爵开始出汗，脱下了帽子；最使他感觉不舒服的，是稠密、闷热的空气，使人感到窒息。空气中有一股强烈的气味，这就是后台所特有的气味，有煤气灯的臭味，布景的胶水味，黑暗角落的肮脏味，群众女演员的不干净内衣的臭味。走廊里的空气更加叫人窒息，那是化装室里传下来的梳洗脏水的酸味，肥皂的香味，不时还搀和着呼吸的碳酸味。伯爵经过楼梯间下面的时候，抬头向里面望了一眼，因为里面突然放射出来的光线和热气，冲着他的后颈背，使他吃了一惊。上面传下来面盆声、笑声和彼此呼唤声，从不停的开门和关门的砰声中，还散出一股女人的香味，这是化妆品的麝香味混着头发的呛鼻子的骚味。伯爵没有放慢脚步，他反而加快了脚步，几乎象逃跑似的，带着身上轻微的寒战走了，这寒战是因为他从一个火热的缺口，看到了一个完全陌生的世界而引起的。

“嗯！剧院真是奇怪的地方，”德·舒阿尔侯爵说，神气象一个人回到了自己熟悉的环境里，心情十分高兴的样子。

这时候，博尔德纳夫已经来到走廊尽头娜娜的化装室门口。他不慌不忙地把门把一扭，自己让过一旁：

“请殿下赏光进去……”

只听见房间里一个受惊的女人叫了一声，接着就看见赤裸着上半身的娜娜，飞快地躲到一道帷幕后面，正在替她擦身的服装员，这时候只好抬着手，拿着毛巾，呆在那里。

“啊！这样进来多么不好！”躲在里面的娜娜叫喊。“别进来，你们看，现在不该进来。”

博尔德纳夫对她的躲避，似乎不大高兴。

“别躲嘛，亲爱的，这没有关系，”他说。“这是王子殿下。来吧，不要孩子气了。”

看见她还不肯出来，还有点震惊，可是已经开始笑了，他就用似恼非恼、慈父般的口吻接着说：

“我的上帝！这几位先生都知道女人是什么样子的。他们不会把您吞下去。”

“这可说不定，”王子巧妙地说。

这句话招得大家都笑了，而且笑得很过火，为的是逢迎王子。博尔德纳夫特别提出：“这是一句惊人妙语，完全是巴黎人的口吻。”娜娜不再回

答，帷幕动了，无疑，她已下了决心。这时候，两颊涨得通红的米法伯爵，开始仔细观察这间化妆室。那是一间方形的屋子，屋顶很矮，周围全都张挂着浅栗色的布料。帷幕也是用的同一种料子，挂在铜杆上，在屋子深处隔成一小间。两扇大窗户开向剧院的庭院，隔着院子对面最多三公尺远的地方，有一面斑斑点点的墙壁，黑夜里窗玻璃朝墙壁射出许多黄色的方块。一面大穿衣镜面对着一张白色大理石梳妆台，台上杂乱无章地摆着头油瓶、香水瓶和香粉瓶与一些水晶盒子。伯爵走到镜子前面，发觉自己满脸通红，额头上还有小滴汗珠，他低下眼皮，走到梳妆台前面，台上放着装满肥皂水的面盆，零乱地摆着一些象牙小用具，还有潮湿的海绵，这一切似乎把他吸引了一会儿。他第一次到奥斯曼街娜娜家里访问时，所经历过的那种晕眩的感觉，现在又产生了。他感觉脚下的厚地毯在摇晃，梳妆台旁与大镜子旁燃烧着的煤气灯，似乎在他的太阳穴周围，发出滋滋的声音。他重新闻到的女性香味，在低矮的屋顶下增强了几百倍，还加上热度，他突然害怕这香味会使他晕倒，于是他在一张放在两扇窗户之间的软垫长沙发的边沿上坐下。可是他马上又站起来，回到梳妆台那边，在凝神回想过去在他的房间里凋谢过的一束晚香玉，他差点儿被它的香味熏死。晚香玉枯萎的时候，会发出人体的香味。

“快点！”博尔德纳夫把头探进帷幕，低声说。

王子这时候正津津有味地听德·舒阿尔侯爵说话。侯爵从梳妆台上拿起一个小粉扑，解释怎样上白底粉。屋子的一个角落里，坐着样子纯洁得象处女的萨丹，她在仔细打量着这些先生。那个服装员，朱尔太太，正在准备爱神的紧身衫裤。朱尔太太的岁数是无法猜测的，她面孔干瘪多皱，脸上毫无表情，正象那些从来没有人见过她们青春期的老姑娘一样。朱尔太太倒是在化妆室的灼热空气中凋谢的，她整天就生活在巴黎最著名的大腿和胸脯中。她穿着一件经久不换已褪了颜色的黑袍子，在她那扁平又没有性感的胸脯上，当胸口插满了别针，多得简直象小树林。

“我请你们原谅，先生们，”娜娜拉开帷幕出来说，“可是我刚才毫无准备……”

大家都回过头来。娜娜并没有穿衣服，她只不过把一件薄纱的小胸衣扣上了钮子，遮蔽了胸脯的一半。这几位先生把她吓跑的时候，她正在急忙卸去女鱼贩子的衣服，还没有完全卸去。她的裤子后面还露出一角衬衣。这时她赤裸着双臂，赤裸着肩膀和乳房，充分显示出她这丰满的金发女郎的优雅的青春活力，可是，她仍然用一只手抓住帷幕，仿佛准备一受惊吓，可以把帷幕拉上似的。

“是的，我刚才没有准备，我绝对不敢……”她嘟哝着，装出羞惭的样子，脖子涨成玫瑰色，嘴唇上带着尴尬的微笑。

“没有关系，反正这几位先生觉得您这样很好！”博尔德纳夫大声说。

她仍然装出天真少女那种迟疑不决的样子，好象被人在搔痒似的，扭动着身子，嘴里不住地说：

“殿下对我太赏光了……我求殿下原谅我，我这样子接待殿下……”

“那是我当了不速之客，”王子说：“可是，夫人，我要来祝贺您，我没法子抗拒我的这个欲望……”

她为了要到梳妆台那边去，就不慌不忙地，只穿着一条衬裤从这几位先生的中间穿过去。大家给她让开了路。她的屁股很大，裤子绷得鼓鼓的；她

一边挺着胸脯，一边娇媚地向大家微笑致意。突然，她似乎认出了米法伯爵，友好地向他伸出了手。接着她就责备他不该不来参加她的宵夜。王子殿下竟不顾身份，拿这件事来跟米法开玩笑；米法结结巴巴说不出话来，他由于自己那只火热的手把她那只刚浸过香水还有点润湿的小手握了片刻而激动得在微微发抖。伯爵刚刚在王子家里饱饱地吃了一顿，王子确是个食家，也是个豪饮的人。他们两人甚至都有点醉了。可是他们的举止还很规矩。米法为了掩饰内心的激动，只想出了一句关于房间里太热的话。

“我的天！这里真热，”他说。“夫人，您怎么能在这样的气温里生活？”

谈话本来要顺着这个话题谈下去，可是化装室的门外，忽然传来嘈杂的人声。博尔德纳夫把门上有铁格子窥视孔的木板拉开。原来外面是方堂带着普律利埃尔和博斯克，三个人的胳膊下面都挟着酒瓶，手里拿着酒杯。方堂敲门，叫喊着说今天是他的圣名瞻礼，他买了香槟酒请客。娜娜望了王子一眼，征求他的意见。这还用说！王子殿下不想妨碍任何人，他很高兴让他们进来。可是方堂不等里面同意，就走进来了。他用咬字不清的音调一再重复说：

“我不是吝啬鬼，我出钱买香槟酒……”

突然，他看见了王子，他原先并不知道王子在这里。于是他马上把话停住，改用一种十分滑稽的庄严口吻说：

“达戈贝尔国王在外面走廊里，他请求同王子殿下干杯。”

王子微笑起来，大家都认为方堂的急中生智叫人高兴。可是，化装室太小了，不能容纳所有的人，大家不得不挤一挤；萨丹和朱尔太太一直往里退，紧贴着帷幕，男人们则挤在半裸体的娜娜四周。三个男演员还穿着他们第二幕里的服装。普律利埃尔不得不脱下瑞士海军上将帽，因为帽子上的大翎毛在低矮的天花板下没地方放。博斯克穿着紫色王服，戴着白铁王冠，拼命使他的两条醉鬼的腿站稳，然后向王子行礼，宛如一个君主在接待强邻的王子。酒杯里斟满了酒，大家碰了杯。

“我为殿下干杯！”博斯克老头带着帝王气概说。

“为军队干杯！”普律利埃尔加上一句。

“为爱神干杯！”方堂叫喊。

王子顺从人意地举了举他的杯子。他等了一等，然后致意三次，用低声说：

“夫人……海军上将……陛下……”

他举杯一饮而尽。米法伯爵和德·舒阿尔侯爵也学着他做了一遍。现在谁也不开玩笑，大家似乎都在宫廷里。在煤气灯散发出来的热气下，演出这幕严肃的滑稽剧，实在是把舞台的天地，延伸到现实世界里来了。娜娜也忘记了她只穿着一条裤子，裤子上还露出一角衬衫，俨然变成了贵夫人，变成了维纳斯王后，正在打开她这间小小的居室来迎接国宾。她在每句话里都使用了“王子殿下”的尊称，她虔诚地屈膝行礼，把两个扮演参加化装舞会的人，博斯克和普律利埃尔，视为君王以及伴随君王的大臣。这一位真正的王子，王位的继承人，居然同一个蹩脚演员一起喝香槟酒，居然在假扮的神灵、伪装的国王和服装员、妓女、布景工人以及老鸨龟奴等各种人中间处之泰然，这种离奇的混合，竟没有人想到要笑。博尔德纳夫被这幕精彩的演出振奋起精神，心想如果王子殿下肯在《金发爱神》的第二幕里，照这样子登

台一次，那他的收入一定非常可观。

“我说，”他摆出老朋友的态度大声说，“我把我的小娘儿们都叫下来，好吗？”

娜娜表示不愿意。可是她自己也放肆起来了。方堂化装成小丑的怪模样对她很有吸引力。她用身子碰他，用眼睛贪婪地望着他，仿佛要把他吞下去，那样子就象一个孕妇因怀孕反应很想吃些古怪东西一样。她突然同他用亲昵的口气说话：

“喂！斟酒呀，你这蠢才！”

方堂又朝杯子里倒满了酒，大家举杯一遍又一遍地说着刚才的祝酒词：

“为王子殿下干杯！”

“为军队干杯！”

“为爱神干杯！”

这时娜娜作了一个手势叫大家安静。她高高地举起她的酒杯，说：

“不，不，要为方堂干杯！……今天是方堂的圣名瞻礼日，为方堂干杯！为方堂干杯！”

于是大家第三次举杯，向方堂祝贺。王子已经看出娜娜几乎要用眼睛把这个丑角吞下去，他就向方堂致意。

“方堂先生，”他彬彬有礼地说，“我为您的成功干杯。”

这时候，王子殿下的礼服下摆，扫到王子背后的大理石梳妆台上。这房间实在象一间卧室，也象一间狭窄的浴间，既有面盆里冒出的腾腾热气，又有刷背用的海绵，香水正在散发出强烈的香气，混和着香槟酒的一点酒酸味。娜娜夹在王子和米法伯爵的中间，他们都不得不高举着手，否则只要随便一动，就会碰到她的屁股或者乳房。朱尔太太却一滴汗珠也没有，依然板着脸，冷冰冰地等候着。萨丹是一个堕落的女人，她很惊讶地看着一位王子和两位穿礼服的先生，同化了装的演员混在一起，去追求一个裸体女人，她不由得低声对自己说，上流社会里的人们也并不是那么干净的。

这时候，巴里约老爹摇着铃，从走廊里走近来了。他走到化装室的门口时，看见那三个男演员还穿着第二幕的服装，惊呆了。

“啊！先生们，先生们，”他结结巴巴他说，“请你们快点……观众休息室的铃已经响过了。”

“管它呢！”博尔德纳夫不慌不忙地说，“让他们等着好了。”

然而，大家再交过几次杯以后，酒瓶已经空了，演员们就上楼换装去了。博斯克把刚浸过香槟酒的假胡子扯了下来，没有了这把令人肃然起敬的胡子，他的醉态马上毕露，地地道道是一张沉湎于酒的老戏子那种憔悴而且发青的脸。只听见他在楼梯脚下，用酒徒的嘶哑声音，同方堂谈起王子：

“我叫他觉着惊奇吧，嗯？”

在娜娜的化装室里，只剩下王子殿下，伯爵和侯爵，博尔德纳夫跟着巴里约走开了，他叮嘱巴里约在没有通知娜娜太太以前，不准敲开幕锤。

“先生们，请你们原谅，”娜娜说，她又开始化装她的两臂和面孔，她对这两部分特别小心，因为在第三幕里她要裸体出场。

王子挨着德·舒阿尔侯爵坐在没有靠背和扶手的长沙发上。只有米法伯爵一个人站着。在这令人窒息的闷热空气里，他们喝下去的两杯香槟酒，更增加了醉人的力量。萨丹看见这些先生同她的女朋友关上房门，就认为自己最好躲在帷幕后面回避一下；于是她就坐在一只箱子上等待，这样呆着动也

不动，使她很厌烦。这时朱尔太太不慌不忙地来来去去，既不说话，也不看任何人。

“您领唱的圆舞曲，唱得精彩极了，”王子说。

于是谈话就这样开始了，可是他们说的话都很短，常常停顿下来。娜娜不能句句都回答。她用手掌把两臂和面孔都揉上了冷霜以后，就用一个毛巾角去上油彩。有一阵子，她的眼睛不望着镜子，却笑吟吟地朝王子溜上一眼，手上仍然在涂抹油彩。

“殿下把我宠坏了，”她低声说。

化装的过程非常复杂，德·舒阿尔侯爵用眼睛盯着娜娜的一举一动，把这当作一种愉快的享受。然后他也开口说话了。

“我说，”他说，“乐队难道不可以给您伴奏得轻一点吗？它压过了您的声音，这是不可饶恕的犯罪。”

这一次，娜娜没有转过身去。她拿起小粉扑，小心翼翼地扑着，身子弯在梳妆台上，弯得那么厉害，连白衬裤的轮廓都绷得紧紧的突了出来，还露着那一小角衬衫。她想对老头子的恭维话表示领情，就把屁股扭了几扭。

沉默了一会儿。朱尔太太发觉右裤腿上有一道裂缝，她就从自己胸口取下一个别针，跪在地上，在娜娜的大腿上缝补。娜娜却仿佛不知道她在那里，仍然在搽脂抹粉，十分小心地不使白粉搽上双颊。这时候听到王子说，如果她到伦敦去演唱，全英国一定都要去给她鼓掌，娜娜愉快地笑了，把身子转过来一会儿。这时她左颊搽得雪白，周围飞舞着白粉。然后，她忽然严肃起来，因为现在该上胭脂了。她又把脸颊凑近镜子，用手指在一个小罐子里浸了浸，然后把胭脂搽上眼底，把红色轻轻地涂开，一直涂到太阳穴旁边。那几位先生在一旁恭敬地保持沉默。

米法伯爵还没有开过口。他不由得想起了他的青年时代。他儿童时代所睡的那间房间十分寒冷。后来，到了十六岁，他每天晚上临睡前总要抱吻他的母亲，那是冷冰冰的一吻，而他总把这个冰冷的感觉一直带到睡梦中。有一天，他经过一扇半开着的门口。瞥见里面有一个女仆正在揩身，这就是从青春期一直到结婚为止，唯一的一件使他心情纷乱的回忆。以后，他发现他的太太严格地尽她做妻子的本份，而他自己由于笃信宗教，对夫妻之道也有反感。如今他年纪大了，老了，依然不知道肉欲的快乐，一直都在奉行严格的教规，按照箴言和道德规律来安排自己的生活。突然，他来到了这间女演员的化装室，面对着这个一丝不挂的娘儿们。他连米法伯爵夫人怎样穿吊袜带都没有看见过，而现在却在这个乱放罐子和脸盆的地方，在这么馥郁和这么甜蜜的香气中间，亲眼见到一个女人化装时的最秘密的细节。他的整个身心都奋起反抗，若干时间以来，娜娜渐渐侵占他的全部身心，使他感到害怕，使他想起他读到过的宗教书籍，使他回忆起他从儿童时就不断听到的魔鬼迷人的故事。他是相信有魔鬼的。娜娜在朦胧中似乎就是魔鬼，她的笑声，她的乳房和她的屁股，都充满了罪恶。可是他自己决心当强者，他会设法自卫的。

“那么，就一言为定了，”王子说，他自在地坐在长沙发上。“您明年到伦敦来，我们会殷勤地接待您，使您永远不想回到法国来……我说，亲爱的伯爵，您对你们的美人儿不够重视，我们要把她们抢走了。”

“这对他关系不大，”德·舒阿尔侯爵轻浮地低声说，他在熟人当中往往说出一句这样的冒失话。“伯爵本身就是道德的化身。”

娜娜听见谈起伯爵是道德的化身，就奇怪地望着伯爵，使他感到非常不快。接着，他又对自己的反应感到意外，又回过头来恼恨自己。为什么在这个婊子面前，自己是道德的化身这个念头，也会使自己感到尴尬呢？他真想打她一顿。可是这时候娜娜正要拿起一支画眉笔，不慎失手落到了地上。她弯腰去拾的时候，他也冲过来拾；他们的气息交流在一起了，爱神松散的头发散落到他的手上。于是他在忏悔的同时又感到一阵快感，这是一个在犯罪中的天主教徒的快感，这种快感由于害怕下地狱而更加强烈。

这时候，门外响起了巴里约老头的声音。

“太太，我可以敲开幕锤了吧？观众等得不耐烦了。”

“等一等，”娜娜不慌不忙地回答。

她把画眉笔在一个装着黑色油彩的罐子里蘸了蘸，然后，鼻子几乎紧贴镜子，闭上左眼，把画眉笔轻巧地从睫毛中画了过去。米法在她的背后看着。他从镜子里看着她，看着她的浑圆的肩膀和被淡红的暗影遮掩着的乳房。尽管他努力克制，但眼睛总离不开她的脸庞，这脸庞上的两个酒窝好象充满了情欲，闭上一只眼睛更显得风骚动人。等到她闭上右眼，拿起笔去画的时候，他的心里已经明白她已经完全征服他了。

“太太，”催场员气喘吁吁地又叫了起来，“他们跺起脚来了，他们到末了会把座位都砸碎的……我可以敲开幕锤了吗？”

“见鬼！”娜娜不耐烦地说。“您敲吧，我不管！……如果我没有化好装，那就只能请他们等着我。”

她又安定下来，转过身来对几位先生笑着说：

“真的，我们要谈一分钟话都不可以。”

现在，她的脸和胳膊都已化装完毕。她用手指在嘴唇上涂上两道红胭脂。米法伯爵更加觉得心绪不宁了，他已经被邪恶的香粉和胭脂迷住，被不正当的情欲擒住，一心只想去占有这个化过装的青春少妇，她的脸太白，嘴巴太红，眼睛画上了黑圈，越显得大了，眼睛里充满了火般的热情，仿佛由于爱情而憔悴了。娜娜到帷幕后去了片刻，脱下衬裤，穿上爱神的紧身裤。然后，她毫不在乎地走出来解下薄纱短上衣的钮子，伸出胳膊给朱尔太太，让她把爱神的短袖紧身衣给她穿上。

“快点，观众都生气了！”她低声说。

王子半闭上眼睛，以行家的神气沿着她的胸部隆起的曲线细细欣赏，而德·舒阿尔侯爵却不由自主地点着头。米法为了不看她，眼睛盯着地毯。最后，爱神已经完全打扮就绪，只要在肩上披一块薄纱就完了。朱尔太太围着她团团转，神气象一个矮小的木偶老太婆，眼睛明亮而无表情；她突然从自己胸口那个取之不竭的针垫上，取下几个别针，把爱神的紧身衣别别好，她的干瘪的手到处碰到娜娜丰满的裸体，却没有给她留下任何印象，仿佛她对女性不感兴趣似的。

“完了！”娜娜说，向镜子里望了最后一眼。

博尔德纳夫又回来了，他急了，说第三幕已经开始了。

“好吧，我现在就去，”她说。“真是大惊小怪！往常等人的总是我。”

几位先生走出了化装室。可是他们并没有同娜娜告别，因为王子表示过，他想在后台观看第三幕的演出。等到化装室里只剩娜娜一个人时，她四下张望，似乎十分惊讶。

“她在哪儿？”她问。

她找的是萨丹。她在帷幕后面发现了坐等在箱子上的萨丹，萨丹若无其事地回答：

“有这么多男人在场，我当然不想妨碍你！”

萨丹又说，现在，她要走了。娜娜一把拉住她。她多么糊涂！既然博尔德纳夫同意雇用她，只等演出散了就可以做成这笔交易，还走干什么！萨丹犹犹豫豫。这里的机关布景太多，对她不合适。话虽这么说，她还是留了下来。

王子正在那座木头小楼梯上往下走，舞台的另一端突然爆发一种奇怪的响声，里面掺杂着压低了咒骂声和打架的脚步声。这是一场事故，那些等待接场的演员都被这场事故吓得惊慌失措。原来在片刻以前，米尼翁又同福什里开起玩笑来了，他借口和他亲热，多次殴打福什里。他还发明了一个新花样，就是用手指轻轻地弹福什里的鼻子，据他说，这是为了给福什里赶苍蝇。当然，这个手法把旁观的演员们都逗乐了。可是，占了便宜的米尼翁却得意得忘乎所以，他又伸手打了新闻记者一记耳光，这是一记真正有力的耳光。这一次，他做得太过分了，当着众人的面，福什里不可能用笑脸来迎接这么猛烈的一记耳光。于是这两个人就撕破脸皮，他们脸色铁青，满脸仇恨，你死我活地扭打起来。他们在一幅布景的撑架后边扭作一团，在地上打滚，互相咒骂对方是靠婊子养活的龟奴。

“博尔德纳夫先生！博尔德纳夫先生！”惊惶万分的舞台监督走过来叫喊。

博尔德纳夫向王子道了声“失陪”，便跟着舞台监督走过来。他认出地上那两个人是福什里和米尼翁时，不由得作了一个生气的姿势。他们真是挑了好时候，偏偏王子殿下正好在布景的那一头，而全场观众也都能听得见的时候。更糟的是，罗丝·米尼翁正气喘吁吁地赶到，这会儿又恰巧是该她上场的时候。火神已经念了台词，只等她上去接词了。可是罗丝目瞪口呆地站在那里，看着滚在她脚下的丈夫和情夫互相勒脖子，揪头发，拳打脚踢，礼服上沾满了白灰。他们挡住了她的去路；一个布景工人甚至还一手抓住了福什里的帽子，要不然，这顶该死的帽子在扭打中会跳到舞台上去。这时候，火神在台上信口胡诌了些打诨的插白，使观众乐了一阵，然后又道出那句台词，要罗丝接上去。可是罗丝仍然呆在那里动也不动，眼睛依然盯着两个男人。

“不要看啦！”博尔德纳夫愤怒地凑到她的耳边说。“快走！上台去！……这里没有你的事！你误场了！”

罗丝被他一推，跨过了两个躯体，来到台上，在台前脚灯照耀之下，出现在观众前面。她弄不懂他们为什么要滚在地上打架。她还哆嗦着，脑袋里嗡嗡地响，向着脚灯走去，脸上挂着多情月神甜蜜的微笑，她唱出了男女声二重唱中的第一句，嗓音充满了热情，观众掌声雷动。这时她还听得见布景背后两个男人沉重的拳打脚踢声。他们一直滚到舞台的檐幕附近。幸好音乐的响声把他们在布景框架下面打架的声音淹没了。

“他妈的！”博尔德纳夫愤怒地嚷起来，最后，他终于把他们扯开了。

“难道你们不能回到你们家里打架吗？你们明知我是不喜欢这一类事情的……你，米尼翁，请你站到舞台左边去；而你，福什里，如果您离开舞台的右边，我就把您赶出剧院大门……嗯？说定了，一个在舞台的左边，一个

在舞台的右边，否则我就禁止罗丝把你们带到这儿来。”

他回到王子面前时，王子问他发生了什么事。

“噢！没有什么，”他若无其事地低声回答。

娜娜裹着皮袄站在那里，一边等待上场，一边同那几位先生谈话。米法伯爵走上来，想在两个框架之间张望一下舞台上的演出，舞台监督给他作了一个手势，示意他必须轻轻地走路。从舞台吊布景的上空降下来一种热气蒸人的宁静。舞台两侧，被强烈的灯光照亮，只留下几个人在低声说话，踮着脚尖走路。管煤气灯的工人站在装置复杂的煤气龙头旁边，尽自己的职责；一个值勤消防员靠在一个撑架上，伸长脖子想看一看演出；管拉幕的人坐在高处的一张凳子上，带着无可奈何的神气，不问演出如何，永远在等待着开幕和闭幕的铃声，只要铃声一响，他就去操纵那些绳索。在这令人窒息的空气中，在轻轻的脚步声与低语声中，舞台上演员的声音传到这里都变得奇特、沉闷，而且完全变了声调，叫人听了感到奇怪。然后，从更远处，从乐队嘈杂声的另一边传过来的，是全场观众的呼吸声，这呼吸声象巨大的气息，不时会膨胀而爆发成为嘈杂的人声、笑声与鼓掌喝彩声。在这里虽然看不见观众，但可以感觉得出观众的存在，即使在寂静中也是如此。

“一定有什么门打开了，”娜娜猛然说，一边用手把皮袄的四只角拉拉紧。“巴里约，您去看一看。我敢打赌一定有人刚打开了一扇窗户……真的，这儿可以把一个人活活地冻死！”

巴里约发誓说窗户是他亲手关上的。也许有些窗玻璃碎了。演员们总是埋怨有过堂风。在煤气灯烧得闷热的空气中，经常有一阵阵冷风吹过来，正如方堂时常说的，这儿真正是得肺炎的好地方。

“你们也穿件袒胸衣服试试看，”娜娜继续说，她已经生气了。

“嘘！”博尔德纳夫悄声说。

罗丝在舞台上把二重唱中的一句句子唱得十分巧妙，博得的喝彩声竟压倒了乐队的乐声。娜娜听后默不作声，脸色沉重。这时，伯爵腆着肚子想走进一条狭道，被巴里约拉住了，他对他说那里有一处空隙会让前台观众看见的。他只好留在那里，从背后和侧面看那布景，只见框架后面被厚厚的一层旧海报糊得严严实实；在舞台的一个角落里，有一个陷在银矿里的埃特纳岩洞，舞台后方有一座火神的打铁炉。照明灯从上面悬吊下来，照在涂了大笔大笔色彩的金属片上，亮得象着了火一样。边光灯前面加上了红色和蓝色的玻璃，在预定的位置上，交叉地射出光芒，使打铁炉射出熊熊的火焰；舞台的最里边，地上放着长排的煤气灯，把黑岩石的岩坝照射得清清楚楚。就在这里，在一块用实物制成的缓坡上，坐着扮演天后的德鲁阿尔老太太，她的周围是点点亮光，宛如节日之夜放在草地上的小盏油灯，她被灯光照得张不开眼睛，在半睡半醒的状态中等待着入场。

忽然发生了一阵骚动。正在听克莱莉丝讲故事的西蒙娜一声叫喊：

“噢！特里贡老板娘又来了！”

果然是特里贡来了，她依然鬓角挂着卷发，神气象一位伯爵夫人去访问她的诉讼代理人。她看见娜娜以后，就一直走到她的面前。

她们短促地交换了几句话，然后娜娜说：“不行，现在不行。”

老虔婆板起了脸。刚好走过的普律利埃尔，同她握了握手。有两个群众女演员站在旁边端详着她，脸上露出深深敬佩的神色。她迟疑了一会儿，然后又向西蒙娜招了招手。于是她们又短促地交谈了几句。

“好吧，”西蒙娜最后说。“过半个钟头就来。”

西蒙娜正要回到她化装室里去的时候，布龙太太手里拿着许多信件走过来，顺手给了她一封。博尔德纳夫压低了声音，愤怒地责骂女门房不该放特里贡进来，这个老鸨！而且偏偏在今晚！为了王子殿下的缘故，他非常生气。在这剧院里工作了三十年的布龙太太，用尖刻的语气回答：她怎么知道呢？特里贡老板娘跟这里每一个女人都有生意来往，经理先生以前不知碰见过她多少次，也没有说过一句话，谁知道今晚情况不同呢？正当博尔德纳夫骂着粗话的时候，特里贡不声不响地站在一旁，眼睛牢牢地盯着王子，以一眼就可以看出一个男人的分量的神气，打量着他。然后，她的黄脸上露出了微笑。她慢腾腾地从许多对她怀有敬意的小娘儿们中间走了出去。

“马上就来，对吗？”她再回过头来对西蒙娜说。

西蒙娜显得很烦恼。那封信是一个青年写来的，她答应过今晚同那青年在一起。她潦潦草草地写了一张字条交给布龙太太，里面写着：“今晚不可能了，亲爱的，我已经同人家约好了。”可是她依然很不放心，生怕那个青年仍然不顾一切地等她。她在第三幕里没有戏，她就想立刻动身赴约。她请求克莱莉丝下去看看那青年在不在，因为克莱莉丝要到第三幕快结束时才上场。克莱莉丝下去了，西蒙娜暂时回到她们俩共用的化装室。

楼梯下面，布龙太太的酒吧间里，有一个扮演地狱神的配角演员，独自在那里喝酒；他穿着一件大红袍，上面绣着金色的火焰。女门房经营的这个小买卖，生意一定很兴隆，因为楼梯下面这个地窖似的洞窟，被杯子里倒出来的残水弄得一片潮湿。克莱莉丝下楼的时候，她那虹神的服装，拖在油腻的梯级上，她只好撩起下走。等到她到了楼梯转弯的地方，就小心地停下脚步，只伸出脑袋向门房间里张望。她的嗅觉很敏锐。拉·法卢瓦兹那个傻瓜不是仍然坐在那里吗！仍然坐在桌子和火炉之间的那一张椅子上！他在西蒙娜面前，假装走了，然后又回来了。因此，门房间里始终坐满了戴手套，服装整齐的先生们，他们都带着听天由命和坚韧不拔的神气等待着，彼此还严肃地观望着。布龙太太刚刚把最后送来的一些花束分送完，所以桌子上只剩下一些脏盆子，唯有一朵玫瑰落在地上凋谢，旁边就是那只黑母猫，蜷成一团在那里睡觉，几只小猫在几位先生的腿间疯狂地追逐，放肆地奔跑。克莱莉丝当时很想把拉·法卢瓦兹赶出去。这个傻瓜不喜欢畜生，这正好说明他的为人。他把臂肘缩进去，想躲开那只母猫，他不愿意碰到它。

“他会缠住你的，你留点神！”地狱神说，他是一个爱开玩笑的人，这时正上着楼梯用手背擦着嘴唇说。

于是克莱莉丝放弃了跟拉·法卢瓦兹闹一场的念头。她看着布龙太太把回信交给了西蒙娜的那个青年。青年拿了信走到前厅的一盏煤气灯下读信。“今晚不可能了，亲爱的，我已经同人家约好了。”看来他是习惯于读这一类回信的，他读后就一声不响地走了。不管怎样，他总算是一位懂得规矩的人！他不象别人仍然在那间灼热和奇臭的玻璃大灯笼似的房子里，坐在布龙太太的破椅子上赖着不走。难道就应该把男人们留在这里？克莱莉丝感到讨厌，回到楼上去了。她穿过后台，轻快地爬了三层楼梯回到她的化装室，给西蒙娜回音去了。

舞台上，王子避开众人单独同娜娜谈话。他没有离开过她，用半闭着的眼睛注视着她。娜娜不去看他，只是嫣然笑着，点头表示同意。可是，正在听着博尔德纳夫详细解释绞盘和鼓筒怎样运用的米法伯爵，突然全身感到一

阵冲动，扔下了博尔德纳夫，走过来打断王子和娜娜的谈话。娜娜抬起头，对伯爵莞尔一笑，如同她对王子一样。不过她同时也集中注意力在听前台的演出，随时准备登场。

“第三幕是最短的一幕，是吗？”王子说，伯爵的到来，妨碍了他的谈话。

娜娜没有回答，她的整个脸部表情都改变了，突然回到了自己的正经事上。她把肩膀一抖，皮袄就滑了下来，站在她后面的朱尔太太，一把接住了它。

“嘘！嘘！”博尔德纳夫轻声说。

伯爵和王子都吃了一惊。在死一般的寂静中，传过来观众深深的叹息声和窃窃私语声。每天晚上，爱神只要象女神一样裸体上场，必然产生同样的效果。于是米法就想看一看，他把眼睛凑近一个洞眼。只看见围成半圆形的脚灯把舞台照得十分明亮，再望过去就是昏暗的场子，上空仿佛弥漫着一层橙黄色的烟雾；一排排观众的面孔在这块模糊不清的背景上，呈现出一种不调和的苍白色，只有娜娜灿烂夺目。她浑身洁白，又高又大，把楼厅到最高一层的包厢统统挡住了。他只看见她的背脊，绷紧的腰部和张开的双臂；同时又看见在她脚下的那个提示员的脑袋，仿佛是从身上斩下来放在地上的。那个提示员是一个老头儿，脸上露出可怜而老实的神气。她唱起开头的某些歌词时，后脖子就似乎产生了波动，这种波动一直传到她的腰部，再传到她的紧身衣的拖地下而消失。她唱完最后一个音符，全场响起暴风雨般的掌声，她弯腰鞠躬致谢，轻纱四处飘扬，头发垂到腰部。伯爵看见她弯着腰，撅着屁股向后退，一直退到他在张望的那个洞眼，他赶紧站起来，脸色煞白。景象从他的眼前消失了，只剩下布景的背面，和乱七八糟贴在上面的一些五颜六色的旧海报。在一排排煤气灯之间，所有奥林匹斯山上的天神都到了入场口，他们和正在打盹儿的德鲁阿尔太太会合一起，等待戏结束时上场。博斯克和方堂坐在地上，下巴搁在膝盖上；普律利埃尔伸了伸身子，没有上台就先打呵欠；每个人都累得眼睛通红，渴想回家睡觉。

这时候，被博尔德纳夫禁止走到舞台左边的福什里，依然在舞台右边踱着方步；他为了掩饰自己的窘态，走过来缠住伯爵，自告奋勇地要带他去参观演员化妆室。一种逐渐加剧的软弱感觉，使米法伯爵丧失了意志力，他用眼睛四下里寻找德·舒阿尔侯爵，侯爵早已不在那里，他便跟着新闻记者走了。他一离开后台，听不见了娜娜的歌声，觉得松了一口气，但同时又感到惶惑不安。

福什里已经抢先走上了楼梯，在二层和三层的楼梯口都关着一扇木头转门。这种楼梯在不三不四的房子里就有，米法伯爵作为济贫会的委员，在老百姓家里出入，看见过这种楼梯；它毫无装饰，破旧不堪，漆成黄色，每一级楼梯都被上下楼的脚步踏旧了，旁边一道铁栏杆也被人手摩擦得光溜溜的。每一道楼梯的平台，贴近地面都开了一个低矮的窗户，很象一个通风窗。墙上挂着灯笼，里面燃着的煤气火焰，强烈地照射着周围的破烂景物，同时还发散着热气，这种热气顺着狭窄的螺旋形楼梯往上升去，越到上面越发浓厚。

伯爵刚走到楼梯脚下，又觉得有一阵热气落到他的颈背上，这种热气就是从化妆室里随着一股光线和声音落下来的女人香味；现在，他每上一级楼梯，香粉的麝香味，梳洗水的酸醋味，就越烘得他身上发热，神志不清。二

层楼上，有两条突然转弯的长廊，长廊两边是许多漆成黄色的房门，门上都有很大的白色号码，很象暗娼出入的旅馆的房门。地上的花砖，好多已经活动了，老剧院往下陷，地上的花砖就象驼峰似的隆起。伯爵大着胆子从一扇半开着的门往里张望，他看见一间肮脏不堪的房间，好象是郊区的一个理发摊，里面有两把椅子，一面镜子，一张带有一个抽屉的木板桌面，被梳子上的油垢弄得乌黑。一个满身是汗的大汉，肩膀上冒着热气，正在换衣服；而在隔壁的一间相同的房间里，有一个女人正在戴手套，准备出门；她的头发又直又湿，象是刚刚洗过澡的样子。这时福什里呼唤伯爵，伯爵正好到了三楼，突然听见右边走廊里发出一声怒骂：“他妈的！”原来是马蒂尔德这个年轻的邋遢小娘儿们，打破了她的脸盆，脸盆里的肥皂水，一直流到楼梯的平台上。另一间化妆室的门，砰的一声关上，只见两个只戴奶罩的女人，跳着越过走廊；另一个，用牙齿咬住衬衫的边沿，出来又进去。接着，就听见笑声，吵架声，和忽然又中断了的歌声。沿着走廊，从各个房门的门缝里望进去，都可以看见一角光光的裸体，雪白的皮肤，浅色的内衣裤；有两个快活的姑娘，相互把自己身上的痣，找给对方看；有一个年纪很轻，几乎还是一个孩子，把裙子撩到膝盖以上，在缝补她的衬裤；服装员看见两个男人走过来，就轻轻地把布幔拉上，这是合乎礼仪的作法。现在已经是演出将要结束大家忙着回家的纷乱时刻，人人把脸上的白粉胭脂全部洗去，白粉飞腾如雾，人人重新换上日常服装，加倍浓厚的人身臭味，从时开时关的门隙中散发出来。到了第四层楼，米法完全陷进了侵占着他的身心的陶醉状态。群众演员们的化妆室就在这里；二十个女人挤在一间房间里，肥皂和香水瓶乱堆乱放，简直象城夫入口检查处的公共大厅。伯爵经过的时候，听见一间关了门的房间里，有猛烈的洗濯声，象是脸盆里刮着一场暴风雨似的。他走上最后一层楼，好奇心驱使他冒险从一个开着的窥视孔向里面望了一眼，只见房间里空无一人，在煤气灯光的照耀下，只有一只被人遗忘了的便盆，放在一堆乱七八糟地扔在地上的裙子中间。这间房间是给他留下的最后一个印象。再高一点就是五层楼，他在这里感到气也透不过来了。所有的味道，所有的热气，统统扑到这里；黄黄的天花板象烤过的一样，一盏灯在橙黄色的烟雾中燃烧。他扶着铁栏杆站了一会儿，觉得铁栏杆有点温暖，好象人体一样，于是他闭上眼睛，深深地吸了一口气，就品味到全部女性的性感，这是他以前从来没有经历过的，现在这性感正在向他扑面而来。

“来呀，”福什里叫喊；他消失了一会儿，现在又出现了。“人家在等着您呐。”

他说的地方就是克莱莉丝和西蒙娜的化妆室，设在走廊的尽头，是一间在屋顶下面粗制滥造地盖起来的狭长房间，墙角倾斜，墙上有裂缝。日光是从屋顶上通过两个很深的洞口射进来的。可是，夜间的这种时刻，只有煤气灯光照亮着房间。墙上糊着每卷值七个苏的糊壁纸，上面印着淡红色的玫瑰花爬在绿色的架子上。并排放着两块木板，上面各铺一块漆布，这就是她们的梳妆台；漆布早已被污水染黑，木板下面杂乱地堆放着撞瘪的锌水壶，盛满污水的水桶，黄色的粗瓷水罐。屋子里摆着一大堆不值钱的日用品，全都用得歪歪扭扭，积满了污垢，有缺口的脸盆，缺齿的梳子，都是两个女人在匆匆忙忙和漫不经心的情况下卸装和梳洗时留下的东西，乱七八糟堆得哪儿都是，这地方本来是她们暂时停留的地方，所以即使很脏，她们也不在乎。

“来呀，”福什里又说了一句，口气里充满男人们在婊子家里熟不拘礼

的情谊，“克莱莉丝想吻您呢。”

米法终于进了房间。可是他吃惊地站住了，因为他发现德·舒阿尔侯爵舒舒服服地坐在两个梳妆台中间的一张椅子上。原来侯爵躲到这里来了。侯爵叉开着两条腿，躲过水渍：因为有一个水桶漏了，流了一潭带白色的水。看起来侯爵很自在，他很会找舒适的地方，他躲在这个浴缸似的闷气的角落里，混在不知羞耻的妇女中间，这块肮脏的地方使妇女的不知羞耻显得十分自然而且有所增加，在这里侯爵恢复了活力，精神振奋。

“你跟那个老头子去吗？”西蒙娜凑到克莱莉丝的耳边问。

“绝对不干！”克莱莉丝大声回答。

她们的服装员是一个相貌丑陋举止随便的年轻姑娘，她正在帮助西蒙娜穿大衣，听了这一问一答，她笑得直不起腰来。她们三个人你推我，我碰你，叽哩咕噜了一番，显得乐不可支。

“来吧，克莱莉丝，来吻吻这位先生，”福什里不断地说。“你知道，他口袋里有的是钱。”

他又回过头来对伯爵说：

“您等着瞧吧，她很听话，她马上要来吻你的。”可是克莱莉丝对男人已经感到讨厌了。她猛烈地咒骂在下面门房间里等待着的那些混蛋，况且她还忙着要上场，他们这样一闹，会使她误了最后一场戏的。最后，因为福什里挡住了门口，她才不得不在米法的两边颊须上一边吻了一下，还说：

“不管怎样，我这样做不是为了您！是为了纠缠着我的福什里！”

说完她就逃走了。伯爵面对着岳父，不免有些尴尬，血涌上了他的脸颊。刚才在娜娜的化装室里，面对着奢华的帷幔和镜子，他没有任何感觉，现在这个污秽和贫困的顶楼，倒使他感到强烈的兴奋，这顶楼里到处都是乱糟糟的，说明占用的两个女人放任自流，无心管理。这时候，西蒙娜急着要走，侯爵跟在她的后头，不住地在她的耳边说话，她却只管摇头拒绝。福什里笑着跟他们走出去。因此，屋里只剩下伯爵同那个正在涮洗脸盆的服装员。他只好走了，他走下楼梯，两腿酸软；在他经过的路上，他再一次吓跑了一些被他撞见的半裸女人，许多房门砰地关上。四层楼上到处都有卸了装的姑娘在乱哄哄地穿梭而过，他却什么也没有看清楚，他在这个被香粉气味熏得乌烟瘴气的大火炉里所能看得清楚的，只有一只红棕色的大猫，尾巴翘上天，背脊擦着栏杆，沿着楼梯在一级一级地走着。

“可不是！”一个嗓子嘶哑的女人说，“我还以为他们今晚要把我们留在台上呢！……这些讨厌的观众，一次又一次地要我们谢幕！”

演出结束了，幕刚刚落下。楼梯上一阵奔跑声，楼梯间里一片喊声，每个人都粗手粗脚地赶紧穿衣服回家。米法伯爵走下最后一级楼梯时，看见娜娜和王子沿着走廊慢慢地走过去。娜娜停了下来，压低了声音，嫣然一笑地说：

“那就这样吧，待会儿见。”

王子向舞台走去，博尔德纳夫在那里等他。只剩下米法单独和娜娜在一起，米法受到愤怒和性欲冲动的驱使，直奔她的身后，正当她要走进化装室去的时候，他粗暴地朝她的后脖子上吻了一下，恰好吻在垂在她两肩之间的金发卷儿上面。这仿佛是对刚才他在楼上被吻了一下的回答。愤怒的娜娜正举手要打，一看吻她的人是伯爵时，噗嗤一声笑了。

“啊！您吓了我一跳！”她只简单地这样说。

她这一笑既可爱，又带着娇羞和顺从，仿佛表示她对这一吻已经不抱什么希望，现在既然得到了，就感到非常幸福。可是她没空，今晚和明天都不行，只好等待吧。即使她有空，她也要叫伯爵多等一些时候。她的眼神把这些意思都表露出来了。最后，她接着说：

“您知道，我有一所房子了……是的，我买了一座乡下别墅，在奥尔良附近，就在您有时去玩的地方。这是宝宝告诉我的，说您常到那里。宝宝，您认识吗？就是小乔治·于贡。所以，您到那地方来看我吧。”

伯爵原是一个怕难为情的男人，对于刚才粗鲁的举动，不由得十分害怕，对自己的所作所为，也感到羞愧，于是他彬彬有礼地对娜娜鞠了一躬，答应她一定不辜负她的邀请，就走开了。他觉得自己好象在梦中行走一般。

他追上了王子，在经过观众休息室时，他听见萨丹叫喊：

“您真是一个下流的老头子！快给我滚开！”

原来那是德·舒阿尔侯爵，他找不到更好的姑娘，不得已又找到了萨丹。可是这位姑娘对于那些上流社会人物，实实在在感到厌倦了。娜娜刚才确是把她介绍给了博尔德纳夫。可是生怕说话说漏了嘴，说出一些粗话，而只好把嘴巴封上的情形使她受够了，现在她正要设法得到补偿，恰巧她在后台碰见了一个旧情人，她就更急于想走开了。这个旧情人，就是扮演地狱神的配角演员，他原来是一个制造糕点的师傅，曾经给过她整整一个星期的爱情和耳光。她现在正在等他，侯爵把她当作剧院的女演员之一同她说话，使她非常生气。因此，她最后终于摆出一副神气十足的样子，说出这样一句话来：

“我的丈夫就要来了，您等着瞧吧！”

这时候，穿着大衣的演员们，满面倦容，一个一个的离开了。一群群男男女女，都从那个小小的螺旋楼梯上走下来，黑暗中显现出破帽子和旧披肩的外形，这些群众演员一卸了装，一张张都是些没有人色的丑脸。舞台上，边灯和头顶上的吊灯熄灭了，王子在听博尔德纳夫讲一件趣闻。他边听边在等待娜娜。最后娜娜来了，舞台上已经一片黑暗，值班消防员拿着灯笼，正在四周巡视。博尔德纳夫为着使王子殿下不去绕道走全景胡同，便叫人打开一条走廊，这条走廊从门房间一直通到剧院的前厅。于是一大群小娘儿们就沿着这条路各自奔走，她们都庆幸逃过了在胡同口等待的男人们。她们你推我搡，挤作一团，频频回头张望，到了外边才松了一口气；这时方堂、博斯克和普律利埃尔三个人迈着闲散的步子慢悠悠地向外走去。他们嘲笑那些还在等待的先生们，这些先生们神气严肃，在游艺剧院的门廊下踱着方步，殊不知他们的小娘儿们早已带着她们的如意郎君在大街上蹁跹了。最狡猾的要算克莱莉丝，她一心防备着拉·法卢瓦兹。果然拉·法卢瓦兹还在那里，同那些不肯死心坐在布龙太太的椅子上的先生们在一起等待。他们人人都伸长了脖子，在人丛里张望。于是克莱莉丝便躲在一个女朋友的身后走了出去。这几位先生眨巴着眼皮，眼睁睁看着一大堆裙子象旋涡似的涌到狭窄的楼梯脚下，结果让她们一个个都飞了，他们一个也认不出来。他们等待了这么长时间，得到这样的结果，不禁大失所望。那一窝黑猫靠着母猫的肚子睡在漆布上；母猫怡然自得，伸开了爪子；它的对面，桌子的另一端，蹲着那只大红棕猫，它伸长尾巴，用黄色的眼珠注视着女人们逃走。

“请殿下恩准往这一边走，”博尔德纳夫说；他们已经到了楼梯底下，他指着走廊让王子走。

还有一些群众女演员在走廊里挤着。王子跟着娜娜。米法和侯爵跟在后边。这是一条非常狭窄的胡同，夹在剧院和邻近的房屋之间，屋顶是斜的，上面开着玻璃天窗。墙壁上渗出一层湿气，行人的脚步踏在铺石的地面上，发出空洞的响声，如同在地道里一样。这里堆满了通常放在顶楼上的杂物。有一张锯木台，那是门房用来刨布景的，还有一大堆木栏杆，那是晚上用来放在剧院门口，给观众排长队时用的。娜娜走过一个喷泉旁边的时候，不得不撩起衣裙，因为喷泉的水龙头关不紧，水流出来淹没了石板地。到了剧院前厅，大家互相行礼道别。等到只剩下博尔德纳夫一个人时，他耸了耸肩膀，这个举动充满了意味深长的蔑视，把他对于王子的看法，都概括在其中了。

“他归根结蒂还是有点象个没有教养的人，”他对走过来的福什里说，但是并没有多加解释。福什里由罗丝·米尼翁领着，后面跟着她的丈夫，她要带他们回到她家里给他们讲和。

剩下米法一个人站在人行道上。王子殿下不慌不忙地扶着娜娜上了他的马车。侯爵跟在萨丹和她的配角演员后面走了，他很兴奋，只好无可奈何地跟在这一对狗男女的后面，心里还怀着一个渺茫的希望，也许能得到美人的一下青睐。米法则头里发烧，想步行回家。他内心的一切思想斗争都已停止。一股新生的浪潮淹没了他四十年来的观念和信仰。他沿着马路走着的时候，夜间最后几辆马车的辘辘声，似乎都响着娜娜的名字，震动他的耳朵；煤汽灯光使他的眼前出现了跳舞的裸体女人，出现了娜娜柔软的胳膊和雪白的肩膀。他感觉到她完全控制了他，他宁愿弃绝一切，卖掉一切，只要能在当天晚上占有她一小时。青春活力终于在他的内心觉醒了，青少年时代的旺盛青春期，在他冷漠的天主教徒内心燃烧，在他庄重的中年人内心燃烧。

第六章

昨天晚上，米法伯爵同他的老婆和女儿，来到了丰代特庄园；他们是应于贡夫人的邀请，来这里度过一周的。于贡夫人和她的儿子乔治单独住在这里。他们住的房子是十七世纪末叶建造的，矗立在一片宽阔的方形围墙的正中，没有任何装饰；可是花园里却绿树成荫，池沼相连，池里都是活水，由山泉供应水源。花园座落在从奥尔良到巴黎的路上，一片葱绿，加上一簇树林，打破了这个平原地区一望无际都是农田的单调。

十一点钟，午饭的第二下钟声把所有的人都召集起来，于贡夫人带着慈爱的微笑，在萨比娜的脸颊上使劲地吻了两下，对她说：

“你知道，住在乡下，这是我的老习惯……看见你来到这里，真使我年轻了二十年……你住在你住过的老房间里，睡得可好吗？”

她不等伯爵夫人回答，又回过头来对爱丝泰勒说：

“这小姑娘也是一觉睡到大天亮吧？……孩子，吻我一下……”

大家都坐在宽敞的饭厅里，从饭厅的窗户，可以望见花园。可是他们只占据了长饭桌的一只角落，大家为图亲近一点，坐得相当紧。萨比娜十分快活，这地方使她回忆起她的少女时代，她滔滔不绝地谈起这些往事：她曾经在丰代特住过好几个月；曾经在这里作过长里程的散步；夏天的一个夜里，她曾经掉进一个池塘：她在壁橱里曾经发现过一本旧的骑士小说，整个冬天她就在用葡萄枯枝点燃的火堆前面读小说。乔治有好几个月没有看见伯爵夫人了，这次看见了她，觉得她很古怪，她的面容起了一些变化；而那个爱丝泰勒，却更加不起眼，不言不语，笨头笨脑。

大家吃的东西很简单，是连壳煮溏心蛋和排骨，于贡夫人作为家庭主妇，抱怨肉店真叫人讨厌，送来的肉从来没有称过她的心，她只能到奥尔良去买一切东西。不过，如果这一次客人们吃得不好，那倒是他们自己的错：他们来得太晚了，季节差不多已经过完了。

“这真是没有道理，”她说。“我从六月起就等你们来，而现在已经是九月中旬了……因此，你们瞧，就没有什么好看的东西了。”

她用手一指窗外草丛上的树木，叶子已经开始发黄。天气阴沉沉的，远处被一股淡蓝色的薄雾淹没，显得宁静、安谧而带点哀愁。

“啊！我在等待客人来，”她接着说，“有人来，我们就高兴多了……首先说要来的，是乔治情的两位先生：福什里先生和达盖内先生；你们都认识他们，对吗？……还有德·旺德夫尔先生，他在五年前就答应过要来，也许今年他真的下决心来了。”

“好啊！”伯爵夫人笑着说，“我们能够请到德·旺德夫尔先生就够好了！他是个大忙人。”

“还有菲利普呢？”米法问。

“菲利普已经请准了假，”老太太回答，“可是等到他回来，你们大概已经不在丰代特了。”

咖啡送上来来了。大家谈到巴黎，还提到了斯泰内的名字。于贡夫人听见这个名字不由得轻轻叫了一声。

“顺便问一句，”她说，“这位斯泰内先生，不就是我在你们府上遇见的那个胖子吗？一个银行家，对吗？……这人可是个卑鄙的家伙！他居然在舒河后面，往居米埃尔去的路上，给一个女戏子买了一座别墅，离这里只

有四公里远！这整个村子都大为愤慨……伯爵，您知道这件事吗？”

“我一点也不知道，”米法回答。“哦！原来斯泰内在这附近买了一座别墅！”

乔治听见他的母亲提起这件事，早就把脑袋低下去了；可是他听见伯爵的回答后吃了一惊，又抬起眼睛注视着伯爵。为什么伯爵说谎说得这么干脆？伯爵这方面，也注意到了这青年的动作，不放心地向他望了一眼。于贡夫人接着把详细情况说下去：这座别墅题名叫抚爱别墅，到那里去，得沿着舒河上溯，一直到居米埃尔，然后走过一条桥，才能到达，这样就把路程拖长了足足有两公里远；如果要抄近路的话，就要涉水过河，有没顶的危险。

“那个女戏子叫什么名字？”伯爵夫人问。

“哦，我记不起来了，可是人家告诉过我的，”老太太喃喃地说。“乔治，今天早上园丁告诉我们的时候，你也在场的……”

乔治装出竭力回忆的样子。米法一边等待他的回答，一边用手指捏着一个小茶匙在那里转动。于是伯爵夫人向她的丈夫说：

“斯泰内先生不是同游艺剧院的一个歌女要好吗？那个叫娜娜的歌女？”

“娜娜，对了，就是她，讨厌的家伙！”于贡夫人生气地大声说。“人家说她马上就要到抚爱别墅来。这些都是园丁告诉我的……对吗，乔治？园丁不是说她今晚就要到达别墅吗？”

伯爵由于惊异而身子微微震动了一下。这时乔治迫不及待地回答：

“啊！妈妈，园丁连自己说的事也没有弄清楚……刚才车夫说的就同他说的有矛盾；车夫说到后天为止，不会有人来抚爱别墅。”

他努力装出坦然的樣子，用眼角偷看伯爵，看看他有什么反应。伯爵这时又用手指把茶匙转动起来，仿佛放下了心。伯爵夫人凝视着花园远处被薄雾笼罩着的地方，似乎不想再往下说，她心里隐藏着一个秘密思想突然觉醒，使她脸上露出微笑的影子，心里正跟着那个思想转。直楞楞地坐在椅子上的爱丝泰勒，听见人家谈论关于娜娜的一切，苍白的处女面孔上，没有一丝变化。

“我的天，”经过一段沉默以后，于贡夫人恢复了她的脾气，低声说。“我不应该生气……每个人都有活下去的权利……如果我们在路上遇见这个女人，我们只要不跟她打招呼，就算抬举她了。”

他们离开饭桌的时候，她又责备萨比娜女伯爵今年不该叫人等得那么久。伯爵夫人自己辩护，把来迟的责任，都推到他丈夫的身上；有两次都准备好了，箱子也锁上了，临走的前夕，他又说有紧急要事，撤消了动身的命令；后来，等到大家都认为这次旅行不会成为事实了，他又突然决定动身了。于是，老太太也说，乔治也一样，两次说要来了，结果都没有来；等到她认为他不会来了，他前天晚上倒来了。大家都到花园里去，女人居中，两个男人一边一个；他们都静静地听她们谈话，装出煞有介事的样子。

“不过这也不要紧，”于贡夫人一边说，一边吻她的儿子的金头发，“小乔治肯回到这个偏僻的乡间来陪伴他的母亲，那就很乖了……这个好乔治，他不忘记我！”

下午，她焦急了半天，因为乔治吃完饭以后，就嚷着说头很沉重，后来慢慢地似乎变成了剧烈的头痛。将近四点钟，他想上楼睡觉，这是唯一的治疗方法，只要他一直睡到第二天早上，他就会彻底痊愈。他母亲坚持要亲自

送他上床。但是，她刚迈出他的房门，他立刻跳起来，把房门上了锁，对他母亲说，他把自己反锁在房间里，免得有人来打扰他。然后他亲亲热热地喊了一声：“妈！晚安！明儿见。”同时答应她，一定一觉睡到大天亮。事实上他再也没有上床，只是神采奕奕，两眼炯炯，毫无声息地把衣服重新穿上，然后坐在一张椅子上等待，身体一动也不动。晚饭的钟声响了以后，他窥伺着米法伯爵，看见他向饭厅走去。过了十分钟，等到他确有把握不会被人看见以后，他就敏捷地爬上窗户，沿着一条水落管溜到地下。他的房间在二楼，下面就是房子的后门。他冲进一簇矮树丛中，然后走出了花园。一出了园，他就连奔带跳地越过田野，朝舒河的方向走去；他的肚子里空空的，可是那颗心兴奋得怦怦直跳。黑夜已经降临，天空开始落下霏霏细雨。

这天晚上娜娜的确要到抚爱别墅来。自从五月间斯泰内给她买了这座别墅以后，她就时时刻刻想到这儿来住，有时想得流下了眼泪；可是，每一次博尔德纳夫总是拒绝给她假期，连最短的假期也不肯给，借口说在博览会期间，他不能用别人来代替她演出，连一个晚上都不行，只答应到九月份才能给她假期。快到八月底时，他又说得到十月份才行。娜娜非常愤怒，当众宣布她在九月十五日非到抚爱别墅不可。并且为了给点颜色给博尔德纳夫看看，她当着他的面邀请了许多客人一同来。她原来一直巧妙地抗拒着米法对她的追求，一天下午，米法浑身哆嗦着在她的家里恳求她，她才算答应了米法的要求，但是不能在巴黎，要到抚爱别墅来，她给他指定的日期也是九月十五日。后来到了十二日，她忽然想立刻动身，只带佐爱一个人走。因为博尔德纳夫既然知道了她要走的消息，也许又会想出一个办法来挽留她。她一想到自己能够不告而别，只留下一张她的医生开具的证明书给博尔德纳夫，心里觉得特别高兴。她想到她要第一个到达抚爱别墅，神不知鬼不觉地住上两天，这个念头一旦进入她的脑子，她就拼命催促佐爱收拾行李，把她推上雇来的马车，然后在马车里她又高兴地吻她，请求她原谅。一直到了车站的小食部，她才想起要写一封信通知斯泰内。她对他说，如果他希望见到她的时候，她的精神十分饱满，那就请他后天再去同她相会。接着，她又想到另外一项计划上，就写了第二封信，请求她的姑妈立刻把小路易带到别墅来。这对小宝贝非常有益！他们一块儿在树荫下玩，够多好啊！她坐在从巴黎到奥尔良的火车里，一路上尽是谈论这件事，她的眼睛都润湿了。她的母爱突然发作，竟把鲜花、鸟雀和她的孩子都混在一起，大谈特谈。

抚爱别墅离火车站有十二公里远。娜娜花了一个钟头才雇到一辆马车，那是一辆破旧的无盖四轮马车，走得很慢，还发出咯吱咯吱的响声。她马上把车夫弄得团团转，车夫是一个沉默寡言的矮老头子，她问了他许多问题，问得他招架不住。他是不是经常从抚爱别墅门前经过？那么，抚爱别墅就在这座小丘的背后，对吗？周围一定是植满了树木吧？房子呢，从老远就可以望见吗？矮老头子只是不断地用“唔，唔，”来回答。娜娜在马车里，迫不及待地手舞足蹈，而佐爱为着这么心急慌忙地离开了巴黎，心里有气，悻悻然僵坐在她的身边。马车突然停下，娜娜以为已经到了。她从车窗上探出脑袋来问：

“喂！我们到了吗？”

车夫的回答，只是把鞭子一扬，驱使马匹艰难地爬上一个斜坡。天空里堆积着大块浮云，娜娜无限喜悦地欣赏着灰色天空下面一望无际的原野。

“啊！你瞧，佐爱，这儿一大片草！难道这都是小麦吗？……上帝啊！”

这多美！”

“一眼就可以看出太太不是在乡下生长的，”那个女仆终于绷紧着脸开口了。“我可太熟悉乡下的一切了，我的牙医生在布吉瓦尔有一所房子，我在他那里熟透了乡下……还有一件事，就是今晚一定很冷。这儿也很潮湿。”

他们打树丛下面经过。娜娜象只小狗似的，用鼻子去嗅树叶的香味。在道路转弯的地方，她猛然间望见枝叶丛里露出一角房屋。一定是这里！她马上问车夫，车夫总是摇头回答。后来，他们从山的另一边下坡时，他把马鞭一指，低声说：

“瞧，就在那边。”

她站了起来，整个身子都伸到车窗外。

“哪儿？哪儿？”她脸色泛白，大声叫喊，依然什么也没有看见。

最后，她看出了一角墙壁。于是她在马车上又叫又跳，情绪无限激动，已经控制不住自己了。

“佐爱，我看见了！我看见了！……你到这边来看……啊！屋顶有一个砖砌的阳台。那边是一个温室！这房子好大啊……啊！我多么快活！佐爱，你看呀，你看呀！”

马车在栅栏前面停下。一扇小门立即打开，走出一个消瘦的高个子园丁，摘了帽子拿在手里。娜娜想恢复她的尊严，因为车夫虽然紧闭嘴吧，似乎肚里正在暗暗好笑。她好不容易才忍住没往里跑，站在那里听园丁说话。园丁十分噜苏地请太太原谅这里杂乱无章，因为他只是在今天早上才收到太太的信。娜娜尽管努力克制自己，双脚还是不由自主地奔跑起来，她跑得那么快，连佐爱也追不上。到了小路的尽头，她站立片刻，把这座房子整个看上一眼。这是一所意大利式独立大楼房，旁边有一座小建筑物作陪衬，是一个有钱的英国人在那不勒斯住过两年以后，在这里建造的。他后来很快又住厌了。

“我领太太到周围去看一看吧，”园丁说。

可是娜娜一跑就跑到他的前面去了，她回过头来叫他不用去了，她自己会去看的，她喜欢这样做。于是她连帽子也不脱，就冲进房子的每间屋里，她一边喊佐爱，一边哇喇哇喇地从走廊这头向那头发表意见，使好几个月没有人住的空屋子，充满了她的喊声和笑声。一进门是一间前厅，这里有点潮湿，可是不要紧，反正不在这里睡觉。里面是客厅，十分富丽堂皇，把窗子打开，望出去绿草如茵；只是那些红色的家具太叫人恶心了，她要重换一套。至于饭厅，嗯，那间漂亮的饭厅！只要在巴黎有这么大的一间饭厅，那就不管怎样豪华的酒席都能大摆而特摆了！她刚走上二楼，却又想起她没有去看一看厨房；她再走下来，一看就惊叫起来，洗碗槽那么美，炉灶那么大，简直可以在里面烤整只小羊，佐爱看了，一定赞美不止。她再上到二楼的时候，她的卧室叫她特别感到兴奋，整个房间是由奥尔良的一个挂毯商布置的，里面挂的全是路易十六式的提花装饰布，颜色是粉红色。哎哟！睡在这里多舒服啊！真是大名优的好住所！此外还有四五间客房；然后再往上是漂亮的顶楼，放起箱子来多方便！佐爱一面孔的不乐意，对每个房间都冷冷地望了一眼，慢吞吞地跟在太太后面。她看着太太爬上顶楼那条陡峭的楼梯消失不见，太谢谢了！她才不想跌断两条腿呢，她不上去了。可是一个声音传到她的耳朵里，声音很遥远，仿佛是从壁炉的烟囱上传下来的。

“佐爱！佐爱！你在哪儿？快上来！……啊！你真想不到……这里简直是仙境！”

佐爱一边嘀咕一边往上走去。她发现太太站在屋顶上，手扶着砖砌栏杆，遥望着下面逐渐伸展扩大的盆地。地平线一望无际，可是被一层灰雾笼罩住了，一股猛烈的狂风吹过来一阵细雨。娜娜不得不用两只手抓住帽子，免得叫风刮走；她的裙子被风吹拂，象旗子那样噼拍作响。

“啊！不，我不来了！”佐爱边说边把脑袋缩回去。“太太会被风刮走的……多讨厌的天气！”

太太没有听见她说什么。她低着头，在张望下面的园子。园子有七或八阿尔邦大，四面都有围墙。忽然菜园吸引了她的全部注意力。她向楼下冲去，在楼梯上撞在女仆身上，嘴里结结巴巴地说：

“满园都是白菜！……啊！这么大的白菜！……还有生菜，酸模，葱头，什么都有！快跟我来。”

雨越下越大了。她把她的白绸太阳伞打开，直奔进花园的走道。

“太太会生病的！”佐爱叫喊，她安安稳稳地停留在石阶的遮檐下。可是太太什么都想看一看。每发现一样新东西，她就叫喊半天。

“佐爱，这里有菠菜！来看呀！……啊！还有朝鲜蓟！它们的样子真滑稽。它们也会开花的吗，那些朝鲜蓟？……哎哟！这是什么？我不认识……来呀，佐爱，也许你认识。”

女仆动也没有动。太太一定是乐疯了。现在，大雨已经倾盆而下，那把白绸小阳伞已经完全变黑了，而且也不能给太太遮住雨，太太的裙子在流水。可是这一切丝毫也挡不住她。她在大雨下面把菜园和果园看了一遍，在每一棵树和每一畦蔬菜前面她都要弯下腰来细细观看。然后，她又奔到井口去张望井底，抬起一个木架子来看看底下是什么，又在一只巨大的南瓜前出神地沉思。她想在花园所有的小路上走一遍，马上做拥有这里一切的主人；这就是她当年做女工在巴黎街道上拖着破鞋闲荡时的梦想。雨下得越来越猛，她一点也不觉得，只是惋惜天已昏暗下来。她看不真切了，她只能用手指头去摸，好摸出来那是什么东西。突然，她在黄昏的微光中分辨出一些草莓，于是她的孩子气又大大地发作起来。

“草莓！草莓！这里有草莓，我摸得出来！……佐爱，拿盆子来！快来采草莓。”

娜娜扔掉阳伞，蹲在泥泞里，任由暴雨落到身上。她在叶子中间用两只湿漉漉的手去摘草莓。佐爱却始终没有拿盆子来。娜娜站起来的时候，吓了一跳。她仿佛看见前面有个影子一闪。

“一头牲口！”她喊起来。

她惊慌得似乎被钉在小路上。那个影子是个男人，她认出来了。

“怎么！是你，宝宝！……你在这儿干什么，宝宝？”

“是我，没错！”乔治回答，“我来了。”

她目瞪口呆。

“你是从园丁那里知道我要来的吧？……啊！这孩子！他浑身湿透了。”

“啊！我告诉你吧。我在半路上遇到了雨。于是我不想绕远到居米埃尔

阿尔邦是旧时土地面积单位，相当于二十至五十公亩。

去过桥了，就蹚了舒河过来，谁知我掉进了一个该死的窟窿里去了。”

这一下子使娜娜完全忘记了那些草莓。她浑身哆嗦，充满了怜悯的心情。可怜的治疗掉到水窟窿里面去了！她马上把他拉进屋子，说要给他生一炉暖暖的火。

“你知道，”他在黑暗中止住了她，低声对她说，“我到了这里，躲藏了半天，因为我伯再象在巴黎时那样，没有约好就来看你，又要挨你骂了。”

她笑出声来，没有回答，在他的额角上吻了一下。直到今天为止，她只是把他看作一个小孩，从来不把他的求爱的话当真，不过把他视为一个无足轻重的小青年，自己逗笑的对象罢了。现在怎样安顿他，可成了大问题。她一心一意想把火生在自己的卧室里，这样房间可以舒服一点。乔治的出现并不使佐爱感到惊奇，因为她早已习惯于遇见各种各样的人。可是送柴上楼的园丁可愣住了，他肯定没有给这位浑身淌着水的先生开过门，这位先生是从哪儿来的呢？女主人这会儿用不着他，就打发他走了。房间里点起一盏灯，照得屋子里亮堂堂的，壁炉里的火焰又高又亮。

“他身上衣服干不了，他要感冒了，”娜娜察看着浑身哆嗦的乔治说。

可是一条男人裤子都没有！她正要叫园丁，忽然想出了一个好主意。这时候，佐爱在梳妆室里开箱子，把内衣裤拿给太太替换，有衬衫、衬裙和一件晨衣。

“好极了！”娜娜叫喊，“治疗可以把这些都穿上去，对吗？你不嫌我吧……等你的衣服烘干了，你再把衣服换上去，然后赶快回家，免得你妈骂你……快点，快点，我也要到梳妆室里换衣服去。”

十分钟以后，她穿着睡袍走出来时，高兴得合起了两只手掌。

“啊！可爱的娃娃，他扮成小娘儿们可真标致呀！”

他只穿了一件宽大的镶边无袖长睡衣，一条绣花的长裤，外罩细麻布的晨衣，晨衣很长，镶有花边。这样一打扮起来，加上他这金发青年的两条胳膊裸露在外，浅黄色还没有干的头发披散在肩上，使他乍一看真象一位姑娘。

“他的腰围原来和我一样粗细！”娜娜搂住乔治的腰肢说。“佐爱，快来看衣服对他多么合身……唔！真象是为他定做的，只是胸部显得太大了些……他的胸围还比不上我的大呢，这个可怜的治疗。”

“当然罗，我这儿缺少点东西嘛，”乔治低声说，微笑着。

他们三个人全都乐了。娜娜替他把晨衣的钮子从上到下全扣起来，让他穿得规规矩矩。她又把他当作娃娃似的转过来，转过去，用手掌在他身上拍拍打打，让裙子的后部鼓起来。接着她又问他舒服不舒服？问他是否觉得温暖。当然罗！毫无问题他觉得舒服。再也没有比穿女人衬衣更温暖的了，如果可能的话，他要永远穿下去。他在衣服里面转来转去，很高兴料子这么纤细，衣服这么宽舒，而且有一股香味，他仿佛从衣服里面已经找到了娜娜的一点温暖的生命似的。

这时候，佐爱已经把湿衣服拿到楼下的厨房里去，用葡萄蔓生起火，以便尽快地把衣服烘干。于是乔治把手脚一伸，躺在一张沙发里，壮起胆子来向她说了老实话了。

“我说，今天晚上你不吃饭了吗？……我可饿得要死。我没有吃过晚饭。”

娜娜发脾气了。你这个大笨蛋，空着肚子从母亲身边逃出来，就为的是掉在一个水窟窿里啊！可是她自己也饿得够厉害了。当然得吃晚饭！不过，只能有什么吃什么。于是他们就把一张独脚小圆桌推到壁炉前面，临时凑合了一顿奇特的晚餐。佐爱奔到园丁那里，园丁早已煮好了一锅白菜汤，准备太太一路来时如果在奥尔良没吃晚饭的话，可以拿来吃。太太忘记在信里关照他准备些什么东西了。幸好地窖里酒食储备齐全。因此，大家吃起白菜汤，加上一块肥腌肉。接着娜娜搜寻她的手提包，找出来不少东西，那是她怕有不时之需塞进去的：一小听鹅肝酱，一袋糖果，几只橙子。他们俩象饿鬼似的大吃大嚼，完全是二十岁年轻人的胃口，吃起来象老朋友似的无拘无束。娜娜一直管乔治叫：“我亲爱的小妞儿”，她觉得这样叫起来更亲昵，更动人。吃饭后甜食时，他们为了不想麻烦佐爱，两个人就用同一把勺子，轮流着吃，把从衣柜顶上找到的一听果子酱都吃光了。

“啊！我亲爱的小妞儿，”娜娜说着把独脚小圆桌推开，“我有十年没有吃过这么好的晚餐了！”

然而，天已经很晚了，她想叫孩子回去，免得给他招来麻烦。他却不断地说，他有的是时间。何况，衣服也没有完全烘干。佐爱宣称起码还要一个钟头才能干透；她因为旅途劳顿，站在那里发困，于是他们打发她睡觉去了。在寂静的大房子里，只剩下他们两个人了。

这是十分暖和的一个夜晚。炉火已经烧成灰烬，在这间蓝色的大房间里，空气有点热得叫人透不过气来；佐爱在上楼睡觉以前，已经在这里铺好了床。过分的炎热使娜娜受不了，她站起来想把窗子打开一会儿。一开了窗，她就轻叫了一声。

“我的天！多美啊！……来看，亲爱的小妞儿。”

乔治走了过来；仿佛嫌窗栏太窄似的，他搂住了娜娜的腰肢，把脑袋靠在她的肩膀上。天气早已经过一番突然的变化，现在已是晴空万里，天空十分深邃，一轮明月向原野上洒下一大片金光。周围笼罩着一片宁静，眼前的山谷向前伸展，连接着广大的平原，平原仿佛波平如镜的月光湖，一簇簇的树丛就是湖上昏黑的小岛。娜娜动了感情，觉得自己又变成孩子了。这样的月夜，她从前肯定曾经梦想过，可是到底在她一生中的哪个时期梦想过，她已记不清楚。自从她下火车以来，在她周围所发生的一切，这么广袤的原野，这些芬芳馥郁的草，这所房子，这些蔬菜，一切都使得她神魂颠倒，弄得她竟认为自己离开巴黎已经有二十年了。她过去的的生活似乎离她十分遥远。现在她感受着的，是她从来不知道的东西。偏偏在这时候，乔治在她的后脖子上，连连亲着温存的轻吻，使她更加心情激荡。她用手迟疑地把他推开，好象对付一个向母亲表示过多的亲热、把母亲弄得厌烦的孩子。她不住地说他该回家了。而他却从来不说不回去，只不过要等一会儿，待会儿走。

这时候一只鸟儿唱起歌来，但接着又停止了。那是一只知更鸟，栖在窗下一株接骨木上。

“等一等，”乔治喃喃地说，“灯光使鸟儿受惊了，我去把灯熄灭。”

等到他走回来又抱住娜娜的腰肢时，他又补充一句：

“我们待会儿再把灯点起来。”

于是娜娜在知更鸟的歌声中又回忆起往事来了。乔治越来越紧地搂住她。是的，眼前这种情景，只有在抒情歌曲里才会出现。当年要是有这样的月亮，有这样的知更鸟，还有柔情蜜意的小伙子在她身边的话，她早已恋爱

上了。我的上帝！在她看来，这一切多好多高尚，她简直要哭出来了！毫无疑问，她生下来原是一个规矩人。乔治放大胆子在她身上动手动脚，她推开了他。

“不，别烦我，我不喜欢这样……在你这样的岁数，这样做太不应该了……听我说，我要永远当你的妈妈。”

她害起羞来了，脸涨得通红，尽管这时候谁也看不见她，他们背后房间里是黑漆漆的，前面原野上又笼罩着肃穆和孤寂。她从来未曾感到过这样的羞怯。慢慢地，尽管她勉强而且使劲挣扎，她感到自己逐渐软弱无力。乔治男扮女装的模样，穿着她的衬衣和晨衣，还在引她发笑，就如同一个女朋友在逗弄她一样。

“啊！这不好，这不好，”她作了最后的挣扎以后，讷讷地说。

于是就在这美丽的月夜里，她象个少女似的投进这个孩子的怀抱。整个宅子都睡着了。

第二天，在丰代特庄园，午饭的钟声响了以后，饭厅里的饭桌不再显得太大了。头一辆马车带来了福什里和达盖内两人，紧跟在他们后面，搭后一班火车来的，是德·旺德夫尔伯爵。乔治最末一个从楼上下来，他的脸色有点苍白，眼睛下面有黑圈。他回答别人的慰问说，他的病好多了，可是病势来得很猛，所以到现在还有点头晕。于贡夫人带着不安的微笑盯着他的眼睛直望，又替他整理一下头发，他的头发今天早上没有梳好，可是他急忙向后退缩，仿佛感到不应该得到母亲这样抚爱似的。在饭桌上，她亲切地同旺德夫尔开玩笑，说她等他未已经等了五年了。

“现在，您终于来了……您怎么会来的呢？”

旺德夫尔也用打趣的口吻回答。他说他昨天晚上在俱乐部里输了一大笔钱。因此他离开了巴黎，想到外省来安排归宿，成家立业。

“说真的，我真有这种想法，只要您在这个地区给我找一个有大笔遗产的女继承人就行……这儿总不缺少可爱的女人吧。”

老太太也向达盖内和福什里道了谢，感谢他们肯接受她儿子的邀请应约而来。最后，使她喜出望外的，是她看见德·舒阿尔侯爵走了进来，他是第三辆马车带来的。

“哎哟！”她嚷起来，“今天早上你们都是约好来的吧，你们互相约好到这儿来……有什么事情呀？有好几年我想请你们一起到这儿来聚一聚，都请不来，而你们却在今天不约而同地都来了……啊！我再也不抱怨了。”

饭桌上又增加了一副刀叉。福什里坐在萨比娜女伯爵旁边，她那兴高采烈的样子，使他吃了一惊，因为他以前在米罗梅斯尼尔街看见她的时候，她在那个严肃的客厅里是非常没有精神的。达盖内坐在爱丝泰勒的左边，倒显得有点局促不安，因为他不愿意接近这个沉默寡言的高个子姑娘，她的臂肘末端又瘦又尖，他看见了觉得很不舒服。米法同舒阿尔愉快地互相窥视。旺德夫尔依然开着玩笑，谈起他不久将来的婚事。

“说到女人，”于贡夫人终于说了出来，“我有一个新的女邻居，您大概认识。”

她说出娜娜的名字。旺德夫尔装出无限惊讶的神气。

“怎么！娜娜的别墅就在附近！”

福什里和达盖内也说了一句类似的话。德·舒阿尔侯爵正在吃一块鸡胸肉，丝毫没有露出听懂的意思。没有一个男人的脸上露出笑容来。

“可不是吗？”老太太接着说，“而且这个女人昨天晚上已经到了抚爱别墅了，我早就说过她要来的，今天早上园丁告诉我她已经来了。”

这一下子可真叫这些先生们吃了一惊，谁也掩饰不住了，他们都抬起头来。怎么！娜娜已经来了！可是他们都认为她明天才来呀，他们还以为比她到得早呢！只有乔治一个人脸色疲乏，低着头，凝视着面前的玻璃杯。午饭一开始，他就似乎睁着眼睛睡着了，脸上只挂着一丝虚假的微笑。

“你还难过吗，治治？”他的母亲问他，母亲的视线一直没有离开过他。

他身子一震，回答说现在完全好了，可是脸却涨得通红，一会儿又恢复了死灰色，象一个跳舞跳得过多的姑娘，脸上还显出欲望没有满足的样子。

“你的脖子怎么了？”于贡夫人惊骇地问。“脖子上全红了。”

他很狼狈，说话也语无伦次。他不知道脖子上有什么，本来什么也没有的。然后，他把衬衫的领子往上提了提。

“哦！是了，有个虫子叮了我一口。”

德·舒阿尔侯爵斜着眼睛向那小块红印望了一眼。米法也注视着乔治。接着大家吃完了午饭，就商量着要去附近远足游览。福什里对萨比娜女伯爵的笑声，越来越感到心潮翻滚。他把一盆水果递给她时，他们的手指接触了，于是她用深不可测的眼光凝视了他片刻，使他又想起了那天晚上喝醉以后听到上尉的那段心腹话。这样她就不是原来的那个女人了，她的真面目越来越明显地暴露出来，她的灰色薄绸裙子、软软地紧贴肩膀，给她纤弱而敏感的优雅风度，添上了一丝懒散的情调。

离开饭桌的时候，达盖内同福什里两个人故意留在后边，以便直捷了当地拿爱斯泰勒开玩笑，他们管她叫做：“粘在男人怀里的一把漂亮扫帚。”可是等到新闻记者告诉他，她的嫁妆数目是四十万法郎以后，他的脸色就严肃起来了。

“还有她的母亲呢？”福什里问。“她也别有风韵，嗯？”

“哦！她吗，她爱怎样打扮就怎样打扮……可是动她脑筋，办不到，我亲爱的朋友！”

“哼！谁知道呢！得等着瞧。”

今天不利出门，大雨在倾盆而下。乔治乘机连忙溜走，回到房间把自己反锁在里面。这几位先生，虽然心里个个明白他们为什么聚集在一起，可是大家都避免互相解释。旺德夫尔赌运十分不济，倒真的想到乡下来休养一段时期；他希望有娜娜做他的近邻，可以不致过分寂寞。罗丝近来很忙，她给了福什里几天假期，福什里乘机到乡下来，如果乡下的环境能使他同娜娜两人都动了感情的话，他准备同娜娜商量一下，给她再写一篇文章。达盖内自从娜娜同斯泰内要好以后，就赌气不理睬娜娜，现在又想来同娜娜重温旧好，如果有机会的话，就捞一点温存。至于德·舒阿尔侯爵，他正在等待机会。娜娜真正是个活的爱神，卸了装，脂粉还没有洗净，便有好几个男人在后面追逐。而在这些追逐她的男人当中，米法是最热情的一个，也是最痛苦的一个。情欲、恐惧和愤怒等新的感觉在他的内心斗争，使他整日惶惶不安。他是有娜娜的正式诺言的，娜娜在等着他。那么为什么她要早两天到这儿来呢？他决心在当天吃完晚饭以后亲自到抚爱别墅走一遭。

当天晚上，伯爵走出花园的时候，乔治跟着也逃了出来。他让伯爵绕道走居米埃尔那条路，自己涉过舒河，奔到娜娜跟前，气喘吁吁，愤怒得发

疯，眼睛里噙满泪水。啊！他什么都明白了，现在正走在半路上的那个老头子，是她约好让他来的。娜娜对着这个吃醋的场面，不禁愕然，事情有了这样的变化，使她感到极大的震惊，她就把乔治搂在怀里，尽力安慰他。不对，他弄错了，她没有约好什么人来；如果那位先生要来，这跟她没有关系。乔治这个大傻瓜，竟为了这么一点小事这么烦恼！她凭她的小路易发誓，她只爱乔治一个人。她说完又去吻他，替他揩干了眼泪。

“听我说，你会发现我的一切都是为着你的，”她等到他平静下来以后对他说。“斯泰内已经来了，现在他在楼上。亲爱的，这一个，你知道我是不能把他推出门外的。”

“这我知道，我说的不是他，”小伙子低声说。

“那么就好了，我已经把他安排到最里面的一间房间里去了，我说我正在害病。他正在房间里开行李箱……既然没有人瞧见你来，你快上楼躲在我的房间里，在里面等我。”

乔治跳起来搂住她的脖子。那么这是真的了，她确是有点爱他了！那么，还象昨天晚上一样吗？他们要吹灭了灯，在黑夜里一直呆到天亮。这时候，门铃响了，他蹑手蹑脚地溜走了。到了楼上娜娜的房间里，他马上把鞋子脱掉以免弄出声音，然后走到一个帷幔后边，坐在地上，乖乖地躲在那里等着。

娜娜接见了米法伯爵，她的心神还未镇定，行动不免有点慌乱。她跟他有约在先，她很想遵守自己的诺言，因为她觉得他是一个认真严肃的人。可是，说老实话，谁想得到昨天会发生的种种事情呢？昨天她来到了乡下，看见了她从未见过的别墅，小家伙浑身湿透的来到，这一切，在她看来是多么美好呀！如果能够继续这样生活下去，那真是美极了！因此，这位先生可活该了！她已经叫他等了三个月，她装出一副上流妇女的样子，一直拒绝他，目的是想使他的欲火更旺一点。现在可好了，再叫他等一等吧。如果他不愿意，那就请他滚蛋。她宁愿抛弃一切，也不愿欺骗乔治。

伯爵坐了下来，活象乡下一个邻居出来访客那样彬彬有礼。只有他的两只手在微微发抖。他的未被沾污的多血质本性，由于情欲被娜娜巧妙地加以煽动，最后终于受到可怕的蹂躏。这位如此严肃的人物，曾以庄重的步伐踱过杜伊勒利宫内各所宫殿的宫廷侍从，现在每天晚上咬着枕头呜咽，他十分恼火，眼前老是出现同一幅淫荡的图景。可是这一次，他决心结束这种情况了。在暮色苍茫的寂静中，他沿着道路走着，边走边想：他要使用暴力。因此，他见到娜娜，刚说完头几句话以后，就用双手去抓娜娜。

“不，不，当心点，”娜娜只是这样说，没有生气，脸上还挂着微笑。

他咬着牙再一次把她抓住，接着，看见她挣扎脱逃，他就变得不讲什么礼仪了，他直截了当地提醒她，他是应约前来同她睡觉的。娜娜始终笑眯眯的，捉住他的两只手，可是也有点尴尬。她开始用爱称来叫他，想使她自己的拒绝变得温和一点。

“听我说，亲爱的，你冷静一点儿……真的，我不能……斯泰内在楼上。”可是他真是失去了常态。她从来没有见过冲动到这种地步的男子。她害怕起来了；她用手指去堵他的嘴巴，想捂住他的喊声；她压低声音恳求他不要作声，把她放开。斯泰内下楼了。再这样下去，可要出事了！等到斯泰内进来以后，他只听见娜娜说：“我呀，我真爱乡村……”

他看见娜娜懒洋洋地躺在沙发里头。她中断了话头，转过头来。

“亲爱的，米法伯爵出来散步，经过这里，看见灯光，便进来问候我们。”

两个男人握了握手。米法的脸躲在暗影里，他站在那里，沉默了一会儿。斯泰内似乎有点儿不高兴。大家谈起巴黎；生意真难做，交易所里的情况叫人泄气。一刻钟以后，米法告辞了。娜娜送他出门，他乘机要求第二天晚上幽会，娜娜没有答应。斯泰内在客人走后，几乎马上就上楼睡觉了，嘴里在埋怨，怎么这些小娘儿们总是有生不完的小病。好了，两个老东西都给打发走了！娜娜找到乔治的时候，发现乔治还在帷幔后面乖乖地等着。房间里黑漆漆的。他把她扳到地板上，叫她坐在他的身边；于是他们就玩起来了，他们一起在地上打滚，一忽儿又停下来，每当他们赤裸的脚碰到一件家具的时候，就连接吻，以免笑出声来。远处，沿着到居米埃尔去的公路上，米法伯爵慢慢地走回家去，手里拿着帽子，把发热的脑袋在寂静和寒冷的黑夜中清醒一下。

这以后的几天里，生活是愉快的。娜娜在小家伙的怀抱中，仿佛又回到十五岁的年纪。她早已习惯于男性的爱，而且已经感到厌倦，现在沉溺在童年的爱抚中，她的身上又重新开出了一朵爱情之花。她经常突然面孔羞红，或者激动得浑身哆嗦，她极想大笑或大哭；这都是她那不安宁的少女的感情，受到了肉欲的冲动而产生的羞耻的感觉。她从来没有体验过这样的感情。乡村使她沉浸在柔情蜜意中。当她年幼的时候，她早已希望生活在草原上，还带着一只山羊，因为有一天，她曾经在一座城堡的斜坡上，看见有一只山羊，被绳子系在一根木桩上，在那里咩咩地叫。现在，这座别墅，这整块地，都属于她了，她的心情无比激动，目前的现实，比起她昔日的野心，已经不知超过了多少倍。她又恢复了女孩子那种新奇的感觉；白天的野外生活使她销魂，树叶的香味使她陶醉，到了夜晚，她上楼又找到躲在帷幔后边的治治，这种情景就仿佛一个寄宿的女生在假日尽情地享受假期的快乐。在她的想象中，她是在同一个表哥闹恋爱，她将来要嫁给这个表哥，现在是她第一次越出常轨，在作着甜蜜的尝试，享受着胆战心惊的快感，而且还怕父母听见，只要听见一点声音就会害怕得发抖。

在这段时间里，娜娜完全象一个伤感少女似的经常幻想。她可以一连几个钟头望月伤怀。有一天晚上，全宅的人都已入睡，她出主意，同乔治一起下楼到花园里去。他们各自搂着对方的腰肢在树下散步；他们睡在草地上，让露水把他们弄湿。又有一次，她在自己的卧室里，沉默了一阵以后，突然趴在小伙子的脖子上呜咽，抽抽搭搭地说她怕死。她时常低声吟唱勒拉太太教她的一首恋歌，歌里尽是鲜花和鸟雀，她唱着唱着就感动得流下了眼泪，她停止了歌唱，紧紧地把乔治搂在她热情的怀抱中，逼着要他发誓对她忠贞不渝。总之，她已经变得有点痴傻，她自己也承认了这一点。事后他们俩又象一对小伙伴似的，光着腿坐在床沿上抽烟，用脚跟踢着床板。但是，真正把这个少妇的心完全溶化了的，是小路易的到来。她的慈母之爱，发作起来简直象疯了一样的猛烈。她把儿子带到阳光底下，看着他手舞足蹈；她把儿子打扮得象个小王子，然后同他一起在草地上打滚。他刚刚来到，她就马上要儿子睡在她贴邻的一间房间里，同勒拉太太在一起。乡下对于勒拉太太很有感染力，她一躺到床上就打鼾。小路易的到来对治治一点也没有影响，恰恰相反，娜娜说她现在有了两个孩子，她用同样的温情毫无差别地对待他们。晚上，她总有十次以上撒下乔治，跑去看看小路易的呼吸是否正常；回

来以后，总是用剩余的母爱来安抚他。她把自己当作母亲，而他也放荡地在这个大风流娘儿们的怀抱里装成小孩，任凭她抚慰，就象人家哄孩子入睡一样。这种生活太愉快了，简直叫她迷恋，结果她真的向他建议他们永远也不离开乡下了。他们要把其他的人统统打发走，只留下她自己，乔治和孩子。他们拟定种种计划，一直拟到天蒙蒙亮，根本听不见隔壁房间里勒拉太太的打鼾声；这位太太因为白天采摘野花太疲乏了，睡得很熟，整夜在那里大发鼾声。

这种美好的生活延续了一个星期。米法伯爵天天在黄昏时候来，也天天带着肿胀的脸和炙热的手回去。有一天晚上，她甚至于没有接见他；那天斯泰内有事到巴黎去，原来的借口不再存在，可是人家告诉米法伯爵说太太身体不舒服。娜娜不想欺骗乔治的念头一天甚似一天。这么天真的一个小孩，而且他完全相信她，如果她欺骗了他，她会把自己视为最最下流的人。何况，她也讨厌这样做。佐爱在一边冷眼旁观，嘴里虽不说什么，心里却极度看不惯，她想太太真是糊涂到了极点。

第六天，一群来访的客人出其不意地闯进这首田园诗里来了。娜娜确实是邀请了不少客人，她还以为他们是不会来的。因此，一天下午，她看见一辆载满了乘客的公共马车，停在抚爱别墅门口，就不由得目瞪口呆，满心不愉快。

“我们来了！”米尼翁叫起来，他头一个跳下马车，接着又从马车上把他的儿子亨利和夏尔两个抱下来。

接着下来的是拉搏德特，他转过身来扶着一连串没完没了的女人下车：露西·斯图华、卡罗利娜·埃凯、塔唐·妮妮、玛丽亚·布隆。娜娜希望只来这几个人就完了，可是拉·法卢瓦兹从脚踏板上跳下来，回过头来用颤巍巍的胳膊把嘉嘉和她的女儿阿梅莉抱下来。这样就一共来了十一个人。要安顿好这许多人，的确伤脑筋。抚爱别墅一共有五间客房，其中一间已经给了勒拉太太和小路易。现在把最大的一间给了嘉嘉和拉·法卢瓦兹，她的女儿阿梅莉睡在旁边梳妆室的一张帆布床上。米尼翁和他的两个儿子占用了第三间房间；第四间给了拉搏德特。还剩下一间改成宿舍，放了四张床，给露西、卡罗利娜、塔唐和玛丽亚。至于斯泰内，他可以睡在客厅的长睡榻上。一个钟头以后，所有的人都安顿好了，原先怒气冲天的娜娜，现在当上了大厦女主人的角色，不由得兴高采烈起来。女人们都祝贺她的抚爱别墅，“亲爱的，这是令人震惊的一座别墅！”她们也给她带来了一股巴黎的空气，给她讲述最近一个星期的传闻琐事，大家一齐开口，又是笑，又是叫，还互相拍打。顺便问一句，博尔德纳夫怎样了？他对她的逃跑，说了些什么？没什么大不了的。起初他咆哮了一阵，说要报告警察把她抓回来，可是到了晚上他只不过派了另一个角色去代替她演戏；这个替角就是年青的维奥莱纳，她扮演金发爱神，还十分成功呢。这个消息使娜娜变了脸色。

现在刚刚下午四点钟。有人建议到附近去走一圈。

“你们还不知道，”娜娜说，“你们到来的时候，我正要去捡马铃薯。”

于是大家纷纷说要去捡马铃薯，连衣服也不肯换了。这伙人就组成了一次游园会。园丁和两个助手早已在菜园尽头的地里等着了。这些女人跪在泥里，用带着戒指的手指在土里挖，每当她们发现一只特大的马铃薯时就大喊起来。她们觉得这样非常有趣！塔唐·妮妮的成绩最好，因为她在童年时期

曾经捡过数不清的马铃薯，富有经验，所以她得意忘形，把别人当笨驴，还教别人怎么做。男人们干得并不那么起劲。只有米尼翁，摆出一副正直人的样子，想利用乡居的日子来给儿子们进行教育；他正在给儿子们讲述帕芒蒂埃的故事。

那天晚上，晚饭吃得十分快活，简直象疯了似的。个个狼吞虎咽。娜娜叽叽喳喳地说个不停，她还同她的侍应总管拌了嘴，这个侍者头目曾经在奥尔良的主教府里当过差。喝咖啡的时候，妇女们都抽起香烟。屋子里震耳的闹声象办喜事一样，从窗户里传出去，一直传到远处，消逝在宁静的夜里；晚归的农民走在篱笆小道上，都回过头来张望这座灯火辉煌的宅子。

“啊！最讨厌的是你们后天就要回去，”娜娜说，“不过，管它呢，我们反正得组织一次旅游。”

大家决定明天星期日出发去游览夏蒙修道院的遗址，离这里有七公里。他们计划从奥尔良雇五辆马车，在午饭后把大伙儿拉去，大约晚上七点钟把他们送回抚爱别墅吃晚饭。这样一定会很有劲的。

那天晚上，象往常一样，米法伯爵登上这座小山到铁门外面按铃。可是灯火辉煌的窗户，哈哈大笑的声音，使他吃了一惊。等到他听出里面有米尼翁的声音时，他完全明白了，就走了回去。这个新的障碍使他愤怒到了极点，他忍无可忍，决心采用强暴手段。乔治有一把开边门的钥匙，他开了边门偷偷进来，沿着墙神不知鬼不觉地走进了娜娜的房间。可惜的是，他要等到午夜以后才能见到她。最后她终于来了，喝得烂醉，可是比别的夜晚表现出更多的母爱；每逢她喝酒以后，总是变得十分多情，简直把人缠得无法摆脱。因此，她一定要乔治陪她去夏蒙修道院游览。他不想去，怕被人看见，如果有人见到他和她同乘一辆马车，那就变成一件糟透了的丑闻。可是她，象一个受了委屈的女人那样大吵大闹，他只好安慰她，答应她明天一定同去。

“那么，你是真的很爱我了，”她喃喃地说。“再说一遍你很爱我吧……说吧？我亲爱的小宝贝，如果我死了，你一定会感到十分痛苦，对吗？”

在丰代特庄园有了娜娜这样一位近邻，整个宅子被搅得不得安宁。每天早上和吃午饭时，善良的于贡夫人总是不由自主地谈起这个女人，把园丁告诉她的消息转告客人，并感到了那些卖笑的娘儿们象恶魔一样，居然把最高尚的夫人也纠缠住了。于贡夫人为人宽容，可是这次也起了反感，她隐隐约约地预感到将有祸事降临就十分恼火。这种预感使她到了晚上就胆战心惊，仿佛她知道有一只野兽从动物园里逃了出来，在附近一带徘徊。

因此，她总是跟客人们找碴儿吵架，指责他们每个人都在抚爱别墅周围转悠。有人看见德·旺德夫尔伯爵在公路上同一个不戴帽子的人说笑；他为自己辩护，否认那个女人就是娜娜，因为和他在一起的确是露西，她正告诉他，说她怎样刚把第三个王子赶出门去。德·舒阿尔侯爵天天都得出去，他说他是遵守医生的嘱咐。对达盖内和福什里，于贡夫人的指责有点不公平。尤其是对达盖内，因为他从不离开丰代特，他已经放弃了同娜娜。重归于好的打算，正忙于对爱斯泰勒大献殷勤。福什里也总是和米法母女在一起。只有一次，他在一条小径上遇见米尼翁，这人胸前抱满鲜花，正在给儿

子们讲植物学。两个男人握了握手，互相交换了关于罗丝的消息，她的身体非常好；那天早上他们两人都收到了她的一封信，信里希望他们多住一些日子，尽量享受一下乡下的新鲜空气。在所有这些男人中，老太太只放过了米法伯爵和乔治。伯爵借口说他在奥尔良有重要的事情要办，不可能去追逐那个婊子；至于乔治，那个可怜的孩子每到晚上就头痛得厉害，迫得他不得不在白天睡觉，这事还真叫她担心。

伯爵每天下午都外出，福什里就成了萨比娜女伯爵的经常男伴。每当他们走到花园的尽头，总是由他为她拿着帆布析凳和遮阳伞。而且，他具有二流记者所特有的古怪机智，能逗得她开心。乡居可以允许人与人之间的关系突然变得亲昵起来，他就拼命鼓励她成为他的知己。她似乎马上就接受了，因为在这个青年的陪伴下，她似乎有了第二次青春；而且他喜欢大声开玩笑，似乎也不见得会给她招惹是非。有时，他们单独在灌木丛后面呆一会儿，他们的眼睛互相注视；他们的笑声突然停止，脸色忽然严肃起来，他们的视线深不可测，仿佛他们已经彼此渗透和互相了解了。

星期五吃午饭的时候，又得增加一份刀叉。因为泰奥菲尔·韦诺先生来了。于贡夫人想起来了，去年冬天她在米法家里是请过他的。他弓着背，装成一个无关紧要的人物，一副善良纯朴的样子，仿佛丝毫没有注意到人家对他怀着不安的敬意。后来他终于使人忘记了他的在场，他一边吃饭后甜食，嚼着小糖块，一边仔细观察达盖内把草莓递给爱斯泰勒，同时又仔细倾听福什里讲一件使伯爵夫人乐不可支的趣闻。不管什么时候，只要有人注视他，他就默默地一笑。吃完饭以后，他挽住伯爵的胳膊，把他带到花园里去。大家都知道，自从伯爵的母亲去世以后，他对伯爵有很大的影响。关于这位退职的诉讼代理人在这个家庭里拥有极大的支配权力，外边早已有些离奇的传闻。他的到来肯定对福什里不便。于是福什里向乔治和达盖内说明这个人的财产来源，原来从前耶稣会教士曾经委托他办过一件大案子，所以现在，凡是狗神父耍弄的任何花招，他都要染指其中；因此，据福什里说，这位老好人，别看他长着一张圆圆的脸蛋，温柔敦厚的样子，其实是一位可怕的先生。于是两个青年人就开起玩笑来，因为他们觉得小老头子的模样儿很愚蠢。以前在他们的想象中，这个未曾见过面的韦诺，一定是个长得象巨人般的韦诺，才能当整个教会的诉讼代理人，现在发现原来是这么一个小老头，他们觉得过去的想象十分可笑。可是他们住了嘴，因为他们看见米法伯爵回来了，依旧挽住老头子的胳膊，只是脸色十分苍白，眼睛红红的，好象刚刚哭过似的。

“毫无疑问，他们一定是谈过地狱了，”福什里用挖苦的语气低声说。

萨比娜女伯爵听见了，慢慢地转过头来，他们的眼光会合在一起，长时间的注视着，这是他们在进行冒险以前互相作谨慎的试探。

按照习惯，每到午饭以后，客人们都到花圃尽头的一个平台上散步，这个平台俯瞰着平原。星期天下午，天气异常温和。将近早晨十点钟，象要下雨，后来天空虽然没有放晴，云层却化成乳白色的浓雾，象是一片明晃晃的灰尘，被阳光照射成金黄色。于是于贡夫人就建议从平台的小门走出去散步，向居米埃尔的方向走，一直走到舒河；她很喜欢步行，虽然六十岁了，还是健步如飞。而且大家也都一致认为没有必要乘车。他们就这样一直步行到了搭在河上的小木桥，队伍可有点七零八落了。走在前头的是福什里、达盖内和米法母女；中间的是伯爵、侯爵和于贡夫人；落在最后的是旺德夫

尔，他吸着雪茄，样子很正派，可是走在这条大公路上显得有点厌烦。韦诺先生的脚步有时松一阵，有时紧一阵，从这一堆人里又走到另外一堆人那里，总是笑吟吟的，仿佛想听到每个人的谈话。

“我们高高兴兴地散步，可怜的乔治却在奥尔良！”于贡夫人不住口地说。“他去找塔韦尼埃老大夫，治一治他的头痛，目前老大夫不出诊了……是呀，他是早上七点以前动身的，那时候你们还没有起床呢。不过也好，这样可以叫他散散心。”

她说到这里住了嘴，喊起来：

“怎么，他们为什么站在桥上不走了？”

确实，米法母女和达盖内、福什里都在桥头上不动了，神态犹豫，似乎遇到了使他们不知所措的障碍。可是，大路上并没有什么障碍。

“走呀！”伯爵叫喊。

他们站在那里动也不动，眼看着前方，前头正有什么东西到来，可是这会儿还看不见。这条公路在这里转弯，路旁有一道厚厚的白杨树帷幕挡住了视线。这时他们听到了一片低沉的喧闹声由远而近，逐渐扩大，那是车轮的声音，夹杂着笑声和马鞭的噼啪声。突然，有五辆马车一辆接着一辆出现了，车上的人挤得简直要把车轴压断，他们吵吵嚷嚷，十分快活，服装有浅色的，有蓝色的，有粉红色的，光彩夺目。

“这是什么？”于贡夫人惊讶地问。接着，她就闻出来了，她猜出来了，她对这样放肆地侵入她的走道感到非常气愤。

“啊！原来是那个女人！”她嘀咕着说。“我们走吧，继续往前走。只当作没有……”

可是已经来不及了。那五辆载着娜娜和她那伙人到夏蒙遗址去的马车，已经走上了那条小木桥。福什里，达盖内和米法母女，不得不往后退让；于贡夫人和其余各人也只好沿着路边排成一行站立。这真是绝妙的一排行列。马车上的笑声止住了；有人回过头来，好奇地张望。这时除了马儿奔跑的有节奏的蹄声以外，听不见别的声音，就在这种沉默中，车上车下的人一个劲儿地互相盯着看。第一辆车上的玛丽亚·布隆和塔唐·妮妮，她们象公爵夫人似的仰身坐着，蓬松的裙子在车轮上面飘荡，她们用蔑视的眼光望着这些步行的正经妇女。第二辆是嘉嘉，她把整张座椅都塞满了，别人简直看不见坐在她身边的拉·法卢瓦兹，最多只能看见他那只焦躁不安的鼻子。接下来是卡罗利娜·埃凯和拉博德特，露西·斯图华和米尼翁同他的两个儿子。最后一辆是四轮敞篷马车，上面坐着斯泰内和娜娜，娜娜面前有一个折迭式座席，上面坐着可怜的宝贝儿治治，他的膝盖紧紧夹在娜娜的膝盖当中。

“这是最后一辆了，对吗？”伯爵夫人若无其事地问福什里，假装不认识娜娜。

四轮敞篷马车的车轮几乎擦着了她的脚，可是她一步也没有后退。两个女人交换了一下深沉的目光，这是一瞬之间的审视，看透了一切，也说明了一切。福什里和达盖内外表冷淡，车上的人他们一个也不认识。侯爵则比较紧张，他害怕这些女人会同他开玩笑，就顺手摘了一根草，拿在手里转弄。只有旺德夫尔，他站得离开大家远些，眨了一下眼皮同露西打了一个招呼；马车经过时，露西也向他微笑。

“当心！”韦诺先生站在米法伯爵背后低声说。

米法气急败坏，用眼睛一直追随着娜娜的身影。他的妻子慢慢地转过身

来打量他，他只好低下头来望着地下，仿佛要躲避马蹄的践踏。这些马儿把他的心肝肺腑一齐都带走了。他痛苦得几乎要大声叫喊，他一看见乔治躲在娜娜的裙子里，心里就什么都明白了。一个孩子！她宁愿要一个孩子而不要他，他难过得心都碎了。他对斯泰内是不在乎的，可是这个孩子！

这时候，于贡夫人还没有认出乔治。而乔治在过桥的时候，要不是娜娜的膝盖紧紧夹住了他，他恨不得跳到河里去。现在他浑身冰凉，脸色白得象纸，僵直地坐在那里，对谁也不望一眼，也许没有人会看见他。

“啊！我的上帝！”老太太突然说，“同她坐在一起的是乔治炯！”

五辆车子从这些相互认识而又不打招呼的尴尬人群中驶过去了。这次微妙的巧遇，时间短促，却显得特别漫长。现在，车轮已经把这些女人席卷而去，她们迎着凉风，在金色的田野里越来越快活！她们的衣角迎风飘忽，笑声又起来了；她们还回过头来，张望那些站在路边、满脸怒容的上流社会的人们，还拿他们来开玩笑。娜娜回头张望的时候，只见这伙散步的人群犹豫了一阵，没有过桥，沿着来路往回走了。于贡夫人靠在米法伯爵的胳膊上，一句话也不说，模样儿伤心得没有人敢去安慰她。

“我说，”娜娜向从贴邻的一辆马车里探出身子来的露西叫喊，“您看见福什里了吗，亲爱的？瞧他那副模样儿！我总有一天要给他一点颜色看看……还有保尔，这孩子，我当初待他那么好！居然连招呼都不打……我这才知道，他们真懂得礼貌！”

斯泰内认为这些先生们的态度很对，娜娜就跟他大吵了一场。那么说来，难道给她们脱帽打招呼也没必要吗？难道任何一个粗人都可以侮辱她们吗？谢谢吧，他原来也是这种人，这一下可够受了。要知道，一个人见了妇女永远是应该敬礼的。

“那个高个子女人，她是谁？”露西在辘辘的车轮声中扯高了嗓门问。

“她是米法伯爵夫人，”斯泰内回答。

“我早就猜到了，”娜娜说。“好吧，亲爱的，她枉为伯爵夫人，实际上她不是一个正经女人……是的，一点不错，她不是一个正经女人……你们知道，我有眼力，我一眼就看出来了。现在，我认识你们的伯爵夫人了，我认识她，就仿佛我亲自造她出来一般……你们敢打赌说她是那条毒蛇福什里的姘头吗？……我敢说她一定是他的姘头！在女人之间，这些事情可以一目了然。”

斯泰内耸了耸肩膀。从昨天起，他的情绪就越来越恶劣；他收到不少信件，要他第二天早上动身回去，而且，到乡下来只是为了睡客厅，这也不是一件有趣的事。

“瞧这个可怜的宝贝儿！”娜娜说。她看见乔治脸色苍白，僵直不动，气也喘不过来，突然间心软了下来。

“您认为妈妈会认出我吗？”他终于结结巴巴地问了一句。

“啊！肯定认出来了。她都喊出来了……所以，这是我的错。他本来不想跟我们一起来的，是我强迫他来……听着，乔治，你要不要我写一封信给你的妈妈？她有一副叫人尊敬的样子。我会对她说，我从来没有见过你，是斯泰内今天第一次把你带来见我的。”

“不，不，不要写信，”乔治十分不安地说。“让我自己来处理这件事吧……反正如果他们同我噜苏，我就不回家了。”

可是他又凝神沉思起来，想找出一些谎话来应付今晚的责问。五辆马车

在一片平原上奔驰，沿着一条看不到尽头、两边种满美丽树木的直路前进。田野沐浴在一层银灰色的雾气中。这些女人不断隔着车子互相喊话，冲着马车夫的背后大声叫喊，马车夫瞧着这帮稀奇古怪的乘客，暗自觉得好笑。不时有一位太太站起身来，倚在邻座的肩膀上，向四处出神眺望，等到车子突然一颠，才把她扔回到座位上。卡罗利娜·埃凯正在同拉博德特进行一场非常重要的谈话，他们两人都意见一致地认为，不到三个月娜娜就会把她的乡间别墅卖掉，卡罗利娜委托拉博德特私下代她贱价买下来。他们前面的一辆车上，热恋着的拉·法卢瓦兹，因为嘴唇够不着嘉嘉僵直的脖子，就隔着她那绷得快要撑破的衣服，去吻她的脊梁；这时坐在倒座边上的阿梅莉，眼看着别人吻她的母亲而自己却垂手一边，心中感到不快，对他们说赶快别那样了。在另一辆车子上，米尼翁为了让露西惊奇，一定要他的两个儿子背一段拉·封丹的寓言；大儿子亨利更是一个神童，他能一口气背到底，不会中断重背。可是在头一辆车上的玛丽亚·布隆，开头是在愚弄塔唐·妮妮这个笨蛋，骗她说巴黎的乳品商人是用浆糊和番红花来制造鸡蛋的，现在她也开始感到厌倦了。还有很远的路程吗？怎么还没有到达？这个问题从一辆车上传到另一辆车上，一直传到了娜娜的耳边，娜娜去问车夫，问完后，站起来喊道：

“再过一刻钟就到了……你们看见那边的教堂吗，在那些树的后边？那里就是……”

然后她歇了一歇又说：

“你们不知道吧？据说夏蒙古堡的主人是拿破仑时代的一位老太太……哟！她还是一个花天酒地的风流人物呢，这是约瑟夫告诉我的，他是从主教官邸的佣人们那里听到的。现在可没有象她那样的人物了，她现在也成了一个假道学先生了。”

“她叫什么名字？”露西问。

“当格拉尔夫人。”

“伊尔玛·当格拉尔吗？我认识她！”嘉嘉喊道。

于是顺着五辆车子，响起了一连串的赞叹声，随着更加轻快的马蹄奔跑声一路传过去。不少人伸出了脑袋来看嘉嘉；玛丽亚·布隆和塔唐·妮妮转身跪在座位上，把手放在翻倒的车篷里面，好面对着嘉嘉。这时隔着车子响起了此问彼答的声音，其间也夹着一些刻薄话，可是这些话都被暗中的敬佩心冲淡了。嘉嘉居然认识她，这使得她们每个人都对遥远的往事充满了敬意。

“哎哟，那时我还年轻呢，”嘉嘉说。“可是这没有关系，我记得，我亲眼看见过她那时的情形……人家说她在她家里很招人讨厌，可是她一坐上马车就截然不同了，她多有气派！关于她，有的是精彩的传说，她的行径污七八糟，也绝顶狡猾……如果她拥有一座古堡，我并不感到惊奇。她要捞光一个男人身上的钱，真是不费吹灰之力……啊！伊尔玛·当格拉尔原来还活着！那么，我的小亲亲们，她该有九十岁了。”

这句话一说，女人们的脸色都变得严肃起来。九十岁！真该死，露西说得好，她们的人当中没有一个会活到这样的年纪的。她们全都是些体弱多病的人。娜娜声称，她不愿意活得那么老，人老了就没有意思了。她们快到目的地了，谈话被马鞭的噼啪声打断，马车夫们这时正在扬鞭催马。在闹声中，露西还继续说着，不过她换了话题，在劝娜娜明天同大伙儿一道回巴黎

去。博览会快闭幕了，这些女人必须回到巴黎，城里这一季节的生意，必然会超过她们的期待。可是娜娜执意不肯。她厌恶巴黎，她不会这么快就回巴黎去。

“亲爱的，你说是吗？我们还要住在这里，”她夹紧乔治的膝盖说，根本不在乎斯泰内在旁边。

五辆车突然停了下来。大伙儿十分惊讶，他们下了车，发现自己站在一个小丘脚下，周围一片荒凉。在他们追问之下，其中一个车夫用鞭梢指给他们，隐藏在树丛里的，就是夏蒙修道院的遗址。他们感到大失所望。女人们都认为她们上了当：几堆乱石，长满荆棘，坍倒了半截的塔楼，这就是夏蒙修道院的遗址！

说真的，这不值得跑八九公里来看。这时候，车夫指给他们看那座古堡，古堡的花园就从修道院附近开始，车夫劝他们取道一条小径沿着墙走，他们就可以在周围巡视一圈。马车则驶到村子里的广场去等他们。这样一次散步很有吸引力，大伙儿接受了这个建议。

“真没想到！伊尔玛混得不错！”嘉嘉停在一个铁栅栏门前面说，这是沿着公路，在花园的一个转角上的栅栏门。

大家默默地注视着堵着门口的一大堆矮树丛，然后他们又顺着小路，沿着花园的围墙走去，一边举目欣赏那些大树，高高的树杈伸出来，构成厚厚的一个绿色拱顶。走了三分钟，他们又来到另一道栅栏门前面，透过栅栏可以看见里面有一大片草地，当中是两棵百年老橡树覆盖着的一大片荫影；又走了三分钟，又有一道栅栏门，里面是一条望不到头的林荫道，树荫使它成了一条黑黝黝的走廊，走廊的尽头只露出一星半点明亮的阳光。他们站在那里，起初只是沉默地惊讶，慢慢地才发出赞美的惊叹声。他们怀着一点嫉妒之心，尽力想说几句挖苦的话来，可是，毫无疑问，他们太受感动了，话也说不出来。这位伊尔玛，多么有魄力！从这里就可以看出这个女人有胆识！树木一直往前伸展，围墙上爬满了终年生长的常春藤，有些楼房的屋顶高出于树梢之上，过了一层白杨树的帷幕，又出现密密重重的榆树和杨柳。难道这些树木真的没有尽头吗？这几位太太很想参观一下里面的住宅，她们对于不停地兜圈子，在每一道门口除了大片叶子以外看不到别的东西，已经感到厌倦了。她们用两只手握住栏杆，把脸紧贴栅栏，往里张望。她们远远地被隔在墙外，在这一望无际的树木中渴望见一见古堡而不能达到目的，这一切使他们油然起了敬意。过了不久，由于她们从来不步行，她们都觉得累了。可是围墙仍然没有到达尽头；在这条荒凉的小径上走着，每转一个弯，仍是一排向前伸展的灰色石墙。她们中有几个人认为走不到尽头了，就说要往回走。可是，她们越是走得吃力，敬仰之心就越发增加，每走一步，这个领地的庄严肃穆和帝王威势的气派就在她们心中增长一分。

“归根结蒂，这样做真没意思！”卡罗利娜·埃凯咬着牙说。

娜娜耸了耸肩膀，示意她不要说话。她自己这一会儿也没有说过一句话，脸色有点苍白，但是十分严肃。突然，拐了最后一个弯以后，前面豁然开朗，村子的广场到了，围墙也到了尽头，古堡出现了，座落在大庭院的最里面。大家都停住脚步，被古堡的宏伟景象吸引住了；面前是气魄雄伟的宽阔石阶，正面一排二十个窗口，主建筑物有三个侧翼，都有石基围着。法王亨利四世曾经在这座有历史价值的古堡里住过，他睡的房间，连同那张挂着热那亚丝绒的大床，都还照原样保留着。娜娜激动得气也喘不过来了，她象

小孩似的深深叹了口气。

“我的天啊！”她轻轻地自言自语了一句。

嘉嘉突然说，伊尔玛本人就站在那边，在教堂的门口，于是大家都非常激动。嘉嘉说她还认得她，这位风流宿将纵然年纪老迈，却依然立得挺直，她摆起架子来的时候，眼睛依然炯炯有神。晚祷刚刚结束，人人都走出教堂。这位夫人在教堂的前廊下站立了一会儿。她穿着淡赭色的丝绸料子，朴素高贵，可敬的面容宛如一个逃脱了大革命浩劫的老侯爵夫人。她右手拿着一本厚厚的祈祷书，烫金的书皮在阳光下闪闪发亮。她慢悠悠地踱过广场，一个穿制服的听差在十五步外慢慢地跟随着她。教堂已经走空了。夏蒙的所有居民见了她都深深地鞠躬行礼；一个老头子吻了她的手，一个女人甚至想跪下来。她是一位有权势的王后，既有高寿，又享荣华。她走上石阶，慢慢地消失了。

“你们瞧，一个人只要善于安排自己的生活，就能象她那样，”米尼翁带着信服的神色，对他的儿子们说，似乎要给儿子们上课。

于是各人都说了自己的想法。拉博德特觉得她保养得非常好，一点也不显老。玛丽亚·布隆骂了一句粗话，露西生气了。说人人都应该敬老。总之，这些女人都认为她是闻所未闻的奇人。随后大家又坐上马车。从夏蒙回到抚爱别墅，一路上娜娜没有说过一句话，她曾有两次回过头去张望那座古堡。辘辘的车声使她陷入沉思，既忘记了旁边坐着斯泰内，也看不见乔治坐在她的对面。在暮色苍茫中，她的眼前只有一种幻象：那位夫人依然在她面前缓缓前进，象一位有权势的王后，既有高寿，又享荣华。

那天晚上，乔治回到丰代特庄园吃晚饭。娜娜越来越显得心不在焉，行为也越来越显得奇特，她突然对家庭尊敬起来，支使乔治回去请求妈妈原谅，她十分严厉地对他说，只有这样做才是正理。她甚至要他起誓今晚不再来睡觉；她累了，而他即使按照她的话去做了，也不过是尽他的儿子的责任罢了。乔治对这一番道德教育很觉讨厌，他只好闷闷不乐地回去，低着头出现在母亲面前。幸好他的哥哥菲利普回来了，把他所提心吊胆的那一场责骂中断了。他的哥哥是一个大个子军人，经常乐呵呵的。于贡夫人对乔治只是两眼含着眼泪，注视着他，而菲利普一知道了这件事，立刻威吓他说，如果他再到那女人家里，他就要扭着他的耳朵把他抓回来。乔治松了一口气，心里又在筹划明天下午两点钟以前逃出去，和娜娜商量以后怎样幽会。

吃晚饭的时候，丰代特庄园里的客人都有点不安。旺德夫尔声称他要走了，因为他想把露西带回巴黎，这个女人他认识已有十年了，从来没有对她起过非份之想，这一次能够把她带往巴黎，他倒觉得是一件很有趣的事。德·舒阿尔侯爵低着头，鼻子贴近菜盆，正在想着嘉嘉的女儿；他还记得当年小莉莉在他膝上跳着玩的情景，孩子们大得多快啊！这小姑娘如今变得十分丰满了。但是客人中就数米法伯爵最沉默无言，一直在那里怔怔地出神，两颊象火烧一样通红。他对乔治目不转睛地盯了好长一段时间。吃完晚饭以后，他推说自己有点发烧，上楼想把自己关在卧室里。韦诺先生跟在他后面冲上去；楼上立刻就发生了一场争吵，伯爵倒在床上，埋在枕头里，发出神经质的呜咽，而韦诺先生却用温和的声音叫他为兄弟，劝他恳求慈悲的上帝。伯爵没有听见他的话，嘴里不住地咕哝着。突然，他从床上跳起来，吃吃地说：

“我要到她那里去……我再也受不了……”

“很好，”韦诺先生说，“我跟您一起去。”

他们走出这座宅子的时候，另外有两个人影钻进了一条昏暗的花园小径。那是福什里同萨比娜女伯爵，现在他们每天晚上都在这个时间把达盖内留下帮助爱斯泰勒煮茶。在公路上，伯爵疾步如飞，他的伙伴不得不奔跑才能赶得上他。韦诺先生虽已气喘吁吁，还在对他谆谆劝导，用大量最有说服力的理由来反对肉的诱惑。伯爵没有开口，只顾自己在黑夜里往前定去。到达抚爱别墅以后，他只简单说了一句：

“我再也受不了……您走吧。”

“那么，但愿上帝的意志能够实现，”韦诺先生低声说。“上帝会通过各种途径来保证他的意志实现的……您的犯罪也是他的武器之一。”

在抚爱别墅里，晚餐的时候出现了一场争论。娜娜收到博尔德纳夫的一封信，信里劝她多休息几天，看来似乎对她毫不在乎，因为小维奥莱纳每晚都要谢幕两次。跟着米尼翁又竭力劝她第二天同他们一起动身，娜娜就恼火了，她说她不想听任何人的忠告。吃饭的时候，她装得一板正经，简直到了可笑的程度。勒拉太太无意中说了句难听话，她马上叫嚷起来，凭上帝的圣名，她不准任何人在她的面前说些不干不净的话，连她的亲姑妈也不行。然后，她说出许多高尚的话，使客人们都听烦了；她似乎害了一种可笑的正经病，当着客人的面谈出一整套使小路易接受宗教教育的打算，和她自己的新生计划。看见大家笑起来，她又滔滔不绝地发表了一些含义深奥的见解，而且象一个深信自己这一番话的老板娘似的边说边点头。她认为只有善于安排自己的生活才能致富，她自己不想象一个乞丐那样死去，她要好好安排自己的生活。那些女人听后都感到不快，叫嚷说：不可能的事发生了，有人把娜娜改变了！可是娜娜坐在那里，安然不动，又陷入了沉思，两眼出神，脑子里产生了幻影：一位富有而又受人尊敬的娜娜出现在她的眼前。

大家上楼去睡觉的时候，米法来了。是拉博德特在花园里看见他的。他一见到伯爵就明白了一切，他帮米法支开了斯泰内，然后拉着他的手，沿着黑暗的走廊把他一直领到娜娜的卧室前面。拉博德特干这一类事情是十分高明的，他做得非常巧妙，仿佛使别人幸福自己也觉得高兴似的。娜娜对米法的出现并不感到诧异，她只是讨厌米法追逐她过分疯狂。在生活中应该严肃一点，对吗？同治谈恋爱可是太愚蠢了，不会带来什么好结果的。而且治治的年纪也太轻，她良心上也感到不安；事实上，她确实做得有点缺德。那么好吧，她回到正道上，接受一个老头子吧。

“佐爱，”她对贴身女仆说，“明早你起床后就收拾箱子，我们回巴黎去。”

离开乡下可是贴身女仆求之不得的事，她高兴地答应了。于是娜娜就跟米法睡了觉，可是丝毫感觉不到乐趣。

第七章

三个月以后，十二月的一个夜晚，米法伯爵在全景胡同里漫步走着。那天夜里非常暖和，一阵骤雨把行人都驱赶到这条有遮荫的胡同里来。胡同里，人山人海，店铺之间人头挤成一个行列，缓慢而艰难地向前行进。街上明亮如同白昼，两旁店铺的玻璃橱窗灯火通明。亮光象水流似的，从白色的灯泡，红色的灯笼，蓝色的透明画，整排的煤气灯，巨大的钟表和扇子模型中放射出来，这些模型火光闪闪，在空中燃烧着。在橱窗反射镜的强光照射下，店铺里斑驳陆离的商品，珠宝店里的金饰，糖果店里的水晶盛器，时装店里的浅色丝绸，都透过洁净无垢的橱窗玻璃，放出光芒；而在这一片颜色鲜明杂乱无章的招牌中，有一个招牌是一只很大的深红手套，从远处看仿佛一只鲜血淋漓的手被砍了下来拴在黄色的袖口上。

慢慢地，米法伯爵踱到大马路上。他站在胡同口，向马路上望了一眼，又回过身来，沿着店铺慢慢地踱回去。一阵潮湿而闷热的空气，使狭窄的胡同里充满了明亮的雾气。雨伞的滴水沾湿了石板地，一路过去只听见川流不息的行人的脚步声，听不见有说话的声音。他那沉静的脸被煤气灯光照成灰白。行人每逢与他擦肩而过，都要对他仔细端详。为了逃避这些好奇的眼光，伯爵站在一家文具店门前，用心欣赏橱窗里的玻璃球镇纸，球里浮现着山水和花草。

他其实什么也没有看见，他在想着娜娜。她为什么对他又说谎呢？早上，她写信给他，叫他晚上别来打扰她，借口是小路易病了，她要在姑妈家里过夜，好照顾小路易。可是他起了疑心，跑到她家里去，从门房太太的嘴里得知娜娜刚到剧院去了。他觉得很奇怪，因为在新上演的剧里没有她的角色。为什么她要说谎呢？今晚她到游艺剧院去干什么呢？

一个过路人撞了他一下，伯爵根本没有意识到就自行离开了那些镇纸，转到一个小摆设的橱窗前面，凝神注视着里面陈列的记事本和雪前烟盒，所有这些东西的一只角上都印有模样相同的一只蓝燕子。毫无疑问，娜娜变了。刚从乡下回来的那些天里，娜娜使他发狂，她总是吻遍他的脸庞，吻他的颊髯，象只母猫抚爱小猫似的那么温存，而且向他发誓，说他是她最爱的小狗，是她最心疼的小宝贝。那时他再也不害怕乔治了，因为乔治被他妈关在丰代特庄园。剩下肥胖的斯泰内，他很想取而代之，可是不敢明白地开口要求。他知道斯泰内重又陷入极度的经济困境，在交易所里接近破产，现在只好紧紧抓住朗德盐场的股东们，想从他们身上榨取最后一笔款子。每逢他在娜娜家里遇见斯泰内，娜娜总用讲道理的口气向他解释，斯泰内为她花了那么一大笔钱，她不愿意把斯泰内象条狗似的赶出门外。何况这三个月以来，伯爵飘飘然生活在性的满足中，除了占有她的欲望以外，再也没有别的明显的需要。因为他到了晚年才有了肉欲的觉醒，他对性的要求就象儿童贪吃那样猛烈，因此也就顾不上虚荣和嫉妒了。现在唯独有一种明显的感觉能够使他担忧，那就是娜娜待他不那么好了，她再也不去吻他的胡子了。这使他焦躁不安，他象个完全不了解女人的男子似的，自问到底有什么地方得罪了她。他自认为他已经满足了她的一切欲望，为什么还会这样呢？他又想到今天早上的那封信，想到她编造的谎话，她只不过是想到剧院来过一晚，那么何苦要编造复杂的谎话呢？人群又把他挤了一下，他穿到胡同对面，在一家饭馆门前站定，一边在苦苦地思索着这个问题，一边用眼睛凝视着拔过毛

的云雀和一条横放在橱窗里的大鲑鱼。

最后，他仿佛觉醒过来，不再注意眼前的景象了。他打起精神，抬起眼睛，发现时间已经将近九点。娜娜马上就要出来，他一定要她说出实话。打定主意以后，他又向前走去，一边走，一边回想起以前他到剧院门口来接她时，曾经在这个地方消磨过多少夜晚。他熟识这里的每一家店铺，他能闻出它们各自的气味，纵然空气中充满了煤气味，他也能闻出俄罗斯皮革的浓烈的冲味，从巧克力店的地窖里升上来的香草味，从香水店敞开的大门里散发出来的麝香味。因此他再也不敢在店铺前面停留，免得瞧见柜台上女店员的苍白面孔，她们和颜悦色地看他，似乎他是她们所熟悉的顾客。一会儿，他似乎又研究起商店上面的那一排小圆窗，仿佛在这些杂乱的招牌中，他是第一次瞧见这些小圆窗似的。接着，他又踱到大马路那边，在街角上站了一分钟。

雨还没有止，不过此刻已经变成毛毛细雨，寒冷的雨水落到他的手上，使他稍为清醒一点。现在，他想起了他的妻子，她住在马孔附近的一座古堡里，她的女友德·谢泽勒夫人自秋天以来就在古堡里病得很厉害；大马路上的马车，在一片泥泞中隆隆地驶过，这样坏的天气，在乡间一定更不好受。但是，他突然心里又不安起来，他重新走进闷热的胡同，大踏步越过行人走去；他忽然想起，娜娜如果有所防备，她会从蒙马特尔走廊那边溜走的。

从这时候起，伯爵就守在剧院的门前。他不愿意等在这段胡同里，生怕被人认出来。这里正是剧院的走廊同圣马可走廊接界的地方，是一个鬼头鬼脑的角落，全是些蹩脚的店铺，一家没有主顾的鞋店，几家家具店，里面的家具蒙了厚厚一层灰尘，还有一间烟雾腾腾使人昏昏欲睡的图书阅览室，里面的灯泡罩着灯套，整个晚上这些灯就放射着绿色的亮光。从来没有人到这里来，只有穿着整齐的先生们，耐心地在那里徘徊等待，还有就是喝醉了酒的布景工人，衣服褴褛的群众演员。在剧院门口，只有一盏煤气灯照亮，灯的圆罩已经变得十分毛糙。米法想去问问布龙太太，可是又怕娜娜得到了风声从大马路那边溜走。因此他继续踱来踱去，决心等到人家关铁门把他赶出去为止，这种情形已经发生过两次！他一想到自己要回家单独上床睡觉，心头就很苦闷。每次有不戴帽子的姑娘或者衣服肮脏的男人走出来打量着他的时候，他就走回来站在阅览室前面，从粘贴在玻璃窗上的两张广告中间向里张望，每次都望见同样的景象：一个矮老头子，直着身子在一张巨大的桌子旁边孤零零地坐着，在绿色的灯光照耀下，用照得发绿的双手，拿着一份绿色的报纸在阅读。这时，还差几分钟就到十点，又来了一位先生，长得高大而漂亮，一头金发，戴着大小合适的手套，他也在剧院门前徘徊。他们两人每次相遇，双方都带着怀疑的神色互相偷看一眼。伯爵一直走到两个走廊的接界处，那里有一面高大的镜子，他从镜子里看到自己神气严肃，举止正派，不觉感到又羞又怕。

十点钟敲响了。米法突然想起，如果他想知道娜娜是不是在她的化妆室里，那是非常容易的事。他马上走上三级台阶，越过那个漆成黄色的窄小的前厅，由一扇小门钻进了院子，因为那扇小门只用插栓关着。在这个时刻，院子里笼罩着一层黑色的烟雾，院子既小又潮，象井底一样，周围是臭气熏人的厕所，水龙头，厨房的炉灶，和女门房堆在那里的花草枝叶。两堵开着

这里所谓的走廊，指有玻璃顶或有房屋在上面的人行道。

许多窗户的墙壁矗立在那里，窗户上灯火通明。地面一层是道具仓库和消防处，左面是办公室，右面和上面各层是演员的化妆室。

看上去，象是一口深井，顺着井壁，有许多火炉口在黑暗中张着大嘴。伯爵马上看出二层楼上娜娜的化妆室里有灯光；于是他如释重负，心里快活，竟然得意忘形，一直站在那里，眼睛望着空中，脚下踏着油腻的污泥，鼻子闻着巴黎这种老房子后院里的令人厌恶的臭味。水大滴大滴地从一条破裂的水管里往下滴。一道煤气灯光从布龙太太的窗口里射出来，把一段长满了苔藓的路面照得呈现黄色，也照黄了一截被厨房污水侵蚀了的墙根，以及整个堆满了垃圾的角落，这里有破旧的水桶和破坛碎罐，一个破锅里竟有一株瘦小的卫矛长出了绿芽。伯爵听见了开窗户的声音，连忙退了出来。

娜娜肯定就要下来了。他又回到阅览室前面；只见那个矮老头子在一盏夜明灯的灯光下依然没有动，他的侧面明显地在报纸上勾划出来，周围是令人昏昏欲睡的暗影。于是他重新踱起方步。这会儿，他走得稍稍远一些，他穿过宽大的走廊，沿着游艺剧院走廊一直走到费多走廊，这条走廊既冷又无人影，整个儿隐没在凄凉的黑暗中。他又往回走，经过剧院门口，转过圣马可走廊，一直冒险走到蒙马特尔走廊那边，在那里，一家杂货店的切糖机把他吸引了一会儿。可是，在兜第三圈的时候，害怕娜娜从他的背后逃走的念头，使他抛弃了一切人类尊严。他同那位金头发的先生一起站在剧院门口，再也不到别处去了；他们互相交换了一下同病相怜的谦卑的眼光，可是眼光里还有一丝怀疑对方或许是情敌的互不信任的意味。幕间休息时，几个布景工人出来吸烟斗，粗鲁地撞到他们身上，他们两个人谁也不敢抱怨一声。三个高个儿姑娘出来，她们蓬头散发，衣衫肮脏，站在台阶上啃苹果，把果核随地乱吐；两位先生只能低着头，忍受着她们放肆无礼的目光和粗俗下流的话语，被这些臭娘儿们溅污了、弄脏了也不敢言语，这几个淫妇故意推推搡搡的，挤到他们身上，她们认为这样做很有趣。

正在这时候，娜娜走下三级台阶。她一看见了米法，顿时脸色煞白。

“哦！原来是您，”她张口结舌地说。

正在低声笑着的三个群众女演员，看出是娜娜，不禁大惊失色，赶紧排成一行站直，绷紧着脸，严肃得象女佣人正在做坏事的时候被女主人撞见一样。那位高大的金发先生闪过一旁，既放了心，又有点悲哀。

“好吧，挽着我的胳膊吧，”娜娜极其不耐烦地说。

他们一起慢慢地走开去。伯爵原来想盘问她许多问题，这时却一句话也说不出。还是娜娜先开口，她象连珠炮似的，一口气说了一大串：八点钟的时候她还在姑妈家里，后来看见小路易病情大大好转，她就想到剧院来一会儿。

“有什么重要事情？”他问。

“有，是为了一个新剧本，”她迟疑了一阵子才回答，“他们想征求我的意见。”

他知道她在说谎。可是她的胳膊紧挨着自己的胳膊，一股暖流一直传过来，使他一点力量都没有了。他对自己长久的等待，既不生气也不怨恨，现在他心里唯一的考虑就是既然现在已经抓住了她，那就一定要把她留在身边。至于她为什么要到她的化妆室里来，明天他再设法追究吧。娜娜的样子始终有点犹豫，很明显她的内心正在活动，尽力使自己恢复平静和拿定一个主意。走到游艺剧院走廊拐弯的地方，她在一家扇子店的橱窗前面停了下

来。

“哟！”她低声说，“真漂亮，又镶着珍珠贝壳，又有翎毛。”

接着，用满不在乎的口气问一句：

“那么，你是要送我回家的了？”

“当然，”他有点惊讶地说，“你的孩子不是好一点了吗？”

她后悔刚才不该捏造这段谎话。也许小路易的病又发作了；她说她想回巴蒂尼奥勒看看。可是听到他也要跟着去，她就不再坚持去了。她有那么一阵子，气得脸色煞白，这是一个女人感到被人逮着以后而又不得不表示温顺时的气愤。未了，她总算没有发作，她决心争取时间；只要她在午夜以前能够摆脱伯爵，一切就能照着她的意思实现了。

“真是的，你今天晚上要当光棍了，”她嘟哝说。“你老婆要明天早上才能回来，对吗？”

“是的，”米法回答，他听见娜娜这么随便地谈起伯爵夫人，有点不自在。

她接着追问下去，问他几点钟火车到，而且想知道他是否到车站接她。娜娜再一次放慢了脚步，仿佛店里的陈设非常吸引她。

“瞧！”她又在一家珠宝店门前停下来，说，“多怪的手镯！”

她最欣赏全景胡同。她年轻时对巴黎的假首饰，假珠宝，镀金的锌制品，硬纸冒充的皮件十分爱好，到现在，这种爱好还保留着。现在每逢她经过一个店铺的橱窗面前，她总是恋恋不舍地不肯离开，就象以前她还是一个流浪街头的女孩子时，总是站在巧克力店前面观看糖果看得入迷，或者倾听隔壁店里的风琴声而流连忘返；最能吸引她的是那些不值钱而式样刺眼的小摆设，比如核桃壳针线箱，放牙签的小饰物，圆形纪念碑式或方尖碑形的寒暑表，等等。可是，这天晚上，她心情过于不安，对所有橱窗里的摆设，都视而不见。不能够自由行动，终于使她感到讨厌，她的心里升起了一股怒火，产生了无声的反抗，很想不顾一切地干出一件傻事来。还说什么当有钱人的姘头是最有利的投资！她刚刚以孩童般的任性行径花掉王子和斯泰内的大笔财产，她自己却连这些钱到哪里去了都不知道。她在奥斯曼大街上的那套住房甚至到今天还没有全部布置好，只有客厅已全部铺上了红缎子，但是装饰得过多，家具也太多，显得同其它房间非常不调协。而且，一到她手里没有钱的时候，债主就来跟她逼债，逼得比过去更紧；她怎么会穷成这样，连她自己也感到莫名其妙，因为她一向自命为节约的模范。一个月以前，她向斯泰内这个强盗讨一千法郎，威胁他说如果他拿不出来就要把他赶出大门，斯泰内费了好大的劲才从不知什么地方找到了这笔钱。至于米法，他是一个傻瓜，他根本不知道应该往外拿钱，而她也不能为了他吝啬而恨他。啊！如果她不是每天都把要规规矩矩做人的格言念上二十遍的话，她就会把这些人统统赶出门外！而且佐爱每天早上都对她说，做人一定要通情达理，她自己的心目中又经常出现一个带有宗教色彩的回忆，那就是夏蒙那个富丽堂皇的形象，这个形象由于她经常回想，就越发变得巍峨高大。因此，娜娜虽然心里气得发抖，可是依然把怒气压了下去，很温顺地挽着伯爵的胳膊，夹在越来越稀少的行人中间，顺着橱窗一个一个看下去。外边的铺石路面已经吹干，一阵凉风吹进骑楼底，把玻璃屋顶下面的热空气横扫干净，把五颜六色的灯笼，一排排的煤气灯，那把象烟火似的火光闪闪的大扇子，吹得乱晃乱动。在饭店门口，一个侍者正在熄灭灯火；已经没有顾客的商店里仍然

灯火辉煌，坐柜台的女店员们一动也不动地坐在那里，仿佛在睁着眼睛打瞌睡。

“啊！多可爱！”娜娜走到最末一家铺子前面，折回去几步，对着一只瓷做的猎兔狗深情地惊叹；这只猎兔狗抬着一条前腿，指着前面藏在玫瑰花丛里的一只兔子窝。

最后他们走出了胡同，她不想乘坐马车。她说，天气非常好，也没有急事，步行回家很有意思。后来走到英吉利咖啡馆门前，娜娜忽然想吃牡蛎，她说因为小路易生病，她从早上起就没有吃过东西。米法不敢违抗她的意愿。直到目前为止，他还没有在公开场合同她一起进出过，因此他要了一个小房间，急急忙忙穿过走廊向里边走去。娜娜跟着他，显得对这个地方非常熟悉，侍者拉开小房间的门，他们正要进去的时候，只听见隔壁的一间房间里又是笑又是叫，闹得震天价响，房间里猛然钻出一个男人。他是达盖内。

“噢！娜娜！”他喊起来。

伯爵溜进小房间，门在他后面半开着。他的圆圆的肩膀在眼前一闪而过，达盖内眨了眨眼睛，用开玩笑的口气又说了一句：

“见鬼！你的日子真好过，如今已到杜伊勒利宫去找男人了！”

娜娜淡淡一笑，把一只手按在嘴唇上，示意叫他不要再说下去。她看出他有点醉意，说话有点胡来，不过她能够遇见他，她还是很高兴的。尽管他同上层女人在一起的时候，居然那么放肆地装着不认识她，可是她心里仍然对他有好感。

“你近来怎么样？”她友好地问。

“我准备结束我的独身生活。说真的，我正在考虑结婚。”

她露出怜悯的神气耸了耸双肩。可是他依然用开玩笑的口气说下去，他说如果你想在别人的眼里至少算是一个正派单身汉的话，那么在交易所里只能赚到够给女人们买花的钱，那就不能称为正当的生活。他的三十万法郎，只够他花了十八个月。他想实际一点，去娶一个有大笔陪嫁的女人，也象他父亲一样，将来当个省长结束这一生。娜娜始终笑吟吟的，丝毫不相信他的话。她侧了侧脑袋指指他的房间。

“你同些什么人在一起？”

“哦！一大帮人，”他说，这时，一阵醉意涌了上来，使他忘记了他的所有计划。“你想得到吗？莱娅在给我们讲她到埃及去旅行的经过。真有趣！还有关于洗澡的情形……”

于是他复述了莱娅所讲的经过。娜娜亲热地呆在他的身边没有走开。他们最后终于面对面靠着走廊的墙说起话来了。煤气灯在低矮的天花板下面冒着火焰，挂毯的摺缝里隐藏着一种淡淡的烹调味。有时邻室的闹声加倍地响起来，他们为了彼此听得见，就不得不把面孔凑得近一点。每隔二十秒钟，总有一个上菜的侍者托着菜盆走来，被他们堵住了通路，就请他们让让路。虽然这样，他们仍然长谈不休，只是紧贴着墙壁让开点；他们不顾食客们的吵闹和上菜侍者的推搡，依然象在他们家里一样若无其事地谈话。

“你瞧，”达盖内指了指米法进去的那间小房间的门说。

他们俩一起看那扇门。只见那扇门在微微颤抖，仿佛一股微风在吹动它似的。然后，非常缓慢地，它关上了，没有发出一点声音。他们两人相视一笑，没有出声。伯爵独自一人在小房间里，那模样儿一定是够好看的。

“我想起来了，”娜娜问道，“你读过那篇福什里写的关于我的文章吗？”

“读过了，篇名叫《金苍蝇》，”达盖内回答，“我没有跟你提起，生怕惹你难过。”

“惹我难过？为什么？这篇文章很长。”

她对《费加罗报》刊登的关于她的文章，倒觉得非常得意。那份报纸是她的理发师弗朗西斯给她带来的，如果弗朗西斯不给她解释明白，她还不知道那篇文章说的就是她呢。达盖内偷偷地打量她，带着开玩笑的神气对着她冷笑。最后，他发觉她本人对这篇文章很满意，那别的人就没有什么理由不满意了。

“对不起！”一个侍者叫喊，手里捧着一盆半圆形的冰淇淋，把他们分开。

娜娜朝那间小房间走去，米法正在房间里等她。

“好吧，再见了，”达盖内说，“去会见你那位王八吧。”

娜娜重新停了下来。

“你为什么管他叫王八？”

“就因为他是王八，还需要什么理由！”

她又回来背靠在墙上，对这个叫法颇感兴趣。

“是吗？”她只简单地说了句。

“怎么？你还不知道吗？亲爱的，他的老婆同福什里睡觉……他们的关系大概是在乡下开始的……刚才我到这儿来的时候，福什里才同我分手，我猜想他同她约好了今晚在他家里幽会。他们捏造的借口是说她外出旅行，我想。”

娜娜简直惊呆了，一句话也说不出。

“我早就料到了！”最后她一拍大腿说。“那一次，在公路上，只看了她一眼，我就看出来……一个正经女人，居然欺骗丈夫，同福什里这个王八姘居，世界上竟有这等事！他准会教她做出许多好事来。”

“啊！”达盖内恶意地低声说，“对她说来，这已经不是第一次尝试了。也许她经历过的这种事，也不下于他呢。”

娜娜听罢，气愤地骂了一句。

“真有这等事！……这世界多美啊！太肮脏了！”

“对不起！”又一个拿着许多酒瓶的侍者叫他们让路。

达盖内把她拉过来，握住她的手，然后运用清脆的嗓音对她说话，这种嗓音象口琴的乐声，一向能使象娜娜一样的女人着迷。

“再见了，亲爱的……你要知道，我是永远爱你的。”

她挣脱出来，微笑着回答他；可是邻室发出震耳欲聋的欢呼声和喝彩声，使房门都颤动起来，也把她的说话声淹没了。

“傻瓜，我们的关系已经完了……可是这没有关系。过几天你来吧。我们好好谈一谈。”

然后她又用一个正经女人忿忿不平的口气正色地说：

“啊！他是王八……亲爱的，这可麻烦了。我这个人，从来最叫我恶心的就是王八。”

等到她终于走进那间小房间时，她看见米法正坐在一张狭小的长沙发上，神气无可奈何，脸色煞白，两手青筋暴露。他丝毫没有责备她的意思。

她受了感动，望着他心里感到既可怜又可厌。这个可怜的男人，竟被一个下流的老婆这么无耻地欺骗！她真想抱住他的脖子，安慰他一下。可是，归根结蒂，这对他也是公平的，他对待女人简直象个笨蛋，这也是给他的教训。虽然这样想，怜悯之心到底还是占了上风。她本来想吃过他的牡蛎之后就摆脱他，现在她不准备放他走了。他们在英吉利咖啡馆逗留了不到一刻钟，就一起回到奥斯曼大街的寓所。这时是十一点钟，在午夜以前，她总可以想出一个妙法把他送走的。

为了谨慎起见，她在候见室里给佐爱下了一道命令。

“你要看住他，如果那一个还同我在一起，你就叫他别弄出声音来。”

“可是太太，我把他搁在哪儿呀？”

“把他留在厨房。这样更安全。”

米法在卧室里已经脱下他的礼服。壁炉里火烧得正旺。这间卧房始终是老样子，家具是红木的，挂毯和椅套都是灰底大蓝花的织锦。娜娜曾两次把它们都换过，第一次想统统换成黑丝绒，第二次想换成白缎子带粉红色结子；可是每次斯泰内答应以后，她就按照所需费用向他要了钱，但钱一旦到手就吃个精光。她只是一时心血来潮买了一张虎皮铺在壁炉前面，买了一盏水晶玻璃吊灯悬挂在天花板上。

他们两人关上房门以后，娜娜说：“我丝毫没有睡意，我不上床。”

伯爵象个驯服的男子似的依了她，因为他这会儿再也用不着怕被人看见了。他现在唯一挂在心上的，是不要惹她生气。

“随你便吧，”他喃喃地说。

可是他在火炉前边坐下来以前，也脱下了他的高帮皮鞋。娜娜的乐趣之一，就是对着衣橱的那面大镜子把衣服脱得精光，然后在镜子里看她的全身。她把全身衣服，一件件的，统统脱光，然后赤裸着全身，久久地注视着镜子里自己的肉体，简直忘记了时间。这是她对自己肉体的热恋，对自己软缎般光滑的皮肤，线条柔和的腰身的陶醉，这种自我欣赏使她庄重严肃，全神贯注。她经常在这种时候被理发师撞见，可是她连头也不回过去望他一下。米法遇到这种情形就发怒，她却大为惊异。理发师从她那里会得到什么呢？她这样做不是为了别人，而是为她自己。

那天晚上，娜娜为了更好地自我观赏，她把枝形烛台上的六根蜡烛全都点着了。可是她正要松手让衬衣滑下去的时候，她却停了下来，犹豫了一阵，似乎想起了什么，有一个问题已经到了她的唇边，不吐不快。

“你读过《费加罗报》上的那篇文章吗？……那张报纸就在桌子上。”

她又想起了达盖内的那一阵冷笑，心里的疑团使她忐忑不安。如果这个福什里说了她的坏话，她一定要报复。

“人家说文章里面说的是我，”她装出毫不在乎的神气接着说。“嗯，亲爱的，你的看法呢？”

她把手松开，衬衫落了下去，她赤裸裸地站在那里等待米法把文章读完。米法读得很慢。福什里的那篇文章，命名为《金苍蝇》，写的是一个年轻妓女的故事，这个姑娘，祖上四五代都是酒鬼，贫困和酗酒经过长期遗传，败坏了她的血液，在她身上衍变成妇女性能的强烈失调。她出生于郊区，成长在巴黎街头，发育成为又高大、又标致、一身细皮白肉的美人，宛如在粪肥堆里成长的一棵植物，她是在乞丐和被社会抛弃的人们中产生出来的，她要为这些人报仇。她把只许在老百姓中间发酵的腐烂物，带到了上

层，使贵族社会随着她一起腐烂。她变成了自然界的一种力量，一种有破坏性的酵素，她自己虽然不自觉，但是她使巴黎在她两条雪白的大腿中间堕落，解体，她使巴黎翻腾，正如一些老大娘每月一次搅拌牛奶一样。到了文章的结尾，作者才把她比作苍蝇，是一只从垃圾堆里飞出来的金光闪闪的苍蝇，它吮吸被扔在路旁的尸体的毒液，然后嗡嗡地叫着，飞舞着，象宝石似的闪闪发光，从窗口飞进王宫，只要停留在男人们的身上，就能把他们毒死。

米法抬起头，眼睛呆滞，凝神注视着炉火。

“怎么样？”娜娜问。

他没有回答。他的样子似乎想把文章再读一遍。一种寒冷的感觉，从头顶一直传到他的肩上。这篇文章写得杂乱无章，句子跳跃不连贯，字眼出乎意外而且极度夸张，所用比喻极度离奇。可是，文章还是使他震惊，仿佛突然间唤醒了他这几个月来他不喜欢去思考的一切。

这时候他抬起了眼睛。娜娜正陶醉在自我欣赏的欢乐中。她扭着脖子，全神贯注地从镜子里细瞧她右腰上部的一颗棕色小痣；她用指尖去抚摸它，把身子更加向后仰，好使那颗痣突出来，她一定是觉得这颗痣长在这地方又古怪而又好看。接着，她又仔细研究身体别的部位，看得津津有味，似乎孩童时代邪恶的好奇心又在她的身上复活了。她只要看到自己的肉体，总有一种惊异的感觉；她象一个年轻的姑娘初次发现自己发身那样惊讶和着迷。慢慢地，她张开两只胳膊，展现她那丰满的爱神上身，她弯着腰，仔细端详自己的背面和正面，停下来看看两乳的侧影，瞧瞧大腿由粗到细浑圆的曲线。最后，她竟高兴地玩起扭动肚皮的古怪玩意儿来。她两膝分开，左右摇摆，腰肢扭动，肚子不停地转圈，就象埃及舞女跳肚皮舞的样子。

米法出神地看着她。她使他害怕。报纸已经从他的手中落到了地上。当她的形象在他的眼前清楚地出现的时刻，他就看不起自己。的确是这样，在三个月的时间里，她败坏了他的生活，他意识到自己已经被从来不曾料到的肮脏东西一直腐蚀到骨髓里。这时，他的整个身心正在腐烂。他顿时领悟到这种病毒为害深广，他看出这种毒素能够破坏一切组织，他自己中毒了，他的家庭毁了，社会的一角哗啦啦地倾坍了。然而，要他把眼睛从她的身体上挪开，他办不到，他只好死死地瞪着她，尽力想法叫自己厌恶她的裸体。

娜娜停止了扭动。她把一只胳膊搁在脑后，一只手紧握着另外一只手，两只臂肘向左右分开，头向后仰。他在镜子里看到了她的半闭的眼睛，微微张开的嘴巴和充满爱情的笑容；她的背后，金黄色的发髻已经散开，象母狮的鬃毛披在脊梁上。她这样挺胸凸壮，显出了她女战士般结实的腰部，和丰满的乳房，在软缎般的皮肤下面，这两处的肌肉发达健壮。一条美妙的人体线条，从她的一只臂肘笔直流到脚尖，只有肩膀和臀部两处稍稍有点波峰。米法目不转睛地盯着这个如此动人的侧面像，注视着她的金黄色的肉体渐渐隐没在金色的灯光中，凝视着她的乳房在烛光的映照下呈现出丝绸般的光泽。他想起了他过去对女人的反感，想起了《圣经》所说的怪兽，这怪兽既淫荡又骚臭。娜娜周身毛茸茸的，橙黄色的汗毛使她遍体变成了丝绒；而她的兽性就表现在她的母马般的后臀和大腿上，在她的既肉感地隆起又裂开成深深的摺缝上，这摺缝在幽暗中给她的性感蒙上了一层撩人心弦的纱幕。她就是金色的怪兽，是一股意识不到的力量，仅是它的气味就能使世界腐烂。米法始终睁着眼睛，象着了魔似地呆视着，他失去了自制力，以致在闭上眼

皮，不想再看了以后，那只怪兽也依然在黑暗中出现，而且比原来的更大、更可怕，姿态更加诱人。现在，这只怪兽要永远出现在他的眼前，而且要永远留在他的肉体里了。

这时娜娜蜷缩成一团，四肢似乎因为情绪激动而轻轻打了一个寒战，双眼润湿；她越蜷越小，仿佛这样才能更好地闻一闻自己。接着，她松开两只紧握着的手，顺着自己的身体让手往下滑，一直落到乳房上，然后把两只手紧紧地捏住自己的乳房。她挺起胸脯，沉醉在自我抚爱中，她摸遍了自己的身体，把脸颊先贴向左边肩膀，然后又向右边肩膀轻轻地摩擦。她的淫荡的嘴巴在她自己的身上煽动欲火。她伸长嘴唇，久久地吻着自己的腋窝，又向镜里的娜娜发笑，镜里的娜娜也在吻自己。

这时候，米法深深地发出了一声轻微的叹息。娜娜这种自得其乐使他十分恼火。猛然间，他的一切决心象被一阵狂风吹走了似的，消失得无影无踪。他粗暴地冲过去，横腰搂住娜娜，把她翻倒在地毯上。

“放开我，”娜娜叫喊，“你把我弄痛了！”

他完全意识到自己的失败，也明明知道娜娜是一个愚蠢、下流和喜欢说谎的女人，可是纵使她有毒，他仍然想占有她。

“啊！真讨厌！”等到他放她起来时，她愤怒地说。

然而，她倒平静下来了。现在，他可以走了吧。她穿上一件镶花边的睡衣，走过来坐在火炉前面。这是她最喜欢坐的地方。她再向米法询问关于福什里的那篇文章，米法只是含糊其辞地回答她，因为他想避免一场风波。她说她也掌握了福什里的一个把柄。接着，她沉默了好长一段时间，考虑用什么方法可以送走伯爵。她想用客客气气的方法，因为她到底是一个善良的姑娘，她不喜欢使人难过，何况伯爵又是一个戴绿帽子的丈夫，他的处境最后叫她软下心来。

“那么，”她终于开口了，“明天早上你得等你太太回来罗？”

米法迷迷糊糊地躺在一张沙发上，他感到四肢无力。他点了点头，表示“是”。娜娜正色注视他，脑子里暗暗地盘算着。她盘起一条大腿坐在那里，压住了微微揉皱了的睡衣花边，两只手握住一只赤裸的脚，下意识地在那只脚转过来，转过去。

“你结婚已经很久了吗？”她问。

“十九年了，”伯爵回答。

“哦！……你的老婆，她很可爱吗？你们相处得很好吗？”

他默默不语。然后，有点尴尬地说：

“你是知道的，我曾经求过你永远不要谈论这些事。”

“噢！真奇怪！为什么？”她生了气，就嚷起来。“我谈论你的老婆，不会吃掉她的，这一点你可以放心……亲爱的，世界上的女人都是差不多的，半斤八两……”

可是她说到这里就把话打住，生怕自己说得太多。只不过，她摆出一副高人一等的姿态，因为她自以为是很善良的。这个可怜的男人，对待他要厚道一点。这时，她产生了一个放肆的念头，不由得笑吟吟地上下打量他。然后接着说：

“我说，我还没有告诉你福什里散播的关于你的谣言……这个人真是一条毒蛇！我并不恨他，因为他的文章还是可以接受的；可是他仍然是一条地道的毒蛇。”

她笑得越来越欢，两手放开了那只脚，拖着身子爬过来，把胸脯压在伯爵的膝盖上。

“你想想，他一口咬定说你娶老婆的时候还是童身……嗯？你那时是童身吗？……嗯？是真的吗？”

她用眼光逼着要他回答，把两只手举起来扶住他的双肩，拚命摇晃他，想从他的嘴里得到这个供状。

“当然是的，”他终于用严肃的声调回答。

她听见这话，一屁股又坐到了自己脚上，哈哈大笑，嘴里吃吃的说不出话来，不住地用手拍他。

“不可能吧，这真希奇，世界上只有你一个人是这样的，你真是一个怪人……可是，亲爱的小狗，你那时一定是个大傻瓜！一个男人如果不懂得干这件事，这真是太好笑了！哎哟，我真想看看你那时候的样子！……经过情形还好吧？说点给我听吧，哦！”

“我求求你，说吧。”

她问了他许多问题，什么都问到了，而且细节也要他说出来。她笑得非常开心，经常一阵阵放声大笑，笑得捧住了肚子，睡衣也滑了下来，又重新撩上去，皮肤被火光照耀成金色，结果就使伯爵一点一点地，把他新婚之夜的种种情景对她说了出来。伯爵已经完全没有忸怩的样子，说到后来，他自己也觉得很有趣，就采用了文雅的字眼，说明“他是怎样破身的”。他还要顾点脸面，所以他选择的都是经过斟酌的词句。娜娜谈得兴起，开始盘问伯爵夫人的情况。她长得美妙无比，不过，据他说，她冷若冰霜。

“哦，算了吧！”他卑怯地低声说，“你不必跟她吃醋了。”

娜娜不笑了。她回到原来靠近壁炉的地方，背对着火，两只手合拢来抱住两只膝盖，下巴搁在膝盖上。然后她正色地说：

“亲爱的，新婚第一夜，在老婆面前呆头呆脑的，这样可不大好。”

“为什么？”伯爵惊讶地问。

“因为，”她一字一顿地回答，完全是教训人的口气。

她摇头晃脑，仿佛在课堂讲课似的做作一番，然后才肯把理由明说。

“你瞧，我这个人，我懂得这是怎么一回事……说给你听吧，小乖乖，女人不欢喜呆头呆脑的男人。她们嘴上什么也不说，因为她们害羞，你明白吗？……可是她们肯定会有很多想法的。或迟或早，趁人们不知不觉的时候，她们会到别处去想办法的……我要说的就是这些，亲爱的。”

他似乎还不解其中之意。于是她又进一步把话说得更明白一点。她象慈母似的，出于好心，才以朋友的立场给他上了这一堂课。自从她知道他是一个戴绿帽子的丈夫以后，这件事一直压在她心头，她发狂似的急着要同他谈一谈。

“我的上帝！我谈的尽是与我不相干的事儿……我之所以要说这些话，因为人人都应当幸福……我们在闲聊，对吗？那么，你得坦白地回答我的问题。”

她说到这里，把话停下了，火烧痛了她的背脊，她要把坐的位置更换一下。

“嗯！太热了。我的背都烤焦了……等一等，让我把肚子也烤一烤……这样烤火可以治病！”

等到她把身子转过来，胸脯对着火，两只脚屈在臀部下面以后，她又

问：

“我说，你再也不跟你的老婆睡觉了吗？”

“不跟了，我可以向你发誓，”米法怕惹出是非，赶快回答。

“你真的认为她是木头吗？”

他低下头，作了肯定的回答。

“你是为着这个才爱我的吗？……回答呀！我不会生气的。”

他又点点头。

“很好！”她作了结论。“我早料到了。啊！你这可怜的小狗！……你认识我的姑妈勒拉太太吗？她来的时候，你可以叫她告诉你住在她对面的那个水果商的故事……你想想吧，这个水果商……他妈的！这火真热。我必须转一转身子。现在我来烤一烤我的左边。”

她把左腰转向炉火的时候，心里起了一个滑稽的念头：她在煤火的亮光下看见自己又肥又红，心里很高兴，就象一个十足的傻瓜那样，自己跟自己开起玩笑来了。

“嗯？我的样子象只肥鹅……哦！真象，象只烤叉上的肥鹅……我转了又转，真的，我是用原汁烤我自己。”

她又放声大笑起来。这时，外面有人声和关门的声音。米法有点惊奇，用眼神问她是怎么回事。她的样子又变得严肃起来，神气有点不安。那一定是佐爱养的一只猫，这头该死的畜生把什么都得打碎。这时午夜十二点半敲响了。她还要迁就米法这个王八，把时间拖延下去么？现在另一个汉子已经来了，就应该赶快把他打发走，越快越好。

“你刚才说什么？”伯爵讨好地问，他看见她这样和气，心里高兴极了。

可是她因为一心想打发他走，脾气就突然改变，态度也变得粗暴起来，说话也没有了分寸。

“啊！对的，说到水果商和他的老婆……亲爱的，他们从来不碰一碰对方，根本没有发生过关系！……她在这方面欲火十分旺盛，你当然可以理解。而那个呆头呆脑的家伙，他却一点也不懂得，过于无知……结果是他以为她是根木头，就到别处寻欢作乐，同那些婊子们鬼混，这些婊子让他享受了种种下流的娱乐，而她也给自己找到同样下流的娱乐，对手是一些比她的笨蛋丈夫要聪明些的小伙子……夫妻双方互不了解，到头来总有这样的结局。我是知道的，我！”

米法脸色泛白，最后他终于懂得她指的是谁了。他想叫她闭嘴，可是她的话匣子一经打开，再也止不住了。

“不，让我说！……如果你们不是一些没有教养的人，你们早就跟你们的太太相处得同跟我们一样的和好了；如果你们的太太不是些蠢材，她们肯定会想方设法来看住你们，就如同我们千方百计去抓住你们一样……这一切，归根结蒂，是一个教养问题……我的小乖乖，这就是我要说的一切，你仔细想想看。”

“不要谈论正经女人，”他生硬地说。“你对她们不了解。”

这句话一说，娜娜立刻跪起来。

“我对她们不了解！……可是你的正经女人连干净两个字也沾不着边！不，她们不干净！我就不相信你找得出一个正经女人能象我现在这样子敢亮出身子让人看……说实话吧，你提起正经女人，只能叫我好笑！你不要逼

我太甚，让我说出事后要后悔的话来。”

伯爵的全部回答就是咕噜骂了一声。娜娜的脸色变白了。她无言地注视了他几秒钟，然后，用她一向干脆的口气说：

“如果你的老婆给你戴绿帽子，你怎么办？”

他作了一个威吓的手势。

“好吧，如果是我呢，我欺骗了你呢？”

“哦！你，”他耸了耸肩，轻声说。

说实话，娜娜本来并没有恶意。谈话一开始，她就克制住自己，不要当面骂他是王八。她宁愿让他心平气和地把内幕说出来。可是到了后来，他激怒了她，那么这件事不能再拖下去，应该结束了。

“那么，我告诉你吧，我的小乖乖，”她接着说。“我不知道你到我家里来干什么……你烦了我两个钟头……现在你去找你的老婆去吧，她正在同福什里干那种事呢。是的，正好是时候，他们在泰布街，同普罗旺斯街相接的街角……你瞧，我连地址都给了你了。”

说完，她得意扬扬，看着伯爵摇摇晃晃地站了起来，象一头受过猛击的牛，站都站不稳。她又说：

“要是正经女人胆敢搅到我们的圈里来，抢夺我们的相好的话！……你不是说过吗，正经女人都是很规矩的！”

可是没等她把话说完，他猛孤丁地把她摔倒在地，举起脚跟想踏碎她的脑袋来叫她住嘴。她顿时感到非常害怕。可是他没有踩下去，只是象个疯子似的在房间里没头没脑地到处乱走。她见他硬得一句话也说不出，气得周身直哆嗦，便心一软，流下了眼泪。她立刻后悔得要命。她一边蜷成一团，让火烤着她的右边身子，一边想法安慰他。

“亲爱的，我向你发誓，我以为你已经知道了。不然，我是不会说出来的，一点不假……而且，也许这不是事实。我可没有肯定说这是真的。是人家告诉我的，人人在谈论，可是这可以算是证据吗？……算了吧，你不应该自寻烦恼。要是我是男人，我才不把女人放在眼里呢！你还看不清楚吗？凡是女人，不管她们是上等女人或者下等女人，都是一样的货色：全是些生活放荡的家伙。”

她拼命说女人的坏话，把自己也骂进去了，她以为这样一来，就可以减轻对他打击的分量。可是他根本没有去听她的话，也没有听见她说什么。他边走边把他的高帮皮鞋和礼服一齐穿上，然后，他又在房间里踱了一会儿方步。接着，他仿佛终于找到了房门，就随着最后一次狂怒，走了出去。娜娜觉得十分恼火。

“好吧，走吧！一路顺风！”她虽然只剩下一个人，依然大声说。“这种人真有礼貌，人家同他说话，他一句话也不答理！……而我还有一个劲儿去安慰他呢！是我先改变了态度，我也说了不少道歉话，我相信是这样！……因此，是他在这里惹我恼火的！”

不过她的心里仍然不高兴，她用两只手在大腿上搔痒，后来，她终于拿定了主意：

“呸！去他的！他戴了绿帽子，这可不是我的错！”

她把全身各个部分都烤过以后，浑身暖烘烘的，就钻到床上去了，她随手按了按铃，叫佐爱把等在厨房里的另一个男人带进来。

在街道上，米法怒气冲冲地走着。刚下过一阵急雨。他在泥泞的路面上

滑着走。他不知不觉地仰望天空，只见一团团煤烟色的云朵，正在月亮前面飞驰。在晚上的这种时候，奥斯曼大街行人越来越稀少。他沿着歌剧院的建筑工地，专拣黑暗的地方走，嘴里喃喃地说着一些不连贯的话。这个娼妇说谎。她捏造出这些谎话是因为她既愚蠢又狠心。他刚才用脚跟对准她脑袋的时候，应该一脚把她踩个粉碎才解恨。归根结蒂，这场谈话和这种做法太可耻了，他永远不能再见她，永远不能再碰她一碰，否则他就是一个十足的懦夫。想到这里，他深深地松了口气，仿佛他的痛苦已经解除了。啊！这个裸体的怪物，愚蠢得象只鹅。烤得也象只鹅，居然信口雌黄，诽谤他四十年来一直敬重的一切东西！这时，月亮驱散乌云，把一大片白色的月光洒在行人绝迹的街道上。他突然感到害怕，放声呜咽起来了，仿佛自己跌落到无限广漠的空虚中，既感到绝望，又恐慌得六神无主。

“我的上帝！”他期期艾艾地说，“一切都完了，现在什么都完了。”

沿着林荫道，迟归的行人都加紧了脚步。他竭力使自己平静下来。那个娼妇所说的一切，又回到他的象火烧一样的脑子里来，他想用推理的办法，来猜度事情的真相。伯爵夫人要到明天早上才从德·谢泽勒夫人的古堡里回来。如果她提早一天，在晚上回到巴黎，到那个男人家里过夜，这在事实上是完全可能的。现在他回想起他们在丰代特短期居住时的许多细微末节。有一天晚上，他出其不意地在树底下撞见了萨比娜，她当时慌乱得连话也回答不出来。那个男人当时也在场。既然如此，她现在为什么不能到他的家里呢？他越想越发觉事情是非常可能的。到了后来，他竟觉得事情自然会有，而且是必然会发生的了。他自己在一个婊子家里脱外衣的时候，他的老婆也在她的姘头的卧室里脱衣服，世界上没有比这个更简单、更合乎逻辑的事了。他一边作着这样的推理，一边尽量抑制自己，使自己保持冷静。可是他逐渐产生一种感觉，觉得自己已经陷入到肉欲的狂乱里面，这种感觉逐渐扩大，蔓延到他的周围，征服了整个世界。一些狂热的幻象追逐着他，纠缠着他不放。裸体的娜娜猛然间又变成了裸体的萨比娜。在这个幻象里，他看到了这两个女人同样的无耻，同样地受淫欲的影响，他不由得脚步踉跄，差一点被马路上的一辆出租马车撞倒。从咖啡馆走出来的卖笑女人，嘻嘻哈哈地用臂肘撞他。这时候，尽管他努力抑制自己，眼泪还是忍不住涌了上来，他不愿意在人面前放声大哭，就钻进一条没人的黑暗小路，叫罗西尼街的，在那里沿着寂静无声的房子，象个孩子似的一路哭过去。

“一切都完了，”他用低沉的声音说。“现在什么都完了，什么都完了。”

他哭得那么厉害，结果不得不倚在一扇门上，用沾满眼泪的手捂着面孔。一阵脚步声把他吓得赶快走开。他觉得又羞又怕，不得不见人就躲，独自一人迈着夜游人的脚步，不安地走开。行人道上如果有人遇见了他，他就装出轻松愉快的样子，生怕人家看见他的肩膀在抽搐，会猜透他的丑事。他沿着船舱街走，一直走到蒙马特尔大街。这条街上明亮的灯光使他吃了一惊，赶快又往回走。就这样，他在这一带穿来绕去，专拣那些昏暗的角落，走了差不多有一个小时。他的两只脚主动耐心地带着他拐弯抹角，走了许多曲折的道路，毫无疑问是有一个目的的。最后，他走到一个街角上，抬起眼睛。他到达目的地了。这里就是泰布街和普罗旺斯街交接的角落。这个地方，他本可以用五分钟走到的，但他脑子里嗡嗡作响，心里十分痛苦，花了一个钟头才走到。他记得上个月的一天早晨，他到这里来过，他上楼到福什

里家里，感谢他写了一篇关于杜伊勒利宫开舞会的文章，在文章里新闻记者提到了他的名字。福什里住的是底层和二楼之间的中二楼，有几扇小小的方形窗户，被一个商店的大招牌遮住了下半边。靠左边的最后一个窗户，窗帘没有遮严，强烈的灯光从中间射出来，把窗户切成两半边。他站在那里，目不转睛地注视着这道光线，凝神等待着发生什么事情。

月亮已经消失，天空墨黑，下起一阵冰冷的毛毛雨。圣三一教堂的钟敲响了两点。普罗旺斯街和泰布街隐没在黑暗中，远处的煤气灯的亮光也越来越暗，到了最远处，便完全淹没在黄色的雾气中。米法动也没有动。就是这间卧房，米法记得周围张挂着土耳其红棉布，房间的最里面安置着一张路易十三式的床。

台灯记得是在右边的壁炉上。他们现在肯定已经上床睡觉，因为窗户上没有来去的人影，那道亮光始终动也不动的亮着，就象夜明灯的光线一样。他的眼睛始终盯住那扇窗户，心里却在盘算，他要去按门铃，不管看门人怎样在后面叫喊，他要一直冲到楼上，用肩膀把门撞开，不等他们松开拥抱的胳膊，就在床上把他们当场抓住。他顿时又想起自己手里没有武器，就犹豫起来；接着，他又决定把他们掐死。他把他的计划周密地考虑了一番，觉得还是等一等，等到有什么证据，有什么迹象，把事情弄确实以后才动手。这时如果有一个女人的影子在窗口上出现，他马上就会按门铃。可是他想到也许会弄错，心头就凉了半截。他有什么把握呢？他又开始怀疑了，他的妻子不可能在这个人的家里，这太可怕了，而且是不会发生的。然而他仍然在那里等待，等久了，眼睛因为瞪久了，觉得有点迷糊，身体也逐渐麻木，变得软弱无力。

又下了一阵骤雨。两个警察走到他的身边，他不得不离开他躲雨的那个门口。等到两个警察走进普罗旺斯街，一直走到看不见影子以后，他才又走回来，浑身象落汤鸡似的，冷得不住地哆嗦。那道亮光始终挡在窗口上。这一次，他真要走了，可正在这时候，窗口上有一个影子一闪而过，他起初还以为是自己眼花弄错了。可是接二连三地有黑影在窗口上晃来晃去，说明房间里有人在活动。他又一次站在人行道上，一动不动，胃里象火烧似的难过，现在，他要等着把事情弄个清楚。胳膊和大腿的轮廓接连从窗口上飞逝；一只巨手捧着一只似乎是盛洗脸水的水壶在那里晃动。他对这一切都看得不甚清楚，可是，他觉得似乎认出了一个女人的发髻。他对这一点还捉摸不定；这很象是萨比娜的头发，可是颈背又似乎太肥了点。到了这种时分，他已经没有辨认和行动的能力了。他犹豫不决，没有把握，急得他胃部剧痛起来，痛得那么厉害，致使他不得不把身子紧紧贴住门，好叫自己镇静一点，但是他浑身却象一个穷鬼似的哆嗦不止。然而，尽管他处在这种境地，他的眼睛仍然紧紧盯住窗口不肯挪开，他的愤怒逐渐平息，转变为伦理的幻想：他幻想自己是一个众议员，在议会里发表演说，大声谴责荒淫的生活，预告灾祸即将降临；他把福什里关于毒苍蝇的文章重新写一遍，而且自己现身说法，宣称如果让这种罗马帝国末期的伤风败俗继续下去，那么社会就会不成其为社会。他这样想着的时候，就觉得好过一点。可是现在窗口上的影子没有了，他们一定又上了床。而他却依然等在那里张望。

三点钟敲响了，接着四点也敲响了。他不能够离开。大雨倾盆而下的时候，他就躲进门口的角落，腿上溅满污泥和雨水。

现在再也没有行人经过了。他一直目不转睛、愚蠢而固执地盯着那个窗

口，以至到了后来眼睛仿佛被窗口的那道亮光烧伤似的，不得不时时闭一下。又有两次，窗口上出现了晃动的人影，而且和头一次一样，也是端着一个巨大的水壶，两次又都恢复平静，台灯依然发出象夜明灯似的默默的光线。这些影子肯定又增加了他的犹豫。于是，一个突如其来的念头使他平了平气，推迟了行动的时间：他只要等这个女人出来就可认出是不是萨比娜。这个办法最简单，不会闹出什么笑话，却可以确实知道事情真相。他只要继续呆在那里就行了。在这些弄得他六神不安的昏乱感觉中，现在他只隐隐地感到要知道事实真相，可是，无聊地等在这扇门下使他感到困倦；为了提提神，他试着计算他还要等待多少时候。萨比娜将近九点钟就要到达车站。那就是说，他还得等待四个半小时。他是很有耐心的，他想象这次夜间等待会无限期地拖下去，觉得倒也有趣，所以就不再走动了。

突然，窗口上的那道光线不见了。这件十分平常的事对他说来是一件意料不到的大祸害，是一件又讨厌又恼火的事。很明显，他们熄了灯，要睡觉了。到了这种时刻，这本来是很合理的事。可是他感到恼火，因为现在那扇窗口黑乎乎的，再也不能引起他的兴趣了。他继续注视了一刻钟，觉得厌烦了，就离开了那扇门，在人行道上来回踱方步，还不时抬起眼睛望一望那窗户，一直踱到五点钟。窗户象死一般寂静，只是他不时在怀疑自己是不是在作梦，因为他有时仿佛看见玻璃窗上有晃动的影子。他身上感到无限疲乏，感觉也迟钝了，竟忘记了他在街角等待什么，他时时绊着街上的石块，猛地一惊，清醒过来，打一个寒战。象一个不知道自己在什么地方的人。既然这些人已经睡了，就让他们睡去吧，在这儿苦恼又有什么用？管他们的闲事有什么好处？天太黑了，没有人会知道这里发生过什么的。这样想着，他的一切忧愁，连同他的好奇心，一古脑儿都消失了，也不想再盯下去了，只想逃到别的地方去寻觅安慰。街上越来越冷，冷得不可忍受；有两次他已经走远了，又拖着脚步走回来，然后又走远一点。现在一切都完了，再也没有发现什么了，他一直顺着大街走去，再也没有回头。

他闷闷不乐地在街上走着。他走得很慢，总是用同样的步伐，贴着墙壁走去。他的鞋跟踏着路面噤噤地响着。他只看见自己的影子在前面打转，随着路灯一盏一盏的过去，影子一会儿扩大，一会儿又缩小。这对他是一种催眠，不知不觉中吸引了他的全部注意力，事后，他再也想不起来自己走过了哪些地方；他只记得自己拖着步子走了好几个钟头，仿佛在一个圆谷里兜圈子一样。只有一种回忆还清楚地留在他的脑子里。他把脸贴在全景胡同的铁栏杆上，双手把着栏杆，为什么会来到这里，他自己也无法解释。他没有摇撼铁栏杆，可是他的心里已充满了激动的情绪，他努力想看一看胡同里面的情景，可是他却什么也看不清，黑影把这条空无一人的过道整个淹没了。从圣马可街吹进来的风，象地窖里的湿气，直扑到他的脸上。他非要呆在那里张望不可。接着，他从梦想中惊醒过来，心里觉得诧异，自己问自己，在这种时分他把脸紧贴着铁栏杆，心里那么痛苦，以致栏杆都在他的脸上印上了痕迹，到底为的是什么，他能找到什么。这么一想，他又重新走路，心里充满了绝望和悲哀，仿佛永远被人抛弃，孤零零的呆在这一片暗影中。

天终于亮了，这是冬夜的灰暗黎明，这种天色在巴黎泥泞的石路上显得十分凄凉。米法已经回到在修建中的宽阔街道上，这是新歌剧院建筑工地旁边的几条街。铺满灰泥的街道，被大雨一浇，又被车辆一滚，变成了一个烂泥塘。他顾不上自己的脚踏在什么地方，只顾向前行走，滑了一下，又站稳

了。随着天色越来越亮，初醒过来的巴黎，带来了成群结队的清洁工和一群群上早班的工人，他们给他增加了新的烦恼。他神情惊慌，帽子湿透了雨水，浑身沾满污泥。这些人都惊讶地注视着他。他只好躲到栅栏里边的脚手架里，在那里躲了好久。他的身心空虚，唯一萦回在他脑子里的一个思想，就是他认为自己是十分可怜的。

这时候，他想到了天主。这种突然求助于神灵的思想，祈求超凡得以安慰的念头，使他自己也吃了一惊，象是一件意想不到而且非常奇特的事情一样；这个想法使他想起了韦诺先生的形象，他仿佛看见了他那肥胖的小脸和满口坏牙。他这几个月来老是躲着韦诺先生，使韦诺先生感到伤心，如果他现在去叩他的门，倒在他的怀里痛哭一场，韦诺先生一定会觉得很高兴。过去，天主一直对他非常慈悲，他只要有一点点痛苦，生活中遇到一点点不如意事，他总是走进教堂，跪下来，使渺小的自己，匍伏在万能的天主脚下，这样祈祷之后，他总能坚强地从教堂走出来，准备抛弃人世问的一切财富，一心一意祈求灵魂的永生得救。可是到了今天，只有在下地狱的恐怖重新又临到他头上的时候，他才偶然去一次教堂；各种各样的淫乐已经侵袭了他，对娜娜的迷恋也干扰他去尽教徒的本份。所以现在一想到天主，他自己也感到惊异。在这场可怕的灾难中，他的脆弱的人性濒于泯灭而且最后趋向全部消失的时候，他为什么不马上想到天主呢？

这样想着，他就迈着艰难的步骤，到处去找寻教堂。他已经记不起哪里有教堂，清晨把街道的面貌全改变了。后来，他在当丹河岸街的转弯角上，依稀地看见圣三一教堂后面一座隐没在雾里的钟楼。许多白色的雕像俯视着荒凉的花园，仿佛无数怕冷的维纳斯被放在公园的枯黄树叶中间一样。他跨上那宽大的石阶，跑累了，在门廊上喘一会儿，才走进去。教堂里很冷，取暖设备昨天晚上已经熄灭了，它的高大的拱顶布满着从玻璃窗缝里渗透进来的水蒸汽。黑暗笼罩着教堂两边的侧道，一个人影也没有，在朦胧的昏暗深处，只听见一阵走路声，那是几个教堂执事，清晨醒来，阴郁不快地拖着旧鞋走动的声音。他象失魂落魄似的，撞在一堆乱七八糟放在那里的椅子上，他满腹苦水，跪倒在圣水盆旁边一个小神龛的栏杆前面。他双手合什，思索着祈祷词，一心向往着把自己的生命都奉献出来。可是只有他的嘴唇在念念有词，而他的心早已飞了出去，飞到外边，依然在街道上走呀走的，一刻也不停止，似乎被一种不可改变的需要鞭挞着，不得不向前走似的。他翻来覆去地说着：“啊，我的天主，来帮助我吧！啊，我的天主，我是您的创造物，不要抛弃来向您请罪的创造物吧！啊，我的天主，我崇拜您，不要让我死在您的敌人手下吧！”没有回答，只有阴暗和寒冷压在他的肩膀上，旧鞋拖地的声音依然在远处响着，妨碍他的祈祷。空旷的教堂里，在早弥撒的人群没有使空气稍稍暖和以前，是不知道清晨已经来临的，因此除了这种惹人恼火的声音外，什么声音也听不到，于是，他扶着旁边的椅子，站了起来，膝盖发出轧轧的声音。天主还没有来呢。他何必跑到韦诺先生的怀里痛哭呢？这个人也是无能为力的。

然后，不知不觉间，他又回到娜娜那里去了。在门外，他滑了一交，他觉得眼泪又涌了上来，他并不是对自己的命运感到生气，他只不过感到虚弱和不舒服罢了。事到如今，他太疲乏了，他淋了太多的雨，他也冻坏了。只要一想到要回到米罗梅斯尼尔街他那阴暗的公馆里，他就凉了半截。娜娜家里大门还没有开，他不得不等待门房起来。上楼的时候，他已经满脸笑容，

身上早已感到这个温柔之乡的温暖了，他在这里终于可以伸展四肢，舒舒服服地睡一觉了。

佐爱开门看见是他，不觉吃了一惊。太太昨晚头痛得厉害，一夜都没有合眼。不过她仍然可以为他去看看太太是不是睡着了。她蹑手蹑脚走进卧室的时候，他就一屁股倒在客厅的一张沙发上。可是，差不多就在同一时间，娜娜出现了。她从床上跳下来，连衬裙也来不及穿，就跑出来了，她赤着脚，披头散发，那件睡衣经过一夜性爱以后，全身都是皱皱巴巴的。

“怎么！又是你！”她喊起来，脸涨得通红。

突然的怒火把她激起，她跑来想亲自把他赶出门去。可是等她看见米法那副狼狈、绝望的模样，心里又十分可怜他。

“哎哟！你真干净，我的可怜的小狗！”她开始用比较温和的口气说。

“发生了什么事了……嗯？你去侦察他们，反而把自己弄得垂头丧气。”

他没有回答，样子象只丧家犬。于是她明白了他始终没有抓到证据，为了激励他，她说：

“你看，是我弄错了。你的老婆是个正经女人，我敢发誓！……现在，我的小乖乖，你需要睡眠，回家睡觉去吧。”

他动也没有动。

“去吧，去呀。我不能留你在这儿……在这种时候，你不见得真想留在这儿吧？”

“不，我想，我们一起睡吧，”他吞吞吐吐地说。

她真想发作，可是勉强忍住了。她已经逐渐失去耐心。他难道变成白痴了吗？

“喂，你走吧，”她第二次这样说。

“我不。”

于是她大发雷霆，表示反抗。

“你这个人真讨厌！……放明白点，你叫我受够了，现在你回去找你老婆吧，她给你戴上了绿帽子……是的，她叫你当上了乌龟，现在，这是我对你说的……瞧！我的回答够清楚了吧？你还不想放开我？”

米法的眼睛里全是泪水。他合拢双手恳求道：

“我们一起睡吧。”

这样一来，娜娜不知该怎么办才好，自己也神经质地抽泣得透不过气来。归根结蒂，是人家欺负她。这些事情跟她有什么相干？是的，她是用了各种可能的婉转方式来启发他，这是出于她的好心。现在人家倒想来叫她承担后果！不，这不行！她有一副好心肠，可是不会好到这种地步。

“他妈的！我受够了！”她一边骂一边用拳头敲打桌椅。“哼！我竭力克制自己，我本来想对你忠实……可是，亲爱的，你一毛不拔，如果我开口的话，明天我就成富翁了。”

他抬起头，吃了一惊。他从来没有想过金钱问题。要是她早早有所表示，他马上就能办到。他的全部财产都是她的。

“不，现在太晚了，”她咬牙切齿地回答。“我喜欢那些不用人家开口就送上来的男人……不，你还不知道呢，即使你肯出一百万一次我也不会接受。现在一切都完了，我还有别的事……你走不走？你不走，发生的后果我不能负责。我会闹出事来的。”

她向他走去，脸上带着威胁的神气。这个善良的娼妓在被激得大发雷霆

的情况下，仍然坚信自己对那些纠缠着她不放的正经男人享有权利而且比他们高尚，正在这时候，房门猛然打开，斯泰内走了进来。这真是火上添油。她发出了一声可怕的吼叫。

“哎哟！又来了一个！”

这下尖叫使斯泰内十分惊愕，立刻止住了脚步。在这里出乎意料地遇到米法，使他很扫兴，因为他最害怕解释，所以他三个月来一直躲避着这种事情出现。现在他眨巴着眼睛，尴尬地摇摆着身子，避免碰到伯爵的眼光。他气也喘不过来，脸色通红而沮丧，好象一个人跑遍了全巴黎，特意来报喜信，却碰上了一件倒霉事的模样。

“你要什么，你？”娜娜生硬地问，也不管伯爵在不在场使用熟人的称呼对他说话。

“我……我……”他结结巴巴地说。“我要交给你一些东西，你知道是什么。”

“什么东西？”

他支支吾吾地不敢说出来。前天晚上，他曾对他表示，如果他弄不到一千法郎给她还债，她就不再接待他。两天以来，他到处奔跑，最后，终于在这天早上凑齐了这个数目。

“就是那一千法郎，”结果他还是说出来了，还从口袋里抽出了一只信封。

娜娜已经全忘记了。

“一千法郎！”她嚷起来。“难道我是求人施舍的吗？……看着！我是怎么样来重视你的一千法郎的！”

她拿起信封，朝他的脸上扔过去。斯泰内是一个老于世故的犹太人，他缓慢而吃力地把信封捡了起来，痴痴地望着娜娜。米法同斯泰内交换了一下绝望的眼光。这个年轻妇女这时用拳头叉着腰，好吆喝得更响一点。

“喂！我说，你们侮辱我还有完没有完！……你，亲爱的斯泰内，我很高兴你也赶来了，因为，你瞧，这样一来我可以彻底打扫干净了……好了，走吧！滚出去。”

他们象瘫了似的，动都不动，她又说：

“怎么？你们说我干蠢事？很可能！可是你们把我烦死了！……呸！我干漂亮的事情已经干够了！如果我因干蠢事而死，我也很高兴。”

他们想叫她平静下来，开始恳求她。

“一，二，你们不走？……那么好，请你们瞧瞧，我已经有人了。”

她猛然一推，把卧室的门开得大大的。于是两个男人看见凌乱的床上躺着方堂。方堂没有料到会这样把他展示出来。他的两条腿抬得高高的，整个身子在揉皱的花边上象只公羊似的仰天躺着，睡衣散开，露出一身黑肉。娜娜这样做并没有使他感到不安，因为他在舞台上早已习惯。他开头一惊以后，就想办法来体面地通过难关：他做了一个鬼脸，撅起嘴唇，皱起鼻子，把下半个脸整个都变了样，照他自己说，这就叫做“扮兔子”。他那副下流的色鬼面孔，充分流露出淫邪的神气。这八天来，娜娜每天到游艺剧院找的原就是这个方堂，因为娜娜象某些娼妓一样，也爱起小丑的鬼脸丑态来了。

“看见了吧！”她象演悲剧似的指着他说。

米法一向是什么都能忍受的，对这个侮辱他却忍受不了。

“婊子！”他嘟嘟囔囔地骂了一句。

已经回到卧房里去的娜娜，听见这句话又走回来，她要保持自己的最后发言权。

“婊子？我卖给谁了？你的老婆呢？她是什么？”

她走了进去，把门砰的一声关上，又大声地关上门闩。剩下两个男人默默无言地你看看我，我看看你。佐爱走了进来，她没有赶他们出去，相反，却通情达理地和他们说话。她是一个聪明人，她认为太太做这种傻事有点过分。可是，她仍然为太太辩护，说太太同这个戏子是长不了的，不过得等待她的热情冷一冷再说。两个男人于是告退了。他们一句话也没有说。到了人行道上，他们被同病相怜的友情所感动，默默地握了握手；然后各自转过身去，拖着脚步，向着相反的方向走去。

等到米法终于回到米罗梅斯尼尔路他的公馆里的时候，他的妻子也刚刚到家。他们俩在宽阔的楼梯上遇见了，楼梯的两扇阴暗的墙，冷冰冰的叫人直打哆嗦。他们俩都抬起眼睛，彼此看着。伯爵仍然穿着溅满泥泞的衣服，苍白而惊慌的脸色，表露出他刚从邪恶的地方回来。伯爵夫人象是坐了一夜火车疲乏极了的样子，她简直站着就在打瞌睡，她的头发是草草地重新梳过的，眼皮浮肿发黑。

第八章

现在是在蒙马特尔区韦龙街五层楼上的一个小小套间里。娜娜和方堂请了几个朋友来同他们分吃三王来朝节日饼。他们搬进新居仅有三天，因此顺便设宴欢庆迁入新居。

他们本来没有住在一起的打算，这是在蜜月的热恋中突然决定的。她那天大发雷霆断然把伯爵和银行家赶走的第二天，觉得周围的一切都崩溃下来了。她对自己的处境是一目了然的；债主们又会涌进她的候见室，干扰她的恋爱，如果她不肯乖乖地听从他们摆布，他们就说要把她的一切东西都卖掉；为着从他们手中夺回一些家具，得同他们进行没完没了的争吵，把人弄得头昏脑胀。因此她宁愿把现有的一切都扔掉不要。而且，奥斯曼街的住所也叫她受够了。那几间漆上金色的大房间叫人多讨厌。现在正是她和方堂热恋的当儿，她就梦想有一间明亮而漂亮的小房间，实际上是她回到过去她当卖花姑娘时代的憧憬来了，那时候，她的心目中只不过希望有一个镶有穿衣镜的红木衣柜，一张挂着蓝色棱纹布的床而已，于是她在两天之内，卖掉了她所能够偷运出来的一切，象小摆设和珠宝首饰等等，然后带着一万法郎远走高飞，连门房老妈子也没有打一声招呼，简直象潜水或者逃亡一样，一点也不留痕迹。这样一来，那些男人再也不能够纠缠她了。方堂表现得很好。他没有说过一个“不”字，她爱怎样都可以。他的行动完全象一个好伙伴。他手头上也有大约七千法郎，虽然人人都说他为人吝啬，可是他却同意把这笔钱和娜娜的一万法郎合在一起用。他们觉得这是一笔可靠的资金，可以拿来建立一个家庭。他们就从这里开始，两人都从这笔基金里拿钱来用，租了韦龙路的两个房间，添置了家具，象老朋友似的一切都共享同分。开头的时候，日子过得的确很美满。

三王来朝节的那天晚上，勒拉太太头一个带着小路易来了。那时方堂还没有回来，勒拉太太就大着胆子说出了她的担忧：她的侄女放弃发财的机会，她一想起就发抖。

“啊！姑妈，我多么爱他啊！”娜娜喊着说，双手抱在胸前，姿态十分漂亮。

这句话在勒拉太太身上产生了出奇的效果。她的眼睛湿润了。

“这句话说得不错，”她带着坚信不疑的神气说，“爱情高于一切！”

说完以后她就啧啧称赞房间的雅致漂亮。娜娜领她去看卧室，饭厅，一直看到厨房。当然，这些房间不很宽敞，可是全都重新漆过，换过墙纸，而且屋内还有灿烂的阳光。

勒拉太太把小路易放在厨房里，让他站在一个女佣人背后，看女佣人烤母鸡，她自己趁这机会把娜娜留在卧房里，她有话跟少妇谈一谈。她之所以要对娜娜谈谈想法，是因为佐爱刚刚到她家里去过。佐爱为了忠于女主人，依然勇敢地留在原来的岗位上应付局面。工钱嘛，过一些日子，太太再付给她好了，她倒是完全放心的。在奥斯曼林荫道的旧住所里，一切都是乱糟糟的，佐爱单枪匹马地应付许多债主；她进行了体面的撤退，挽救了许多劫后残存的东西，总是向债主们回答说太太外出旅行了，可是从来没有给过他们新住址。不但如此，她生怕有人跟踪，所以都不敢来探望太太。然而，今天

早上，她奔到勒拉太太家里去了，因为发生了新的情况。昨天晚上，那些债主们又来了，有地毯店的，煤炭铺的，洗衣妇，都来了，他们提出了可以宽限还钱的日期，还说他们愿意垫付一大笔款子给太太，唯一的条件是太太搬回到原来的居所去住，象个聪明人那样做人。姑妈把佐爱的话复述了一遍，还说，这件事无疑一定有一位先生在后面出主意。

“我绝不能这样做！”娜娜愤愤地说。“这些买卖人真卑鄙！难道他们以为我肯出卖身子去还他们的债吗？……你明白吗？我宁愿饿死，也不愿意欺骗方堂。”

“我也是这样回答的，”勒拉太太说；“我的侄女心肠太好了。”

可是叫娜娜十分恼火的，是她听说抚爱别墅已经出售了，而且是拉博德特为卡罗利娜·埃凯用低得可笑的贱价买进的。她为此对那一帮人感到特别气愤，尽管她们装腔作势，说穿了，她们才是真正的婊子。哼！一点不错，她比她们都要高贵得多。

“她们尽管吹牛，”她结论说，“可是金钱永远不能给她们真正的幸福……而且，姑妈，你也看得出，我现在太幸福了，我连想都没有想她们这些人是否还活着。”

恰巧在这时候，马卢瓦太太进来了，她戴着一顶奇形怪状的帽子，只有她自己才能说得那是一种什么形状。她们又见面了，大家都很快活。马卢瓦太太解释说，以前场面太大了叫她害怕，现在她可以经常到这儿来玩玩纸牌了。娜娜第二次领她们参观各个房间；在厨房里，女佣人正在给烤鸡浇卤汁，娜娜当着女佣人的面说要节省开支，雇个女佣人太花钱了，她想自己照料家务。小路易一声不响地凝视着那台烤鸡器。

这时候突然响起了一片人声。那是方堂、博斯克和普律利埃尔进来了。现在大家可以入座吃饭。娜娜第三次领客人参观房间的时候，肉汤已经端上来了。

“啊！我的两位好朋友，你们在这个香窝里多么舒服啊！”博斯克说了又说，实质上只是为了让请客的主人听了欢喜，因为归根结蒂，他称之为“香窝”的东西，与他毫不相干。

在卧室里，他唱的调子越来越好听了。平时，他把女人都看作畜生，只要想到一个男子为了这么一个肮脏的畜生而拖累自己，他就感到无限愤慨；这是他唯一能产生的愤慨，因为他对这世界具有一种醉汉的蔑视，是不屑动一动感情的。

“啊！这两个坏家伙，”他眨了眨眼睛接着说。“他们瞒着人筑了这个香窝……不过，说真的，你们做得对。这里真舒服，他妈的，我们会时常来看你们的！”

等到小路易骑着一把扫帚走进来的时候，普律利埃尔带着恶意哈哈地笑着说：

“噢！你们已经有孩子了？”

这句话显得非常滑稽可笑。勒拉太太和马卢瓦太太捧腹大笑，娜娜非但没有生气，反而温柔地笑起来，还说，可惜事实并不是这样；为了孩子和她自己，她倒宁愿这是事实；可是谁知道呢，也许她也会同方堂生一个呢。方堂装作好人的样子，抱起小路易，同他玩，学着他说小儿的话。

“这没有关系，他爱他的小父亲……小坏蛋，叫我爸爸！”

“爸爸……爸爸……”孩子结巴地叫着。

所有的人都亲他，抱他。博斯克感到不耐烦了，说要坐下吃饭了，只有这件事才是正经事。娜娜要求让小路易坐在她的身边。晚饭吃得很愉快。可是孩子坐在博斯克旁边却使他十分恼火，因为他要时时提防盆子，不让孩子打翻。勒拉太太也碍他的事，因为她情绪激动，低声对他讲述了许多神秘事情，都是些关于许多有身份的先生还在追求娜娜的故事；一连两次，她眼里噙着泪水，差点儿要挨到他的身上来了，他不得不把她的膝盖推开。普律利埃尔对待马卢瓦太太的态度也十分无礼，他一次也没有为她递过菜或者斟过酒。他的注意力专门放在娜娜身上。

看见方堂挨着娜娜，他感到浑身不自在。何况这一对年轻的情侣又连连地接吻，简直叫人讨厌透了。男女主人违反了请客的常规，竟并肩坐在一起。

“见鬼！你们吃吧，要接吻有的是时候！”博斯克满嘴塞满食物，一再对他们说。“等我们走了以后你们再吻个够吧。”

可是娜娜总是控制不住自己。她在热恋中简直发了狂，少女似的脸上泛着桃红色，湿润的眼睛里含着柔情。她目不转睛地盯住方堂，对他用尽了各种各样的亲昵的称呼：“我的小狗，我的小狼，我的小猫咪”；每当他给她递盐或者倒水，她一定弯下身子，吻他的嘴唇，吻他的眼睛，他的鼻子、耳朵，碰到哪里就吻那里。如果她受到责骂，她就用最巧妙的策略，装出猫挨打时那样的谦恭和温柔，再回来重修旧好，还偷偷地抓住他的一只手，紧紧握着不放，找机会再亲一下。她似乎非得摸着一点属于他的东西不可。方堂则神气活现地由着她去亲吻和爱抚。他的大鼻子由于享受着肉欲上的快感而一开一合。他的山羊脸，又难看，又滑稽，象个丑八怪，满面红光地坐在那里，承受着这个雪白、丰满的美貌姑娘的虔诚崇敬。有时，他也回报她一个吻，就象一个享有一切乐趣的男人，想表示一下自己的和蔼可亲似的。

“咳！你们俩真讨厌！”普律利埃尔叫起来。“你从这里滚开，你这家伙！”

他把方堂从娜娜身边拉开，把自己的刀叉换了过去，自己坐到了娜娜的身旁。大家一阵欢呼，鼓掌，还说了一些难听的话。方堂装出无可奈何的样子，又露出火神哀哭爱神的那种古怪表情。普律利埃尔马上对娜娜献起殷勤，在桌子底下碰娜娜的脚，娜娜踢了他一下，叫他老实些。不，无论如何她不会同他睡觉了。上个月，她因为他长相漂亮，倒是对他有点意思，可是现在她讨厌他了。如果他再假装捡餐巾捏她一把的话，她就要把玻璃杯朝他的脸上扔去。

然而，这一晚过得还是愉快的。大家的话题很自然就落到了游艺剧院上。博尔德纳夫这坏蛋怎么还不死啊？他的下流病又发作了，而且一犯就叫他痛苦得不得了，那浑身的肮脏，简直叫人碰也不敢碰。昨天晚上排练的时候，他还不住口地骂西蒙娜呢。这个人死了，演员们谁也不会为他掉眼泪！娜娜还说，如果他来请她担任一个角色，她会一口拒绝；而且，她还说要脱离舞台生涯，剧院是比不上她的小家庭的。方堂在新剧本里没有派他的角色，在排演中的那个剧里也没有他。他这时也大谈起有了完全自由的幸福，晚上能够跷起脚烤火，陪着他的小猫咪在一起度过良宵。在座的人听后都欢呼起来，说他们是幸运儿，假装羡慕他们的幸福。

大家一起分吃了三王来朝节日饼。勒拉太太分得了蚕豆，她把它放进博斯克的杯子里。于是大家一齐喊：“国王喝酒！国王喝酒！”娜娜趁大家兴

高采烈、大肆喧闹的机会走过去搂住方堂的脖子，吻他，凑在他的耳边说话。普律利埃尔以美男子的身份恼火地笑着，大声叫喊说他们这么作法不合乎游戏规则。小路易躺在两张椅子上睡着了。他们最后分手时，已经将近深夜一点钟。大家在楼梯上一边走一边大声喊再会。

在三个星期里，这一对恋人过着真正幸福的生活。娜娜仿佛又感到了当初她第一次穿上绸裙子时的那种无比快活。她很少外出，一直在玩味着这种清静而简朴的生活。一天，她一大清早就下楼去拉·罗什富科菜场买鱼，冷不防迎面撞见她从前的理发师弗朗西斯，她顿时怔住了。他同往常一样，穿戴得整整齐齐，上好的内衣料子，礼服无可挑剔；而她却穿着晨衣，蓬头散发，拖着一双旧鞋，这副模样在街上被他看见，她觉得很丢脸。可是他很有分寸，反而对她加倍谦恭有礼。他并没有问她什么，只装作以为太太正在外地旅行。啊！太太这次决意出外旅行，造成了多少人伤心呀！大家都认为这是极大的损失。娜娜受到好奇心的驱使，竟忘记了自己开头的狼狈相，问了他许多事。因为菜场人群拥挤，她把他推到一家门口，同他面对面站着，手里还拎着她的小菜篮。人家怎样谈论她的这次离家出走？我的天呀！凡是她给理发的那些太太都在叽叽喳喳地议论，不是说这，就是说那，惹起的风波真够大的，太太的名声到处都传遍了。那么斯泰内呢？斯泰内先生的情况糟极了，如果他作不成一笔新的交易的话，后果不堪设想。还有达盖内呢？哦！这位先生过得很好，达盖内先生很会安排自己的生活。这些话勾起了娜娜的各种回忆，使她感到十分兴奋，她正要张嘴再问米法伯爵，可是这个名字又使她觉得难于出口。于是弗朗西斯微微一笑，先说了出来。提到伯爵先生，他真是可怜，自从太太离开他以后，他一直很痛苦，简直象一个在受着折磨的灵魂似的，凡是太太可能去的地方，他都去找过。最后米尼翁先生碰见了她，才把他带到米尼翁先生家里。这个新闻使娜娜笑个不止，可是这是一种很勉强的笑。

“啊！原来他现在跟罗丝在一起，”她说。“好呀！弗朗西斯，您知道，我是不在乎的！……您瞧，这个伪君子！他已经养成习惯了，现在他连一个礼拜的斋戒也熬不住了！而他还对我发过誓，说有了我以后，他再也不去找别的女人呢！”

其实，她心里气得发疯。

“他是我吃剩下的东西，”她接着说，“他是一个坏蛋，叫罗丝要去吧！哦，我明白了，她为了我抢走她的那个畜生斯泰内，所以她向我进行报复……把一个我踢出门外的男人勾引到自己的家里，真够恶毒的！”

“米尼翁先生所说的情形可不是这样，”理发师说。“照他说，是伯爵先生把您赶出去的……是的，而且赶走的方式很恶心，是他一脚踢在您的屁股上……”

这一下子，娜娜的脸色立刻变成惨白。

“啊？什么？”她嚷起来，“他一脚踢在我的屁股上？……这谣言造得太过分了！你听着，老朋友，是我把他赶下楼梯的，这个王八！因为他是王八，我非得告诉你这件事，是他的伯爵夫人给他戴上绿帽子的，她同所有的男人睡觉，甚至还同福什里这坏蛋睡觉……而米尼翁则整天到街上去为他的丑八怪老婆拉客，他老婆太瘦了，没人要！……他们多卑鄙！多卑鄙！”

她激动得透不过气来。她停下来喘喘气。

“是吗？他们这样说吗？……那好，我亲爱的弗朗西斯，我要亲自去找

他们……你跟我马上一起去吗？……是的，我非去不可，我倒要瞧瞧他们还敢不敢说什么一脚踢在我的屁股上……要踢我！没那么容易！我从没挨过任何人打，也从来没有人敢打我，你懂吗？不论哪个男人要是敢用手指碰我一碰，我就要把他活活吞掉。”

最后，她平静下来了。归根结蒂，他们爱说什么就让他们说去吧，她瞧不起他们，他们比不上她脚底下的尘土。去骂他们，反而脏了自己的尊口。她自己问心无愧就行了。弗朗西斯同她越讲越随便，渐渐没有了拘束，看着她穿着晨衣出来买菜，在临分手时，就给了她一点忠告。她不应该为了一时的热恋而牺牲一切，一时的热恋往往会毁掉生活。她低着头听他说，他说话的时候，脸上露出难过的神情，仿佛一个内行人不忍心看见这么漂亮的一位姑娘这样子糟蹋自己。

“这个，是我自己的事，”她最后这样回答。“不过我还是要谢谢你，亲爱的。”

她握了握他的手，虽然他衣冠端正，可是他的手总带着一点油腻。分手以后，她就去买她的鱼去了。这一整天，关于一脚踢她屁股的那段话总是在她的脑际盘旋，无法排遣。她甚至还把这件事告诉了方堂，然后又装出不可一世的样子，说自己是一个坚强的妇女，容不得别人哪怕是轻轻的一碰。方堂自以为智力超群，就说，凡是上等人都是些衣冠禽兽，我们应该蔑视他们。从这时候起，娜娜从心底里看不起那些上等人。

刚好这天晚上，他们到意大利剧院去看方堂认识的一个小娘儿们首次登台演出，台词只有十行。等到他们慢慢走回蒙马特尔坡地的时候，已经将近深夜一点钟。他们在当丹河岸街买了一块咖啡奶油蛋糕，然后回到家里上了床吃，因为当时天气虽然不暖，但是犯不上再生火炉。他们并肩坐在床上，将被子盖在腹部，枕头垒起来放在背后，一边吃着宵夜一边谈论今晚演出的那个小娘儿们。娜娜觉得她长得又丑又没有风度。方堂斜靠在枕头上，递送切开的蛋糕，蛋糕放在床头柜上面的蜡烛和火柴之间。他们终于吵起嘴来了。

“啊！要说真话的话，”娜娜大声说。“她的眼睛活象螺旋钻钻出来的洞孔，她的头发是没有光泽的亚麻色头发。”

“住嘴！”方堂一连说了两三次。“她的头发漂亮极了，眼睛里闪耀着火光……真怪，你们女人总是狗咬狗的。”

他的模样儿很生气。

“够了，够了，我们说得太多了！”他最后用粗暴的声调说。“你知道，我是不喜欢人家惹我生气的……睡吧，否则争下去下会有好收场。”

他说完就吹灭了蜡烛。娜娜却还在气头上，接着往下说：她不愿意人家用那种口气对她说话，她是习惯于受人尊敬的。他一句话也不答理，她只好不响了。可是她睡不着，老是在床上翻来复去。

“妈的！你动来动去，还有个完没有？”他猛地跳起来对她大声喝道。

“这床上有碎屑，这可不是我的错，”她冷冰冰地回答。

床上的确有蛋糕碎屑。她连大腿下面都感觉得到，她浑身都被碎屑弄得发痒。有一小粒把她刺得发痒，她拼命搔痒，把皮肤抓出血来了。平时在床上吃蛋糕，吃完以后不是都得把被单抖抖干净吗？方堂憋着一肚子火，点着了蜡烛。两个人都起来了，赤着脚，穿着睡衣，把被子拿开，用手扫掉床单上的碎屑。方堂冷得不住哆嗦，赶快上床重睡，她叫他把脚底心揩揩干净，

他叫她见鬼去吧。她后来睡回原处，可是刚一躺下，又乱动起来。床上还有碎屑。

“当然啦！怎么会没有？”她反复说。“你的脚底心又把碎屑带上来了……我可受不了！我跟你说我受不了！”

说完她正要抬腿跨过他的身体，跳下床去。方堂极想睡觉，被她弄得忍无可忍，便伸手给了她狠狠的一记耳光。这记耳光打得那么重，痛得娜娜猛孤丁地一头栽到枕头上。她被打得头昏眼花，晕头转向。

“哎哟！”她只是出声喊了一声，同时象孩子似的叹了一口气。

稍等了片刻，他问她再敢不敢动？威胁着如果再动就再给她一记。然后，他吹熄蜡烛，四脚朝天躺在床上，不多一会儿就打起鼾来。她把脸埋在枕头里，在那里低声啜泣。仗着气力大来欺负别人，这是懦夫！可是她心里确实有点害怕，因为方堂的丑脸发起脾气来有多么可怕。她的火气逐渐消下去了，仿佛这一记耳光反而把她平息了似的。她尊敬他，她把身子尽量往墙边缩，好让他占据几乎整整一张床。最后她就带着火辣辣的脸颊和满眶泪水的眼睛睡着了，她疲惫，沮丧，但又觉得这种制服的办法很有味道，于是连碎屑也感觉不出了。第二天早上，她一觉醒来，就用赤裸的双臂抱着方堂，把他紧紧地搂着。他从今以后不会再打她了，是吗？绝对不打了。她太爱他了，即使挨了他的耳光，她也觉得舒服。

于是他们又开始了新的生活。从这以后，哪怕是为了一点芝麻小事，方堂就给娜娜几巴掌。她也习惯了，挨打也忍受。有时她也大声叫喊，对他进行威胁；可是他把她逼到墙上，说要扼死她，这样居然使她软了下来。她经常倒在一张椅子上，啜泣五分钟就完事。然后，她把一切都忘了，又快活起来，她又是唱歌，又是欢笑，跑来跑去，屋子里充满了她裙子飞过的声音。最糟的是，方堂现在白天整天外出，不到午夜从不回家，他晚上是到咖啡馆去，会见他的老搭档们。娜娜忍受着一切，她战战兢兢，对他百般温柔，只怕责备了他一句，他就从此一去不回。有些日子，马卢瓦太太不来，她的姑妈和小路易也不来，那时她就寂寞得要命。有一个星期日，她在拉·罗什富科菜场买鸽子正在讨价还价的当儿，突然遇见正在买一束小萝卜的萨丹，娜娜由衷地感到高兴。自从那天晚上同王子一起喝方堂请客的香槟酒以后，她们俩没有再见过面。

“怎么？是你！你也住在这附近啊？”萨丹说，她很惊奇这么大清早就在街上见到娜娜，而且还是穿着拖鞋。“啊！我可怜的姑娘，你也倒霉了么？”

娜娜皱了皱眉头，示意叫她不要再说下去，因为周围都是一些穿着晨衣的妇女，她们里面没有穿内衣，披头散发，头发上沾满了白绒毛。每天清晨，这个地带的妓女，但等把过夜的男人送出门口以后，就来这里买菜。她们眼睛浮肿，昏昏沉沉地只想睡觉，脚上拖着旧鞋，在忍受了一夜蹂躏以后，浑身疲惫，心情恶劣。她们从十字路口的各条街道上汇集到菜场来，有的脸色十分苍白，年纪还轻，懒洋洋的，别有风韵；有的又老又丑，腹部鼓起，皮肤松弛，在卖淫时间以外，再也不在乎人们看见她们这副模样；过往的男人在人行道上都要回头把她们观望，而她们连笑都不笑，人人都在忙着办事，象正经的家庭主妇似的，带着傲慢的神气，眼中根本没有男人。这时，萨丹正在付钱取那束小萝卜，一个年轻男子走过，样子象是一个上班迟到的小职员，对她喊了一声：“亲爱的，你好”，她立刻挺直身子，象王后

的尊严受到冒犯时那样说：

“这个猪猡，他碰到什么鬼了？”

接着她觉得这个人好面熟。三天以前，快到午夜光景，她一个人沿着环城大街回来，曾同他在拉布吕耶尔街角谈了半个钟头话，想拉他到她家里过夜。可是一想起这件事只能使她更加恼火。

“他们多么没有教养，在大白天向你乱嚷，”她接着说。“现在是人家出来办正经事的时候，对吗？应该对人家尊敬才是。”

娜娜虽然怀疑那些鸽子不够新鲜，结果还是买了。这时，萨丹想领娜娜去看看她的家门，她就住在附近，在拉·罗什富科街上。等到她们只剩下两个人的时候，娜娜告诉萨丹她热恋着方堂。萨丹走到自己的门口，就停下脚步，臂下挟着那束萝卜，急于想听完娜娜没有说完的最后一点细节，娜娜也说起谎来了，她赌咒说是她在米法伯爵的屁股上踢了一阵乱脚以后把他赶出去的。

“啊！做得真漂亮！”萨丹一再说，“做得真漂亮！踢得好！他一句话也说不出来吧，对吗？真是一个十足的懦夫！我真希望当时在场，好看看他那副嘴脸……亲爱的，你做得对。金钱算什么！要是我，如果我对一个男人一见钟情的话，我情愿为他而死……嗯？你得答应我，常来看我。左边那扇门，你敲三下，我就知道了，因为这附近有不少叫人讨厌的人。”

从此以后，娜娜只要感到过于寂寞，就到这儿来找萨丹。她可以肯定总能找到她，因为萨丹在十点钟以前从来不出门。萨丹住着两个房间，一个药店老板为了不致让她被警察抓去，替她买了些家具。可是，刚满一年，她就将家具打破，把椅子的坐垫弄得东一个窟窿，西一个洞，而且还弄脏了窗帘，屋子里垃圾成堆，乱七八糟，简直象一群野猫住的地方。有些天的早上，她自己也厌恶起这个样子，决心把房间打扫一下，可是只要她使上一点力气来清除积垢，椅子上的小柱子和一块块帷幔，就会随手落下。在这些日子里，房间里更脏更乱，简直不能踏进屋门，因为东西横七竖八地堵住了房门。最后她干脆把一切家务丢开不管。只有那盏灯，镶着镜子的大柜，那台座钟和剩下的一点窗帘，还能给嫖客们一点假象。而且六个月以来，房东一直威吓着要赶走她。那么，她为谁去保管好这些家具呢？也许是为那个药店老板？绝对不干！因此每当她早上起来心情高兴的时候，她就大声叫喊：“吁！吁！驾！驾！”一边用脚猛踢衣柜和五斗柜的两侧，把它们踢得快要炸开。

娜娜几乎每次来都发现她躺在床上。即使在她出外买了东西回来上了楼，觉得实在疲乏，也能倒在床上再次入睡。白天，她总是疲疲沓沓，荡来荡去，在椅子上打一会儿瞌睡，不到上灯时分她就摆脱不了这种懒洋洋的状态。娜娜在萨丹家里觉得很自在，她可以坐在乱糟糟的床上什么事情也不干，眼看着脸盆随地乱放，隔夜溅上了泥浆的衬裙把沙发染上了泥迹。她们没完没了地闲聊，彼此推心置腹，无话不谈，萨丹穿着睡衣，仰卧在床上，两脚抬起高过脑袋，一边抽烟一边听娜娜说话。有时候，她们在下午觉得无法排遣愁怀时，就喝苦艾酒，照她们的说法，这是为了忘却。萨丹不下楼，也不穿裙子，只走过去俯在栏杆上叫楼下女门房的一个小女孩把酒端上来。小女孩只有十岁，每次她端了一杯苦艾酒上来时，总要把眼光溜过去望一眼萨丹的裸露的大腿。她们的谈话每次都以男人的卑鄙无耻作结束。娜娜满嘴方堂长，方堂短，多得令人生厌；她每说十句话，总免不了要反复地提到方

堂是怎么说的，方堂是怎么做的。萨丹倒是一个善良的姑娘，她很有耐心地听娜娜讲那些说不完的家常琐事，什么呆在窗口等他呀，为了烧焦一碗肉而吵嘴呀，一连好几个钟头赌气不说话后来又上床和好了呀，等等。娜娜由于迫切需要谈论这些事，结果就连她吃耳光的经过，也一一告诉了萨丹，上星期，他把她的眼睛都打肿了，就在昨天晚上，他因为找不到拖鞋，又一巴掌把她打倒在床头柜上。萨丹听了丝毫不显得惊讶，依然抽她的烟，只是停下来说了一句，要是她的话，她一定会把头赶紧一低，让那位先生同他的耳光一起落个空。她们俩沉湎在这些打耳光的故事中，心里觉得挺快活，这些重复说过一百遍的无聊蠢事使她们陶醉，她们甚至还说挨打以后，浑身感到舒适和疲倦。娜娜觉得把方堂怎样打她，怎样生活，直到他怎样脱靴子的事一遍遍地讲述是一件乐事，因此她就每天都来了，更因为后来萨丹对此也有同感，她甚至讲出了自己挨打得更厉害的遭遇，有一个糕点师傅把她打得昏倒在地上，可是她仍然爱他，后来有一些日子娜娜哭了，她说，他们再也不能这样继续下去了。萨丹把她护送回到家门口，还在街上等了一个钟头，看看方堂有没有谋杀她。可是，第二天，两个女人又为他们和好如初而高兴了整个下午。她们嘴里不说出来，心里却宁愿过这种随时都有挨打危险的日子，因为这种日子过起来更有兴趣。

她们成了形影不离的一对好朋友。可是萨丹从来不到娜娜家里去，方堂说过，他不愿意有婊子到他的家里。她们常常一起外出，因而，有一天萨丹带着娜娜到一个女人的家里，这个女人原来就是罗贝尔夫人。自从她不肯到娜娜家里吃宵夜，娜娜就十分注意她，并对她产生了某种敬意。罗贝尔夫人住在莫斯尼埃街，那是一条清静的新街，座落在欧洲区，没有一家商店，尽是些漂亮的住宅，里面有一套套小套间，住满了女人。那时是下午五点钟，沿着僻静的人行道，两旁全是贵族气派的白色高楼，庄严肃穆，马路上停着一辆辆交易所投机家和商人的双座四轮轿式马车，有些男人急匆匆地走着，一边还抬头望着窗口上穿着梳妆衣仿佛在那里等待的女人。娜娜起先不肯上楼，带点矜持地说她不认识这个女人。可是萨丹坚持。谁都可以带一个女朋友在身边嘛。她只想作一次礼节性的拜访，因为她昨天在饭店里结识了罗贝尔夫人，这位夫人显得非常和气，一定要萨丹答应到她家去看她。娜娜终于让步了。到了楼上，一个睡眼惺忪的小个子女仆对她们说，太太还没有回来。不过，她仍然把她们迎到了客厅里面，让她们在那里等候。

“哎呀！太美了！”萨丹低声说。

这间房间的装饰朴实无华，是典型的有钱市民的房间，墙上张挂着深色的布幔，一看就是巴黎的商店老板发了财退休以后的趣味。娜娜觉得很触目，想取笑一下这位夫人。萨丹马上发起火来，她担保罗贝尔夫人非常有道德。人们总是遇见她搀着一些上了年纪作风庄重的人的胳膊进进出出。目前，同她在一起的是一个退休的巧克力商人，为人严肃。他每到这儿来，都为屋子里的陈设大方而着迷，总叫仆人为他通报，而且管罗贝尔夫人叫“我的孩子”。

“瞧！这就是她！”萨丹指着放在座钟前面的一张照片说。

娜娜把那张照片端详了一会儿。照片上是一个深棕色头发的女人，脸很长，双唇紧闭，淡淡地微笑着。谁都会说她是一位上流妇女，只不过样子稍拘谨了点。

“真怪，”娜娜最后嘀咕着说，“我肯定在什么地方看见过她。在什么

地方？我记不起来了。可是肯定不是在一个干净的地方……不，毫无疑问，一定不是一个干净的地方。”

她转过身来对她的女朋友又说了一句：

“你说，她一定要你答应到她家来看她，她到底要你来干什么？”

“她要我来干什么？当然啦！聊聊天，坐一会儿，一定是这样……这是礼貌嘛。”

娜娜目不转睛地盯住萨丹，然后她轻轻地把舌尖咂了一声。反正这跟她没有关系。可是因为这个女人让她们久等也不见回来，她就说她不再等下去了。于是她们两个人就一起回去了。

第二天，方堂告诉娜娜说他不回来吃晚饭，娜娜就提前去找萨丹，想请萨丹到饭馆里吃一顿饭。选择饭店成了大问题。萨丹提出的各个饭店，娜娜都觉得不合适。最后，她说服娜娜到洛尔饭店去。这是一家专售客饭的饭店，在殉道者街，一顿饭只要三个法郎。

晚饭的时间还没有到，她们在人行道上不知干什么才好，等得很不耐烦，就提早二十分钟进了洛尔饭店。她们在大厅里找了一张桌子坐下，饭店老板娘洛尔·彼埃德费尔高高坐在大厅里柜台后面的一张高凳子上。这个洛尔，是一个五十岁的妇女，周身肥胖臃肿，身上紧紧地勒着皮带和胸衣。女客们一个接一个进来，经过柜台的时候，都踮起脚跟，越过柜台上放着的茶托，吻一吻洛尔的嘴巴，神态既亲切，又随便。而洛尔那个怪物则眼睛带着泪花，对待每个人都同样地周到，不叫她们当中有人产生嫉妒心。那个女招待恰恰相反，是一个又高又瘦，满脸麻子的女人，她带着发黑的眼皮去伺候那群女客，眼神里却发出暗淡的光芒。三间大厅很快都坐满了客人。客人大约有一百人左右，大家随便找了张桌子坐下，大部分客人的年纪都接近四十岁，她们躯体庞大，臃肿，由于纵欲过度而浮肿的脸蛋把松软的嘴巴都淹没了。但是在这些滚圆的胸脯和肚子中间，也出现了几个身材苗条的标致姑娘，她们的举止固然大胆放肆，神气却还天真；她们是从低级舞场里挑选出来的新秀，被洛尔的顾客带到这里来的。一到了这里，她们立刻被那些肥胖的女人团团围住，这些女人闻到她们青春的气息就蠢蠢欲动，你推我搡地在她们周围组成一群大献殷勤的人，争着出钱给她们买好吃的东西，仿佛她们都是心痒难熬的光棍汉子。至于男顾客，他们为数不多，最多不过十到十五个左右，他们在起伏的裙子浪潮中，态度十分谦恭；只有四条汉子是来看同性恋爱的场面的，他们不拘礼节，对看到的景象大开玩笑。

“对吗？”萨丹说，“他们的烩肉非常好吃。”

娜娜点了点头，表示满意。这里的晚饭，还象从前外省旅店的晚饭那么充实：有金融家式鱼肉香菇馅酥饼，米饭焖母鸡，肉汁煮云豆，焦糖香草冰淇淋。女客们对那只米饭焖母鸡的攻势很猛，吃得她们上衣都要撑破似的，一边还用手慢慢地揩拭嘴唇。起初，娜娜还生怕会遇见一些旧友，问她一些愚蠢的问题，可是不久她就放下心来了，在这些鱼龙混杂的人群中，她看不见一个熟人；这些女人中有的衣裙已经褪了颜色，有的帽子破破烂烂，而一旁就坐着服饰华丽的女人，她们在共同的变态性欲中，已经结成姊妹般的友情。娜娜对一个青年男子很感兴趣，这个男子长了一头卷曲的短发，神情极其傲慢，和他同桌的一大群女子个个胖得要死，她们对他随便的一举一动，都屏息止气地加以注意。过了一会儿，这个青年男子哈哈一笑，他的胸脯鼓起来了。

“哟！原来是个女人！”娜娜不由得轻声惊叹一句。

萨丹嘴里塞满鸡肉，抬起头咕噜着说：

“哦！是的，我认识她……她穿得漂亮极了！大家都争着抢她呢。”

娜娜反感地撇了撇嘴唇。她对这种事情还不能够理解。不过，她用通情达理的口吻说，在口味和色彩的爱好上，没有争论的必要，因为谁也不知道自己将来有一天会爱上什么。因此，她带着明智的神气继续吃她的奶油，这时她发现萨丹那对少女般的大蓝眼睛，引起了旁边几张桌子上的女人们的震惊。尤其是她旁边有一个肥胖的女客，金黄头发，样子极其和气，她好象热情燃烧，拚命往这边挤，娜娜差点儿要起来干涉。

正好在这时候，又进来了一个女人，叫娜娜吓了一跳。她认出这个女人就是罗贝尔夫人。这位夫人是一位深棕色头发的少妇，面色好看，她向那个又高又瘦的金头发女招待点了点头，然后走过去倚在洛尔的柜台上，和她长长的接了一个吻。娜娜觉得这么高贵的一位妇女和女掌柜这么接吻，是非常滑稽可笑的；这时罗贝尔夫人的脸上已经不再有那种谦虚稳重的神气，恰恰相反，她的眼睛向大厅里滴溜溜地乱转，一面还同洛尔低声交谈着。洛尔又坐了下去，重新缩成一团，显出同性恋老偶像的威严，衰老的脸颊已经被信徒们亲得油亮了。她高高坐在一盆盆盛满菜肴的盆子后边驾驭着由胖女人组成的顾客，她高踞在饭店女掌柜的宝座上，享受着经营了四十年饭店的收获，比起那些最胖的女人，她的块头大得可怕。

这时候罗贝尔夫人看见了萨丹。她立刻撇下洛尔，奔过来，装得非常亲切地对萨丹说，她多么遗憾昨天她不在家；萨丹马上被她迷住了，一定要在这张桌子上给她腾出一个位子来，可是她坚持说她已经吃过晚饭，到这儿来只不过是为了瞧一瞧。她站在这位新朋友的背后，轻轻倚在她的肩膀上，微笑着，亲切地问她：

“喂，我什么时候可以再同您见面？如果您有空的话……”

可惜下面的话娜娜听不见了。这样的谈话叫她扫兴，她真恨不得对这个正经女人毫不客气地直说出来。这时，她又看见有一群新的女客进来，她的嘴巴就僵住了。新来的个个都是浓妆艳服的时髦女人，还戴着钻戒。她们成群结队来到洛尔饭店，是因为她们对同性恋一时兴起，所以才到这里来吃一顿每人三个法郎的晚饭。显耀一下她们身上价值几十万法郎的珠宝，使身上溅满污泥的穷女孩子们看了又惊讶，又嫉妒。她们同洛尔熟得互相用你我称呼，一进门就大声说话，发出清脆的笑声，仿佛把外边的阳光带了进来；娜娜赶快回过头去张望，她发现其中有露西·斯图华和玛丽亚·布隆，心里就极其讨厌。她立刻低下脑袋，仿佛一门心思地在台布上搓面包心子，一直等了五分钟，等到那帮女人同洛尔谈完话，走进隔壁的大厅为止。最后她回过头来一看，不禁目瞪口呆，她旁边的坐椅上已经空无一人，萨丹已经偷偷溜走了。

“哎呀，她到哪儿去了？”她不由自主地大声问了一句。

旁边那个金头发的胖女人，刚才曾狂热地注意过萨丹，现在她心里有气，听见娜娜这样一问就咯咯地笑起来。这笑声惹怒了娜娜，娜娜用威胁的眼光盯着她；于是那个女人懒洋洋地拖长了嗓音说：

“当然不是我，是另一个人把她从您身边带走了。”

于是娜娜心里明白人家在作弄她，也就不再说什么了。她为了不让别人看出她在生气，她甚至还坐了一会儿。她听见隔壁大厅里露西·斯图华的哈

哈哈大笑，露西请了整整一桌子的年轻姑娘，都是从蒙马特尔和圣堂舞会里来的。大厅里很热，女招待把高高一叠脏盆子拿走，满屋子都闻到米饭焖母鸡的浓烈气味。那四个猎奇的男子，已经把六对同性恋女人灌了美酒，想把她们灌醉，从她们的嘴里听到一些不堪入耳的话语。现在，叫娜娜恼火的，是她要代萨丹付饭钱。这个小娼妇塞饱了肚子就随便跟狗妇人走了，连谢谢也不说一声！当然，只不过是三个法郎，可是她仍然觉得这种做法未免过于辣手，方式也太令人恶心。虽然如此，她还是照付了，她把六个法郎扔给洛尔，这时，她把洛尔看得比阴沟里的污泥更贱。

到了殉道者街上，娜娜越想越气。当然，她不去追赶萨丹，这种肮脏事，她才不屑去管！可是这整个晚上却被萨丹浪费了，她只好慢慢地回到蒙马特尔去，心里尤其恨罗贝尔夫人。这个家伙居然胆敢冒充上流妇女，她的上流，只能是垃圾堆里的上流！现在，她敢肯定她曾经在蝴蝶舞厅见过她，那是鱼市大街一家下等舞厅，那里男人们只要花上三十个苏就可以召唤她来伴舞。这样的女人还煞有介事地去欺骗那些办公室主任，人家给她面子请她吃宵夜她还假装正经，不参加！真的，应该戳穿她的假面目！总是这一类假正经的女人，躲在人不知鬼不觉的肮脏角落里，拚着命来寻求作乐。

娜娜一边想一边走，不知不觉就到了韦龙街她的家。她看见家里有灯光，就心绪不宁。原来方堂也是被一个请他吃晚饭的朋友中途甩了，窝着一肚子气回家来。他冷冷地听着她解释，她一边说，一边害怕挨打。本来她以为他在半夜一点钟以前不会回家，现在发现他在家里，不由得胆战心惊；她只好说谎，承认花了六个法郎，可是，是同马卢瓦太太一道花的。他听后没动声色，还是那个严肃的样子；他递给她一封信，信是寄给娜娜的，他公然拆开了。写信人是乔治，他始终被软禁在丰代特庄园，每个星期只能够写几页火热的情书，来寻求安慰。娜娜最喜欢人家给她写情书，尤其爱读那些山盟海誓、生死与共的热情句子。她收到这种信总是要念给每个人听。方堂熟识乔治的文体，而且对它十分欣赏。可是那天晚上，她怕再惹是生非，所以她装作无所谓的样子，用厌烦的神气把信草草地看了一遍，立刻扔过一边。方堂对这么早就上床睡觉感到厌烦，但又不知用什么法子来消磨这个夜晚，正用手指在玻璃窗上敲打。过了一会儿，他猛然转过身来。

“我们马上给那娃娃写封回信好不好？”他说。

惯常，总是由他代娜娜写回信。他每次都尽力在文笔上同写情书的人争个高低。写完后，他把信大声朗读一遍，娜娜听后总是欣喜若狂，抱着他接吻说，只有他才能写出这么好的文句来，他听了也感到高兴。这种事每次都能激起他们的热情，使他们更加相爱。

“好吧，照你的意思办，”她回答。“我去煮茶。完了，我们再上床睡觉。”

于是方堂在桌子旁坐下，把笔、墨、纸摊了一桌子，再把胳膊一弯，伸长下巴。

“我的心肝，”他大声念出头一句。

接着，他就全神贯注地埋头写信，写了将近一个钟头，有时为了一句句子而抱头沉思，把句子修改了又修改，润饰了又润饰，每找到热情的表达方法就得意地笑。娜娜在旁边一句话也不说，她已经喝完了两杯茶。最后，他朗读这封回信，用的是舞台上平淡的声音，还加上几下手势。这封回信写有五页长，他在信里谈到“在爱抚别墅度过的甜蜜的日子，这些日子留在记忆

里就象沁人心脾的香味”，他赌咒说“要永远忠于这个爱情的春天”，最后结尾时又说，他的唯一愿望就是“重温这种幸福，如果幸福也能够重温的话。”

“你知道，”他解释说，“我是为了礼貌才这么说的。既然只不过是為了取笑他……唔！我相信这封信写得很有力量！”

他扬扬得意。可是娜娜太不机灵，她始终疑神疑鬼，不敢相信，所以没有跳过去抱住他的脖子大声欢呼，这就铸成了大错。她只认为这封信写得不错，再没有想到别的。于是他觉得十分恼火。如果她不喜欢这封信，她可以另写一封。他们没有象平时那样，互相倾诉热情的话，也没有接吻，两个人反而冷冰冰地各自坐在桌子的一端。不过，她给他倒了一杯茶。

他把嘴唇在茶里稍稍碰了一下，就喊起来：

“这种茶叫人没法喝！你在里边放了盐了！”

娜娜不幸没有回答，只耸了耸肩膀。他勃然大怒。

“今天晚上一切都不顺心！”

于是吵架就开始了。时钟上只指着十点钟，吵架也是消磨时间的一种方法。他越想越生气，冲着娜娜的脸，没完没了地大骂起来，还把各种罪状，一个接着一个，加到娜娜身上，根本不容许娜娜为自己辩护。她下流，她愚蠢，她在什么地方都混过。然后，他又一个劲儿地追究起金钱。他在外边吃饭，一顿饭花掉过六个法郎吗？向来都是别人会钞的，要是没有人情，那就宁愿回家吃他的蔬菜牛肉浓汤。何况请的又是马卢瓦这个老虔婆！明天他一定要把这个专门拉皮条的家伙扔到门外去！好呀！如果每天他同她都这样子把六个法郎往街上乱扔，那么以后的日子够他们瞧的！

“别的先不提，我要查帐！”他大声说。“拿出来吧，把钱拿出来，看看我们花到什么程度了？”

他那卑鄙的吝啬本能，全部发作了。娜娜惊慌失措，完全听他指挥，赶紧从抽屉里把他们用剩的钱拿出来，捧到他的面前。直到目前为止，他们把钱全都放在钱箱里，钥匙就放在钱箱上，他们可以自由取用。

“怎么！”他数了钱以后说，“一万七千法郎只剩下七千都不到了，而我们同居才不过三个月……这不可能。”

他冲过去，猛推写字台，拉出抽屉，把抽屉拿到灯下翻找。可是数来数去只有六千八百零几个法郎。暴风雨顿对大发作。

“三个月花掉一万法郎！”他大叫大骂。“他妈的！你怎么用的？嗯？回答呀！……都到你姑妈这老骨头的腰包里去了，是不是？不然就是你倒贴汉子了，这是明摆着的事……你为什么不回答！”

“啊！看你这样发脾气！”娜娜说。“这笔帐很容易算清楚……你没有把买家具的钱算进去，再说，我也要置点衣着用品。凡要安家定居，花起钱来总是很快的。”

可是他一边要她解释，一边又不想听她解释。

“不错，可是钱也花得太快了，”他稍稍冷静了一点回答说，“你听我说，我的小乖乖，这种合伙吃饭的办法我可受够了……你知道这七千法郎本来是我的。好吧，我可不愿意弄到破产的地步，现在既然这笔钱到了我的手中，我就把它留下了，各人的财产还是归各人所有吧。”

于是他堂而皇之把那笔钱放进他的口袋。娜娜目瞪口呆地望着他。他却很得意地接着说：

“你明白，我不那么傻，去扶养不是我的姑妈们和孩子们……你的钱，你爱怎么花就怎么花，这是你的事；至于我的钱，那是谁都不能碰的！……以后你每烧一份羊腿，我就付一半钱。

到了晚上我们一起结帐，就这样办！”

这一下子娜娜反抗了，她忍不住立刻喊起来：

“这么说，你就把我的一万法郎吞没了……真卑鄙！”

可是他不愿意跟她多费口舌。他隔着桌子，狠狠打了她一记耳光，一边还说：

“你敢再说一遍！”

她尽管已经挨了一记耳光，还是再说了一遍，于是他立刻扑过去，朝她拳打脚踢。不到一会儿，他已经象往常一样，叫她脱光了衣服，哭着躺到床上去。他自己也累得直喘粗气。正要上床睡觉的时候，他忽然看见桌上放着 he 写给乔治的回信。他小心翼翼地把信摺好，然后转向床上用威吓的口吻说：

“这封信写得很好，我亲自拿出去寄了，因为我不喜欢朝秦暮楚的爱情……不要再哼哼了，你叫我烦透了。”

娜娜只好屏住呼吸低声啜泣。他上床以后，她感到一阵伤心的窒息，便一头投进他的怀里放声呜咽。他们的打架总是这样结束的；她因为怕失去他，会怕得浑身哆嗦，因此尽管挨打，她也还是怯懦地需要知道他是属于她的。他两次用傲慢的手势把她推开。可是这个女人眼泪汪汪，象头忠诚的牲畜那样睁着一双大眼睛哀求他，加上她的温柔的拥抱，终于把他的性欲挑逗起来。他装出宽宏大量的样子，可是也不降低身份地去垂顾她；他让她爱抚，用强力来占有，仿佛他是这样一个人，要得到他的饶恕即使花点力气也是值得的。事后，他又不放心起来，生怕娜娜是在耍手腕，要把钱箱的钥匙弄回去。那时蜡烛已经熄灭，他觉得有必要重新声明一下自己的意见。

“你知道，姑娘，我说的是正经话，我把钱留下了。”

娜娜已经抱着他的脖子昏昏入睡，她说了一句崇高的话：

“留着吧，别害怕……我会工作。”

可是从这天晚上过后，他们之间的生活就越来越不和睦了。整整一个星期，耳光的声音就象时钟的滴答声，在调节他们的生活。娜娜被打惯了，竟变得象轻软的织物那样柔顺听话，而且她的皮肤越来越娇嫩，白里泛红，摸上去光滑，看上去油亮，出落得反而更加美丽动人了。因此普律利埃尔总是象发疯似的追求她，每逢方堂不在家，他就来了，一来就把她逼到屋角上想吻她，但是她总是挣扎不肯，而且马上发怒，脸羞得通红。她想到他居然来调戏朋友的情人，实在叫人反感。普律利埃尔愤愤地冷笑她。真是的，她现在竟变得这么愚蠢了！她怎么可能爱上了这么一个丑鬼？因为的确，方堂是一个丑鬼，他的脸上那个大鼻子经常在动，十足的下流坯！何况他又经常把她揍得半死！

“为什么不能？我就是爱他这样子，”有一天她这样回答他，神态很平静，供认她有这个恶劣的癖好。

博斯克只要能经常到他们家吃饭，就感到满足了。他经常在普律利埃尔背后耸肩膀，普律利埃尔是个美男子，可惜太轻浮。他有好几次当场遇到他们家庭吵架，那是在用餐末甜食的时候，每逢方堂打娜娜的耳光，他仍然津津有味地吃他的，他认为这种事十分自然，不足为奇。相反，他经常赞赏

他们的幸福，这就算是他对他们招待吃饭的报酬。他自称为哲学家，把一切都视为身外之物，连荣誉也舍弃了。有时候，吃过饭，桌子上的餐具已经收拾好，普律利埃尔和方堂把身子在坐椅上一仰，就忘记了自己在什么地方，他们互相叙述他们当年舞台上的成功，一直谈到清晨两点钟，还运用舞台上的声音和手势来加强语气。博斯克则坐在一旁沉思，相隔很久才轻蔑地哼了一声，一声不响地把那瓶白兰地喝得一干二净。当年的大明星塔尔玛，如今安在哉？既然什么也没留下，那就让他安逸会儿吧！谈论他真是愚不可及！

有一天晚上，他碰见娜娜一个人在家里流眼泪。娜娜脱下她的短上衣，让他看她的背上和胳膊上被打得青一块紫一块。他仔细看了看她的皮肤，并没有利用机会调戏她，那个傻瓜普律利埃尔就会这样做，然后他用教训人的口吻说：

“姑娘，凡是有女人的地方就有耳光，我相信这是拿破仑说的话……你去拿盐水洗一洗吧。盐水治这些小伤口，那是最好不过的了。算了吧，他还会再打你的，只要你的骨头没有被打断，就不要怨天尤人了……你知道，今天我不请自来，因为我看见你有一只羊腿。”

可是勒拉太太却没有这一套哲学。每次娜娜把白皮肤上的一块新伤给她看时，她总要出声惊叫。人家要害死她的侄女了，事情不能这样下去了。方堂确实早已把勒拉太太赶了出去，他说他不想在他家里再见到她。从这天起，每逢勒拉太太在娜娜家而遇上方堂回家，她就不得不从厨房溜走，她认为这是对她的极大侮辱。因此她不停嘴地咒骂这个粗野的家伙。她尤其指责他没有教养，说的时候她的神气活象一个受过良好教育的上流妇女，任何人都比不上她。

“啊！他一点礼貌都不懂，”她对娜娜说，“这是一目了然的事。他的母亲一定是一个粗人，不用否认，这是明摆着的事！……我这样说不是为了我自己，虽然一个人到了我这样的岁数，是有权利受人尊敬的……可是你，说实话，你怎么能受得了他的粗野无礼呢？因为，我不是自夸，我一向教你怎样举止文雅，你在家总是得到最好的忠告的。我们全家人都相处得很好，对吗？”娜娜不加争辩，只低着头倾听。

“而且，”姑妈接着说，“到目前为止，你认识的都是极有身份的人……刚好昨天，在我家里，我同佐爱还谈到这个问题。她跟我一样，也不明白你是怎么搞的。她说：‘太太是怎么搞的，对待象伯爵这样一个十全十美的人，她那么有威风，把他捏在手心里，要他圆就圆，要他扁就扁，’——这里没有别人，我跟你说实话吧，我觉得你把他弄得团团转，作弄得够呛，——‘可是如今太太却让一个小丑糟蹋，听他打骂，这是怎么回事呢？’我也说了一句，我说打骂还可以容忍，可是我绝对不能容忍他不尊敬我……总之，这个人没有一点可取的地方。我都不愿意把他的照片挂在我的房间里。而你居然为了这么一个畜生毁了你自己！是的，一点不错，你毁了你自己，亲爱的，男人多的是，最有钱的，政府里的大人物，都有，你都不把他们放在眼里……够了，够了，这些都不是我做姑妈的该说的话。可是下次他再打你，我就要你立刻丢下他，而且要骂他一句：‘先生，你拿我当什么人啊？’你知道，只要你摆出你那种大模大样的架子，就可以杀掉他的威

风。”

娜娜这时抽抽搭搭地哭起来，嗫嚅着说：

“ 姑妈啊，我爱他。”

事情是这样的，勒拉太太看见侄女费了好大的劲才能拿出二十个苏来支付小路易的膳宿费，而且是相隔很久才付一回，她就担心起来了。当然，她愿意自己牺牲一点，在任何情况下她都会继续扶养孩子，慢慢等着娜娜时来运转。可是只要一想到是方堂阻碍她、孩子和娜娜三个人在钱堆里打滚，她的火气就冒上来了，她气恼得甚至想叫娜娜否认对他有真正的爱情。因此，她最后说出了这样几句严峻的话：

“ 你听我说，总有一天他要剥你的皮，那时候你就到我家敲门吧，我会开门来欢迎你的。”

过了不久，金钱就成了娜娜最大的忧虑。方堂把那七千法郎弄走了，大概已经放在安全的地方，可是她从来不敢问他一句，在这个被勒拉太太称为畜生的人面前，她是羞于开口的。她最害怕被他认为她是为了他有几个钱才盯住他不放的。他确实曾答应拿出钱来负担家用。开头几天，他每天早上都拿出三个法郎。他既付了钱，要求就特别苛刻；他认为他的三个法郎可以使他享受一切，牛油，肉，鲜菜水果，什么都得具备。如果她胆敢提点意见，或者暗示说，三个法郎不能把整个菜场买下来，他就勃然大怒，骂她是个没用的东西，只会浪费金钱的女人，该死的笨蛋，钱都让菜场的商贩骗走了。他还经常恫吓她，说他要到别处去搭伙包饭。后来，过了一个月，有几天早上他忘了把三个法郎放在五斗柜上。她只好绕着弯儿，怯生生地向他要。这下又惹起一场风波，吵得那么凶，他只要找着一点儿借口，就要她不得好过，以致到了后来，她宁可不再要他那三个法郎了。相反，每当他没有留下三个二十苏的银币而依然有现成饭吃的时候，他就非常快乐，讨好地吻她，抱起椅子跳华尔兹舞。而她也觉得非常快活，结果是，即使她费了好大的劲才能使收支平衡，她也宁愿不要他在五斗柜上留下的钱。有一天，她甚至把三个法郎还给他，对他编造了一些瞎话，说什么昨天的还有剩余。其实他昨天并没有付过三个法郎，因此他犹豫了一下，生怕娜娜教训他。可是看见她用一双媚人的眼光死盯着他，吻他的时候是把整个身体都献给他的样子，他就把钱装进了口袋，他抓钱的时候，那手微微哆嗦着，活象一个吝啬鬼攥住一笔差点儿丢失的钱一样。自从这一天以后，他就不再为钱而操心，也从来不问过日子的钱是从哪儿来的。只要饭桌上摆上土豆，他的脸色就难看；如果吃的是火鸡和羊腿，他就几乎笑掉了下巴。可是这样也并没妨碍他伸手去打娜娜几记耳光，哪怕是在他感到非常幸福的时候也要练练手掌，让它打起来不致感到生疏。

娜娜找到了足以供应一切需要的办法。有些日子，家里的食品多得吃不完。每星期总有两天博斯克要吃得消化不良。有一天晚上，勒拉太太看见炉灶里煮着一顿丰盛的晚餐，可是自己吃不到，就气鼓鼓的要走，临走以前她不禁悍然质问娜娜是谁付的钱。娜娜被她出其不意地一问，吃了一惊，窘得说不出话来，只好笑了。

“ 哼，这钱不干净！” 姑妈说，她已经明白了一切。

娜娜为了保持家庭安宁，只好听从命运安排。而且，这是特里贡老鸨婆的错，那天方堂为了一盆鳕鱼，怒气冲冲地走了，娜娜刚好在赖伐尔街上碰见特里贡，就答应了她，特里贡恰好也处在经济困难时期。由于方堂在下午

六点以前不会回家，娜娜有整个下午可以支配，她就每天下午用肉体去赚回来四十法郎，六十法郎，有时更多一点。如果她能保持以前的地位，她本来可以要价十个或十五个金路易，可是目前只要能养家活口，她就满足了。到了晚上，她就把一天的烦恼全都忘记了，这时候，博斯克饱得要死，方堂则两只臂肘搁在桌子上，任凭娜娜吻他的眼睛，神气之高傲，仿佛他是长得漂亮所以被人爱上似的。

娜娜热恋她的那位宝贝，她的可爱的小狗，热恋到盲目的程度，以致她目前要为这种盲目的热恋付出代价，这就是娜娜为什么又陷入她初出道时那种泥坑里去的原因。现在她又象多少年以前她还是个小妓女时一样，拖着一双旧鞋，到处流浪，走遍了大街小巷，只是为了赚一个一百苏的银币。有一个星期日，她又在拉·罗什富科菜场遇到了萨丹，她立刻走上前去责备她，又把罗贝尔夫人骂了一顿。当时萨丹的回答很干脆，她说，如果一个人自己不喜欢一件事，这并不成为要别人也讨厌这件事的理由，各有所好，不能勉强。娜娜的心眼儿很宽大，也就接受了这样的哲学观点，就是一个人永远不知道自己将来会变得怎样，她原谅了萨丹，同她重归于好了。萨丹甚至唤醒了她的好奇心，她详细询问萨丹关于同性恋的情形，萨丹的回答使她目瞪口呆，她对性的知识已经够多了，可是到了她这种年龄还有许多不知道的东西，她不由得哈哈大笑，惊叫起来，觉得这种事十分离奇，也有点令人讨厌，因为她本质上是一个因循守旧的人，凡是不在她生活习惯以内的东西，她都有点看不惯。因此，每当在方堂不回家吃饭的日子里，她就又到洛尔饭店吃饭。她在那里津津有味地听女客们讲一些爱情和争风吃醋的故事，她们的情绪激昂，可是并不妨碍她们的胃口，然而，就象她自己说的那样，她总不能成为她们大伙中的一个。肥胖的洛尔对她象慈母般的同情，经常邀请娜娜到她的阿斯尼埃尔乡村别墅去住几天，那座别墅有够住七个妇女的房间。娜娜很害怕，总是婉言谢绝。可是萨丹向她保证，说她的拒绝是一个错误，因为巴黎的先生们已经抛弃了她而自顾自去玩投饼游戏了，结果娜娜答应晚些时候去，到她能离开家的时候。

这些日子，娜娜被折磨得很苦恼，根本不想去寻欢作乐。她急需的是钱。特里贡经常不需要她，到了这种时候，她就不知道到哪儿去出卖肉体。于是她就同萨丹发狂似的走出门口，在巴黎的街道上到处乱跑，在社会的底层进行卖淫，这种卖淫往往沿着泥泞的小路，在路灯的昏暗光线下进行。娜娜又回到城关的下等舞场，她当年就是在这里失身的；她又看到了环城林荫大道的阴暗角落，她十五岁时就在这路边的界石上被许多男人先后抱吻，而她的父亲当时却在到处找她回来痛打一顿。现在她同萨丹到处奔跑，走遍了这个地区的舞场和咖啡馆，爬上许多被痰涕和打翻的啤酒弄得粘糊糊的楼梯；或者她们一声不响地在各处徘徊，穿过大街小巷，站在车辆进出的大门口等待。萨丹当年的出身地是拉丁区，她就领着娜娜到比利埃和圣米歇尔林荫道的其他餐厅酒馆里去。可是暑假到了，整个拉丁区市面萧条。她们常常不得不又回到环城林荫大道那边。在那里的机会要多一些。她们就这样从蒙马特尔坡地到天文台高地，把全城都走遍了。下雨的晚上，她们的皮靴磨破了鞋跟；炎热的晚上，她们的内衣叫汗水贴住了皮肉；在街边是长时间的等

这种游戏盛行于十九世纪。一个木箱分成几格，顶上开有若干洞口，用小圆铁饼投入洞内，落到有分数标明的格内，积分多者胜。

待，在路上是无穷无尽的溜达；有时遇着推撞和争吵，有时带领一个过路男人到不三不四的私栈里去，不得不忍受最粗野的蹂躏，事后只好一边骂街一边走下油腻的楼梯。

夏天过去了，这是一个经常有暴风骤雨，到了夜晚又酷热难当的夏天。她们俩吃过晚饭，快九点钟光景，就一齐出门。在洛雷特圣母街的人行道上，有两排卖笑的女人，匆匆走过两旁的商店。她们一个个撩起裙子，低着头，顾不上望一眼橱窗里面的陈设，急忙向环城林荫大道走去。每晚华灯初上的时刻，从布雷达区开始，就有这种饥饿的女人大批出动。娜娜同萨丹沿着洛雷特圣母教堂，向皮货街走去。等到她们离开富丽咖啡馆一百公尺左右，走到活动场所的时候，就把一直用手小心撩起的裙子放下来！然后，她们就任凭裙拂尘扫地，自己只顾扭着腰肢，慢慢吞吞地用细步走去。每当她们走过一家大咖啡馆，被里面射出来的强烈光线照耀着，她们越发放慢脚步。她们挺着胸脯，放声大笑，回过头来向张望她们的男人们飞媚眼，她们在这儿又象如鱼得水似的那样自由自在。她们粉白的脸蛋，涂红的嘴唇，抹黑的眼皮，在夜间阴影下面，居然也有迷人的魅力，就象摆在露天市场上的一些不值钱的东方假货那样。一直到十一点钟为止。尽管她们在人堆里被人推推搡搡，她们仍然悠闲游荡，碰上有些莽撞的男人用脚跟踩断了她们裙的边饰，她们就骂一声“瘪三”。她们同咖啡馆的侍者们亲亲热热地打招呼，站在桌子旁边同食客们闲聊，接受他们请喝的饮料，坐下来慢慢地喝上一杯，很高兴有机会坐等剧院散场。可是，随着夜深人静，如果她们还没有向拉·罗什富科市场那边跑回去一两次的话，她们就变成没有顾客的下贱妓女了，她们不得不更加粗野地去猎取男人。在树底下，沿着行人越来越稀疏，光线越来越暗的林荫大道，可以听见粗暴的讨价还价声，夹杂着粗话和打骂声；同时也有一群群体面人家从那里走过，父亲、母亲和女儿们，他们都已看惯了这种景象，所以也不急于加快脚步，仍然若无其事地走过去。然后，等到她们从歌剧院到体育剧院来回空跑了十次以后，夜已越来越深，男人们也都已急忙地回家去了。娜娜和萨丹就不得不固守在蒙马特尔大街的人行道上。在这里，直到深夜两点，饭店、酒吧间、肉食店，还是灯火辉煌，一大堆卖笑女人，依然固守在咖啡店门口；这里是夜巴黎的最后一个通亮和热闹的角落，也是做一夜销魂交易的最后一个市场。从街的一端到另一端，到处有一堆一堆的女人在进行这种肉的交易，她们直截了当地讨价还价，仿佛这里是一家妓院的露天走廊。有些夜晚她们空着手回家，这种时候她们就要吵嘴。洛雷特圣母街一直伸展到黑暗中，一片凄凉，只有女人们的身影还在慢慢地拖着步子走；这是本区最后一批居民回家的时候，那些可怜的卖笑姑娘，奔走一夜，毫无所获，心中十分恼火，不甘心空手而回，还在用沙哑的声音同几个她们在布雷达街角或者方丹街角偶然遇到的醉汉讲价钱。

可是她们也有交上好运的时候，会碰上出其不意的收获，从一些上流社会的绅士手上得到一些金路易，这些上等人物跟她们上楼的时候，总是把胸前的勋章摘下来，放进口袋。萨丹尤其嗅觉灵敏，很会抓住时机。在潮湿的夜晚，饱含水分的巴黎蒸发出一种淡淡的气味，好象一间不整洁的卧室散发出来的气味，她知道在这种高温而潮湿的天气里，阴暗角落所发出来的恶臭会使男人们烦躁不安，需要找寻刺激。她就抓住这个机会，在他们当中挑选一个穿得最漂亮的，她从他们苍白的眼珠里就可以看出他们的需要。这种时候，巴黎全城都好像害上了肉欲狂。她也有点害怕，因为越是上等的男人，

越是什么脏事都做得出来。一到这种时候，他们的假面具统统摘掉了，他们的兽性大发作，他们的怪癖有种种非分的要求，他们的变态性欲极难满足。因此萨丹这婊子对他们毫不尊敬，竟当着这些坐马车的尊严绅士大发作，说他们的马车夫比他们更有教养，因为马车夫们还知道尊重妇女，不会想出一些稀奇古怪的办法把妇女弄个半死。这些上等人物的荒淫放荡更叫娜娜吃惊，因为娜娜对他们依旧十分尊敬，而萨丹则一点尊敬之心都没有了。每逢她一本正经说起来时，她总是说，有德行的人难道世上没有了吗？整个社会，从上到下没有一人不在纵情享乐。从晚上九点钟到清晨三点钟的巴黎城，一定是肮脏透顶的！说到这里她就用嘲笑的口吻宣称，如果能够到每一间房间里去瞧上一眼，一定可以看到许多有趣的情景，小人物们在尽情享受，快活到简直受不了，而不少大人物则把鼻子钻进脏事物里面，钻得比别的人更深。她对人生完全看透了。

有一天晚上，娜娜去找萨丹，遇见德·舒阿尔侯爵从楼梯上下来，只见他脸色惨白，两条腿象折断了似的，正扶着栏杆拖着脚步拾级而下。她假装擤鼻涕，避开他。到了楼上，她发现萨丹的房间里肮脏不堪，足有八天没有整理房间了，床上臭气熏天，水壶、便壶到处乱放，她惊奇地问萨丹怎么会认识侯爵的。啊！是的，萨丹认识他，那时萨丹同她的情夫糕点商在一起的时候，侯爵甚至还曾经碍过他们的事！现在呢，侯爵偶尔还来一次，不过他每次总是把她缠得要死，凡是不干净的地方他总要拿鼻子去闻一闻，连她的拖鞋也不例外。

“一点不错，亲爱的，他闻我的拖鞋……啊，他真是一个老坏蛋！他总是要求我……”

听萨丹坦白陈述了这种不要脸的荒淫生活以后，娜娜感到特别不舒服。她回想起她在盛名时期自己曾亲身体会过的人生的欢乐喜剧，如今眼看到她周围的这些卖笑姑娘，由于沉溺于欢乐而在一天天走向毁灭，心里极感不安。此外，萨丹还引起她对警察的恐惧心理。关于警察，萨丹知道许多事情。从前，她曾经同一个风化警察睡过觉，目的是为了求个安全；果然，一连两次，他阻止了别的警察，没有把她列入定期卫生检查妓女的名单。而现在呢，她害怕得发抖，因为如果警察这一回逮住了她，她的犯罪事实已经十分明显。应该听萨丹谈一谈这些事情。警察为了获得奖金，就拚命抓娼妓，抓得越多越好；他们不管是谁都抓，如果你叫喊，就给你一记耳光，因为他们知道自己的举动肯定会得到政府的支持，还可以得到奖赏，所以他们即使在一群娼妓里误抓了一个良家妇女，也不在乎。每到夏天，他们就十二个人或者十五个人一队，在环城林荫大道上组织大逮捕。他们包抄一条人行道，一晚上能够逮住多达三十个妓女。只有萨丹熟识地形，只要她远远发现了一个警察的鼻子，她就立即拔脚飞跑，后面立刻又有许多惊慌失措的妓女跟着四下奔跑，仿佛几条长长的尾巴，从人群中穿越逃走。她们对法律和警察局怕得那么厉害，以致有些妓女瘫软在咖啡店门口，动都动不了，只好眼看着警察们从一条林荫道上席卷而来。而萨丹最害怕的是被人告发；她的那个糕点商就非常卑鄙，在她离开他的时候曾经拿告发来吓唬过她；是的，告发就是靠姘头养活的男人们的法宝；还有些下流妓女，看见别人比她长得漂亮就会不讲义气把你告发。娜娜听着她说这一番话，越听越害怕。她一向听到法律这个字眼就要哆嗦，她认为法律是一种不可知的力量，是男人们的报复手段，男人们可以拿法律来消灭她，而世界上没有人会为她辩护。她认为圣拉

扎尔拘留所 是坟墓，是活埋女人的黑洞，在活埋以前还要把她们的头发剃光。她明知自己只要离开方堂，就能找到保护人，可是她不能这样做；尽管萨丹对她说警察局有好几份妓女名单，上面附有照片，警察逮人时得事先看过照片，凡是有保护人的女人是不准他们逮捕的，可是娜娜仍然害怕得发抖，她仿佛已经被警察推着走，拖着走，第二天把她送到官家医院进行检查，她一见那张体格检查的大椅子就感到恐慌和羞耻，虽然她生活放荡，经常在男人面前脱得一丝不挂。

正巧，在九月底的一个晚上，她同萨丹在鱼市大街闲荡，萨丹突然撒腿奔跑。娜娜问她出了什么事。

“警察，”她低声回答。“快跑！快跑！”

于是在杂乱的人群中出现了疯狂的奔跑，只见裙子飞拂而过，有些已被撕成碎片。打人声和尖叫声不绝于耳。一个女人跌倒了。看热闹的人笑嘻嘻地观看警察们粗暴的大逮捕，把包围圈逐步缩小。这时候，娜娜早已找不着萨丹。她的两腿已经迈不开步，眼看着即将被捕，突然走来一个男子，抓住她的胳膊，带着她走过那些狂暴的警察前面。这个人普律利埃尔，他一眼认出了娜娜，二话不说，就把她领到了鲁热蒙街，在这种时候，那条街上没有行人，她在那里可以稍定惊魂，她四肢无力，几乎昏倒，普律利埃尔不得不扶着她。她连谢也没有谢他。

“我说，”最后他开口了，“你应该定定神……上楼到我家里去吧。”

他就住在附近的牧羊女路。可是她听了这话马上挺起身子。

“不，我不愿意。”

于是他马上变得粗野起来，接着说：

“既然人人都可以……嗯？为什么你不愿意？”

“因为。”

她认为只要说一句“因为”就把她的意思全部表达出来了。她太爱方堂，不愿意同方堂的朋友去干对不起他的事。别的人不算什么，因为她是为了生活才卖身给他们的，而且她一点也不感到乐趣。普律利埃尔见她这样固执，简直愚蠢，觉得美男子的自尊心大大地受到损害，就做出卑鄙的举动。

“好吧，随你便，”他说。“不过，我不能陪你走这方向了，亲爱的……你自己想办法脱身吧。”

他说完这话就丢开她走了。恐怖重新攫住了她，她兜了一个大圈子回到蒙马特尔，一路上她仓皇地窜过许多商店，只要有一个男人走近她，她就吓得脸色煞白。

第二天，隔夜的恐怖还没有完全消除，娜娜走去找姑妈，在巴蒂尼奥勒区的一条僻静的小路上，迎面撞见了拉博德特。起初，两个人都显得有点不自在。他一向喜欢大献殷勤，可是这一次他心里有事要隐瞒，所以一时也很尴尬。不过，还是他首先恢复了常态，他为这次巧遇而高兴。真的，所有的人都为娜娜的销声匿迹而感到奇怪。大家都在打听她的下落，老朋友们都在想念她。他最后拿出慈父的态度，开始教训她。

“我给你说说心里话吧，亲爱的，坦白地说，你的做法十分愚蠢。你一时心血来潮，对一个男子热恋一段时期，这是谁都可以理解的。可是落到现在这种地步，钱财被骗光，除了挨打，什么也得不到！……你难道在等待贞

节奖吗？”

她带着尴尬的神气听他说这些话。可是，等到他谈起罗丝，说她已经胜利地征服了米法伯爵的时候，娜娜的眼里就射出了火焰。她嘟哝了一句：

“啊！要是我愿意的话……”

他想当个助人为乐的朋友，马上提出要为她 and 伯爵当和事佬。可是她拒绝了。于是他又从另一点上向她进攻。他告诉她说博尔德纳夫正在筹备上演福什里写的一个剧本，里面有一个精彩的脚色，正适合她来演。

“怎么！有个新剧本里面还有个角色！”她惊愕地喊起来，“他也参加演出，却什么也没有告诉我！”

她没有把方堂的名字说出来，指的却是方堂。而且，她马上就镇静下来，她永远也不会回到舞台上去了。拉博德特对她的话肯定不相信，依然带着微笑在劝她回去。

“你知道，你对我不必有任何顾虑。我去张罗你的米法，你回到舞台，我牵着他的鼻子把他带你跟前来。”

“不！”她强有力地回答一句。

说完她就离开了他。她自己的英勇行为感动了她自己。如果是一个卑鄙的男人作出这样的自我牺牲，他就必然要大吹大擂了。可是，有一点打动了她：拉博德特劝告她的话，跟弗朗西斯的话完全一样。到了晚上，方堂回家以后，她就问他关于福什里的剧本的事。方堂回到游艺剧院已经有两个月，为什么他不告诉她那个角色的事？

“什么角色？”他粗声粗气地说。“你指的也许不会是那个贵族夫人的角色吧？……什么？你还认为你自己有天才吗？这样一个角色，我的姑娘，会把你搞垮的……说真的，你提出这样的问题真滑稽！”

她的自尊心受到猛烈的伤害。整整那一个晚上，他总拿她开玩笑，称她为马尔斯小姐。他越说她的坏话，她越能忍受，因为她从热恋而产生的英勇行为中尝到了苦味的乐趣，她自认为她的热恋使她变得十分伟大和深情。自从她出卖自己的肉体来养活他以后，她更爱他了，她从外边带回来的疲劳和厌恶，只能使她的爱情有增无减。他变成了她最喜爱的混蛋，她要为这个混蛋付出代价；他变成了她的生活必需品，在耳光的刺激下，她已经少不了他。他呢，看见她这么驯服，就索性滥用起他的权威来。她惹得他心烦，他对她产生了冷酷无情的憎恨，恨得甚至连他自己所得到的好处也统统忘记了。有时博斯克提醒他几句，他就无缘无故地发脾气，叫嚷说他已经受够了娜娜和娜娜供给他的美味晚餐，又说他一旦想把他的七千法郎再送给另外一个女人，他就立刻把她赶走。他们的关系，正是这样子断掉的。

有一天晚上，娜娜在快到十一点钟的时候回家，发现房间的插销插上了。她第一次敲门，没有人答应；第二次敲门，也没有人答应。可是她看见门缝下面有灯光，方堂在里面，只是不肯劳驾走两步。她不知疲倦地继续敲门，叫他的名字，最后发火了。这时响起了方堂的声音，那声音既缓慢又含糊不清，而且只有两个字：

“妈的！”

她用两个拳头敲门。

“妈的！”

她使劲敲门，敲得快把木板砸碎了。

“妈的！”

她敲了一刻钟的门，冲着她脸颊打来的，就是这句粗话，她猛敲一下门，粗话就回答一声，就象嘲弄人的回声一样。后来方堂看见她不肯罢休，就猛地把门打开，抱着胳膊，盛气凌人地站在门槛上，依然用冷酷而粗鲁的声音说：

“他妈的！你有个完没有？……你到底要什么？……喂！你让不让我们睡觉？你没看见我今晚有客人。”

他的房间里确实不止是他一个人。娜娜已经窥见意大利剧院那个小演员在里面，她已经穿上睡衣，一头蓬蓬松松的亚麻色头发，睁着两只象用钻孔器钻出来的眼睛，正笑嘻嘻地站在娜娜花钱买来的房间家具中。这时候方堂向前迈了一步，神气异常可怕，伸出手，张开粗大的手指，简直象钳子一样。

“滚，不然我就掐死你！”

娜娜一听，不由得神经质地放声大哭。她害怕了，只好走了出去。这一次，被人家赶出门口的却是她了。她在气愤中突然想起了米法；说真的，这样的报应，可不应该由方堂来回敬啊。

她走到人行道上，第一个念头就是想到萨丹家去，如果她没有客人，就在她那里住宿。她在萨丹的家门口遇见了萨丹，她也被房东赶了出来。房东在她的房门上加了一把挂锁，他这样做是违法的，因为房间里的家具是萨丹买的；萨丹赌咒发誓，说要拉他到警察局去。不过，现在已经临近午夜，首先得找一个睡觉的地方。萨丹认为最好还是谨慎一点，别把警察牵进她的住房纠纷里来，最后就把娜娜带到赖伐尔街一个女人家里，这个女人开设了一家带家具的小旅馆。她们在那里二楼上租到了一间小房间，窗户开向天井。萨丹反复说：

“如果光是我自己，我就到罗贝尔夫人家去。她家随时都有我住的地方……可是同你在一起，就不可能了……她现在莫名其妙地吃起醋来，有一天晚上还打了我。”

她们关上房门以后，娜娜的气还没有消，泪流满面地一再向萨丹诉说方堂的卑鄙行径。萨丹同情地听她诉说，安慰她，显得比她还气愤，拚命咒骂男人。

“啊！他们都是猪猡！都是猪猡！……好吧，从今以后，我们再也不跟他们来往了！”

接着，她帮娜娜脱衣服，瞧她的一举一动，一言一行，活象一个殷勤体贴而又驯服听话的小娘儿们。她一再抚慰她说：

“我们赶快上床，我的猫咪。我们俩好多了……啊！你为男人而生气真不值得！我对你说过他们都是混蛋！不要再去想他们了……我呀，我很爱你。别哭了，听你小亲亲的话不要再哭了。”

一上了床，她立刻把娜娜抱在怀里安慰她。她不想听见娜娜再提方堂这个名字；每逢这个名字一到她朋友的嘴边，她就用一个亲吻来阻止她，同时又象发脾气似的，撅起了美丽的小嘴。她的头发松开着，一张娇美的脸庞象个小女孩，充满了同情与怜悯。慢慢地，在她的温柔的怀抱中，娜娜揩干了眼泪。她受到了感动，她也用亲热的抚爱来回报萨丹。等到两点钟敲过以后，房里的蜡烛还在燃烧；她们俩情话绵绵，不时还发出抑制不住的低笑

声。

蓦地，只听得下面传上来一阵喧闹声。萨丹坐了起来，半裸着身体，仔细倾听。

“警察！”她脸色煞白。“啊！他妈的！运气不好！……我们要倒霉了！”

她以前不知向娜娜讲过多少次警察搜查旅馆的事。恰恰这天晚上她们到赖伐尔街来避难的时候，她们俩谁都没有防备这一招。听见警察两个字，娜娜早已吓昏了头。她跳下床，冲到房间的那头，打开窗户，神气活象一个疯女人要往窗外跳似的。亏得还好，那个院子有玻璃顶棚，顶棚上又有一层铁丝网，同房间地板一样高。于是她毫不迟疑，立刻跨过栏杆，消失在黑暗中，只剩下睡衣在飘拂，两条大腿裸露在黑夜的空气中。

“呆着别动，”萨丹惊骇极了，一再地说。“你会摔死的。”

接着，警察砰砰砰地敲门了，萨丹是一个好心肠的姑娘，她走过去关上窗户，把娜娜的衣服塞进衣柜，她自己早已听天由命了，她想，不管怎样，她如果被列入卫生检查名单的话，以后就成了合法的娼妓，也不必经常担惊受怕逃避警察了。她于是装作睡得很熟，接着又假装打打呵欠，同门外的人说了一些话，然后打开房门。进来的是一个彪形大汉，胡子很脏，他对萨丹说：

“把手伸出来……你的手上没有针眼儿，你是不劳动的。来吧，穿上衣服吧。”

“可是我不是缝纫女工，我是磨光女工，”萨丹厚着脸皮说。

不过，她还是乖乖地穿上了衣服，她知道争辩是没有用的。叫喊的声音在旅馆里此起彼落，一个妓女死抱住房门不肯走；另一个正在同她的情郎睡觉，情郎保证说她不是妓女，于是她就摆出正经妇女受到侮辱的样子，说要向法院起诉，控告警察局长。沉重的皮鞋踏在楼梯上的声音，用拳头把房门敲得震天价响的声音，尖锐的争辩继之以啜泣的声音，裙子拂着墙沿的声音，足足乱了约莫一个钟头，然后这场突然把大家唤醒的闹剧，才以一群妓女神情恐慌地被带走而收场。三个警察粗暴地逮捕了这群妓女，由一个身材短小、彬彬有礼的金发警官领走了。然后，旅馆又沉静下来。

没有人出卖娜娜，娜娜脱逃了。她摸索着回到房里，浑身哆嗦，极度恐慌。她赤裸着的脚在流血，那是被铁丝网勾破的。她坐在床沿上，仔细倾听，一直坐了很久。等到天快亮时，她倒睡着了。到了八点钟，她醒过来后，立刻就离开旅馆，直奔她的姑妈家里。勒拉太太恰好同佐爱在一起喝牛奶咖啡，看见她在清晨这个时候象个邋遢鬼似的跑进来，面无人色，她立刻就明白了。

“嗯！说中了吧！”她大声说。“我早已对你说过他会剥你的皮……来吧，进来，我这里随时准备欢迎你的。”

佐爱站了起来，用亲切而又恭敬的口气低声说：

“好了，太太终于回到我们这里来了……我早就等着这一天了。”

可是勒拉太太一定要娜娜马上去吻小路易，因为，据她说，母亲的明智行为就是孩子的福气，小路易还在沉睡，这孩子体弱多病，得了贫血。等到娜娜俯下身去吻他那苍白而害瘰疬病的脸蛋时，这几个月来的一切不如意事一齐涌上她的心头，使她哽住了咽喉。

“啊！我可怜的小宝贝，我可怜的小宝贝！”她口齿不清地说，终于抽

抽搭搭地哭起来。

第九章

游艺剧院正在排演《小公爵夫人》。第一幕刚排演完毕，第二幕马上就要开始。福什里和博尔德纳夫坐在舞台口的两张旧扶手椅子上，正在讨论剧情。提示员科萨尔老头，一个驼背的矮个子，坐在一张草垫椅子上，在那里翻阅剧本的原稿，嘴里咬着一枝铅笔。

“喂！他们等什么？”博尔德纳夫猛然喊起来，用他那根粗大的手杖猛敲地板。“巴里约，为什么他们还不开始？”

“那是因为博斯克先生，他不见了，”巴里约回答，他这次担任舞台副监督。

于是惹起了一场暴风雨。所有的人都叫喊博斯克。博尔德纳夫在骂娘。

“他妈的！总是这个腔调。摇铃根本不管用，他们老是跑到不该去的地方……可是要是把戏排过了四点钟，他们就要嘀咕个没完。”

这时博斯克不慌不忙地来到了。

“嗯？什么？要我干什么？啊！该轮到出场啦！早就该告诉我了……好吧：西蒙娜说出尾白：‘客人们来了’，我就上场……可是我应该从哪儿上场呢？”

“当然是从门口上场罗，”福什里没好气地说。

“对的，可是门口又在哪儿？”

这次，博尔德纳夫的怒气发泄到了巴里约身上，他又骂起娘来，用手杖差点儿把地板戳一个洞。

“他妈的！我已经说过要放一把椅子在那里表示是门。每天都得重新装一次布景……巴里约？巴里约到哪儿去了？又是一个不见了！他们全都溜走了！”

这时，巴里约自己去搬了一张椅子过来，他在暴风雨般的咒骂声中驼着背，一声不响。排演开始了。西蒙娜戴着帽子，穿着皮袄，装成女仆正在放置家具的样子。她停下来说一句：

“你们得知道，我觉得不暖和，所以我得把手放在手笼里。”

然后她改变了声音，用演戏的腔调迎着博斯克轻声惊叫了一下：

“‘哦！原来是伯爵先生。您是头一个到的，伯爵先生，夫人一定挺高兴。’”

博斯克穿着一条沾满污泥的裤子和一件宽大的黄色大衣，一条硕大无朋的围巾围在衣领上，两手插进口袋，头上戴一顶旧帽子。他也不象在演戏，用拖长的声音低沉地说：

“‘不要惊动您的女主人，伊莎贝尔；我想吓她一跳’。”

排演在继续。博尔德纳夫皱着眉头，把身子缩进椅子里，带着疲倦的神气在那里静听。福什里有点坐立不安，在位子上动来动去，每过一分钟，心里就痒得直想打断台上的排演，可是他终于忍住了。他的身后是空旷的大厅，笼罩着一片黑暗，他听见有窃窃私语声。

“她来了吗？”他侧过身去问博尔德纳夫。

博尔德纳夫点点头，表示已经来了。他们说的是娜娜；他们要求娜娜演剧里的热拉尔迪娜，娜娜要先看一看整个剧本，才考虑是否接受，因为她对再度演荡妇的角色，已经有点犹豫了。她渴想演一个正经女人。她同拉博德特坐在楼下的一个包厢的黑影中，拉博德特在博尔德纳夫面前拼命为她拉拢

这件事。福什里用眼睛朝她坐的方向搜索了一下，然后又继续去看排演。

全场只有舞台口有灯光照亮。那是一盏小灯和一个反射镜的亮光，小灯是从台口一排脚灯那里分出来的一个煤气火头，在朦胧的昏暗中宛如一只睁着的黄色大眼睛，在那里无精打采地冒着火焰；反射镜把全部亮光洒遍了舞台的近景部分。科萨尔举着剧本稿，凑近这根细长的灯杆，想看得清楚一点；在灯光下他那隆起的驼背显得更为鲜明。而博尔德纳夫和福什里，已经淹没在黑暗中。这么大的一个舞台，只有一盏钉在车站标杆上的那种风灯照亮着这块只有几公尺的地方，演员们在这道微弱的光线中间，好象奇形怪状的幽灵，他们的影子在他们身子背后跳舞。除了前台这一角落，舞台其余的地方布满一片迷雾，有点象拆除房子的工地，又象是倒塌的教堂，到处堆满了梯子、架子、布景；布景的颜色已经退掉，看起来就象一大堆垃圾。吊在空中的幕布，样子也象是一家大估衣铺子挂在横梁上的破布。最高处有一道明亮的阳光透过一扇窗户，以一条金黄色的光柱把黑暗的舞台上空分成两半。

在舞台深处，演员们一边等待上场，一边在谈话。不知不觉间，他们的谈话声越来越响。

“喂，喂！你们闭上嘴巴好不好！”博尔德纳夫从坐椅上气愤地跳起来吼叫。“我一句话也听不见……你们要谈话就滚出去；我们这些人正在工作……巴里约，要是有人再说话，不论是谁我都罚款！”

演员们顿时安静了片刻。他们组成一小堆，坐在今晚第一幕的布景上，那是在花园的一角，有一张长凳，几把土里土气的椅子，这些道具都准备好了，随时可以安装。方堂和普律利埃尔在听罗丝·米尼翁说话，游乐剧院的经理出了很高的代价来邀请她去演出。这时只听得有一个声音叫喊：

“公爵夫人！……圣菲尔曼……来呀，公爵夫人和圣菲尔曼！”

喊到第二次，普律利埃尔才想起他演的就是圣菲尔曼。罗丝演的是公爵夫人埃莱娜，早就等着他准备一同上场了。博斯克老头在空洞而发出回音的地板上拖着脚步，慢慢地走回来找地方坐。克莱莉丝往旁边一挪，给他让出半张长凳来。

“有什么值得他大叫大骂的？”她指的是博尔德纳夫。“戏总能排好的……现在，随便上演哪一出剧他都要发脾气。”

博斯克耸了耸肩膀。他是超然于这些风暴似的吵闹的。方堂喃喃地说：

“这是因为他预感到这出剧要失败。我看这出剧太糟糕。”

然后他又回过头来跟克莱莉丝重新提起关于罗丝的事：

“是吗？你相信‘游乐’真的给她大价钱吗？……每晚三百法郎，连演一百场。为什么没提另外送她一座乡下别墅呢！……如果人家真的给他老婆三百法郎的话，米尼翁一定会把博尔德纳夫一脚踢开，而且十分干脆！”

克莱莉丝相信三百法郎的说法。这个方堂总爱在背后说同事们的坏话！这时候西蒙娜过来打断了他们的谈话。西蒙娜冷得直哆嗦。每个人都把衣领扣得严严实实，脖子上还围上围巾，大家都抬头仰望屋顶上那道闪闪发亮的阳光，可惜阳光射不到幽暗而寒冷的舞台上。外边大街上已经结冰了，可是天空晴朗，是十一月的好天气。

“休息室里连个火都没有！”西蒙娜说。“真讨厌，他简直变成吝啬鬼啦！……我想走了，我不愿意得病。”

“安静！”博尔德纳夫又用雷鸣似的声音大喝一声。

于是，在几分钟之内，只听见演员们混乱不清的朗诵声。他们很少运用手势。他们的声调平平，免得使自己疲劳。可是，每当他们要表达一种特别意思的时候，他们就朝大厅扫上几眼。大厅象个大洞，里面是一片模糊的暗影，象细微的灰尘被关在没有窗户的顶楼里飘荡。这座没有亮光的大厅，仅有舞台上射下来的昏暗光线来照明，仿佛在悲哀和令人不安的状态中沉睡。在天花板上，漆黑的夜色淹没了所有的壁画，舞台两侧的包厢，从上到下好几层，都套上用来保护帷幔的巨幅灰布。到处都是罩布，一条条灰色布带覆盖着楼座栏杆的丝绒，使楼座似乎绕上了两层尸布，布带的灰白色调，冲淡了周围的黑暗。剧院大厅的整个装潢都看不清楚，只有一个个黑洞似的包厢，它们连结起来构成每一层楼的骨架，中间的交椅变成一个个黑点，交椅的红丝绒看起来都成了黑色。大水晶吊灯已经完全放下来，它的水晶坠子把正厅前座的地方都占满了，这种景象使人想到了搬家，想到观众出外旅行，再也不会回来了。

正好在这时候，罗丝扮演的小公爵夫人，误入一个妓女家里，向台口脚灯处走去。她举起双手，向剧院大厅娇媚地撇了撇嘴，大厅空落落的一片黑暗，弥漫着一种象灵堂那样的凄凉气氛。

“‘我的天！这世界多奇怪啊！’”她把这句台词念得特别突出，心里确信一定会在观众中产生效果。

娜娜裹着一条大披肩，躲在包厢深处。她听着排练，两只眼睛简直想把罗丝吞下去。她转过身来低声问拉博德特：

“你肯定他会来吗？”

“绝对肯定。他一定是跟米尼翁一起来，这样才能有个借口……他一到，你马上到楼上马蒂尔德的化妆室去，我会把他领来见你。”

他们说的是米法伯爵。这是拉博德特的安排，使他们在一个中立的地方会面。他同博尔德纳夫作过一次严肃认真的谈话，博尔德纳夫接连遭到两次失败，正处在极端困难的境地。因此博尔德纳夫迫不及待地把剧院借给他们作为会面的场所，而且还答应派给娜娜一个角色，以便讨好伯爵，向伯爵借钱。

“热拉尔迪娜这个角色，你认为怎么样？”拉博德特又说。

娜娜动也不动，没有回答。她看见第一幕里作者描写了德·博里瓦热公爵怎样瞒着他的老婆同金发女郎热拉尔迪娜通奸，热拉尔迪娜是一个轻歌剧明星；第二幕里，公爵夫人埃莱娜趁着化妆跳舞晚会混进这个女戏子家里，想打听一下这些荡妇是用什么魔法来征服她们的丈夫，而且能够把他们圈在自己身边的。带领她进去的，是她的一個堂兄，美男子奥斯卡·德·圣菲尔曼，他不怀好意，想诱使她堕落。她所受的第一课知识就使她大大地吃惊，那是她听见热拉尔迪娜同公爵吵嘴，热拉尔迪娜泼辣得象一个没有教养的下等人，公爵却百依百顺，喜笑颜开。这使得公爵夫人不禁叫出声来：“哎呀！原来应该这样对男人说话！”在这一幕里热拉尔迪娜只有这一场戏。而公爵夫人的好奇心不久就受到了惩罚：德·塔迪沃男爵是个老风流，他把公爵夫人当作轻佻女人，热烈地追求她；在另一端，博里瓦热坐在长椅子上同热拉尔迪娜和好了，正在吻她。排练时，热拉尔迪娜这个角色还未派好演员，科萨尔老头就站起来代念台词，念的时候不知不觉就按照自己的想法加进去许多意思，他是倒在博斯克的怀里来表演这场戏的。这场戏排练得拖拖拉拉，十分乏味，刚排练到这里，福什里蓦地从他的椅子上跳起来。他耐着

性子一直忍到现在，可是他再也控制不住自己的神经了。

“不是这样子的！”他喊道。

演员们都停下来，垂着双手。方堂皱了皱鼻子，用他那种对任何人都不买帐的神气问：

“什么？怎么不是这样子的？”

“没有一个人演得对！都不对！都不对！”福什里接着说。于是他亲自比划手势，在地板上走来走去，表演一番。“您瞧，您，方堂，您得明白塔迪沃的激动；您应该俯下身子，用这样的动作来抓住公爵夫人……而您，罗丝，这时候你才能暂时停一下，很快的一下子，象这样，可是不要过早了，要等到你听见接吻的声音时才停下来……”

他解释得正热烈时，突然中断下来叫喊科萨尔老头。

“热拉尔迪挪，现在亲嘴吧……亲得响一点！要让人家听清楚！”

科萨尔转过身来向着博斯克，把嘴唇使劲地一咂。

“好！这才是亲嘴，”福什里高兴地说。“再来一次，亲一下嘴……你看见吗，罗丝？这样我就有时间走过去，而且轻叫一声：‘哦！她吻他呢……’。不过，要配合得好，塔迪沃还得上场……您听见吗？方堂，您还得上场……来吧！试试看，大家配合起来。”

演员们接着又排练这场戏，方堂成心拆烂污，把戏排练得一团糟。一连两次，福什里不得不反复说明他的意思，而且每次都亲自作示范表演。大家都带着不快的神气听他说话，有时你望望我、我望望你，仿佛人家叫他们脑袋向下倒着走路似的，接着就笨手笨脚地试演一下，僵硬得象刚断了线的木偶一样，排演不得不再度停下来。

“不行，我认为这样演太难了，我真不明白为什么要这样，”方堂终于说出来了，而且用的是他特有的傲慢口气。

博尔德纳夫始终没有开过口。他全身缩在坐椅里头，在那盏小灯昏暗的光线照射下，只看得见他的帽子顶，帽子压在眉梢，松了手的手杖，横放在肚子上，那模样让人看了真以为他是睡着了，可是他蓦地挺直身子。

“我的朋友，这不象话，”他心平气和地对福什里说。

“什么！不象话！”编剧听了直叫起来，脸色变得煞白。“您自己才不象话，亲爱的！”

这么一来，博尔德纳夫马上大怒。他重复说了好几遍“不象话”，而且挖空心思去找了一些“愚蠢啊”、“低能啊”等更恶毒的字眼，骂了出来。观众会喝倒彩的，这幕剧照这样演下去就没个完了。这些粗野的话在他们之间每排练一出新戏时是司空见惯的，福什里听惯了，也不甚在意，不过这时他也恼火了，就干脆骂博尔德纳夫是畜生。博尔德纳夫失去了控制，他抡起手杖，把手杖挥舞得团团转，一边象牛似的大声喘气，一边嚷嚷：

“他妈的！别噜苏了……听了您的那些蠢主意，我们已白白耽误了一刻钟……是的，是些蠢主意。一点都不合情理，缺乏常识……事实上非常简单！你，方堂，你不要动。你，罗丝，你稍为动一下，就这样，不要太多了，然后你走下来……好吧，这一次，照这样做一定行。科萨尔，做亲嘴的动作。”

于是引起了一阵混乱。排演得并不比刚才好。博尔德纳夫只好自己出来现身说法了，他的身体象大象，偏要装出潇洒的风度来表演，福什里在一旁看了直冷笑，不时也带着怜悯的表情耸了耸肩膀。接着，方堂进行了干预，

博斯克也提了意见。罗丝弄得疲惫不堪，终于一屁股坐到了那张用来代替门的椅子上。大家累得连排到什么地方都弄不清楚了。不想西蒙娜更来一个火上添油，她以为听到叫她上台的尾白了，就过早地跑了进来，陷进一片混乱之中。这下，博尔德纳夫更加暴跳如雷，他竟把手杖象风车似的可怕地一转，然后狠狠地朝西蒙娜的屁股上打去。他经常这样做：先是同女演员们睡觉，然后在排演时打她们。西蒙娜逃了出去，博尔德纳夫还冲着她背后愤怒地叫喊：

“你吃下去吧，他妈的！如果再有人招惹我，我马上关闭剧院！”

福什里把帽子戴到头上，装出要离开剧院的样子，但等他走到舞台后面时，看见博尔德纳夫汗水淋漓地重新坐了下来，他又退了回来，坐到另一张椅子上。他们就这样子坐着，动也不动，过了几分钟，黑暗的大厅里笼罩着令人沉闷的寂静。演员们等了大约两分钟，大家都感到筋疲力尽，仿佛刚做完了一件繁重的工作似的。

“好吧，我们继续排下去，”博尔德纳夫终于开口了，他的火气已经完全消失，说话也用平常的说话声了。

“对，我们接着排下去，”福什里跟着说，“我们明天再把这场戏调整一下。”

于是他们又往椅子上一躺，排练又象原来那样无精打采和心不在焉地继续下去。每逢经理和剧作者发生争吵的时候，方堂和其余的演员就愉快地坐在舞台后方的那张长凳上和那几张土气的椅子上。他们咯咯地笑几声，嘀咕一阵，说些刻薄的话。可是等到西蒙娜带着屁股上挨的一下手杖走回来，哭得连话也说不出的时候，大家就突然变得严肃起来。他们说，如果换了他们，他们早已把那个畜生掐死了。她一边擦眼泪一边点头称是，她同他已经恩尽义绝，她一定要离开他，何况斯泰内昨天还提到他准备大大地捧她一场。克莱莉丝听后不由得惊异万分，这位银行家早已身无分文，还能办得到吗？普律利埃尔就笑着提醒大家说，这个该死的犹太人诡计多端，很会耍花招，他以前同罗丝招摇过市，目的就是把他朗德盐场股票拿到交易所去做买卖。这一次也巧得很，他正在到处兜售他的一项新计划，要在博斯普鲁斯海峡底下开凿一条隧道。西蒙娜津津有味地听着，而克莱莉丝一个星期以来一直在生气。那个畜生拉·法卢瓦兹，刚被她抛弃，投到了可敬的老嘉嘉的怀抱里，马上要继承一个十分有钱的伯父的遗产！她没有什么指望了，永远是给别人铺路，让别人来享现成的。还有就是博尔德纳夫这个脏东西，给了她演一个无足轻重的小角色，台词一共只有五十行，仿佛她不配演热拉尔迪娜似的！她做梦都在想着演这个角色，她很希望娜娜拒绝不演。

“那么，我呢？”普律利埃尔一肚子不高兴地说，“我的台词也不到两百行。我早想推掉不演……叫我演圣菲尔曼，对我是一种侮辱，这个角色写得完全失败。而且，朋友们，再看看他是用的什么风格来写的！你们都看得清楚，这个剧一定会砸锅。”

同巴里约老头谈了一会儿话的西蒙娜，走来上气不接下气地说：

“说到娜娜，娜娜就到，她在大厅里呢。”

“在哪儿？”克莱莉丝连忙问，并站起来四下张望。

这个消息马上传遍各个角落。每个人都弯着身子张望。排演暂停了一会儿。接着博尔德纳夫从呆滞的状态中清醒过来，大声叫喊：

“怎么，发生了什么事？把这幕戏排演完了再说……那边安静一下，简

直叫人受不了！”

娜娜在包厢里始终在注意着戏的排练。拉博德特两次想同她谈话，她都显得不耐烦，用臂肘碰了碰他，叫他别作声。第二幕快排完了，这时有两个人影在剧场的另一端出现，他们用脚尖走路，避免发出声音，娜娜认出他们是米尼翁和米法伯爵。他们一声不响地进来向博尔德纳夫打招呼。

“啊！他们来了，”她低声说，宽心地舒了一口气。

罗丝·米尼翁说了最后一句台词。这时博尔德纳夫说，在开始排第三幕以前，要把第二幕重排一次，然后他扔下排练，走过去用过分客气的礼貌去欢迎伯爵，而福什里则假装把心思完全放在围着他的演员们身上。米尼翁两只手抄在背后，轻轻地吹着口哨，眼睛只望着他的老婆，罗丝看来有点慌张。

“怎么样？我们上楼去吧？”拉博德特问娜娜。“我把你安顿在化妆室里以后，我再下来带他上去。”

娜娜马上离开包厢。她不得不摸着黑沿着正厅前座一行行椅子间的雨道走。可是博尔德纳夫早已猜到她在黑暗中摸索，就在台后走廊的一头把她拦住。那是一条狭窄的过道，日夜都有煤气灯在照明。他为了赶快把事情定下来，直截了当地谈起荡妇这个角色。

“嗯？多么了不起的角色！多么富有性感！简直是为你而写的……你明天来排演吧。”

娜娜的态度很冷淡。她想知道第三幕的内容。

“啊！第三幕妙极了！……公爵夫人在自己家里扮作荡妇的样子，使博里瓦热看了十分讨厌，从此他就改邪归正了。此外，还有一场非常滑稽的误会，塔迪沃来访，他以为自己到了一个歌剧院舞女的家里……”

“热拉尔迪娜在这里面有什么戏？”娜娜打断他问。

“热拉尔迪娜吗？”博尔德纳夫有点尴尬地把这个名字重说一遍。“她有一场戏，不太长，可是十分出色……这简直是为你而写的，我向你保证，你签字吧？”

她目不转睛地盯住他。最后，她回答：

“我们待会儿再说吧。”

于是她走去找到了拉博德特，他正在楼梯上等她。剧院上上下下的人都认识她。大家开始窃窃私语起来。普律利埃尔对她的东山再起很反感，克莱莉丝十分害怕她会抢去热拉尔迪娜那个角色。至于方堂，他装出无所谓的样子，神气冷冰冰的，嘴里说，对一个他曾经爱过的女人，他不能在背后说她的坏话，其实，在他的内心深处，昔日的热恋已经变成了仇恨，想起她从前对他的忠贞爱情，她的花容月貌，他再也不愿意过的同居生活，他那恶魔般的怪僻脾气就越加觉得不合胃口，心里对她一直怀着一种强烈的憎恨。

等到拉博德特再度出现，走到伯爵身边的时候，对娜娜的到来特别警惕的罗丝·米尼翁，一下子就明白发生了什么事。米法招她讨厌，可是一想到她在这种情况下被抛弃就气愤得不能忍受。平时对这一类事情她一向不同丈夫开口，这一次却忍不住了，她直截了当地对他说：

“你看见发生了什么事情了吧？……我发誓，如果她再耍一次以前斯泰内的那种把戏，我就把她的眼睛挖出来。”

米尼翁镇静而傲慢，象一个什么都清楚的人那样耸了耸肩膀。

“别说了！”他悄声说。“哎！我请你闭上嘴，好不好？”

他心中完全有数，知道应该怎样办。他已经把米法的钱榨个精光，他也已经预感到，只要娜娜一招手，米法就会躺下来给她当地毯踩。对于这样的热恋，是没法子阻挡的。他对男人的性格很熟悉，因此他并不想再挽回残局，只想从这样的局势中取得最大利益，因此必须看清形势。他正在等待。

“罗丝，上场！”博尔德纳夫叫喊，“第二幕开始重排了。”

“得了，你去吧！”米尼翁说。“一切都由我来办。”

接着他自己一边觉得好笑，一边用挖苦的口气去恭维福什里写了一个好剧本。这剧本写得真了不起；不过，为什么把那位贵夫人写得那么正派呢？这不符合客观事实，他又嘲笑着问，德·博里瓦热公爵，那个受尽热拉尔迪娜玩弄的荡子，是根据哪一个模特儿写的呀？福什里听了一点也不生气，反而微微一笑。博尔德纳夫这时向米法扫了一眼，样子显得很不高兴，米尼翁见了很吃惊，赶紧严肃起来。

“我们开始了吧？他妈的！”经理又骂了。“开始吧，巴里约！……怎么？博斯克不在？嗯！他不把我放在眼里！”

然而，博斯克安安静静地走来了。接着，排练又开始进行，这时，拉博德特把伯爵带走了。伯爵一想到要再见娜娜，就浑身哆嗦。他们俩闹翻以后，他感到生活十分空虚，他无所事事，以为是生活习惯的打乱给他带来了痛苦，就任由别人带到罗丝家里。他在浑浑噩噩中生活，很想对一切都闻不问，除了他克制着自己不去找寻娜娜之外，他也不愿意质问伯爵夫人关于她不贞的事。他认为忘却过去，才能维持他的尊贵身份。可是总有一种暗中的力量在他内心里活动，娜娜慢慢地又征服了他。先是通过他对她的思念，接着是对她的肉体的渴望，后来对她又产生了一种独占的、几乎带点父爱的柔情。他们决裂时的那一幕丑剧逐渐在记忆中遗忘了，他的眼前再也看不见方堂，耳朵里再也听不见娜娜把他赶出门外、拿他老婆与人通奸的事来鞭挞他的声音。这一切都象说话一样随风逝去了，可是他的心里依然有一种尖锐的绞痛，时常使他难过，这种痛苦越来越厉害，几乎使他窒息。他产生了一些天真的想法，他自己谴责自己，当初如果是真心爱她，她就不会对他不忠。他的苦恼越来越难以忍受，他觉得不幸到了极点，仿佛他的旧日创伤仍在剧痛，不过再也不是由于他有一种盲目的、对一切都能将就的、马上要满足的欲望，而是因为他对这个女人怀有猜忌的热情，他渴想得到她一个人，得到她的头发，她的嘴唇，她的身体，这种思想无时无刻不在纠缠着他。他只要想起她说话的声音，他的手脚就感到一阵寒颤。他渴想得到她，就象一个吝啬鬼千方百计想得到金钱一样，不过在他的渴望里却包含着无限的温情和体贴。这种热情侵扰着他，使他万分痛苦，所以拉博德特一说出撮合的话，他就马上情不自禁地抢上前去拥抱他，紧接着又因为在一个地位与他相同的人面前，居然做出这样的举动，未免觉得十分可笑，而感到羞愧。可是拉博德特懂得怎样看待一切，他的行动十分有分寸。这一点在他到了楼梯口辞别伯爵的时候，又一次得到了证明。他没有跟随伯爵上楼，只是轻轻地随便说了句：

“三楼右边走廊，门一推就开。”

在剧院的那个安静的角落里，只有米法一个人。他从演员休息室经过时，从开着的门望见这间庞大的屋子里面破败不堪，在大片阳光的照射下，屋子仿佛对自己的满身斑点 and 陈旧磨损感到羞耻。可是离开昏暗而嘈杂的舞台以后，叫他最为吃惊的，是楼梯间里静悄悄的，光线明亮。他从前在一个

夜里，看到过这里充满了煤气烟雾，散场的女演员在各层楼的楼梯上象马蹄踏地一般噤噤地奔跑。而现在，各个化装室里却空无一人，走廊里也是空荡荡的，没有一个人影，没有一点声音，只有十一月的淡淡阳光，从楼梯旁边的方形窗户里射进来，洒下一大片黄色的光线，光线里飞舞着灰尘，如死一般的寂静从上面笼罩下来。他很高兴周围是这样的安静和沉寂，他慢慢地上楼梯，一边上一边歇息，喘口气；他的心在剧烈跳动，害怕自己会象一个孩子似的又叹气又流泪。他走到二楼的楼梯口上，吃准了那里没有人会看见自己，就背靠着墙，把手帕捂住嘴巴。仔细端详那些歪歪斜斜的梯级，那条被许多双手磨光了的铁栏杆，以及墙上剥落了的石灰，这里就象一所妓院，下午妓女们都在睡觉的时候，院内的穷相，在暗淡的阳光底下暴露无遗。到了三楼的时候，他不得不迈过一只正蜷缩着身体、躺在一层梯级上的红棕色大猫。整个剧院，只有这只半闭着眼睛的猫在看守着；每天晚上，女演员们留下的气味在这里冷却和凝聚，那只猫就在这种气味中昏昏欲睡。

右边的那条走廊里，果然有一扇门一推就开。娜娜在里面等着。那个小马蒂尔德是一个年纪轻轻的邋遢鬼，她把她的化装室弄得肮脏不堪，到处乱放缺嘴少耳的壶罐，梳妆台上油腻腻的，一把椅子上布满了红色斑点，仿佛有人在椅子的草垫上滴过血，四壁的墙以及天花板上，都贴着糊墙纸，肥皂水一直溅到糊墙纸的顶端。一股发酸的香水味，臭不可闻，娜娜不得不把窗户打开。她在窗台上稍稍靠了靠，呼吸一下新鲜空气，又伸出脖子去望下面的布龙太太，她听见布龙太太在阴暗拿着扫帚猛扫狭窄院子里的发霉铺石地。一只鸟笼挂在百叶窗上，笼里的金丝雀正在刺耳地啾鸣。邻近大街小巷里的马车声，这里一点儿也听不见，这里只有宁静安谧，和一片昏昏欲睡的阳光，仿佛在外省一样。她抬起眼睛，可以望见胡同里面的矮小建筑物和一些店铺的亮光闪闪的玻璃顶棚，再过去一点，在她的对面，是维维安尼街的高大房子，这些房子背对着她，巍然耸立，寂静无声，象空房子一样。房子的每一层都有阳台，有一家照相馆在屋顶上筑了一个蓝玻璃的大摄影棚。这些景象，看上去叫人十分欢快，娜娜正看得入神，仿佛听到有人敲门。她回过头去，喊了一声：

“进来！”

看见进来的是伯爵，她就把窗关上。天气还不很暖和，而且也不必让好奇的布龙太太听见什么，他们两人板着面孔互相注视了一会儿。随后，她看见伯爵始终僵直地站在那里，气都透不过来的样子，她就咯咯地笑起来了，她说：

“好呀，你又来了，宝贝！”

他的感情万分激动，那模样就象冻僵了似的。他称娜娜为夫人，说他能再见到她，深感荣幸。娜娜为了使事情快点落实，就显出更加随便的样子。

“别装出高贵的样子。既然你想见我，对吗？那就不要象木头人似的互相望着……我们两人各有各的错。不过我是原谅你的！”

于是他们一致同意不再提过去的事情。他不住地点头称是。他已经平静下来，可是唇边虽则涌上千言万语，却仍然找不出一句话来说。娜娜对他的冷淡态度感到惊异，于是就使出浑身解数来。

“算了吧，你是个讲道理的人，”她嫣然一笑接着说。“现在我们既然已经言归于好，我们就来握握手，做个好朋友吧。”

“怎么？好朋友？”他突然着急起来，喃喃他说。

“是的，这也许是傻话，可是我必须尊重你……如今我们两人把话都说清楚了，以后再见面，至少不要象一对傻瓜似的互相望着了。”

他伸手想阻止她说下去。

“让我把话说完……世界上没有一个男人，你听见了吗？没有一个男人能谴责我干过缺德的事，你却是头一个，这叫我真苦恼……亲爱的，每个人都重视自己的荣誉嘛。”“可是问题不在这里！”他激动地喊起来。“你坐下来，听我说。”

他怕她离去，就把她推到房间里唯一的一张椅子上。他的情绪越来越激动，在房间里走来走去。这间小小的化妆室里，关上了窗户，充满阳光，显得暖洋洋的，给人一种宁静和潮湿的感觉，外界没有任何声音来扰乱这里的安谧。在他们说话间歇的当儿，只听见金丝雀刺耳的啾鸣声，象远处有一只笛子吹出来的颤音。

“听我说，”他站在她的前面说。“我到这儿来是为了重新占有你……是的，我打算重新开始。你对这一点是一清二楚的，为什么你还象刚才那样对我说话呢？……回答我。你同意吗？”

她低下头，用指甲去搔座位上的红色草垫，草垫仿佛在她的身子下面流着血。看着他那焦急的样子，她就更不急不忙了。最后，她抬起变成十分严肃的脸，在那双美丽的眼睛里，她已成功地添进了一丝哀愁。

“哦，不可能了，小宝贝。我永远不会再同你姘居了。”

“为什么？”他结结巴巴地说，一阵难以形容的痛苦使他脸上的肌肉都收缩起来。

“为什么？天哪！就因为……就因为不可能，没有别的原因。我不想这样做。”

他如饥似渴地注视了她几秒钟，然后一屈膝，跪倒在石板地上。她显出厌烦的样子，只补充了一句：

“啊！别耍孩子气了！”

可是他已经在耍孩子气了，他跪在她的脚下，抱住她的腰肢，紧紧地搂着她，他的脸紧紧贴在她的两膝之间，他这样闻着她身上的气味，透过薄薄的衣衫触到她象丝绒似的四肢，浑身就痉挛起来，象发热病似的不住哆嗦。他发狂似地在她的大腿上乱碰乱撞，仿佛想钻进她的身体里去。那张破旧的椅子，被压得咯吱直响。在低矮的天花板下面，在过去的香粉味完全变成酸臭味的空气里，肉欲把他刺激得哭不出声。

“好了，好了，以后又怎么样？”娜娜说，并不阻止他这样做。“你这样做不能给你任何帮助。既然这是不可能的事……我的天！你真年轻！”

他平静一些了。可是他仍然跪在地上，也不松手，只是抽抽噎噎地说：

“至少你得听听我想到这儿来送给你些什么……我已经在蒙索公园附近看中了一所大厦。我会实现你的一切愿望。为了整个占有你，我愿意拿出我的全部财产……是的，唯一的条件只是整个占有你，不同别人分享，您听见没有？如果你同意只属于我一个人，啊！我会使你成为最漂亮、最有钱的女人，马车、钻石、化妆品……应有尽有。”

娜娜听着他，每当他说出一样礼品，娜娜就傲慢地摇一次头。后来，他还接着往下说，说到因为不知再拿什么献给她，而只能拿钱给她的时候，她显出不耐烦的样子。

“得了，你在我身上摸了这许多时候，还有个完没有？……我是个好心

的姑娘，看见你这么痛苦，所以让你摸一会儿，可是现在也该摸够了吧，对吗？……让我站起来，你把我累死了。”

她挣扎出来。等到她站起来以后，就说：

“不，不，不……我不愿意。”

于是他很艰难地从地上爬起来；他觉得浑身软弱无力，一下就倒在椅子上，双手捧着脸，背靠着椅子背。现在，轮到娜娜踱来踱去了。有一阵子，她望着污点斑斑的糊墙纸，积满油垢的梳妆台，和沐浴在暗淡阳光中的这间龌龊的小房间；然后，她停留在伯爵面前，用心平气和的口气对他说：

“真可笑，有钱人总以为他们用金钱就可以得到一切……好吧，我不愿意，又该怎么样？……你的那些礼品，我根本不在乎。即使你把巴黎城献给我，我还是说不，始终说不……你瞧，这屋子并不干净。可是，如果我愿意同你一起住在这里，我就会觉得这屋子很可爱；相反，如果人住在你的宫殿里，而心不在那里，也准是个死……啊！金钱！我的可怜的宝贝儿，我到处可以找到金钱！你看清楚了吗？金钱在我眼中一文不值，我可以在金钱上面跳舞！在上面吐唾沫！”她说话的时候，脸上露出厌恶的神气。接着，她又软下心来，用伤感的声调接着说：

“我知道有些东西比金钱更有价值……啊！要是有人能把我渴想的东西给我……”

他慢慢地抬起头来，眼睛里闪耀着一线希望的光芒。

“不过，你没有这个能力，”她又接着说；“因为这作东西不由你作主，因此，我才对你提出来……总之，我们既然是在聊天，所以也不妨对你说说……我想演他们剧里那个正经妇女的角色。”

“什么正经妇女？”他惊异地低声问。

“就是他们的那个埃莱娜伯爵夫人！……他们以为我要演热拉尔迪娜，我决不演！一个无足轻重的角色，只有一场戏，而且说不定连一场戏都没有！何况问题还不在这里。问题是我演不正经的女人演够了。总是演不正经的女人，人家真的以为我的肚子里只有这些不正经女人的货色。总之，这种情况令人生气，因为我看得很清楚，他们认为我没有教养……哼，亲爱的，他们完全弄错了。如果我要想显得高贵的话，我的行动自然会十分漂亮！……不信你瞧瞧。”

她说完就往后一退，退到窗口，然后昂首挺胸，神气活现，跨着大步，一步一步走过来，那慎重小心的样子就仿佛一只肥母鸡犹犹豫豫，不肯弄脏它的脚爪一样。他呢，眼泪还没有干，就拿眼睛紧紧盯着她的一举一动，在他的悲痛中突然出现这样的滑稽场面，不禁使他怔住了。她走了一会儿，拿出了她的全部表演手法，不时还来几下莞尔的笑容，眼皮的启台，和柳腰的摆动；然后，她又站到他的面前。

“怎样？非常成功吧，我想！”

“当然，完全是这个样子，”他迟迟疑疑地说，声音有点哽咽，眼光还模糊不清。

“我早告诉你我抓住了正经女人的特点！我在家里试验过，谁也不能象我那样，有那么一点点伯爵夫人的样子，那神气就够把一切男人都压垮；刚才我在你面前经过的时候，你注意到我斜着眼睛望你的表情吗？这种神气是我天生就有的……何况，我的心愿是扮演一个正经女人；我做梦也想着这件事，我想得好可怜啊。我一定要演那个角色，你听见了吗？”

她变得认真起来，声音也严厉了，神情十分激动，她确实是在为她这个愚蠢的愿望而感到痛苦。米法刚刚遭到她的拒绝，余痛还未消失，还在那里呆着，似乎还不明白是怎么回事。这时两个人都沉默无言。空空的屋子里十分安静，连苍蝇飞舞的声音也没有。

“你不知道吗？”她干脆坦率他说，“你去替我把这个角色弄到手。”

他还在目瞪口呆地等着，然后，他作了一个绝望的手势。

“可是这不可能呀！你自己也说这是由不得我作主的事。”

她耸了耸肩膀打断他的话。

“你下去对博尔德纳夫说，你要这个角色……你不要太天真了！博尔德纳夫需要钱。那你就可以借给他，你刚才不是说你愿意乱花钱吗？”

因为他还在犹豫不决，她就大发雷霆。

“好极了，我明白了：你伯得罪罗丝……刚才你跪在地下哭的时候，我可没有提到她，要提起来，我可有一肚子的气要倒哩……对呀，一个男人对一个女人发过誓说要永远爱她，那就不应该在第二天见了另一个女人又要了她！哦！创伤还在，记忆犹新……何况，你吃的是米尼翁吃剩的东西，这有什么好吃的！难道你不应该先同这些脏东西断绝来往，然后跪到我的脚下吗？”

他大叫大嚷表示抗议，最后，终于抓着机会插进一句话来。

“唉！我根本没把罗丝放在眼里，我马上去同她断绝关系。”

娜娜对于这一点似乎满意了。她又说：

“那么，还有什么障碍？博尔德纳夫是当家作主的人……你也许会，除了博尔德纳夫，还有福什里……”

她放慢了说话声，因为她已经说到了事情最微妙的地方。米法垂下眼睛，一声不响。他对福什里同伯爵夫人打得火热起初是成心假装不知道，后来却真的放下心来，希望自己在泰布街一所住宅门口度过的可伯一夜是弄错了。可是他对福什里这个人却十分厌恶，心里怀着愠怒。

“好吧，就算有福什里，也没有什么了不起，他又不是魔鬼！”娜娜又说，她在摸底试探，想知道丈夫和奸夫之间的关系到底怎么样。“对福什里，总能说服他的。因为我可以向你保证，他归根结蒂是一个心眼善良的孩子……怎样？说定了，你去对他说是我要这个角色的。”

一想到要去作这样的请求，伯爵就起反感。

“不，不，我绝不能这样做！”他大声说。

她在等待。这样一句话已经到了她的嘴边：“福什里什么也不会拒绝你”，可是她觉得把这样一句话捧出来作为理由未免使他太难堪。因此，她只是微微一笑，这微笑十分古怪，就等于把那句话说出来了一样。米法抬起眼睛来望着她，这时又把头低下来，脸色泛白，局促不安。

“啊！你这个人就是不肯迎合别人的意愿，”最后她嘀咕了一句。

“我不能！”他说，心神极度不安。“你随便要什么都可以，可是这件事办不到，亲爱的，我求你别强迫我这样做吧。”

于是她不再花功夫去同他争论，却用两只小手，把他的脑袋往上一抬，自己弯下身子，把嘴唇贴住他的嘴唇，给了他长长的一吻。他浑身打了一个寒颤，在她身子下面哆嗦着，心神迷乱，眼睛闭拢。然后她扶着他起来。

“去，”她只说了一个字。

他迈开步子朝门口走去。等到他刚要走出门口，她又把他抱住，装出苦

苦哀求想得到爱抚的样子，抬起脸，用下巴象母猫一样地在他的背心上蹭来蹭去。

“你说的那座大厦在什么地方？”她轻声问，脸上羞答答，笑咪咪的，仿佛一个小女孩刚刚还不肯要一些好东西，现在又想要了。

“在维里埃大街。”

“有马车吗？”

“有的。”

“有网眼花边料子吗，有钻石吗？”

“都有。”

“啊！你真好，我的猫咪！你得知道，刚才我是因为嫉妒的原故……这一次，我向你发誓，绝对不会再象头一次那样了，因为现在你懂得了一个女人的需要。你什么都供给，对吗？那么我就再也不需要任何人了……你瞧，现在全部都是你的了。吻一下，吻一下，再吻一下！”

她的吻象雨点似的落到他的手上和脸上，使他浑身发热后，就把他推出了门外。她也稍稍喘了喘气。我的天！这个懒散的马蒂尔德，她的化装室里臭味真大！这间屋子充满了冬天的阳光，就象南方普罗旺斯省那种安谧、暖和的房间一样，在里面十分舒服，可就是变质的香水味太浓了，还有别的脏东西的味道也太浓了。她打开窗户，倚在窗台上，望着下面胡同里的玻璃顶棚来消磨等待的时间。

米法蹒跚着走下楼梯，脑袋在嗡嗡作响。他怎么开口呢？用什么方法提出这件与他无关的事呢？他走到舞台附近的时候，听见那里正在发生一场口角。第二幕刚排练完毕，普律利埃尔大发脾气，因为福什里想删去他的一句台词。

“那么您把我的台词全都删去好了，”他大声说，“我宁愿这样！……怎么，我只有两百行台词，还要给我删去！不行，我受够了，我退还这个角色，我不演了。”

他从衣袋里摸出一个满是皱摺的小本子，用手激动地把它转来转去，那样子仿佛要把它扔到科萨尔的膝盖上。他的虚荣心受到挫折，苍白的脸庞顿起痉挛，嘴唇抿得薄薄的，眼睛里喷出火焰，他掩盖不住内心的激动。他，普律利埃尔，观众崇拜的偶像，怎么能只演一个有两百行台词的角色！

“为什么不叫我扮演端着托盘送信的听差呢？”他尖酸他说。

“算了，普律利埃尔，冷静点，”博尔德纳夫说，他对普律利埃尔很宽容，不敢得罪他，因为他在包厢观众中很育号召力。“不要闹情绪了……我们想法给您增加效果。对不对，福什里？您给他增加一些效果……在第三幕里，我们还可以拉长，增加一场戏。”

“那么，”普律利埃尔说，“我要幕落前的最后一句台词……我完全应该得到这样的待遇。”

福什里没有作声，样子是默认了，普律利埃尔于是把台词小本子又放进衣袋里，可是依然有点不高兴和心情激动。博斯克和方堂在他们争吵的时候，全都采取不闻不问的态度，人人都为自己，事不关己的事，他们丝毫不感兴趣。所有演员都围着福什里，向他提出问题，希望得到他一两句赞扬的话。米尼翁早已看见伯爵回来，这时他一边听着普律利埃尔嘀咕着最后几句埋怨的话，一边毫不放松地注意伯爵的行动。

伯爵走进昏暗的舞台，在台后停住了脚步，他犹豫着，不愿意在他们吵

嘴的时候走进去。可是博尔德纳夫看见了他，急忙过来。

“哎！您看这帮人！”他嘀咕着。“伯爵先生，您简直想象不出我对付这帮人有多么受罪。他们人人虚荣心十足，一个比一个自大；他们又是一帮骗子，比疥疮还坏，经常给我找麻烦，只有把我毁了他们才会高兴……对不起，我火气上来了。”

他不说下去了，两个人沉默了一阵。米法想比较婉转地把真意说出来。可是他找来找去找不到婉转的说法，于是他决定开门见山地说出来，使自己可以早点脱身。

“娜娜要演公爵夫人的角色。”

博尔德纳夫吓了一跳，他喊起来：

“什么话？这简直是发疯了！”

他睁大眼睛打量一下伯爵，发觉伯爵脸色苍白，惊慌失措。就马上冷静下来。

“见鬼！”他只轻轻地骂了一句。

两人又沉默不语了。其实，在他内心深处，他丝毫不在乎。叫肥胖的娜娜演公爵夫人，也许更滑稽。何况，有了这个关系。他就可以把米法牢牢地抓在手中。因此他马上作了决定。他转过身来叫喊：

“福什里！”

伯爵作了一个手势想拦住他。可是福什里没有听见。他被方堂逼到舞台的檐幕，正在那里听这位演员阐述他对塔迪沃这个角色的理解。方堂认为塔迪沃是马赛人，说话带有南方口音。于是他就模仿南方口音。他把整段台词背了一遍，到底这样对吗？他似乎只是提出一些想法，对这些想法他自己也拿不定主意。可是福什里听了以后表示冷淡，并且提出了不同意见，方堂马上生了气。那好极了！既然他不能抓住角色的主要精神，为了全体人员的利益，他还是不演这个角色为好。

“福什里！”博尔德纳夫再喊一遍。

于是年轻的编剧赶快走了过来，很高兴能摆脱方堂，可是他的匆忙一走使那位演员的自尊心受到了伤害。

“我们别站在那儿，”博尔德纳夫说。“先生们；到这边来。”

为了避免被好奇的耳朵听见，他把他们带到舞台后边的道具库。米尼翁眼看着他们走得无影无踪，心里十分奇怪。他们走下几级楼梯，到了一个方形房间。这屋子有两个窗户，都朝天井开着。一道似乎从地窖里射出来的光线，从肮脏的窗玻璃上爬进来，在低矮的天花板下显得十分暗淡。屋子里都是一格格的木架子，上面乱七八糟地摆着各种各样的破旧东西，简直象拉普街旧货商盘库大拍卖时的摆货摊；还有杂乱无章的一大堆说不出名堂的盆子，漆金的硬纸杯，红色的旧雨伞，意大利的罐子，各种样式的时钟、托盘，墨水瓶，火枪和喷射器，等等，上面全都盖满了一寸来厚的灰尘，难以辨认，有些缺了口，有些破碎，堆积成山。五十年来每演一个剧所剩下来的破烂东西，都堆在这里，从这堆东西里冒出一股废铁、破布和湿纸版的气味，叫人难以忍受。

“请进来，”博尔德纳夫说了两遍。“我们在这儿至少不会有外人打扰了。”

伯爵浑身不自在，只走了几步就停了下来，让经理一人去承担提建议的风险，福什里颇感惊异。

“什么事？”他问。

“事情是这样的，”博尔德纳夫终于把话言明了。“我们突然有一个想法……您听了，千万别跳。这是非常严肃的一个建议……如果让娜娜演公爵夫人，您认为怎样？”

剧作家愕然不知所措。接着他就暴跳如雷。

“啊！不行，你们这是开玩笑，对吗？……观众会笑死的。”

“是呀，如果能引观众发笑，这主意就不坏！……亲爱的朋友，您再考虑考虑……伯爵先生很欣赏这个主意。”

米法为了掩饰窘态，早就从一块木板上拿了一样东西，这东西布满灰尘，他似乎并不认识这是什么。原来这是一个吃带壳溏心蛋时用来装鸡蛋的杯子，蛋杯的高脚坏了，是用石膏重新装上去的。他下意识地拿着蛋杯，听到这话，就走上前来，喃喃地说。

“是的，是的，这样做一定很精彩。”

福什里转过身来对着他，作了一个极不耐烦的粗暴手势。伯爵同他的剧本没有丝毫关系。所以他干脆地说：

“绝对不行！……娜娜演不正经的女人，要演多少个都可以，可是演上流妇女，不行，绝对不行！”

“您错了，我向您保证她行，”米法胆子大了，他接下去说。“她刚才还在我面前表演过正经女人呢……”

“在哪儿表演的？”福什里问，他越来越感到惊奇。

“就在楼上，在一间化装室里……真的，她表演过。啊！演得十分出色！尤其是她会运用眼神……您知道吗？就是这样子。从您身边经过的时候，瞟您一眼……”

尽管他手里拿着蛋杯，为了急于想说服这两位先生，他竟忘乎所以，情不自禁地模仿起娜娜的动作来。福什里目瞪口呆地望着伯爵。他完全明白了，他再也不生气了。伯爵感到他的视线盯在自己身上，眼神里既有讥讽，

又有怜悯，就赶快把动作停下，脸上微微泛起红晕。“我的上帝！也许可能，”剧作家为了讨好伯爵，低声说。“她也许能演得很出色……不过，这个角色的演员已经确定了。我们不能从罗丝的手里再拿过来。”

“啊！如果问题只是这点的话，”博尔德纳夫说，“我可以负责把事情安排好。”

这时候剧作家看见他们两人都一致反对他，心里明白博尔德纳夫在这件事里有不肯说出来的利害关系，所以他为了不甘示弱，就加倍地反对，谈判濒于破裂。

“不行！不行！即使这个角色没有人演，我也绝不给她……我的话听清了吗？别再来烦我了……我不想毁掉我的剧本。”

于是出现了一阵十分尴尬的沉默。博尔德纳夫认为自己在这里是多余的人，就走开了。伯爵耷拉着脑袋，依然留在那里。

他为难地把头拾起来，用激动得变了调的声音说：

“亲爱的朋友，就算我请您帮个忙吧！”

“我办不到，我办不到，”福什里连声说，他在进行最后的搏斗。

米法的声音变得强硬起来。

“我请求您……我要这样办！”

他用眼睛盯住福什里。剧作家看见伯爵愤怒的眼光里隐藏着威胁，就突

然作出了让步，嘴里叽里咕噜地说了几句：

“您爱怎么办就怎么办吧，归根结蒂，我无所谓……不过，您这样做太过分了。您等着瞧吧，您等着瞧吧……”

这样一来，双方的处境更加狼狈。福什里背靠在一个架子上，心神不定地用脚拍打着地板。米法一直在转动那只蛋杯，看样子好象在专心研究那只蛋杯。

“这是一只蛋杯，”博尔德纳夫走过来讨好地说。“对了，没错，是只蛋杯，”伯爵跟着说。

“对不起，这东西把您弄得满身都是灰尘，”经理接着说，他把那只蛋杯放回到木板架上。“您知道，如果每天在这里打扫灰尘。那也打扫不完……所以这里不大干净，对吗？简直是乱七八糟的一大堆！……不过，随您信不信，这里面有些东西还值几个钱。请您瞧瞧，请您瞧瞧这里所有的东西。”

他领着米法，在院子射进来的暗绿光线照耀下，沿着各个格子走了一圈，把各种道具的名称告诉伯爵，以此引起伯爵对他的实物财产的兴趣，他笑着说自已好比一个卖破烂的商人，正在盘点货物。等到他们回到福什里身边时，他用轻快的口吻说：

“我说，既然我们大家取得了一致意见，我们就可以把这件事了结了……正巧，米尼翁来了，我们正需要他。”

米尼翁在走廊里已转悠了好半天。现在一听见博尔德纳夫开口要修改他们的契约，他不禁火冒三丈；这太卑鄙了，人家简直想破坏他老婆的前途，他一定要打官司。博尔德纳夫却非常笃定地说出了许多道理；他觉得这个角色不值得让罗丝来演，他想把罗丝保留下来主演一出轻歌剧，等到《小公爵夫人》演完以后这出轻歌剧就上演。可是，那个作丈夫的始终大喊大叫，博尔德纳夫于是就突然提出要解除契约，理由是这位女歌手又想接受游乐剧院的聘请。这一手使米尼翁发愣了，然后他并不否认有聘请这回事，可是他扯着嗓门声称金钱在他们眼里并不重要，既然订了契约要他的老婆演埃莱娜女公爵，那就要让她演，哪怕他，米尼翁，要因此而破产也心甘情愿；这是有关名誉和身份的事情。争论到这个点上，便更加不可收拾了。经理始终提出这样一个理由：既然游乐剧院同意向罗丝出三百法郎一晚演一百场，而在他这里她只能到手一百五十法郎，那么只要他肯把她放走，她就可以多赚一万五千法郎。而丈夫却绝对不肯抛弃他的艺术立场：人家如果看见他老婆的角色被人枪走，会怎么说呢？一定会说她不行，才不得不找人来替换她；这样一来对艺术家是一个极大的损害，会降低她的身份和败坏她的名誉。不，不行，绝对不行！荣誉胜于金钱！后来，他突然提出一个和解的方案：罗丝，根据契约，如果她自动脱离，应该付违约金一万法郎；那么，现在只要赔她一万法郎，她就到游乐剧院去。博尔德纳夫听后哑口无言，米尼翁却默默地等待，眼睛一刻也没有离开过伯爵。

“这么说来，一切都可以解决了，”米法如释重负地轻声说，“我们可以再商量一下。”

“不行！这太没有道理了！”博尔德纳夫大声叫喊，生意人的本能使他激动。“花一万法郎叫罗丝走路，这简直是欺负人。”

可是伯爵频频点头，命令他接受。他还犹豫了一阵，最后才嘀嘀咕咕地接受了，虽然那一万法郎不会是从他的口袋里拿出来，他还是表示十分惋

借。他粗暴地接着说：

“不管怎样，我接受了。这样一来，我至少可以摆脱你们了。”

方堂对他们的行动十分好奇，走下来站在院子里偷听了一刻钟。他听明白是怎么回事以后，马上到舞台上去告诉罗丝，他把这种通风报信作为自己的一种乐趣。哎呀！人家在背后说她的坏话呢，她完全毁了。罗丝奔到道具库。大家都默然不语。她瞧瞧这四个男人。米法低着头，福什里耸耸肩膀，表示无法可想来回答她询问的目光，而米尼翁却正忙于同博尔德纳夫讨论契约的条款。

“发生了什么事？”她用生硬的口气问。

“没什么，”她的丈夫说。“博尔德纳夫肯出一万法郎收回你演的角色。”

她气得浑身直哆嗦，脸色煞白，两只小拳头握得紧紧的。她瞪着眼睛把她的丈夫打量了好一会儿，平素，遇到生意上的问题，她向来乖乖地听命于丈夫，任由他去同经理或者她的情夫签订合同，这一次她却竭力反抗。她想不出别的话，只是骂了一句：

“真想不到！你太卑鄙了！”

这句话象鞭子一样，抽到米尼翁的脸上。罗丝把话说完就走了。米尼翁十分惊愕，跟在她后面追过去。怎么？她疯了吗？他低声向她解释：这边得一万法郎，另一边又得一万五千法郎，加起来就是二万五千法郎。这是一笔绝好的买卖！不管怎样，反正米法已经肯定不要她了，趁这机会从他的翅膀上再拔下一根毛，这真是了不起的成就。可是罗丝气愤已极，一句话也不回答。米尼翁于是轻藐地离开了她，由着她去发泄女性的怨恨。博尔德纳夫已经同福什里和米法回到了舞台上，米尼翁对博尔德纳夫说：

“明天早上我们在合同上签字。钱可要准备好。”

拉博德特早已把消息告诉娜娜，恰巧在这时候，娜娜得意扬扬地下楼。她装出正经女人的模样，神气十分高贵，目的是使她的同事们震惊，而且向这帮笨蛋证明，只要她愿意，没有一个女人比得上她漂亮。可是她差点儿露出了马脚，因为罗丝一看见她就向她冲过来，喉咙哽塞着，结结巴巴地说：

“你，有朝一日我再见到你……非跟你算清这笔帐不可，你听明白了！”

这下突然袭击使娜娜忘记了一切，几乎要两手叉腰，开口骂她是婊子。可是她马上克制住自己，拚命掐尖了声调，摆出一副侯爵夫人生怕踩着一块桔子皮那样的架势，说：

“唔？什么？您疯了，亲爱的！”

然后，她依然装出温文尔雅的风度，这时，罗丝却气走了，后面跟着米尼翁，罗丝气得人都变了样，米尼翁简直认不出她。克莱莉丝高兴非常，因为她刚从博尔德纳夫那里讨得了热拉尔迪娜这个角色。福什里满腹忧郁，在原地踏步却下不了决心离开剧院；他的剧本完蛋了，他正在想方设法来补救。可是娜娜走了过来，抓住他的手腕，把他拉到自己身边，问他是否认为她过于凶暴。她不会吃掉他的剧本的，放心好了；她把他逗乐了，还向他暗示说他在米法家所处的地位很微妙，那么如果同她闹别扭，那就太愚蠢了。她如果记不住台词，她可以要一个提示员；她保证能使剧场客满，还说他错误地估计了她，叫他只管放心等着瞧她怎样卖力地演出吧。这时候，大家又一致同意由剧作者把公爵夫人这个角色略加修改，好给普律利埃尔更多的

戏。

普律利埃尔也就高兴了。娜娜一来，似乎就自然而然地带来了一个皆大欢喜的局面，在人人都高兴的场面下，只有方堂一个人表现得十分冷淡。他站在那盏小灯的黄色光圈中间，十分惹人注目，灯光照射着他的山羊脸侧影，把削尖的鼻梁照得清清楚楚，他装出一副没人理的样子。娜娜极其泰然地走过来，同他握了握手。

“你好吗？”

“好，不坏。你呢？”

“很好，谢谢。”

只有这几句话。他们好象昨晚才在剧院门口分手似的。这时候，演员们还在等待；可是博尔德纳夫说不再重排第三幕了。正巧博斯克老头已经埋怨着走了出去，平时他们全班人总是毫无必要地被留在这里，白白浪费他们一个下午。这一次所有的人都走了。他们到了楼下的人行道上，阳光刺得他们眼花缭乱，不得不连连眨巴眼皮，就象有些人在地窖深处度过了整整三小时，又不断吵嘴，神经一直紧张，一见阳光不免都有点茫茫然，不知所措。伯爵筋疲力竭，带着一个空虚的脑袋，同娜娜一起坐上马车；拉博德特则带走了福什里，设法鼓励他。

一个月以后，《小公爵夫人》初次上演，给娜娜带来了一个极大的失败。她的表演拙劣不堪，她奢望得到高级喜剧的效果，结果观众都觉得可笑。观众没有喝倒彩，因为他们觉得十分有趣。罗丝·米尼翁坐在一个侧包厢里，每逢她的敌手一登场，她就用尖锐的笑声来欢迎她，笑声把整个剧场都震动了。这是她的报复的开始。因此，晚上娜娜单独同米法在一起的时候，米法郁郁不乐，娜娜就狂怒地对他说：

“哼！多么恶毒的奸计！这一切完全是出于嫉妒……啊！要是他们知道我是多么不在乎就好了！现在难道我还需要他们吗？……你瞧，我拿一百个金路易打赌，凡是笑话过我的人，我都得把他们带到这儿来，叫他们当着我的面舐地板！……是的，我一定要创造出一位贵夫人来给你的巴黎开开眼！”

第十章

于是娜娜从此就变成了一个时髦妇女，专靠男人们的荒唐和堕落来谋生的寄生虫，妓女中的花魁。她的崛起是突然的和不可逆转的，她一跃而成了最有名望的风流女人，人人皆知的最会挥霍金钱的人物，肆无忌惮地糟蹋东西的美人。她立刻在要价最高的妓女中成为女王。橱窗里展出她的照片，各家报纸提及她的名字。她坐着马车从大街上经过，行人都得回过头来，道出她的姓名，情绪之兴奋无异于老百姓向他们的女王致敬；而她则穿着轻飘飘的服装，悠闲地躺在车上，愉快地微笑，额头上金黄色的小发卷象细雨一般，向她的涂蓝的眼圈和抹红的嘴唇投下暗影。最奇怪的是，这个肥胖的姑娘，在舞台上那么笨拙，扮成正经妇女时那么不象样，在大城市里扮演迷人的妖女却不费吹灰之力。她的身体象水蛇般柔软，她的服装打扮十分精巧，看起来象随意穿戴，漫不经心，实际上却出众地优雅；她的超群卓绝有如一个矫捷的纯种母猫，她是荡妇中的佼佼者，她既目空一切又充满叛逆精神，象一个具有至高无上权力的女主人，把巴黎踩在脚下。时髦的款式由她定调，高贵的夫人模仿她的时装。

娜娜的公馆座落在维里埃街，卡尔迪内街的角上，在新建的豪华地区中；这地区原来是蒙素平原，最近豪华的宅邸才象雨后春笋似的在这片空地上出现。这所房子原是一个青年画家出资建造的，因为初次获得成功，就在无比兴奋之中，盖起了房子，可是房子刚刚粉刷完毕，他又不得不把它卖掉。房子是文艺复兴时期的样式，具有宫殿气概，内部布局有点别出心裁，现代化的设备却故意要配上古怪的背景。米法伯爵买房子的时候是连家具设备一起买的，房子里面放满了小摆设，还有十分优美的东方帷幔，古雅的餐具柜，路易十三时代的扶手椅，等等；因此娜娜不期而落到一个富于艺术性家具的宝库里，里面都是各种不同时代最精选的东西。不过，占据房子中部的画室，对她说来毫无用处，于是她就把楼上楼下彻底翻造一下，在底层留下一间温室，一间大客厅和一间饭厅，二楼筑了一间小客厅，靠近她的卧室和梳妆室。她的主意使建筑师吃惊，因为她作为巴黎的街头妓女，却本能地对一切优雅的东西样样精通，她是生来注定要过穷奢极欲的生活的。总之，她并没有把房子糟蹋得太厉害，相反，她在家具上还增添了一些瑰丽多彩的东西，只有在某些地方还留下一点文雅得有点可笑，华丽得有点俗气的痕迹，看得出她当年是个卖花女郎，曾经在商店的橱窗前面徘徊，梦想她有朝一日要得到怎样的享受。

院子里，在大雨罩的遮盖下，进门的石阶上铺着地毯；从前厅起就有紫罗兰的香味，还有一股包在厚实帷幔中的温暖的空气。一个彩绘玻璃窗，上面镶有黄色和玫瑰色的玻璃，射出肉色的淡黄光线，照亮着宽大的楼梯。楼梯脚下，一个木雕的黑人手捧银托盘站在那里，盘上放满了来访客人的名片；此外还有四个白大理石雕成的女人，赤裸着双乳，高举着灯台。前厅里和楼梯平台上陈列着青铜和中国景泰蓝器皿，里面插满了鲜花，还有放着古老波斯垫子的长沙发，铺着旧毯子的扶手椅，这些陈设把二楼平台装饰成候见室，里面随处都放着男人的大衣和帽子。厚厚的帷幔和地毯把这里包得毫无声息，一进门就感到有一种必须敛声屏气的气氛，以为置身在一个小圣堂里，浑身会出于虔诚而引起战栗，这里的肃穆静寂，加上各处的门都关闭着，使人感到神秘莫测。

大客厅是路易十六时代的样式，陈设过于华丽，娜娜只在举行盛大的晚会接待杜伊勒利宫廷的显要或者外国的大人物时才打开使用。平时，她只是在吃饭的时候才下楼，每逢她单独一个人吃饭的日子，她坐在又高又大的饭厅里，看着四面张挂的大幅巴黎戈贝兰挂毯厂出产的挂毯，还有一个巨大的食具柜，上面十分悦目地陈列着古老的彩釉陶器和令人赞叹的老式银餐具，她觉得自己过于渺小，几乎都瞧不见了。她吃完饭后赶快回到楼上，她住在二楼，占了三间房，一间卧室、一间小客厅和一间梳妆室。她把她的卧室已重新布置过两回，第一次用淡紫色的缎子，第二次用镶花边的蓝色丝绸，她还是不满意，她觉得都太平淡，她还在另想新花样，可是还没有想出来。卧室里一张软床矮得象沙发，床上的威尼斯花边值二万法郎。家具都漆成蓝白两种颜色，上面嵌着银色细线；到处都铺着白熊皮，数量之多，竟盖没了地毯。这是娜娜的一种怪癖，也是她穷奢极欲的享受；她依然习惯坐在地上脱袜子。在卧室旁边的小客厅，里面百物杂陈，十分有趣，而且都是精致的艺术品；背景是一幅淡玫瑰红的丝绸帷幔，是一种退了色的土耳其玫瑰红，上面用金色丝线挖花织制，把前面一大堆东西的轮廓突出得特别清楚。这些东西来自各个国家，具有不同的风格，有意大利的珍品收藏柜，西班牙和葡萄牙的衣箱，中国的小塔，日本的精巧屏风，还有彩釉陶器，青铜器皿，绣花绸缎，细针花边的挂毯。扶手椅大得象床，长沙发深得象屋里的卧床，给人一种懒洋洋、软绵绵的感觉，又使人想起了后宫里无精打采的生活。这房间保持着黄褐色的色调，融合着绿色和红色。除了几张坐椅十分舒服以外，没有什么东西能够足以表明这是妓女居住的地方。只有两个本色瓷器的女人像，一个女人穿着衬衫在那里捉跳蚤，另一个女人一丝不挂，倒竖着两条大腿用两只手走路，破坏了这间客厅的高雅。通过一扇几乎经常开着的门，可以塑见全是大理石和镜子的梳妆室，里面有白色浴盆，银水壶和银脸盆，水晶和象牙配套设备。从一道垂拢的窗帘里透进一抹白色的微光，这微光被紫罗兰的香味熏陶着，似乎正在沉睡。这股撩人心肺的紫罗兰香是从娜娜身上散发出来的，整个公馆，一直到院子里，都浸透了这种香味。

为这所房子购置各种必需品是一件大事。娜娜完全可以依靠佐爱来办，佐爱对娜娜的发迹是坚信不移的；她对自己的预见十分有把握，因此她不声不响地等待了几个月，果然等到了娜娜的暴发之日。现在佐爱胜利了。她当了公馆的女管家，自己发了财，同时也尽可能忠心耿耿地伺候太太。可是如今不比从前，光有一个贴身女仆是不够的，必须还要有一个膳食总管，一个车夫，一个门房，一个女厨师。此外，还要安置一个马厩。在这方面，拉博德特十分有用，他负责去购买一切，只要伯爵感到讨厌的差使，他都乐意承担。他奔波于各个马车商之间，在买马时使用了不正当的手段，他还领着娜娜去挑选货色，经常可以看见他挽着娜娜的胳膊出入于卖商的店里。拉博德特还介绍几个仆人来工作：一个是夏尔，高大结实的马车夫，刚刚离开德·科尔布勒兹公爵的公馆转来的；一个是朱利安，矮个子，一头卷发，满脸笑容，由他伺候开饭；还有一对夫妻，女的叫维克托里娜，是厨娘，男的叫弗朗索瓦，当门房兼跟班。弗朗索瓦穿着短裤，头发上扑了粉，上身穿着娜娜规定的天蓝色配上银线饰带的制服，站在前厅接待宾客。这简直是王侯府第的制服和排场。

从第二个月起，这个家的一切必需品都已购置齐备。总共花费超过三十万法郎。马厩里一共有八匹马，车库里有五辆马车，其中一辆银色装饰的双

篷四轮马车，在一段时期里吸引了全巴黎的注意。娜娜在这大笔财富中安了身，有了一个安静的家。她演《小公爵夫人》演了三场以后就离开了舞台，任由博尔德纳夫在破产的威胁中挣扎；虽然有伯爵的金钱资助，博尔德纳夫仍然濒于破产。可是娜娜对于自己演戏的失败，依然非常伤心。再加上她从方堂那里得到的教训，她把这段经历视为最可耻的事，虽然是方堂个人的行动，可是她却认为所有男人都要负责。因此，她现在自认为十分坚强，不致于重蹈突然热恋一个男子的覆辙了。虽然如此，在她的浅薄脑筋里，复仇的念头并没有保持多久。除了生气的时候，平时她脑子里想着的永远是花钱，和对拿钱出来供她挥霍的男人的天生蔑视，她仍然是任意挥霍金钱的能手，对她的情夫因此而破产是自鸣得意的。

一开始，娜娜就确定了伯爵在公馆里的身份，她把他们的关系清楚地立了一个规章。他每月负责供给她一万二千法郎，礼物不算在内，只求她对他绝对忠实。她发誓对他忠实，可是也要求他对她必须尊重，让她具有当主妇的全部自由，对她的愿望必须完全依从。因此，他只能在规定的时刻到来，因为她每天都要接待朋友。总而言之，他在一切事情方面，都要对她绝对盲目地信任。每逢他因吃醋而表示不快或犹豫的时候，她就马上摆出一副自尊心受损的架势，威胁说要把他送给她的一切都退还给他，或者她就指着小路易的脑袋发誓。这样伯爵就应该满足了。因为如果没有互相的尊重，就不可能有爱情。因此，到了第一个月的末尾，米法一直很尊重她。

可是娜娜得寸进尺，取得了更多的东西。她不久就以一个忠厚妓女的身份影响他的一切行动。每逢他来时闷闷不乐，她就尽力逗他高兴，然后叫他说出心里话，再给他出主意。慢慢地，他家里的烦恼，他的老婆和女儿的问题，他的爱情和金钱事务的困难，统统由她过问了；她在这些问题上表现得非常通情达理，又公平，又正直。只有一次她出于自己的偏见，没有控制住自己的情绪。那天伯爵把心事告诉她，说达盖内大概不久就要向他的女儿爱丝泰勒求婚。自从伯爵同娜娜的关系引起人们的注意以后，达盖内认为最聪明的办法是和娜娜断绝关系，把娜娜当作淫妇对待，发誓要把他的未来岳父从这个女人的魔爪下夺回来。因此娜娜就大讲特讲她从前的咪咪的坏话：他是一个恶棍，他同坏女人厮混把一副家产吃尽当光；他没有道德，虽然他不靠女人给钱来养活自己，可是他会利用女人的金钱，只是相隔很长一段时间才送你一束鲜花或者请你吃一顿晚饭。伯爵听了后仿佛想原谅他的这些弱点，于是娜娜就直截了当地告诉伯爵，说达盖内曾经同她睡过觉，她还说出了许多不堪入耳的详情细节。米法听后脸色变得十分苍白。这门婚事就不必考虑了。这对于忘恩负义的达盖内，是一个很好的教训。

这时候，娜娜的公馆里还不能说样样具备，所以娜娜对米法不遗余力地作了许多山盟海誓以后，有一天晚上就留下格扎维埃·德·旺德夫尔伯爵在她的房间里过夜。旺德夫尔伯爵苦苦追求娜娜已经有半个月了，他天天来访，送给她鲜花。她现在肯接受他，倒不是出自一时热恋，主要还是向自己证明她的身体是自由的。向他要钱的想法，是后来才有的。第二天，她有一笔到期的债款，她不愿意向别的男人提起，旺德夫尔就帮助她还清了这笔债。从此以后，她每月从他那里捞到八千到一万法郎，作为手头零用钱，倒也的确需要。因此旺德夫尔就在一时的兴奋狂热里把自己的全部财产花个精光。他拥有的马匹和露西这个女人，已经吃掉了他三处田庄，现在娜娜一口快把他的最后一所在亚眠附近的古堡吞下去。他仿佛急于要把全部财产扫个

精光，连他的一个远祖在菲利普·奥古斯特治下建造的古堡，也不肯留下片墙只瓦似的；他仿佛对破产的滋味着了迷，认为最崇高的行为就是把他家的纹章上面最后一个金色圆形图案，也交到这个全巴黎垂涎的妓女手上。他也接受了娜娜的条件，让娜娜在行动上有着绝对的自由，在规定的日子才能来享受她的温存，而他却不象米法那样天真。会热情地要求她对天起誓。米法对这些誓言，丝毫没有怀疑，而旺德夫尔对此却一清二楚，不过他从来不动声色，只装不知道，脸上永远挂着微妙的笑容。他是一个寻欢作乐的人，平素对什么都不相信，对办不到的事他从不要求，只要他有娜娜给他规定的日期，而且全巴黎都知道这一点，他就满足了。

从今以后，娜娜的家里真是一应俱全。使唤人员非常齐备，无论是在马厩里，厨房里，在太太的卧室里，都有专人伺候。佐爱负责组织这一切，她善于从意外的错综复杂的困境中脱身出来；她安排家庭生活就象剧院安装机关布景一样，使它象一个大行政机关那样的井井有条，而且运转得十分准确，所以在头几个月里，一点也没有发生矛盾冲突或者机能失调的情形。只不过太太有时也会犯一些轻率冒失，头脑发热和硬充好汉的愚蠢毛病，给她惹了不少麻烦。因此，这个贴身女仆慢慢地也就放松了，不象以前那么抓得紧了，而且她还发觉，每当太太做了一件糊涂事而必须设法补救时，她就可以从太太毫无节制的挥霍中，捞到不少好处。在这种时候，礼物会象雨点似的落到她身上，她在浑水里可以摸到不少金路易。

一天早上，米法还没有走出卧房，佐爱就把一个浑身发抖的男子带到梳妆室，娜娜正在那里换内衣。

“是你！治治！”娜娜惊愕地说。

那个人的确是乔治。他一看见她只穿着衬衣，金黄的头发披散在她的赤裸的两肩上，就扑过去抱住她的脖子和身子，把她周身上下都吻遍。她怕闹出事来，挣扎着脱出身子，吃吃地轻声说：

“别这样！他在屋子里！真荒唐……而你，佐爱，你疯了吗？把他带走！叫他在楼下等着，我想法子下来。”

佐爱不得不把他推到楼下去。他在楼下饭厅里等着，等娜娜能够脱身出来见到他们时，把他们两个都责骂了一顿。佐爱抿紧嘴唇，说她本来想叫太太高兴一下，说着，她满脸不高兴地走出去了。乔治重新见到娜娜感到非常幸福，两只美丽的眼睛一直盯住娜娜，眼里充满高兴的泪水。现在，他的苦日子已经过去，他的母亲相信他懂道理了，就让他离开了丰代特；他在火车站一下车，就马上坐上一辆马车尽快地赶来吻一吻他心爱的宝贝。他说从今以后他要住在她身边，就象以前在抚爱别墅一样，他当时经常赤着脚，在卧室里等她。他说着就把手伸过去，经过残酷的一年别离以后，他迫切需要摸一摸她。他抓住她的手，在睡衣的大衣袖里乱摸，一直摸到了她的肩膀。

“你一直在爱着你的小宝宝吗？”他发着孩子的声音问。

“我当然一直在爱他！”娜娜回答，她猛地一下脱开了身。“可是你连招呼也不打一声就突然来了……你得知道，我的小亲亲，我现在不是自由身子了。你得规矩点。”

乔治在下马车的时候以为自己长期的欲望终于可以得到满足，头脑不免有点昏昏然，连他自己走进什么地方也没有仔细看一看。这时，他才感觉到

周围的情景大不相同。他留神瞧瞧那间富丽堂皇的饭厅，上面是高高的彩绘天花板，四壁张挂着戈贝兰挂毯厂出产的挂毯，面前的餐具柜上摆着闪闪发光的银餐具。

“啊！你说得对，”他难过地说。

她于是告诉他，以后在早上千万不要来。下午可以来，时间在四点至六点之间，这是她自己的会客时间。后来她看见他用疑问和请求的眼光望着她，却没有提出什么要求，她就主动地在他的额头上吻了吻，表示自己是一个心地善良的姑娘。

“你要乖乖地听话，我会尽我的能力去做的，”她低声说。

可是事实上这句话在她心中并没有别的含义。她只不过觉得乔治很可爱，想叫他时常来作个伴儿，如此而已，没有别的意思。不过，他每天下午四点准来，而且来了以后，样子十分可怜，她就往往让步了，她把他藏在衣柜里，经常让他享受一些残脂剩粉。他再也不离开娜娜的公馆，同女主人亲亲热热，就象那条小狗珍宝一样，躲在女主人的裙子里，即使她同别的男人睡觉，也可以分享一部分；在她孤寂烦闷的时候，那就有意外的收获，总能得着一些甜头和抚爱。

于贡夫人一定是获悉了这孩子又落到了这个坏女人的怀抱里，她直奔巴黎，求救于她的另一个儿子菲利普中尉，当时他驻扎在万森。乔治的所作所为一向是瞒着他的哥哥的，这一下子使他感到绝望，他害怕哥哥会用暴力来对待他。他经常激动地对娜娜表达他的爱情，因此什么事也不能瞒她，过不久他同娜娜说话的话题就离不开他的哥哥，说他哥哥是个结实的男子汉，什么都不怕，什么都干得出来。

“你得明白，”他解释说，“妈妈不会亲自到你这儿来的，可是她会派我的哥哥来……，她一定会派菲利普来找我的。”

他头一次告诉娜娜的时候，娜娜的自尊心受到了伤害。她冷冰冰地说：“我倒要看看这是怎么回事！别管他是个中尉，弗朗索瓦照样会不客气地把他赶出去！”

后来，因为这孩子总是提到他的哥哥，娜娜也就关心起菲利普来了。一个星期以后，她已经对他了如指掌，他的个子很高，身体十分强健，天性快活，有点粗鲁；此外，她也知道了他身上一些隐秘的地方，他的胳膊上有毛，肩膀上有颗痣。她对那个她非要把他赶出去的男人已经熟悉到了满脑子里都是他的形象，以致有一天她嚷出了：“我说，治治，你的哥哥，他不来了……原来他是个不守信用的人！”

第二天，乔治单独同娜娜在一起，弗朗索瓦上楼来询问太太是否愿意接见菲利普·于贡中尉。乔治脸色顿时变成灰白，他嘀咕说：

“我早料到了，妈妈今天早上跟我提起过。”

他恳求娜娜叫人回说她不能接见。可是她早已站了起来，十分激动地说：

“为什么不接见？他还以为我害怕呢。哼！我们有得好笑了……弗朗索瓦，让这位先生在客厅里等上一刻钟，然后，领他来见我。”

她没有再坐下，却在壁炉的大镜子与挂在一个意大利小匣子上头的一面威尼斯镜子之间兴奋地走来走去；每走一个来回，她就朝镜子里张望一下，竭力装出微笑的样子。乔治虚弱无力地坐在一长沙发上，一想起即将发生的一场风波，就在那里直哆嗦。她一边走着，一边还在断断续续他说：

“叫他先等上一刻钟，可以让这个小伙子的气平一平……而且，他认为到的是一个妓女家，那么这间客厅就可以吓唬吓唬他……对，对，请好好地看看，先生。这里没有一件是假货，教您必须尊重这里的女主人。对男人来说，所缺少的就是尊重别人……怎么？一刻钟已经过去了？不，十分钟还没有过去呢。

我们有的是时间。”

她简直一刻也呆不住。一刻钟到了，她打发乔治走开，叫他务必答应不在门外偷听，因为万一被仆人们看见，有失体统。乔治走出卧室的时候，大着胆子用哽住的声音说了一句：

“你得知道，他是我的哥哥……”

“不要怕，”她摆出庄严的样子说，“只要他讲礼貌，我也会以礼相待。”

弗朗索瓦领着菲利普·于贡进来，他穿着礼服。开头，乔治遵从娜娜的嘱咐，踮着脚尖穿出了房间。可是说话的声音使他站住了，他犹豫不决，提心吊胆，两条腿都吓得软瘫了。他想象着灾难一定会发生，一定会发生打耳光或者诸如此类的麻烦事情，叫娜娜恨他一辈子。因此他忍不住了，又走回去把耳朵贴在门上偷听。他听得很不清楚，厚厚的门帘把所有的声音都隔绝了。可是他究竟还是抓到了菲利普的几句话；这些话很严厉，里面夹杂着“孩子”、“家庭”、“荣誉”等字眼。他迫切地想知道他的亲爱的怎样回答，因此他心头怦怦乱跳，头昏眼花，耳朵里嗡嗡作响。毫无疑问，她一定是张口就骂“下流坯”，或者吆喝一句“给我滚开，这里是我的家！”可是什么也没有发生，里面声息全无，娜娜仿佛死在里面了。过了一会儿，连他哥哥的说话声也温和得多了。他不明白这是怎么一回事，这时候，一阵轻微而古怪的声音使他一惊。原来是娜娜在嘤嘤哭泣。一刹那间，他被矛盾的感情折磨着，又想逃走，又想猛扑到菲利普身上。恰巧这时，佐爱走进房间，他连忙离开那扇门，因为被她撞见而满脸羞愧。

佐爱不动声色，不声不响地整理衣柜里的内衣裤；他把额头贴着一扇玻璃窗，一动也不动，一声也不哼，心里不明白究竟是怎么回事。沉默了一阵以后，佐爱问：

“是您哥哥在跟太太谈话吗？”

“是的，”他用哽咽的声音回答。

又是一阵沉默。

“您不放心，对吗？乔治先生？”

“是的，”他回答，依然用那种说不出话来的痛苦声音。

佐爱不慌不忙地在折叠花边。然后她慢条斯理地说：

“您担心错了……太太会处理妥当的。”

他们的全部谈话就到此为止，再也没有说下去。可是她仍然不离开房间。过了长长的一刻钟，她才转过身来，丝毫没有注意到乔治的火气越来越大，他因为不明白事情的究竟，行动上又受到拘束，脸色已经变得煞白。他不时地朝客厅那边偷看几眼。过了这么长的时间，他们在干什么呢？也许娜娜始终在哭。对方是个粗鲁汉子，一定是揍了她好几个耳光。因此，等到佐爱一走，他就立刻奔到门口，把耳朵贴着门听。这一次，他确实实惊慌了，吓昏了头。原来他听见了一阵突然的欢笑声，温柔的低语声，和女人被搔着痒处抑制不住的笑声。差不多就在同一时候，娜娜把菲利普一直送到楼

梯口，彼此还交换了几句亲热话。

乔治大着胆子走进客厅的时候，娜娜正站在那里照镜子。

“怎么啦？”他十分惊愕地问。

“什么怎么啦？”她头也不回地回答。

然后，漫不经心地说：

“你刚才说什么来着？你的哥哥，他人很不错！”

“那么，都谈妥了吗？”

“当然，都谈妥了……喂！你这是怎么啦？人家还以为我们要打架呢。”

乔治还是没有听明白。他结结巴巴地说：

“我好象听见……你没有哭过吗？”

“我？哭！”她嚷起来，拿眼睛盯住他，“你作梦了！你怎么想到我会哭呢？”

于是她同他争吵起来，责备他不该不听她的话，躲在门背后偷听，乔治被她责备得心情十分纷乱。她既然生气，他只好表示顺从，然后再回来哄她，他始终想知道事情的究竟。

“那么，我的哥哥……”

“你的哥哥一看就明白他是到了什么地方……你明白吗？我要真的是一个婊子的话，那么由于你的年龄和家庭荣誉等等，他干预这件事就做对了。啊！我是懂得这类感情的……我只要望他一眼就够了，他马上就规矩了……因此，你放心好了，一切都顺利结束，他这就回去叫你妈放心啦。”

她又咯咯地笑着说：

“还有，就是你会在这儿见到你的哥哥……我已经请了他，他会来的。”

“啊！他会到这儿来，”孩子说，脸色变得煞白。

他再也没有往下说，关于菲利普的谈话就到此结束。她穿上衣服准备外出，他睁着两只忧愁的大眼睛凝视着她。当然，他对事情得到解决感到很高兴，因为他宁死也不愿同娜娜决裂；不过，在他内心深处却又有一种隐约的苦恼，一种深沉的悲痛，是他以前从来没有经历过的，而且也不敢说出来。他一直不知道菲利普用的什么方法使他的母亲放了心，事实是，三天以后，她高高兴兴地回丰代特庄园去了。就在她回去的那天晚上，乔治在娜娜家里，听见弗朗索瓦通报说中尉来了，他吓得浑身发抖。可是中尉快活地跟他说说笑笑，把他当作一个逃学的顽童，认为他即使逃学也没什么了不起。然而乔治心里仍然很痛苦，动也不敢动，听了即使是无关紧要的话也象个女孩子一样，把脸涨得通红。菲利普比他大十岁，很少同他在一起，他害怕哥哥就象害怕父亲一样，同女人厮混这种事情，是要瞒着父亲的。因此他看见哥哥在娜娜面前说说笑笑，这么随便，又由于身体特别健康而在享乐方面兴致勃勃，他就产生一种极不舒服的羞耻感觉。不过，不久以后他的哥哥每天都到娜娜家里，乔治终于也有点习惯了。娜娜容光焕发，满面春风。就这样，她在十分放纵的风流生活中，又增添了最后的装置，如今，她的这个公馆满是男人和家具，仿佛正在肆无忌惮地设宴庆祝迁入新居。

有一天下午，于贡兄弟都在娜娜家里，米法伯爵没有按照规定的时间突然回来了。佐爱对他说太太正在会见客人，他就象个漂亮绅士不愿意妨碍别人的样子，没进来就走了。等到他晚上再来的时候，娜娜的样子象一个受到

冒犯的女人，憋着一股怒火来接待他。

“先生，”她说，“我可没有给您任何把柄，让您来侮辱我……您听见吗？以后如果我在家里，我请您同别的客人一样走进来。”

伯爵惊异得目瞪口呆。

“可是，亲爱的，”他设法进行解释。

“也许是因为我有客人，您才不进来！是的，我接待的是男客，您以为我同这些男客在干什么？……有些人专门装出知趣的样子，来大肆宣扬他们的情妇有多少男客，我不要这种宣扬，知道吗？”

他费了很大的劲才得到宽恕。在他的内心深处，他却感到很高兴。娜娜就是用类似的办法来使伯爵驯服而且相信她的忠贞。她强迫他接受乔治已有很长时间，她的理由就是这孩子很逗她欢喜。后来她又叫伯爵同菲利普一起吃饭，伯爵的态度很友好，吃完饭后，他把年轻军官拉到一边，向他问候他的母亲。从此以后，于贡兄弟，旺德夫尔和米法，公开地成为这个家庭中的成员，他们在这里象亲密的朋友一样互相握手。这样一来就方便得多了。只有米法依然小心谨慎，避免来得太勤，保持着陌生客人前来拜访的那种礼貌。到了晚上，娜娜坐在地上熊皮上面脱袜子，他总是亲切地谈起这几位先生，谈得最多的是菲利普，这个人简直是忠诚正直的化身。

“这话说得对，他们都很好，”娜娜坐在地板上，边换睡衣边说。“只不过有一件，你知道，他们看得出我是什么人……只要他们说错一句话，我就得把他们统统赶出去！”

娜娜虽然过着奢侈的生活，周围又有一群献殷勤的人，她却烦闷得要死。她每天晚上时时刻刻都有男人陪伴她，钱也多得没处放，连梳妆台的抽屉里都塞得满满的，同梳子和刷子放在一起，可是这一切再也不能使她满足，她总觉得不知什么地方有点空虚，使她厌烦得直打呵欠。她终日无所事事，天天过的都是和以往同样的单调日子。她对明天不抱期望，她象小鸟那样活着，知道自己必然有得吃，可以随时栖息在任何一根树枝上。既然衣食无虞，她就整天懒洋洋地躺着，不费一点气力，象在修道院里一样，没精打采地过着顺从和闲吃闲逛的生活，仿佛她是妓女行业的囚徒。她每次出门总要乘坐马车，就逐渐丧失了步行的能力。她恢复了儿童时代的兴趣，从早到晚吻着小狗珍宝，用些无聊的玩意儿来消磨日子，唯一的任务是等待男人光临，她用貌似殷勤、实则厌倦的态度来忍受男人的蹂躏。在这种自暴自弃的生活中，她唯一关心的，是她自己的花容月貌，她经常注意怎样观察自己的身体，怎样沐浴，怎样把香水洒遍全身，以便随时都可以当着众人的面，敢把衣服脱光，而不致于因为有所欠缺而感到脸红。

每天早上，娜娜在十点钟起床，总是由那条苏格兰卷毛狗珍宝来舐她的脸把她叫醒；醒后，她就同珍宝玩上五分钟，那条狗在她的胳膊和大腿间乱窜乱跑，米法看了大为不快。珍宝倒成了第一个叫他吃醋的男性。他认为让一个畜生这样子把脑袋钻到被窝里很不妥当。然后，娜娜到梳妆室去沐浴。将近十一点钟，弗朗西斯来给她卷头发，准备下午才进行复杂的梳头。她讨厌自己一个人吃饭，到午餐的时候，马卢瓦太太几乎经常来同她作伴。这位太太总是一大清早就戴着她的奇形怪状的帽子从不知什么地方来到这儿，晚上又回到她的神秘处所去，她的秘密谁也不去操心打听。娜娜最难过的时刻，是从午饭后到梳头之间的两三个小时。通常她总是同马卢瓦太太玩纸牌；有时，她也看看《费加罗报》，报上的戏剧新闻栏和上流社会的新闻她很感

兴趣。有时甚至她也打开一本书来看，因为她自炫为爱好文学。她的梳头化妆一直拖到将近五点。从这时候起，她才算从她的长期昏睡中清醒过来，她或者坐着马车出去，或者在家里接待一大群男人，她经常在外边吃晚饭，睡得很晚，第二天又拖着同样疲乏的身体起床，重新过一天同昨天一模一样的生活。

她的最大的娱乐，就是到巴蒂尼奥勒她姑妈家里去看小路易。她在半个月里已把他忘记得干干净净，然后发狂似的跑去看他，心中充满一个善良母亲所具有的歉意和慈爱。她给他们带去一些到医院探视病人的礼物，给姑妈一些鼻烟，给孩子一些橙子和饼干；或者她坐上自己的双篷四轮马车，从布洛涅树林回来，就直接去看孩子，她的浓妆艳服把那条寂静街道的居民全都轰动起来。勒拉太太自从她的外甥女暴富以来，就一直引以为荣。她很少到维里埃大街去，假惺惺地说那不是她该去的地方，可是在她居住的那条街上，她却享有辉煌的成就：每逢娜娜穿着价值四五千法郎的衣服到来，她就兴高采烈，第二天赶紧把娜娜送来的东西拿给邻居们看，说出的一些价钱，把她们吓呆了。娜娜还经常把星期日保留给自己的家人，遇到这种日子，即使米法请她吃饭，她也象一个小市民的主妇那样，微笑着婉言谢绝：不可能，她要到姑妈家吃晚饭，去看一看小宝贝。小路易这可怜的孩子终年生病。他快满三岁，神气象个大孩子。他在颈背上生了湿疹，现在耳朵里又有脓肿，只怕他的头骨会生骨疽。她每看见他脸色苍白，血液败坏，肌肉松弛，有斑斑黄点的时候，就很忧虑；可是她的主要感觉还是惊异。她的这个宝贝，究竟为什么身体会这样坏呢？他的母亲，娜娜自己，却那么健康！

凡是娜娜不去看孩子的日子，她依然过着那种热闹而单调的生活，到布洛涅树林去散步，到剧院去看首场演出，到金房子饭店或者英吉利咖啡馆去吃晚餐或者宵夜；此外，她还去所有公共集会的场所，观看群众涌着去看的一切表演，参加马比耶舞会，以及阅兵式、赛马等等。尽管如此她仍然感到那种无所事事的空虚感觉，使她象犯胃痉挛那么痛苦。她虽然不断有令她一时着迷的热恋，可是每当她只剩下孤零零一个人时，她总是伸出胳膊，作个极其厌倦的姿势。孤寂可以立刻使她产生哀愁，因为在这种时刻她又面临着空虚无聊和对自我的厌倦。按照她的天性和她的职业，她本来是十分快活的，但遇到这种时候她的心情就忧郁起来，经常在两个呵欠之间喊出足以概括她全部生活的话来：

“啊！男人们真叫我讨厌！”

一天下午，她参加音乐会回来，在路上看见一个女人沿着蒙马特尔街的人行道疾走，这个女人的鞋跟已经破烂，裙子很脏，帽子被雨水淋坏。她倏地认出了这个女人。

“停一停，夏尔！”她对车夫吆喝。

接着又喊那女人：

“萨丹！萨丹！”

过路人都回过头来，整条街都注视着她们。萨丹走了过来，碰到马车的车轮，把身子弄得更脏了。

“上来吧，我的朋友，”娜娜若无其事地说，毫不介意她四周围观的

马比耶舞会是一八四一年至一八七五年间巴黎最时髦的舞会，在蒙田大街举办，参加者多数是社会名流。

人。

尽管萨丹的样子叫人恶心，她还是把她捡起来，放在她的天蓝色四轮马车上，紧挨着她的镶着尚蒂伊花边的珠灰色绸袍子，把她带走了；走路人看见马车夫那种气势不凡的样子，个个露出会心的微笑。

从那以后，娜娜有了迷恋的对象，不再感到空虚了。萨丹成了她所癖爱的人物。萨丹梳洗干净，穿戴整齐，在维里埃大街住下来以后，就连着三天把圣拉扎尔妇女教养所里的情形告诉娜娜，里面的修女们怎样讨厌，警察局的混蛋们怎样把她列入要定期作卫生检查的妓女名单。娜娜听了很生气，安慰她，发誓即使要她亲自出马找部长，她也一定要把她从名单里救出来。不过目前不必着忙，没有人会到她的家里找萨丹的，这一点可以放心。于是两个女人就在一起度过甜蜜的下午，她们时而情话绵绵，时而边吻边笑。这是她们当初在赖伐尔路小旅馆里所玩的把戏的继续，那天当她们玩得正入迷的时候，突然被警察冲散，今天又重新玩起来了，只不过开始时完全是开玩笑，并不认真。然后，一个晚上，她们认真干起来了。娜娜在洛尔那里本来十分讨厌同性恋，现在她才明白是怎么回事。她被萨丹弄得神魂颠倒，十分入迷；说也真巧，就在那第四天的早上，萨丹失踪了，这就使娜娜更加生气。没有人看见萨丹走出去。她穿着新袍子溜掉了，她需要呼吸户外的空气，她还留恋她的街头生活。

这一天，家里刮起了一场大风暴，弄得所有仆人个个垂头丧气，不敢吱声。娜娜几乎打了弗朗索瓦，怪他没有把住门口，让萨丹逃了出去。不过娜娜也尽力抑制自己，她骂萨丹是臭婊子；这回她得了很好的教训，以后她再也不从阴沟里去捡这类垃圾了。当天下午，娜娜自己一个人关在房里，佐爱听见她在低声哭泣。晚上，她突然叫准备马车，把她拉到洛尔的饭店里去。她忽然产生一个念头，认为她可能在殉道者街的客饭桌上会找到萨丹。她去并非想同她再见一面，而是为了打她一个嘴巴。萨丹果然同罗贝尔夫人在一张小桌上吃饭。她一看见娜娜，就笑了起来。娜娜虽然很伤心，却没有大吵大闹，她反而表现得很和气，很柔顺。她请大家喝香槟酒，把五六张桌子的人都灌得酩酊大醉，然后，等罗贝尔夫人上厕所的时候，她就赶紧把萨丹抢走。到了马车上，她才咬她一口，而且威胁她说，如果下次她再这样干，一定要杀死她。

于是，这样的捉迷藏游戏，接连不断地结束又发生，足有二十次之多。每一次娜娜作为被欺骗的女子，总是又气愤又伤心，到处去追寻这个婊子；而这个婊子之所以逃跑，无非是为了一时狂热，因为公馆里的舒适生活使她厌烦。娜娜扬言说要打罗贝尔夫人的耳光；有一天她竟梦想要去决斗，因为三个人中有一个是多余的。现在，她每到洛尔饭店吃饭，必然戴上她的钻戒，有时还带着路易丝·维奥莱纳、玛丽亚·布隆、塔唐·妮妮一起去，她们个个盛装艳服，光彩照人。在洛尔饭店三间厅堂的黄色灯光照耀下，散发着下等菜肴的气味，这帮女人在周围的下等人中炫耀自己的荣华富贵，很高兴自己的衣饰能使这附近一带的小婊子们瞠目结舌，惊奇万分。这样，这帮女人在饭后便能把小婊子们一个个带走。遇到这些日子，洛尔必然穿着绷紧而发亮的衣服，带着一副充当众人慈母的神气，去亲吻每一个人。只有萨丹，不管发生怎样的麻烦事，她那两只蓝眼睛和一副象少女般纯洁的容貌，依然是那样的冷静；她在两个女人争风吃醋中间，经常被咬，被打，受尽折磨，她只是说一句：这太可笑了，她们最好还是和解的好。打她的耳光又有

什么用呢，她即使愿意对所有的人都好，也不能把自己切成两半呀。最后，娜娜得到了胜利，她对萨丹说了数不清的甜言蜜语，送给她大堆大堆的礼物，总算夺得了她；罗贝尔夫人为着报复，写了许多恶毒的匿名信，寄给她的情敌的所有情夫。

最近这些日子，米法伯爵似乎有点忐忑不安。一天早上，他非常激动地把一封匿名信摊在娜娜眼前，娜娜看了头几行，就知道信里控告她对伯爵不忠，私通旺德夫尔和于贡兄弟。

“这不是真的！这不是真的！”她用非常坦率的口气拚命地叫喊。

“你敢发誓吗？”米法问，他感到松了一口气。

“凭你叫我指什么起誓都可以……好吧，就用我的儿子来发誓吧！”

那封信很长。下面就说到她同萨丹的关系，所用的词句极其露骨下流。她把信念完以后，微微一笑。

“现在，我知道这封信是谁写的了，”她只轻描淡写地说了一句。

米法要求她辟谣，于是她心平气和地接着说：

“萨丹这一件事，亲爱的，同你毫无关系……对你有什么损害呢？”

她对此事并不否认，他于是就说出了一些气忿的话来。她听了耸耸肩膀。他到底是哪个时代的人？这种事到处都有，她一连说出几个女朋友的名字，她们都这样做；她还发誓说上流社会的妇女都喜欢这一套，总之，按照她的说法，这种事极其普通、极其自然，只有捏造的事实才惹她生气，刚才他不是看见她对旺德夫尔和于贡兄弟的事有多么气愤吗？这种事如果是真的，他完全有理由把她掐死。可是对于一件无关紧要的事，说谎有什么好处呢？她还是重复她的那句话：

“你说，这对你有什么损害呢？”

争吵还在继续下去，她就用粗暴的声音把事情结束。

“而且，亲爱的，如果你觉得不合适，事情也很简单……大门是开着的……你爱怎么办就怎么办！愿意要我就得照我现在的样子要我。”

他耷拉下脑袋。在他的内心深处，他对娜娜愿意发誓是感到高兴的。她呢，看到了自己的威力，对他再也不愿意让步了。从今以后，萨丹公然在公馆里住了下来，同其他几位先生占有同等的地位。旺德夫尔根本不需要接到匿名信就知道是怎么一回事；他时常开玩笑，故意同萨丹为争风吃醋而争吵。至于菲利普和乔治，却把萨丹当成同伴，同她握手，跟她开些不堪入耳的玩笑。

一天晚上，萨丹这婊子又扔下娜娜跑了，娜娜追到殉道者街吃饭想找她，结果没有找到，却遇上了一个人，构成了一段奇遇。她一个人正在吃饭，达盖内来了。他虽已改邪归正，但恶习犹存，因此有时也到这儿来走一趟。他以为在巴黎这个阴暗的肮脏角落不会遇见熟人。因此开头见了娜娜，他有点尴尬。可是他并不是一个肯轻易退却的人。他满脸笑容地走上前，问一句太太是否可以俯允让他坐在这张桌子旁边吃饭。娜娜看见他开玩笑，就摆出既高贵又无情的样子，冷冰冰地回答：

“先生，您爱坐在哪里就坐在哪里。我们是在公共场所。”

开头采用了这样的调子，谈话自然很滑稽。可是，到了餐末甜食时，娜娜厌烦得忍不住了，她一心想炫耀一下她的胜利，于是她把臂肘往桌子上一搁，换上亲热的口气说起话来：

“怎么样？你的婚事，小乖乖，有进展吗？”“进展不大，”达盖内承

认。

的确，他正要冒险向米法家提出求婚时，突然感到伯爵对他十分冷淡，他只好小心翼翼地把话缩回去。他认为这件事看来好象失败了。娜娜用两只明亮的眼睛盯住他，双手托着下巴，嘴唇边露出嘲讽的褶皱。

“啊！我是一个淫妇，”她慢慢地说，“啊！必须把未来的岳父从我的魔爪下夺回来……哼！说真的，你真是聪明一世，糊涂一时了！怎么！你居然在一个热恋我而且把什么话都告诉我的人面前说我的坏话吗？……听着，小乖乖，只要我愿意，你就能结婚。”

他对这一点也早已明显地感觉到了，他心里正盘算着怎样来软化她，可是表面上他始终开着玩笑，因为他不愿意把事情弄得太严肃。他戴上手套，按照正规的礼仪，请求她俯允让他跟爱丝泰勒·德·伯维尔小姐结婚。娜娜终于象被人搔着痒处似的笑起来。啊！这个咪咪！真是没法子恨他。达盖内在女人中间之所以获得出色的成功，完全是由于他的嗓音甜蜜，他的嗓音象音乐似的纯净和柔韧，所以妓女们给他起了一个绰号，叫“丝绒嘴巴”。任何女人只要经他用声音来催眠，都不能不屈服。他也知道自己有这种魔力，就用絮絮不绝的话语来给她催眠，对她讲述许多荒唐的故事。等到他们离开饭桌的时候，她已经脸泛桃花，颤巍巍地挽着他的胳膊，完全被他重新征服了。那天天气很好，她把马车打发回去，自己陪着他一直步行到他的寓所，又很自然地跟他上楼。两小时以后，她一边穿衣服一边对他说：

“那么，咪咪，你一定要结这门亲吗？”

“当然！”他悄声说，“这是我能做到的最好的买卖了……你知道，我一个钱也没有了。”

她叫他帮她扣上靴扣。沉默了一会儿以后，她又说：

“我的天！我倒是挺愿意的……我来帮你的忙吧……这小姑娘，她干瘪得象根木头。不过既然你们双方都认为合适……我是最好商量的，我给你撮合吧。”

这时，她的胸膛还裸露着，她忽然笑嘻嘻的：

“不过，你拿什么来谢我呢？”

他一把抓住她，在感恩的冲动下，拚命吻她的双肩。她快活得浑身发颤，挣扎着把脑袋向后仰。

“啊！我知道了，”她叫起来，这样的嬉戏使她兴奋。“听我说我要什么来作我的酬劳……你结婚那天，你要把你的初夜权献给我……就是说，在你同你老婆接触之前，你听见吗？”

“一定！一定！”他说，笑得比娜娜更响。

这笔交易，他们觉得很有趣，他们认为这件事整个都处理得很好。

恰巧第二天娜娜家里有一个晚宴，这是每星期四例行的晚宴，米法、旺德夫尔、于贡兄弟和萨丹都在座。伯爵很早就到，他需要有一笔八万法郎的现款来替娜娜偿清两三笔债务，还要买一条蓝宝石项链送给娜娜，因为娜娜对那条项链非常羡慕。他已经动用了很大一笔资财，但是还不敢出售不动产，所以他就想找一个放债的人。根据娜娜自己的建议，他向拉博德特开口，可是拉博德特认为这笔交易太大，就转托理发师弗朗西斯办理，弗朗西斯很愿意帮顾客的忙。于是伯爵就任由这两位先生去一手操办，不过他明确表示不要让人家看出是他借的；两位先生答应把十万法郎的本票放在公事包里，等到伯爵收到钱后才签字。十万法郎中有二万法郎是利息，他们为这笔

利息又申辩了一番，并大声咒骂那些重利盘剥的坏蛋，但他们说，为了筹到这笔钱，他们只好去叩他们的门。米法到来的时候，弗朗西斯刚替娜娜梳好头。拉博德特恰好也象个无关紧要的朋友那样，坐在梳妆室里。他看见伯爵进来，马上小心翼翼地把一大捆钞票放在香粉和香膏之间，伯爵就在大理石梳妆台上的本票上签了字。娜娜想留拉博德特吃饭，他没有答应，说他要领一个有钱的外国人去游览巴黎。米法把他拉过一边，请求他到珠宝商贝克那里走一趟，把那条蓝宝石项链买回来，他要当晚送给娜娜，好叫她感到意外的高兴。拉博德特满口应允。半小时以后，朱利安偷偷把珠宝匣子交给伯爵。

吃晚饭的时候，娜娜有点烦躁。八万法郎使她激动。这么大的一笔款子，全都要送到售货商的手里！这真叫人感到心烦。上汤以后，她已经开始伤感，在这所金碧辉煌的饭厅里，银餐具和水晶器皿闪闪发光，她竟赞美起贫穷的福气来。在座的男人们都衣冠楚楚，她也穿了一件绣花白缎袍子，萨丹的打扮比较简朴，就穿了一件黑绸袍子，脖子上挂着一只金鸡心，那是娜娜送给她的礼物。站在客人们背后上菜的是朱利安和弗朗索瓦，佐爱在一旁帮忙，三个人的样子都十分神气。

“当然，我以前口袋里一个子儿也没有的时候，我玩得最开心，”娜娜再说一遍。

她把米法放在她的右边，旺德夫尔放在她的左边，可是她几乎从不望他们一眼，只顾同萨丹谈话；萨丹坐在她的对面，在菲利普和乔治之间。

“对不对，我的小猫咪？”她每说一句话，就这么问一句。“在那个时代，我们在波隆索街若斯嬷嬷的寄宿学校上学的时候，我们整天乐呀乐的！”

烤肉拿上来了。两个女人却回忆起往事来了。她们闲谈了一阵，似乎突然想把年轻时代的污水搅动一下似的；尤其是有男人在座的时候，她们好象突然产生了一种狂热，非把她们在那里长大的粪堆强加给男人们不可。在座的先生们听得脸色发白，眼神不安。于贡两兄弟竭力想笑，而旺德夫尔则心神不定地卷着自己的胡子，米法变得加倍的严肃。

“你还记得维克托吗？”娜娜说。“他是一个坏孩子，专门把小女孩子们骗到地窖里去！”

“我完全记得，”萨丹回答。“我还清楚地记得你家的大院子。有一个看门的女人，拿着一把扫帚……”

“她是博什大妈，已经死了。”

“你家的店铺好象还在我的眼前……你妈是一个胖女人。有一天晚上我们玩得正高兴，你父亲喝得醉醺醺地回来了，他醉得厉害！”

这时候旺德夫尔在两个女人的回忆中插进来一句话，想把话题引开。

“我说，亲爱的，我很愿意再吃一点松露……它们的味道真鲜美。我昨天在德·科尔布勒兹公爵家吃过，味道一点也比不上这儿的。”

“朱利安，来点松露！”娜娜没有好气地说。

接着，她又回到原来的话题：

“啊！真的，爸爸可糊涂了……因此，就败得惨！你尝过这种味道没有？事业失败，手头拮据！……我可以说我是各种各样的苦头都吃过了，居然没有把我象爸爸妈妈那样折磨死，真是奇迹。”

这一次，是米法出来插话了，他一直在愤愤地玩弄着一把刀。

“你们讲的事情，都是不愉快的。”

“嗯？什么？不愉快！”她叫起来，用闪电似的眼光扫了他一眼。“我当然认为这些都是不愉快的！……亲爱的，那时候必须有人给我们面包吃呀……啊！我，您得知道，我是一个老实的姑娘，事情怎么样，我就怎么说。我妈是个洗衣妇，爸爸是个酒鬼，他是因为多喝了酒才死的。这就是事情真相！如果你们听着不合适，如果认为我的身世可耻……”

所有的男人都声明没有此意。她说这些，要找什么碴儿呀？他们大家都很尊重她的家庭。可是她还是接着说下去：

“如果你们对我的身世感到丢脸的话，那么，就请离开我，因为我不是那种不肯承认父母的女子……你们要我就得连带他们一起要，你们听见了吗？”

他们要她，也要她的爸爸，她的妈妈，她的过去一切，凡是她愿意要的，他们都要。现在四个男子的眼睛都低下来望着桌子，大气也不敢出一声，而她却象一个掌握着至高无上权力的人，大为震怒，用她在金滴路溅满泥泞的破鞋子把他们踏在脚下。她还不肯轻易放下她的棒槌：人家给她送来了财产，给她建造了宫殿，但她始终认为还是她啃土豆的时代好。全钱这蠢货只是骗骗人的笑话！它是用来送给供货人的。最后，她这一顿发作总算以一个伤感的愿望作罢：她说她想过一种简单的生活，真诚待人，周围的人也以善良待我。

可是，这时候，她看见朱利安垂着两只手在等待。

“喂，你怎么啦？倒香槟酒呀，”她说。“象只笨鹅似的愣着看我干什么？”

在这一场好戏中，仆人们没露过一丝笑容。他们似乎什么也没听见，太太越是滔滔不绝，他们的样子越是庄严。朱利安没吭一声，开始倒香槟酒。不幸弗朗索瓦递上水果盘的时候把盆子侧了一下，弄得苹果、梨子和葡萄都滚到了桌子上。

“该死的笨蛋！”娜娜叫起来。

听差干不该万不该，不该为自己辩护，说果子本来就没摆好，是佐爱取橙子时动过的。

“这么说，”娜娜说，“佐爱应该是笨蛋了。”

“可是，太太……”贴身女仆的自尊心受到伤害，低声说。

太太霍地站立起来，摆出王后似的威风，用命令的口气：

“够了，对吗？……你们全都出去！……我们再也用不着你们了。”

这个处置使她消了气，安静下来。马上又恢复了和气可亲的态度。餐末甜食非常可口，几位先生觉得由自己动手挺有趣。萨丹削了一个梨，走到她心爱的人的背后吃，还倚在她的肩膀上，凑在她耳边说了不知什么，说完两个人都放声大笑；最后，萨丹还想同娜娜分吃最后一口梨，她用牙齿咬着，送到她的嘴里，然后两人轻轻咬着嘴唇，在亲吻中把那梨吃完。于是那些先生们对她们的举动提出了引人发笑的抗议。菲利普嚷着叫她们不必顾忌。旺德夫尔问他该不该出去回避一下。乔治走过来抱住萨丹的腰肢，把她举回自己的坐位。

“你们真蠢！”娜娜说，“你们把可怜的小心肝弄得脸都红了……算了，姑娘，让他们尽管去开玩笑。这反正是咱们俩的私事。”

米法带着他向来的严肃神气注视着她们，于是娜娜转过脸来对伯爵说：

“你说对吗，我的朋友？”

“对，当然对，”他嘟哝了一句，慢慢地点头表示同意。

再也听不见有抗议声了。两个女人，坐在几个门第高贵而且素有古老正统教养的绅士中间，她们面对着面，互相交换着情意缠绵的眼光，泰然地显示女性的优越，公然表示她们蔑视男人，作出她们是胜利者和统治者的姿态。在场的男人禁不住拍案叫绝。

大家上楼到小客厅里去喝咖啡。两盏灯射出柔和的光线，照亮着粉红色的帷幔以及暗金色的漆器小摆设。到了晚上的这种时分，宁静的光线在周围的箱子、铜器和彩釉陶器中间，照亮着银的或者象牙的镶嵌细工，把一根雕花的小棍，照出了闪耀发亮的轮廓，把一块镶板，也照出象丝般柔和的反光。下午生的火，已经烧成火炭，将近熄灭；房间里遮着窗帘和门帘，热得令人发困。屋子里全是娜娜生活里的东西，乱扔的手套，跌落在地上的手帕，打开的书等等。还有娜娜身上那股紫罗兰香味，浓郁得仿佛她在屋里没穿衣服；加上这位善良妓女生活上的没有条理，使这个富丽的环境，更增添了一种迷人的效果。这里宽大的扶手椅好象卧床，深长的沙发象一间卧室，都足以诱人昏昏入睡以至忘却光阴的飞逝，也足以使人躲在阴暗的角落里喁喁私语，笑盈盈地吐露爱情。

萨丹过来躺在一张靠近壁炉的长沙发上。她点起一枝香烟。旺德夫尔过来寻她开心，装出一副吃醋的腔调，威胁她说，如果她还缠着娜娜，不让娜娜尽主人的职责，他就要派决斗的助手来找她了。菲利普和乔治也凑过来一起作弄她，撩拨她，弄得她终于叫喊起来：

“亲爱的！亲爱的！叫他们老实点吧！他们又跟在我屁股后头惹我了。”

“我说，别逗她啦，”娜娜一脸正经地说。“我不愿意人家缠着她，你们都知道得很清楚……而你呢，我的小猫，既然他们胡闹，你为什么总跟他们混在一起呢？”

萨丹满脸通红，伸了伸舌头，走进梳妆室。从梳妆室那扇敞开着门，可以望见一个毛玻璃圆球罩子里的煤气灯头，射出乳白色的光线，把淡白色的大理石照得发亮。这时候，娜娜以充满魅力的女主人身份同四个男人谈起话来。她在报纸上读到一篇轰动一时的长篇小说，写的是一个妓女的一生；她对这篇小说感到气愤，她说文章写的完全不真实，同时她还对这种自称为如实地描写自然的淫邪文学表示厌恶和愤慨；难道不管什么都该描写出来吗？难道一部小说写出来不是为了要给人愉快地消磨一个钟头的吗？有关书籍和戏剧这类问题，娜娜有她不可改变的见解；她希望读到些有关爱情的高尚作品，能使她陷入梦想和冶炼她的情操。后来，谈话转到当时震撼巴黎的骚乱上来，谈起那些煽动性的文章，谈起每晚在公共集会上有人号召拿起武器，因而已经开始出现闹事迹象时，娜娜气愤地责骂起共和党人来。他们都是些从来不洗澡的脏东西，他们到底想要什么？难道我们还不够幸福吗？难道皇上还没有为老百姓做了一切吗？老百姓简直是肮脏的垃圾！她对老百姓很熟悉，她有资格谈论他们；她忘记了刚才她在饭桌上还要求人家尊敬她在金滴路的那个小小阶层，现在反过来以发迹女人的身份带着厌恶和恐惧来拼命说自己人的坏话了。恰好就在那天下午，她在《费加罗报》上看见一篇有关一次公共集会的报导，作者把开会情况描写得简直到了滑稽的程度。据说开会时有人使用俚语而且有一个醉鬼由于行为恶劣被逐出了会场，娜娜看后

觉得非常好笑。

“哼！这些酒鬼，”娜娜带着厌恶的神气说。“不行，你们看，他们的共和国，对任何人来说都是一个极大的灾难……啊！求上帝为我们保佑皇上吧，保佑他越长寿越好！”

“上帝会听见您的祈祷的，亲爱的，”米法严肃地回答。“没问题，皇上的身体非常健康。”

他很喜欢她有这种正确的看法。他们两人在政治上见解完全一致。旺德夫尔和于贡上尉也滔滔不绝地用冷嘲热讽来攻击这些“流氓”，他们都是些习惯于大喊大叫的人，可是只要他们一看见刺刀，马上就会逃之夭夭了。那天晚上，只有乔治脸色苍白，神情阴郁。

“这孩子，他怎么了？”娜娜看见他不愉快的样子就问。

“问我吗？没有什么，我在听你们说话，”他喃喃地说。

其实他很痛苦。吃完饭后，他就听见菲利普同娜娜开玩笑；现在，又是菲利普，而不是他，坐在娜娜身边。他自己也不知道为什么，老觉得胸口发胀，象要爆炸似的。他不能容忍的是菲利普同她这么接近，有些十分丑恶的想法紧紧扼住他的喉咙，使他在苦恼中又感到羞耻。他对萨丹本来是瞧不起的，说她接受了斯泰内，后来又接受米法，以后又接受了别的许多人，可是他一想到菲利普可能有一天会去摸娜娜，他就气得发狂。

“来！把珍宝抱过去，”她为了安慰他，对他这样说，同时把睡在她的裙子上的小狗交给他。

于是乔治又快活起来了，因为他的手里抱着这只还带着她膝盖上热气的小狗，就仿佛占有了她身体的一部分。

谈话又转到了旺德夫尔身上，他昨天夜里在帝国俱乐部赌输了一大笔钱。从来不赌的米法对此感到吃惊。可是旺德夫尔只是微笑着，甚至还暗示自己即将破产，整个巴黎已经在谈论这件事；怎样死法没有多大关系，重要的是要死得漂亮。娜娜不久以前已经注意到他有点焦躁不安，嘴角上的皱纹根深，清澈的眼睛深处神色不定。他仍然保持着贵族的高傲气派，保持他名门家族的潇洒风度，虽然这个家族已经日趋贫穷破落。不过，他已经为赌博和女人耗尽了脑汁，这种高傲的表现只可以说是一时的回光返照而已。有一个晚上，他睡在娜娜身边，对她说了一段可怕的话，把娜娜吓坏了：他说等他全部财产吃尽的那一天，他就把自己关在马厩里，放一把火，把自己同马一起烧死。目前他把唯一的希望整个寄托在一匹名叫吕西尼昂的马身上，他正在训练它准备参加巴黎赛马大会，夺取头奖。他现在就是凭了这匹马才活着，他那已经动摇的信用也寄托在这匹马身上。每次娜娜需求什么，他也一定把日期推到六月，等吕西尼昂赢了再说。

“算了吧！”她开玩笑地说，“它也可能要输，因为它要在比赛中把别的马统统淘汰了才行。”

他只用神秘的微笑来作为回答。然后，他轻松地说：

“顺便告诉您，我自作主张把您的名字给了我一匹没有获胜希望的小母马……娜娜，娜娜，这名字听起来十分响亮。您不介意吧？”

“介意？为什么？”她说，心里其实很高兴。

他们的谈话继续下去，谈到巴黎即将处决杀人犯。娜娜极想去参观；这时候萨丹在梳妆室的门口出现，用求她过去的口气叫她。娜娜马上站起来，把几位先生留在那里懒洋洋地躺在椅子上，一边吸雪茄，一边讨论着一个严肃

的问题：一个患有慢性酗酒中毒的杀人犯，应负有多少杀人罪责？她走进梳妆室，看见佐爱倒在一张椅子上，哭得眼泪直流，萨丹在一旁尽力安慰也毫无用处。

“怎么了？”娜娜惊异地问。

“啊！亲爱的，你来劝劝她吧，”萨丹说。“我劝她已经劝了二十分钟了，我劝她听听道理……她哭是因为你骂她是笨蛋。”

“是的，太太……这太叫我难受了……这太叫人难受了……”佐爱抽噎着，又被一阵呜咽憋住了。

这模样一下子就使娜娜软了心肠。她用好言好语安慰佐爱。看见佐爱还不消气，她就蹲在佐爱面前，用手搂住她的腰肢，作出亲亲热热的样子。

“可是，你真胡涂，我说笨蛋就跟我说的话一样。我怎么知道呢！那时我在气头上……算了，我错了，你把气平下去吧。”

“我那么爱护太太……”佐爱结结巴巴地说。“我为太太干了那么多的事……”

于是娜娜就抱吻了她的贴身女仆。接着，为了表示她没有生佐爱的气，还把自己只穿过三回的一件衣服送给她。她们之间的争吵，经常是以赠送礼物而结束。佐爱用手帕擦着眼泪。她把那件衣服搭在胳膊上，又说，厨房里也是一张张愁眉苦脸，朱利安和弗朗索瓦饭也吃不下去，看见太太一发脾气，他们的胃口都堵住了。太太听了又赏给他们一个金路易，作为和解的表示。她的周围要是有人不快活，那她就太难受了。

娜娜把这场风波平息下去后，觉得不用再为第二天怎么办而发愁，就高高兴兴地回到客厅里去。这时萨丹赶来在她的耳边急促地说话。她在告状，她威胁说，如果这些男人再拿她开玩笑，她就要走了；她非要她的心肝宝贝答应她今晚把所有的男人都赶出门外，以此给他们一点教训。再说，只剩下她们俩，那有多好呀！娜娜一听，着急了，断然说，这样做不可能。于是萨丹就象一个蛮不讲理的孩子那样耍赖，非要娜娜听她不可。

“我要这样，你听见吗？……要么把他们赶走，要么我走！”

说完她就走进客厅，把身子倒在一张贴近窗口的长沙发里边，象个死人那样地一声不响，只用两只大眼睛盯在娜娜身上，她在等待。

那些先生们的讨论有了结论：他们反对某些犯罪学家的新理论，这些新理论认为，某些病理状态的犯罪可以不负刑事责任，那么，按照这种美好的新发明来说，世上就没有了犯人，只有病人了。娜娜一边点头称是，一边正在打算着用什么方法可以把伯爵打发走。别的人都会离去，只有他一定不肯走。实际上也确是如此，菲利普站起来要走的时候，乔治马上跟着他，他唯恐把哥哥留在后边。旺德夫尔还稍待片刻，在观察风色，等着看看是否米法碰巧会有什么公事要办，好把卧榻让给他；后来，他看见伯爵断然要在这里过夜，他就不再坚持，象一个知趣的人那样告辞了。可是，当他走向门口的时候，他瞥见萨丹把眼睛盯着娜娜，他就明白了一切，心里感到有趣，就走过去同萨丹握握手。

“喂！我们没有闹翻吧？”他低声说。“请原谅我……我用名誉担保，你是最标致的姑娘。”

萨丹不屑于回答。房间里只剩下娜娜同伯爵两个人，她的眼睛始终没有离开他们。米法这时已经毫无顾忌，过来坐在娜娜身边，拉起她的手指头亲吻。娜娜想找个话题岔开，就问他的女儿爱斯泰勒的身体是否好些了。昨天

夜里，他还抱怨说他的女儿太忧郁，他在家简直没有一天是幸福的，他的老婆经常外出，他的女儿冷冰冰的，从来不作声。娜娜对于这些家庭事务经常能出些好主意。现在因为米法身心松弛，所以重又向她诉苦。

“你把她嫁出去不好吗？”她说，突然想起了她答应过达盖内的诺言。

她大着胆马上把达盖内的名字提出来。伯爵听后非常气愤，绝对不行，他听过她告诉他的一切以后，还能把女儿嫁给他么！

她装出惊异的样子，接着又哈哈大笑起来，一把搂住伯爵的脖子：

“啊！你吃醋！这怎么可能是事实呢！……你稍稍想一想，上次是因为人家在你面前说我的坏话，我十分生气，那是我气头上的话呀……今天，我觉得非常抱歉，如果……”

她在伯爵的肩头上遇到了萨丹的视线，她急忙把他松开，正色对他说：

“我的朋友，这门亲事一定要结成，我不愿意妨碍你女儿的幸福。这个青年是挺好的，你再也找不到更好的女婿了。”

接着她就大大地夸起达盖内来。伯爵重新抓住她的手；他不再说不可能了，他说可以考虑，以后再谈吧。然后他谈到要上床睡觉，娜娜压低了嗓音，对他说了些理由。不可能，她身体不舒服；如果他真有点爱她，就不应该强求。可是他固执得很，不肯离去，她有点软下来了，不过这时又遇到了萨丹的眼光，于是她又强硬起来。不，这件事绝对不行。伯爵异常激动，脸上露出痛苦的神气，站起来找他的帽子。可是走到门口时，他摸到了口袋里的首饰匣子，才想起了那条蓝宝石项链，他本来想把项链藏在被褥里，等她头一个上床，一伸腿就可以碰到，这是一种大孩子的意想不到的送礼物的办法，从吃晚饭时起他就一直在考虑这个办法。现在他这样子被打发走，心里烦恼，就十分生硬地把匣子给了她。

“什么东西？”她问。“啊！原来是蓝宝石……对的，就是这条项链。你真讨人喜欢！……我说，亲爱的，你相信就是我看见的那一条吗？摆在橱窗里，好看得多了。”这就是她的全部答谢，她依然把他赶走了。他也看见了萨丹躺在那里一声不响地等待着，于是他看看娜娜，又看看萨丹，他不再坚持了，顺从地走下楼去。前廊的门还没有关上，萨丹已经搂住娜娜的腰肢，又是跳舞，又是唱歌，接着又奔到窗口：

“应该看看他在人行道上的那副样子！”

两个女人在窗帘的掩蔽下，把臂肘倚在铁栏杆上。一点钟敲响了。维里埃大街上十分僻静，两排煤气灯一直伸展到远处，消逝在三月潮湿的夜里，一阵阵狂风夹雨，打扫着路灯和街道。

一块块空地看上去象一个个黑暗的洞穴，施工建筑中的大厦把脚手架耸向黑色的天空。米法圆圆的脊背，沿着潮湿的人行道走去，他那满肚子怨气的倒影，越过巴黎这段新市区的冰冷而空寂的平地，她们看着狂笑不止。突然娜娜用一句话便使萨丹闭上了嘴：

“注意，警察来了！”

于是她们马上压低笑声，带着隐隐的害怕心情，注视着从街道的另一端踏着有节奏的步伐走过来的两个黑色人影。娜娜现在过着豪华的生活，象女王一般受人尊敬，可是她仍然害怕警察，不喜欢听见谈起警察，就象她不喜欢听见人家提起死一样。这时，其中一个警察抬起头来望了望她的房子，她就觉得浑身不自在。谁也不知道这些人会有什么样的想法。如果他们听见她们在深夜这样狂笑，他们也可能把她们当作妓女。萨丹轻轻打着寒颤，把身

子紧贴在娜娜身上。虽然如此，她们仍然呆在窗口。一盏灯笼，在马路上一滩滩水洼中晃晃荡荡地由远而近，吸引了她们的注意。原来拿灯笼的是一个捡破烂的女人，正在阴沟里捞东西。萨丹认识她。

“哎哟，”萨丹说，“原来是波玛蕾王后围着她的柳条开司米大围巾！”

这时一阵风吹来，把细雨拂打到她们脸上，萨丹把波玛蕾王后的故事，告诉给她的心肝宝贝听。啊！她以前是一个了不起的妓女，整个巴黎都谈论她的美貌；她富有性感，胆子又大，把男人玩弄于股掌之上，许多大人物都在她的楼梯上痛哭！如今她专门酗酒，和她同住一区的女人们，为了逗乐，总叫她喝苦艾酒；然后，街上的顽童们追逐着用石头扔她。总之，她是真正的堕落了，一个王后跌落到粪堆里了！娜娜听着听着，禁不住浑身变得冰凉。

“我让你看看，”萨丹添上一句。

她象男人那样吹了一下口哨。那个捡破烂的女人当时正好在她们窗下，就抬起了头，在她手中那盏灯笼的黄色光线照耀下，露出了真容。她的衣服简直是一捆破布，头颈上的围巾已经破成碎片，发青的脸上布满长条伤痕，嘴巴是一个没有牙齿的空洞，眼睛是两块火红的伤痕。娜娜面对这个沉溺于酒中的妓女。

这副可怕的老年面容，就突然产生一个回忆，仿佛在黑暗中看见了夏蒙古堡的形象，看见了伊尔玛·当格拉尔这个年高德劭的妓女，正走在她的古堡的石阶上，全村居民匍伏在她周围向她敬礼。窗下那个老太婆没有看见她，萨丹又吹了一下口哨来嘲弄她。

“别吹啦，警察又来了！”娜娜低声说，嗓音都变了。“快进去吧，我的小猫咪。”

警察有节奏的步伐又走回来了。她们赶紧关上窗门。娜娜浑身哆嗦，头发上带着潮气，猛一回头对着客厅，不由得感到片刻震惊，仿佛她已经忘掉一切，走到了一个陌生的地方。她在这里重新吸到过分温暖、过分芳香的空气，使她产生了一种意外的幸福感觉。这里堆满了值钱的东西，放满了古老的家具，金丝料子，象牙，铜器等等，这一切，都沉睡在粉红色的灯光下；而整个寂静的房子，都笼罩在一种奢侈豪华的气氛下面，会客厅无比庄严，饭厅宽敞舒适，宽阔的楼梯十分幽静，还有地毯和坐位又极其柔软，都加强了这种气氛。这是她自己的突然扩大，她的主宰一切和享受一切的需要，她的占有一切以便摧毁一切的欲望，都突然加强了。她从来没有象今天这样深深地感到女性的威力。她慢慢地向四下巡视，然后用一种严肃的明智口吻说：

“真的！一个人趁年轻时多享受点毕竟是对的！”

萨丹早已在卧室的熊皮上面打滚了，她喊道：

“来呀！来呀！”

娜娜到梳妆室里脱衣服，为了快点到萨丹那里去，就用两只手一把抓起她那丰厚的金发，在一只银盘上面抖动，于是一大堆发夹象冰雹似的跌落在明亮的金属盘子上，响起了一阵悦耳的叮当声。

第十一章

刚开始炎热的六月里的一个星期日，天空酝酿着雷雨，布洛涅树林里正在举行巴黎大奖的跑马比赛。清晨，太阳从橙黄色的尘雾中升起，可是，到了将近十一点钟，马车到达隆尚赛马场的时候，一阵南风吹散了云层；灰色的烟雾化成长条的破絮飞去，天际从这一端到那一端，原先只有一些蓝盈盈的云隙，逐渐扩大成一片蔚蓝色的天空。阳光从两片乌云中间照射下来，照亮了整个赛场；草地上慢慢地挤满了华丽的马车、骑师和行人，除了裁判员坐的岗亭、终点的标志和挂着赛马一览表的桅杆，跑道上仍然空着；对面，骑师体重过磅处的围墙中间，有五座对称的看台，露出一层层用砖和木架搭成的楼座，这一切都被阳光照得闪耀发亮。再远一点，广阔的场地一片平坦，也沐浴在正午的阳光中，场地周围都是小树，西边被圣克鲁和絮伦两座植满树丛的山丘隔断，背后耸立着严峻的瓦菜里安山。

娜娜十分兴奋，仿佛赛马大奖将决定她的命运似的，想坐在栅栏对面，终点标志的旁边。她很早就来了，是到得最早的人当中的一个；她坐的是她那辆镶银的四轮马车，由两名车夫驾着四匹雪白的骏马，全套都是米法伯爵赠送的礼物。她在草坪入口处出现的时候，两个马车夫驾着左边的两匹马疾跑，车子后面站着两个纹丝不动的跟班，人群中引起一阵骚乱，人人挤着往前观看，仿佛一位王后经过似的。她穿的是旺德夫尔赛马号衣的蓝、白颜色，她的服装非常别致，紧身围腰和蓝绸紧身衣绷紧在身体上，后腰高高地撑起，使下肢的轮廓十分大胆地显露出来，当时流行宽大裙子，可是象她这样炫露下肢仍然十分触目。然后外面穿一件白缎长裙，袖子也是白缎的，肩上披着一条白缎带，全部服装都镶着银色镂空花边，在阳光下闪闪发亮。此外，她为了使自己更象一位骑师，又大胆地在发髻上戴上一顶蓝色无边女帽，上面插着一根白翎毛，发髻上又垂下一绺绺金黄色的头发，一直落到背脊的中部，看上去很象一条巨大的红棕色马尾巴。

正午的钟声敲响了。要到大奖开赛，还得等上三个多小时。

娜娜的四轮马车驶到栅栏对面停下以后，她就舒舒服服安顿下来，仿佛在自己家里一样。她心血来潮，竟把小狗珍宝和小路易也一同带了来。小狗躺在她的裙子里，虽然天气很热，还冷得直哆嗦；小路易怪模怪样地浑身装饰着丝带和花边，他一声不响，那张可怜的蜡黄小脸，在露天下更显得苍白。娜娜不顾旁边有人，大声和于贡兄弟说话。乔治和菲利普和她面对面坐在她前面的座位上，座位里堆满了白玫瑰和蓝色勿忘我花的花篮，把他们一直埋到肩膀。

“就这样，”她说，“既然他把我弄得烦死了，我就赶他出去……到现在已经有两天了，他还在赌气呢。”

她说的是米法，不过她没有对两个年轻人说出他们第一次吵架的真正原因。其实是为了有一天晚上，他在卧室里发现了一顶男人帽子，那是因为她为了解闷，把一个过路男人带回家来，这是她一时冲动的糊涂行为。

“你们真不知道他有多么可笑，”她接着说，觉得把详细情形说出来才有味道。“他是一个十足的伪君子……他每晚临睡前都要祈祷，一点不假。我总是先上床，以免妨碍他，他以为我看不见呢，其实我也着眼睛在偷看他，他口中念念有词，还划了一个十字，然后转过身来从我身上跨到里床去……”

“哦！他真狡猾，”菲利普嘟哝着。“那么，他是事前事后都祈祷了。”

她嫣然一笑。

“一点不错，事前事后都祈祷。我要睡觉的时候，我又听见他口中念念有词……不过最讨厌的，就是我们每次吵嘴，吵来吵去总落到神父身上。我一向是有宗教信仰的，我不说假话，随你们怎么笑话我都行，反正我是相信宗教的……他却不同，他太叫人讨厌了，他呜呜地痛哭，又谈到忏悔。比方我们前天的争吵·吧，吵过后他歇斯底里大发作，弄得我不得安逸……”

说到这里，她忽然把话中断，喊起来：

“你们瞧，米尼翁夫妇来了。噢！他们连孩子们都带来了！……小家伙们穿得真难看！”

米尼翁一家坐了一辆朴素的四轮马车，那是发了财的市民的豪华奢侈品。罗丝穿着一件灰色绸裙，镶着绉泡饰带和红色花结，满脸堆笑，她看见亨利和夏尔两个儿子快活的样子，心里着实高兴。两个孩子坐在前边的车座上，穿着过于肥大的中学生制服，样子有点拘谨。等到她的四轮马车也到栅栏旁边停下来以后，她看见娜娜得意扬扬地坐在鲜花中间，乘着四匹马拉的车还有穿制服的车夫和跟班，不觉咬紧嘴唇，紧绷着脸，把身子一挺，坐得笔直，转过脸去。米尼翁恰恰相反，他容光焕发，眼神欢快，向娜娜招手致意。他原则上是不掺和到女人们的争吵里面的。

“顺便问一句，”娜娜接着说，“你们认识一个矮老头，人很干净利索，满嘴坏牙齿的吗？……他叫韦诺先生……今天早上他来看过我。”

“韦诺先生吗？”乔治显得十分惊愕。“不可能！他是一个耶稣会会士。”

“可不是吗？我嗅出来了。啊！你们真想象不出我们进行了一场怎样的谈话！真可笑！……他跟我提起伯爵，说他的家庭不和了，求我把幸福归还给这个家庭……话要说回来，他人倒是挺客气的，一直笑嘻嘻的……于是我回答他，那是我求之不得的事，我一定负责叫伯爵同他的夫人和好……你们知道，这并不是开玩笑，对这些人，我真高兴能够看见他们幸福！而且，那也可以叫我松一口气，因为，说真的，有些日子他缠得我够呛。”

最近几个月来她的厌倦心情，都从这最后一句肺腑之言里吐出来了。此外，伯爵也似乎有极其严重的经济困难，他经常愁眉苦脸，他签给拉博德特的那张本票，有兑现不了的危险。

“说也真巧，伯爵夫人就在那边呢，”乔治说，他的眼睛向看台周围巡视。

“在哪儿？”娜娜喊道。“这孩子真是好眼力！……给我拿着阳伞，菲利普。”

乔治用一个飞快的动作，就抢在他哥哥的前头，替娜娜拿了那柄垂着银流苏的蓝绸阳伞，心里十分高兴。娜娜拿着一架巨大的望远镜到处眺望。

“哦，是了，我看见她了，”她看到最后说。“她在右边看台，靠近一根柱子，对吗？她穿着淡紫色衣服，旁边是她的女儿，穿着白色衣服……哟！达盖内来了，正在同她们打招呼呢。”

于是菲利普就谈起达盖内不久就要同爱斯泰勒这根竹竿结婚了。这已经差不多是既成事实，教堂的结婚预告已经贴出来了。起初伯爵夫人坚决反对，后来据说伯爵一意孤行，才定了下来。娜娜听后微微一笑。

“我知道，我知道，”她低声说。“这样对保尔是最好不过的事。他是个好孩子，应当有这福气。”

她又俯下身来问小路易：

“你觉得好玩吗？……看你一板正经的样子！”

那孩子丝毫没有笑容，只是直勾勾地望着周围的一切，神气十分老成，仿佛看见的一切都使他心里充满悲伤似的。娜娜动得太厉害，早把那条狗从裙子上赶了下来，珍宝只好过去挨在孩子身边继续哆嗦。

这时候，草坪上渐渐挤满了车马和人群。从瀑布门那里接连不断地有马车到来，密密重重，汇成一条望不到边的长流。其中有从意大利人大街开过来的宝莲式公共马车，上面载着五十个乘客，一直驶到看台右边才停下。还有单马拉的双轮马车，四轮敞篷马车，豪华的双篷四轮马车，它们同驾着劣马摇摇晃晃地驶过来的破旧出租马车混在一起。还有一个人驾驶的四马马车；有车主人坐在高处座位上的邮车，仆人们则坐在车厢里面看管香槟酒篮子；再有就是二轮轻便马车，车轮很大，闪着亮钢的光芒；有些双套的轻便二轮马车，构造的巧妙就象钟表的部件，在叮铃铃的铃声中轻快地前进。不时还有一个骑马人，和一群惊慌的行人从马车中间穿过。草坪上，从布洛涅树林的遥远走道上传来的车轮滚滚声突然逐渐变成低沉的窸窣窸窣声；而现在能听得见的，只是不断增加的人群的嘈杂声，叫喊声，呼唤声和马鞭在空中飞舞的声音。刮起一阵阵疾风，太阳又出现在一朵白云旁边，一道金光直射下来，照得马县和上了漆的车身锃锃发亮，女人们的服装象着了火似的通红；这道尘土飞扬的光线，照到高踞在车座上的马车夫身上，使他们连同他们的粗大马鞭，一齐发出强烈的光芒。

拉博德特从一辆敞篷四轮马车上下来，车上坐着嘉嘉、克莱莉丝和布朗时·德·西弗里。他匆匆地越过跑道想向骑师体重过磅处走去，娜娜叫乔治把他叫过来。他来到以后，娜娜笑着问他：

“我的牌价 是多少？”

她指的是名叫娜娜的小母马，这匹娜娜在狄安娜杯比赛时，输得很惨！连今年四月和五月的飞车杯和良种幼马初赛大奖的两次比赛都得不到名次，却让旺德夫尔马厩里的另一匹马吕西尼昂赢了去。这样一来，吕西尼昂成了大热门，从昨天起，人家普遍都以二比一来赌它。

“你的比数始终是一比五十，”拉博德特回答。

“见鬼！我根本不值钱，”娜娜说，她觉得把自己当作一匹小母马的这个玩笑十分有趣。“那么我不赌我自己了……绝不赌了，我连一个金路易也不押在我的身上。”

拉博德特事情很忙，说完就转身走了，可是她又把他叫回来。她想叫他出个主意。他同赛马训练师以及骑师们关系密切，对于参加比赛的马匹总有一些特殊的情报。他的预测已经有二十次兑了现，因此人家称他为“赛马消息大王”。

“你说，我应该赌哪些马？”娜娜再问一次。“那匹英国人的牌价是多少？”

这里指的是跑马场外赌博的比数，一匹马的牌价可能是三比一、五比一或十比一，即这匹马如果赢了，赌注登记人要给赌客除赌注外另加三倍、五倍或十倍的钱数；如果输了，则由赌注登记人取得赌注。比如用五法郎为赌注，赌一匹马二比一，赢了可得十五法郎。

“你说那匹精灵吗？一比三……瓦勒里奥二世，也是一比三……其余的马便不足道了，科西尼斯是一比二十五，幸运是一比四十，布姆一比三十，皮什内特一比三十五，杏仁奶油一比十……”

“不，我不赌那匹英国人，我不。我是爱国的……怎么样？也许赌瓦勒里奥二世吧；刚才德·科尔布勒兹公爵的脸上喜气洋洋的，他的马……不，归根结蒂，还是不行。五十个金路易押在吕西尼昂身上，你看怎么样？”

拉博德特用一种异样的表情注视着。她俯下身子，低声询问他，因为她知道旺德夫尔一定是委托拉博德特去赌注登记人那里代他下赌注的，以便赌得更放心些。如果他知道什么消息，完全可以说出来。可是拉博德特一句话也不解释，只叫她相信他的嗅觉；只要他觉得有把握，他就会替她押上去，她不会后悔的。

“随便你押哪一匹马都可以！”她快活地嚷起来，放他走了。“可是别押在娜娜身上，那是一匹劣马！”

说罢，她就在马车里哈哈大笑。两个青年人认为这句话很有趣，而小路易则不明白是怎么一回事，抬起淡色的眼睛望他的母亲，母亲清脆响亮的嗓音叫他吃了一惊。这时拉博德特还是没能走开。罗丝·米尼翁在向他招手，他走过去，她跟他交代了一番，他在一个笔记本上记下了数字。然后又轮到克莱莉丝和嘉嘉叫唤他，她们在人群里听见了一些议论，想把赌马改变一下，不想押瓦勒里奥二世，想改押吕西尼昂，他毫无表情地登记着。最后，他终于离开了，大家看着他消失在跑道对面的两座看台之间。

马车还在不断地到来。现在，车子已经排到第五排，沿着栅栏越来越扩大为密密层层的一大片，当中夹杂着白马的浅颜色。在这一片马车的那边，乱七八糟地停着别的一些马车，这些马车孤零零地仿佛搁浅在草坪上一样，车轮和套车的牲口杂乱无章地停得哪儿都是，并排的也有，斜过来的也有，横过来的也有，头对头的也有。那些还没有被马车占据的空草坪上，骑师们在试马，还有一堆堆黑色的步行者在不停地走动。在这集市似的广场上，在五颜六色的人群中间，饮料摊子高高地撑起它们的灰帆布顶，在阳光下，这些布顶都泛着白色。可是人群最多最拥挤，帽子象潮涌的地方，要数赌注登记人的周围了；他们站在敞篷的马车上，象走江湖的牙科医生似的在那里指手划脚，身边高高的木板上贴着赛马的得彩牌价。

“连自己都不知道该押哪一匹马，无论怎么说有点傻，”娜娜说。“我应该亲自赌几个金路易才算数。”

她站了起来，想选一个态度和气的赌注登记人。可是她看见周围都是熟人以后，就忘记了她原来想干什么了。除了米尼翁夫妇，嘉嘉，克莱莉丝和布朗时以外，现在左边、右边、后边和中间，把她的双篷四轮马车包围起来的还有：塔唐·妮妮和玛丽亚·布隆坐的一辆四轮敞篷马车；卡罗利娜·埃凯同她的母亲和两位先生坐的一辆双排马四轮马车；路易丝·维奥莱纳独自驾驶的一辆柳条轻便马车，车身上是梅尚家赛马号衣的橙、绿色；莱娅·德·霍恩坐在一辆邮车的高高座位上，四周围着一群青年，吵闹得厉害。更远一点，在一辆贵族气派的敞篷四轮马车上，穿着一件朴素的黑绸裙的露西·斯图华，摆出一副高贵的神气，同一个高个子青年人坐在一起，这个青年人穿着海军军官学校的学生制服。可是最叫娜娜吃惊的是西蒙娜坐着一辆双套二轮马车来了，马车由斯泰内亲自驾驶，车后头坐着一个听差，抱着胳膊，一动也不动；西蒙娜穿得鲜艳夺目，浑身上下是黄色条纹的白缎

子，从腰带一直到帽子都镶满了钻石。那位银行家挥着一条又长又粗的马鞭子，驱赶着一前一后套着的两匹马，前头一匹是栗黄色的小马，奔跑起来象老鼠，后面一匹是枣红色大马，跑起来举起前蹄，把腿迈得老高。

“天哪！”娜娜说，“斯泰内这强盗在交易所里又掏空了别人的腰包吧！……不是吗？西蒙娜穿得真漂亮！他做事心太狠，早晚要落入法网的。”

话是这么说，她却老远地同他们打招呼。她又是挥手，又是微笑，身子往四下里转，一个人也不忘记，好叫大家都看见她。她一边这么做，一边还在说：

“露西拖着的是她的儿子！他穿上制服，潇洒得很……所以她才装出那副样子！你们知道她怕她儿子，因此，她只好冒充女演员……可怜的小伙子，实在是可怜！他似乎一点也不起疑心呢。”

“呸！”菲利普笑着嘀咕了一句，“只要她愿意，她还有能耐在外省给他找一个有钱人家的女儿做老婆呢。”

娜娜突然沉默下来。她刚从密密重重的马车当中，看见了特里贡老婆。特里贡坐的是一辆出租马车，她在车里看不见周围的景象，就悄悄爬上马车夫的座位，坐在那里。她身踞高处，挺直了高大的身子，模样儿高贵，鬓角上留着长长的发卷，她凌驾着人群，似乎正在统治着她的妓女臣民。所有的妇女都偷偷地对她微笑。她昂昂然，假装不认识她们。她到这儿来并不是为了做生意，她的兴趣在赛马，她是一个狂热的赌徒，最喜欢赛马。

“瞧！拉·法卢瓦兹这傻瓜！”乔治突然说。

大家都十分惊讶。娜娜再也认不得她的拉·法卢瓦兹了。自从他继承了那笔遗产以后，他变得异乎寻常的时髦。他的脖子上系着一条折角的硬领，穿着一身浅色衣服，在他的瘦削的肩膀上绷得很紧，戴着无边软帽，装出一副疲乏得身体在左右摇摆的样子，说话声音软绵绵的，满嘴俚语行话，总是说半句话，不肯劳驾把整句话说完。

“可是他的风度真好！”娜娜说，对他已经着了迷。

嘉嘉和克莱莉丝已经把拉·法卢瓦兹叫了过去，扑到他身上拥抱他，想把他重新弄到手。可是他马上把腰一扭，离开了她们，这个动作表示他对她们的嘲弄和轻蔑。娜娜使他着迷，他奔过来，站在马车的脚踏板上。娜娜嘲笑他同嘉嘉要好，他嗫嚅着说：

“啊！不，已经完了，我同老太婆！不要再提她了！而您，您知道吗？您，现在才是我的朱丽叶……”

他说着把手放在心口上。娜娜嘻嘻地笑个不停，笑他居然在大白天里突然表达起爱情。不过娜娜又说：

“我说，我还有别的事情呢。您差点儿叫我忘了我还要去下赌注了……乔治，你看见那个赌注登记人了吗？就在那边，一个红脸的胖子，一头卷发。我喜欢他那种下流的样子……你去叫他押……嗯？押在哪几匹马上好呢？”

“我，不爱国，啊！不！”拉·法卢瓦兹一句一顿地说，“我，都押在英国人上了……真棒，如果英国人赢了！那法国人就给我滚蛋吧！”

娜娜大起反感。这时候，大家议论起各匹马的优点。拉·法卢瓦兹装着十分在行，把所有的马都称之为劣马。韦尔迪埃男爵的杏仁奶油，这匹马，

凭The Truth和勒诺尔的名义发誓，这是一匹枣红色的大马，如果不是在训练时被弄得精疲力尽，本来倒是有希望的。至于瓦勒里奥二世，它是科尔布勒兹家的，在四月份得了绞痛病，根本不能跑；当然，这些内幕，人家都不说，不过他可以用荣誉担保，他确实知道是这么一回事。最后他劝娜娜押幸运，这匹马是梅尚家的，是所有马中大家认为缺点最多的一匹，没有人愿意赌它。其实幸运是一匹外形漂亮行动敏捷的马，一定会叫人意料不到的吃惊。

“不，”娜娜说。“我押了十个金路易在吕西尼昂身上，五个在布姆身上。”

这一下子拉·法卢瓦兹马上暴跳如雷。

“不行，亲爱的，糟透了，布姆！不要赌它！连加斯克自己也不肯赌他的马……还有您说的吕西尼昂，绝对不要赌它！这简直是开玩笑！凭拉姆和公主的名义发誓，请您好好想一想。不行，凭拉姆和公主的名义发誓！它们的腿太短了！”

他急得气也透不过来。菲利普指出，吕西尼昂可是得过飞车杯和良种幼马初赛大奖的。拉·法卢瓦兹反驳说，这能证明什么？什么都不能证明，反而更应该提防一下。而且，骑吕西尼昂的是格雷沙姆，那就别跟我瞎咋呼了！格雷沙姆是个倒霉鬼，永远不会得第一名。

在娜娜马车上的这场争论，似乎扩大到草坪的这一端和另一端。尖叫的声音越来越高，赌博的热情被煽动起来了，人人的脸上象火烧火燎，胳膊连举都举不动了。那些赌注登记人，各自站在车上，高声喊着得彩牌价，记录着数字，气氛真是热烈。这里的赌客都是微不足道的小字辈，押大赌注都在骑师体重过磅处的围墙内进行；所以这里都是些小钱包之间的斗争，拿出一百个苏来冒一下险，最大的欲望也无非是想赢得几个金路易而已。这场比赛概括起来说，就是精灵和吕西尼昂之间的一场大战。英国人的样子一看就能认出来，他们也在人群中走来走去，象在他们后院散步一样，他们的脸上兴奋得火热，似乎早已胜利在握了。里丁爵士的一匹名叫布拉玛的马，去年得过大奖，法国马的惨败，还在法国人的心上流血。今年法国如果再败，那真是一场灾难了。因此，所有的太太们为了祖国的荣誉，都激动得发狂。旺德夫尔的马变成我们荣誉的堡垒，大家都劝人赌吕西尼昂，为它说话，为它欢呼。嘉嘉，布朗时，卡罗利娜和另一些人都赌吕西尼昂，露西·斯图华因为有她的儿子在场，没有下赌注；可是消息传来，说罗丝·米尼翁委托拉博德特替她押了两百金路易。只有特里贡一个人，坐在她的车夫旁边，等待最后一分钟；她在七嘴八舌的争论中保持高度的冷静，在越来越响的吵闹声中保持超然的态度；吵闹声里时时听到马匹的名字，在巴黎人轻快的说话声里，夹杂着英国人喉音的叫嚷，特里贡只是听着，还煞有介事地记着笔记。

“还有娜娜呢？”乔治问。“没有人要它吗？”

确实是没有人要娜娜，连它的名字都没有人提起过。旺德夫尔的马群中，这匹获胜希望甚微的小马，由于吕西尼昂受到众人欢迎而销声匿迹了。这时候拉·法卢瓦兹抬起胳膊，直指天空，喊道：

这是拉·法卢瓦兹的时髦的口头语。The Truth是英语，意思是：“真理”；勒诺尔是一首民间叙事诗的女主角的名字。

拉姆（1775—1834），英国文学家。

“我突然有个灵感……我在娜娜身上赌一个金路易。”

“好极了，那我赌两个金路易，”乔治说。

“我赌三个金路易，”菲利普加上一句。

他们逐步抬高数字，曲意奉承，把钱数越说越高，仿佛他们在拍卖场争相竞买娜娜似的。拉·法卢瓦兹甚至说，要在这匹马身上堆满金钱。而且每个人都应下赌注，他们要去多拉些人来赌娜娜。三个年轻人正要出发去宣传的时候，娜娜对他们喊道：

“你们要知道，我不愿意在这匹马身上花钱！我说什么也不！……乔治，替我押十个金路易在吕西尼昂身上，五个金路易在瓦勒里奥二世身上。”

可是他们已经冲出去了。她乐呵呵地望着他们从马车中间穿过，在马头下面低着头，走遍了整个大草坪。他们一见有熟人在马车上，就马上奔过去，极力推荐娜娜。一旦他们推荐成功，就回过头来向娜娜用手相比划，说明数目，娜娜站在车上摇动阳伞，群众中就爆发出一阵哈哈大笑。可是他们的成绩相当可怜。有几个男人被说服了，例如斯泰内就是一个，他一见娜娜就心情激荡，情愿拿出三个金路易去冒一下险。可是女人们全都拒绝，绝对拒绝。谢谢吧，干吗明知要输还要去赌！何况为一个下贱淫妇去扬名，何必那么卖力，这个淫妇拿她的四匹白马，车上站立的跟班，以及她那副要把所有的人都吞下去的神气，都压倒她们啦。嘉嘉和克莱莉丝满脸不高兴，质问拉·法卢瓦兹是不是瞧不起她们。乔治大着胆子走到米尼翁夫妇的马车旁边，罗丝见了非常愤慨，转过脸去，不理他们。把自己的名字给一匹马，真不要脸！而米尼翁倒很注意听乔治的宣传，模样儿十分感兴趣，还说女人总是能叫人交好运的。

等到三个年轻人同赌注登记人谈了好一阵，回到娜娜跟前时，娜娜问：

“怎么样？”

“您的比数是一比四十，”拉·法卢瓦兹说。

“怎么？一比四十了？”她惊奇地喊起来。“刚才我还是一比五十……这是怎么回事？”

这时候恰好拉博德特又出现了。赛马场上封闭了跑道，一阵钟声宣布初赛开始。在人人集中注意力的喧闹声中，娜娜问拉博德特她的牌价为什么突然提高。他支支吾吾地不作正面回答，只是说大概是赌它的人增加了。她也只好满足于这个解释。再说，拉博德特似乎心事重重，他只告诉她，如果旺德夫尔脱得开身的话，他就要来了。

初赛结束了，并没有引起人们注意，人人都在等待大奖的比赛。这时候下起雨来了。跑马场上空，太阳已经隐没了好一会儿，一片灰白色的光线在群众头上阴沉沉地照射着，起风了，紧接着是一场暴雨，巨大的雨点落下来，简直是一场瓢泼大雨。人群中混乱了片刻，有人叫喊，有人开玩笑，有人咒骂，行人四散奔跑，躲到卖饮料的帐篷底下。马车上的妇女们用两只手紧握阳伞挡雨，跟班们慌忙奔过去撑车篷。不久，暴雨已经停止，明媚的阳光照射着还在飞扬的毛毛细雨。云层里裂开一片蔚蓝的天空，大块乌云被吹到布洛涅树林那边去了。天空仿佛在微笑，安下心来的妇女们也嘻嘻地笑起来。马群在喷鼻，骚乱的人群抖动着被雨水淋湿的衣服，一道金黄色的光线照亮着撒满晶莹雨点的草地。

“哟！可怜的小路易！”娜娜说。“你淋得很湿吗，我的宝贝？”

小家伙一声不响，让母亲给他揩手。娜娜拿出手帕，先揩小路易，然后去擦那条哆嗦得更厉害的小狗珍宝。她自己的白缎子衣服上洒了几滴雨点，这不算什么，她根本不在乎。那些鲜花被雨一淋，象一堆雪花似的闪耀发亮，她摘了一朵，美滋滋地闻了一闻，嘴唇弄湿了，就象沾着露水一样。

这一阵骤雨，下得看台上突然挤满了人。娜娜拿着望远镜眺望。这么远的距离，只能看见黑糊糊、乱糟糟的一片，分布在一层一层的阶梯上，恰好构成一块昏暗的背景，上面浮现着许多亮点子，那是一张张苍白的人脸。阳光从看台顶角上斜射进来，照亮了一部分坐着的群众，妇女们的服装在阳光底下似乎也暗淡了。娜娜觉得特别有趣的，是看着坐在看台下边沙土上一排排椅子上的妇女，被阵雨赶得东逃西散。骑师体重过磅处的围墙内，是绝对禁止妓女们进去的，娜娜就对里面的上流妇女，说了一些尖酸刻薄话。她觉得她们穿得怪模怪样，面孔又十分难看。

有消息说皇后已经走进正中那个小看台，这座看台筑成瑞士山区木屋样式，前面有一个大阳台，摆着红扶手椅。

“哦，是他！”乔治说。“我还以为这个星期他不值班呢。”

“天哪！是夏尔！”娜娜叫起来。

米法伯爵死板而庄严的面孔在皇后身后出现。于是几个年轻人就开起玩笑来，他们惋惜萨丹没有在场，否则她就可以过去拍拍他的肚子。可是娜娜从望远镜里看见的，是另外一个人，这个人就是苏格兰的夏尔王子，他也在皇后的看台里。

她觉得王子胖多了。十八个月没有见面，他似乎长宽了。于是她就详尽地谈起王子的情形。啊！他真是一个长得十分结实的汉子。

在娜娜周围，有一些坐在马车上的，妇女在议论说伯爵已经抛弃了娜娜。她们说得有声有色，有鼻子有眼。说是自从伯爵同娜娜招摇过市，惹人注目以后，杜伊勒利宫对这位侍从长官的行为很不满意，于是伯爵为了保持自己的地位，就同她断绝了关系。拉·法卢瓦兹直截了当地把这些谣言告诉娜娜，并且再一次提议取而代之，管她叫做“我的朱丽叶”。可是她只是嫣然一笑，接着说：

“这个蠢货……您根本不了解他；我只要叫一声‘喂’，他就会不顾一切地跑来。”

她把萨比娜女伯爵和爱斯泰勒仔细端详了片刻。达盖内仍然不离她们身边。刚刚到来的福什里，穿过人群走过去向她们行礼，结果也留在她们身边，满脸堆着笑容。于是娜娜用蔑视的手势指点着那些看台接着说：

“而且，您得知道，这些人再也吓不倒我了！……我太熟悉他们了。应该剥掉他们的画皮看他们！……这样，他们就不能再保全体面了！什么体面都完了！他们上层污秽不堪，下层也污秽不堪，上上下下都污秽不堪……这也就是我不愿意他们再来纠缠我的原因。”

她的手势的范围越指越大，包括把马带到跑道上来的马夫，一直到正在同夏尔闲谈的皇后，虽说夏尔是个王子，也是一个混蛋。

“好极了，娜娜！……说得真妙，娜娜！……”拉·法卢瓦兹兴奋地喊。

钟声消失在风中，赛马在继续进行。伊斯巴昂奖刚刚赛完，由梅尚家的一匹赛马贝兰戈获得。娜娜把拉博德特叫过来，想了解一下她的一百个金路易的消息；拉博德特笑了，不肯把代她押的马名告诉她，据他说，这样做会

驱散好运的。反正她的钱已经押得稳稳当当的，待会儿她就知道了。接着她向他承认，她押了十个金路易在吕西尼昂身上，押了五个在瓦勒里奥二世身上，他听了后耸了耸肩膀，意思似乎说，女人们总是要做蠢事的。娜娜见了十分惊异，她不懂这到底是什么意思。

这时候，草坪上越来越热闹。大家一边在等待大奖，一边在露天吃起午饭。无论是在草地上，在一人驾驶的四马马车的高座位上，在四匹马拉的邮车上，在四轮敞篷马车上，在双座轿式马车上，在双篷四轮马车上，几乎到处都在吃喝。冻肉摆得满地都是，香槟酒篮子不断地由听差们从马车行李箱中拿出来，东一个，西一个，放得哪儿都是。瓶塞启拔时轻微的砰然一声，随即被风带走，开玩笑的声音此起彼落，玻璃杯破碎的声音在这激动的欢乐声中增添了一点不和谐的音调。嘉嘉和克莱莉丝在吃一顿正式的午饭，她们把毯子铺在膝盖上，吃着三明治。路易丝·维奥莱纳从她的柳条马车上下来，同卡罗利娜·埃凯一起吃饭；因为在她们脚下，几位先生在草地上安置了一个小酒吧间，塔唐，玛丽亚，西蒙娜和另外几个女人都到这儿来喝酒。在他们附近，在莱娅·德·霍恩的邮车上，一大群青年人站在高处喝光了一瓶瓶酒，在阳光底下有点醉醺醺，正在群众的头顶上空装腔作势，说大话，吹牛皮。不久，人们都涌到娜娜的双篷四轮马车周围。娜娜站在那里，凡是向她行礼的男人她都给他们斟上香槟酒。她的听差有一个是弗朗索瓦，不停地把酒瓶递过来，拉·法卢瓦兹则学着下流腔调，象一个江湖卖艺人那样大肆吹嘘：

“来呀，先生们……免费赠送……大家都有一杯。”

“闭上您的嘴，亲爱的，”娜娜忍不住说了一句。“您这么嚷嚷，好象我们是走江湖卖艺的了。”

她觉得他很滑稽，心里很高兴。突然间她想起叫乔治送一杯香槟酒给罗丝·米尼翁，罗丝假装不喝。亨利和夏尔这两个小家伙因为烦闷得要死，倒很想喝点香槟酒。可是乔治怕在娜娜和罗丝当中惹起争吵，就自己把那杯酒喝了。这时候，娜娜才想起了一直在她背后的小路易，她已经把他忘记了。也许他渴了吧？于是她硬要他喝了几滴，把他咳得够呛。

“来呀，来呀，先生们，”拉·法卢瓦兹不停地。说。“不要两个钱，不要一个子儿……我们免费赠送……”

娜娜一声惊叫，打断了他的话。

“咦！博尔德纳夫，在那边！……叫住他，啊，我求求你们，奔过去叫他！”

那的确是博尔德纳夫，他背剪双手正在那里闲荡，他戴的帽子在阳光底下泛着红色，他穿的礼服沾满油污，在缝口的地方都变成白色，他是被破产弄垮了的博尔德纳夫，可是他的那股狂劲犹昔，随时准备好去制服命运，所以他胆敢把自己落魄的样子在上流社会面前显耀。

“天哪！这副行头，真帅！”他说，娜娜好心地把手伸给他。

接着，他喝干了一杯香槟酒以后，就说出深为惋惜的一番话来：

“啊！如果我是个女人就好了！……可是，他妈的！这没关系！你愿意回到舞台上吗？我有一个主意，我把快乐剧院租下来，光我们两个人就可以震动整个巴黎……怎么样？你应该帮我这个忙。”

他在那里怨天怨地，然而却很高兴再见到娜娜，因为他说。

这个妙人儿娜娜只要在他面前一站，他心里就得到安慰。她才称得上是

他的女儿，他的血在她的身上流着。

围着娜娜的圈子越来越大了。现在是拉·法卢瓦兹在斟酒，菲利普和乔治拼命在拉朋友进来。慢慢地整个草坪上的人都向这里聚拢过来了。娜娜向每个人投过一下笑容，或是说上一句诙谐有趣的话。一群群酒客都向她靠近，四面八方的香槟酒都向她进军；不到一会儿，草地上只有这一堆喧闹的人群，那就是围着娜娜马车的一群人。在许多高高举起的酒杯当中，她象女王似的居高临下，她的金黄头发随风飘扬，雪白的脸庞沐浴在阳光中。最后，为了使对她的胜利感到气愤的女人们更加伤心，她在最高处举起了满满的一杯酒，模样儿完全象过去她扮演的胜利爱神。

可是有人在背后拍了拍她的肩膀，她感到十分惊异。转过身来一看，原来是米尼翁坐在车座上。于是她暂时躲开一下，往米尼翁身边一坐，听他告诉她一件严重的事。米尼翁总是到处说他的老婆怀恨娜娜是十分可笑的事，他认为这样做不但愚蠢，而且没有用。

“事情是这样的，亲爱的，”他低声说。“你要小心，不要去过分激怒罗丝……你得明白，我认为最好还是预先警告你一下……是呀，她手里有一件武器，她对《小公爵夫人》那件事一直不宽恕你……”

“一件武器，”娜娜说，“这跟我有什么关系？”

“你听我说，她这件武器是她在福什里口袋里找到的一封信，是米法伯爵夫人写给那个坏蛋福什里的。我敢赌咒，信里写得清楚明白，全部奸情都泄漏了……于是罗丝想把信寄给伯爵，似便对他和对你进行报复。”

“这跟我有什么关系！”娜娜再说一遍。“我觉得这真滑稽……啊！信里写得明明白白，福什里是掺和进去了。很好嘛，我认为这样只有更好，因为伯爵夫人叫我讨厌。这样一来，我们就可以有好戏看了。”

“不行，我不愿意这样，”米尼翁连忙接着说。“这可是一件轰动一时的丑事！何况，我们从中不会得到什么好处……”说到这里他停了下来，生怕说得太多了。她却大声嚷嚷说她绝不会伸出手去搭救一个正经女人。可是米尼翁一再坚持自己的意见，她不由得紧紧地注视着他。毫无疑问，他一定是害怕福什里一旦同伯爵夫人断绝关系，又会侵入到他的家庭里来，这就是罗丝在进行报复的同时，私下抱着的希望，因为她对新闻记者仍旧怀着一片柔情。于是娜娜就陷入沉思，她想到韦诺先生的采访，脑子里就逐渐产生了一个计划，这时米尼翁仍然在尽力说服她。

“假定罗丝寄出那封信，对吗？就会有一场大吵大闹。一定也得把你扯进去，人家都说你是造成这一切的原因……首先，伯爵就要同他的夫人分开……”

“为什么要分开？”她说，“恰恰相反……”

这一次该她说话，但话说了 half 又不说了。她根本不必把心里想的一切都大声说出来。最后，她为了摆脱米尼翁，就装出同意他的意见；因此他劝她对罗丝作一点让步的表示，比如在跑马场上当着众人的面去对她作一次短暂的拜访，娜娜回答说她要等着看看，再考虑考虑。

人群一阵骚动，娜娜又站起身来。马群在跑道上象一阵风似的到达了。那是巴黎市奖杯赛，由一匹名叫风笛的马获得。现在巴黎大奖马上就要开始，群众的狂热逐步增加，他们心情焦虑，时而在原地踏步，时而摆动着身子，一心只想叫时间快点过去。到了这个最后的时刻，一个惊人的消息使赌博的人都愣住了：旺德夫尔的那匹获奖希望甚微的娜娜，牌价在不断上涨，

每一分钟都有几位先生带来娜娜的一个新比数：娜娜现在是一比三十了，现在是一比廿五了，接下来是一比二十，一比十五。没有一个人明白是怎么回事。一匹小母马，在任何赛场上都是输家，就在今天早上，连一比五十也没有人肯押，现在身价居然大大提高！这种突然产生的狂热，到底意味着什么？有些人采取嘲笑的态度，说凡是上了这个恶作剧圈套的傻瓜，不管赌多少钱都要全部输光。另外一些人比较严肃，他们内心感觉不安，怀疑内中有鬼，也许搞的是一个花招。大家谈起过去的经验，谈起跑马场上默许的舞弊行为，不过这一次，旺德夫尔的名字太响亮，没有人敢往那上边去想，最后是怀疑派的意见占了上风，他们断言娜娜肯定是最后一个到达终点。

“谁骑娜娜？”拉·法卢瓦兹问。

恰巧在这时候，娜娜本人出现了。于是在场的男人们都故意哈哈大笑起来，使得这个问题具有淫猥的意义。娜娜向大家行礼致意。

“骑我的是派莱斯，”她回答。

于是大家又开始讨论起来。派莱斯在英国十分有名，在法国还没有人知道。通常骑娜娜的是格雷沙姆，为什么这一次旺德夫尔要把这位骑师请来呢？而且，大家也都很奇怪旺德夫尔为什么要把吕西尼昂交给格雷沙姆来骑，据拉·法卢瓦兹说，格雷沙姆从来也没有跑赢过。不过，所有这些意见，都被开玩笑的话，否定的意见，和大家纷纷发表的独特见解的嘈杂声所淹没了。为了消磨时间，大家又开始喝起香槟酒。不久，传来一阵私语声，人群向四面分开，让出一条路来。原来是旺德夫尔来了。娜娜假装生气。

“哼，您这时候才来，真是做的好事！……我真想进骑师体重过磅处看看，真把我急死了。”

“那您就来吧，”他说，“现在还来得及。您可以去兜一个圈子。我身上刚好带着一张妇女的入场券。”

于是他挽着她的胳膊走去，露西、卡罗利娜和别的女人都用嫉妒的眼光看着她，她感到得意扬扬。于贡兄弟和拉·法卢瓦兹依然留在马车上，继续喝她的香槟酒。她远远地向他们叫喊，说她马上就回来。

旺德夫尔这时候看见了拉博德特，把他叫了过来；他们两人交换了简短的几句话。

“您都收齐了吗？”

“都收齐了。”

“一共是多少？”

“一千五百金路易，到处都有一点。”

他们看见娜娜在好奇地偷听，就不再说话了。旺德夫尔神经很紧张，两只清澈的眼睛里射出小小的火焰，那天夜里他说起要同他的马一起烧死的时候，就是这样的火焰使她惊骇。在越过跑道的时候，她压低了声音，用亲昵的口吻同他说话。

“喂，请你解释给我听……为什么你的那匹小母马牌价一直在上升？弄得大家都在议论纷纷！”

他听了不禁战栗起来，忍不住就说：

“啊！他们在议论……这些赌客真不是东西！当我有一匹走红的马时，他们就全都扑上来，弄得我自己一点机会都没有。等到有人注意到我的一匹毫无胜利希望的小马时，他们又大肆叫嚣，象有人剥了他们的皮似的叫喊起来。”

“你应该预先告诉我，我下了赌注了，”她又说。“娜娜有希望吗？”一阵无名火突然涌上他的心头。

“什么？别烦我了……所有的马都有希望。牌价上升，那是因为有人下了赌注，没有什么好奇怪的。到底是谁下的赌注呢？”

我不知道……如果你一定要拿这些愚蠢的问题来烦我，我宁可离开你。”

这种口气既不符合他的性格，也不象他平时的习惯。她只觉得惊讶，却没有感到不快。何况他也感到不好意思，她冷冷地请求他讲点礼貌以后，他马上就道歉了。他最近经常这样，突然脾气反常。在巴黎风流女人的圈子和社交界里，没有人不知道他今天正在孤注一掷。如果他的马不能赢，如果他的马把他押在它们身上的巨款全部输光，那就是大灾难，那就是全面崩溃，他辛辛苦苦建立起来的信用，他那暗中已经削弱、表面上仍然勉强维持着的高贵外表，就要象被放荡生活和债务蛀空了一样，在轰然的巨响声中彻底崩溃。不但如此，也没有一个人不知道就是娜娜这个吞食男人的荡妇把他的濒于崩溃的财产全部吃光的，她是最后一个到来，把他扫个精光的女人。关于他们任意挥霍财产的事有许多传闻，传说他们挥金如土，有一次他们到巴登去旅行，她把他的钱用个精光，弄得他连旅馆费也付不出，又有一天晚上他们喝醉了酒，抓了一把钻石扔到火里，要看看它们是否会象煤炭一样燃烧。慢慢地，这个四肢粗壮、带着巴黎郊区妇女下流笑声的女子，就征服了这个聪明灵巧、家道中落而门第悠久的世家子弟。眼下，他由于过分放荡，连他那种怀疑主义的力量也丧失殆尽，他只能孤注一掷了。八天以前，娜娜还叫他答应在勒阿弗尔和特鲁维尔之间的诺曼底海岸上买一座别墅，他只好拿他的最后荣誉来保证他遵守诺言，只不过，这时她使他恼火，他觉得她十分愚蠢，他真想揍她一顿。

守门人不敢拦住挽着伯爵胳膊的这个女人，只好让他们进入骑师体重过磅处。娜娜终于能够踏进这块禁地，陡然得意扬扬。她矫揉做作，在看台下边坐着的妇女们前面，慢腾腾地走过去。那里有十排椅子，都坐着盛装艳服的妇女，密密重重地一大群，大自然的欢乐气氛和她们脸上鲜艳的胭脂和谐地混合在一起。椅子渐渐分开了，人们在这里遇见了熟人，就自然组成了一些友谊的圈子，有点象在公园树荫下乘凉的样子；孩子们自由自在地从一个圈子奔到另一个圈子。往高处看，一排排看台上面都挤满了人，浅色的衣服都隐没在木架子的纤细阴影中。娜娜仔细打量那些上流妇女，尤其死死地盯住萨比娜女伯爵看。接着，她走过皇后的看台，看见米法笔直地站在皇后身边，那副生硬的官架子她见了觉得十分好笑。

“咳！他的样子真蠢！”她大声对旺德夫尔说。

她到处都想看一看。公园的这个角落，有草坪，有浓密的树木，她倒觉得很顺眼。一个冷饮商在栅栏门附近摆了一个大冷饮柜。一个乡下蘑菇式亭子，顶上盖着干草，底下有一大堆人在那里指手划脚地叫喊，这就是跑马场的赌客席。旁边有几间空马栏，她在那里只看见一匹警察的坐马，感到很失望。再过去就是遛马场，跑道周长有一百公尺，一个马夫正牵着盖着马衣的瓦勒里奥二世遛跑。全场景物也不过如此而已。砂砾小路上站着许多男人，他们的衣襟上都别着橙黄色的入场券，看台的露天走廊上老有人在那里走来走去，娜娜看了还稍稍感到点兴趣。可是，老实说，如果不让进到这里，也不值得为此而生气。

达盖内和福什里走过，同她打了一个招呼。她招手叫他们过来，他们只好从命。她开口就猛烈攻击骑师过磅处这地方，接着，她突然改口说：

“瞧！德·舒阿尔侯爵，他老了许多！这老头子，真是坑害了自己！他还是那么疯狂吗？”

于是达盖内就把老头子最近的行动告诉她；那还是前天的事，外头还没有一个人知道。他把嘉嘉纠缠了几个月以后，终于从嘉嘉手里买到了她的女儿阿梅莉，听人家说，买价是三万法郎。

“真卑鄙！”娜娜愤慨地喊起来。“你们尽生女孩子吧！……可是我想起来了！那边草地上一辆轿式马车里，同一个妇人在一起的，一定是莉莉了。所以我觉得她的脸好熟……老头子一定是带她出来了。”

旺德夫尔听都没有听，他极端不耐烦，总想把她摆脱掉。可是福什里临走的时候对娜娜说，如果她没有看见过赌注登记人，那就等于白来一趟。因此旺德夫尔伯爵虽然明显不愿意，也不得不带她去。这样一来，她就高兴了，那里的情景的确很新奇。

一个四面敞开的圆亭，周围是草地，草地上种着幼小的栗子树，圆亭里面紧紧挤着一大圈赌注登记人，他们在淡绿色的树荫下等待赌客，就象在集市里一样。他们为着凌驾人群，都站在板凳上面，赛马的牌价挂在他们身旁的树上；他们目光机警，只要赌客作一个手势，眨一眨眼皮，他们立刻就登记下来，动作那么敏捷，旁观的人瞧着他们只能惊奇得目瞪口呆，而弄不懂到底是怎么一回事。这里是一片混乱，叫喊着各种价钱，每逢一匹马的牌价出乎意料之外有了变化，大家就一阵骚动。不时有报告消息的人跑来，停在圆亭的门口，大叫一声，报告赛马开跑和到达的消息，喧闹声就加倍地响起来，于是太阳底下的这场狂热赌博，就产生了经久不息的议论声。

“他们真怪！”娜娜感到十分有趣，嘴里咕噜着。“他们的五官好象都摆错了位置……瞧，那个大个子，我可不愿意单独一个人在树林里遇见他。”

旺德夫尔指给她看一个赌注登记人，这个人是一个时新服饰用品的推销员，他在两年中赚到了三百万法郎。他的身材纤细瘦弱，金黄头发，周围的人对他都很恭敬，同他说话时都脸带笑容，有人还停下来看他一眼。

最后，他们要离开圆亭的时候，旺德夫尔向一个胆敢呼唤他过来的赌注登记人微微地点了点头。这个人旺德夫尔从前的车夫，身材魁梧，肩膀象一头牛，脸色红润。现在他已不当车夫，拿了一些来历不明的资本，在跑马场上试探自己的运气。伯爵尽力怂恿他，委托他代自己下秘密赌注，始终把他当作自己的亲随看待，这一点，对任何人都不是秘密。可是这个人尽管得到伯爵的庇护，却接二连三输掉巨款，今天也是他孤注一掷的日子。他的眼睛充满血丝，随时都有中风的危险。

“怎么样，马雷夏尔？”旺德夫尔低声问，“您押了多少钱？”

“押了五千金路易，伯爵先生，”赌注登记人也压低了声音回答。“怎么样？很不错吧……我得向您承认我压低了牌价，我把比数放到一比三。”

旺德夫尔的神气十分不快。

“不行，不行，我不愿意您这样做，马上恢复到二比二……我再也没有别的话对您说了，马雷夏尔。”

“啊！现在，这对伯爵又有什么关系呢？”马雷夏尔以同谋者的身份，带着谦恭的微笑说。“我必须多吸引一些赌客才能满足您的二千金路易。”

说到这里，旺德夫尔叫他不要再说下去了。等到伯爵走开以后，马雷夏尔又想起一件事，后悔没有问问伯爵那匹小母马娜娜比数为什么上涨。如果这匹小母马有赢的希望，那他就糟了，因为他刚用一比五十的比数押了二百金路易在它身上。

娜娜对伯爵同马雷夏尔唧唧啾啾所说的一切一点也听不懂，可是她也不敢要求伯爵再来一下解释，伯爵的样子很紧张，突然间他把娜娜委托给在骑师过磅处大厅门前撞见了的拉博德特。

“您把她带回去，”伯爵说。“我，我有事……再见吧。”

说完他就走进过磅处大厅。那所大厅其实是一个狭窄的房间，天花板很低，一个很大的磅秤碍手碍脚地放在房间中央，有点象郊区火车站的行李间。娜娜在这里又大失所望，因为在她的想象中以为一定是一间很大的房间，放着一个大得出奇的机器来秤马匹。谁知在这里只秤骑师的体重！那么所谓过磅，还值得这样装腔作势来吓人吗！磅秤上刚好有一个骑师在过磅，那个骑师的样子有点傻乎乎的，膝盖上戴着马具，等待着一个穿礼服的男子来验明他的重量。门外一个马夫牵着他的马，那匹马叫科西尼斯，有一大堆人围着它，一声不响，全神贯注地观看。

跑道即将封闭。拉博德特催促娜娜快走，可是他自己又走回来指着一个矮小的男人给她看，这个男人正闪在一旁同旺德夫尔谈话。

“瞧，他就是派莱斯，”拉博德特说。

“是吗？就是他要骑我，”她边笑边低声说。

她觉得他长得一脸丑相。反正在她的眼中所有骑师都害过克汀病，据她说，这大概是因为人家不许他们发育生长的结果。就说这一个吧，他已经有四十岁，脸又瘦又长，皱纹很深，神气又生硬又刻板，活象一个又老又干瘪的小孩子。他的身体骨瘦如柴，穿着身上那件白袖子蓝绸衣象根木头似的。

“不行，你得知道，”她走开时说，“象他这样的人永远不会使我幸福。”

跑道上依然挤着一大堆嘈杂的人群，湿草被脚践踏，都变成了黑色。两块赛马一览表的牌子，高高地挂在生铁柱子上，牌子前面人头攒动，大家都仰着脑袋观看；一条电线直通骑师过磅处，把赛马的号码在一览表上显示出来，每出现一个号码，人群中就喧哗一阵。有几位先生在节目单上指指点点，有一匹马名叫皮什内特，已经被它的主人撤回了，顿时引起大家一番议论。不过娜娜挽着拉博德特的胳膊，一路走过去，并没有停下来。旗杆上悬挂着的大钟，不停地响着，催促大家离开跑道。

娜娜回到自己的马车上说：

“啊！孩子们，他们的过磅处，原来是吹牛皮的东西！”

大家围着她欢呼，鼓掌：

“好呀！娜娜！……娜娜又回到我们这里来了！……”他们真蠢！难道他们以为她是个无情无义的人吗？她回来得正是时候。注意！现在赛马开始了。香槟酒已被人遗忘，没有人喝了。

但是娜娜发现嘉嘉坐在她的马车上，膝盖上抱着珍宝和小路易，她不禁大为惊异，嘉嘉决心采取这个行动，目的是想重新接近拉·法卢瓦兹，不过她对娜娜只是说她想吻一吻小路易，她是最爱小孩子的。

“顺便问一句，莉莉怎样了？”娜娜问。“那边的那个姑娘确实是她吗？坐在老头子的轿式马车上的那个？……人家刚告诉我一些难听的消

息。”

嘉嘉立刻满脸哀伤的样子。

“亲爱的，我为着这件事都得了病，”她伤心地说。“昨天，我躺在床上都起不来了，我哭得太厉害了；今天，我还以为我来不了呢……咳！你知道我的意见吗？我是不愿意的，我把她送到修道院里去受教育，原想给她找一门好亲事。我经常给她一些严厉的忠告，一刻也不放松地管教她……结果，亲爱的，她自己倒愿意了。啊！我们吵了一场，流过许多眼泪，说过许多难听的话，到末了我还不得不打了她一个耳光。她太烦闷了，她想脱离家里的环境……那时候她对我说：‘归根结蒂，你没有权利阻止我这样做’，我就对她说：‘你是一个下贱东西，你给我们丢了脸，你滚吧！’事情就这样解决，我答应给她安排一下……不过这样一来我的最后希望就破灭了，啊！我曾经在她身上做过多少美梦啊！”

一阵吵架的声音惊动了她们，两人都站立起来。那是乔治听见人群里流传着不利于旺德夫尔的流言，正在起来为他辩护。

“为什么说放弃他自己的马呢？”乔治叫喊。“昨天，在跑马总会里，他还为他的吕西尼昂押过一千金路易呢。”

“是的，一点不错，当时我在场，”菲利普加以证实说。“他一个金路易都没有押在娜娜身上……如果娜娜现在的比数是一比十，这与他毫不相干。把人家说成有各种各样的打算，那是胡说八道。他这样做有什么好处呢？”

拉博德特在一旁不动声色地听着，他耸了耸肩膀：

“随他们去吧，人家总是要说闲话的……伯爵刚才又在吕西尼昂身上押了至少五百金路易，如果他在娜娜身上押上百多个金路易，这只不过因为作为马主人，总得表示相信自己的马罢了。”

“见鬼！这跟我们有什么相干！”拉·法卢瓦兹挥舞着胳膊大喊大嚷说。“跑赢的一定是精灵……法国吃败仗！胜利属于英国！”

又一阵钟声宣布赛马已经入场，人群马上感到一阵长时间的战栗。娜娜为了看得清楚一点，爬上马车的座位，把脚下的勿忘我和玫瑰一齐践踏了。她环顾四周，广阔的地平线全部收入眼底。在这紧张热烈的最后时刻，起初跑道上完全是空的，四周围着灰色的栅栏，沿着栅栏，每隔两个木柱，就站着两个警察，一直排成一长排。她面前有一长条草地，靠近她身边的那部分泥泞不堪，越往远处草地越绿，到了后来就变成一块嫩绿色的地毯了。接着她又低下头来看场地中央，只见草坪上挤满踮起脚尖的人群，还有人攀登在马车上，人人都被突然一阵热情激动得挺起了身子，互相碰撞；他们的身边马在嘶鸣，帐篷的帆布在噼啪作响，骑马的人驱马在一群奔向栅栏处找位子的步行者中间奔驰，娜娜转过身来向看台那边张望，只见人脸仿佛全部缩小了，密密重重的人头变成五彩斑驳的一大块，布满了走道、阶梯和平台，一层层黑色的轮廓在天空的背景上鲜明地显露出来。看台的外边，围绕着跑马场四周，是一片平原。右边，长满长春藤的磨坊后面，是一块低洼的草地，上面点缀着树荫；对面，塞纳河在一座小丘下面流过，公园里的林荫道纵横交错，一直延伸到塞纳河边，林荫道上静悄悄地停满了等候主人的马车；然后，左边，对着布洛涅树林的方向，这块地方又豁然开朗，一条大道一直通向默东的蔚蓝的天际，大道中间被一条植满泡桐树的小径隔断，泡桐树没有叶子，粉红色的树顶上，构成一片颜色鲜艳的光泽。人们不断地涌

来，密密麻麻象蚂蚁一样的沿着狭长如带的一条道路，越过田野从那边来到这里。在巴黎那边，极远的地方，那些没有购买入场券的观众，象羊群聚集在大树丛底下，沿着布洛涅树林的边沿，构成一条无数黑点的流动线。

十万观众在广阔的天空下，象昆虫一样蜂涌在这片土地上，突然，一阵快活的情绪激动着他们的心灵。一刻钟以前隐没了的太阳，现在又出现了，闪耀着一大片光线，宛如波光粼粼的湖水。一切都重新大放光明，妇女们的阳伞在群众的头顶上象无数金光闪闪的盾牌。大家为阳光而鼓掌，用欢笑来迎接阳光，无数双胳膊伸出去好象要拨开乌云似的。

这时候，一个治安官员独自一个人在出清了观众的跑道上走过去。左边较远处出现了一个人，手里拿着一面红旗。

“这就是起跑发令员德·莫里亚克男爵，”拉博德特回答，因为娜娜问他那个拿红旗的人是谁。

许多男人环绕在娜娜周围，拥挤得甚至爬上了她的马车的踏脚板，他们发出欢呼，话语不绝；他们的谈话没有固定的话题，想着什么就说什么。菲利普和乔治，博尔德纳夫和拉·法卢瓦兹一刻都不能闭嘴。

“别推我！……让我瞧瞧……啊！裁判员已经走进他的岗亭……您说他是德·苏维尼先生么？……咳！在这样的比赛中，要有好眼力才能看清抢先半个马头的距离！……别再说话了，人家举起旗子了……马都出来了，注意看吧！……头一匹就是科西尼斯。”

旗杆上一支红黄两色旗迎风飘忽。马群由马夫牵着，一匹一匹先后到达，骑师们骑在马上，两手闲着，白色的袖子在阳光底下变成明亮的白点。跟在科西尼斯后面的，是幸运和布姆。然后，一阵议论声迎来了精灵，那是一匹漂亮的枣红色高头大马，号衣的色彩很醒目，柠檬色里夹黑色，具有英国的阴沉味。瓦勒里奥二世的入场获得异乎寻常的欢呼，它的躯体很小，可是很有精神，号衣是嫩绿色，镶着粉红色滚边。旺德夫尔的两匹马迟迟不出来。最后，杏仁奶油出场以后，才开始看见蓝白号衣的颜色。可是那匹深枣红色的大马吕西尼昂，虽然外表雄伟，无可非议，却由于娜娜引人注目，吕西尼昂几乎被人忘却。人们以前从来没有见过娜娜象今天这样好看，云端里射出来的阳光把这匹栗色小母马染上一个红棕发少女的金栗色光泽。它在阳光下闪耀发亮，象个崭新的金币；它的胸膛深陷，脑袋和脖子轻盈，连接着肌肉发达而感觉灵敏的长背脊。

“瞧！它的头发颜色同我的一样！”娜娜高兴地喊起来。“我说，你们得知道，我是引以为自豪的！”

大家都爬上她的双篷四轮马车。博尔德纳夫差点儿踩到小路易的身上，这时，做妈妈的早已忘记了小路易。博尔德纳夫象慈父似的埋怨了一声，把小路易托到肩上，嘴里还在嘀咕：

“可怜的小家伙，也得让他看一看呀……等一等，我让你看看你的妈……看见了没有？就在那边，瞧那匹马。”

小狗珍宝走过来在他的大腿上磨蹭，他也把它抱起来。娜娜这时候对这匹马用了她的名字感到非常高兴，正举目观望别的女人，想看看她们的脸部表情。她们没有一个不恨得咬牙切齿。只有一直坐在出租马车上，动也不动的特里贡，现在忽然大摇其手，招呼一个赌注登记人，隔着众人的头顶，押她的赌注。她的嗅觉告诉她，她要押在娜娜身上。

拉·法卢瓦兹这时闹得叫人无法忍受。他忽然爱上了杏仁奶油。

“我突然来了灵感，”他一再说。“你们瞧瞧杏仁奶油。怎么样？看它的动作多灵敏！……我愿意用一比八的比数赌杏仁奶油。谁有杏仁奶油？”

“您还是安逸些吧，”拉博德特终于开口了。“您这样做要后悔的。”

“杏仁奶油是一匹劣马，”菲利普说。“它现在已经浑身湿透了……您等着看赛前的试跑吧。”

全部赛马都重新回到右边去，它们开始试跑，乱六八糟地从看台前经过。于是观众中又激起了一阵热烈的情绪，都同时说起话来。

“吕西尼昂的背脊太长了，不过它的竞技状态很好……您得知道，一个儿子也不要押在瓦勒里奥二世身上，它很紧张，跑起来脑袋抬得太高，这个兆头不好……噢！骑精灵的原来是贝尔纳……他没有肩膀。而骑师的关键就在于他的肩膀……不行，绝对不行，精灵太没生气了……听我说，我见过娜娜，就在它跑完良种幼马的初赛大奖以后，它浑身是汗，身上的毛全部粘住，肋部喘得象要断气。我敢赌二十个金路易它准上不了名次！……够了，够了，这家伙一个劲儿地夸杏仁奶油，真叫人讨厌！现在要押已经来不及了，要开始了。”

他们说的是拉·法卢瓦兹，他拼命在找一个赌注登记人，没有找到，急得几乎要哭。大家只好拚命劝慰他。现在人人都把脖子伸得长长的，等待开赛。可是第一次起跑不算数，远望过去，那个象一个小黑点似的发令员，手中的红旗还没有放下来呢。所有的赛马奔跑了一会儿以后，又全部回到出发点。接着又有两次不合格的起跑。最后，发令员才把全部赛马聚集在一起，然后号令一下，全部马匹同时出发，号令发得十分巧妙，博得全场高声叫好。

“妙极了！……不，这不过是碰巧！……不管怎样，到底是出发了！”

欢呼声被抑制下去了，焦虑的心情揪着所有的胸口。现在，押赌停止了，胜负就在广阔的跑场上决定。一开始，场上一片寂静，仿佛每个人都屏住了呼吸。苍白的脸拚命向前伸，身体还在战栗。起跑时，幸运和科西尼斯领先跑在最前头，瓦勒里奥二世紧紧跟在后面，别的马匹被甩在后边乱成一团。它们经过看台的时候，犹如一阵突来的暴风，把地面震动，马群已经拉开到四十匹马身那样的距离了。杏仁奶油跑在最后，娜娜跑在吕西尼昂和精灵的后面。

“真了不起！”拉博德特低声说着，“英国人在那里跑得多么有劲！”

娜娜的双篷四轮马车上又有说话声和欢呼声了。人人踮起脚尖，用眼睛紧紧盯着在阳光底下奔驰的骑师，他们都变成了明亮的斑点。上坡的时候，瓦勒里奥二世抢了先，科西尼斯和幸运落到了后面，而吕西尼昂和精灵仍然并驾齐驱，娜娜紧紧跟在它们后面。

“当然，英国人已经赢定了，这很明显，”博尔德纳夫说。“吕西尼昂已经疲乏，而瓦勒里奥二世已经支持不住了。”

“怎么，如果英国人赢了，那真是最糟糕的事！”菲利普叫起来，他的爱国心教他不快。

现在，一种焦虑的情绪开始使拥挤着的群众感到窒息。难道法国再来一次失败吗？于是人人心里都在为吕西尼昂作个别的祝愿，那种热情简直到了虔诚的程度；与此同时，人人都在咒骂那匹精灵，也咒骂它的骑师，说他在用哭丧的脸在嬉笑。散布在草地上的群众，象被一阵风吹走似的一群群地奔跑，只见他们的鞋跟在空中闪耀。一些骑马的人策马迅猛地切过草地，娜娜

慢慢地向四下转动，只见脚下是一片波涛汹涌的兽与人，是一片晃动着的人头的海洋，被赛马的旋风吹送到赛场的周围，远处，骑师们象强烈的闪光划破了地平线。她用眼睛紧紧盯住他们的背部，眼看着马屁股逐渐远去，它们奔跑起来仿佛四条腿长了许多，然后它们又渐渐缩小，一直缩小到象头发那样纤细。现在，他们已跑到跑马场的尽头，只见他们的侧影，在布洛涅树林的暗绿色远景上显得又小又细。然后，他们突然被种植在跑马场中间的一大堆树丛遮住，完全消失了。

“您先别管这个！”乔治喊道，他的心里始终抱着希望。“比赛还没有结束……英国人已经被赶上了。”

可是拉·法卢瓦兹看不起自己祖国的情绪又开始发作，他的行动简直叫人气愤：他为精灵欢呼。好极了！做得对！法兰西应该尝一尝这个味道。精灵第一，杏仁奶油第二！这样可以使他的祖国感到苦恼！他的行动使拉博德特大为恼火，他严肃地威胁拉·法卢瓦兹，说要把他扔到马车底下去。

“让我们来看看他们要跑多少分钟吧，”博尔德纳夫心平气和地说，他扶着小路，把表掏出来。

那些马又一匹一匹地从树丛后面先后出现了，全场顿时哗然，人丛里响起了长时间的议论声。瓦勒里奥二世仍然领头，精灵已经追上了它，精灵后面的吕西尼昂却慢了下来，取代它的位置的是另一匹马。大家开头还弄不懂是怎么回事，骑师的号衣颜色很容易混淆。随后大家就发出欢呼声。

“那是娜娜呀！……追上去，娜娜！我跟您说吕西尼昂没有动过……不错，那是娜娜。看它的金黄毛，一看就认出来了……现在您看见了吗？它象一团火似的往前直奔……好啊，娜娜，好家伙！……不过！这没关系，它只是为吕西尼昂开路的。”

这种意见在几秒钟内就变成了大家的意见。可是，渐渐地，这匹小母马一个劲儿地往前直奔，竟越来越领先了。于是群情激奋，对跑在后边的那些马，谁也不去注意了，只集中在精灵、娜娜、吕西尼昂和瓦勒里奥二世身上，它们之间在进行最后的竞争。大家叫唤它们的名字，用片言只语品评着它们的进步或落后。这时娜娜仿佛被人一举，一直爬上了马车夫的坐位，她脸色苍白，浑身哆嗦，激动得连话都说不出来。拉博德特在她旁边，又恢复了她的微笑。

“对吗？英国人情况不妙了吧，”菲利普满心喜悦地说。“它不行了。”

“不管怎样，吕西尼昂是完蛋了，”拉·法卢瓦兹喊道。“瓦勒里奥二世追上来了……看呀！四匹马跑到一块儿了。”

人人嘴里都是这句话。

“跑得多快！孩子们……见鬼！跑得真猛！”

现在，四匹马象闪电似的冲着他们跑过来了。人们可以感觉到它们的来临，象喘息一样，起先只是遥远的打鼾声，后来一秒钟比一秒钟增强，所有观众都急忙冲到栅栏跟前。马儿还没有来到，人们的胸膛里已经发出深长的叫喊声，喊声越来越近，象海水涨潮一样。这是一场规模巨大的赌搏，在最后时刻最激烈的搏斗，十万观众的心中只有一个念头，他们渴望碰碰运气，在奔驰的马蹄后面，给他们带来千百万金钱。大家你推我拥，相互挤压；人人紧握拳头，张大嘴巴，都在用喊声和手势鞭策自己的马快跑。这一群人们的喊声，是穿着礼服的人所发出的野兽的喊声，越来越清晰：

“它们来了！它们来了！……它们来了！”

这时候娜娜超过去了，瓦勒里奥二世现在已经被抛到后头和精灵并排，离娜娜有两三个马身远。雷鸣似的声音越来越响。它们到来了，娜娜的马车迎接它们的是暴风雨似的咒骂声。

“快跑，吕西尼昂，你这胆小鬼，该死的劣马！……妙极了，英国人！老朋友，再往前一点，再往前一点呀……这个瓦勒里奥，真叫人恶心！……啊！这废物！我的十个金路易完蛋了！……现在只有娜娜了！好呀，娜娜！妙极了，娜娜！”

娜娜坐在马车夫的位子上，不知不觉也把屁股和腰部扭动起来，仿佛她自己也在奔跑似的。她不时挺一挺肚子，似乎这样能够帮助那匹小母马。她每挺一次肚子，就发出一下疲倦的叹息，她用轻微而费劲的声音说：

“加油……加油……加油……”

这时候大家看见了一个精彩的场面。派莱斯全身立在马镫上，用一只铁臂扬起马鞭，鞭打娜娜。这个干瘪的老小孩，长着一张又冷酷又刻板的长脸，好象在喷射火焰。他本着必胜的意志，在大胆而激烈的冲动中，把自己的全部勇气贯注给这匹小母马，他让它腾空跃起，再往前一冲，把它弄得口喷白沫，两眼血红。全体马匹发着滚雷似的声音冲了过去，扫荡着空气，打断了人们的呼吸，这时裁判员却十分冷静，眼睛注视着标杆，等待着。接着是一声震天动地的欢呼。派莱斯经过最后的努力，终于使娜娜第一个冲过标杆，以超过一头距离的优势击败了精灵。

这时场上的喧哗声宛如奔腾澎湃的海潮。娜娜：娜娜！娜娜！喊声轰鸣，越来越响，其势犹如暴风雨，渐渐充斥天际，从布洛涅树林深处一直传到瓦莱里安山，从隆尚的草坪一直传到布洛涅平原。草地上，爆发出一阵如醉如痴的狂热。娜娜万岁！法兰西万岁！打倒英吉利！妇女们摇动她们的阳伞；男人们一边大喊大叫，一边跳呀，转呀；另外一些人发出神经质的笑声，把帽子扔到空中。跑道的另一端，骑师体重过磅处的围墙内也激动万分，看台上只见人堆上空气在颤动，宛如一堆看不见火焰的炭火，在一张张又小又激动的人脸上，在弯曲的胳膊上，在黑点似的眼睛和张开的嘴巴上面燃烧。激动的热情没有停息，它扩大着，重新在遥远的小径上，在树下扎营的人们中间点燃起来，一直蔓延和扩大到激动的皇家看台上。皇后在看台上也为娜娜喝彩。娜娜！娜娜！娜娜！喊声在灿烂的阳光底下升起，太阳用金色的雨点洒在人群晕眩的头顶上空。

这时候，娜娜站在她的马车的车夫座位上，心里飘飘然，以为人们欢呼的就是她，她在那里动也不动地站了一会儿，由于胜利而惊呆了，眼看着跑道被稠密的人流侵占，连地上的草都被黑色帽子的海洋淹没了。随后，人群靠向两边，在中间留出一条通道，一直通到出口，以便再一次向娜娜那匹马欢呼；娜娜驮着派莱斯沿着通道走出去，那骑师弯腰伏在马背上，精疲力尽，毫无表情，茫然若失。娜娜一时得意忘形，猛拍大腿，用粗俗的话语表达自己的胜利：

“啊！他妈的！胜利的是我！一点不错……啊！他妈的！多么好的运气！”

她不知道应该怎样表达她那过于激动的快活心情，就抓住小路易亲吻，这才发现小路易在半空中坐在博尔德纳夫的肩上。

“三分十四秒，”博尔德纳夫说，同时把表放回口袋里。

娜娜不断听见人们喊她的名字，整个平原把回声送到她的耳朵里。这是她的人民在向她欢呼，她笔直地站在阳光底下，君临着她的人民，她的头发象星辰，她的蓝白色裙子就是天空的颜色。拉博德特要走开一会儿，临走时向她宣告说她赢了两千金路易，因为他把她的五十个金路易全都押在娜娜身上，比数是一比四十。可是这笔钱倒不如这个意外的胜利那么使她激动，这个辉煌的胜利使她成了巴黎的王后。别的妇女们全都输了钱。罗丝·米尼翁一气之下把阳伞也折断了，卡罗利娜·埃凯，克莱莉丝，西蒙娜，还有顾不得儿子在场的露西·斯图华，都在低声骂娘，这个胖婊子的运气使她们十分恼火。只有在赛马开始和结束的时候都划过十字的特里贡，这时挺直了她的高大的身躯，坐在这些女人的头顶上，对自己的嗅觉灵验感到十分快活，她以富有经验的老板娘身份，再一次为娜娜祝福。

这时候、簇拥在娜娜马车周围的男人越来越多。他们刚才发出过狂热的叫喊。乔治已经声嘶力竭，还在那里，用嘶哑的声音独自在狂喊。香槟酒已经喝光，菲利普领着听差，向各个饮料摊子奔去。娜娜的宫廷越扩越大，她的胜利使迟迟不肯来的人也来了，人群的移动使娜娜的马车成了草坪的中心，最后竟使娜娜成为这中心里受人膜拜的天神，这是爱神王后受她的子民狂热拥戴的结果。博尔德纳夫在娜娜背后，带着父亲的慈爱在骂着粗话。连斯泰内也再度被娜娜征服，抛开西蒙娜过来站在娜娜马车的一级踏脚板上。香槟酒送来以后，娜娜举起盈满酒的玻璃杯，大家又高声喝彩，大声呼喊：娜娜！娜娜！娜娜！喊得那么响亮，不知内情的群众听了都惊异地回过头来找寻那匹小母马，人们也弄不明白，大家心里装的，究竟是那匹马，还是那个女人。

米尼翁不顾罗丝凶狠的目光，奔了过来。这个走运的姑娘简直使他出乎意外。他想吻她一下。等到他吻过她的两颊以后，他用慈父般的态度对她说：

“最叫我感到头痛的，就是现在罗丝肯定要把那封信寄出去了……她气得不得了。”

“那再好也没有！我正求之不得！”娜娜说漏了嘴。后来看见米尼翁愕然，她连忙接着说：

“啊！不！我说什么来着？……说真的，我连自己说什么也不知道了！……我都有点醉了。”醉，她确实是醉了，不过是快乐使她陶醉，是阳光使她陶醉，她依然举着怀子，为自己欢呼。

“为娜娜干杯！为娜娜干杯！”她叫喊着，周围的闹声、笑声、叫好声，越来越高，逐渐传遍了整个跑马场。

赛马即将结束，现在正在举行沃布朗奖赛。马车一辆一辆地离去。这时，在争吵声中，大家又提起旺德夫尔的名字。现在已十分明显：旺德夫尔两年以来一直准备着这一着，他委托格雷沙姆控制娜娜，不让她出头露面，他只让吕西尼昂露面，以便最后使那匹小母马一鸣惊人。输了钱的人都很生气，赢了钱的人只是耸耸肩膀说是这样又怎么样？这不是许可的吗？一位马主人对他的马匹认为怎么合适就可以怎样调配。我们不是看见过别的许多马主都是这样做的么？绝大部分人认为旺德夫尔很能干，他能叫朋友们找到足够的对手，让他来赌娜娜，这就是娜娜的牌价为什么突然上升的原因；据说他押了二千金路易，平均比数是一比三十，一共赢了一百二十万法郎，这个数字太巨大，足够引起人家尊敬而且叫人原谅一切。

可是从过磅处的围墙里传来了一个性质严重的消息，人们都在交头接耳传播着，凡是从过磅处回来的人都能把详细情形说出来。后来人们大声说出了一桩可怕的丑闻。可怜的旺德夫尔，这一次彻底完蛋了，他用一次愚蠢的诈骗行为，一种极其平庸的笨拙手法，把自己准备得极其巧妙的一手完全破坏了。原来他委托了一个不可靠的赌注登记人马雷夏尔暗中为他押四万法郎，赌吕西尼昂跑输，以便捞回他公开赌跑赢的二万多法郎，这是一种卑鄙的手法，证明他的濒于全面崩溃的财产，又露出了一条大大的裂缝。马雷夏尔被告知说吕西尼昂不会赢，因此他在这匹马身上可以赚到六万法郎。可是拉博德特没有得到旺德夫尔正确和详尽的指示，恰好这时跑去向马雷夏尔押了二百金路易在娜娜身上，马雷夏尔不知道这手法的真正用意，对娜娜还是照旧用一比五十的比数给他下的赌。结果，马雷夏尔在小母马身上输了十万法郎，输赢相抵，他实赔四万法郎。他觉得天旋地转，一切都完了；等到赛马完毕，他看见拉博德特同伯爵在过磅处大厅门口密谈的时候，他突然明白了一切。作为旧日的马车夫，他一时怒从心上起，作为被骗的人，他凶蛮粗暴，立即在大庭广众之下大吵大闹一场，用冷酷无情的字眼把这件事情的经过一一叙述出来，煽动了周围的观众。人家还说赛马会的委员们要开会研究这件事。

菲利普和乔治低声把事情经过告诉娜娜，娜娜还是一边笑着，喝着酒，一边说出自己的感想。归根结蒂，这种事情是完全可能的，她想起了许多蛛丝马迹，而且这个马雷夏尔样子生得很下流。不过，她还有点怀疑；这时候，拉博德特回来了，脸色十分苍白。

“怎么样？”她低声问他。

“完蛋了！”他只回答了一句。

他耸了耸肩膀。这个旺德夫尔真是孩子！她作了一个不耐烦的手势。

当晚，在马比耶舞会里，娜娜获得巨大的成功。将近十点钟她到达的时候，喧闹声已经响得可怕。这个传统的狂欢之夜把时髦的青年男女全都吸引来了，上流社会里的人象下等人似的既粗鲁又笨拙地蜂拥而至。在一排排煤气灯光下，人们拥挤得不可开交，黑礼服，怪衣装，穿着袒胸露肩衣服的女人，同脏了的旧袍子，混在一起，旋转呀，叫嚷呀，人人都被从未有过的醉意刺激着。隔三十步远，就听不见乐队的铜管乐器声。没有人跳舞。胡闹的话语在人群中流传，谁也不知道为什么要重复这些话。人人想表现得滑稽好笑，可是费尽气力都没有成功。七个妇女被人关在衣帽间里，她们哭着鼻子恳求人家把她们放出来。有人找到一根葱，拿来拍卖，结果卖价高到两个金路易。恰巧这时候，娜娜来了，还穿着她在赛马时穿的蓝白服装，大家在雷鸣般的喝彩声中把葱献给她。不管她愿意不愿意，人们把她一把抓住，三位先生欣喜若狂地把她抬着，穿过踏坏的草地和残破的绿树丛，往花园走去。乐队挡住他们的去路，他们就向乐队进攻，把椅子和乐谱架砸得粉碎，一个慈父模样的警察，在一旁主持这场混战。

直到星期二，娜娜才从胜利的兴奋中镇静下来。她正跟勒拉太太说话，这个女人是来告诉她小路易那天在露天冻病了。巴黎目前人人都在谈论一件大新闻，娜娜听了十分激动。据说旺德夫尔被开除出赛马场，这项决定当晚就在皇家俱乐部执行，第二天旺德夫尔就在自己的马厩里放起一把火，把自己连同自己的马匹，全都烧死了。

“他早就告诉过我，他要这样做，”娜娜说了又说。“这个人真是一个

地道的疯子！……昨天傍晚人家告诉我这消息的时候，真把我吓坏了！你懂吗？有一天晚上他真可能把我弄死……而且，他也不预先告诉我他的哪一匹马能赢，这样做该不该呢？如果他早告诉我，我至少能发一笔财了！……他跟拉博德特说如果我早知道这消息，我就会马上告诉我的理发师和别的许多男人。你看他说话多损人！……真的，我对他的死没法感到惋惜。”

她越想越生气。恰巧在这时候，拉博德特来了，他是来交帐的，把赢来的四万多法郎带给她。这样更给她火上浇了油，因为她认为她本来可以赢一百万法郎的。拉博德特在这项投机生意里，装着不知道的样子，这时更是干脆出卖了旺德夫尔。他说，这些古老门第已经完全衰败，所以结局都很愚蠢。

“不，不！”娜娜说，“在马厩里把自己烧死，这样的结局可不能称为愚蠢。我倒觉得他死得很勇敢……啊！你得知道，关于他同马雷夏尔的那一段纠纷，我并不为他辩护。我觉得这件事做得很蠢。我一想到布朗时居然敢把这件事的责任推到我的身上，我就很生气！我回答她说：‘难道是我去叫他作弊的吗？’你说对不对？一个人可以向男人伸手要钱，可是并没叫他去犯罪……如果他对我说：‘我一个钱也没有了’，我就会对他说：‘那很好，让我们分手吧。’这样，事情就不致于再往下发展了。”

“当然啦，就是这样，”姑妈一板正经地说。“如果男人们一定要固执坚持，那么发生什么后果，就活该！”

“不过说到他的有趣的结局，啊！他做得十分漂亮！”娜娜接着说。

“听来非常可怕，会叫你浑身起鸡皮疙瘩。他把家里人全部打发走开以后，就把自己关在马厩里面，浇上汽油……接着就烧起来，应该去看一看这景象！试想一下，这么高大的一个马厩差不多全是用木头搭成的，里面装的全是稻草和麦杆！……火焰象塔一样一个劲儿地往上升……最可观的，是那些马匹不愿意被活活烤死。听得见它们在冲呀，撞呀，撞到门上，发出象人似的喊声……是的，到现在这一幕恐怖景象还牢牢地印在人们的脑海里呢。”

拉博德特不由自主地轻轻舒了一口气表示怀疑，他不相信旺德夫尔的死亡。有人坚持说亲眼看见他从窗口逃了出去。他在一时神经错乱中点火烧起了马厩，但是等到烧得太热的时候，他的神智就清醒了。一个在女人堆里鬼混的男子，弄得那样潦倒。

要这样勇敢地去死是不可能的。

娜娜听了觉得很扫兴。她只能说出这样一句话来：

“啊！可怜的人！这行为多么高尚！”

第十二章

将近半夜一点钟，娜娜同伯爵躺在那张铺着威尼斯针织花边床单的大床上，还没有睡觉。他是经过三天赌气以后，在这个晚上回来的。房间里只有一盏灯照明，光线微弱，使人昏昏欲睡，里面充满了一股又温暖，又潮湿的爱情的气味。那些镶银的白漆家具也在朦胧中泛着白色。床上的帷幔已经放下，床铺完全被黑暗所淹没。先是一下叹息，接着是亲吻的声音打破了寂静，娜娜从被窝里钻出来，光着大腿在床边上坐了一会儿。伯爵的头倒在枕头上，依然呆在黑暗中。

“亲爱的，你相信仁慈的天主吗？”她思索了片刻以后问。她离开情人的怀抱以后，脸色十分严肃，心里充满了宗教的恐怖。

从早上起，她就抱怨说身体不舒服，接着就想到死亡和地狱，这些念头，照她自己说，是愚蠢的，然而却在默默地影响着她，有时，她在夜里象孩子似的害怕起来，各种可怕的幻想使她睁着眼睛做起恶梦。她接着说：

“怎么样，你认为我可以上天堂吗？”

她说完就一阵战栗，伯爵听见她在这样的时刻提出这么古怪的问题，不由得十分惊讶，他觉得自己身上天主教徒的悔恨又觉醒了。这时她的衬衣滑落到肩头上，披头散发，一下子扑到伯爵身上，紧紧地抱住他，抽抽噎噎地哭起来。

“我害怕死……我害怕死……”

他用了九牛二虎之力才从她的拥抱中挣脱出来。他自己也害怕这个怕死而紧抱着他身体的女人的疯狂举动传染到他身上。他同她讲道理：她的身体十分健康，只要为人规矩一点，终有一天可以得到上天宽恕。她点了点头，当然她不害任何人，她经常在胸前佩戴一个圣母像，她还把她用一根红线系在两乳之间的圣像让他看。不过，上天早就安排好，凡是没有结过婚的女人同男人发生关系就一定要下地狱。她小时候学过的天主教教义，又有片言只语回到她的记忆里来。啊！要是人准能知道死后怎样，那有多好；可惜人总不能事先知道，没有人在死后把消息带回来。真的，如果神父们所说的都是蠢话，那又何苦去自寻烦恼？凡是不能安安稳稳地过日子的人真是傻瓜。不过，她仍然虔诚地吻那个还带着她身上热气的圣像，认为这样才能驱邪。可以祛除死亡，她一想到死亡就害怕得浑身冰凉。

她一定要米法陪她到梳妆室里去，她单独一个人在那里逗留一分钟，即使把房门敞开，也会害怕得发抖。等他重新上床以后，她还在房间里徘徊，把所有的角落都察看一遍，只要听见一点点声音都吓得直打哆嗦。她在一面大镜子前面站定了，就跟从前一样，她看见自己的裸体就忘了一切。可是这一次，她看见自己的胸脯、腰部和大腿，就加倍地害怕起来。结果，她用两只手摸着自己脸上的骨头，一直摸了好半天。

“一个人死后的样子真丑，”她拖长了声音说。

她皱紧双颊，睁大眼睛，把下巴深陷下去，想看一看自己死后的样子。然后她带着这张鬼脸转过来对伯爵说：

“你瞧，我死后脑袋会变得特小。”

他听了这话就生气。

“你疯了，快来睡觉吧。”

他仿佛看见她躺在坟墓里，经过百年的长眠，只剩下一副骷髅，他马上

双手合十，喃喃地念了一段经文。宗教信仰最近又把他征服了，每天他的热忱发作起来，就象中风一样强烈，使他筋疲力尽。他两只手的手指都在格格作响，嘴里一个劲儿地重复说：“我的天主……我的天主……我的天主。”这是他的软弱无力的喊声，他的罪恶的呼声，他尽管明知自己要入地狱，可是他无力抵抗自己的罪恶，只能发出喊声。娜娜上床以后，发觉他用被子蒙着头，神色惊恐，指甲抓住胸口，眼睛朝天仰望，仿佛在寻找天国。于是她又哭起来，两人紧紧拥抱，牙齿格格作响，连他们自己也不知道为什么，只能一同在愚蠢的困扰中打滚。这样的夜晚，他们已经有过一次，不过今晚这次却完全是不应该的，娜娜不再害怕的时候，她自己也说，这样度过一晚太荒唐了。她突然起了疑心：也许罗丝·米尼翁已经把她那封告发信寄给了伯爵，于是她就转弯抹角地盘问伯爵。原来不是这么一回事，他不过是害怕而已，没有别的，他完全不知道自己是否已经戴上了绿帽子。

伯爵又有两天没有来，两天以后的一个早上，他突然来了，平时他是从来不在这种时刻来的。他的脸色煞白，眼睛血红，还因为内心的极大挣扎而激动着。可是佐爱自己也在慌张，没有注意到他的狼狈样子。她奔过去迎接他，对他喊道：

“啊！先生，您可来了！昨天晚上太太差点儿就死过去了。”

他询问详细情形，她说：

“真叫人难以相信……太太小产了，先生！”

娜娜怀孕已经有三个月。她一直以为自己是身体不舒服，布塔雷医生却有点怀疑。后来医生明确宣布她是怀孕以后，她觉得十分烦恼，用尽了一切方法隐瞒真相。她那神经质的恐怖症，她的极度忧郁，有几分也是从这件事引起的，她十分怕羞，对这件事一直保守秘密，没有结婚而做了母亲，是不能不把真相隐瞒起来的。她觉得这是一件可笑的意外事故，会降低她的身份，叫人家嘲笑她。怎么？这简直是恶作剧！运气真是不好！当她以为再也不会怀孕的时候，她又被逮住了。她不断地感到惊异，因为她的性器官乱了套，原来是为别的目的而不是为怀孩子而用的器官，居然也能怀上孩子，这不是很奇怪吗？大自然的七颠八倒使她很恼火，她在享乐的时候，竟叫她当严肃的母亲，她把周围的男人一个个害死的时候，竟给她一个新的生命。人为什么不能随心所欲地安排自己的生活，不要有这许多麻烦呢？这个婴孩是从哪里落下来的呢？她简直说不出来。天啊！婴孩的父亲一定是想出了一个好主意，要把婴儿扔给娜娜，因为没有人会承认是这个婴孩的父亲，他对所有的人都碍手碍脚，他这一辈子肯定不会有什么幸福。

这时候佐爱正把这件意外事告诉米法。

“将近四点钟的时候，太太觉得肚子痛。我见她进了梳妆室很久不出来，我就走进去，发现她昏倒在地上。真的，先生，昏倒在地上，周围有一滩血，就象被人谋杀了一样……于是我就明白了。我当时十分生气，太太早就应该把她的倒霉事告诉我……恰巧乔治先生也在场。他帮着我把她抬起来，可是他一听见是小产，就轮到他也难过起来……说真的！从昨天起我就一直发闷！”

公馆里确实乱得不可开交。所有的仆役在楼梯上奔上奔下，在每个房间里进进出出。乔治在客厅的一把扶手椅上过了一夜。傍晚，在乎时太太接见宾客的时刻，是乔治把这消息告诉了太太的朋友们。他的脸色还苍白得很，带着惊慌和激动的神情把事情经过向大家述说一遍。斯泰内、拉·法卢瓦

兹、菲利普以及别的朋友都过来了。他们听了头一句话，都喊了起来，不可能的吧！这一定是闹着玩的！然后，他们的脸色变得严肃起来，他们注视着卧室的门，样子十分烦恼，摇摇头，觉得这不是一件好玩的事。一直到半夜为止，已经有十二位先生在壁炉前面低声谈过话，他们彼此都是朋友，大家都在苦苦思索到底谁是父亲。他们好象互相原谅，每个人的脸色都惶恐不安，仿佛他们做过一件愚蠢的事。然后，他们终于对这件事装出不在乎的样子，这件事同他们不相干，都是娜娜的事。咳！这个娜娜真了不起！绝对想不到她会开这样一个玩笑！然后他们一个一个踮着脚尖走出去，似乎这是一个死人的房间，不能够在这里笑出声来似的。

“先生，请您立即到楼上去，”佐爱对米法说。“太太已经好得多了，她可以接见您……医生答应今天早上再来，我们在等着他。”

这个贴身女仆已经说服乔治回自己家里睡觉，楼上的客厅里只剩下萨丹一个人，躺在一张长沙发上，抽着烟，眼睛向上仰望。这件意外的事发生以后，整个公馆慌成一团，只有她保持着一种冷静的愤怒，不时耸耸肩膀，说几句恶毒的话。佐爱从她前面经过时，正在对伯爵说可怜的太太受过许多痛苦，萨丹突然生硬地插进来一句：

“这是件好事，可以教训教训他！”

他们惊异地回过头来，萨丹动也没有动，眼睛始终盯着天花板，把香烟紧紧咬在两片嘴唇中间。

“哎哟，您的良心真好，”佐爱说。

萨丹坐起来，愤怒地盯着伯爵，重新把她的那句话朝伯爵脸上啐去：

“这是件好事，可以教训教训他！”

说完她又躺下去，喷出淡淡的一股烟，仿佛对这件事不感兴趣，决心置身事外似的。我不管，这种事太愚蠢了！

佐爱把米法领进卧室。房间里一股乙醚的气味，气氛寂静而温暖，只是偶尔维里埃大街马车经过的低沉车轮声打破一点室内的寂静。娜娜在枕头上脸色煞白，并没有睡着，两只眼睛睁得大大的，在那里出神。她看见了伯爵，身体没有动，脸上露出一丝微笑。

“啊！我的心肝，”她拖长了声音轻轻他说，“我还以为我永远也见不到你了呢。”

他俯下身子去吻她的头发时，她感动了，她真心实意地对他谈起婴孩，仿佛他是父亲似的。

“我一直不敢告诉你……我觉得多幸福啊！咳！我做过多少好梦，我真希望他能够配得上你。现在，一切都完了……不过，也许这样更好些。我不愿意在你的生活中给你增加麻烦。”

他听见自己就是婴孩的父亲，不禁十分惊异，就含糊地说了一些话。他搬过一张椅子，靠着床坐下来，一只胳膊放在被子上。这时候，娜娜才看见他面容失色，眼睛血红，嘴唇象害热病似地哆嗦着。

“你怎么了？”她问。“你也生病了吗？”

“没有，”他无限艰难地说。

她用深邃的眼光望着他。然后，她作了一个手势，叫正在那里收拾药瓶子的佐爱出去。等到只剩下他们两人时，她把他拉过来，一再问他：

“亲爱的，你怎么了？……你的眼睛里全是泪水，我看得很清楚……现在，说出来吧，你一定是来告诉我出了什么事情的。”“没什么，没什

么，我可以向你发誓，”他结结巴巴地说。

可是，他痛苦得把话噎住了，他意想不到走进了病人的房间，感情受到了触动，于是他突然抽抽噎噎地哭起来；他把脸埋在被子里，想抑制住他那强烈的痛苦。娜娜已经明白了。一定是罗丝·米尼翁把那封信寄出去了。娜娜让伯爵痛哭了一会儿，他抽搐得那么厉害，连她在床上也给震动起来。末了，她用慈母般的同情口吻说：

“你家里发生麻烦事了吧？”

他点头称是。她再停顿片刻，然后用很低的声音问：

“那么，你都知道了？”

他点头默认。于是这间痛苦的房间里又是一阵沉静。原来昨天夜里，他参加皇后的晚会回到家里以后，就收到了萨比娜写给情夫的那封信。经过痛苦的一夜，辗转思索报仇的方法以后，他一早就走了出来，想压一压杀死他的老婆的念头。他一到了外边，被六月清晨的和风一吹，一夜的想法全都消失，就来到娜娜这里；凡是她遇上了痛苦，他总是要到这儿来的。只有在这里，他才能把他的痛苦摆脱开，一想到她会安慰他，心里就感到可耻的愉快。

“算了，冷静一点吧，”娜娜说，态度十分和蔼。“我老早就已经知道了。可是，当然不是我使你睁开了眼睛。你记得吗，去年你就怀疑过，后来，亏得我小心谨慎，才没出什么事。归根结蒂，你缺少证据……好了，今天你有了一个证据，对你当然是件苦事，我完全能够理解。可是，也得分析分析道理。一个人不会为了这样的事而失去体面。”

他不哭了。虽然他早已经对娜娜提起过他家庭中最隐秘的事，可是今天羞辱之心却堵住了他的嘴。她不得不鼓起他的勇气。要知道，她是女人，她什么话都能听。他最后用低沉的声音脱口而出：

“你在生病。害你累倒又有什么好处！……我今天真不该来。我走了。”

“别走，”她连忙说。“你留下来。我也许能给你出个好主意。只不过，不要叫我多说话，医生禁止我多说。”

最后他站了起来，在房间里踱来踱去。于是她就盘问他。

“现在，你准备怎么办？”

“我要去打那个男人耳光，当然要这样做。”

她把嘴一撇表示不赞成。

“这个，可不是好办法……对你老婆呢？”

“我要同她打官司，我有了一个证据。”

“一点也不聪明，亲爱的。甚至可以说是愚蠢的办法……你得知道，我永远也不会让你这样做。”

于是她用微弱的声音沉着地向他指出决斗和打官司只能够造成丑闻，毫无用处。他起码要在一星期内被报纸当做笑柄，他是在拿他的身家性命来赌博，他的安逸生活，他在宫廷里的高官厚禄，他的姓氏的荣誉，都要受到影响，而这一切又为的是什么？只为的是叫人嘲笑他而已。

“这有什么关系？”他大声说，“这样我就报了仇了。”

“我的猫咪，”她说，“这种事情如果不能当场复仇，那就永远也复不了仇。”

他说不出话来了，只能张口结舌呆在那里。当然，他不是一个懦夫，可

是他觉得她说得在理。他内心的一种不安之感逐渐增强，虽然他处在愤怒的冲动中，可是一种可怜的羞耻感使他软了下来。而且，她决心把一切都向他和盘托出以后，又给了他一个新的打击。

“亲爱的，你想知道使你苦恼的原因吗？……那就是你自己也对太太不忠啊，对吗？你不会无缘无故地在外边过夜吧，你的太太一定会起疑心的。那么，你又拿什么话去责备她呢？她回答说你给她作出了榜样，这就能够叫你哑口无言……亲爱的，这就是你为什么跑到这里来踱方步，而不在家里把他们两个人都杀死的缘故了。”

这一番激烈的话把米法压倒了，他又跌到椅子上。她闭上嘴，换一口气，然后低声说：

“啊！我已经精疲力尽了。来扶我往上坐一点，我一直往下滑，我的头太低了。”

他扶她往上坐了坐，她叹了一口气，感觉舒服了些，然后又回到原来的话题上。离婚案件该是多么热闹的一场丑剧。他难道看不出伯爵夫人的辩护律师会提出娜娜来叫巴黎高兴高兴吗？那样一来，什么事都要揭穿，她在游艺剧院演出的失败，她的公馆，她的生活，全都要宣扬出去。啊！不行，她不要那么多的宣传广告！有些下流女人也许会鼓励他这样做，以便通过他们事件为自己大肆宣传，可是她，首先想到的是他的幸福。她把他拉过来，把他的脑袋按到枕边，紧靠着自己的脑袋，伸出一只胳膊插到他的脖子后面抱住他，温柔地凑到他的耳边说：

“听我说，我的心肝，你得跟你的太太和好。”

他十分反感。这绝对办不到！他的心要炸裂了，这样做太可耻了。然而她温存地坚持她的想法。

“你得跟你的太太和好……你瞧，你总不愿意到处听人说我使你离开家庭吧？这对我的名誉影响太坏，人家会怎样想我呢？……只不过，你必须发誓永远爱我，因为，如果你同另一个女人要好……”

眼泪把她的话哽住了。他连忙用亲吻阻止她，一再说着：

“你疯了，这是不可能的事！”

“不对，不对，”她说，“必须这样做……我会通情达理的。不管怎么说她总是你的太太。这同你随便碰上什么女人就对我不忠实是不同的。”

她依然这样说下去，给了他极好的忠告。她甚至于谈到了天主。他仿佛听见了韦诺先生的声音，这位老先生在教训他弃绝罪恶的时候，就是这样说话的。不过娜娜并没有谈到同他断绝关系，她只劝他两面讨好，要他在太太和情妇之间做一个平分秋色的老好人，这样他们就可以过安静的生活，任何人没有苦恼，仿佛在人生不可避免的烦扰中，得到一点类似于酣睡的幸福。这样对他们的生活毫无影响，他照旧是她的心肝宝贝，只不过，他不能来得那样频繁，应该把他不和她在一起度过的夜晚让给伯爵夫人。她说到这里已经上气不接下气，最后她有气无力地把话说完：

“如果你照这样做，我良心上就会觉得做了一件好事……你也会更加爱我了。”

接着是一阵沉寂。她闭上眼睛，躺在枕头上脸色还是那么苍白。伯爵这时听从她的话，不愿意让她说话过多而疲劳。过了整整一分钟以后，她又睁开眼睛，喃喃地说：

“钱呢，怎么办？如果你发起火来蛮干，你到哪里去弄钱？……昨天拉

博德特为了那张本票还来催过呢……至于我，我手头什么也没有了，连身上穿的衣服也没有啦。”

说完她又闭上眼睛，样子象个死人。一片愁云掠过米法的脸颊。从昨天他受到了这个打击以后，就把困扰着他、不知如何脱身的金钱问题忘记了。那张十万法郎的期票，延过一次期，尽管持票人一再允诺不转手给外人，结果还是拿到市场上流通了。

拉博德特假装毫无办法，把一切责任都推到弗郎西斯身上，他说今后再不同没有受过多少教育的人为着金钱的事打交道了。这笔款子非还不可，伯爵签过字的票据绝不能拒绝承兑。此外，除了娜娜的各种新的要求以外，伯爵家里的开支也浪费得厉害。伯爵夫人从丰代特回来后，突然爱起奢侈来，十分讲究上流社会的享受，这些享受吞噬了他们的家产。大家开始议论她的任性挥霍可能会导致破产，她家里的排场全是新的，光是把米罗梅斯尼尔街的老宅子装修一番，就花了五十万法郎，还有花销极贵的服装，因此大笔大笔数目的款子消失了，溶化了，或者是送给人了，可是伯爵夫人从来没有考虑过要交代一下。有两次米法大着胆子说了几句，想知道这些钱是怎样花的，可是伯爵夫人只是微微笑着，用古怪的神气看着他，把他看得再也不敢问下去，生怕她的回答太明确了。他从娜娜的手里接受达盖内作为女婿，主要也是想能够把爱斯泰勒的嫁妆减少到二十万法郎，而毋须同达盖内订立其它条件，达盖内能结上这门意想不到的亲事，已经够高兴的了。

一个星期以来，米法为了立即要找到十万法郎来应付拉博德特，曾想过唯一的一个办法，不过这个办法每次都使他畏缩。这就是把博尔德卖掉。博尔德是一处极其壮观的房地产，估计价值五十万，是伯爵夫人的一个伯父遗赠给她的。不过，要出卖必须有伯爵夫人的签字，而按照他们的夫妻财产契约，伯爵夫人要转让这房地产的话，也要有伯爵的同意才行。昨天晚上他本已决定同太太谈一谈签字的事，现在一切全垮了，在这种时刻他绝对不接受这样的和解。一想到这件事，妻子与人通奸的可怕打击似乎就更加强烈。他完全懂得娜娜要求的是什么，因为自从他对娜娜倾吐心事以来，这种信任与日俱增，使他在不管什么事情上都要与娜娜商量，他对自己的处境早就向她诉说过，把必须由伯爵夫人签字的心事也对娜娜说过。

可是娜娜似乎并不坚持。她再也没有睁开眼睛。他看见她的脸色这么苍白，心里有点害怕。他让她吸一点乙醚。于是她叹了一口气，又盘问他几句，可是并没有提达盖内的名字。

“什么时候举行婚礼？”

“星期二签订夫妻财产契约，五天后就举行婚礼，”他回答。

她的眼皮依然紧闭着，仿佛是从思想的深渊在对他说话。

“总之，我的猫咪，你应该做什么就瞧着办吧……在我这方面，我是愿意所有的人都满意的。”

他抓住她的一只手来抚慰他。是的，要瞧着办，可是最重要的是她必须休息。他再也不愤慨了，这间病人的房间，多么温暖，多么使人昏昏欲睡，又充满了乙醚的气味，足以使他平息下来，只想享受一下幸福与安静了。他的男子气概，原来因为受到侮辱而大大发作，现在由于床铺的温暖，他照料的女人在受苦，他受到她发烧的刺激，和对过去欢乐的回忆，而烟消云散了。他向她俯下身子，紧紧地拥抱着她，她的脸上虽然没有表情，嘴唇上却微微露出胜利的笑容。这时候布塔雷大夫来了。

“怎么，亲爱的姑娘好点了吗？”他亲切地对米法说，他把米法当作她的丈夫。“见鬼！你们让她说话了吗？”

医生是一个漂亮男子，年纪还轻，他在风流女人中有许多肯花钱的病人。他为人十分快活，同那些女病人说说笑笑，可是从来不同她们睡觉，他的诊费要得极高，而且要她们准时交付。此外，他只要一叫就来，娜娜每星期叫他出诊两三次，她非常怕死。有点小病也要惶惶不安地告诉他，他就用一些街头巷尾的闲谈和一些荒唐的故事来跟她治病。这些女病人全都欢喜他。可是，这一次，她的病情可有点严重。

米法非常激动地走了。他看见可怜的娜娜这么虚弱，心里只有同情和怜悯。临走的时候，她招呼他回来，把额头递给他亲吻，然后用开玩笑的威胁口气低声对他说：

“你知道我要你去做的事……回去同你的太太和好，否则我一生气，咱们俩就完了！”

伯爵夫人萨比娜要她的女儿在星期二签订婚约，以便在这座刚刚装修过连油漆还没有干透的房子里举行盛大的宴会。五百张请帖已经发出去，各界人士都有。当天早上，挂毯商还在钉挂帷幔；将近九点钟，到了点水晶分枝吊灯的时候，那个建筑师陪着热心的伯爵夫人对周围作最后的关照。

这次宴会是春季宴会，具有温和的迷人魅力。六月的夜晚，天气炎热，大客厅的两扇门全部打开，把舞会一直延伸到花园的沙径。第一批客人到来时，由伯爵和伯爵夫人在门口迎接，他们一进门便感到眼花缭乱。必须要很好地回想一下，才能记得起从前大客厅的样子，记得起米法伯爵夫人那副冷冰冰的神气。从前这里是一所古色古香的客厅，充满了宗教的肃穆气氛，摆着笨重的第一帝国时代式样的桃花心木家具，挂着黄色天鹅绒帷幔，天花板是暗绿色的，十分潮湿。现在呢，一进门在前厅里，高大的烛台把金色边沿的镶嵌画照得闪闪发亮，大理石的楼梯上伸展着精雕细镂的栏杆。然后进入光彩夺目的客厅，四壁挂着热内亚的天鹅绒帷幔，天花板上张着名画家布歇的一幅大壁画，这幅壁画是当皮埃尔古堡出售的时候，建筑师用十万法郎买下的。分枝吊灯和水晶壁灯把各种镜子和珍贵的家具照出一片豪华景象。简直可以说，萨比娜过去的那张长椅子，当时唯一的一张大红绸椅子，软绵绵的同周围环境十分不相称，现在这张椅子好象增多了，扩大了，使整个宅邸充满了淫欲的慵困和剧烈的享乐气息，其猛烈的程度仿佛迟迟燃起的烈火。

大家已经在跳舞。乐队放在花园里，一扇开着的窗户前面，这时正奏着一曲华尔兹，软绵绵的节奏轻轻地从空中飘进来。花园在彩色灯笼的照耀下，沐浴在透明的暗影中，仿佛大了许多；草地的边沿扎着一座紫色帐篷，里面设有一个小酒吧间。这支华尔兹，恰好是《金发爱神》剧中那支放荡的华尔兹；曲子带着淫猥的笑声把响亮的音波送进这个古老的宅邸，乐声的震荡使四壁发热。这好象是从街上吹来一阵肉欲之风，把这座傲慢宅邸里的过去一代扫荡出去，把米法家的过去，在天花板下沉睡了一百年的荣誉和宗教信仰，统统吹走了。

这时候，伯爵母亲的老朋友们又躲在壁炉旁他们通常呆的地方；他们感到不自在，有点头晕目眩。他们在逐渐拥挤起来的客人中，组成了一个小集团。杜·戎古娃夫人对一些房间已不再认识，她是穿过饭厅进来的。尚特罗夫人目瞪口呆地望着花园，她觉得花园其大无比。过了不久，这个角落里就用窃窃私语道出各种各样辛酸的感觉来。

“我说，”尚特罗夫人嘀咕着，“如果老伯爵夫人回来了……怎么样？您想象得出她在这许多人中间走进来会是什么样子？周围这样金碧辉煌，这么吵闹……简直是作孽！”

“萨比娜真是疯了，”仕·戎古娃夫人回答。“您看见她在门口的模样吗？瞧，这里就可以望见她……她把所有的钻石统统戴上了。”

她们站起来远远地把伯爵和伯爵夫人打量了片刻。萨比娜穿着白色服装，镶着极其出色的英国花边，为着自己的美貌而得意扬扬；她又年轻，又快活，在她的不断的微笑里，还带着一点儿陶醉。她的身边站着米法，显得苍老些，脸色也稍苍白些，带着安详而高贵的神气，也在微笑着。

“试想一下，他当初是一家之主，”尚特罗夫人又说，“一张小板凳不经过他的允许休想进这屋子！……而现在呢，她把一切都改变了，她成了一家之主了……您还记得吗，她那时候连翻修客厅都不肯，而现在她却把整个宅邸都翻修了。”

她们说到这里忽然不说了，德·谢泽勒夫人带着一帮青年男子走了进来，她高兴得发狂，不住地轻声赞美：

“啊！多么美妙！……多么精致！……完全符合审美观点！”

她又回过头来远远地对那帮年轻人叫喊：

“我不是早就对你们说过吗？这种古老的破房子，一经翻修，就没有地方能够比得上……您会突然发现这地方漂亮极了！对吗？这完全是伟大的世纪的派头……她终于能够接待宾客了。”

两位老太太又坐了下去，压低声音谈论起这门亲事，许多人都对这门亲事感到吃惊。爱丝泰勒刚好走过，她穿着一件粉红色的绸裙子，始终是那样消瘦和呆板，一副默不作声的处女面容，她平心静气地接受达盖内做她的丈夫，既不表示快乐，也不表示悲伤，仍然象从前冬天的夜晚她向炉子里添木柴时那样冷酷，那样苍白。她对今天为她而举行的宴会，对这些辉煌的灯火、鲜花和音乐，不曾表示过一丝一毫的感动。

“他是一个冒险家，”杜·戎古娃夫人说。“我从来没有见过他。”

“小心，他来了，”尚特罗夫人低声说。

达盖内看见了于贡夫人和她的两个儿子，连忙走过来挽着于贡夫人的胳膊，他笑嘻嘻的，对她体贴入微，关怀备至，仿佛他的这一次好运，是她助了他一臂之力似的。

“谢谢您，”她在壁炉旁坐下来。“您瞧，这是我原来坐的地方。”

“您认识他吗？”达盖内走开以后，杜·戎古娃夫人问。

“当然认识，他是一个叫人疼爱的青年。乔治很喜欢他……啊！他出身于极高贵的门第。”

她觉得周围的人对他都怀有敌意，好心的老太太就开始为他辩护。他的父亲当年很受路易·菲利普的赏识，曾经担任过省长，一直到死为止。他自己嘛，也许有点大手大脚乱花钱。人家说他是败家子。不过他有一个叔父，是个大地主，早晚一定会把财产传给他，另外几位老太太都在摇头，于贡夫人感到有点窘，只好又谈论起他高贵的出身。她很累，说自己的两条腿都不能动弹了。她住在里舍利厄街的宅子里已经有一个月了，照她自己说，她有许多事情要处理。有一丝哀愁掠过她那张堆满慈母微笑的面容。

“不管怎样，”尚特罗夫人总结一句，“爱丝泰勒可以结一门好得多的亲事。”

铜管乐声起了。乐队奏起一支四对舞舞曲，人们都涌到客厅的两端，让出中间的地方来，妇女的浅色裙子纷纷移动，同男人的黑礼服互相交错；明亮的灯光在人头的浪涛上照耀着闪闪发亮的珠宝，颤动着的白色翎毛，和一簇簇的丁香花、玫瑰花。天气已经很热，妇女们在轻快的乐声中露出雪白的赤裸肩膀，一股沁人心脾的香气从妇女们穿着的罗纱和丝绸的折皱衣服里透出来。从邻近房间开着的门望进去，可以看见里面坐着一排排妇女，带着隐隐的笑容，眼里闪着光芒，手里摇着扇子，扇子的风吹到她们撅起的嘴巴上。客人源源不断地到来，一个当差的在门口通报他们的姓名；男客在人堆里努力为女客寻找位置，女客们挽着男客们的胳膊，尴尬地踮起脚尖，寻找远处有没有空椅子。宅邸逐渐宾客满座，裙子挤在一起发出窸窣窸窣的声音。有些角落被一大片花边，或者衣结，或者裙撑，挡住了去路。妇女们象习惯于参加这种使人眼花缭乱的集会的人一样，个个谦逊礼让，站在那里等待，丝毫不丧失她们的优雅风度。这时在花园深处，在彩色灯笼的粉红光线照耀下，有一对对男女逃出令人窒息的客厅，走到这里；女人长裙的暗影不时拂过草地的边沿，仿佛随着四对舞的节奏在摆动，四对舞的乐声从树后传过来，听起来轻柔然而又很遥远。

斯泰内刚刚在这里遇见富卡尔蒙和拉·法卢瓦兹，他们在小酒吧间喝香槟酒。

“真是漂亮得可以，”拉·法卢瓦兹说，他在仔细打量那顶用镀金的长矛支撑着的紫色帐篷。“简直象在出售香料蜜糖而包的市集里……对吗？这个比方说得好！象在出售香料蜜糖面包的市集里！”

最近他老是做出玩世不恭的样子，装成一个什么都尝试过的青年，现在已经找不出什么可以认真对待的东西了。

“如果旺德夫尔回来了，感到惊异的应该他，”富卡尔蒙轻声说。“您还记得吗？他那时候在壁炉前面无聊得要命。现在真没想到！所以不应该嘲笑人家。”

“旺德夫尔，算了吧，他是一个失败者！”拉·法卢瓦兹轻蔑地说。“如果他认为烧死自己就可以使我们感到吃惊的话，他就完全弄错了！谁也不提这件事了！旺德夫尔已经被一笔勾销，完蛋了，埋葬了！谈别的人吧！”

接着，斯泰内同他握手，他又说：

“你们知道吗？娜娜刚到……啊！伙伴们，她的入场真了不起！简直惊人！……首先，她吻了吻伯爵夫人。然后，新娘新郎走过来，她向他们祝福，而且对达盖内说：‘你听好了，保尔，如果你再去追求别的女人，我可要同你算帐……’怎么！你们没有看见？啊！干得真漂亮！简直是伟大的成功！”

两个男人张大嘴巴听他说。最后，他们会意地笑了。他十分高兴，觉得自己很了不起。

“哈哈！你们相信这是真有的事……怎么不可能？促成这桩婚姻的是娜娜。何况，她也可以算是这家庭的一分子。”

于贡兄弟走过来，菲利普叫他不要再说下去。于是他们几个男人一起谈起了这件婚事，乔治对拉·法卢瓦兹很恼火，因为拉·法卢瓦兹胡说八道，说娜娜昨天还同达盖内睡觉。娜娜的确是把她的一个旧情人送给了米法做女婿；可是，说她昨天晚上还跟达盖内一起睡觉，那可不是事实。富卡尔蒙耸

了耸肩膀，谁能知道娜娜在什么时候跟什么人睡觉呢？乔治生气了，回答说：“我，先生，我知道。”这句话引起了他们几个哈哈大笑。最后，象斯泰内说的那样，大家认为这是一件永远弄不清楚的事。

小酒吧间里的人渐渐地越来越多。他们给新来的人腾出地方，可是他们几个还是在一起呆着。拉·法卢瓦兹放肆地盯着女人们看，仿佛以为是在马比耶舞会里似的。他们在花园一条小径的尽头处惊奇地发现韦诺先生正在同达盖内郑重其事地会谈！于是他们随口编了一些笑话，引得他们自己哈哈大笑：韦诺先生在叫他忏悔呢；韦诺先生在教导他怎样度过新婚之夜哩。后来他们回到客厅的一扇门前面，里面一对对舞伴随着一支波尔卡舞曲，在站着男人中间旋转，在他们身后留下一条舞步的航迹。外面吹进来的阵阵微风，吹得蜡烛的火焰窜得老高。每当有一件女式长裙随着舞曲的节奏飘过的时候，就要刮起一阵轻风，吹凉了水晶挂灯上散下来的迸着火星的热气。

“天晓得！他们在里面可是一点也不冷！”拉·法卢瓦兹轻声说。

他们从花园的神秘阴影中出来，眨巴着眼睛；他们看见了德·舒阿侯爵独自一人在一群妇女的包围中，他那高大的身材超过了周围赤裸的肩膀。他的脸色苍白严厉，在稀疏的白发下面，具有不可一世的尊严。他对米法伯爵的行为感到气愤，已公开宣布同伯爵断绝关系，声称再也不踏进这个宅邸。今天晚上他之所以屈驾光临，主要是因为他的外孙女的坚决要求。不过他并不赞成她这门亲事，他用愤激的言词攻击统治阶级对现代放荡生活的可耻让步，他认为这样会引起统治阶级的解体。

“啊！一切都完了，”杜·戎古娃夫人在壁炉旁凑在尚特罗夫人的耳边说。“那个婊子把可怜的伯爵迷住了……我们当初都知道他是多么虔诚、多么高贵的一个人！”

“看来好象他把家产全败光了，”尚特罗夫人接着说。“我的丈夫手里有过他的一张票据……他现在就住在维里埃大街的那所房子里。全巴黎都在谈论这件事……我的天！我也并不原谅萨比娜，可是我们得承认是他给她出了这么许多抱怨的难题，不过，天哪！如果她也朝窗外扔金钱的话……”

“她不光是朝窗外扔金钱，”杜·戎古娃夫人插进来说。“总而言之，他们两个人加起来就要败得更快一点……亲爱的，他们最后的结果一定是一败涂地。”

这时候一个温柔的声音打断了她们的谈话。这个第三者是韦诺先生。他走过来坐在她们后面，仿佛不希望人家看见一样；他俯下身子低声说：

“何必失望呢？到一切都似乎绝望的时候，天主会显灵的。”

过去他曾经治理过这个家，如今他无动于衷地目击着这个家庭的败落。自从他在丰代特庄园住过以后，他就放手让邪恶的行为发展，因为他知道得很清楚，他自己无能为力。他一切都接受，伯爵和娜娜的热恋，福什里和伯爵夫人的关系，甚至爱丝泰勒和达盖内的亲事，他都同意了。这些事又有什么关系呢？

他越来越显得灵活迁就，越来越显得神秘，因为他怀着一种希望，希望能够控制新婚夫妇，如同他控制已经破裂的这对夫妇一样，他知道大乱之后必然带来笃信宗教的思想。天主到时候总会显灵的。

“我们的朋友米法伯爵，”他压低嗓门接着说，“始终怀着最良好的宗教情感……他给过我最美好的证明。”

“那么，”杜·戎古娃夫人说，“他首先应该同他的夫人和好。”

“当然……恰好就在目前，我认为他们很快就有希望和好起来。”

于是两位老太太就详细盘问他。他反而变得谦逊起来，他说一切都得听从天主安排。他之所以促使伯爵和伯爵夫人和好，唯一的愿望是想避免把一桩丑事公开宣扬出去。教会容忍人们的许多过错，只要求人们做事遵守礼仪。

“总之，”杜·戎古娃夫人说，“您应该阻止她嫁给这个冒险家……”矮老头子的脸上露出深为诧异的表情。

“您错了，达盖内是一位卓越的青年……我知道他的想法，他想改过自新，叫人家忘掉他青年时代的错误。爱丝泰勒会把他引到正确的道路上来，这一点你们可以放心。”

“嘿！爱丝泰勒！”尚特罗夫人带着蔑视的表情低声说，“我认为这位亲爱的小姑娘什么主意都没有。她太微不足道了！”

这个意见使韦诺先生微笑起来。他不再说明年轻的新娘是怎样一个人，他闭上眼睛，仿佛对这件事不再关心。他又躲在自己的角落里，消失在裙子的后面。于贡夫人虽然又疲乏又心不在焉，却也听见了一言半语，恰好德·舒阿尔侯爵向她敬礼，她就本着宽客的态度作出结论，对侯爵说：

“这几位夫人太挑剔了。我们大家的生活都太苦了……对不对，我的朋友？我们自己想得到人家原谅，就应该多多原谅别人，您说对吗？”

侯爵顿时有点局促不安，他害怕于贡夫人的话是暗暗指他。可是看见善良的老太太非常悲戚地微笑着，他就马上恢复了常态，对她说：

“不行，有些错误是不能原谅的……就是由于这种宽容态度使得社会走向深渊。”

舞会更加热闹了。又一组四对舞使客厅的地板微微晃动，仿佛这座老宅子被节日的舞步震撼了。在一片模糊的人头混乱中，不时出现一张女人的面孔在随着舞曲旋转，水晶吊灯照射在她的白皮肤上，这张眼睛闪亮，嘴唇微开的脸蛋更为引人注目。杜·戎古娃夫人说这样做法不近情理，把五百个客人挤在连两百人都装不下的屋子里，简直不象话。与其这样，为什么不到卡鲁塞广场上去签订婚约呢？尚特罗夫人说，这是新风气的结果，以前，这种隆重的仪式是在一家人中间举行，不请外人的；如今却总要请上一批杂乱的客人，连街上的过路人都可以进来，似乎不这样拥挤，晚会就显得冷冷清清的。如今的人们，总要宣扬自己的豪华奢侈，把巴黎的社会渣滓都请到自己家中来，这样的混杂，那么日后导致整个家庭腐化堕落，不是很自然的吗？这几位太太抱怨说，到场的客人中，她们连五十个也不认识。这些人都是从哪里来的呢？一些年轻的姑娘穿着袒胸露肩的衣服，上半身差不多整个都露出来了。一个女人在发髻上插着一把金匕首，身上穿着一件绣着黑珠子的上衣，看上去活象一件锁子甲。大家又微笑着去看另一个女人，她那件紧紧裹在身上的裙子出奇的大胆。冬季结束时分巴黎的全部豪华人物都到齐了，包括声色犬马圈子里的人物，只要有过一面之交，女主人也都把他们请来，他们聚集在一起，摩肩擦踵，里面既有出身名门望族的人士，也有声名狼藉的人物，他们的共同点是都爱好享乐。屋子里越来越热，跳四对舞的人们，在挤满了人的客厅里，依然跳出对称和有节奏的舞步。

“这位伯爵夫人，真漂亮！”拉·法卢瓦兹在通向花园的门口说，“她看上去比她的女儿年轻十岁……我想起来了，富卡尔蒙，您得告诉我们，旺德夫尔打赌说她没有屁股，是真的吗？”

“亲爱的，请您去问您的表哥吧。他刚好到来。”

“噢！这倒是一个好主意，”拉·法卢瓦兹喊起来。“我拿十个金路易打赌，她一定有屁股。”

福什里果然过来了。他是这里的常客，所以兜了一个圈子从饭厅进来，以躲过各处门口拥挤的人群。冬季开始的时候，他又被罗丝勾引到手，如今他周旋在歌女和伯爵夫人之间，弄得精疲力尽，不知道怎样才能把其中一个摆脱掉。萨比娜能满足他的虚荣心，而罗丝则比萨比娜更能讨他的喜欢。此外，罗丝的热情是真诚的，她爱他象爱丈夫一样，对他象妻子对丈夫那样忠实，惹得米尼翁很不高兴。

“听着，给我们一点情报，”拉·法卢瓦兹一边紧紧抓住表哥的胳膊一边说。“你看见那位穿白绸衫的夫人么？”

自从他继承了那笔遗产以后，他的态度就变得十分肆无忌惮，尤其喜欢嘲弄福什里，因为他心里怀着旧恨，当初他从外省初到巴黎来的时候，受尽他的奚落，现在他想报复。

“是的，就是那位衣服上带花边的夫人。”

新闻记者踮起脚尖张望，心里还不明白他的意思。

“是伯爵夫人吗？”福什里终于说了出来。

“一点不错，好表哥……我用十个金路易打赌。她到底有没有屁股？”

说完他就哈哈大笑，很高兴自己终于能够作弄一下这个以前曾经突然问他伯爵夫人是否同情郎睡觉的家伙了。可是福什里丝毫没有显出惊异的样子，只是死死地盯着他。

“笨蛋，你滚开！”最后他耸耸肩膀，骂了一句。

接着福什里就转过身去同别的男客们握手，拉·法卢瓦兹十分狼狈，不敢吹嘘他说了一句有趣的话了。大家闲聊起来。自从上次赛马以后，银行家斯泰内和富卡尔蒙也都成了维里埃大街的座上客。娜娜的健康逐渐恢复，伯爵每天晚上都来问候她。福什里虽然在听着人家说话，却显得心事重重。今天早上他同罗丝吵过嘴，罗丝直截了当地告诉他，她已经将那封信寄出去；是的，他可以到他那位高贵的夫人家里去了，人家一定会很好地接待他的。他经过长时间的犹豫以后，终于鼓起勇气来了。可是一进门，拉·法卢瓦兹就同他开了一个愚蠢的玩笑，使他重又心烦意乱，虽然在外表上他依然十分镇静。

“您怎么啦？”菲利普问他。“您好象不舒服。”

“我吗？没有的事……我有工作，所以来迟了。”

接着，他鼓起勇气沉着他说：

“我还没有向男女主人祝贺呢……一个人必须懂得礼貌才好。”

这种勇气往往被人忽视，而实际上却能解决生活中许多普通的悲剧。他甚至敢于胆敢转过来对拉·法卢瓦兹开玩笑说：

“笨蛋，你说对吗？”

说完他就在人丛中挤过去。现在听差已经不再扯着嗓门通报来客的姓名了，可是伯爵同伯爵夫人仍然被刚刚到来的女客拉住，站在门口同客人们谈话。他终于走到他们的面前。这里的几位先生依然站在花园的石阶上，踮着脚尖，想看一看这一幕情景。他们想，娜娜一定多嘴谈论过了。

“伯爵没有看见他，”乔治悄悄说。“注意！他回过头来了……看到了。”

乐队又奏起那支《金发爱神》剧里的华尔兹。福什里先向伯爵夫人鞠躬，伯爵夫人心情愉快安详，始终挂着微笑。然后，他动也不动地在伯爵背后站了一会儿，冷静地等待着。那天晚上，伯爵的举止傲慢庄严，他昂起了脑袋，完全是达官贵人的派头。等到他低下眼睛来看新闻记者的时候，他似乎有意宣扬他那威严的姿态。两个男人互相观望了几秒钟。结果，是福什里先把手伸出去。米法也伸出手来。他们的手互相握紧了，萨比娜女伯爵站在他们面前微微笑着，眼睫毛垂下来，那支华尔兹一直在奏着充满嘲弄的放荡节奏。

“他们很自然地握起手来了，”斯泰内说。

“他们的手难道胶住了吗？”富卡尔蒙问，觉得他们握手的时间这么久，很感惊异。

一个无法忘却的记忆使福什里的双颊泛起微微的红晕。那个道具仓库仿佛又出现在他的眼前，他似乎又看见了室内暗绿色的光线，各种陈旧的道具布满了灰尘；米法在那里，手里拿着一只蛋杯，利用他的怀疑来威胁福什里。如今，此时此刻，米法对妻子的奸情再也没有怀疑了，这就是说他的尊严的最后一个角落也倒塌了。福什里的恐惧消失了，他感到轻松，他看见伯爵夫人那种明朗的笑容，不由得想放声大笑。他觉得这个场面很滑稽。

“啊！这一回，真是娜娜来了！”拉·法卢瓦兹嚷起来，凡是他认为妙语的，他就会脱口而出，“娜娜，在那边，你们看见她进来了吗？”

“住嘴，笨蛋！”菲利普低声说。

“我不是早跟你们说过了吗！乐队那支华尔兹是为她而奏的，当然啦，她来了！见鬼，她还帮他们讲和呢！……怎么！你们没有看见！她把三个人紧紧抱在怀里，我的表哥，我的表姐和她的丈夫，她一边搂住他们一边管他们叫心肝宝贝，啊，我见到这种一家人团聚的景象就恶心。”

爱丝泰勒走过来了。福什里向她道喜，她那僵直的身材套着一件粉红色裙子，脸上露出文静孩子的惊讶神气注视着福什里，有时也偷看她父母一两眼。达盖内也跟新闻记者热烈地握手。他们几个笑容满面，聚在一起，韦诺先生偷偷地溜到他们背后，用满意的眼光望着他们，用虔诚的仁慈拥抱他们，很高兴他们终于互相信任，这种信任为天意的实现铺平了道路。

这时华尔兹舞曲还在发出它那欢快的靡靡之音，欢乐的响亮回声象上涨的潮水，在叩击着这座古老的宅邸。乐队的小笛吹出强烈的颤音，小提琴发出微弱的叹息；在热那亚丝绒帷幔下面，金碧辉煌的彩绘和水晶吊灯散发出腾腾的热气和灰雾一样的光线。成群的客人照在周围的镜子里，仿佛多了几倍，加上谈话的声音越来越高，人数也似乎增加了。客厅的周围，一对对舞伴手搂着腰肢旋转着，从脸带笑容坐在旁边的妇女们面前经过。使地板的震动更加猛烈。花园里，彩色灯笼射出火红的亮光，象火灾时遥远的反光，照亮了在小径尽头呼吸新鲜空气的散步的人们。墙壁的颤动和灯光的通红，预兆着一场最后的大火，将把宅邸从四角烧起，烧得古老的家族荣誉摇摇欲坠。从前四月的一个夜晚，福什里从水晶玻璃的破裂声里所听到的羞羞答答的欢乐声，那时还刚刚开头，现在发展得越来越大胆，越来越疯狂，直到变成今天的盛会。如今，裂缝在扩大，把房子分裂，预告全宅即将倒塌。住在贫民区的酒鬼，他们腐烂的家庭是由于极度的贫困，由于饭桌上没有面包，由于酗酒花光了钱才完蛋的。而在这里，却是华尔兹的乐声敲响了一个古老家族的丧钟，使积聚起来的财富全部化为灰烬；眼睛看不见的娜娜，把她柔

软的四肢伸长到跳舞者的头上，在腐化着他们的阶层；她把身上散发出来的香味的酵素，掺在热空气里，在音乐的放荡节奏声中，渗透到这个阶层里去。

在教堂举行婚礼的那天晚上，米法伯爵走进他夫人的房间，他已有两年没有进过这间房间了。伯爵夫人十分惊讶，她起初直往后缩，而脸上却始终挂着醉态的微笑。他很窘，支支吾吾地说不出话来。于是她乘机教训了他一顿。不过，他们两人谁也不敢大胆说个清楚和解释个明白。这个互相谅解是宗教上的需要，他们相互之间心照不宣地默认，各人保持各人的自由，在上床以前，伯爵夫人还显得有点犹豫，他们就谈起了买卖房地产的事。他首先开口提出要出售博尔德房地产。她马上就同意了。他们迫切需要钱用，他们将分用这笔钱。谈妥以后，夫妻就和解了。米法在受良心责备的同时，真正地感觉到了和解以后的轻松。

就在同一天的下午两点钟光景，娜娜正在睡觉，佐爱大着胆敲了卧室的门。室内的窗帘都拉了下来，屋里半明半暗，静悄悄，凉丝丝，不时有一股热风从窗户吹进来。现在娜娜已能起床了，只是还有点虚弱。她张开了眼睛，问道：

“是谁？”

佐爱刚要回答，擅自走进娜娜房间的达盖内自己作了回答。娜娜一听见是他就在枕头上支起身子，叫贴身女仆走出去，问他：

“怎么，是你！今天是你结婚的日子！……出了什么事？”

他一时不习惯房间里的黑暗，呆在房间中央不走过来。然后，他的眼睛渐渐适应，就走到娜娜身边。他穿着礼服，打着白领带，戴着白手套。他再再说：

“是的，不错，是我……你想不起来了吗？”

不，她什么也想不起来。他不得不带着开玩笑的神气直截了当地自己说出来。

“喏，给你的谢媒礼……我把我的新婚之夜作为礼物给你带来了。”

这时他站在床边，她立刻用赤裸的胳膊把他搂住，笑个不停，差点儿高兴得流出眼泪，因为她觉得他这样做实在太高尚了。

“啊！这个咪咪，可真滑稽！……亏他还想得到！我却一点儿也记不起来了！那么，你走出教堂，就溜到这儿来了。这倒是真的，你身上还有一股圣香的味道……那就吻我吧！啊！更用点劲，我的咪咪！咳，这也许是最后一次了。”

朦胧的房间里还模模糊糊地荡漾着乙醚的味道，他们亲热的笑声逐渐消失。一股强烈的热风鼓起了窗帘，听得见街上儿童的喧闹声。随后，因为时间紧迫，他们开了一阵玩笑就分开了。达盖内在冷餐酒会以后，立刻偕同妻子出发去旅行。

第十三章

九月底，有一天晚上米法伯爵应该在娜娜家吃晚饭，临时接到杜伊勒利宫的命令召唤他到宫里去，他就在傍晚时分来通知娜娜。娜娜的公馆里还没有点灯，仆役们在厨房里高声大笑，伯爵悄悄走上楼梯，楼梯上的彩绘玻璃在炎热的黑暗中闪耀发亮。到了楼上，他毫无响声地推开客厅的门。里面一道淡红的阳光正在天花板上逐渐消失；红色的帷幔，宽大的坐榻，上漆的家具，乱七八糟地堆放着的刺绣制品、铜器和彩釉陶器，都已经在慢慢蔓延的黑暗中沉睡。黑暗象连绵不断的雨水，淹没了每一个角落，使象牙失去了光泽，金饰失去了反光。就在这片阴暗中，只有一团明显的白色比较清楚，那是一条张开的宽大裙子，他看见娜娜仰着身子，躺在乔治的怀里。一切否认都不中用了。他不禁出声喊叫，又赶紧抑制住，瞠目结舌地呆在那里。

娜娜一跃而起，把他推到卧室里去，好让乔治有时间逃走。

“进来，”她结结巴巴他说，吓昏了头，“我来告诉你……”

她对这样出其不意地被人撞见，颇感恼火。在她的家里，在客厅里，敞开着门，做出这种事情，她是从来没有过的。这次是发生了一件事，那就是她同乔治吵了嘴。乔治对菲利普嫉妒得发狂，抱着她的脖子呜咽得那么伤心，弄得她不知道怎样安慰他才好，他也确实十分可怜，于是她就随了他。只有这么一次，她竟糊里糊涂地让门敞着，同这个被母亲束缚得连送一束紫罗兰花给她也不可能的小宝贝来了这么一手，谁知竟让伯爵跑来撞见。真的！她的运气真不好！这都是她心地善良的结果！

她把伯爵推进去的那间房间，里面黑得厉害。于是她摸索着按铃叫人送灯来，心里十分主气。这可以说是朱利安的过错！如果客厅里早有一盏灯，这一切就不会发生了。都是黑夜这个怪物光临以后，才使得她春心荡漾的。

“我求你，我的心肝，理智一点，”娜娜等佐爱拿了灯来以后说。

伯爵坐了下来，两只手放在膝盖上，眼睛盯着地板，刚才他所看见的情景还在使他发呆。他并没有气得出声叫喊。他只是哆嗦着，仿佛一阵恐怖把他冻僵了。这种无言的痛苦使娜娜动了恻隐之心。她设法安慰他。

“对，我错了……我做的事非常恶劣……你瞧，我已经后悔做错了事。既然这件事叫你不痛快，我心里也不好受……算了吧，你也得大方一点，原谅我吧。”

她蹲在他的脚下，拚命带着温柔、顺从的表情去搜索他的目光，想知道他为这件事是不是十分恨她。后来，发觉他长叹一声，脸色渐渐复原，她就装得越发娇媚，用庄重的慈爱给他补充了最后一个理由：

“你瞧，亲爱的，你必须理解别人……我不能拒绝我那些穷朋友啊。”

伯爵被她说动了心，软下来了。他只是要求她把乔治打发走。可是一切幻想业已破灭，他再也不相信娜娜发誓赌咒的忠诚了。再过一天，娜娜还会欺骗他的；他之所以继续维持这个痛苦的爱情，只不过是出于一种懦弱的需要，出于一种对生活的恐惧，生怕没有她就不能继续活下去罢了。这是娜娜一生中以加倍的豪华富贵使巴黎目眩心迷的时期。她在罪恶的领域里更加显得高大，她无耻地炫耀她的奢侈生活，她对金钱的公然藐视，造成若干家财烟消云散，使她压倒了巴黎。在她的公馆里，仿佛有一座火光熊熊的熔炉。她的永无休止的欲望就是熔炉的火焰，她的嘴唇轻轻一吹就能使黄金化为灰烬，然后随风一扫而净。人们从来没有见过这样疯狂的挥霍。这座公馆仿佛

建造在一个深渊上，到这里来的男人，连同他们的财产、他们的身躯、甚至他们的姓氏，都一齐葬身其中，连一点尘土的痕迹都不留下。这个妓女有着鸚鵡的爱好，好吃萝卜和糖杏仁，喜欢一点一点地吃肉，每月光是为吃饭而花的钱都要达到五千法郎。厨房里，是没有节制的浪费，疯狂的贪污，一桶桶的酒被捅破，一张张的帐单经过三四道手就增加了几倍。维克托里娜和弗朗索瓦在厨房里是统治一切的主人，他们除了经常把冷肉和浓汤供给一些同族兄弟在家里吃以外，还在厨房里请客吃喝，朱利安向卖货的人们那里索取回佣，装配门窗玻璃的小商贩每配一块三十个苏的玻璃，就非给他增加二十个苏的回佣不可；夏尔吞吃喂马的燕麦，把供应的东西成倍的虚报，从前门刚刚买进来的东西又从后门卖掉，人人都在贪污盗窃，如同攻克了一座城后所进行的全城洗劫，佐爱凭着自己的聪明，设法掩护各人的盗窃，以便混水摸鱼，保护她自己的盗窃行为。浪费现象比贪污盗窃更为严重，隔夜的饭菜都扔到阴沟里；家里食物堆积之多，使仆役们都倒了胃口，玻璃杯上粘满了糖，煤气灯日夜不熄，烧得墙壁快要爆炸，此外，还有粗枝大叶所造成的错误。恶意的破坏和意外事故，这一切都足以加速被许多嘴巴吞噬着的这个家庭的崩溃。楼上女主人那里的崩溃则更加迅速：价值一万法郎的裙子，只穿过两次，就被佐爱卖掉；珠宝无缘无故就不翼而飞，仿佛放进抽屉就碎成了粉末，东西胡乱购买，只要是最时新的东西样样都买，第二天就被遗忘在角落里，或者扫到街上。她每看见一样昂贵的东西，没有不想把它买到手的，因此她身边经常有一些残花和破碎的值钱小玩意，她一时高兴看中的东西，越是花钱多，她越感到高兴。任何东西都不可能完整地长期留在她的手中，她把一切都打碎，凡是经过她那洁白小手指捏过的东西，不是凋谢了，就是弄脏了；凡是她走过的地方，身后总是洒了一地的说不出名字的碎片，乱七八糟的破布和沾满污泥的布片。同时，在浪费零用钱方面，也经常会出现大笔头的帐款需要结算：欠帽子店二万法郎，欠洗衣妇三万法郎，欠鞋店一万二千法郎；她的马厩吞下了她五万法郎，六个月功夫，她就欠了时装店十二万法郎。据拉博德特估计，她的平均家用每年大约要四十万法郎，她没有增加开支，今年她的家用却达到了一百万法郎，她自己对这个数目也吓了一跳，说不出这么大的数目都到了哪儿去了。男人们象叠罗汉似的一个来了又一个，整车整车的金子倒下来，都无法填满这个无底洞，这个洞在她这所公馆的地底下，在她的豪华奢侈行将崩溃的破裂声中不停地下陷。越陷越深。

娜娜最近又心血来潮，想重新把她的卧室修饰一番，这个想法一产生，她就想了个主意：这间房间应当全部铺上钉银扣儿的茶红色天鹅绒，再配上细绳和金线流苏，象帐篷似的一直铺到天花板上。她觉得这样布置既富丽又淡雅，是衬托她的白里透红皮肤的最好背景。不过卧室本来是用来放置床铺的，而卧床才是引人入胜的、令人目眩心迷的东西。娜娜梦想有一张从来没有见过的床，那张床就是王座，就是神坛，叫整个巴黎都到这儿来崇拜她的至高无上的裸体。这张床必须完全是镶金嵌银的，就象一件巨大的首饰一样，镶金的玫瑰花落在一个银制的框架上，床头花丛里必须有一大群小爱神，笑嘻嘻地探出头来，在床帷的遮掩下，偷看行淫取乐。她把这件事同拉博德特说过，拉博德特带了两个金银匠来。他们已经着手画图。这张床要花五万法郎，米法必须作为礼物送给她。

最使娜娜感到惊异的，就是黄金象水似的淹没她的四肢，而置身在这黄金的河流中的她，总是感到缺少钱花。有些日子，她竟为了缺少几个数目少

得可怜的金路易，而弄得走投无路。她不得不伸手向佐爱借钱，或者她自己的想法子尽她所能去弄几个钱。可是，在她不到采取万不得已的手段之前，她总要先在朋友身上试探，用开玩笑的方式，把男人身上所有的钱统统掏光，甚至连几个苏也不放过。三个月以来，她主要是掏光菲利普的口袋。在她经济拮据的时候，菲利普每次到来，总要留下钱包才走。过了不久，她胆子越来越大，竟伸手向他借钱，每次两百法郎或三百法郎，不过从役超过这个数字。她拿了这笔钱去结清帐目，或者偿还逼得太紧的债务。菲利普在七月里被任命为上尉司库，她向他借钱的第二天他总是把钱带来，同时为自己的不够富裕表示歉意，因为善良的于贡夫人现在对两个儿子特别严厉。过了三个月，这些经常延期归还的小额借款，已经积累到一万法郎左右。上尉依然发出爽朗的欢笑声，可是，他消瘦了，有时他心神不定，脸上经常出现一道痛苦的暗影。不过只要娜娜望他一眼，立刻就可以叫他改变容貌，感到肉欲的欢乐。她和他十分亲热，经常在门背后吻他，使他陶醉；她又时常用突如其来的娇纵态度把他缠住，他只要能走出兵营，就必然寸步不离地跟在她的裙子后面。

有一天晚上，娜娜说她的教名也叫泰雷兹，圣名瞻礼日是十月十五日，于是她的所有男朋友马上都向她赠送礼品。菲利普上尉带来的是一件萨克斯著名磁器，那是一只古老的带金座架的糖果缸。他看见她独自一个人在梳妆室里，刚刚洗过澡，只穿着一件红白法兰绒的宽大浴衣，在那里仔细观看大家送来的礼物。这些礼物统统陈列在一张桌子上。她因为想打开一只天然水晶瓶子的瓶塞，已把那只瓶子打碎了。

“啊！你太好了！”她说。“这是什么？你给我看看……看你花钱去买这种小东西，多够孩子气！”

她责备他，说他既然没有钱，就不必买这种贵重东西了，其实她看见他把所有的钱都花在她的身上，心底里还是十分高兴，她认为这是唯一能够打动她的爱情的证明。她一边说，一边玩弄那只糖果缸，想知道是怎样构造的，她开了又关，关了又开。

“小心点，”他嗫嚅着说，“这东西容易打碎。”

娜娜耸了耸肩膀。他以为她的手象个搬运工人的手那样笨吗？霎时间，盖子掉到地上打碎了，只有缸身留在她的手中。她愕然，眼睛望着地上的碎片，嘴里说：

“噢！打碎了！”

接着她就哈哈大笑起来。她觉得掉在地下的碎片非常滑稽。她的笑是神经质的，就象儿童毁坏了东西，感到高兴，恶意地傻笑一样。菲利普开头有些反感，这个狠心的女人根本不知道他为这件小玩意儿花了多少心血。她看见他完全变了脸色，就尽力控制自己。

“说真的，这可不是我的错……它本来就有一条裂缝。这些老古董根本不结实……因此，就是这个盖子！你看见它掉下来蹦蹦跳的样子吗？”

说完她又哈哈大笑起来。可是菲利普尽管竭力忍住，眼睛里依然充满了泪水，她看见以后，马上扑过去温柔地抱住他的脖子。

“你真傻！我还是照样爱你的。如果我们不打碎东西，商人就永远做不成买卖了。所有这一切东西都是造来让人打碎的……你瞧！这把扇子，它只不过用胶水胶粘的罢了！”

她抓过一把扇子，拿起扇骨一撕，扇面就撕裂成两半。这样做似乎使她

兴奋。当她毁了他的礼物以后，为了表示她对别的礼物也一律瞧不起，她就开始了一场大破坏，把一切都敲碎，敲得非常过瘾；她用破坏一切来证明世界上没有一件东西是结实的。她的冷漠的眼睛里放出光芒，嘴唇微微翘起，露出一口白牙。等到一切都破打成碎片以后，她脸上泛着红晕，重又哈哈大笑，用手掌拍打着桌子，然后学着淘气的女孩子的说话声，口齿不清地说：

“完了！全没了！全没了！”

这时候，菲利普也受到这种狂热的传染，把她扳倒，吻她的胸脯。她由着他去摆布，毫不抵抗，只把两只手攀着他的肩膀，十分快乐，她简直想不起来已有多长时间没有这样快乐过了。她没有松开他，用亲热的口吻对他说：

“听我说，亲爱的，你明天得给我送十个金路易来……因为我遇到点麻烦，面包房的一张帐单把我烦死了。”

他脸色顿时变白了，然后，在她的额头上重重吻了一下，只说了一句：

“我试试看。”

沉默了一阵。她起来穿衣服。他把额头靠在玻璃窗上。过了一分钟，他走过来，缓慢地说：

“娜娜，你应该嫁给我。”

这个想法一下子使娜娜觉得那么好笑，她简直连裙子都系不住了。

“我可怜的宝贝，你病了吧！……难道是因为我向你要了十个金路易你就向我求婚了？……绝对不可能。我太爱你了。啊！这个想法真蠢！”

这时候佐爱进来给她穿靴子，他们就不再谈这件事。贴身女仆一进门，马上向桌上破碎的礼物瞟了一眼。她问太太要不要把这些东西扫干净，太太回答说，把这一切全扔掉，女仆就用衣襟把这些碎片全裹走了。到了厨房里，大家捡了一阵，于是太太的破碎东西都给大家平分了。

那一天，乔治违反娜娜的禁令，偷偷潜入公馆。弗朗索瓦明明看见他进来，不过仆役们都想看看女主人陷入窘境的笑话，所以他只装没有看见。乔治一直溜到小客厅，听见有他哥哥的声音，就停住脚步；他站在门背后，听见了全部经过，包括亲吻和求婚。他感到一阵恐怖，浑身冰冷，他痴痴地离开娜娜的寓所，只觉得脑子里一片空虚。回到里舍利厄街以后，他越过母亲的住处，到楼上自己的房间，这时候他才嚎陶大哭起来。这一次，他再也不能怀疑了。娜娜在菲利普怀抱里的一幕可憎的景象始终出现在他的眼前；他觉得这是乱伦行为。等到他稍稍觉得平静下来以后，回忆又都涌上他的心头，妒火重新发作，烧得他一头栽倒在床上，咬床单，骂下流话，越骂越使他发狂。白天就这样过去了。他假装头痛，把自己关在屋子里。可是到了夜晚就更加可怕，他不断地做恶梦，激起了一阵杀人的狂热。如果他的哥哥也住在这所房子里，他早就走过去一刀把他杀了。等到天亮以后，他才恢复理智。他认为应该死的是他自己，他等待着如有一辆公共马车经过，他就从窗口跳下去。然而，将近十点钟光景，他还是出去了；他跑遍了巴黎，在一座座桥上徘徊，最后，他心里涌上一个无法遏止的欲望，要想再去见一见娜娜。也许她的一句话就可以援救他。他走进维里埃大街娜娜的那座房子时，三点钟正敲响。

将近中午的时候，一个可怕的消息几乎把于贡夫人压垮了。昨天夜里，菲利普因被控盗窃了联队公款一万二千法郎而被捕入狱。三个月以来，他挪用了许多笔小额公款，把缺少的数目，用伪造单据掩饰，希望不久即能将款

归还；由于管理委员会的疏忽，舞弊行为一直都没有被发觉。儿子犯罪的消息使老太太惊呆了，她表示愤怒的第一下喊声是咒骂娜娜；她知道菲利普同娜娜有来往，这件不幸的事经常叫她焦心，生怕会有祸事发生，因此她才老住在巴黎。可是她从来没有想到竟会闹出这样丢脸的事来，如今她很后悔不该当初拒绝把钱给儿子，这样，就如同她也参预了儿子的犯罪一般。她倒在一张沙发上，两条腿瘫软得不能动弹；她觉得自己完全没有用，不能够去为菲利普奔走活动，只能坐在那里等死。可是，她突然想起了乔治，心里感到有点安慰；她还有乔治，他能去活动一下，也许能援救他们母子。这样想着，她也不求任何人的帮助，就一步挨一步地走上楼去，因为她不愿意这件事叫外人知道。她心里尽想着她还有一个心爱的儿子在她身边。可是到了楼上，她发觉房间里空空如也。门房对她说，乔治先生很早就出去了。这房间里现出第二件祸事的魔影：凌乱的床上，被单被咬过的痕迹，说明主人有极大的痛苦；一张椅子倒在地上，周围乱堆着衣服，仿佛这是一张已经死亡的椅子。乔治一定是在这个女人家里。于是于贡夫人带着干涸的眼睛，拖着恢复了气力的双腿，走下楼去。她要她的两个儿子，她要出去讨还他们：

从早上起，娜娜就极其烦恼。先是那个卖面包的，九点钟就拿着帐单来了，帐单上的数字少得可怜，只是区区一笔一百三十三法郎的面包款，而在娜娜的象王宫般富丽的公馆里，却付不出这笔款子。他已经来过二十次了，从他不肯赊帐的那一天起，娜娜换了一个卖面包的，这使他十分恼火，如今连仆人都站在他一边。弗朗索瓦对他说，如果他不大闹一场，太太是不会付钱给他的；夏尔说他也上要上楼去讨一笔草料的旧帐；而维克托里娜则忠告他，说他最好等有一位先生在同太太谈话谈得最起劲的时候闯进去，就可以把钱弄到手。厨房里的人个个劲头十足，他们把家里的情况一五一十都告诉给所有的供货商人，他们嚼舌头一次就是三四个钟头，在谈话中间把太太剥光了衣服，清除了皮毛，无所不谈，其愤激程度只能是无所事事而又舒服得要死的仆人们所特有的。只有朱利安这个总管装出替太太辩护的样子：不管怎样，太太总是一个漂亮人物；别的仆人马上指责他同女主人睡过觉，于是，他就装出不可一世的样子哈哈大笑，女厨师听后十分气愤，因为她一直希望自己是男人，可以朝这些女人的后屁股吐唾沫，她们真叫她感到恶心。弗朗索瓦使坏，没有事先告诉女主人，就把卖面包的领到了前厅。等到娜娜下楼吃中饭的时候，正好迎面撞见他。娜娜收下帐单，叫他下午三点钟左右再来，他于是嘴里骂着娘走了，发誓说一定准时再来，不管怎么样非把钱要回去不可。

娜娜对这一场讨债十分恼火，她的中饭吃得很不舒服。这一次，必须摆脱这个卖面包的。其实她已经有十次把这笔款子预备好了，可是没等到他来讨，又顺手把钱花了。有一次是为了买花，另一次是捐款给一个老年的警察。而且，她还指望着菲利普，她甚至觉得有点惊讶他在这时候还不把那二百法郎送来。这真是十分倒霉，前天，她还给萨丹买了许多衣服，简直等于一份嫁妆，连裙子带内衣裤，一共用掉一千二百法郎，如今她手头连一个路易也没有。

将近两点钟光景，娜娜开始坐立不安。拉博德特来了。他带来了新床的图样。这倒给她解了闷，使她快活得把一切都弃置脑后。她又是拍手，又是跳舞。然后她怀着无限的好奇，俯在客厅的一张桌子上，仔细研究那张草图，拉博德特在一旁给她解释：

“你瞧，这就是床身；中间有一束盛开的玫瑰花，还有花朵和花蕾交织成的花环；树叶将来用金绿色，玫瑰花用金红色……这里是床头的图样，一队小爱神围成圆圈跳舞，他们的脚下是银制框架。”

娜娜高兴得发狂，打断了他的话。

“啊！真滑稽，角落上的那个小家伙，屁股朝天……对吗？他们笑得多鬼！他们眼神都很不正经！……你得知道，亲爱的，我在他们面前，可不敢干什么风流把戏哟！”

她那特殊的自豪感得到了满足。金银匠说连王后也没有睡过这样的床。不过这里有一个难题。拉博德特给她看了两张床脚板的图样：一张是仿造的花样，另一张是单独一个主题的图样，画的是一个蒙着薄纱的夜女神，被一个人身羊足的农牧神揭开了光辉的裸体。拉博德特又补充一句说，如果她选定要那幅画的话，金银匠们有意把夜女神制得和她一模一样。这个想法非常大胆，她听了后高兴得脸色都发白了。她已经把自己想象成一个银雕像，象征着温暖和欢乐的黑夜。

“当然，你只要把脑袋和肩膀露出来给他们作模型就行了，”拉博德特说。

她泰然自若地望了他一眼。

“为什么？……既然事关一件艺术品，我就是全裸让雕刻家塑造我也不在乎！”

这就说定了，她选择的是主题画。可是这时他把她叫住。

“等一等……这么一来得增加六千法郎。”

“啊！这跟我有什么关系？”她放声大笑说。“难道我的小傻瓜没有钱么？”

现在她在熟人中间，总是用“小傻瓜”来称呼米法伯爵，而同她关系密切的男人总是问她：“昨天晚上你看见你的小傻瓜了吗？……噢！我还以为我在这儿可以见到你的小傻瓜呢！”这样的称呼仅仅表示关系的亲密，可是她还不肯当着他的面这样称呼他。

拉博德特把图样卷起来，最后还解释了几句：金银匠答应在两个月内交货，大约在十二月廿五左右；下星期开始雕刻师就来给夜女神打模型。她在送他出门的时候，想起了那个卖面包的商人，就猛孤丁地问他：

“我说，你身上有十个金路易吗？”

拉博德特有一个他自认为十分好的原则，就是永远不借钱给女人。每逢女人们向他开口，他的回答总是这样一句话：

“没有，姑娘，我身上一个子儿也没有……可是你要不要我去找找你的小傻瓜呢？”

她说不要，这没有用处。两天以前，她已经从伯爵手里挖去了五千法郎了。然而她马上后悔自己做事过于谨慎。卖面包的商人跟在拉博德特后面出现了，虽然那时才两点半。他粗野地在前厅的一张板凳上一坐，扯着嗓门在那里骂娘。娜娜在二层楼上听着他骂，气得脸色发白，尤其使她伤心的，是仆役们暗中都在开心。他们开心的笑声越来越放肆，一直传到她的耳朵里。在厨房里大家笑得要死，马车夫从院子里向里张望，弗朗索瓦无缘无故地走过前厅，向卖面包的作了一个会心的微笑，就赶快去厨房里报告消息。佣人中谁也没把太太放在心上，四壁都响着他们的嘲笑声，娜娜觉得自己孤单一人，连佣人也瞧不起她，他们窥伺着她的一举一动，用最污秽的话污辱她。

本来她想问佐爱借一百三十三个法郎，这时她打消了这个念头。她已经欠了佐爱的钱，她自尊心太强，不敢再去碰佐爱的钉子。突然一个念头使她异常激动，她抖擞精神，一边走进房间一边高声对自己说：

“算了，算了，姑娘，靠你自己吧……你的身体属你所有，最好还是利用你的身体，这比受人侮辱强多了。”

说完，她连佐爱也没有叫唤就匆匆换了衣服，准备奔到特里贡那里去。这是她在陷入极端困境时的最后指望。她在人肉市场上是热门货，老虔婆特里贡经常来求她，她根据自己的需要有时拒绝，有时应允。她过着王后似的生活，可是困难的日子却越来越经常，每逢遇到这样的时刻，她就到特里贡那里去，肯定可以拿到廿五个金路易。她到特里贡家，已经成了习惯，毫无所谓，就象穷人进当铺一样。

可是，她一出卧室的门，就撞见乔治站在客厅中间。她没有注意到他的脸色象蜡一样白，也没有注意到他的大眼睛里有阴暗的光芒。她叹了一口气，感到如释重负。

“啊：你一定是你哥哥派来的吧！”

“不是，”小家伙回答，脸色越发苍白了。

她一听就作了一个失望的动作。那么他来干什么呢？他为什么拦住她的去路？对不起，她忙得很。然后，她又回来问他：“你身上没有钱，对吗？”

“对。”

“一点不错，我真傻！你身上从来没有一个钱，连坐公共马车的六个苏也没有……妈妈不给。这就是你们这些所谓的男人！”

说完她拔脚就跑。可是他一把抓住了她，他有话要跟她谈。她一边奔出去，一边再说一遍她没有时间，可是他一句话就把她止住了。

“听我说，我知道你要嫁给我的哥哥。”

嘿，这真滑稽！她倒在一张椅子上，好痛痛快地笑一场。

“是的，”小家伙接着说。“不过我不愿意……你应该嫁给我……我就是为这个才来的。”

“怎么？你也来这一套！”她嚷起来，“难道这是你们家传的毛病吗？……不行，绝对不行！真是痴心妄想！难道我向你们要求过这种肮脏事吗？你们两兄弟，谁也不行！”

乔治的脸上露出喜色。说不定是他弄错了？他接着说：

“那么，你得向我发誓你不同我哥哥睡觉。”

“咳！你真叫我讨厌！”娜娜又不耐烦地站起来说。“就算我觉得你的说话有趣也不能超过一分钟，我没空跟你多谈，我已经一再同你说过我很忙！……只要我高兴，我就跟你哥哥睡觉。难道你出钱养我吗？难道这儿一切都是你付的钱吗？你凭什么资格来管我的事？……是的，我同你哥哥睡觉……”

他抓住她的胳膊，使劲捏着，几乎要把胳膊折断，同时他吃吃地说：

“不要这样说……不要这样说……”

她使劲一甩，挣脱了他的手掌。

“现在他居然打我了！瞧瞧这孩子！……小家伙，你马上给我滚蛋……我是出自好心才留你在这儿的，完完全全就是这样！你睁开眼睛看看就明白了！……难道你以为我到死都要当你的妈妈么？我有许多正经事要做，不能

只管抚养婴孩。”

他听她说着，难过得浑身发僵，却没有反抗。每句话都狠刺他的心窝，他感到他要因此而死。她却丝毫没有注意到他的痛苦，所以还在那里滔滔不绝地说着，而且因为早上的烦恼可以在他身上发泄而觉得高兴。

“你跟你哥哥一样，也是一个坏蛋！……你哥哥答应给我送来二百法郎。呸！我可以等他……倒不是我一定要他的钱！这一点钱还不够我买头油用……可是他不该让我陷于困境！……”

好吧，你想知道吗？我告诉你吧，就是因为你的哥哥失约，我才不得不出去找个别的男人赚二十五个路易。”

听了这话，他吓昏了头，赶紧把门挡住；他又是哭泣，又是哀求，合着手掌结结巴巴地说：

“别这样做！别这样做！”

“我也不愿意这样做，”她说。“可是你有钱吗？”

没有，他没有钱。只要能够弄到钱，他连命都可以不要。他从来没有感觉到自己象今天这么可怜，这么无用，这么年幼无知。他哭得整个可怜的身体都在抽搐。她终于看出了他这种巨大的痛苦，于是她的心软了。她轻轻地推开他。

“算了，我的猫咪，让我过去，我非去不可……要理智一些。

你真是一个孩子，我们已经快快活活地过了一个星期，可是今天，我不得不考虑考虑我的正经事了。你考虑一下……你的哥哥是个成年的男人，我不同他谈这些……啊！你得帮帮我的忙，不必把这一切告诉你哥哥。他不需要知道我到哪儿去。每当我发起脾气来，这嘴巴就说得太多。”

她笑了。接着她抱住他的脑袋，吻他的前额：

“再见，娃娃，我们之间完了，真的完了，你听见没有？……我走了。”

说完她就离他走了。他呆立在客厅中间。她的最后几句话象警钟一样在他耳边响着：完了，真的完了；他仿佛觉得大地在他的脚下崩裂。他的脑子里一片空虚，等待着娜娜的那个男人已经消失，只有菲利普被娜娜赤裸裸的胳膊拥抱的形象，久久不能消失。她对这件事并不否认，她一定是真心爱他，只要从她不愿让他知道她对他不忠实，以免使他伤心，就可以证明。完了，真的完了。他使劲地呼吸，环顾房间四周，在难以忍受的重压下气也喘不过来。往事历历涌上他的心头，抚爱别墅里欢笑的夜晚，他自认为是她的那些缱绻岁月，然后在这房间里偷情的欢乐。从今以后这些事永远、永远不会再来了。他太年轻，他没有很快地长大，所以菲利普代替了他，因为菲利普有胡子。那么，这是末路了，他不能再活下去了。他那淫欲的恶习已使他整个身心都沉湎于无休止的卿卿我我和对性生活的迷恋之中。而且，他的哥哥仍然和她来往，他是他的亲哥哥，他的同胞手足，他的享乐会使他嫉妒得发狂，他又怎能忘却这一切呢？现在这一切都该完结了，他想死。

各个房间的门都开着，仆人们看见太太步行外出，都吵吵嚷嚷地到处乱走。楼下，那个卖面包的坐在前厅的板凳上，正在同夏尔和弗朗索瓦哈哈大笑。佐爱跑过客厅的时候，惊奇地发现了乔治，她问他是不是在等太太。是的，他在等太太，他有一句回话忘了告诉她。佐爱走了，剩下他一个人，他就到处找寻利器。他找不到别的东西，只好在梳妆室里拿了一把十分尖利的剪刀，那是娜娜常常喜欢拿来修饰自己用的，不是用来修剪皮肤，就是用来

剪去短毛。接着，他把手放在衣袋里，手指神经质地紧紧捏住那把剪刀，耐着性子足足等了一个钟头。

“太太回来了，”佐爱又进来说，她一定是从卧室的窗口望见她的。

公馆里立刻响起了奔跑声，笑声消失了，所有的门又都关上。乔治听见娜娜三言两语付了卖面包的人的钱。然后，她上楼了。

“怎么？你还在这儿！”她一看见乔治就说。“唉呀！我的乖乖，我们这可要闹翻的！”

她向卧室走丢，他跟在她后面。

“娜娜，你愿意嫁给我吗？”

她耸了耸肩膀。这问题太愚蠢了，她不屑于再作回答。她想朝着他把门砰的一声关上。

“娜娜，你愿意嫁给我吗？”

她把门砰的一声关上。他用一只手把门重新推开，另一只手拿着剪刀，从口袋里伸出来。然后他轻而易举地猛力一刺，把剪刀刺进了胸膛。

娜娜已预感到要发生祸事，赶紧转过身来。她看见他用剪刀刺进胸膛，顿时十分气愤。

“这蠢货！这蠢货！还用我的剪刀！……你还不赶快住手，你这可恶的小流氓……啊！我的天主！啊！我的天主！”

她吓坏了。那个小家伙已经跪了下去，他又刺了一下，随即手脚一伸，倒在地毯上，位置正好横躺在卧室的门槛上。她吓得六神无主，又不敢跨过他的躯体，只好用足气力叫喊，他的躯体把她堵在卧室里，不让她走出来求救。

“佐爱！佐爱！快来呀……叫他住手……这样一个孩子，简直太蠢了！……现在他自杀啦！而且在我的家里！居然发生了这样的事！”

他把她吓坏了。他闭着眼睛，脸色煞白。伤口上几乎没有出血，只有一丁点儿红点在背心下面消失了。她决心跨过他的躯体走出去，突然一个人影出现，吓得她倒退几步。原来一位老太太正从对面客厅敞开着门走过来。她认出了那是于贡夫人，她的样子非常惊恐，也不说明她为什么要到这儿来。娜娜不断地往后退缩，连手上的手套，头上的帽子都没脱掉。她怕得那么厉害，结结巴巴地直为自己辩护。

“夫人，这不关我的事，我向您发誓……他要我嫁给他，我不答应，他就自杀了。”

于贡夫人穿着黑袍，脸色苍白，满头白发，慢慢地一步一步走过来。她坐上马车到这儿来的时候，对乔治的想念原已消失，一心只想着菲利普所犯的错误。她认为娜娜也许能给法官们作一些解释，可以感动法官们。所以她打算来恳求娜娜，去作一个对菲利普有利的证言。到了娜娜住所的楼下，所有的门都开着，她在楼梯上有点犹豫，加之她的腿有病，所以她走得很慢。可是突然间响起了娜娜的惊喊声，她就顺着声音走过来了。到了楼上，地上躺着一个男人，衬衫上有血迹。他是乔治，她的另一个儿子。

娜娜用痴呆的口吻一再说：

“他要我嫁给他，我不答应，他就自杀了。”

于贡夫人没有喊叫，就俯下身子去看。不错，正是她的另一个儿子乔治。一个丧失了荣誉，另一个被害死。眼前她的整个生命正在覆灭，这一切并不叫她吃惊。她跪在地毯上，完全不知道自己是在什么地方，也看不见有

任何人在她身边，她只是死死地注视着乔治的脸庞，一只手按在儿子的心口上，听听还有没有气息。然后，她轻轻地发出一声叹息，她感觉到他的心还在跳动。这时候她才抬起头来，仔细看看这间屋子和身边的娜娜，仿佛回忆起来了。一道火焰在她的冷漠的眼睛里燃烧起来，她又高又大，她的沉默太可怕了，吓得娜娜浑身发抖，她隔着乔治的躯体，不住口地为自己辩护。

“我向您发誓，夫人……如果他的哥哥在这儿，他就能向您解释……”

“他的哥哥盗用公款，被关在监狱里，”做母亲的冷冷地说。

娜娜的声音被哽住了。怎么会发生这一切的呢？现在另一个又盗窃了公款！他们这一家人难道都是疯子吗？她再也不为自己拚命申辩了，她仿佛不是在自己的家里，竟任由于贡夫人发号施令。仆人们终于奔过来了，老夫人坚持要他们把昏过去的乔治抬到她的马车上。她宁愿把他杀死，也要把他从这所房子里带走。娜娜用惊呆了的眼神看着仆人们抬着可怜的乔治的肩膀和大腿下楼。母亲眼在仆人后边，这时她已精疲力尽，只好一路摸着家具走，她所爱的一切都化成了泡影。到了楼梯口，她呜咽了一下，回过头来一连说了两次：

“啊！您给我们带来了多少祸害！……您给我们带来了多少祸害！”

她没有再说别的。娜娜呆呆地坐着，还戴着手套和帽子。整座房子又恢复了沉闷的寂静，那辆马车已经离去。她动也不动地坐在那里，脑子里空荡荡的，什么也不想，只有事情经过还在脑际嗡嗡作响。一刻钟以后，米法伯爵来了，发现她仍然在原来的地方坐着。她象遇到救星似的松了一口气，滔滔不绝地对他讲述刚才发生的祸事，有些细节竟翻来复去他讲了二十遍。她捡起染了鲜血的剪刀，摹仿着乔治自杀时的手势。主要的，她是想证明她自己无罪。

“你说呢，亲爱的，这难道是我的错？如果你是法官，你会判我有罪吗？……当然，我并没有叫菲利普去侵吞公款，也没有逼这个可怜的小家伙自杀……在这件事情里，最可怜的是我。人家到我家里来做糊涂事，给我找麻烦，还把我当成坏女人看待。”

说完她就哭了。她的神经松弛下来，觉得身体软绵绵的，很不舒服，心里十分伤感，还带着无限抑郁。

“你的神气也好象在不高兴……你去问一问佐爱，看我同这件事有没有关系……佐爱，你说吧，你向先生解释解释……”

贴身女仆早已从梳妆室里拿出来一条毛巾和一面盆水，在那里擦地毯，想趁血迹未干，将地毯上的血污擦去。

“唉，先生！”她说，“太太够苦恼的了！”

米法还在那里发呆，这一幕悲剧使他浑身冰凉，脑子里充满母亲痛哭儿子的景象。他熟知这位母亲的心灵十分伟大，他仿佛看见她穿着寡妇服装，孤零零一个人在丰代特慢慢地死去。可是娜娜更加沮丧。现在，她想起乔治倒在地上，衬衫上有一个红窟窿，就十分恼火。

“他本来是多么亲切可爱，多么甜蜜，多么温柔的一个孩子……啊！我的猫咪，不管你生气不生气，得让你知道，我爱他，我爱这孩子！我控制不住自己，我没法不这样做……而且，到了今天这地步，这对你已经没有多大关系。他已经不在了。你现在称心如意了，你可以十分放心，从今以后再也不会撞见我们了……”

她末了的这几句话使她难过得哽住了气，他反而安慰起她来。算了，她

应该拿出勇气来，她说得对，她并没有错。结果还是娜娜自己抑制住哭泣说：

“听着，你马上出去给我打听一下他的消息……我要你马上去！”

米法拿起帽子，出去打听乔治的消息。过了三刻钟，他回来了，看见娜娜忧心忡忡地倚在窗口上等待，他就从人行道上向她叫喊：那小家伙没有死，甚至还有希望救活哩。于是她马上快活得跳起来：她又唱歌，又跳舞，觉得生活十分美好。这时佐爱因为总是擦不掉地毯上那滩血迹，很不满意，她老是看着那块血迹，每次走过嘴里总得唠叨：

“太太，您看血迹擦不掉。”

一块淡红色的斑点确实浮现在地毯的白玫瑰花饰上，恰好堵住卧房的门楣，仿佛一道血痕封锁了门口。

“没关系！”心情愉快的娜娜说，“脚踏的次数多了就会消失的。”

从第二天起，米法伯爵把这件事情遗忘了。他坐上出租马车到里舍利厄街去的时候，曾发誓永远不再回到这个女人的身边。上天已经给了他一个警告，他把菲利普和乔治的不幸，看作是他自身毁灭的预兆。可是，无论是于贡夫人泪流满面的景象，还是乔治发高烧的状态，都没有力量叫他遵守这个誓言；这幕悲剧仅仅使他哆嗦了一阵，过后只剩下一种暗自欣喜的感觉，乔治的迷人青春魅力，一向使他恼火，现在这个情敌总算拔除了。目前他的热恋已发展到不许他人来涉足的地步，这是没有享受过青春的男人的热恋。他爱娜娜，要求她只属他一人所有，由他单独听她说话，单独抚摸她，单独聆听她的呼吸。他的爱情已经超出了肉欲的范围，到达了纯感情的程度，变成了一种焦虑的情感，它使人珍惜过去，有时又使人梦想着，两个人能一起跪在天父面前，得到赎罪和宽恕。如今宗教在他身上的影响每天都在扩大。他又变成一个遵守教规的天主教徒，他忏悔，领圣体，经常无法克制罪恶的行为，良心的责备给了他在犯罪和赎罪时加倍的愉快。后来，他的神师准许他去耗尽他的热恋，他就养成习惯，每天去沉沦一次，然后又带着虔诚的信仰，极其谦恭地为自己的沉沦去忏悔。他还十分天真地把他经受的巨大痛苦，作为赎罪的苦行，奉献给天主。他的这种痛苦越来越厉害，他虽然是一个对宗教有着深厚和庄严感情的信徒，但是由于迷恋一个妓女的肉体而不能自拔，也只好象耶稣一样，登上苦难的十字架。他最感到痛苦的，是这个妓女经常对他不忠，因为他不能容忍同别的男人分享她，他弄不明白她为什么这么愚蠢多变。他希望的是天长地久始终如一的爱情。她当初发过誓要对他忠实，他是为了这个才拿钱供养她的。然而他感觉到她在说谎，她不可能遵守誓言，她象一个驯良的畜生，生下来就不习惯穿衣服，朋友要她的肉体她肯给，过路人要她的肉体她也肯给。

一天早上，他看见富卡尔蒙在一个不正常的时刻从娜娜家里出来，他立刻同她大吵。她对他的吃醋早已感到厌烦，于是她也立刻火冒三丈。已经有好几次，她都十分大方地让了步。就象那天晚上他撞见她同乔治在一起，就是她先开口说话的，她承认错误，对他说尽了好话和灌足了迷汤，为的是叫他加以克制和忍受。可是他一味固执不肯去理解女人的脾性，烦得她忍无可忍，于是她就撒起泼来。

“是的，不错，我同富卡尔蒙睡过觉了。怎么样？嗯？你不高兴吗？我

的小傻瓜！”

这是她第一次当面管他叫“小傻瓜”。她这一直截了当的供认把他惊呆了；他紧紧握起拳头，她见他这副模样，就径直朝他走去，眼睛瞪着他的脸。

“你受够了，对吗？……如果你觉得这样对你不合适，那就请你出去……我不愿意你在我的家里吵吵嚷嚷……请你的脑瓜子牢牢记住：我要充分的自由。我只要看中一个男人，我就跟他睡觉。一点不错，就是这样……你必须马上拿定主意，愿意或者不愿意，你不愿意就给我滚。”

她过去把门打开。他并没出去。现在，这样做已经成为她进一步掌握住他的方法；为着一点小事，为着稍稍几句口角，她就立即逼着他或者接受，或者拒绝，还附带说了许多不堪入耳的话。哼！她永远可以找到比他更好的男人，麻烦的不是找不到，而是供她选择的男人太多了，她不知道该挑哪一个才好；她在外边可以抓到一大把男人，要多少有多少，而且那些男人都不象他那样呆头呆脑，个个都年富力强。伯爵听了这些话，只能耷拉着脑袋，但等着她要钱用的时候，脾气就会好一点。那时候她就会变得温柔体贴，而他也会忘记了一切，一夜的欢乐可以抵偿整整一个星期的折磨。自从他同妻子和解以后，家庭生活反而无法忍受。重新陷入罗丝情网的福什里，抛弃了伯爵夫人；萨比娜正处在四十来岁情欲旺盛，经常烦躁，难以安枕的时期，于是就去追逐别的情夫以自遣，现在她的放荡生活象疯狂的旋风席卷着整个宅邸。爱斯泰勒自从结婚以后就没有见过她的父亲；这个身材平庸、毫不出色的姑娘，一夜之间竟变成了一个独断专行的妇人，她专横得那么厉害，使达盖内见着她就要哆嗦。现在他也皈依了天主教，陪着她去望弥撒，对他的岳父为了一个娼妇而毁了他们一家非常愤怒。只有韦诺先生对伯爵依然亲切和蔼，一直在等待援救伯爵的时机；他甚至设法进入娜娜的社交圈子，经常出入在两个家庭之中，人们经常可以遇见他笑眯眯地躲在这两处地方的隐蔽角落里。米法在家里的处境很可怜，烦恼和羞耻逼得他宁可住到维里埃大街去忍受辱骂。

过了不久，在娜娜和伯爵之间仅留下一个问题：金钱。有一次，他原先正式答应过给她带来一万法郎，可是到时候，他居然空着手就来了。这两天来她一直用抚爱来鼓励他，现在他居然失约，她白白浪费了许多温存，气得她暴跳如雷，脸色煞白。

“原来这样！你没有钱……那好，我的小傻瓜，你从哪儿来，就给我滚回哪儿去，越快越好！你真是一个大混蛋！居然还想吻我！……没有钱，什么也别想！你听清楚了！”

他作了解释，后天就可以弄到这笔钱。可是她粗暴地打断他的话头。

“那么我到期的帐单怎么办？……只好让人家扣押我的财产来抵债，而你这位先生仍然可以分文不花来到这儿……哎哟！你拿面镜子照照自己吧！你以为我爱你是为了你的脸蛋儿吗？瞧你长着这么一副嘴脸，只有舍得花钱，女人才肯忍受……他妈的！如果今晚你不给我送来一万法郎，你就是想吮我的小指头尖儿，也办不到……我说话算数，我把你送回到你老婆那里去！”

当晚，他带来了一万法郎。娜娜立即把嘴唇送上去，让他亲了一个长吻，他苦恼了一整天，现在总算得到了安慰。最叫娜娜讨厌的，是他时时刻刻死缠着她不放。她向韦诺先生诉过苦，求他把她的小傻瓜送回给伯爵夫

人；难道他们夫妇和解了以后一点也没有用吗？她后悔不该插手这件事，既然他依然如故，依然吊在她的裙子上，她又何必过问他的事呢？遇上她在发怒的日子，她就忘记掉一切利害关系，发誓要用下流手段来对付他，好叫他再也不能踏进她的家里。可是，哪怕她拍脚拍腿冲着他大声咒骂，用唾沫啐他的脸，他照样嘴里说着谢谢，赖着不走。于是，他们常常不断为了钱而发生争吵。她极其粗暴地向他要钱，往往为了区区一点钱数就破口痛骂，每时每刻都表现出的那种贪婪，令人恶心，她还狠心地一再对他说，她同他睡觉完全是为了他的钱，不为别的，她对此一点乐趣也没有，她爱的是另一个人，她的最大不幸就是她不得不接受象他这样的傻瓜来供养！现在连宫廷也不想再要他了，已经在传说要强迫他辞职。皇后曾经说过：“他太叫人讨厌。”这句话一点不错。因此每当娜娜吵到最后总要拿皇后的这句话来作为结束：

“听着！你真叫我讨厌！”

如今，娜娜已经不再有所顾忌，她又得到了她的充分自由。她每天都到湖边走一圈，在那里结识一些相好，离开了这地方这些相好又变成了陌路人。这儿进行着大规模的妓女拉客活动，娼妇们在光天化日之下公开撒网，第一流的婊子都在这里招徕顾客，她们在卖弄官方默许的微笑和巴黎的耀眼奢华。公爵夫人互相用眼光暗示：这个女人就是娜娜；发了财的资产阶级太太们模仿她的帽子式样；有时，为了替娜娜的马车让道，一长列有钱有势人家的马车都停了下来，他们当中有的是财富足以控制整个欧洲的银行家，有的是用肥大的手指紧紧扼住法兰西咽喉的内阁大臣。娜娜是布洛涅树林上流社会的一分子，她在那里占据着很重要的地位，各国首都都知道她的名字，所有外国人到了巴黎都指名要她；她把疯狂的放荡去招徕这群人里的显赫人物，仿佛这种放荡就是一个民族的光荣和最高的享受。此外，她还经常涉足于各个大饭店，天气晴朗的日子经常去马德里饭店寻求一夜欢娱，享受一下露水鸳鸯的乐趣，而一到第二天早上，便把一切都忘记得干干净净。大使馆的职员络绎不绝地来拜访她，她同露西·斯图华、卡罗利娜·埃凯、玛丽亚·布隆总是陪伴着一些说着蹩脚法语的先生们共进晚餐，这些先生花钱是为了给自己逗逗乐，晚间约她们外出，决心要玩个痛快，可是由于他们吃喝过度而精疲力竭、感觉麻木，结果连碰都没有碰她们。她们称这种约会为“出去乐一乐”，等到她们遭到他们的蔑视后回家，她们总是十分高兴，就赶紧倒在自己称心如意的情人怀里度过残夜。

只要娜娜不叫她的那些野男人在米法伯爵面前出现，米法只当什么都不知道。然而在日常生活里，有许多轻微的耻辱使他痛苦万分。维里埃大街的这所公馆简直变成了地狱，变成了疯人院，这里每时每刻都会出乱子，都会发生叫人不愉快的吵闹。娜娜甚至还同仆人们打起架来。曾经有一阵，娜娜对马车夫夏尔很亲热，她每次到饭店吃饭，就一定要叫服务员送几杯啤酒给夏尔喝；有时因为交通堵塞，马车在路上停了下来，夏尔同出租马车夫互相谩骂的时候，她觉得他非常滑稽有趣，高兴起来，就坐在马车上同他闲聊。跟着，她又毫无理由地骂他是笨蛋，经常为了秣草、麸糠和燕麦同他吵架；尽管她很爱牲口，她也觉得自己的马吃得太多。于是，有一天，在算帐的时候，她谴责他吞了她的钱，夏尔听了立刻火冒三丈，出口骂她臭婊子；她的马当然要比她尊贵得多，因为马不同任何人睡觉。她用同样下流的口吻同他对骂，伯爵不得不把他们劝开而且辞退了马车夫。这是仆人们溃散的开始。

维克托里娜同弗朗索瓦由于娜娜钻石被偷，也离开了。朱利安也走了，传说是伯爵因为他同太太睡觉，就给了他一大笔钱，请他走的。厨房里，每个星期都换上陌生面孔。这里从来没有象这样的乱糟糟过；宅子就象一条过道，荐头店的败类从这里奔驰而过，每经过一次必然劫掠一番。唯有佐爱照常留在那里，永远干干净净的样子；只要她还没有积蓄起足够的数目来实现她深思熟虑已久的一项计划，她就要一心去策划这场混乱。

这一切还只不过是伯爵可以公开承认的烦恼。他还得忍受马卢瓦太太的愚蠢行为，哪怕她的身上有哈喇味，还要同她一起打纸牌；他要忍受勒拉太太和她的嚼舌头，要忍受小路易和他悲哀的呻吟，这孩子经常受病痛折磨，也不知是什么样的父亲传下来的孱种。可是还有使他更难过的日子。有一天晚上，他在门背后听见娜娜怒气冲冲地告诉她的贴身女仆，说有一个自称为有钱的人欺骗了她；一点不错，他是一个漂亮的男子，自称为美国人，说在他的国家拥有多处金矿，实际上他是一个混蛋，趁着她睡熟的当儿偷偷溜走，一个子儿也没留下，还带走了她的一卷香烟纸。伯爵听了后脸色泛白，只好踮着脚尖回到楼下，装着不知道这件事。可是在另一次，他却不得不知道了一切。原来是娜娜迷上了一个在跳舞厅里唱歌的男中音歌手，后来被他抛弃，她突然伤感起来，郁郁不乐，想自杀；她把泡过一大把火柴头的一坏水喝下去，人没有死成，却难过得要命，病倒了。伯爵不得不照料她，而且还得耐着性子听她叙述她的恋爱故事，她一边说一边流泪，还发誓说以后不再迷恋男子了。她骂这些男人是猪猡，她看不起他们，可是她的心里又摆脱不了他们，她总是要有个心上人不离她的罗裙左右，她的身体疲惫已极，需要一些不可理解的爱情和怪癖来刺激刺激。自从佐爱有计划地撒手以后，公馆里原来井井有条的管理现在是一片混乱，米法连推开一扇门，拉一下窗帘或者打开一个柜子也不敢，原来的那些神机妙法再也不起作用，现在到处都有男客，他们每一分钟都能互相撞见。他现在进入一间房间必须事先咳嗽，因为有一天晚上他差点儿撞见娜娜搂着弗朗西斯的脖子，那时理发师刚给娜娜梳完了头，伯爵离开梳妆室两分钟去吩咐车夫套马，回过身来就看见了这种情景。现在只要他一转过身，娜娜随时都会委身于人；不管在任何角落，也不管她穿着内衣或者正式礼服，只要一见到男人，她都会跟他寻一会开心，取一下乐，然后回去见米法，那时她就为偷到一时的欢乐而高兴得满脸通红。可是看到她同弗朗西斯，却使他感到极度痛苦，简直象叫他上极刑！

不幸的伯爵因嫉妒而不得安宁，可是他每当离开娜娜时，如果有萨丹同她在一起，他就放心一点。他鼓励娜娜沉溺在同性恋爱的恶习中，以便把男人拒之门外。可是就连这个方法也不行了。娜娜因为热中于一些古怪的狂恋，总在街头巷尾捡回来一些姑娘，对萨丹也象对伯爵一样的不忠实。她坐着马车回家，在路上看见一个脏丫头，常常就迷恋上了，就会变得心迷神乱，想入非非，把这个脏丫头叫上马车，带回来，然后付给她钱，把她打发走。此外，她还女扮男装，跑到妓院去看淫荡的景象，借以消闲解闷。萨丹由于经常被她抛在一边，生气了会同她大吵大闹，把公馆里闹得天翻地覆；最后她终于得到胜利，可以绝对左右娜娜，叫娜娜十分尊重她。米法甚至想同萨丹结成联盟。有时他不敢说话的时候，就怂恿萨丹出头。萨丹已有两次强迫她亲爱的娜娜同他言归于好；他对她很客气，有什么事情总是提醒萨丹，只要萨丹稍有表示，他就赶快躲开。不过，他们的联盟并不持久，因为萨丹也是一个疯疯癫癫，极不正常的人。有几天，她把一切东西都打烂，在

爱和愤怒的风暴中累得她精疲力尽；不过，尽管她情绪多变，她的脸蛋儿始终是十分标致。佐爱一定是在幕后煽动她闹事，因为佐爱经常拉她到角落里谈话，仿佛她想雇用萨丹去实现她那还没有同别人谈过的伟大的计划。

有时，米法伯爵也有过几次奇特的反抗。他肯容忍萨丹好几个月，最后也肯容忍一群群陌生男人川流不息地在娜娜的卧室里进进出出，可是他绝对不能容忍和他同一阶层的人，或者他的熟人来欺骗他，他一想到这点就要特别愤怒。她供认同富卡尔蒙发生过肉体关系以后，他感到刺心的痛苦，觉得这个青年的背叛行为竟如此卑鄙，逼得他想向他挑衅，同他决斗。然而他不知道到哪儿去找决斗的副手，就找到拉博德特。拉博德特听后不觉一愣，禁不住笑起来。

“为娜娜而决斗……亲爱的先生，这样一来，整个巴黎都会嘲笑你。永远不会有人为娜娜而动武的，那太可笑了。”

伯爵脸色铁青，作了一个愤怒的手势。

“那么，我要在大街上打他耳光。”

拉博德特不得不花了一个钟头来说服他。打他耳光会把事情弄得更加糟糕，当天晚上所有的人都会知道这场遭遇战的真正原因，报纸也会把它当做笑柄的。所以拉博德特总是反复用同一句话来作结论：

“不可能，这太可笑了。”

米法每次听到这句话，总觉得这句话明快尖利象刀一样戳进自己的胸膛。他甚至不能为自己心爱的女人去决斗，人们会忍不住嘲笑他的。他从来没有这样痛苦地感觉到他的爱情的不幸，他那严肃的爱情竟然被埋葬在不严肃的玩笑中。这就是他的最后一次反抗，他终于让拉博德特说服了；以后他的那些朋友源源不断地来到娜娜家里，和她亲密地相处，他也不再过问了。

娜娜在几个月里贪婪地把这些人一个接一个的吃得精光。她的奢侈主活有不断增长的需要，这些需要又大大地刺激着她的欲望，所以她只要一张口就可把一个男人吃光。最初她的俎上肉是富卡尔蒙，可是只啃了半个月就完结了。富卡尔蒙经过十年的四海漂泊积蓄了三万法郎，他本想离开海军以后到美国去碰碰运气，可是他那审慎的本能，甚至可以说是吝啬的本能，这次也都被征服了，他倾其所有，甚至还在会影响他前途的通融票据上签过字。等到娜娜把他赶出门外时，他已经一无所有了。不过，娜娜表现得相当善良，她劝他回到船上去。执意不去又有什么好处呢？他既然已经身无分文，就不可能再维持同她的关系。他应该明白这一点，必须通情达理。一个倾家荡产的男人从她的手上跌下来，就象一个成熟的果子掉到地上，在地上腐烂一样。

接着，娜娜又扑到斯泰内身上，她对他既不讨厌，也没有温情。她只把他当作一个卑鄙的犹太人，似乎要在他身上报复一桩她自己弄不太清楚的旧恨。他又胖又蠢，她拚命挤压他，一口就咬掉他两块肉，恨不得快点把这个普鲁士人吃光。他已经抛弃了西蒙娜，在波斯普鲁斯海峡的计划也已濒于破产。娜娜用疯狂的要索来加速他的崩溃。他最后还挣扎了一个月，创造了许多奇迹：他向全欧洲作大规模的宣传，他的广告、启事、说明书充塞着欧洲的每一个角落，他到最遥远的国家去弄钱。他的全部积蓄，投机赚来的钱，连同穷人们的一分两分钱，统统扔进了维里埃大街这个无底的深渊。他另外还是阿尔萨斯省一家炼铁厂的合伙厂主。工厂在一个小镇上，那里工人们浑身沾满煤灰，汗流浹背，绷紧肌肉不分昼夜地干活，听得见自己的骨头

格格作响，这种艰苦的劳动只是为了满足娜娜的享乐。她象一场大火，把投机得来的赃款，辛勤劳动的收获，一切的一切，都焚烧个干净。这一次，她耗尽了斯泰内，叫他沦落街头，连骨髓也被吮得点滴不留，只剩下一个空心的外壳，连叫他重新想出一个骗人的伎俩都不可能。他的银行一倒闭，只要他一想到警察局，就会吓得发抖，张口结舌说不出话来。他已经宣告破产，这位曾经经手过千百万银钱的富翁，如今只要一听见钱字就会惊恐万状，象个小孩似的狼狈窘困。有一天晚上，他在娜娜家里，竟抽抽噎噎地哭了起来，他向娜娜借一百法郎，好付女仆的工钱。娜娜看见这个掠劫巴黎这块地方达二十年之久的家伙居然落到这个下场，她觉得既可怜，又开心；她把钱拿给他，对他说：

“你得知道，我送你这笔钱，因为这件事非常滑稽……可是，你听我说，我的小乖乖，你太老了，我不能再留你了，你应该另外去找工作做。”

接着娜娜又在拉·法卢瓦兹身上动手。这位从外省来的暴发户想成为一个地地道道的巴黎花花公子，所缺少的就是一个能使他出名的女人。他梦想了好久要毁灭在娜娜的手中，认为这就是他的光荣，两个月以后巴黎就可以谈论他，他也可以在报纸上读到自己的名字。其实，只要六个星期就够了。他继承的遗产都是些土地、牧场、森林、农舍。他不得不很快地把这些产业一一卖掉。只要娜娜一张口，就得吞下几十亩土地。阳光下微微颤动的树叶，成熟了的大片小麦，九月金黄的葡萄园，深及牛腹的草丛，都象投入无底洞似的，被吞没了，甚至有一条小溪、一个石膏矿和三个磨坊也变得无影无踪。娜娜仿佛一支入侵的敌军，又象一大群蝗虫，飞经乡间，把一切都一掠而光。只要她的小脚踏上那个地方，那个地方的土地就会顷刻燃烧。她张着可爱的小嘴，把他的遗产，一个农舍接着一个农舍，一块牧场接着一个牧场的啃下去，连她自己都没有感觉到，就象在饭前饭后嚼着放在膝盖上的糖杏仁一样。这没有什么关系，只不过是啃啃糖果而已。直到他只剩一个小树林的晚上，她也毫不在乎地把这个树林吞食了，其实这东西也太小了，简直不值得张开嘴巴。拉·法卢瓦兹象个傻瓜似的大笑起来，用嘴吮着他的手杖顶上的圆球。他背着一身债，连一百法郎的年金收入也没有了，他觉得这下就非得回到外省去住在那个有怪癖的叔叔家里不可；不过这又有什么关系？他已经成为一个时髦的花花公子了，《费加罗报》已经有两次刊登了他的名字。他的瘦脖子竖在往下翻的硬领领尖中间，他弯腰弓背的身子套在嫌短的上衣里面，他就这样一摇一摆地到处游荡，发出虎皮鹦鹉似的惊叫声，装出一副困慵的神态，好象一个没有感情的木头人。娜娜被他厌烦得伸手打了他。

这时候，福什里又回来了，是他的表弟把他带回来的。这个可怜的福什里如今有了一个家。自从他同伯爵夫人断绝关系以后，就落到了罗丝的手中，罗丝把他当成一个真正的丈夫那样对待。米尼翁只不过成了太太的一个管家。这位新闻记者在她家里象个主人似的住下来以后，也时常对罗丝说谎，不过每当在欺骗她的同时，他总是用尽各种方法防备她，象一个好丈夫一样，事事小心，处处谨慎，因为他渴望最终能有个安身之处。娜娜的胜利是把他弄到手而且把他创办的一份报纸吃掉；这份报纸是他利用一个朋友的资本创办的。她并不张扬自己获得了他，恰恰相反，却乐意把他当作一个应该躲藏起来的丈夫那样看待；她每次提起罗丝，总是说：“这个可怜的罗丝”。这份报纸在两个月内给了她不少好处；她拿走了外省订户的全部订报

费，还把专栏到戏剧新闻栏抓在自己的手里；她把编辑部搅得乱成一团，经理部也被她弄得完全解体，她又突然心血来潮，要在她的公馆的角子上，建造一个冬季花园，所需费用吞没了整个印刷所。不过，这一切只不过是开玩笑而已，算不了什么。米尼翁知道事情经过以后，十分高兴，赶忙奔到娜娜的公馆来看看能否把福什里完全转让给娜娜，娜娜问他是不是把她当成了傻瓜！一个身无分文的穷小子，只靠写文章和剧本为生，她当然不要！这种蠢事只有可怜的罗丝那样的聪明女人才肯干。她起了疑心，生怕米尼翁玩弄什么阴谋，他很可能劝告他的老婆放弃福什里，何况现在福什里也拿不出一个钱给她，只能替她做做广告，宣传宣传，她就干脆赶走了福什里。

不过她对他仍保留着美好的怀念，他们俩曾经一起作弄过那个傻瓜拉·法卢瓦兹。当初如果不是想着戏弄那个笨蛋会有无穷的乐趣，他们也许不会想到再度碰头了。他们觉得这简直非常好笑，他们当着他的面拥抱接吻，他们拿他的钱花天酒地，把一切都砸烂，他们支使他到巴黎最远的角落去买东西，好让他们俩单独在一起；等到他回来以后，他们就肆意嘲弄他，讲些影射的话，叫他一个字也听不懂。有一天，她在新闻记者的怂恿下，打赌说要打拉·法卢瓦兹一记耳光。当天晚上，她果然打了他一记耳光，接着又打了他几下，她觉得这样很有趣，很高兴有机会来证明男人们是多么没用的懦夫。她把他叫作她的“巴掌袋”，经常叫他过来吃巴掌。她还没有打人的习惯，打得她手掌都红了。拉·法卢瓦兹狼狈地笑着，眼里充满了泪水。然而这个录热的举动使他心里很高兴，他认为很了不起。

“你不知道，”一天夜里他挨过许多巴掌以后兴奋地说，“你应该嫁给我……怎么样？咱们俩在一起一定很快活！”

他这话不是凭空说的，他早就在暗中计划同娜娜结婚，想叫巴黎大吃一惊。娜娜的丈夫，多帅啊！对吗？这是一个惊人的特殊荣誉！可是娜娜狠狠地教训了他一顿。

“我？嫁给你！……听着！如果我要为结婚问题而苦恼的话，我早就找到个丈夫了！而且找到的人准比你强二十倍，我的小宝贝……向我求婚的人早已有了一大堆。不信？你同我一起算算看：菲利普，乔治，富卡尔蒙，斯泰内，这已经是四个了，还不算那些你不认识的……他们仿佛都唱着同一支老调。我不能满足他们的要求，他们于是马上唱起来：你嫁给我好吗，你嫁给我好吗……”

她越说越激动。后来，就勃然大怒：

“不！我不愿意！……难道我生下来就是为干这种事的吗？你睁开眼睛瞧瞧我，如果我让一个男人老是限在我的后头盯着我，我就不是娜娜……而且，这种事确实叫人恶心……”

说着，她就恶心地打呃吐口水，仿佛她看见全世界的脏东西都堆在她脚下似的。

有一天晚上，拉·法卢瓦兹失踪了。一个星期以后人们才知道他已经回到外省，住在他的一个叔叔家里，这个叔叔对采集植物标本有一种特殊的爱好；他为他贴标本，并指望娶到一个丑陋但是虔诚的堂妹做妻子。娜娜并没有为他流过一滴眼泪，她只对伯爵说：

“怎么样？我的小傻瓜，你又少了一个情敌。今天你该兴高采烈了吧……的确他是认真的，他想要我！”

他听后变了脸色，她马上抱住他的脖子，一边笑，一边爱抚他，每说一

句对他刺心的话就爱抚一下。

“你担心不能娶娜娜，对不对？……他们都拿结婚问题来纠缠我时，你却躲在角落里生气……现在不能娶，得等你的太太两腿伸直才行……啊！如果你太太一命归天，你一定会飞奔而来，扑倒在地，马上向我求婚，还作一番精彩的表演，叹气啊，眼泪啊，赌咒发誓啊！对吗？亲爱的，这有多好！”

她的声音变得温柔了，她用一种冷酷的温存态度作弄他。

他却深受感动，脸色涨得绯红，回吻她。于是她嚷道：

“他妈的！我可猜对了！他是有这个想法的，他在等他的老婆死去……呸！这真是太过分了，他简直比别的男人还要坏！”米法已经容忍了别的男人。现在他把他的最后一点尊严维持在仆人和这个家的熟人称他为“先生”的这个主人的地位上面，他是给钱最多的人，理应是正式的情人，是这个家的主人。

他付了钱，才能维持目前的地位；他必须用高价来购买一切，甚至微微一笑也要付钱；他从来没有得到过与他付出的代价相等的东西，可以说他的钱被抢走了。可是他的爱情就象疾病一样折磨他，他禁不住为此而痛苦。每次他进入娜娜的卧室，总要把所有的窗户打开一会儿，把别人留下的味道驱散出去，才觉得舒服。屋子里，金色头发和棕色头发的人所散发出来的气味，雪茄的烟雾，呛得他窒息。这间卧室已经变成十字街头，络绎不绝地有男人的皮靴在门槛上揩拭，可是没有一个人被门口的那滩血迹拦住。佐爱老是惦记着这滩血迹，爱干净的女人都有这样的怪癖，她看见血痕始终在那里就浑身不自在，她又无法不往那里看，现在她每进入太太的卧室没有一次不说：

“真怪，总是踩不掉……来过那么多人，还没踩掉！”

娜娜收到了关于乔治的最好消息，他同母亲一起住在丰代特庄园，正处在康复期。因此娜娜每次总是这样回答佐爱；“咳，当然罗，时间一长，……来往的人多了，就会变谈的。”

事实上，富卡尔蒙，斯泰内，拉·法卢瓦兹，福什里，这几位先生，每一位都在脚后跟带走了一点血迹。米法同佐爱一样，总记挂着这滩血迹，不由自主地要研究它，似乎从它那逐渐变谈的颜色中，可以看出有多少男人走过似的。他对它有一种隐约的畏惧，总是从它上头跨过去，仿佛害怕会在无意中踏破一件有生命的东西，踏断一条横在地上的赤裸胳膊似的。

可是他一进入这间卧室，就感到心醉神迷，忘了一切，把那一堆走进这间卧室的男人，和拦在门口的那滩血迹统统忘了。只要他走到外边，有时在大街上，他就会由于羞耻和愤慨而哭泣起来，发誓说以后再也不回到那间屋子去了。可是一旦门帘放了下来，他又着迷了，觉得自己被房间里的温暖空气熔化了，觉得肉体渗透了香气，充满着强烈得要毁灭一切的性欲要求。他是虔诚的，习惯于在庄严华丽的圣堂前面出神，他在这房间里确实又产生了跪倒在教堂彩绘玻璃窗前的感觉，陶醉在大风琴的乐声和香炉散发的香味中。这个女人象个愤怒的上帝那样专横地控制着他，使他时时刻刻胆战心惊；她给他几秒钟剧烈得使人痉挛的欢乐，为的是再给他几个钟头可怕的苦楚，让他见到地狱和永劫的恐怖。他在这房间里同在教堂里一样，同样要喃喃地低语，同样要祈求，得到的往往是同样的绝望，尤其是具有同样的自卑

感，——一个遭天罚的人，被碾碎在他出身的泥泞里，总会产生这种自卑感。他的肉体的欲望，他的灵魂的需要，已经混合起来，似乎从他的主命的模糊深处上升，在他的生命树上只开出一朵花来。他任由爱情和信仰两种力量摆布，这两种力量合成的杠杆可以掀起全世界。无论他的理智怎样奋斗，娜娜的这间卧室永远能够使他疯狂，他只能在全能的性欲面前哆嗦着沉没，正如他在宽广天空的不可知面前昏迷一样。

娜娜感觉到他是那样的自卑以后，就成了胜利的专制暴君。她生来就有糟蹋一切的天性。她毁坏了一切东西以后还不满足，还要玷污它们。她那纤细的手指，会在各种东西上留下可憎的痕迹，而且还要使打破的东西腐烂。他是一个道地的傻瓜，他模模糊糊地想起有些圣徒让虱子咬自己，还去吃自己的排泄物，所以也赞同她这样做。有时她把他留在卧室里面，把门关紧，叫他做种种下流的事来取乐。起初，他们在一起逗乐，她轻轻地打他几下，命令他做一些可笑的事，要他象小孩那样咿咿哑哑地发音不清，一遍一遍地学着说一句话的结尾几个字。

“照着我的样子说：“……呸！宝宝不在乎！”

他极其驯服，学着她的发音。

“……呸！宝宝不在乎！”

有时她穿着内衣，披着皮袄，爬在地上装熊，转过身来吼叫着，仿佛要把他吃掉；又轻轻咬他的腿肚来取乐。然后，她站起来：

“现在该轮到你来装熊了……我敢打赌，你装熊一定比不上我。”

这种游戏真够迷人。她装熊的时候，露出的白皮肤，披着的红棕色的鬃毛，叫他看了觉得有趣，他笑嘻嘻的，也用四肢在地上爬行，吼叫着，咬她的腿肚，她装出害怕的样子往后逃避。

“我们难道是蠢材吗，嗯？”她最后总是说。“你想象不出你有多丑，我的猫咪！好呀！如果他们在杜伊勒利宫看见你在这副样子，会怎么样？”

可是这种小游戏不久就变糟了。这倒不是因为性情刻毒，她始终是一个善良的姑娘；而是因为这种疯狂，简直象一股阵风在紧紧关闭着的房间内越刮越猛。结果是淫荡之心使他们思想混乱，使他们极度兴奋地想象着肉体的快乐。从前他们在不眠之夜所感到的那种对神明的畏惧，现在已经转变成对兽性的追求，因此才发疯似的想四肢爬地、想吼，想咬人。有一天，他正在装熊，她猛地把他一推，撞倒在一件家具上；她看见他的额上肿起一个瘤，就禁不住哈哈大笑起来。从此以后，她在拉·法卢瓦兹身上的试验引起了她的兴趣，她拿伯爵当牲口，打他，在后面追赶着用脚踢他。

“呸！呸！……你是一匹马……驾，呸！肮脏的老马，你为什么不向前走！”

另一些时候，他又变成一条狗。她把香喷喷的手帕朝房间的另一头远远一抛，他就得双手和双膝着地爬过去，用牙齿去捡回来。

“去捡回来，凯撒！……等一等，如果你偷懒，我可要好好地罚你！……干得好啊，凯撒！真听话！真乖！……现在，用后腿站起来！”

他喜欢这种屈辱的行为，把装扮畜生视为一种享受。他渴想把自己的地

圣经上说：人是用泥上做的，故云。

有些天主教圣徒为了以苦行赎罪，自愿忍受种种惩罚，这是其中一种。

位更降低一点，他叫喊：

“打得再重些……呜！呜！我是一条疯狗，打呀！”

她忽然又一时兴起，一定要他在一个夜里穿着侍从长官的朝服来见她。他于是穿着他的华丽服装来了，佩剑，戴帽，白短裤，红呢子礼服，装饰着金线绦子，左边下 上悬挂着象征性的钥匙，她看见以后放声大笑，肆意嘲弄他的服装。那把钥匙尤其叫她觉得好玩，引起她想入非非，说出一些极其下流的话来。她对赫赫官威毫无敬意，最感快乐的还是趁他穿着尊贵的官服时贬低他，侮辱他，那时候她大笑不止，用手去摇他，拧他，冲着他大叫：“呸！滚开去，侍从长官！”最后还大脚大脚地踢他的屁股。她是由衷地想把脚踢到杜伊勒利宫身上，踢到高高在上、人人害怕和威风凛凛的宫廷身上的。这就是她对社会的看法！这是她的报复，是一种她没有意识到的对皇室的仇恨心理，这种心理是由她的家族的血液里传下来的。然后，侍从长官脱下朝服，摊在地上，她就叫他朝礼服上跳，他遵命跳了；她又叫他朝礼服上吐痰，他也吐了；她又叫他踏在金线绦子上，踏在鹰徽上，踏在勋章上，他也照样踏了。于是啼哩哗啦！一切都砸碎了，什么完整的东西也没有剩下。她砸碎了一位侍从长官就象她砸碎一个小瓶或者一只糖果盒一样，砸碎以后就变成垃圾，成为街角上的一堆烂泥。

制床的金银匠并没有按期交货，直到一月中旬才把那张床送来。米法这时刚好到诺曼底去卖他最后剩余的一点财产；可是娜娜急需等用四千法郎。他本来要到后天才能回到巴黎，可是买卖一做成，他就马上赶了回来，连米罗梅斯尼尔街自己家里都没有去，就直接到了维里埃大街。这时候钟刚敲十点。他有一把钥匙可以打开通向卡尔迪内街的小门，所以他就毫无顾忌地直奔楼上。佐爱在楼上客厅里揩拭铜器，一看见他就惊呆了；她不知道应该怎样拦住他才好，就絮絮叨叨地对他说，韦诺先生昨天天气急败坏地来找过他，而且来过两次了，说如果先生没有回家就先到太太这里来的话，就请她一定要把先生打发回家。米法听着她说，弄不明白到底是怎么回事；后来，他注意到她的神色仓皇，他本来以为自己已经不可能吃醋了，这时突然妒火中烧，他听见卧室里有笑声，立刻撞到门上。卧室的门一撞就开，两扇门扉飞向两边，佐爱耸耸肩膀榄身走了。活该！既然太太老是胡来，那么这个局面就让她自己来收拾吧。

米法站在门槛上，看见里边的情景，不由得一声惊呼。

“我的天呀！……我的天呀！”

这间卧室重新装修以后，显得格外辉煌，象王宫般的富丽。茶玫瑰色的丝绒帷幔上，银扣子象星光闪耀，帷幔的颜色近似肉色，每当晴朗的黄昏，明亮的天空光线渐渐暗淡，金星在地平线上升起，这时候的天空便是这种颜色。金色的细索和穗子从房间的四只角上垂下来，全色的花边环绕着卧室的板壁，有点象小小的火焰，又象披散的红棕色头发，把这间卧室的全部裸相遮掉一半，同时也突出了卧室里的淫荡情调。正对着他的是镶金嵌银的卧床，整张床闪耀着雕镂细工的崭新光辉，这是王座，不过是相当宽阔的王座，足够让娜娜象王后似的伸展她那赤裸裸的四肢，这也是一个拜占庭式华丽的祭坛，恰好配得上她那具有无限威力的女性武器，这时她正在把这个女性武器展示在祭坛上，无遮无盖，荒淫地让男人崇拜。而在她的身边，在她的雪白胸脯的反光下，躺在这位胜利女神怀抱里的，是一个厚颜无耻的老家伙，一个既可笑又可可怜的老头——穿着内衣的德·舒阿尔侯爵。

伯爵合起双手，浑身剧烈地哆嗦，嘴里不住地说：

“我的天呀！……我的天呀！”

那么雕刻在床板上的那些在金色叶丛里一簇簇盛开的金色玫瑰，都是为德·舒阿尔侯爵而开放的罗；床头板上那些围成圆圈，爬在银色框架上，带着调皮而多情的笑容的小爱神们，都是为了德·舒阿尔侯爵而俯下身子往床上窥探的罗；还有，在侯爵脚下，床尾板上的那个人身羊足的农牧神也是为他去揭开夜神身上的那张纱幕的罗；这个夜神在欢乐之余，正在倦极而睡，全身形象完全用娜娜著名的裸体做模特儿，甚至连过于肥胖的臀部也能叫人一目了然。德·舒阿尔侯爵象人类的残骸被扔在一边，六十年的荒淫生活已经使他腐烂和瓦解，他的模样在娜娜光彩夺目的肉体旁边叫人联想起存尸所的一只角落。他看见卧室的门打开，就坐了起来，象个痴呆的老头子突然一惊；昨晚一夜的性爱，他已变得虚弱无力，又回复到儿童时代，一句话也说不出，他半身瘫软，动弹不得，张口结舌，不住哆嗦，只能在床上摆出想逃跑的姿势，他的内衣翻了上去，露出骷髅似的身体，一条青灰色的瘦腿露出在被子外面，上面布满灰色的毛。娜娜虽然很气恼，也禁不住哈哈大笑起来。

“躺下去，钻到床里去，”她一边说一边把他推倒，用被单把他蒙头盖上，仿佛他是见不得人的垃圾似的。

她跳下床来把卧室的门关上。真是运气不好，偏偏碰上她的小傻瓜！他总是来得不是时候。为什么他要到诺曼底去弄钱呢？德·舒阿尔老头子给她送来她需要的四千法郎，她当然止他为所欲为了。她把两扇门关上的时候，大声说：

“活该！这是你的错。谁象你这样不敲门就进人家的屋子？我受够了，再见吧，一路顺风！”

米法被关在门外，呆在那里，刚才的景象。象雷击一样使他不能动弹。他颤抖得越来越厉害，从大腿，颤到胸膛，一直颤到大脑。然后，他象狂风猛吹的一棵小树，摇摇晃晃，全身瘫软地脆了下来，所有的骨节都格格作响。他绝望地伸出两只手，吃吃地说：

“这太过分了，我的天，我受不了啦！”

他过去已经忍受了一切，可是他再也不能忍受下去了，他觉得精疲力尽，连人带理智都栽倒在茫茫黑暗中。他的宗教信仰突然大发作，双手越举越高，他寻找上天，他呼唤天主。

“啊！不，我不愿意！……啊！来救我吧，我的天主！拯救我，最好还是叫我死吧！……啊！不，不能是这个人，我的天主！一切全完了，收容我吧，把我带走吧，不要叫我再看见了，不要叫我再有知觉了……啊！我是属于你的，我的天主！我们在天上的父亲……”

他的信仰在心里象火一样猛烈，他继续在祈求，热烈的祈祷词不由自主地从他的嘴边流出来。这时候有人拍了拍他的肩膀。他抬起眼睛，原来是韦诺先生，韦诺先生看见他在一扇紧闭的门，前祈祷，觉得十分惊讶。于是伯爵仿佛天主回答了他的呼唤似的，一头扑倒在矮老头子的脖子上。他终于能够痛哭一场了，他呜呜咽咽地哭泣着，嘴里不断他说：

“大哥……大哥……”

他这一喊，全身的痛苦，都得到了安慰。他的眼泪沾湿了韦诺先生的脸颊，他一边吻着韦诺先生，一边还断断续续他说：

“啊，大哥，我多么痛苦啊！……现在只剩下你一个人了。大哥……永远把我带走吧，啊！可怜可怜我，把我带走吧……”

于是韦诺先主把他紧紧抱在怀里，也管他叫兄弟。可是他给伯爵带来了一个新的打击，有坏消息要告诉他。从昨天起，他就到处找他，要告诉他：萨比娜女伯爵在极度昏乱中，同一家大百货店里的一个部门主任私奔了，这是一件可怕的丑事，全巴黎都在议论纷纷。韦诺先生看见伯爵正处在这么狂热的虔诚状态中，觉得现在正好是时机，就马上把这件不幸的事告诉他，说他的家庭已经败落到了一个悲惨的结局。伯爵听后并不激动；他的老婆走了，这对他并没什么，等着瞧以后怎么样吧。这时苦恼又涌上了他的心头，他带着恐怖的神情，瞧瞧那扇门，瞧瞧各处墙壁，瞧瞧天花板，嘴里始终这样恳求：

“把我带走吧……我再也忍受不住了，把我带走吧。”

韦诺先生象领小孩似的把他带走了。从今以后，米法终于又整个都属于他了，米法重新遵守严格的宗教教规。他的生活已经完全被毁。杜伊勒利宫对于他的行为很愤慨，他只好辞去了侍从长官的职位。他的女儿爱斯泰勒又控告他，说她有一个姑母有六万法郎的遗产留给她，在她结婚的时候就应该继承，现在要求他偿还。他早已倾家荡产，只是靠着 he 过去庞大家财的一点剩余在维持生活，然后伯爵夫人又慢慢地把娜娜所不屑要的那部分统统吃光。萨比娜是被娜娜的淫乱行为带坏的，她什么事情都干得出来，甚至成了家庭里的发霉部分，弄得整个家庭都崩溃了。后来萨比娜在外边干了不少丑行以后，又回到家里来，他也就本着基督徒逆来顺受和宽恕的精神，收容了她。她跟在他身边，成为他的耻辱的活见证。可是他越来越觉得无所谓了，最后竟对这些事情不再感到痛苦。上天把他从娜娜的手里夺回来，为的是把他交到天主的怀抱里。所以他从娜娜身上享受到的肉体快乐，便转变为宗教的狂热；过去的喃喃诵经，过去的祈求，过去的绝望，过去的自卑感，又重复出现；一个遭天罚的人，被碾碎在他出身的泥泞里，总会产生这种自卑感。在教堂的深处，他的膝盖虽然被石板地冻僵，他却重新享受到过去的欢乐，肌肉象过去一样痉挛，脑子象过去一样眩晕，他的生命中那些模糊的需要，也象过去一样得到满足。

伯爵同娜娜决裂的那天晚上，米尼翁到维里埃大街来了。他已经习惯于同福什里共处，而且开始发觉在自己家里老婆有个野丈夫，会给他带来无限的好处，他可以把家中的一切琐事都交给新闻记者，让他积极地去操持一切家务，还可以让他把写剧本赚来的钱，用来作家庭日常开支。而福什里方面也表现得很通情达理，避免无谓的争风吃醋，罗丝有机会结识新欢的时候，他也同米尼翁一样好商量，因此两个男人越来越讲得拢，他们都很高兴他们的结合可以带来各种各样的幸福，他们各自建筑自己的香巢，彼此贴邻，在同一个家庭里互相并不妨碍。一切都按照规定的办，进行得很顺利，他们两人还互相争着为共同的幸福出力。那天晚上米尼翁到娜娜家来，是福什里出的主意，想看看能否把娜娜的贴身女仆挖过去，新闻记者很欣赏佐爱那种非凡的聪明。罗丝一个月来雇用的女仆都是没有经验的，常常把她弄得很狼狈，她感到很伤脑筋。佐爱出来开门，米尼翁立刻把她推到饭厅里，才说了头几句话，佐爱就微微一笑，不可能，她离开太太，就得自己经营点生意，她又稍稍带着点夸耀口气补充说，每一天都有人来挖她，那些太太都争着要她，布朗时太太说只要她肯回去，准备筑一道金桥来迎接她。其实佐爱看中

的是特里贡那样的营生，这是她深思熟虑已久的一个老计划，她要把自己的储蓄都投进去，以实现这个野心勃勃的发则计划。她满脑子都是了不起的打算，她想把生意扩大，租一间公馆，里面兼有各种娱乐设备。她心里正是怀着这个远景规划，才尽力去拉拢萨丹，可惜这个愚蠢的小姑娘过分糟蹋自己，现在正在医院里病得要死。

米尼翁坚持要她去，说做生意要冒很大的风险，可是佐爱并不说明她要做的是哪一种生意，她只勉强一笑，仿佛嘴里含着一块糖果似的，然后说：

“啊！花天酒地的生意总能赚钱的……您知道吗？我帮人干活已经相当久了，现在我也要别人来我的家里帮帮我了。”

一副凶相使她翘起嘴唇，她最后也要做做“太太”了，她为这些女人洗碗已经洗了十五年，现在她也要用几个钱把她们踩在脚下了。

米尼翁请她去通报一声，佐爱告诉他太太今天心情不好，然后才进去通报。米尼翁只来过一次，他对这里很不熟识。这间挂着戈贝兰桂毯，里面摆着餐具柜和银餐具的饭厅，使他非常惊讶。他随意打开各处房间的门，参观了客厅和冬季花园，又回到前厅；这种穷奢极侈，这种镀金的家具，绸缎和丝绒，逐渐使他钦佩得五体投地，羡慕得心都跳了。佐爱下楼来领他的时候，还主动让他参观了其余的房间，那就是梳妆室和卧室。到了卧室，米尼翁的心翻腾起来了，他心情激动，无比兴奋。这个该死的娜娜叫他惊呆了，他还是一个见过世面的人哩。这所房子虽然面临崩溃，虽然浪费无度，虽然换来换去的仆人都要搜括一番，但是堆积起来的财富却足以堵塞漏洞，填满裂痕。米尼翁面对着这宏伟、杰出的艺术珍品，不由得想起一些伟大工程。在马赛附近，人家领他参观过一个引水渠，水渠的石拱横跨一个深渊，这项巨大的工程花费了几百万法郎和十年的艰苦奋斗。他在瑟堡，见过一个新建的港口，建筑工地一望无际，千百个工人在太阳底下汗流浹背，许多机器把大块的石头往海里填，他们是在建筑一道围墙，那里经常有工人被压成肉浆。可是这一切在他的心目中都很渺小，只有娜娜能使他兴奋。他在娜娜的成就面前，又产生了崇敬的心情。记得当年他参加一个晚会，悬一个炼糖厂厂主在他出资新盖的府邸里举行的，他就曾经有过这种崇敬心情，这所府邸简直是一所富丽堂皇的宫殿，而筑成这所宫殿的唯一材料来源就是糖。而对娜娜来说，材料来源却有点不同，那只不过是人人嘲笑的小东西，是她娇嫩裸体的一部分而已；可是这件不登大雅之堂却又威力无穷的小东西，具有翻天覆地的力量，她就是依靠它，单独一个人，不用工人，不用工程师创造发明机器，就震撼了巴黎，而且建立起自己的财富，在这财富的脚下，躺着无数死尸。

“嘿！他妈的！这是多么厉害的工具！”米尼翁在深深陶醉之余脱口说了这句话，心里怀着一种欣幸的感情。

娜娜渐渐陷入心情极度抑郁的状态。首先，侯爵被伯爵撞见这件事使她变得十分神经过敏，有时竟会放声狂笑。然后又想起侯爵老头被她弄得半死不活，坐着出租马车走掉，又想到她过分激怒了她的小傻瓜，从今以后再也见不到他了，就使她似乎害上了初期的感情忧郁症。最后，她知道萨丹生病的消息，心里很为焦虑，这娼妇失踪已经有半个月，现在正在拉利布瓦兹埃尔医院病得要死，这都是罗贝尔夫人把她弄成这个样子的。她正吩咐套马车，想去和这个小娼妇再见上一面的时候，佐爱却冷静地过来告诉她辞职不干了。她顿时心灰意懒，完全绝望；仿佛失掉家里一个亲人似的。我的天

哪！只剩下她一个人，她这日子怎么过啊？她只好恳求佐爱别走，佐爱看到太太走投无路的样子，很是得意，上前吻了吻太太，表示她不是生太太的气才走的；可是非走不可，她要经营买卖，谈到买卖就不能掺杂感情了。那一天，真是烦恼接踵而来的一天。娜娜心烦意乱，不想再出门，她懒洋洋地拖着沉重的脚步在小客厅里踱步时，拉博德特上楼来告诉她有一个好机会，可以买到最上等的花边，可是他在话语当中，无意问说出了乔治死亡的消息，她听后浑身冰凉。

“ 治治！死了！”她喊起来。

她的眼睛不由自主地去找地毯上那块淡红色的血迹，可是血迹已经消失了，来来往往的脚步把它擦掉了。这时候，拉博德特把经过情况详细他说了一遍：他的死因到现在还没有查出来，有人说是伤口重新裂开，又有人说是自杀，小家伙是在丰代特的一个池塘里淹死的。娜娜不住口他说：

“ 死了！死了！”

她从早上起心里就憋得慌，现在放声大哭了一场，倒觉得轻松了些。她那无限的悲哀，沉重地压在她的心上。关于乔治的事，拉博德特想安慰她几句，可是她举手制住了他，讷讷他说：

“ 不仅是乔治，现在一切都叫我难受，一切……我真是不幸极了……哦，我明白了！他们又要说我是一个坏女人……在丰代特那边愁眉苦脸的那位母亲，今天早上在我卧室门前呻吟的那个可怜的男人，还有同我一起把钱花光、如今落到倾家荡产地步的别的许多男人，都会这样说……既然这样，那就在背后骂娜娜吧，骂这个可恨的畜生吧！啊，我不在乎，我听得见他们说些什么，就仿佛我亲耳听到一样：这个臭婊子同所有的男人睡觉，抢光了一些人的钱，又把另一些人逼得去死，还叫一大堆人痛苦……”

眼泪哽住了她的喉咙，她不得不把话停一下；她痛苦地横扑在一张长沙发上，把脑袋埋在一个坐垫里。她感觉到周围都是灾难，她造成了无数不幸，这些不幸象一股热流，憋得她伤心的限泪源源不断；她象一个小女孩在低声诉怨，声音越来越轻。

“ 哦！我真可怜，哦！我真可怜……我受不了了，憋死我了……不能够叫人家理解，眼看着人们联合起来攻击你，因为他们比你强大，怎么受得了……可是，只要自己问心无愧，只要自己的行为无可指责……那么，就不能接受，不能接受……”

她愤怒了，她反抗了，她站了起来，揩干眼泪，激动地走来走去。

“ 不，不能接受，他们爱说什么就让他们说去，反正不是我的错！难道我是个坏人吗，我？我把自己所有的一切都拿出去，我连一个苍蝇也不肯捏死……错在他们自己，是的，错在他们自己！……我从来不想使他们感到不愉快。他们总是跟在我的后头，到了今天他们的钱都挥霍光了，他们求乞了，他们就装出一副绝望的样子……”

说到这里她站在拉博德特面前，拍拍他的肩膀：

“ 喂，这些事都是你亲眼见的，你说一句公道话……是我要他们这样做的吗？难道不是他们老是成批的来我这里吵闹，看谁能想出最下流的玩意儿吗？他们使我恶心，恶心！我尽可能不去学他们的样子，我真害怕……听着，我告诉你一个例子，他们全都想娶我。怎么样？多好的想法！是的，亲爱的，如果我答应了，我已经可以做二十次伯爵夫人或者男爵夫人了。可是我拒绝了，因为我是一个通情达理的人……啊！我使他们避免了多少犯罪和

其他肮脏的行为啊！……否则他们就会去抢劫、杀人、谋害父母。我只要一句话，他们肯定去干，可是我没有说过一句……而如今你瞧我得到的却是什么报应……就拿达盖内来说，这家伙的婚事是我一手促成的，当初他穷得连站脚的地方都没有，是我免费收容他几个星期，造就他的地位的。昨天，我在路上遇见他，他把头转过去，故意不理我。呸！滚你的吧！猪猡！我比你干净得多！”

说到这里，她又踱起方步，在一张独脚小圆桌上猛击一拳。

“他妈的！这太不公平了！这个社会不合理。明明是男人们要这样要那样，却把责任推到女人身上……好呀！现在我可以对你直说了：我同他们干那事儿的时候，我一点乐趣也没有，真的没有丝毫乐趣。老实说，这只能叫我讨厌……那么，我就要问你，这种事情难道我有责任吗？……啊！真的，他们真叫我烦死了！亲爱的，没有他们，不是他们把我弄成现在这样子，我早就在一家修道院里祈祷善良的天主了，因为我是一直信仰宗教的……归根结蒂，如果他们花了钱又送了命，也是活该！那都是他们自己的错！跟我一点关系也没有！”

“当然是这样，”拉博德特信服他说。

佐爱把米尼翁带进来，娜娜微笑着迎接他；她已经哭够了，现在一切都已结束。米尼翁心里的激动还朱消失，一开口就恭维她的屋子陈设；可是她告诉他说，她已经对这个公馆感到厌倦了，说她现在另有打算，要在最近选一天把一切都卖掉。接着米尼翁推说他是为老博斯克筹备一次义演才来的，老博斯克如今已全身瘫痪，坐在沙发里动弹不得。娜娜表示非常怜悯和同情，她买了两个包厢票。这时候佐爱进来说马车在等着太太，娜娜就要过她的帽子，一边系帽带，一边把可怜的萨丹的病清告诉他们，还补充说：

“我到医院去……没有一个人象她那样爱过我。啊！难怪人家都说男人们没有良心，这句话没有说错！……谁知道呢？我也许见不到她了。那也不要紧，我一定要去请求见她一面。我想吻她。”

拉博德特和米尼翁都笑了。她已经不再悲哀，也笑了一下。这两个人可以不算，他们能理解她。她把手套的钮子扣好，两人一声不响，聚精会神地欣赏着她。她独自一人站在她公馆的财宝中间，脚下躺着整整一代被击倒的男人。正如古代的怪物，用白骨来铺垫它们可怕的巢穴，她脚下踏的却是人头骷髅。她的周围全是灾祸：旺德夫尔自焚；富卡尔蒙在中国海上过着凄凉岁月；斯泰内破产了，如今不得不老老实实地过日子；拉·法卢瓦兹的痴想得到了满足，米法一家完全败落；乔治的白色尸体旁边，有昨天才出狱的菲利普坐着守灵。娜娜散布毁灭和死亡的工作已经完成，从贫民区的垃圾堆里飞起来的苍蝇，带着腐蚀社会的酵素，落在这些男人身上，把这些男人一个个毒死了。这样做很好，很公道，她为她出身的阶级报了仇，为乞丐和被遗弃的人们报了仇。她的女性武器在灿烂的荣光中升华，照射着倒下的被害人，仿佛初升的太阳照射着经过杀戮的战场；她依然象一头无意识的良种牲口一样，对自己的使命一无所知，始终是一个天性善良的妓女。她身体肥胖，健康快活。她认为这一切已经算不得什么了，她觉得她的公馆不顺眼，房子太小，家具多得碍手碍脚。它已经变成不值一顾的东西，她必须考虑怎样从头开始。事实上她确在筹划更好的前途，于是她就盛装打扮去同萨丹作最后一次吻别。她干净利索，肥壮结实，神采清新，好象她从来没有伺候过男人似的。

第十四章

娜娜突然失踪了；这又是一次溜走，逃跑，或者飞到异国他乡去了。她动身以前，有过一件使她激动的事，那就是拍卖她的公馆。她把一切打扫个彻底，卖个干净，家具，珠宝，甚至连化妆品和内衣裤都卖光。据说，五次拍卖总共卖了六十万法郎。巴黎最后一次见到她是在一出名叫《仙女梅侣锡娜》的梦幻剧里，是在快乐剧院演出的，这是身无分文的博尔德纳夫的大胆创举。这次演出她又和普律利埃尔以及方堂同台，她扮演的角色只是一个哑角，可是她的戏在全剧中是最精彩部分，戏中她扮演一个有无穷威力而下说话的仙女，在台上一共出现了三次。这次演出获得伟大的成功，博尔德纳夫一向对宣传很热中，正当他用巨幅海报刺激整个巴黎的时候，在一天晴朗的早上发现她已在头天夜里离开了巴黎，大概是到开罗去了；原因只是她同经理争吵了几句，其中有一句话招惹了她，这个任性的女人太有钱，忍受不了，所以走了。何况，这也是她的爱好，她老早就想到土耳其人那里走一趟了。

几个月过去了。娜娜被大家忘记了。等到她的名字又出现在这几位先生和太太的嘴里的时侯，就能听到关于她最离奇的一些故事，不过各人有各人的消息，这些消息又互相矛盾，同时又奇妙得不可思议。有人说，她迷住了总督，住在深宫里，统治着两百个奴隶，经常听他们的头来取乐。另外一些人说，完全不对，她是同一个高大的黑人混在一起，把自己毁了；她在开罗过着放荡的生活，一场肮脏的热恋把她弄得连衣服都没有了。半个月以后，惊人的消息又来了，有人发誓说在俄国遇见过她。于是一种传说就慢慢形成了，说她当上了一位亲王的情妇，拥有许多钻石。不久，所有的妇女从这些流言的描写里，连钻石的样子都了解得一清二楚，可是谁也不能说出这种消息的确实来源。据说她有戒指，有耳环，有手镯，有一条两个指头宽的项链，有一顶王后的王冠，镶在中间的那颗钻石有大拇指那么粗。她虽然隐退到这些遥远的国度里，仍然象一个饰满宝石的偶像那样放射出神秘的光芒。如今，人们提起娜娜都不敢开玩笑，他们对于她在野蛮人那里发了大财，都怀着一种迷惘时敬意。

七月的一个夜晚，八点钟左右，露西在圣奥诺雷郊区街，正要从马车上下来，看见卡罗利娜·埃凯走到邻近一家店里买东西。露西叫住她，赶忙对她说：

“你吃过晚饭了吧？你没有别的事吗？……那么，亲爱的，你跟我来……娜娜已经回来了。”

卡罗利娜立刻坐上马车。露西接着对她说：

“你知道吗？亲爱的，我们在这儿闲聊的当儿，也许她已经死了。”

“死了？这话是什么意思！”卡罗利娜惊呆了，叫喊起来。“那么她在哪儿？“得的什么病？”

“在豪华大旅馆……是出天花……嘿！说来话长啦！”

露西吩咐她的马车夫赶着马快点走。于是，马车在得得的马蹄声中，沿着王家街和林苗大道飞跑，露西断断续续一口气告诉了她娜娜的遭遇。

“你简直想象不到……娜娜从俄国回来了，我也不知道为什么，大概是同她的亲王闹翻了……她把行李留在火车站，自己到她姑妈家去了，你还记得吧，就是那个老人婆……她一到那里就扑倒在她的孩子身上，她的孩子出

天花，第二天就死了；她和姑妈大吵了一场，她大概给她汇过钱来，可是姑妈连一个子儿也没有收到……好象孩子就是因为没钱医治才死的；总之，这孩子没人管，又得不到好好照料，当然保不住啦……然后，娜娜就走了，她进了一家旅馆，刚想去取她的行李的时候，遇见了米尼翁……娜娜感到身子非常不舒服，她发冷，想呕吐，米尼翁就把她送回旅馆，答应替她去拿行李……怎么样？怪不怪？难道是约好的吗？可是最好听的还在后头呢：罗丝知道娜娜生病以后，想到她孤身一人住在一间带家具出租的套间里，大为气愤，立刻跑去哭着照料她……你记得她们从前彼此有多仇恨吧，真是一对冤家！可是，亲爱的，罗丝叫人把娜娜搬到豪华大旅馆去，说什么她死也得死在一个象样的地方，她在那里已经过了三个夜晚了，如今只等死啦……这些都是拉博德特告诉我的。因此，我想亲眼去看看……”

“对，对，”极其兴奋的卡罗利娜打断她说。“我们立刻上楼去看她。”

她们到了目的地。林荫大道上堵塞着许多车辆和行人，车夫不得不把马勒住。今天白天，立法议会投票通过对普鲁士宣战，群众从四面八方涌来，象流水似的沿着人行道，走到马路当中。玛德兰教堂那边，落日躲到了一块血红的云层后边，红云的反光把高处的窗户照得火红。暮色已经降落，这正是沉闷和忧郁的时刻，远处的街道逐渐隐没到黑暗中，可是还没有煤气灯的明亮火光。说话声从向前行进的人群中传过来，越来越响，人们苍白的脸上眼睛在闪亮，一股忧虑和惊慌的劲风，激动着每个人的脑袋。

“米尼翁在这儿，”露西说。“他可以告诉我们一点消息。”

米尼翁站在豪华大旅馆的大门口，神色紧张，在注视着街上的群众。露西一问他，他就不耐烦地叫起来：

“我怎么知道！已经有两天了，我都没有办法把罗丝拖下楼来……这样拿自己的生命去冒险，不论怎么说都是愚蠢的！如果她也满脸麻点地送了命，那才好看呢！我们就遭了殃了。”

他一想到罗丝会失去她的花容月貌，心里就光火。他已经断然地抛弃了娜娜，可是他不明白女人为什么要这么愚蠢地尽忠于别人。这时候福什里越过马路走过来，他也是焦虑地来打听消息的。如今他已同米尼翁称兄道弟。只见他们俩，你推我，我推你的互相推推让让。

“一点没有变动，老弟，”米尼翁说。“你应该上楼去，你去强迫她跟你下来。”

“咳！你真是好人，老兄！”新闻记者说。“你为什么自己不上去？”

露西向他们打听娜娜住在几号房间，他们就求她顺便叫罗丝下来，再不下来他们可要生气了。可是露西和卡罗利娜没有立即上楼，她们望见了方堂，只见他两手插着口袋，正在马路上蹒跚，人群脸上的古怪表情让他觉着十分好玩，他听到娜娜病倒在楼上的时候，立刻装出同情的样子说：

“可怜的姑娘！……我得上楼去同她握握手……她生的是什麼病？”

“天花，”米尼翁说。

这个演员原已朝着院子走了一步，一听说是天花就缩了回来，他打了一个寒噤，只嘟哝了一句：

“哎哟！我的天！”

天花可不是闹着玩的。方堂在五岁的时候就差点儿得了天花。米尼翁说他有一个侄女也是害天花死的。至于福什里，他更有资格谈论这种病了，他

也害过天花，鼻梁上端还留下三个麻点呢，他指给他们看。米尼翁说得过天花的人不会再传染上，所以又推他上楼；福什里马上对这种理论加以猛烈反驳，举出许多病例，痛骂医生一派胡言。这时候露西和卡罗利娜发觉人群越来越多，不胜惊异，便打断了他们的话：

“看哪！看哪！人越来越多了。”

夜幕完全降临，远处的路灯一盏接着一盏都亮起来了。这时窗口上看热闹的人可以看得一清二楚，路旁的树下，人流每分钟都在增加，从玛德兰教堂到巴斯底那边已经汇成一条巨大的洪流。马车只能慢慢向前滚动。这密密重重的人群目前还没有发出吼声，但是已经有了嗡嗡的响声，他们中每一个人都是急于想参加群众行列而步行到这儿来的，他们都沉浸在同样的狂热中。突然一阵骚动，人群拥挤着往后退去，在一队队分散的人堆里，出现了一队戴着鸭舌帽，穿着白工装的人，嘴里有节奏地喊着整齐得好象铁锤敲在铁砧上的口号：

“进军——柏林！进军——柏林！进军——柏林！”

群众带着悲观和不信任的眼光注视着他们，然而已经受到鼓舞和激动了，就好象有一队军乐队经过一样。

“好呀，好呀，到战场上去送命吧！”米尼翁突然一阵感叹，咕噜了一句。

只有方堂认为这样做十分伟大。他说他要从军去。敌人已经打到边境线上，所有公民都应该站起来保卫祖国。他说这话时的姿势，仿佛拿破仑在奥斯特利茨一样。

“喂；您到底跟不跟我们一起上楼？”露西问方堂。

“不，不上去，”他回答，“去传染一身病吗？”

在豪华大旅馆门前的一张长凳子上，坐着一个人，用手帕捂住脸。福什里来的时候就向米尼翁眨眨眼睛，叫他注意这个人。现在，他仍然坐在那里；是的，他始终在那里。新闻记者又把露西和卡罗利娜叫住，也叫她们看那个人。刚好那个人抬起头来，她们都认出了他，不由自主地惊叫起来。原来那个人是米法伯爵，他刚抬头向楼上的一扇窗户望了一眼。

“你们得知道他从早上起就等在这里，”米尼翁说，“六点钟我就看见他坐在这里，直到现在，连动也没有动过……他一听拉博德特告诉了他这个消息，就到这儿来了，用手帕捂住脸……每隔半个钟头，就拖着脚慢吞吞地走到我们这儿来，打听楼上的那位好点没有，然后又走回去坐下来……当然罗！那间房间里不卫生，一个人，不管他怎样爱别人，总不想找死吧。”

伯爵举眼望着，仿佛对他周围所发生的一切，完全没有感觉。他一定是不知道有宣战这回事，他既没有感觉到，也没有听见身边有无数群众。

“喂！”福什里说，“他来了，你们看着吧。”

伯爵确实是离开了长凳子，走进旅馆高大的门。可是看门人已经认识他的面孔，不等他问，就用粗暴的口气说：

“先生，她死了，就是刚刚这会儿死的。”

娜娜死了！这对所有的人都是一下打击。米法一言不发，回到长凳上坐下来，仍然用手帕捂住脸。别的几个人都惊叫起来。可是他们的话又被打断了，又有新的一队人走过，吼叫着：

“进军——柏林！进军——柏林！进军——柏林！”

娜娜死了！这真是不可想象，她是多漂亮的一位姑娘！米尼翁叹了一口气，心里轻松了：罗丝总算可以下来了。大伙儿都感到一阵寒冷。方堂在琢磨一个悲剧的角色，装出一脸悲痛的神情，耷拉着两只嘴角，眼睛向上翻，一直翻到眼皮边；而福什里呢·虽然他这个小小的新闻记者很爱说笑话，对一切都不严肃，这时也真的感动了，神经紧张地嚼着他的雪前。可是两个女人依然在惊叫。露西最后一次看见她，是在快乐剧院，布朗时也是，最后一次在《仙女梅侣锡娜》剧里看见她。呵！亲爱的，那时她出现在一个水晶山洞里，多么了不起啊！这里的几位先生对当时的她也记得清清楚楚。方堂扮演的是雄鸡王子。他们的回忆被唤醒以后，就没完没了地谈起细节来了。可不是吗？她那鲜艳的脸色在水晶山洞里看上去多么漂亮！她一句话也没有说，剧作者们连一句台词都没让她说，写了反倒多余；没有，一句也没有，这样反而更了不起，她只要一上台，就能够使观众神魂颠倒。你再也找不出象她那样的身体了，还有她的肩膀，屁股，和腰身，更不用说了。她这个人竟然死了，这简直太奇怪了！你们得知道，她那时候上面除了一件紧身衣以外，下身只围着一条金腰带，又遮前又掩后，几乎什么都没遮住。她的周围全是用玻璃做的山洞，亮如水晶宫；钻石的瀑布，从上边流下来，一串串闪烁的珍珠在拱顶的钟乳石中间闪闪发光；周围都是透明的，一道宽宽的电光照亮着清泉，她在这当中，露着她的白皮肤，还带着她一头火焰似的头发，象太阳般的光辉夺目。巴黎将永远看见她这个样子，在水晶玻璃中间光芒四射，象在空中的善良的上帝一样。让她这样病死，实在太不应该了！现在，她在楼上的样子一定够漂亮的！

“而且我们失掉多少乐趣啊！”米尼翁用忧郁的语调说，他这个人是不愿意看见有用而又美好的东西失去的。

他向露西和卡罗利娜试探一下，看看她们到底现在是否还想到楼上去。当然，她们要到楼上去，她们现在的好奇心更加强烈了。恰巧在这时候，布朗时也来了，她气喘吁吁，咒骂群众挡住了人行道；她一听说娜娜死去的消息，也惊叫起来。三个女人一齐向楼梯走去，裙子碎碎縈縈地发出很大的响声。米尼翁眼在她们后面，大声喊道：

“告诉罗丝我在等她……叫她马上下来，听见吗？”

“我们不知道最可怕的传染时刻到底是在生病开始的时候，还是在结束的时候，”方堂对福什里解释。“我有一个朋友是个实习医生，他告诉我人死后的这段时刻是最最危险的……这时疫气都向外蒸发……啊！这样突然的结局，我真觉得可惜！我如果能够最后一次跟她握握手，那该有多么幸福。”

“现在这样说，又有什么用？”新闻记者说。

“是呀，有什么用？”其余两个人也跟着说。

人群还在继续增加。商店里射出的光线，和煤气街灯的颤动亮光，清清楚楚地照出两条人流，无数帽子在人群上头移动。到了这时刻，群众的热情逐步高涨，许多人都追随着那队穿工装的人，人群一直扩展到马路当中，顽强而又短促的口号声从千万条喉咙里又响起来了：

“进军柏林！进军柏林！进军柏林！”

五楼上的那间房间每天要十二个法郎，罗丝想租一间并不奢华的体面房间，因为人死是不需要奢华的房间的。房间里张挂着路易十三式样的大花装

饰布，家具是所有旅馆都有的桃花心木家具，地板上铺着一张四边点缀着黑叶丛的红地毯。房间里一片沉静，这时走廊里有人说话，象低语声似的打破了这种沉静。

“我限你说我们走错了。茶房说的是向右转弯……这里真象一所兵营！”

“等一等，得看看号头……401号房间，401号房间……”

“是这一边……405，403……我们肯定找到了……啊，到底找到了，401！到了，嘘！嘘！别作声。”

说话声消失了。有人咳了一声，大家于是定了定神。然后，房门慢慢打开了，露西走了进去，后面跟着卡罗利娜和布朗时。她们刚一进去，就站住了，房间里早已有五个妇女。嘉嘉躺在房间里唯一的一张扶手椅上，那是一张红丝绒的伏尔泰椅。西蒙娜和克莱莉丝站在壁炉前面同莱娅·德·霍恩谈话，莱娅坐在一张椅子上；罗丝·米尼翁在门的左边，床前面，挨着一只装木柴的箱子边沿坐着，凝视着隐没在床幔阴影里的尸首。所有的妇女都戴着帽子和手套，象到人家家里作客一样，只有罗丝没戴帽子和手套；经过三夜不合眼的看护，她疲乏得脸色苍白；面对娜娜的突然死亡，她惊呆了，心里充满了悲哀。在五斗柜的上头，放着一盏带有罩子的灯，射出一道强烈的光线，照亮了嘉嘉。

“唉！真是不幸！”露西一边低声说，一边同罗丝握手。“我们还想来同她道道别呢。”

她转过身来，想看看娜娜，可是那盏灯太远，灯光射不到，她又不敢把灯挪近些。床上躺着一堆灰色的东西，只能看清楚那个红色的发髻，还有灰白色的一团，大概就是脸。露西又补充说：

“我自从在快乐剧院见过她以后就没有再见过她，那时看见她是坐在山洞里面……”

这时候罗丝才从麻木中醒过来，微微一笑，说了两次：

“唉！她变了样子了，她变了样子了……”

说完，她又凝神沉思，不再动，也不说话。待一会儿大概可以看看娜娜吧。三个新来的女人抱着这样的希望走过去同壁炉前面的几个女人会见了。西蒙娜同克莱莉丝正在低声争论死者的钻石。这些钻石到底真吗？没有人看见过，大概是骗人的吧。可是莱娅·德·霍恩认识一个人，这个人见过这些钻石，啊！好大的钻石啊！而且，还不止这些，她从俄罗斯还带回来好些别的财产，象绣花衣料呀，贵重的小玩意呀，全金的餐具呀，甚至还有家具；是的，亲爱的，五十二件行李呢，都是些大箱子，足足可以装满三个车厢。现在这些行李都留在火车站。唉！运气多么不好，连自己的行李都来不及打开就死了，而且她还带回来许多钱，听说是一百万呢。露西问谁继承这些遗产。当然是远房的亲戚啦，一定是她的姑妈。对这个老太婆来说，倒是一笔飞来的横财。她还一点不知道哩，娜娜执意不肯叫人通知她，为着孩子的死，娜娜对她还怀着怨恨呢。于是大伙儿全都对那个孩子表示伤心和可怜，大家还想起在赛马的时候看见过他：一个多病的小宝贝，象个小老头，而且多么忧郁；总之，他是许多不愿意到世问来的可怜小娃娃中的一个。

“他到了阴间会更快活些，”布朗时说。

伏尔泰椅，是一种高背的扶手椅。

“嘿！她不也是这样吗，”卡罗利娜补了一句。“活在世上并不有趣。”

房间里气氛严肃，悲观的思想在侵袭她们的心头。她们害怕起来了，站在这里长谈真是有点傻，可是想看一看死者的欲望又把她们都留下来。房间里很热，玻璃灯罩在天花板上照出月亮似的圆光，屋子其余部分都沉浸在潮湿的黑暗中。床底下有一个深底的盘子，里面装满石炭酸液，散发出一种淡淡的气味。

窗帘不时被风吹得鼓起，窗户面临大街，从大街上传来一片低沉的轰隆声。

“她死时很痛苦吗？”露西问，她一直凝视着座钟的雕刻，刻的是美惠三女神，全裸体，象歌剧里的舞女那样微笑着。

嘉嘉仿佛被她的问话惊醒。

“当然罗，真够呛！……她断气的时候，我在这里。跟你说吧，她的样子一点也不好看……你瞧，她突然间抖动起来……”

可是她设法继续说下去，口号声又响起来了：

“进军柏林！进军柏林！进军柏林！”

露西在房间里感觉气闷，就打开窗户，倚在窗台上。一阵凉风从布满繁星的天空吹来，窗台上非常凉爽。对面千家万户的窗口都有明亮的灯光，煤气街灯的光线在商店的金字招牌中间跳跃。楼下的景象非常吸引人，人群中夹杂着不少马车，象一股激流似的沿着人行道滚滚前进。在一大片晃动的黑影中，闪耀着手提灯和街灯的亮光。但是现在喊着口号过来的是一群手里拿着火炬的人，一片红光从玛德兰教堂那边传过来，象一长条火线似的穿过杂乱的人群，火光象火灾的红光一样远远地散布在人们的头上。露西已经忘记了自己是在什么地方，大声叫布朗时和卡罗利娜过来，嚷道：

“来呀……从这个窗口可以看得清楚。”

她们三个都俯下身子，饶有兴趣地看着。街边的树挡住她们的视线，火炬有时经常隐没在树丛的后面。她们想看一看站在旅馆门口的那几位先生，可是一个突出的阳台挡住了旅馆大门。她们始终只认出用于帕捂住脸的米法伯爵，他象被扔在凳子上的一个黑色的布包。一辆马车停了下来，露西认出走下马车的是玛丽亚·布隆，又是一个匆忙前来的女人。她不是一个人，一个肥胖的汉子跟在她后面下了车。

“原来是斯泰内这个强盗，”卡罗利娜说，“怎么！还没把他送回科隆呀！……等他进来，我倒要着看他的脸色。”

她们都回过身来等着。可是，十分钟以后，玛丽亚·布隆走了进来，只有她一个人，她还两次走错了楼梯。惊讶的露西问她，她回答：

“他呀！哼！亲爱的，你以为他会上楼来吗？……他肯陪我到门口，已经很不错了……他们大约有一打入，都在那里抽雪茄。”

的确，所有娜娜熟识的男人都到这儿来了。他们是出来闲荡，想看一看大街上的景象的，后来互相遇见了，打了招呼；他们都惊叹这个可怜姑娘的死，随后他们就谈论起政治和战略来。博尔德纳夫，达盖内，拉博德特，普律利埃尔，还有别的人，都参加进来了，阵容扩大了。他们都在听方堂解释他攻克柏林的五天作战计划。

科隆是德国城市，斯泰内是德国人，所以宣战以后要把他遣送回国。

这时候，玛丽亚·布隆在病榻前面感到一阵心酸，也象别的女人一样低声说：

“可怜的宝贝！……我最后一次还是在快乐剧院看见她的，她在舞台上的山洞里……”

“啊！她的样子变了，她的样子变了，”罗丝·米尼翁带着忧抑而沮丧的微笑把这话又说了一遍。

又有两个女的来到了，她们是塔唐·妮妮和路易丝·维奥莱纳。她们俩花了二十分钟把豪华旅馆整个都找遍了，被茶房支使着东寻西找，问了一个茶房又一个茶房，上上下下足足跑了三十层楼，还碰到被战争的消息和街上的纷乱惊吓得仓皇离开巴黎的旅客。因此，她们一进门，就立刻倒在椅子上，她们太疲倦了，来不及过问死者了。恰巧在这时候，隔壁房间里传过来嘈杂的声音，有人在推箱子，撞家具，还夹杂着说话声，说的是叽哩咕噜的外国语。那是一对年轻的奥国夫妇。嘉嘉说，在娜娜断气的时候，这对邻居正在玩追人游戏，由于两间房间中间只隔着一道封死的门，所以他们中的一个被捉住的时候，就听见他们嘻笑和接吻的声音。

“好了，应该走了，”克莱莉丝说。“我们又没有法子使她复活……你也走吧，西蒙娜？”

她们中谁也没挪动一步，都用眼角去膘那张床。可是，她们都在准备，各自在轻轻地拍打裙子。露茜一个人重新又倚在窗口上。她的胸口逐渐充满了悲哀，仿佛一股深沉的哀愁从楼下叫嚣着的群众里升上来侵袭了她。火炬还在不断经过，晃动着无数火星；远处，一队队人群起伏不定，一直伸展到黑暗中，好似牲口群在晚上被带到屠宰场去一样。这些被浪潮席卷着前进的混乱的人群，叫人看得头晕，他们散发出一种恐怖的感觉，一种对未来大屠杀的怜悯之情。他们被狂热冲昏了头脑，声嘶力竭的叫喊着，在酒醉似的兴奋中向前冲去，冲到地平线的黑墙背后那不可知的地方去。

“进军柏林！进军柏林！进军柏林！”

露西转过身来，背靠着窗口，脸色十分苍白：

“我的天！我们的将来会怎么样？”

这几个女人一齐摇摇头。她们都严肃起来，十分担心时局的变化。

“我吗，”卡罗利娜·埃凯带着她那种沉着的神气说，“我后天就动身到伦敦去……妈妈早已到了那边，她给我准备了一套房子……当然，我不会留在巴黎让人杀死。”

她的母亲是一个小心谨慎的妇女，早已把她的财产投资到外国去了。战争的结果如何，那是谁也不知道的。可是玛丽亚·布隆火起来了，她是爱国的，她说她要去从军。

“你真是一有风吹草动就害怕的胆小鬼！……我吗，只要他们要我，我一定要穿起男人的服装去朝他们放枪，打那些普鲁士猪猡！……即使我们都完蛋了，又怎么样？我们的生命就那么值钱！”

布朗时·德·西弗里一肚子不高兴。

“不要骂普鲁士人！……他们也是人，跟别的人没有两样，而且他们不象你们法国男人，一天到晚追逐女人……同我住在一起的那个普鲁士小伙子，刚刚被他们驱逐出境，他是一个有钱而温柔的小伙子，不可能伤害任何人。这种做法真丢脸，把我也毁了……你记住，不能再激怒我了，我一生气就会到德国找他去！”

她们正在争吵的时候，嘉嘉用悲伤的声音说：

“完了，我运气真不好……我在儒维西买的那所小房子，款子付清还不到一星期，天老爷知道，我为它花了多少气力，弄得莉莉也不得不帮我的忙……现在呢，宣战了，普鲁士人打进来，他们会把一切都烧光的……象我这种年纪，怎么还能从头干起呢？”

“得了！”克莱莉丝说，“我不在乎！我总会找到我需要的东西。”

“当然，”西蒙娜加上一句。“打仗一定很好玩……说不定，运气反而会好起来呢。”

她微微一笑，暗示了她内心的想法。塔唐·妮妮和路易丝·维奥莱纳都同意她的意见，塔唐·妮妮还说她曾经同一些军人痛痛快快地吃喝玩乐过。哦！他们都是些好小伙子，肯为女人去出生入死。几个女人说话的声音太高了，始终坐在床边箱子上的罗斯·米尼翁，轻轻地“嘘”了一声，叫她们安静下来。她们一下子都怔住了，斜着眼瞟了一下死者，仿佛这下叫她们安静下来的嘘声，是从床帷的暗影里发出来似的。房间马上笼罩着一片沉静，这空虚的寂静使她们意识到在她们身边还躺着一具僵硬的尸体；这时，又爆发出群众的喊声：

“进军柏林！进军柏林！进军柏林！”

可是过了不久她们又把尸体忘记了。莱娅·德·霍恩家里原来有一个政治沙龙，过去路易·菲利普时代的大臣们总是来到这里说些精彩的俏皮话来讽刺现政府，所以她现在耸了耸肩膀，压低了声音又把话接下去说：

“这个战争是多么大的错误！简直是杀人流血的蠢事！”

露西听见了马上为帝国政府辩护。她曾经同皇室的一个亲王睡过觉，所以为皇室辩护，就有点象是为自己的家庭辩护。

“别这么说，亲爱的，我们再也不能叫人任意侮辱了，这次战争有关法兰西的荣誉……不过，你们得知道，我这样说并不是为了亲王。他是一个吝啬鬼！你们想想，每晚睡觉的时候，他总把金币藏在靴子里；我们赌牌的时候，因为我有一天开玩笑，把赌注全抢了过来，以后他就总是用豆子来代替钱下赌注了……不过尽管这样，我可不能不说一句公道话，我认为这一次皇上做得很对。”

莱娅带着高人一等的伸气摇摇头，象是在重复一些重要人物的说话似的，提高了嗓音说：

“这是末日来临。杜伊勒利宫里的人都疯了。你们难道看不出来？法兰西早就应该把他们赶出去了……”

在场的女人全都激烈打断她的话。她怎么啦？这个疯婆子，为什么要反对皇帝？我们过的日子难道还不够好吗？国家的境况难道不景气吗？如果没有皇帝，巴黎就甭想象现在这样的吃喝玩乐。

嘉嘉听见了莱娅的话，好象从梦里醒来，十分激愤：

“你们给我闭嘴！简直是一派胡言，都不知道自己在说些什么！……我呀，我经历过路易·菲利普时代，亲爱的，那时全国都是乞丐和穷鬼。后来四八年来了。咳！这个共和国真叫人讨厌，简直不是东西！二月以后，我穷得吃不上饭，一点不错，这是我嘉嘉的亲身经历！……如果你们亲身尝

指一八四八年二月，巴黎人民起来推翻路易·菲利浦的统治，建立共和，这就是第二共和国。

指一八四八年二月革命。

过这种滋味，你们就会跪倒在皇上的眼前，因为他是我们的再生之父，是的，是我们的再生之父……”

大家不得不劝她安静下来。她一时又受到宗教信仰的冲动，接下去说：

“我的天主啊，叫皇上打胜仗吧。给我们保住帝国吧！”

所有的女人都复述了这个祈祷。布朗时还承认她为皇上献过蜡烛。卡罗利娜为一时的热情所驱使，在两个月的时间内曾经在皇上经过的地方走来走去，只可惜没能引起皇上的注意。其余的女人都用激烈的言词来攻击共和党人，说最好是把他们都消灭在前线，好让拿破仑三世在打败了敌人以后，能够安安稳稳地统治全国，人人都能够安享清福。

“这个卑鄙的俾斯麦，也是一个下流家伙！”玛丽亚·布隆发表她的意见说。

“我还算认识他的呢！”西蒙娜叫起来。“如果我早知道，我一定要在他的玻璃怀里下毒药。”

可是布朗时心里总是记挂着她那位普鲁士人被驱逐出境的亭，她居然大胆地为俾斯麦辩护。他也许不是一个坏蛋。他做到这样的职位，就有他的责任。她又加上一句：

“你们得知道他是最崇拜妇女的。”

“这跟我们有什么关系！”克莱莉丝说。“我们并不想搂着他睡觉！”

“象他这样的男人太多了，”路易丝·维奥莱纳严肃地宣布。“与其同这一类恶鬼打交道，倒不如不理他们。”

争论继续下去。她们把俾斯麦剥了皮，每人踢他一脚屁股，因为她们都是热烈拥护拿破仑三世的人。塔唐·妮妮生气地一再说：

“俾斯麦：提起他来我就一肚子火！……啊！我恨他！……我过去并不了解他，这个鬼伸斯麦！一个人不可能了解所有的人。”

“这没有什么关系，”莱娅·德·霍恩做结论说，“这个俾斯麦会狠狠地揍我们一顿的……”

她说不下去了。这些女人个个都转过来攻击她。什么？嗯？狠狠地揍我们一顿！被枪托打回去的该是俾斯麦吧。这个不爱国的法国女人，什么时候才可以不说法国的坏话呢！

“嘘！”罗丝·米尼翁又来提醒她们了，这样的吵闹实在使她下快。

死尸冷冰冰的感觉又控制了她们，她们一齐闭上了嘴，有点不安；死尸再度出现在她们眼前，使她们对传染病又暗暗害怕起来。外边大街上，传过来一阵口号声，声音嘶哑而破裂：

“进军柏林！进军柏林！进军柏林！”

她们刚决定要走，只听外面走廊上有人呼喊：

“罗丝！罗丝！”

嘉嘉觉得惊讶，打开了门，走出去一会儿。然后，她回来了。

“亲爱的，外面是福什里，他在走廊那边……他不愿意往前多走一步，他在发脾气呢，因为你一直留在尸首身边。”

米尼翁终于说服新闻记者上楼来了。始终倚在窗口上的露西把头探出窗外，看见楼下的几位先生站在人行道上，仰着头向上望，向她大做手势。米尼翁十分恼火，直晃动着拳头。斯泰纳、方堂、搏尔德纳夫和别的男人，都张开胳膊，脸上露出焦虑和责备的神气；而达盖内为了伯弄坏了自己的名声，只是背剪着双手，在一旁抽雪茄。

“这倒是真的，亲爱的，”露西离开窗口说，“我答应过劝你下楼的……现在他们全都在喊我们呢。”

罗丝伤心地离开了她坐着的那只木箱子。她低声说：

“我下去，我下去……当然啦，她现在不再需要我了……派一位修女来吧……”

她转过身来，找不到她的帽子和披肩。她不自觉地在梳妆台上倒满了一脸盆水，一边洗手和洗脸，一边接着说：

“我也不知道是怎么一回事，她的死对我是一个大打击……本来我们俩一向不和睦。现在，你们瞧，我竟痴心起来了……啊！我脑子里满是离奇古怪的想法，我甚至想自己也死掉算了。我觉得世界末日到了……是的，我需要点新鲜空气。”

死尸开始在房间里发臭了。大家长时间没有在意，现在忽然都惊慌起来。“走吧，走吧，我的小猫味们，”嘉嘉不住口他说。“这房间不卫生。”

她们向床上望了一眼，赶紧走了出去。在露西、布朗时和卡罗利娜还没出房间的时候，罗丝最后向房间四周望了一眼，想把房间收拾得整齐一点。她拉下一个窗户上的窗帘，又想到在这里点灯不合适，应该点一根蜡烛。她把壁炉上的铜烛台点燃了，放在尸体旁边的床头柜上。一道明亮的光线倏地照亮了死者的面孔。真可怕！几个女人顿时哆嗦着逃了出去。

“啊！她的样子变了，她的样子变了，”最后一个留在屋子里的罗丝·米尼翁轻声说。

她也走了，顺手把门关上。娜娜如今单独留在里面，面孔朝天，被明亮的烛光照着。她如今成了藏尸所里的一具尸体，是一滩脓血，一团被扔在一个枕头上的烂肉脓疱已经侵蚀了整个面孔，一个连着一个；这些脓疱已经于瘰，陷了下去，在这堆难看的烂肉上，象土地长了霉，眼耳鼻口都已无法辨认。一只左眼已经全部陷在脓疱里；另一只，还半睁着，象一个腐烂的黑窟窿。鼻子还在渗着浓液。一块淡红色的硬痂从一边脸颊上剥落下来，正好落到嘴巴里，使嘴巴歪着，变作一个丑恶的笑容。在这具可怕而又滑稽的死亡面具上，美丽的头发，仍然象阳光似的闪闪发亮，仿佛是金色的波涛一泻直下。爱神在腐烂了。看来好象她在阴沟和弃置路旁的腐烂尸体上所吸取的毒素，也就是他用来毒害了一大群人的酵素，现在已经升到她的脸庞上，把她的脸也腐蚀了。

房间里走空了。一阵狂风从大街上吹进来，把窗帘吹得鼓起。

“进军柏林！进军柏林！进军柏林！”

